

## 发稿之前：

此书于 2009 年 1 月，由香港“晨钟书局”出版了繁体版。同年 3 月份初，在纽约举行了“新书发布会”，由著名作家李劫主持，讨论者有知名人士胡平、孟浪、苏晓康、王军涛..... 等人。2014 年，出版人姚文田先生因出书问题，在国内被捕，判刑七年；从此难于找到自由出版的正规的纸质出版社了。

作者的三部书稿《一个大童话 我在中国的四十年 1946-1986》、《给外星人的 66 封信》、《遇罗克与中学文革报》以及与这三部书有关的彩色与黑白照片，作者都交给了加拿大的“绿野出版社”发表，特此声明。并对“绿野出版社”给予衷心的感谢！

遇罗锦

**2016.11.25**

德国 **Passau**

纪念文革 怀念遇罗克

<http://jinianhuainian.blogspot.de/>

自传小说

# 一个大童话

我在中国的四十年

1946-1986

遇罗锦 著

献给

遇罗克

# 目 录

## 作者前言

## 第一部

1. 欢乐的家
2. 第一个恋人
3. “洋”朋友与“土”亲戚
4. 父母婚变
5. 新家
6. 突来的“打虎队”
7. 母亲要自杀、老胡上吊
8. 离开大荒园
9. 淘气的哥哥
10. 金色的奠基石
11. 晴天霹雳
12. 要做表率
13. 第二个恋人
14. 哥哥的小屋

15. 探望父亲
16. “没有金色的衣裳”
17. 又见淮淮
18. 北海公园
19. 奔向农村
20. 考入中专
21. 哥哥在农村
22. 香山之夜
23. 跳窗看书
24. 离职回城
25. 第一次被泼粪
26. 杰出的教师
27. 去看国栋 《红楼梦》结局
28. 山雨又来
29. 焚烧心灵
30. 第一次抄家
31. 《出身论》诞生
32. 最初的火
33. 劳教三年

- 34. “那幻想中的城”
- 35. 爱上我的“八·一八”
- 36. 回家
- 37. 遣散农村
- 38. “棠棣”
- 39. 早泉
- 40. 闯北大荒
- 41. 维盈
- 42. 志国
- 43. 创作的源泉
- 44. 放排去
- 45. 第一次离婚
- 46. 大坝

## 第二部

- 47. 初识何净
- 48. 第二个丈夫
- 49. 平反
- 50. 心里的信

51. 胖胖姨
52. 火车站之夜
53. 又见边虹
54. 哥哥的眼角膜
55. “爱屋及乌”
56. 寂寞者
57. 小火星
58. 又见姚波
59. 玩具厂的变化
60. 不屈的哥哥
61. 第二次离婚
62. 吴范军
63. 中级法院
64. “假婿乘龙”
65. 堕落的女人
66. 诀别
67. 大撒情书
68. 旭阳
69. 区院再审

70. 再识范军

71. 叹为观止

72. 第三次结婚

73. 最后一夜

作者后记



## 作者前言

在中国，一个普通的女人，她能引出下列文章的出现，这本书便值得一写了：

1. 《这是‘实话文学’——评〈一个冬天的童话〉》（郑定，《作品与争鸣》，1981年第1期）；
2. 《关于作者遇罗锦一些情况的争论》（成边，《作品与争鸣》，1981年第1期）；
3. 《共感呼家遇さしの赴日手记》（荒井利明，《读卖新闻》，1980年11月2日）；
4. 《没有生与爱的岁月——关于〈一个冬天的童话〉》（言之，《文汇报》，1980年10月31日）；
5. 《遇罗锦与〈一个冬天的童话〉——访遇罗锦同志》（汪祺军、邱正平，《安徽日报》，1980年12月26日）；
6. 《从生活到‘童话’——记和遇罗锦的一次谈话》（刘傅铭，《合肥晚报》，1980年12月15日）；
7. 《以实话报实话——致遇罗锦》（吴玺纹；《南宁晚报》，1980年11月4日）；
8. 《并非童话——评〈一个冬天的童话〉》（易言，《文艺报》，1980年第11期）；

9. 《我为什么要判决他俩离婚》（党春源；《新观察》，1980年第6期）；
10. 《关于爱情与婚姻的讨论》（戴晴，〈蔡师傅没有错，法院判得也对〉；任进全，〈不能开绿灯〉；海歌〈尊重人的感情〉；《新观察》，1980年第7期）；
11. 《关于爱情与婚姻的讨论》（丁希，〈离婚与道德〉；罗靖，〈另一些被告〉；陈忱，〈遇罗锦应负道德责任〉；许焕隆，〈报刊不应当抱赞赏态度〉；明明，〈为青年的幸福创造条件〉；张大乐、新颜，〈将会引出许多人的苦恼〉；宋耀增，〈不让离婚会助长道德败坏〉；《新观察》，1980年第8期）；
12. 《关于爱情与婚姻的讨论》（李勇极，〈‘感情说’的胜利〉；晓霞，〈新的突破〉；金明，〈对待婚姻、家庭不能完全从私利出发〉；伍渚，〈两代人的距离〉；江祥纲，〈操之过急〉；《新观察》，1980年第9期）；
13. 《关于爱情与婚姻的讨论》（张春生、宋大涵，〈以感情为基础的婚姻应当是自由的〉；马建光，〈加强家庭的稳固性对‘四化’有利〉，彭玉珍，〈她取消了离婚的念头〉；玲宣，〈中世纪式的悲剧还在发生〉；黄继珊，〈新长征的号角把我吹醒了〉；林旭，〈都是受害者〉；《新观察》，1980年第10期）；
14. 《如何正确处理离婚案件？》（党春源，〈感情破裂就是判决离婚的依据〉；卢新华，〈应该挣脱这锁链〉；‘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终审裁定

书（80）中民字第 949 号’；金桔、雅丽，〈对新的爱情婚姻观的严肃探索〉；崔裕蒙，〈理想的天国代替不了现实生活〉；孔黎，〈离婚问题要讲点道德和良心〉；方石，〈对小资产阶级情调不能迁就〉；杨从善，〈感情不和就离婚不是通往幸福的大道〉；《民主与法制》，1981 年第 2 期）；

15. 《如何正确处理离婚案件？》（张宗厚，〈访蔡钟培〉；涂运初，〈做一个高尚的人〉；高俊良，〈悲剧是谁造成的？〉；沐本武、杨肇生，〈离婚的是非〉；《民主与法制》，1981 年第 3 期）；

16. 《如何正确处理离婚案件？》（李勇极，〈我为什么愿当遇罗锦的诉讼代理人〉；杨向东，〈我为什么要代理蔡钟培上诉？〉；张必佑，〈判决遇罗锦与蔡钟培离婚是正确的〉；赵奇、刑文鑫，〈一番法院的判决是欠妥的〉；金石文，〈学习马克思的‘论离婚法草案’〉；曹一文，〈个人隐私案件不应公开审理和报道〉；〈关于遇罗锦、蔡钟培离婚案的来稿综述——全国各地来信来稿踊跃参加讨论——一件普通离婚案反映了一个社会问题——什么是爱情——何谓‘感情确已破裂？’——怎样贯彻新婚姻法？——几点建议〉；《民主与法制》，1981 年第 4 期）；

17. 《如何正确处理离婚案件？》（柳营，〈遇罗锦、蔡钟培离婚案重审侧记——不公开审理、不准许旁听——准许双方离婚——好离好散、不是仇人是同志——诚恳待人、一碗水端平——‘满意！’〉；党春源，〈对审理遇

罗锦离婚案的补充说明》；史文熊，〈爱情之花为崇高的理想而开放〉；吴洪，〈反对轻率离婚〉；《民主与法制》，1981年第6期）；

18. 《回顾一起离婚案的宣传》（百岁兰；《民主与法制》，1982年第1期）；

19. 《〈回顾一起离婚案的宣传〉发表后的反映》（王伯祥，〈这个讨论有没有积极意义？〉；王峻岩，〈也谈一起离婚案的宣传教育〉；吴伦，〈这样的‘反批评’要不得〉；顾延德，〈要多一点自我批评〉；《民主与法制》，1982年第4期）；

20. 《醒过来的人的真声音——写在参加〈一个冬天的童话〉座谈会之后》（邱胜威，《武汉师院汉口分部校刊》1981年第1期）；

21. 《遇罗锦和她的作品》（《当代文学研究参考资料》，1981年第1期）；

22. 《从一部未得奖的优秀作品——〈一个冬天的童话〉呼吁文艺立法》（黄宗英，《争鸣通讯》，1981年第1期）；

23. 《给评奖委员会的信》（李春光，《争鸣通讯》，1981年第1期）；

24. 《访〈一个冬天的童话〉作者遇罗锦》（鹤松、国臣，《争鸣通讯》，1981年第1期）；

25. 《李春光同志给〈文艺报〉中篇小说评选委员会的信》（《思想文化动态》，1981年7月25日）；

26. 《黄宗英将部分奖品转送遇罗锦》（《当代文学研究参考资料》，1981年第6期）；
27. 《没有春天的〈春天的童话〉》（余蜀，《羊城晚报》，1982年5月13日）；
28. 《一篇污染人们心灵的作品》（肖汀，《工人日报》，1982年5月17日）；
29. 《真实与事实》（龚熙，《羊城晚报》，1982年5月11日）；
30. 《艺术，不容玷污》（徐启华，《文汇报》，1982年5月18日）；
31. 《利己主义灵魂的自我暴露——评〈春天的童话〉》（陈小川、陈中冀，《中国青年报》，1982年5月13日）；
32. 《一个污染精神文明的‘童话’——请看〈春天的童话〉究竟是篇什么作品》（《经济生活报》，1982年5月29日）；
33. 《评〈春天的童话〉的错误倾向——在一次座谈会上的发言》（易准，《羊城晚报》，1982年5月20日）；
34. 《〈春天的童话〉给了人什么？》（刘光、晓楠、穆傅，《中国青年报》，1982年5月2日）；
35. 《职业道德》（林涵表，《北京日报》，1982年4月29日）；
36. 《对〈春天的童话〉及〈花城〉的批评》（《文摘报》，1982年5月11日）；

37. 《市文联研究部、市社科所文研室和市文艺学会召开座谈会，讨论长篇小说〈春天的童话〉，许多同志指出，这篇小说有严重错误》（《北京日报》，1982年5月30日）；
38. 《生活丑和艺术美》（晓江，《人民日报》，1982年6月2日）；
39. 《知耻说》（徐仲华，《北京日报》，1982年6月22日）；
40. 《中共围攻隐私文学——遇罗锦〈春天的童话〉引起风波》（苏梅，香港《争鸣》，1982年第6期）；
41. 《遇罗锦：新时期的叛逆女性》（牧夫，香港《七十年代》，1982年第7期）；
42. 《Le Nouveau Conte d'hiver Par Yu Luo Jin Ed. C. Bourgeois》  
（《Le monde libertaire》，1982年4月1日）；
43. 《Yu LuoJin une Anne Frank chinoise》（《LES NOUVELLES LITTE  
RAIRES》，1982年4月1—8日）；
44. 《Une Victime de la revolution culturelle》（《LE MON DE》，  
1982年4月16日）；
45. 《La schandaleuse de Pékin》（《LiBERATIon(o)》，13 Fév 1982）；
46. 《CHINE DE LA VERITE CHINE DE L'ILLUSION》（《LE QUOTIDIEN DE  
PARIS》1982年4月20日）；
47. 《La jeunesse ces aernières années》；

48. 《Livres a lire》, 《〈Le Nouveau conte d'hiver〉, de Yu Luo Jin (Christian Bourgois)》;
49. 《NOTES BIBLIOGRAPHIQUES》(MAI 1982 CULTURE ET);
50. 《Miel Et Vihaigre》(《La Liberte'》, 1982);
51. 《Le nouveau conte d'hiver Yu Luo Jin》(《COSMOPOLITAN》MAI 82);
52. 《追求与陷阱》(黄浩, 《希望》, 1982 年第 3 期);
53. 《浅谈羽姗》(亦明, 《希望》, 1982 年第 3 期);
54. 《是私欲, 不是爱情》(肖亮, 《希望》, 1982 年第 3 期);
55. 《〈春天的童话〉应当批评》(居松, 《作品与争鸣》, 1982 年第 7 期);
56. 《一部有严重思想错误的作品——评长篇小说〈春天的童话〉》(蔡运桂, 《花城》, 1982 年第 3 期);
57. 《我们的失误》(《花城》编辑部, 《花城》, 1982 年第 3 期);
58. 《文学评论家孔罗荪谈〈春天的童话〉》(《每周文摘》, 1982 年 7 月 16 日);
59. 《〈花城〉编辑部为发表〈春天的童话〉作自我批评》(《文摘报》, 1982 年 8 月 31 日);

60. 《〈花城〉载文批评长篇小说〈春天的童话〉并作自我批评》（《作品与争鸣》，1982年第11期）；
61. 《Untying the knot in china》（《TIME, FEBRUARY》15, 1982）；
62. 《遇罗锦的婚讯》（苗烁，香港《争鸣》）；
63. 《遇罗锦择偶秘闻》（云芸，香港《镜报》，1982年第11期）；
64. 《关于〈春天的童话〉的批评》（《当代文学研究参考资料》，1982年第11期）；
65. 《当代女作家介绍》（《当代文学》1982年第1期）；
66. 《我读〈高山下的花环〉》（丁玲，《红旗》，1983年第4期）；
67. 《一宗离婚案何以轰动全国》（许晴，香港《 》，1982年第1期）；
68. 《关于〈春天的童话〉及其批评的反映——读者来信来稿摘编》  
（《〈花城〉内部读物》，1982年6月30日）；
69. 《暨大学生座谈〈春天的童话〉》（程木木，《 》1982年第6期）；
70. 《踏遍京郊寻访遇罗锦》（徐四民，香港《镜报》，1983年第3期）；
71. 《Die Liebe ein Traum, oder: scheidung Art Chinesisch! 》  
（Michael Nerlich, 《Palaver》12.1982）；
72. 《Leading Feminist' s Writings Spark Debate in China》（A 18  
The Sacramento Bee • Sunday, May 8.1983）；《Chinese Feminist Pens  
Donn Marital Obstacles》



73. 《大陆女作家不向压力低头——遇罗锦敢作敢为，任由他人笑骂，找到理想新伴侣，畅谈私人生活》（兆辉，香港《星岛晚报》，1983年5月9日）；
74. 《关于〈求索〉的求索》（余从、由之，〈祝贺与希望〉；吴家祥，试谈遇罗锦及〈求索〉，陈中宣，〈给探索者〉，《个旧文艺》，1983年第5期）；
75. 《究竟要〈求索〉什么？》（晓岚，《云南日报》1983年9月4日）；
76. 《这是一篇什么样的文学作品——读自传小说〈求索〉》（黄代，《云南日报》，1983年9月7日）；
77. 《该制裁的‘天性’》（江水流，《云南日报》，1983年9月4日）；
78. 《〈求索〉什么？》（《文摘报》1983年10月14日）；
79. 《用马克思主义驳邪说驱迷雾——北大论理学教研室在教学中抵制和清除精神污染》（宋忆平，《北京日报》，1983·11·2）；
80. 《〈云南日报〉载文批评〈求索〉》（《大众日报》，1983年11月2日）；
81. 《云南〈个旧文艺〉召开座谈会认为：〈求索〉是作者鼓吹‘性解放’的产物》（《报刊文摘》，1983年12月6日）；
82. 《文学期刊要正确反映当代生活——〈当代〉杂志重视社会效果》（《人民日报》，1983年11月12日）；

83. 《学习〈邓小平文选〉，开创文学创作新局面，个旧市文联、《个旧文艺》编辑部举行座谈会，讨论〈求索〉和反映边疆民族题材等问题》（《个旧文艺》，1983年第6期）；
84. 《不应这样求索》（苏策，《个旧文艺》，1983年第6期）；
85. 《正确的批评是‘寒流’吗？》（任之，《个旧文艺》，1983年第6期）；
86. 《〈求索〉的作者为什么摆脱不了‘困境’》（晋益言，《个旧文艺》，1983年第6期）；
87. 《不是‘寒流’，而是正义》（辛未默；《个旧文艺》1983·6）；
88. 《病态心灵的〈求索〉》（高之，《个旧文艺》，1983·6）；
89. 《从〈求索〉中的一首诗谈起》（张慈，《个旧文艺》，1983.6）；
90. 《究竟要〈求索〉什么？——〈云南日报〉发表文章批评〈求索〉》（肖纪，《宣传手册》，1983年第2期试刊）；
91. 《剖析一篇‘自传小说’对恩格斯话的歪曲》（王秀花，《北京日报》，1984年1月7日）；
92. 《出名和出丑》（康凯，《北京文学》，1983年第12期）；
93. 《‘求索’新说》（敢峰，《人民日报》，1983年12月30日）；
94. 《出名和出丑》（《文摘报》，1984年1月13日）；

95. 《有害的探索，可虑的效果——评自传体小说〈求索〉》（黎生，《学习与研究》，1984年第2期）；
96. 《我们的错误和教训》（〈个旧文艺〉编辑部，《个旧文艺》，1984·1）；
97. 《值得警惕的挑战》（高云，《个旧文艺》，1984年1期）；
98. 《想一想自己的立足点》（菊潭，《个旧文艺》，1984年第1期）；
99. 《如此‘爱情真谛’——跟踪〈求索〉的探索》（康凯，《北京文学》，1984年第2期）；
100. 《遇罗锦·遇罗克アルバム（写真六叶）》，《遇罗锦の处女作“冬天的童话”》（安本 実，《啞哑》，1981年第17期）；
101. 《遇罗锦自传小说在法国出版》（明蕾，香港《 》）；
102. [法文评论二十余篇，在此略]；
103. 《中国文学情痴》（刘培芳，《联合早报》，新加坡，1984年1月30日）；
104. 《遇罗锦的感情自白：堕落的幸福》（台湾，《时报周刊》，第338期）；
105. 《铁牢里的天窗——轰动大陆的女作家遇罗锦》（台湾《时报周刊》，第336期）；
106. [西德评论二篇，略]；

107. 《〈中国文学〉创刊号发表遇罗锦的作品》（《文摘报》，1984年12月21日）；
108. 《〈文艺新世纪〉将展开争鸣——如何看待〈人啊！人〉和〈春天的童话〉》（《报刊文摘》，1985年2月19日）
109. 《做女人不难，说真话难》（童亮壮，《社会报》，1985年2月17日）；
110. 《遇罗锦近况》（毕嘉、辛子，《郑州晚报》，1985年2月24日）；
111. 《江西‘知识·人才’社会学院开学在即——应邀来赣讲学的名人学者简介》（《江西日报》，1985年3月6日）；
112. 《遇罗锦近影》（刘经伟、陈宗立《西宁报》，1985年3月30日）；
113. 《遇罗锦寻访记》（王嘉贵，《郑州晚报》，1985年2月）；
114. 《允许批评，也允许反批评》（燕石，1985年4月1日《羊城晚报》）；
115. 《重读〈春天的童话〉》（潘亚瞰，《羊城晚报》，1985年4月1日）；
116. 《访遇罗锦》（刘浏、陈宗立，《人才天地》，1985年第4期）；
117. 《也谈〈春天的童话〉——并兼讨论几个问题》（李怀隍，《文艺新世纪》，1985年第1期）；
118. 《对〈春天的童话〉的再思考》（吴新，《文艺新世纪》，1985年第2期）。

以上文章，仅至 1985 年 10 月 4 日为止。别人寄来的、顺手得到的，并未特意去搜集。一个太普通的女人，若不在书中尽情地倾诉一切，实在对不起这些文章的厚爱。

# 第一部

## 1. 欢乐的家

两岁以前，我一天到晚傻乐，从来不哭；它象征着我生命的根基——在母亲孕育我的九个月里，我是那么乐观欣喜地准备迎接新世界；及至呱呱坠地，两年之久，都止不住洋溢着那另一个宇宙的欢乐。

两岁以后，我却成了“哭不精”——现实的这个宇宙，并不如母腹中那样安宁。我受不了外来的挑衅，一哭能不住声地哭上两三个小时。满肚子的委曲，皆因比我大四岁的哥哥罗克故意地招我，而大人又管不住他顽皮的天性。

一次哥哥招完我又淘气地跑掉。我坐在小板凳上，用泪水倾倒着积存已久的委曲。大字不识、正做针线活的姥姥，从老花镜的边框上瞅瞅我说：

“别哭了，回头我打他。”

我还哭；因为她说过好几次却从不曾打他，她谁也不会打。她坐在床沿上继续缝，只是无奈地叹口气，准备把这“老牌音乐”听到底。

父亲离开写字枱：“别哭了，小妹妹，老哭不是好孩子，回头我说他。”他说得倒是挺诚恳、并拍拍我的头。可是，他什么时候能管得住他呢？瞧，他转身又坐在老地方写着什么，我的眼泪又多流了几串。

母亲本在客厅里会客，此时便推开门，大咧咧地皱着眉问道：“又是罗克招她啦？”

她关紧了门，以为可以听不到。一切，又归于没人管的境地。而哥哥突然出现在墙角，正朝我得意地耸鬼脸。我又气又伤心，哇哇大哭，母亲“砰”地推开门，快步走来，将我两手一提，往厕所的马桶盖上一墩：“哭去吧，吵死人了！”

哥哥不知从哪里忽地跑来、像根离弦的箭，满脸是幸灾乐祸的微笑，他用力把门一关，高兴地喊：“妈！快拿墩布来，把门顶上！”

狭小的厕所令人害怕，我坐在马桶盖上哭弯了腰。光线暗淡，屋角堆立的盆桶刷帚，象一个个缩着的魔鬼，正睁眼向我窥视。我恨着哥哥，一辈子都会恨他、永远不会饶他……他惭愧地跪在我面前，我拔出了宝剑，他流泪哀求我……忽而姥姥真地打了哥哥一顿，他疼得躺倒在地，口吐白沫……妖怪们从盆里、墙角旮旯中探出头来，阴森森地四下瞅瞅，心怀叵测地向我靠拢，我垂着眼皮哭，哪儿也不敢看……两小时之后，母亲发现我坐在马桶盖上睡着了。朦胧地觉得，她的怀里是多么温软，她生气的话里含着多深的怜爱啊！

云龙山；漂着一层绿苔的、脏窄的河沟；压水机的水白哗哗地流出；我不记得徐州还给过我什么印象。



一个冬日，母亲拉着三岁的我，来到北京北新桥男五中紧邻的一座大院子里——水獭胡同 12 号。院内东侧，是一座高台阶、有平台、套屋、客厅、卫生间、厨房共十来间的日本式洋房；四周是许多树木和荒草。远远有一亭。西侧，是简陋的厂房，房前堆放着做铁活的原料和工具。紧挨着男五中的南面墙根，堆着木料和碎石子。1949 年“解放”前夕，当许多人放弃了企业、洗手不干时，总想发财的父亲和毫无政治嗅觉的母亲，出于对贪腐的国民党之厌恶、和对共产党的盲目信任，却同两位好友，每人以一千元（国民党金园券）为股本，开办了“理研铁工厂”和“大业营造厂”，父母各任总经理；父亲还兼任营造厂的工程师。全家由徐州迁到北京。

父亲遇崇基出身于城市贫民。爷爷原籍在山东省农村，因生活困苦去闯关东，便在黑龙江省黑河落了户。爷爷去世很早，父亲十五岁便在铁路上当了站长，养活奶奶和姑姑。十九岁上，奶奶包办，给他娶了一位姓杨的妻子，两年后她因肺病去世，未有子女。在我印象中，父亲只偶尔提过她两、三次，但每回都深情地说：“她脾气特别好，温柔极了……”

父亲沉默寡言，不爱讲话，不善交际。他从小便刻苦勤奋，边工作边学习，因考试成绩优异，高中毕业名列前三名，被保送去日本东京留学，在著名的“早稻田大学”土木建筑系深造。他白天上学，晚上译日文著书来养活自己：《我是猫》、《黑布局》、《白布局》……笔名为“罗茜”。

由于这笔名，使他一反“家谱”，不按“广”字起我们的名字，却从“罗”字起。

“爸爸，这有讲头吗？”

“希望你们都能著书立说、胜过我。”

多年后我才知道，还不止是这个意思；那是在杨死后，对他一位心爱的姑娘的怀念。

母亲王秋琳出身于一个殷实的大家庭。姥爷兄弟七个，原是河北省南宫县的农民，因靠做木匠活而赚了钱。兄弟七个都住在一起，后有五个迁至北京和天津。到了母亲上高中时，这面和心不和的大家庭终于瓦解，各自分居。姥姥没生过儿子。母亲的性情与脾气温和的二姨截然相反，她好运动、不愿受拘束。姥姥、姥爷拿母亲当儿子待。打篮球、排球、网球、爬山、划船、骑自行车……她练就一副男人般的性格。母亲高中毕业时，凡能拿出一百块现大洋者，可去日本留学，母亲便这样去了东京，进一所中等学校学习企业管理。

“七七事变”，父母和许多爱国青年，认为再在敌国求学简直是奇耻大辱，于是愤然回国，母亲因此中辍了学业。出境时，因战乱期间旅客过多，携带物品不得超过有限的重量，母亲宁可舍弃心爱的衣物，也不愿扔掉一皮箱在日本照的生活相片册。

“幸亏我这么做了。”“文革”以前，她一翻阅这些相册时，便欣慰地感叹。几十本大相片册全部贴满了大大小小的照片——从她小时、年轻时、她那大家庭、她的同学、朋友以及从我们一出生起，母亲年年要有新照、分门别类地收藏。每个孩子有自己的专集。她对照片的衷爱，远胜过藏书家对于书籍。照片——活的历史、生动的形象、以往的灵魂、没有文字的日记。她爱这一大皮箱相册，不亚于爱自己的亲生孩子。每逢农历春节、在那显得特别长的三十晚上，要熬到过了十二点才吃煮水饺、再推牌九消磨时间——母亲总是拿出面值小的、崭新平平的新票故意输给我们，最后分给四个孩子每人三张、让我们高兴不已。但老挂钟不着急地嘀嘀嗒嗒、还不到十二点。于是母亲便让哥哥帮着，从众多的杂物下抽出那大皮箱，将一本本的大相册高高地落在桌上——她要一年一次地会见已故的亲人、会见老朋友了。

那时我们围在八仙桌旁，看着母亲轻轻地翻阅。我们又一次见到了从未见过的姥爷、姑姑和奶奶；我们又一次体会当时出殡和喜宴的隆重；我们又一次被带往了日本、与她和父亲及众多的朋友，在阳光下嬉戏、划船、登山、打排球；我们又一次看到母亲那珍爱的眼光，望着她和父亲的结婚照——年轻时的父母，相貌是多么美啊！所有人的神情，是多么动人啊！我们又一次听母亲讲着这是谁、那是谁；又一次听她品评这张照得不错、那张也照得好……就在全家看相片的沉浸的回忆里，在对以往的留恋与向往中，不知不觉迎来了新的一年。

“那时候环境好啊。”母亲望着照片，每年要感叹一次。

从日本回国后，父母被同一单位招收——“北京建设总署”。父亲任工程师，母亲是打字员。母亲对父亲一见钟情——父亲说：“你妈当时追我追得可厉害了。”一九四一年，他们结婚。

母亲共生过六个孩子：大哥罗克，在南京所生；二哥杰克，满月后，不喜做家庭妇女的母亲要工作，将杰克托放在一家全天的私立托儿所，竟和三十多名婴儿被活活饿死了。罪恶的所长被国民党政府枪毙了。

“本来，”后来母亲对我说：“还没生下你们，你爸爸先起好了名字：罗克、杰克、帅克。杰克一死，觉得再叫‘帅克’会不吉利，又是个女孩儿，就叫‘锦’吧。是我给你起的呢。”母亲得意地补充：“锦绣前程、锦上添花、前程似锦的‘锦’哪。”

“如果真叫我帅克呢？”我心想：“那命运会又一样吗？”

三弟（老六）一生下来便送了人，那是后来的事。

除了那次墩马桶的印象之外，最深的印象是四岁时，非逼我去幼儿园不可了。母亲认为去幼儿园才能多受教育。我一路走一路哭，就是不喜欢去。她有一次用擀把赶着，象赶羊。许久，我才渐渐适应了那集体生活。

哦，在我家的荒园里，在宁静的气氛下，在鸟雀愉悦的歌声中，一人独自玩耍是多么有趣啊！提上一只小小的柳条筐，拿把小花铲，在青草没头的大院子里或树荫下，挖呀找，若能找到一小片带花的破瓷碗片，足能高兴上大半天。或坐在门前的石阶上，仰脸看白晃晃的太阳，一会儿，它就变成了色泽极鲜艳的彩球——红、黄、橙、蓝、绿、紫，来回变幻，没有任何颜色比它更纯净、更美、更透明！看太阳，看太阳！四周一片寂静，暖暖的阳光洒遍荒园，我一眨不眨地盯着白色的太阳，盼望着彩球的出现……出现了，变红了，蓝了，黄了……好美的颜色呀！只觉得心里、耳朵里有各种旋律搅成河海一般，整日懵懵懂懂，以至姥姥连叫几声都听不见。

“这孩子聋了吗？”

一点不聋，却像耳背。其实，那听觉是多么敏锐啊！空气里游星在浮动，太阳在变幻颜色，土地在发出诱人的气味，树木、青草、鸟儿、云……一切，都在发出动人的声音，都象在轻语盈歌，以至整日被无数的旋律搅成一团，象傻了似地领受着心里太多的音响……

翠鸟啁啾、树木繁盛的荒园啊，鲁迅那小小的百草园，怎能与它相比！

“叭叭”的啄木鸟，身披五彩的羽衣，天天在为桑树们医治。落了一地的熟透的桑葚，却没有人吃它，任人们踩在脚下。只有我偶尔捡几颗尝尝，清甜；将白色的小围裙口袋装得鼓鼓的，被它染得紫蓝。哥哥带领我们蹲在草丛里，

任姥姥着急地寻找，他却不准我们出声，自己捂着嘴暗笑，猫着腰、一绕就绕过了她。

“有蛇啊！”姥姥朝这二亩多地的荒院落，担心地喊道。那是有一回，给工人做饭的大师傅胡大爷发现一条正爬的蛇，一把揪住头、用力一甩，就甩到男五中的墙内去了。

墨绿色的塔松们，忠实地立在房前。捉迷藏时，它们是我们绕来绕去、挡住我们的伴侣。枝桠伸展的鸭广梨树果实累累，姥姥小心地摘下来，将青梨捂在米缸中，过些日子便湛黄喷香。院南头，四人才能环抱的大榆树，喜鹊在那里筑巢育子，组成兴旺的家族，整天唧唧喳喳、飞来飞去。春天，老榆树又结满了密实的榆钱儿。几个二十来岁的工人，要尝鲜，上树打榆钱儿——拌上葱花、猪肉、香油，让胡大爷蒸包子吃。满口河南话、爱嬉闹的工人小孙，偏去够喜鹊蛋，不小心捅掉了窝、摔了个稀碎，刚孵出的小喜鹊也全被摔死。两只大喜鹊飞回时，悲鸣了多少天哪。

“那是在骂呢！”姥姥一听见“喳喳”声，便心疼地自语。哥哥也望着树上哀叫的大喜鹊发呆。从此，它们飞走了，再不来做窝了。小孙听了这消息，却只是不经意地一笑。

秋天，全厂的十多个工人们上树帮着打枣，地下接着大盆。自家留些，其余的都给工人们分吃。他们骑在树上，将一枚枚枣子往男五中三楼的窗子里扔。下了课的学生们站在窗边，高兴地一颗颗接住。深秋，我和幼儿园的

一两个小孩子，拿个小铁碗或小竹篮，在干枯的密草丛里，一会儿就拣起满碗的红干枣。那深红色、半干的、布满皱纹的甜枣啊！

每逢春、夏季，毛桃与合欢树那粉红的花朵，如同一片灿烂的云霞。拣一大把落在地上的合欢花，夹在两片大草叶中，恰似一朵新颖的荷花。这奇妙的大花，还是哥哥的同班生、小姑娘叶丽丽来家发明的。

“瞧她多漂亮，眼睛多大！”八岁的哥哥止不住地赞叹。嗯……我不以为然。那眼睛实在太大了。她的黑眼珠时时挨不着眼眶，不住地骨碌碌转动着；短发乱凌凌，衣服也不甚洁净；她长大了一定会疯。她象哥哥一样瘦瘦的，却比他高出半个头。在“东四区一中心小学”，教室里，哥哥坐在第一个，她却是最末一个。或许两家离得很近，一放学，便成了“路上知己”吧。哥哥总是夸赞她“聪明、漂亮”。房廊下、米色的石柱边，哥哥靠柱坐在水泥地上，舒服地伸出一条腿，右臂悠闲地搭在支起的膝盖上，颇有一股潇洒的、带幻想的书生相。叶丽丽背着书包，靠柱而立；两人凝望着空气，脸上充满了幻想，不知在谈着什么。淘气的哥哥哪里去了？只有一派满足、宁静、和平。他白玻璃镜框后面的丹凤眼，也失去了犀利好奇的闪光。他们幻想着什么？谈论着什么？这幅图画，如此令我难忘……

频频采集花粉的蜜蜂啊，以及草丛中踏出的羊肠小径！当我回想起你们，心中涌起多少亲切的感情！一条小岔道，通往后院小土山上油漆剥落的亭子。

另一小径，弯曲地通往北墙根的土厕所，是给黄包车夫、木匠师傅、胡大爷和两位四、五十岁的嫖母王姨和吕姨用的。

八岁的哥哥，每天放了学，先做功课，从不用大人催。他学习成绩优异，作文尤其出色。虽然身体健康、很少得病，但瘦小的个子却显得文弱。再加上戴近视眼镜和爱出新鲜主意，便在班上得了“博士”和“学究”的绰号。蒐集成套的洋画、弹珠、打克朗棋、下军棋、跳棋、象棋……他的兴趣实在太多。下军棋或打扑克时，他曾不止一次地以诡诈的表情迷惑住对方而取胜，自己开心得咯咯大笑。更喜欢的是在空旷的大院子里，挖一尺多深的陷阱，上面掩饰得毫无痕迹。记得有一阵儿，他每天早上一睁眼，先抄起预备在床头的木头宝剑，趿拉着鞋，穿着睡衣，连衣服也顾不得穿，从他的屋里，匆匆跑到我和罗文的床前，照我们脖子底下划上一刀；我们从梦中惊醒，他却已咯咯笑着返回，钻进他的被窝翻看课外书去了。

高傻子——那个秃头厚唇的小男孩，放学后老来找他玩耍，充当他的差遣对象。

哥哥发明的游戏，无论多么有趣，对我来说，都没有用大毛巾裹个娃娃、抱在怀里、更踏实更美的滋味儿了。抱娃娃的乐趣到十岁了还依然如故。商店的娃娃我不喜欢，她们太华丽、老是瞪着圆眼睛，身体也太硬。而用毛巾



裹的娃娃，可大可小、可胖可瘦、抱在怀中，柔软又舒服。虽然没有五官，却可以随意想像。

“别哭了……你饿吗？饿了？妈妈知道……可是太穷啊……冷吗？噢，别哭了……吃奶吧。”门后、屋角，那是我的小家。必须谁也看不见，我撩起衣服给她吃奶。我总想象她是个女娃娃。我们的日子很穷，吃不饱、穿不暖、没钱看病。要是我们太阔，她怎么能老让我抱着？而不抱着又有什么意思呢？我哄她睡觉，她病了，我紧搂着哄来哄去，叨咕着我们的穷日子，心里是那么温暖幸福，一玩便玩上大半天。

站在母亲的梳妆台前，看着大小不一的化妆品新奇有趣，便天天擦她从不用的胭脂。

“不得了哇，”每天母亲从办公室回来，便哭笑不得地两手一摊：“又成了大红布啦！”

二姨却从不说我“大红布”。她的性情和母亲正相反：讲话柔声细气，绝无半点夸张和大嗓门。她从小得了气喘病，治不好，又甘心情愿做个家庭妇女，靠姨父的六十元工资和和睦睦地过着小日子。生个女儿两岁上死了，因不再生育，希望母亲过继给她一个孩子，尤喜欢罗文，母亲却一个也舍不得。她不喜欢二姨的无大志和家庭妇女气。然而我们却都喜欢二姨。连父亲和她说起片言只语来，也不自觉地流露出亲情。二姨爱唱京剧，姨父拉得一手好二胡。姨父家很穷，他又没受过太高的教育，然而二人却恋爱、结婚了。

“当初，我反对这门婚事。”母亲背后讲道：“当初你二姨父连个工作都没有哇。”

“姥姥呢？姥姥也反对吗？”

“你姥姥懂得什么呀？你二姨父‘妈’长‘妈’短的，你姥姥就眉开眼笑呗。”

他们住在北新桥“土儿胡同”一个狭窄的过道间里——将本来出入院子的过道，硬变成了住人的小屋。二姨一来，哥哥便爱和她谈、唱京戏。

“罗克，咱们来段‘玉堂春’吧？看你学得怎么样了？”

姥姥帮忙，把白布窗帘绑在哥哥的胳膊上，充当水袖。我坐在二姨怀里，头上顶一条折起的毛裤，算是乌纱帽。我一句不会，却充当王金龙，全由二姨替唱。哥哥饰苏三，跪着唱“过堂”一场。他唱得有板有眼、字正腔圆，唱罢站起来时，双手揉着膝向后退去，那唏嘘哀叹的道白、那逼真的姿势，令人既感动、又依稀觉得可笑。

“姥姥，象吗？”他立即让姥姥评判。

“嗯，倒是挺象。”姥姥不紧不慢，认认真真的说：“就是那窗帘儿差点儿劲。”

正是这阶段——当父母任经理时，二姨父却在拉洋车。有一阵，他们搬来住在土坡上的小亭子里，亭柱钉了木板做墙壁。里面非常小，简直转不开身。冬天，二姨提个旧麻袋，来到房前的平台一角，搓鲍花用来生炉子。哥

哥背着两只手，站在一旁，从小眼镜片后面闪闪地盯着她，一见她往麻袋里装碎劈柴就开口：

“您不是说装鲍花吗？怎么也装劈柴？”

我奇怪他何以如此发问。现在回想，是否因为母亲总说：“你二姨爱占小便宜”？或是因年龄太小不懂事呢？

总之，母亲不希望他们再住下去，便给姨父找了一家工厂的会计工作，婉言请他们搬出，定居在“土儿胡同”。姥姥曾为这偷偷流泪——只有两个女儿，为什么不能像一家人一样？姥姥疼爱二姨，也喜欢二姨父，认为他孝顺。但母亲与二姨的经济状况差异太大，四个孩子又需要姥姥照顾，她只好长期住在我家。

勤劳、善良、慈祥的姥姥，是不要工资的保姆。她从早到晚做这做那，闲着就难受。家里，被她收拾得一尘不染、井井有条。她是文盲，但教育我们的民俗之言，一听便服：“从哪儿拿来的东西放回哪儿去，家里就不会乱”、“早起三光、晚起三慌”、“不许跟大人犟嘴”、“不许没规矩

“……她不斥责人，不会骂人、不会打人。这些民俗训语，也都是温温和和、不慌不忙、不到时候不讲的。她又从不挑剔什么。母亲每月给她五元零用，过春节、过生日便给十元；二姨也每月给她五元。父亲不仅从不给姥姥钱，连声妈也不叫，非称呼不可时则从旁称之“老太太”。二姨父却妈长妈短，见面回回亲、回回希望姥姥再多住两日，且是真心。二姨来时，喜在父母亲

上班未归之时，常带上一小包酒菜——烂烂的五香酱肘子之类，与姥姥对酌二两“白干儿”。若我们在旁，便挟口酒菜放进我们嘴里。一到那时，我便舍不得离开——不为酒菜，只爱那迷住我的气氛。母女俩低声慢语地细唠家常，周围弥漫着酒香；絮絮的话语、暖盈盈的亲情，我入迷且羡慕，就那样静坐小板凳上，不声不响地观望。那图画、那电影在我心底永挥之不去，人们要的就是这种爱！我幻想有一天与母亲也能如此，这应当是十分自然、也理所当然啊。

如果二姨来了赶上我在哭，她只消说上两句，便令我得到安慰、立即释然。她的问询是那般认真、关切、温和，结论是那般公平，一下子便说到了我委曲的点上。她手头既没有小玩艺儿、也不塞谁零花钱，仅凭几句关切公正的话语，便让我满腹快慰——哪怕腮上还挂着泪花。她讲起《济公传》，绘声绘色，幽默而不过火，要笑破我们的肚皮。她只是一位老老实实、安份守己的家庭妇女，但比起忙忙碌碌、象交际家似的母亲，我倒更喜欢她。长大了，我只想当二姨那样的家庭妇女，把小家收拾得象二姨一样——小巧光洁、情趣横生，永远在家做饭、洗衣、看看书、串串门，真是乐趣无穷哪。

姥姥带我到二姨家去。我穿上一身花布衣服，脚上是吕姨做的云头布鞋；两个小辫子，系着银粉色的绸蝴蝶结。拉着姥姥的手，一路总想跳着走，身体轻盈得像要翩飞。二姨家——是我永远感到亲切的地方！进了小院门，邻

居老奶奶一见我，总止不住抚我的脸蛋：“这白里透红的，活像是水蜜桃儿呀！”

二姨那狭窄、昏暗的门洞间，件件家具油光呈亮；白净的抹布叠成一个小方块，放在桌角。墙上贴着“勇晴雯病补孔雀裘”的文雅年画。枕边，是十来本租来的小人书——《红楼梦》、《三侠五义》。比起我家那排场阔气的大客厅，这小家却更迷人、有情趣。尽管母亲从未来过一次。

二姨炒木樨肉、炒扁豆丝、蒸上一碗米粉肉；热气腾腾地端上桌，和姥姥就酒。年头已久的细竹筷变成暗赭色，发出诱人的光泽。豆青色的瓷碗不大不小、玲珑可手，用它盛饭吃倍觉香甜。样样东西都有股过家家的味道。

天忽然暗了，雷声隆隆，乌云翻滚，暴雨就要来了。我和邻居的两个女孩儿，刚刚在院内一角过家家，此刻只有扫兴地回屋。

“还想玩儿吗？”二姨温和地道：“来，我给你们出个主意。”

她支起一把大的红油纸伞，用几只木橈、洗衣搓板、小板橈，在房檐下、墙根前，搭起了一个有棚有墙的小屋。她用棉花搓个灯捻，往小瓷盘里倒了些花生油，做了一盏小小的油灯，点燃，摆在“小屋”里的“桌子”上。哦，我们三个小姑娘，欢愉得无法形容！大女孩坐在中间，扶住伞把；我们两个小的，紧挨她左右而坐。我紧搂怀里的毛巾娃娃，瑟缩起肩膀，抵御着风雨的凉气。哗哗的雨点清脆地打在纸伞上。院子里满是雨泡泡，而我们的木屋却干松松。我的好娃娃、乖孩子，你暖和地偎在妈妈怀里，露出小脑袋，看

看这有趣的情景吧！看那摇曳的小油灯，在昏暗的雨帘里，发出多么诱人、活泼的光焰！

## 2. 第一个恋人

我的第一个“恋人”，应当算幼儿园的小男孩石书英。大教室里，围着一大圈小桌小椅。他坐在我左边，小姑娘李惠坐我右边。石书英，瘦小文弱、白白净净，爱穿花衬衫。他说话很少，细声细气、活象个小白兔、小女孩儿。我看见他心里就觉得清爽。而比我大半岁的李惠，总爱象块热肉似地趴在我肩上；我腻歪，却又不知如何摆脱她。不自觉的，我常把椅子往石书英那边挪过去一点。画图画时，石书英用铅笔一根一根地画雨，雨丝又斜又直，彷彿被风吹着。一根一根，我也画起来了；觉得他比我聪明，这雨丝实在有趣。而李惠的图画，形象不准，颜色又脏又艳，给人热粘粘的难受感。表演课上，在老师的钢琴伴奏下，大家步入大教室，转成大圆圈，一边唱着：“天空出彩霞呀，地上开红花呀，中朝人民力量大，打败了美国兵呀……”一边照

老师的动作表演。一提起美国便是“美帝野心狼”。故事里、漫画中，美帝便是饿狼的形象。美国——这可怕的国度，彷彿与我们永远是势不两立、你死我活的。

我们每天有几节课。一到表演课，便是“大灰狼、小山羊”、“狐狸偷公鸡”、“小姑娘与熊妈妈”。

我们排着队去剧场看节目，我爱和石书英并排，拉着他的手。他的手细软干松。而李惠的手老是发粘、汗津津，拉完就得往衣服上蹭半天。石书英性情的恬淡宁静让我喜欢。若别人想借我的彩色铅笔或玩具，我是不爱借的，唯独对他没吝惜过。有一次，我忘了带橡皮，向他借，他却舍不得。我的心里象堵了一块铅，有一股说不出的滋味儿。那时我只有五岁，却有了重新认识他的感觉。我感到他做得不对，却又一句话也说不出，脸都涨红了。从此，我对他的好感减了一大半。虽然第二天依然说话，往后又归于平常，但我即使又忘带东西也不朝他借了。而借他东西时，也不是太心甘情愿了，只是处在平淡的、似无太多缘份的心情中。至今想起他那“小白兔”的形象，心里仍蒙上一层惆怅的阴影啊。

或许，在我的一生中，一直在寻找着不令人失望的、与我性情相似的“小白兔”？或是威力逼人式的、有本领的男子汉呢？

### 3. “洋朋友”与“土亲戚”

任经理的父母，时常西装革履、缎子旗袍、坐上包车、珠光宝气地出门赴宴。

父亲不爱交际、又无亲戚，唯一的一位朋友，是他的同学、任工程师的陈大爷。母亲的朋友却多得分两类：一类是河北农村娘家的“土亲戚”，约一百多口子（家家是七、八口甚至十几口人），他们中几乎没人上过高中、上过初中的也不多。那时只要在城里有个工作，便可迁户口，然后家属再来；他们讲话都是浓重的河北口音。另一类，是在工作多年中认识的“洋朋友”——皆为殷实的中产阶级，却无一位是搞学术或科学工作的，更无一个政客。“土”、“洋”宾友们你来我往，家中从不间断。

姥姥在妯娌中行二，大姥姥早已过世。因此她每年生日，便至少有五十多位亲戚前来祝寿。满屋子河北老家话，烟气腾腾、热闹闹、乱糟糟；不时有人咳嗽、吐痰。三姥姥至七姥姥和姥爷们的生日、以及他们子女的婚事、生儿育女，姥姥和母亲必要去拜寿、送礼。一到春节，“土亲戚”和“洋朋友”，一拨又一拨，家里活象走马灯。父亲每每躲进自己居室，对“土”、



“洋”二类，一概视为俗不可耐。如果不是母亲应酬，以父亲那寡言少语、连句客气话也不会说的脾气，早会冷场到亲友们早早归去、而永不想登门的地步。大饭厅经常支起带转盘的大圆桌，由母亲指挥安排，摆上满满三大桌酒菜——全是胡大爷、王姨、吕姨烧炒的。有时，母亲也亲手炒上一两个菜，以炫耀自己的手艺。她炒菜的特点就是放油多、肉多，炒完飘着一层浮油。小孩子们则被安排在矮桌上另吃。大人们喝酒、划拳、推麻将，人人一副笑脸和奉承的容颜。时常，“洋朋友”——叔叔、大爷、伯父、姨姨婶婶们，边举杯边聊得震天价响，拍胸腆肚地许愿或开心大笑。母亲最器重的本厂同事钟叔叔，唇厚、嘴大，一笑起来象个盆，彷彿能把整间屋子吞进去。他的哈哈大笑，震得我耳朵嗡嗡发疼。母亲待他亲如兄弟。有两次，他喝多了酒进卫生间呕吐不止，酒臭冲天、窘态百出，令人看了反胃。既如此，又何必频频带头举杯、大划酒令、对母亲“大姐”长、“大姐”短呢？

那是至今记忆犹新的一夜——又是家宴、又是浊热难闻的酒气和烟气。大玻璃门外的黑夜，显得那般神秘诱人，漆黑得不可捉摸。我悄悄推开大厅的门，站在平台的台阶上。划拳声和烟酒的污浊全被关在门后。夜，慈爱地将我拥抱。神秘的宇宙，启开了墨兰、智慧的眼睛，在注视一个小小的孩子。夜气清凉甘甜，彷彿在这巨大的羽翼下，大自然正讲述着娓娓动人的故事。

塔松们、梨、桑、榆、槐们，都在静悄悄倾听着夜的心语。我也仔细谛听着，从无声的韵律中，感受到令人好奇的、不安的萌动。我一动不动地立在那里，凝视着眼前无底的黑暗、和那遥远、莫测的星星。在那无边无际的蛊惑里，有一种紧紧抓住我心的、吸引我的东西。那是多么醉人、美丽、神圣啊！是多么说不出名堂啊！脚象生了根，面对剪影似的树木、谜一样的天宇，觉得这儿要比大厅里美好千万倍。黑色的大自然，在无思无求中屹立。那神奇的、诱惑人的东西到底是什么？……忽然，远远的、渺茫茫的、一丝细细的二胡声，由深夜的尽头悠然飘来，那般哀婉动情——似乎在道出变幻中的大千世界，似乎在倾诉出万物的魂灵。我听呆了，和黑夜溶在一起，完全没有了我的存在；只有幽幽的月光、黑宇的呼唤……只有饱浸着哀思的、甜逸的怅惘……

#### 4. 父母婚变

父亲从上海出了一次差回来，突然向母亲提出离婚。他们从没吵闹过，而父亲的态度又是那么平和。以至父亲提出的唯一理由：“你太不温柔”，母亲不但没有当真，反而以为父亲得了精神病，让他去医院检查一下。

“秋琳，是真的呀，”父亲恳切地说：“咱们还是和平分手吧。我什么条件都听你的。”

“崇基，我哪点儿对不起你？”母亲终于相信了这话的真实性和严肃性，脸都煞白了。

“对得起。只是……我不爱你。”

“不爱？不爱还有四个孩子？！”

“你不温柔，太不温柔，真的……”

一次又一次的“谈判”，父亲希望能说服她同意离婚。他自知到法院是不会判离的——中共法院绝不以“温不温柔”、“爱不爱”而判决离婚——除非双方面都同意离婚，也只能说“性格上合不来”，绝不能说“爱”或“温柔”。何况，母亲还在怀着两个月的身孕。

“你得想想这个家、想想四个孩子呀！”母亲在绝望中哀求他。

“我任何财产也不要、连件衣服也不拿，孩子归谁都听你的。秋琳，咱们还是朋友。”

母亲坚决不同意。于是父亲辞去“大业营造厂”的职务，凭他的学历、由朋友推荐、当时工作又好找，很快在“水利电力部”找到了工程师的职务，

每月一百九十八元工资，住在单位的单身宿舍，根本不回家。他攒钱准备买一套独门独院的房子。水电部领导很快知道他要离婚，多次劝阻他不听、且十分反感。为此，他刚一到新单位，便失去了领导的器重，甚至关系闹得挺僵。同事们议论纷纷；只要一沾上“喜新厌旧”、“闹离婚”，便是“资产阶级作风”、便是“陈世美”、“作风不好”。法院并不以“爱”衡量婚姻。尽管自中共当政起，“太太”、“妻子”、“丈夫”一律称之为“爱人”

（即西方标准的未婚“情人”），称“太太”、“丈夫”、“先生”倒反而成了“资产阶级没落的称呼”。

老大单位，父亲几乎没有朋友、完全孤行寡处。

母亲仍然担任着“理研铁工厂”的经理。她工作缠身、却已因家事闹得工人们议论不一，更添了她的焦愁苦闷。她细细分析，断定父亲在上海出差有了外遇。父亲起初不承认——因先有“第三者”再抛妻撇子最为人们所唾弃、也最为中共所不容。

母亲说，如果不见那女人的面，她绝不离。

父亲委实无法，抱着“见了也许真地能离，看她还有什么可说”的希望，只好叫边虹来见母亲。

她只有二十岁，是和父亲在上海“大世界”的舞会上认识的。她出生在东北，仗着自己出众的姿色来到大上海。她没有工作、也不想工作，凭着姿色，不乏追求者，在舞场上混日子；反而养得起母亲、妹妹和弟弟。因和父

亲已私定终身，尽管中共当政户口不准迁徙自由，自知父亲非她不娶、正在不顾一切地努力，便让母亲和弟弟全搬到了北京。父亲刚刚为她母女买下东单“银碗胡同”的一个小四合院，一切只等着父亲的离婚证书。

趁父亲上班未归，边虹一个人来见母亲。她身材玲珑娇小、苗条飘逸，衣着打扮、神采谈吐之气派，显得比她的年龄成熟得多。

那天母亲脸色苍白、神情紧张，却把我们打扮得格外齐整。她自己也敷了些香粉和极淡的胭脂，从没这么细心地修饰过自己。大客厅里收拾得干净、漂亮，特意挂起很少用的白色透花纱幔。仿佛这里是特殊的战场，虽然浸透着苦味儿，却要进行一场华丽的战事，她决心要战胜那小小的边虹。

边虹谈笑自若、满面春风。我溜进客厅，听见她正亲热地对母亲说：“大姐，你放心，我怎能破散你的家？多好的四个孩子！回去，我要好好说说老遇！”

无论母亲对她怎样反感，但脸上终归隐含着希望，把她送出了大门。

下午，父亲来家，问母亲：“你们见过了？”

“哼！她还算懂事！”母亲道：“明明是个交际花、一个舞女，就值得你把家扔了？你也想想四个孩子！你也拍拍良心！”

“噫，她不过当你面不得不这么说罢了。”父亲苦笑道：“连她也看出咱们的性情根本合不来。我刚刚从她那儿来。”

母亲恍然大悟——原来，她是为考察自己的性情来的！

“崇基，咱们是自由恋爱结婚哪！那时你就一点儿不爱我？”

“你追我追得那么厉害，我只是受了感动。那不是真正的感情。”

“呸！受了感动！你是图我家有钱！从认识到结婚，你穷小子连块手绢儿都没给我买过！结婚的一切置备，从请客的酒席到床上的枕套，甚至咱俩的结婚礼服、婚纱，都是我娘家置办的，你好自私呀你！”

想想母亲那一皮箱照片、千百张活的历史——在日本认识父亲后来又在同一单位工作，这位她可心的美男子、有技术、有本事、脾气好、人品好的心中的依靠，如今，是这么个结果么？在那些表情、姿势、风景不一的照片里，洋溢着母亲多少美好、幸福的幻想和欢笑呢！如今看来，那所有她器重过的东西，和她又有什么关系呢？

“秋琳，我什么也不说了。我只求你把我放了。”

这后一句话给母亲的打击太深了。她再也无力挽回什么。“只求你把我放了”——已经说到家了。任何感情恢复的余地都没有了。母亲性格刚强，她不是一个死皮赖脸的、离了不爱自己的人就活不成的人。与其让厂里的人议论纷纷、与其整天为这苦恼，不如索性离了完事。

“协议离婚书”上写明：每月由父亲给每个孩子十五元生活费，直到十八岁；孩子和财产一律归母亲抚养和所有。

一签完证书，父亲便迫不及待地要走。他果真连件衣服也不想拿——那么，他是否也为此回来方便、似乎这里仍是他的家？

在大客厅里，母亲站在一旁，在她冷冷、绝望的注视之下，父亲含着泪，一个个捧起我们的脸，亲吻我们左右两边的脸颊。尽管他的唾沫星又有一点点沾在我的脸上、尽管他的胡茬又扎了我，然而我却满心接受、一点也不想用手背抹去。彷彿父亲的这一次爱抚，应当永远留在我的脸上；好像我愿意接受这样的爱抚千百次。哥哥、我、罗文挨次站着，一动也不动地看着他。吕姨抱着一岁半的罗勉，王姨和姥姥在稍远处，静默心酸地瞅着我们。屋里的空气凝固了，好像什么都冻结了。

“爸爸走了。”他每亲我们一下便这样说：“听妈妈的话。爸爸还会来看你们……”

父亲那弯腰亲吻我们的姿势，那米黄色的风衣风帽，那抑制住泪水的难过的脸，那闪烁的眼底为爱情付出代价的光，这一切，都使我一点也不恨他。我心里只是感到沉闷和悲哀，却又不知它意味着什么……

父亲蹇转身，一狠心走出了屋。

我们木木地立在原地，足有好几秒钟。猛丁，哥哥冲向屋门，他眼里闪动着泪光，似乎想喊住父亲，但刚跑到玻璃门边，只听母亲厉声喝道：

“站住！”她声音发颤、无比严厉：“谁去谁别回来！”

我们蓦地回过头去，只见她的眼睛闪着可怕的寒光、脸色铁青，真把我们吓愣了。她用力咬住嘴唇，终于忍不住地啜泣起来，无力地坐在沙发上呜咽。哥哥的脸紧贴住玻璃门，恋恋地向外望去——一直到再也望不见父亲的身影。我和罗文只是傻愣着。好一会儿，哥哥垂着两手，默默地走回母亲身边，扶住沙发靠背，似乎不知怎样安慰她。

姥姥陪着掉泪，慈爱地叹道：“秋琳，别哭了……有四个孩子，比什么都强！”

## 5. 新家

“咱们上哪儿？”

“到我的新家去。”

“我妈不让去。”

“没关系，住几天。”



父亲抱着我坐在洋车上，行进在“银碗胡同”里。头一天刚下过雨，地面湿润润的。潮漉漉的空气就像我的心情一样憋扭。啊，新家！难道除了我家以外还有别的家吗？

“见着边姨一定要叫妈。听见了？”

这句话，比潮漉漉的空气还叫人憋扭。但是爸爸那么期待地看着我，我只好极为难地“嗯”了一声。

开小四合院门的正是边姨；烫过的高高的马尾头上，扎着一条艳丽的手绢；苗条的小巧身材，比以前显得更加风流俏洒。她妩媚地笑道：“哟，这不是罗锦吗？”

父亲仍抱着我，一手暗捅我的背，抬脸盯着我、等我开口。

“怎么不叫我？”边姨反而更甜蜜地一笑。

父亲的手指硬邦邦地，捅得我的背生疼。我不自在地扭动身子，脸涨得热辣辣的。

“好了好了，别难为孩子了。”边姨却毫不介意，抱过我来，轻盈地进了屋。

当她把我放在地上时，足有好一会儿，我才习惯屋里的光线。窗上挂着沉重的丝绒窗帘，大约是主人不喜欢屋里的光线太明亮。虽是大白天，却挡着大半个窗子，仅露出一条玻璃也遮着薄帘，使得屋里像黄昏降临，昏朦

朦的。席梦思双人床上的被子还没有叠。沙发、梳妆台、地毯，烟头撒了一地。我心里堵得慌。

边姨的母亲——一位五十来岁的梳着髻的家庭妇女，寡言少语；扎着条不洁净的、皱巴巴的黑布围裙，脸和头发都没有姥姥梳洗得那么光溜；表情、动作也显得迟钝，手脚也不利索。中午，她做了虾皮韭菜包子、白米粥。那包子皮老厚、个儿又大，面碱使多了、发黄，父亲吃得那么香。若在家里，当仆人把热腾腾的三菜一汤摆在饭桌上时，那烩虾仁、海米熬白菜、冬菇熘肉片却都不能吸引父亲的食欲，往往看看饭菜、转身便去饭馆了。难道，父亲只爱安安静静、有心爱的人在身边的小家，物质的享受倒是其次？

晚上，我睡在他们中间。大软床中间形成一个凹坑。我翻了个身，看到边姨后背那白腻纤细的线条，觉得说不出的陌生。也许会永远陌生？在家里，我和罗文各睡在姥姥的两边，那是多么舒服、安全啊。父亲以为，边姨能象母亲一样喜欢我吗？然而从边姨背部的线条里，我知道是不可能的。夜里，他们无意识地向中间靠拢，挤得我只好坐了起来。看看左右他们的脸孔，在昏暗的光线里，不知在做着什么梦。父亲的头偏着、嘴微张、发出微弱的鼾声，好象一辈子都会放心与满足。边姨的小嘴抿闭，象牙仕女似的清秀面容，似乎睡着了也在琢磨和思考。月光透不进这黑沉沉的屋子，只有梳妆台的大圆镜反射出奇异的光。第二天一早，我被他们的笑声吵醒——原来，我睡熟在他们的脚底下了。

才待两天，就快腻死了。什么玩的东西也没有——象口井似的院子、砖墙、砖地，院门还不许随便开。南屋虽比北屋亮些，可是边姨的母亲，与我总是无话可说；只是用那木头鱼似的眼睛，涩滞滞地瞅着我，又去想她的心事。这屋收拾得也不整洁，两件老式的黑木家具都是又干又裂。她做完饭，总是坐在曹旧的木椅子上，脏脏的围裙也不摘，一支接一支地望着窗外抽烟卷，似乎什么也没想、似乎又什么都在想。她很少到北屋去——进进就出来，好象对面是她女儿的圣地，是一块她要格外保护、不愿介入的异乡。否则，她为什么老是朽在这屋发呆呢？

我想念慈爱的姥姥，想念宽敞明亮的家，想念大荒园和百来棵树，想念啄木鸟、布谷、麻雀、云雀；想去寻觅小瓷碗片和看太阳，想站在神秘诱人的夜中，再听听有没有二胡声飘来……那儿，有哥哥和弟弟种种淘气游戏的发明，能嬉笑跳蹦、能自由地欢笑玩耍和唱歌！

当我一提要走，好象多么对不起人似的，自己倒要咧嘴哭了。父亲哄道：“明天就是‘五一’节啦，看完游行再走吧，还有坦克车呢。”

“坦克”——这没见过的东西，又让我将就呆了一天。

次日一早，父亲和边姨轮流抱着我，站在东单的马路拐角，夹在众多的、观看游行队伍的市民中，瞧那一队队的人，举着小五星国旗和纸花、穿着盛

装经过。飞机从天空轰轰飞过、坦克隆隆碾过、气球大把地升上云天；许多童车里坐着小孩子……再也没的过了；我们坐上洋车，去王府井“东安市场”，父亲给我买了件花格汗衫，肥肥大大地穿在身上。

“回去就说边姨给你买的，听见了吗？”父亲嘱咐。

“本来就是我掏的钱嘛！”边姨娇嗔地瞥了他一眼。

“他们家什么样儿？”

一进门，母亲便迫不及待地把我拉到她跟前，蹲下身，直视着我的脸。

“……我没叫她‘妈’。”好一会儿，我才万分憋扭地说出这句话。

“好孩子！”母亲宽慰地抚抚我的头。

“他们屋老那么黑。”我委屈地噘了嘴。

“哼，他们屋亮不了！”母亲解恨地说。

从此，全家再也不谈他们一个字，心里都十分忌讳似的。

父亲常来偷看我们，他几乎没付过我们生活费。因为他说钱不够花、太紧，母亲便也不朝他要。常常他连零花钱都找母亲借。从他建立新家起，就没见他穿过新衣服。

当他悄悄朝母亲借钱时，每回母亲都轻蔑地从鼻子里哼一声，开开大衣柜，拿出一张十万元钞票（不久之后，等于十元人民币），生硬地往他手里一塞、并夹带一句：

“穷光蛋！她不是‘温柔’吗？！”

父亲赶紧装起钱、左右瞧瞧。若我们在旁，便匆匆亲亲我们的脸蛋，回回不好多待，象老鼠一样溜出大门。

不久，“三反五反”运动便展开了。

## 6. 突来的“打虎队”

“打虎队”住进了我的家。

所有的地毯都被命令卷起，用手电照那地板下面，看有没有藏匿“违法”的东西。过后，地毯仍这样卷着，露出难看、肮脏的地板。来执行“三反五反”任务的工作队，共有十来个男女，年龄二十至四十岁不等。几个女的，住在大客厅里，靠墙搭起单人木板床。她们一回来就叽叽嘎嘎地谈笑，小伙

子们也来凑热闹。好象这儿原本就不是我们的家，而是他们的集体宿舍。家里全变了样，每间屋纷乱杂败、没人收拾。

母亲整天脸黄黄的，一身蓝布大褂、布鞋、不再打扮。洋车夫被辞去，工人停工搞运动。我们每天吃窝头、玉米面粥、咸菜。谁也不敢大声讲话。姥姥不许我们乱跑。有时我们好奇地站在大客厅一角，看着那些男女们嬉笑唱歌，姥姥立即悄悄招手叫我们离开，不许我们在那儿“裹乱”。哥哥也不再淘气。一切都那么压抑、紧张、令人不解。据说，查出了母亲有“偷税漏税”的问题。又不止一次地见母亲脸色紧张，和姥姥私下里小声嘀咕：某某处有个资本家上吊自杀了，某某处又有个资本家跳楼死了；而这一死，据说比不自杀的问题更严重——叫做“畏罪自杀、自绝于人民”。

再没有一个亲友来上门，连二姨二姨父也不来了。也不见父亲来借钱。

揭发母亲并积极协助工作组的，是常来家吃喝的钟叔叔、以及父亲的老同学、父亲帮他从外地来北京工作的孙叔叔。他俩检举说：母亲一贯不守法，严重地偷税漏税；又说父母是“假离婚”，因风闻要来运动，才赶紧让父亲跑掉。否则，为什么不吵不闹地就离了、婚后还依然来往呢？因此工作组立即去“水利电力部”，并查出父亲有“历史反革命”的嫌疑，把问题一再扩大，提到“纲”上来认识。于是父亲在单位受审、交代，但连他自己也莫名其妙——到底是什么“反革命”问题？自己什么“组织”也没参加过、什么违法的事也没干过呀！工作组又说，母亲一贯用吃吃喝喝的办法，拉拢腐蚀

干部；由于连工人们也被“拉拢”了，所以积极检举的人太少，大多数还“划不清界线”。

“我终于擦亮眼睛了！”钟叔叔在大会上慷慨激昂、声泪俱下地大声控诉：“王秋琳，你必须老实交代！……”

会议室里整日在开会，时常晚饭后还开。母亲必须随叫随到。“王秋琳，走，开会去！”不定什么时候，便会有人板着脸喊上一声，母亲便刻不容缓地半低着头跟去了。

厂门整天关得紧紧的，不许我家人随便出入。连姥姥出去买菜也不让，王姨、吕姨也一样——两位大字不识的农村妇女，因不交代问题而沾着嫌疑。更不许外人进来——生怕会和外面的“资本家”、“反革命”们通风报信，更怕我家人会“畏罪潜逃”。又怕“这一阶级”的人搞颠覆国家的破坏和阴谋。传达室的看门人，换了工作组的人。我和哥哥上学时，守卫便将大门上的小门开了半个，刚容我们挤出去。立即，那门又紧闭上了。回来叫门时，守卫再从小门上的一个小方洞往外瞧，瞅准了人才开。由于伙食太素，我们老觉肚子饿。全厂的十几个工人，除了开会，就是躺在宿舍的上下双人木板床上抽烟、闲聊。

胆小的、斗大字不识的胡大爷，原是一介农民，见工作组一来，便惶惑不安。以至工作组产生怀疑。又启发他去揭发父母，他却结结巴巴、吓得连句话也说不清。工作组更加怀疑，打算去他的老家调查，又怕他给工人的饭

菜里放毒，便不让他做饭。来了新的大师傅赵大爷，工资当然还是母亲支付。这样一来，那胡大爷竟惶惶不可终日了，好象真有什么“秘密”一般，神情倒真象是有罪的了。工作组愈发怀疑，真地派人去了他的农村老家。

赵大爷和一些工人们，包括那个捅了喜鹊窝的、爱嬉闹的小孙，时常偷偷地塞给我和哥哥馒头或大饼。哦，我们接过那热得烫手的、烤得焦黄的馒头，香甜地大口地吃着。有一次我们想起应当带回家去，让姥姥和妈妈吃。母亲克制着辛酸、勉力挤出一星星笑容，让我们吃，并说以后千万不可再带进屋，躲到没人的地方吃去吧。然而那天她终于拗不过哥哥，掰了半个烤馒头；她那默默的、难以下咽的嚼馒头的神态，是怎样深深印进我的心怀！

一天，胡同里小贩清脆悠扬的叫卖声传进大门：

“芸豆饼儿——我卖！芸豆饼儿——我卖！”

“芸豆饼儿！”哥哥太想吃了！他飞也似地跑去找姥姥，要二百块钱（二分人民币）。姥姥掏摸出四百块钱，给了我俩，我随哥哥向大门急跑。

哥哥趴在满是干燥尘土的地上，从大木门下边宽宽的缝隙竭力想探出头去，使劲地喊：

“喂——！卖芸豆饼儿的！喂——！”



已经走去的小贩大约听见了又折回来，接过门底下哥哥伸出去的钱，又从门底下用块纸托进两个芸豆饼。哈，撒了胡椒盐的芸豆饼！哥哥带着浑身的干土，也顾不得擦，几口便把自己的那个吃得精光。

芸豆饼，香香的芸豆饼！哥哥那一骨碌爬起、连土也不掸的姿势啊！

## 7. 母亲要自杀，老胡上吊

就在母亲天天做“交代”时，父亲也被抓走了，关进了监狱办的“学习班”。所以未马上判刑，是由于四处轮流被批斗的需要。

他的罪名是：“用假离婚逃避政治运动；在‘大业营造厂’时，有偷、漏税之责和政治历史问题。”

批斗会在东四区“蟾宫电影院”里召开。父亲戴着手铐、与东四区的十几名“罪犯”一起，低头站在台上。

孙叔叔上台大声疾呼：

“应当枪毙遇崇基！”

台下黑压压的举臂如林外加震天呼嚎：

“枪毙！！枪毙！！枪毙！！”

母亲消瘦了，脸色苍灰。从不抽烟的她，买了盒次烟卷，学起了抽烟。她整天闭着嘴不说什么，难露一丝笑容。原以为和父亲永远地无关了，没想到由于“政治”，却把他们生拉硬拽地缠在一起。然而，她又得到了父亲的什么？无非是留下了四个要吃喝的孩子，另一个正待出世！

在这特殊的日子，我们都听话了，一点也不再淘气。家里的财物早已被清点、搜查；母亲所有的首饰被拿去“抵税”。又听说，有的小业主、资本家和商人，将首饰藏在煤堆里、劈柴堆里，照样被搜出来了。母亲想为女儿将来结婚，留个碧玉翠镯、两枚翡翠金戒指，偷偷交给股东杨姨保存，仗着多年好友的深交，胆战心惊的杨姨只好答应了。一枚普通的纯金戒指交给了姥姥。从未经过这等世面、又从未做过藏掖之事的姥姥，不知藏何处是好——缝棉衣、棉被里？也躲不过；顶棚、地板？可一撬再撬、一搜再搜；煞费苦心，最后缝在炊帚把里。她心中又放不下事，一会儿便去看那炊帚把、用手摸摸，终于被眼尖的工作人员发现，不但被搜走，又因此逼迫母亲：

“到底还藏了什么？为什么对抗运动？！”

隔了两天，姥姥叫我去会议室看看：为什么这时候了，母亲还不回来吃晚饭？

“别让人看见，快点儿回来！”姥姥悄声嘱咐。

我的心“砰砰”跳着，蹑手蹑脚跑到会议室门外，双手扒住窗沿、用力踮起脚尖，朝那雪亮的会议室里望去——只见穿着蓝布长衫的母亲，哭得鼻红眼红、低头站在长会议桌的一头；两边坐满了工作组干部和工人代表。一个中年男人正大拍桌子，朝母亲吼道：

“王秋琳！你必须老实交代！我们已调查清楚了——你窝藏逃亡地主老胡、他假充做饭大师傅！你窝藏首饰、对抗运动！你还想不想活？！……”

我吓跑了，慌慌张张地向姥姥述说所见。姥姥焦愁地只是叹气、六神无主。我第一次感到：许多事情是多么奇怪！多么闷气！多么不解！母亲到底怎么了？为什么好好的日子忽然成了这样？

当晚，母亲只勉强喝了两口汤，就再也吃不下去了。她去桌边写东西、背对着我们。她边写边在抹眼泪。姥姥感到她这两天情绪格外不对劲儿，便把哥哥拉到里屋，小声对他说：

“罗克，我不识字，也不知道你妈在写什么。你千万别言声儿，偷偷去看看，回来告诉我，啊？”

哥哥认真地点点头，轻轻地去了。他溜到母亲背后、踮起脚尖、伸直脖子往纸上看。忽然，他神情异样地赶紧回来了。

“姥姥，不好了！”他拽住姥姥的一只衣袖：“我妈写她不想活了——要摸电门！”

“啊？！”

不知所措的姥姥死死揪住哥哥一只手，哆里哆嗦，三步并两步地奔过去。

哥哥“扑咚”一下跪在母亲膝前：“妈，您不能死，妈！”

“秋琳……”姥姥已泣不成声：“不能寻短见哪……还有四个孩子……”

虽怕工作组的人听见，但母亲仍压抑地哭了，哽咽地说不出一句话来……

不多日，工作组宣布：逃亡地主老胡，停职反省期间，死不检举母亲、又不交代自己的逃亡罪行，过不了关。

五十多岁的胡大爷，在中共“土改”中，眼见中共杀人如麻，自知也是一死、不如逃走。经熟人介绍，到母亲这里当厨师，母亲毫不知情。胡大爷老实巴交、勤勤恳恳、胆小如鼠。工作组尚未去调查时，便已胆战心惊；自工作组这一宣布，就更知难逃一劫、再无活路了。

一天下午，我见他在没人的房后僻静处，正从怀里掏出一个小纸包，交给年过半百的王姨。

“这是我给儿子攒的一百六十块钱，先放你这儿吧。”他鼻眼发红，显然刚刚哭过。

“别介，老胡，”王姨眼神悒郁、用手一挡：“别介。你怎么啦？”

“我受监视了……”胡大爷垂了头，说不出什么，却固执地把那钱塞进她手心：“万一有个三长两短……这是给儿子结婚用的……”

“这是怎话儿说的！好好儿的怎么——”王姨转脸看见了我：“小孩子家，别听大人说话，去。”

晚上约九、十点钟，家里家外乱成一片。

“老胡不见了！”

“老胡哪儿去了？找老胡！”

工作队全体出动，找了几个“阶级出身可靠”、表现较好的工人，乱惶惶地来到大厅，七嘴八舌地说着老胡不见了的事。

母亲坐在一旁，咬着唇、半垂着头、默默不语。工作队队长又一次喝问她：

“你再想想，老胡上哪儿去了？！”

母亲只呆望着地板：“不知道。”

队长吩咐人们，带上手电、竹竿、大绳，去大院子里各处寻找。这二亩多地的大荒园，不但树木林立、荒草丛生，且堆放着许多木料、砖块、石子堆。为了防火，靠墙沿挖了几口土井。人们怀疑老胡是否跳了井。队长布置完捞井的任务，气吭吭地坐在里屋写字台前的转椅上。

“等把他找回来，看怎么好好惩治他！”他跷起二郎腿、抽着烟：“乱跑乱动、违法乱纪、罪加一等！”

王姨“扑咚”一声跪在他的脚前，苦苦地磕头哀求：“行行好吧，队长！他是个好人哪！行行好吧！别惩治他！……”

这位善良厚道的农村妇女，左一个头又一个头地磕着，额头碰着队长铮亮的黑皮鞋尖。而他却高翘着叉巴开的二郎腿，不耐烦地大口吸着烟，滋溜滋溜地转动着椅子，不停地给王姨整个背面。他每转一个方向，王姨就跪着挪到他面前去，疯了似地求情、磕头。不管队长斥责她什么，全被她“行行好吧，队长，他是个好人哪”的声音所淹没……她发髻凌乱、满脸汗水和泪痕，嘶哑地哭求着……如果不是她出身贫农、查不出什么问题，那队长早就会照她的鼻子尖踢去罢。他骂她“糊涂”、“帮着敌人说话”，她却听也不听，只是一味捣蒜似地磕响头……大厅里，母亲、姥姥、吕姨和我们，就在这撕心裂肺的哀求声中，心房发颤地望着王姨那机械的、捣蒜似的动作……

几个寻找的人呼哧带喘地跑了回来。

“没有，哪儿都没有！”

“找！”队长将烟头一甩，断喝一声。他依然坐在转椅上，心情焦灼地皱眉燃烟，将椅子一转、面向敞开的屋门，朝大厅里的工人们命令：“必须找到他！他还能飞了？！”

“手电！再带几把手电！”人们又去了。哥哥再也按捺不住好奇心，象猴子似地窜进他们当中。母亲着急地低声喝斥：“罗克！不许去！”然而，哥哥已然不见了。

大厅的门大敞，厅内灯光雪亮，而厅外的院落却黑得吓人。姥姥恐惧得浑身哆嗦，死死地攥紧我一只手；她的手又凉又硬，颤抖得让我害怕，活象秋风中瑟瑟的干叶子。

大家屏声静息、一眨不眨地盯着外头，连眼珠也不会转地盯着；紧张万分地倾听——那漆黑的大院里传来的各种动静。队长已抽身走掉，王姨的响头也无法再磕。姥姥瑟缩一团地坐在椅子上，直呆呆地盯着门外的一片漆黑。几道手电光隐约地在树影后闪过……

忽然，哥哥象被弹进来的球儿，一蹦蹦到了屋里，由于惊恐，他的小脸儿吓得煞白：

“老胡上吊了！吊在大榆树后头！一垛砖挡着！舌头伸得那么长！”

人们惊愕得象一具具木偶。忽然听见“噎噎噎噎”，只见姥姥象根斜倒的木头，僵直地从椅子触溜到地上。她两眼上翻、口吐白沫；那鞋后跟触地板的“噎噎”声，令人惶悸万分、不知所措！

“妈！”“姥姥！”“哇……”“老太太！”大厅里乱成一团……

## 8. 离开大荒园

当晚，我和罗文依旧睡在姥姥身边。弟弟很快睡着了，我却总是感到害怕。

“睡吧……”姥姥坐在床沿，虚弱地说。

她虽然缓了过来，我却担心她会不会疯、会不会掐死我、会不会变成妖怪？——青面獠牙、骑着扫帚飞上天？会不会对我穷追不舍？可叹从那天起，一直到我十几岁，我做梦总梦见她是妖怪了！那些梦千篇一律——她哈哈一笑，疯了！我赶紧飞上天，飞呀、飞呀，她也倏地飞上去，紧紧追赶；她飞得那么快，而我却沉得飞不动；不好，她伸出长尖爪，离我的脚后跟只有一寸、一丝了……我吓醒了，暗暗惊异，又夹着几分悲凉，回回感到对不起姥姥。怎么，对世上少有的慈祥善良的人，却总梦见她是妖怪呢？难道，当一个人的恐惧无处存放时，就会把它凝聚在最亲近的人身上？



工作队终于撤走了。报纸和广播大肆宣扬打败“老虎”们、“三反五反”的辉煌战果。人们不知死了多少人、多少人含冤入了监狱——人们无法知道、什么也不知道。

厂门又可以随便开了，我们又在大荒园里捉迷藏、做游戏了。那时，谁又能知道，从此这类运动几年便来上一次、一次比一次甚呢？！人们如何能知道，自中共诞生以来，到底死了多少有良心的人呢？人们不仅不知，连想也不敢想！人们的自尊、互尊被揉碎了。

再玩捉迷藏时，谁藏到大榆树后面，哥哥便唬人地大喊：

“老胡上吊了！大鬼来了！”

吓得我们撒脚就跑，回身远远地、恐慌地瞟着它：大榆树，摔碎过喜鹊窝、吊死过人。再没有鸟儿和活人敢接近它。从此，不知怎的，它的叶子不再繁茂，枝条渐渐枯萎，老干的皱纹斑痕锈裂，象得了什么不治之症。

“大鬼来了！老胡上吊了！”哥哥每次大喊着，却也自怕地和我们撒腿跑去……

两个月以后，母亲把刚生下来的孩子送了人……“理研铁工厂”的同事冯叔叔。冯婶，是大字不识的农村妇女，不能生育。夫妇二人原是河北农村的农民，因母亲的帮助才来到本厂工作。如今又决定为孩子回老家去，以免孩子知道自己的身世。

“家里好过。”冯叔说：“俺家有房，村里又有副业，生活不成问题。”

这第六胎——三弟冯鸿峨，是母亲迫不得已才送人的。既然父亲亲口说过他从没爱过她；既然还有一老四小需要她养活；既然说不准今后会不会再来什么运动，她一个人的工资，自从国民党金圆券改为共产党的人民币之后，币值少了一千倍；她才七十元工资、要养活七、八口人，怎么活呢？她如何有能力再去抚养这个苦果呢？

为了孩子，冯叔冯婶一走无音讯。

“他们还没来信？”有一次姥姥问母亲。

“他们怕咱们知道哇。”母亲在想那个孩子，却丝毫不露声色来；只从她眼里酸楚的一闪，才知道她的内心。

真没想到，我们要搬家了！是母亲非要换个环境不可。她太想离开这儿，好象有个魔鬼在驱赶她。于是卖掉了这所日本房子，用两千元“人民币”买了东四北大街“果局大院”小胡同里的一所小四合院。由于手头存款不多，能变卖的首饰也无几件，于是又卖了用处不大的一些家具、用物，辞去了媒姆王姨。

这死胡同“果局大院”，地点在东四牌楼“明星电影院”的旁边、热闹拥挤的“隆福寺胡同”东口；窄得只能推自行车走进一个人，若两人空手还

要相让。胡同口一边是个饭店，另一边是小小的“曹记书局”；往里走才略有空地、形成一个大杂院。

当我们把几只沙发、茶几、软床、大衣柜、五屉柜、三角柜、玻璃门书橱、衣箱等卸在我家大门外、等着往里搬时，没想到，这大院的每一户人家，几乎都出来观看了。抱孩子的、蓬头垢面的、挺着大肚子的、提着洗菜盆的、在公用水管旁挑水、洗衣的，光着铜褐色的上身蹲着抽旱烟袋锅的……他们羡慕地瞅着新来的这户，有的小心地过来抚摸家具。原来，这大院的二十来户人家，几乎都在隆福寺东口、东四牌楼这一带卖水果、糖葫芦、烟卷、手纸、馄饨一类，也有二、三户做木匠、拉平板车、蹬三轮车为生的，几乎都没文化，家家孩子好几个，妇女们也都是文盲。

我家大门口紧挨着男女公共厕所。每次进大门，远远地先憋上一口气，在喘气之前快步进院、立即关大门、到了院里才算闻不见臭气。母亲为什么选了这么个地方？比起那青草茂盛、树木清馨的大荒园来，有如天地之差。但母亲却说：东四牌楼是市中心、商店多、交通方便；平房总比楼房好（许多北京人到后来才体会出单元楼房的好处）。

除了我家院角有个男女公用的、只一个蹲坑的小厕所外，这大杂院没第二家再有。因此，大杂院里最常见面的地方，并非哪一家——家家拥挤、连坐的地方也没有，倒是公共厕所了。在臭气冲得连眼睛都睁不开的、巴掌大的脏地方，在那只有四个水泥蹲坑、无冲水洗手设备、亦无隔间、却要供百

来口子你看我、我看你、天天不止去一次的地方，妇女们好半天地蹲着，借火、抽口烟、聊天；咳咳地往地上一口又一口地吐黏痰；没有痰也要连连吐白唾沫，仿佛要把自己吸进的臭气啐出去，仿佛只有啐、啐、啐，才能解解什么气。她们来回揉搓着手里一小块不知从哪里扯下来的、又黄又硬的废纸、让它变软、用它消磨时间；她们慢慢腾腾、慢慢腾腾地提裤子、慢慢腾腾、慢慢腾腾地系裤腰带——腰带都是老旧老脏的一条布；她们的脏头发、脏脸、脏皮肤、脏衣裤、全是灰渍渍的，仿佛从早到晚地忙，忙得没工夫喘息似的。她们使用这比电影慢镜头还慢的动作、甚至系上裤子也不走，议论张家长李家短；好像这里没有一丝臭气，而是公家建造的舒服客厅。当遇见自己的“冤家”时，便耷下眼皮闭上嘴角装看不见，无奈地提前出“客厅”，临走必响响地朝地上一啐，让那冤家知道她并不好惹。每位中、青年妇女，肚子都是一年多便凸起一次。夏天，家里的小五、小六们，赤条条地在胡同里乱跑，鼻涕拉塌。一到放暑假，母亲们便让自己的孩子去捡西瓜子——在那臭烘烘、上百只苍蝇乱爬乱飞的“果皮箱”里，用小手一把把地掏抓，回来用石灰水去粘，放入洗衣大铁盆，加上花椒大料大盐，再掺进一角钱一包染衣服用的黑颜色充当酱油，煮熟后，晾晾干，用废报纸包起来，一角钱一包，让孩子们在电影院门口卖掉。买的人，一吃一嘴黑，还以为“酱油瓜子”是酱油放太多了呢。年年这笔收入，家家总在一、二百元左右，解决了一窝孩子当年的穿衣和学费。先是一家干起来的，然后家家都仿照。

有一年暑假，我和罗文问母亲：“我们也去捡西瓜子吧。”

“不许去。”母亲说：“妈妈养得起你们。把功课学好了比什么都强。”

胡同里有几户“冤家”，打起架来，有时她们的男人也来参战，满大院里听得见骂声。每逢那时，家家出来看热闹，唯有姥姥将大门紧关、顶上门柱，一句也不想听，也不许我们出去。但尖耳朵的哥哥，有一天却咯咯地笑着告诉我：

“大保的妈管小琴的妈叫‘貂婵’，小琴的妈管大保的妈叫‘没大门’，太有意思了！可以把她们吵架的名词，编一本字典！”

“貂婵”——那是一位歪嘴鼓眼、披头散发、眼角总夹着眼屎的四十多岁的文盲妇女，她在厕所里是最能蹲着聊天和吐痰的。

“没大门”——别人家好歹有个能算大门的门板，或用一些破七烂八的破木头、锈铁皮将屋门前围个小院，而大保家屋门就是院门，连那些充当大门的东西也没有。

哥哥总是最快的发现一些风趣的事。从此，有一阵儿，他背后也管她俩叫“貂婵”和“没大门”了，一说就咯咯地乐，却被姥姥及时制止住了。

虽然我家自有马桶卫生间、院角蹲坑厕所也十分干净，但总觉得外面那“公共客厅”，能感觉到胡同里的气息。

叽喳的妇女们在厕所里议论母亲：“她妈是做大事的，厂长呢。”那羡慕的神情，实在有些望而生畏。在她们眼里，女人当厂长，每天骑着英国金手牌女式自行车，浑身干净利索、毛料裤线笔直；过耳的烫发，梳理得大方又雅气；逢见大院里的人，便和气地打招呼，有股子男人气派，真有点不可思议。连我自己，若不搬来这里，也不知母亲竟然与众不同，真是不比不知。连我们穿的旧衣服，她们也要仔细地看上一看、摸上一摸，好象多么贵重似的。她们绝不轻易地来串门，我们也不招她（他）们。姥姥每天去胡同对面的“东天源”老字号买菜时，碰见她们便和悦地说上几句话。

母亲每月都要变卖东西才能维持生计——家具一件件拿到马路对面的“委托商行”。

她自从一当经理便给自己定了七十元工资，同等地位、资产的经理，一般都一百几、二百多。这样低，是为下层人员工资没法高过自己还是其他原因，我不清楚。不久，母亲又把吕姨辞掉了，所有的家务活几乎都落在了姥姥的肩上。她的七十元工资要养活六口人。父亲在“学习班”里学习一百天，被定了罪——“假离婚逃避三、五反运动，有政治历史问题”，判为劳动改造四年、缓刑三年。所以“缓刑”，原来审讯员恰好是边虹的高中同学，因问明情况，大动恻隐之心，父亲虽又回到“水力电力部”工作，工资却由一百九十八降为一百元，朝母亲借钱的次数便更多了。

哦，我们真地离开大荒园了吗？好长时间，我的心还留在那里。尽管有老胡吊死的可怕的一夜，尽管有母亲险些摸电门的凄凉阴影，但值得我怀恋的有多少啊！我的喜鹊、啄木鸟、布谷们！我的塔松、桑树、合欢、枣树、毛桃、梨树们！我的草丛、昆虫和带花的小瓷碗片们！我的香气扑鼻的藤萝花和茉莉们！我的太阳！那毫无遮挡、可以尽情饱览太阳的荒园啊！那深夜的拥抱和呼唤，飘渺的二胡声——难忘的静穆和神秘啊！

## 9. 淘气的哥哥

呼啦啦的队旗飘拂着哥哥的脸——在晴空的映衬下，他站在第一排第一个，紧挨旗手。第一批少年先锋队队员在举行入队仪式，我们一年级小学生，在大操场的台下列队观看。当他的班主任——穿着白衬衫、兰裤子、戴着红领巾的王笃元老师，俯下身来给哥哥授巾时，他的表情是那么庄严、神圣！他举起右手向王老师行第一个队礼，那激动敬仰的神情，使得我格外地感动！

他向上扬起的右手，伸得过份笔挺有力；紧紧并拢的五指，挺得象要弯过去似的。

放学后，我背着花布书包，去找他。

“小妹妹，”若他显示自己象个“老大哥”，他才这么称呼我：“咱们一口气儿跑回家，你行吗？”他的脸放射着红光，将黄帆布书包，象个旅行袋似地背在双肩后。

他在我前面兴奋地跑着，仿佛今天是他永难忘的、最自豪的节日。

他胸前的领巾多象一团跳动的火苗，明明在向行人炫耀着它！我被他的兴奋、被那通红的颜色感染，心里说不出的欢乐。这半小时步行的路程，跑得我上气不接下气。车辆、行人、新建的楼房、脚手架、无数投来的艳羡的目光，全从我们身侧掠过……

“妈！我入队了！”一进门他就大喊：“给我买个日记本吧！今天的日子最值得纪念，我要从今天开始记日记！”

从这一天起，他记日记就没间断过。

“东四区一中心小学”座落在“府学胡同”西口、挨着“文丞相胡同”——是古时的文丞相祠、文天祥就义的地方。极大的校园，古木参天、石碑林立，数座大殿和钟楼，都做为教学之用，又盖了新的教室。上下课不按电铃、只打大钟。它是东四区（后改为东城区）的顶尖小学，无论是教学质量、



学生水平和校风都属第一，故母亲不希望我们就近入学，一定要去受好的教育。家里的条件，不允许买汽车（电车）月票，一去步行半小时；若整天上课，中午只有带饭……锅炉室的大蒸笼，将学生们饭盒里的饭菜蒸得熟烂并都串了味儿。

那时，尚未听说过有“贵族（高干子弟）学校”，就算有，老百姓也什么都不知道。

哥哥对生活充满朝气，对什么都想钻研、都感兴趣。他属马、我属狗、相差四岁、四个年级。

严寒的冬日，西北风刺骨地袭来，北风穿透了衣服。我和哥哥费力地、倾着身子地向前走。

“小妹妹，快点儿！”他不时催促。

一阵呜呜厉风，几乎没把我吹倒。他等我走上前，小声说：“你看，前边那个人，又高又大，棉大衣象堵墙，准挡风。来，别出声儿。”

我们紧跟那人，三人走成一串。风力确小了些，我为他的“发明”暗暗高兴。

每一走到府学胡同东口，就碰见他的同学，人人喜欢他、一见就聊；我跟也跟不上。好在我也时常碰见自己的同班生，王兆宏、刘淑卿尤其与我要好。

保姆都被辞掉，姥姥整天洗呀做地忙碌。母亲不得不帮帮，星期天洗洗衣服——她四十岁时才学洗衣服。那时，什么机器也没有，就算后来有了，好久，人们也买不起。更甭提电话和电视了。唯一有的，就是一台老式收音机。

姥姥信佛，每年总有两三个“讲究”，她必要关起屋门，悄悄烧炷香，跪下祷告一番、愿佛保佑全家人。除了姥姥，全家谁也不信什么。中共又从一开始便宣传“打倒封建迷信”——既不准信上帝，也不准信佛。

哥哥非要破除姥姥的迷信不可。一天姥姥去小煤屋盛煤，忽然提着铁簸箕慌张地快步出来了：“吓死我，罗锦，快跟我瞧瞧……”

她让我拿着手电筒，紧紧地抓住我一只手，胆怯地让我走在前面。我们惴惴地走进去。猛地，我也吓得心直扑腾——一个吐着长舌头、披头散发的吊死鬼，趴在煤堆上，正阴森森地盯着我们。伸出手电、探身细看，才发现是画在硬纸板上、插在煤堆上的——哥哥的恶作剧。

“多可气罢，这孩子！”姥姥骂道。

放学后哥哥一听这事，开心得咯咯笑：

“噢，原来鬼都是纸做的呀！”

很久很久我才悟出：老胡上吊的那一夜，给了哥哥多大的、多深的恐惧啊！他用顽皮、淘气来掩饰他的恐惧，没人以为那恐惧会沉在他心底。多年

过去，我们早已“忘记”了老胡、不再提了；而煤堆上的吊死鬼，使我知道，哥哥永不会忘记那恐怖的一夜。

“泥胎泥胎，

别把我怪；

解放后的日子，

实在难捱……”

哥哥在院子里，大声地背诵报纸上刊登的破除迷信的打油诗，故意地气姥姥。

“我打你，让你气人！”姥姥攥着扫炕笤帚，咬牙切齿地站起来，做出要追他的样子。但她从未追过他一步、也从未把笤帚扔出去过。

姥姥最尊崇的日子，莫过于“菩萨过海”。

那一天，姥姥给全家包肉馅饺子，她却吃素——素得连荤油也不能放。

看着香甜地吃着素饺子的姥姥，哥哥走过来，白玻璃眼镜一闪一闪，背着手、竭力忍着笑，问姥姥：“好吃吗？”

“怎么不好吃？”

“我给您放了两勺大油。”他咯咯地笑着便跑了。

姥姥愣了，再看他，人都没影儿了。如此两次，姥姥只有叹了口气：“唉！佛没法儿保佑，佛没法儿保佑喽！”

姥姥是“老北京人”，出生在一个殷实的、极有家教的家庭。那时以妇女不识字为“贞德”之一；姥姥年轻时长相很美，又一手好针线、一手好烹调；邻里街坊都知她的美名；她又为人和气，从不说三道四；讲究老北京人的种种规矩、礼节、道德规训。

嫁给姥爷之后，因不能生儿子，姥爷又娶偏房，给姥姥打击不小——姥姥太老实、窝囊，而偏房又太能挑唆霸道；那些年，姥姥着实没少生闲气。姥姥只是忍让，自己索性倒成了“偏房”。而偏房没有儿子出世、姥爷又过早去世；姥姥便以母亲为儿子，几乎从不提及过去。她最喜欢的是罗文。罗文儿时，不但长得美，又虎头虎脑，姥姥最爱他。尽管大人们四个孩子是“一碗水端平”、没偏没向，但姥姥对罗文的小小偏心，谁都看得出来。

路熟了，过马路不会有什么问题，放学再找哥哥回家，他往往摆摆手说：“你先走吧。”

他和两三个男生背着书包，在操场或教室门口，围着王老师，不知聊着什么。他脸上的小学究气不见了，他那望着王老师的目光，就象儿子深爱着父亲。父母的悲剧，人人埋在心底。在那没有父亲的日子里，哥哥对王老师的依恋和敬仰，该有多深啊。王老师也教语文课。他常向我夸耀王老师怎么

好、怎么棒、怎么有威信，尽管我对“威信”一词并不懂；又夸他写得一手好黑板字——那我亲眼见过，字体又清晰又美。王老师在哥哥心中，似乎远远胜过父亲——他深爱父亲、却从未夸过他；何况，他站在王老师身边，每次那幸福和欢愉的神情呢。

“王老师是咱们学校里最棒的，”有一次他又对我夸道：“你看他长得多帅！”

王老师丰硕高大的身材，正直的面庞透着温和。往往“一”班的班主任连学生，都是水平最高的。

他是王老师最心爱的学生，什么课外活动都少不了他。为全校演苏联儿童剧《特别任务》时，哥哥饰女主角冉尼亚，那自然的表情，清脆熟练的台词，是花了多少功夫，在穿衣镜前练成的啊。

过队日，王笃元老师带上全班，带上小锅等炊具去郊外野餐。挖土灶、找干柴、架小锅、擀面皮、包饺子……孩子们可爱的笑声响遍田野。

哦，水开了！这水喝起来比哪日都甜，即使不渴也要争先恐后地尝一口。饺子下锅了，春风、田野、飘拂的鲜红的队旗、孩子们的追逐与笑声……哥哥心中的“美人儿”叶丽丽快乐地尖叫，蝴蝶似地穿来穿去。

暑假又到了，他和同学去郊游，在家里给大院的孩子们演木偶戏和京剧。剧本全由他写并演主角。他编写《暑期小报》，是八开大的白纸，许多栏目、画上小花边为界；所有的童话、寓言都是他自编自写。他还设立了“征文”

专栏，让我和罗文、罗勉投稿。我们难得写上两句半，他不但热情地予以鼓励，还认真地把我们的“大作”登在显眼的地方。做完当天的作业，看完课外书，他还有最大的业余兴趣——写童话、寓言、小故事之类，频频地投往“中国少年报”社。

“遇罗克的信！”每逢大门外邮递员一喊，他便飞跑去接。频繁的退稿，使我们由惋惜到钦佩他的不气馁到习以为常，仿佛不退稿倒是件怪事了。哥哥那不止一次在全班、全校的优秀模范作文，以他那写作之天才，以他那独特有趣的构思，以报上那些太平淡无味的“儿童征文”、“少年征文”之作文，为什么对哥哥的竟不采用？那时人们无从知道：中共早已用“出身”、“成份”来衡量一切——母亲是资本家、父亲是历史反革命又判了刑，谁敢录用他的文章？

然而哥哥的韧性，却使他毫不气馁，令他失望的是，回回看不见编者的意见、只一张铅印的退稿信。

“又是什么意见也没有！”回回他不满又失望。但他乐观地继续写、继续投，给自己取笔名叫“秃笔”和“千章侯”。

他那篇在“暑期”小报上连载的童话“小气球飘洋过海记”，按文笔和当时的政治标准，足以够格登在“少年报”上了——十月一日“国庆节”，少先队员们在天安门前放气球时，其中一个小气球飘洋过海，飞遍了中国和世界；它见到了中国正在兴起的建设，见到了苏联的欣欣向荣，见到了美国

黑人的受难，见到了国民党的腐败和人民的穷困，见到了非洲的反殖斗争……完全是当时学校对我们的教育内容、报纸上天天的宣传。在那连听“美国之音”广播便可判刑的封闭的国度里，有哪一个“祖国的花朵”不信呢？国内一派“和平”，在外“抗美援朝”，在内大搞建设，人民热爱“新中国”，党和领袖在人们的心目中威信很高；学校贯彻着“五爱”教育。

“三反五反”运动即使“有了偏差”、“伤害”了一些人，但那终究不普遍、不是每个家庭；人们联想不到“社会制度”，人们也不知“中南海”里的过去和今天。全苏式的学校教育、“苏联老大哥”是最流行的名词，哥哥把这些心得融化在童话里加以描绘，让美妙的幻想自由驰骋。

然而他从小就有个性、不唯命是从；他爱思考、爱有自己的主见。他自己创作一则寓言：《新龟兔赛跑》——一只博学的乌龟主动要求和兔子赛跑，兔子一下子跑到前面去了。乌龟心想：“嗯，我不用急，我在书里见过，兔子在前面那棵大树下会睡觉的、会睡觉的……”结果，兔子并没睡觉，早就到达终点了。

“这则寓言有意思吗？”他问我们。

“有意思！”

“这讽刺了什么？”哥哥先问我。我答不出，罗文、罗勉也答不出。

“小笨、小笨、小笨，”他用食指和中指弹每人的额头：“这是讽刺本本主义和经验主义呀！”

他从六岁起上小学一年级，一识字便看课外书——读中外儿童文学名著、童话、寓言、报纸、凡所有能看得懂的书籍。父母高兴他读书，尽量满足他的愿望。在没有父亲的日子里，经济上捉襟见肘的母亲，便做了如下安排：今后上了高中的，每月零用五元；上初中的三元；上小学的一元，因我们谁也不用住校。每月母亲给姥姥五元。

无论何处，哥哥凡一路过书店，定要进去，这成了他的习惯。没那么多钱买新书，从图书馆借来的又不能满足他，便站在书店里阅读，竟能过目不忘。除了有时与同学骑自行车郊游，必须带上一点零用钱之外，他所有的钱都用来买书、纸、笔、邮票之类。为了省下每一分钱，他自己糊信封。他订《象棋》期刊，钻研时兴趣无边。在北京少年宫（景山）举办的“全国少年儿童象棋比赛”中，他获得亚军。他一手紧握锦旗、一手怀抱奖品，兴奋地从少年宫一口气跑回了家。

“唉！只差一个子儿！”他汗水腾腾、连连叹气：“比赛都快停了，还是不分胜负；裁判说：‘注意，还差十五秒！’我一走神儿，被他吃了车。要不，冠军就是我的了！”

“这正是你不足的地方，”父亲正好在家：“不是一个子儿，是你还差得远呢。”

哥哥诚服地没有作声。



父亲最爱哥哥。他每次来家，虽只有短暂的几分钟，总要先问哥哥的功课怎么样，问我们听不听话。哥哥也最爱父亲，并没有因他离开我们、而与他有丝毫的隔阂。谁也没背后骂过父亲。父亲希望他能胜过自己。从哥哥刚一记事起，他就告诉哥哥，小时他怎样刻苦、怎样学习名列前茅；怎样早早工作、孝敬奶奶的事。稍大，他又以古人的榜样希望哥哥奋发。父亲除了自己的专业知识之外，从不读“闲书”，母亲也是。父亲最注重“说话算数”、“宁折不弯”、不轻易许愿。哥哥六岁时，一次他上了房，任谁叫也不下来。父亲哄他：“你下来，我带你去看戏去。”

“真的吗？”哥哥两手叉腰，站在房上神气活现。

“真的。”

哥哥下来了，父亲责备了他。他明明不想看戏，却带哥哥真去了戏院。

“罗锦，来，我教你下象棋。”自从他当了“亚军”，便希望我去拿女子组的冠军。他不由分说便摆上了棋子：“女子组下得太差了。我保证不出三个月，你准能下好。明年比赛，你准得前三名，说不定冠军呢。”

我勉强极了，又怕由于自己太笨而引起他的轻视，只有硬着头皮学了一会儿。我就是不喜欢下棋、打扑克。无论他再怎么叫我学，我也不干了。他又鼓励、又劝说，我还是不学。他太扫兴，第一次领略了我的才短气愚。于

是他又去劝说罗文，罗文学了几着，也不学了，只喜欢用小刀削他的木头手枪。

“小笨呀小笨，一群小笨！”哥哥叹道。

我承认自己的笨。从小，我只对声音、色彩和形象感兴趣；凡属思考的事。一概与我无缘，除了直感、还是直感，却也活得不错。自从知道往脸上抹“大红布”起，照镜子、欣赏自己的美是我童年、少年时期的爱好之一。在镜子面前，总觉得容貌动人。每当放学后做完作业，我便偷偷地跑到没人的小客厅里（又兼母亲的卧室），对着大穿衣镜，梳梳头发，将沙发上的白色透花纱巾拽下来，往肩上一披当作水袖，在镜子前小声地唱叨着，自演自赏起来。偶尔，会有人来这屋拿点东西，我便慌忙摘下纱巾，假装在镜子前看牙齿，心里“突突”直跳，生怕自己的爱美让人看出来。否则，多么不好意思啊！若来人一时走不了，我也就只好悄悄把纱巾归放原处，爱美的消遣下次再做罢了。姥姥在人前夸道：

“女大十八变，越变越好看。她小时候丑得没法儿提，没想到越变越水灵了。”

我也觉得，自己除了娃娃相以外，无美可谈；但正是这娃娃相——清澈的两眼、细腻的皮肤、健康的面颊，才楚楚动人。我爱看自己的娃娃脸，然

而见了比我好看的女孩子，我从来不知什么是忌妒，反而满心愉快地欣赏她，如同欣赏自己。

或许哥哥也觉出有个动人的妹妹吧？或许他正进入少年期、又聪明、早熟？在教我下象棋之后不久，暑假里的一天上午，他又有了新的惩罚三个“小笨”的办法——用指头弹两个弟弟的额头，而对我却是亲脸蛋。第一下，尽管他是那么健康、干净，却仍有一星星唾沫沾在我脸上，我大为反感。这使我突然想起，四岁时，我在大荒园里玩，自己跑到工人们打铁的砧子前好奇地观看，工人小孙忽然把我抱起，一手揉着我的肚子想逗我笑，一面俯下头把舌头伸进我嘴里亲吻。我恶心得胀红了脸，拼命挣扎，他这才将我放在地上，喜爱地还要抱我，我又惊又气又怕地跑掉了。从此最怕看见他，戒备地不再过那边去。这恶心的印象直到如今。使我从那时起就认为，再也没有比这种亲吻更肮脏可恨、愚昧粗俗的了。长大后，我虽见过不少农民、工人对自己亲生婴孩便是这种亲吻方式，甚至嚼完了馍吐进孩子的嘴里让他（她）吃，或逗弄小男孩的生殖器，我都会深深地憎恶。五岁时，父亲亲我的脸蛋，一星唾沫沾在脸上，我赶紧跑到卫生间，用湿毛巾擦呀擦。只有他离开家那天，由于情况太特殊，把这唾沫星原谅过去了。唯有母亲的嘴从来是洁净、干爽的。我正用衣袖擦呀擦，心里老大不乐意，谁知他又说：“不行，还得亲你一下！”我正要躲开，他却扳着我的头，飞快地吻了另一边的脸。气得

我心里火辣辣，忙不迭地一边用衣袖使劲抹着，一边防备地跑到大木板床的里头。哥哥盯着我，那股劲儿令我又气又恼，他说：

“不行，还得亲你十下！”

“就不！”我站在床角大声抗议，心气得发慌。

他毫不示弱，便往床上窜。我握起拳头打他的头；但力气小，他并不介意，想抓住我。慌急之中，我拽过床上的毛巾被便往他头上蒙去，一边气得大哭起来：“姥姥！姥姥！……”

哥哥在毛巾被里挣扎，眼看要挣出来，两个弟弟不知所以然地站在地上看。而姥姥正在厨房忙着，还没听见。哥哥把毛巾被甩在一边，我又举起另一床棉被，向他劈头盖脑地蒙去，同时扯着嗓门大哭大喊。

“怎么啦？怎么啦？”姥姥两手沾着面粉赶来。

“我哥哥……”我哭着：“非要亲我！”

姥姥还没明白过味儿来，哥哥一窜便亲了我一下，得胜洋洋地去了。我大哭，使劲擦着脸。

“真是，罗克！怎么竟招她！”姥姥一生气只会说这句话。

夜里，我忽然吓醒了，从被子里骨碌坐起来。

“姥姥……”我哭起来，母亲和姥姥惊醒，立即开了电灯。

“怎么了，罗锦？”母亲忙问。

“我哥哥又亲我了……”

“没有哇，”母亲看看老挂钟：“夜里一点了，他哪儿能来？”

“他是亲我了，跑了……”我又屈又恼地哭着。

“秋琳，”姥姥说：“你去看看罗克是不是正睡觉呢？”

母亲披衣去了，回来说：“睡得正香呢。你是做梦，睡吧。”

“没有……他是来过了……”我不相信是做梦。

“明天，我得好好说说罗克！”母亲真动了心：“睡吧，他没来，你是做梦。明天我准说他，真可气！睡吧，啊。”

次日，觉得哥哥见了我有些愧愧的。也许，母亲说了他：“你是老大，怎么尽招弟弟妹妹，教我操心呢？”或许，会告诉他我怎样在梦中惊醒，而大出他的意料吧？从此，再也没见哥哥眼里迸出令我气恼的光，又如往常明澈清朗一如水晶；并添了点大人气——沉静宽容，连弹我们的额头也不弹了。更多的时间是在干他自己的事去了。没过几天，我对他的气恼便结束了。然而至今回想起来，还是多么惊心动魄啊！

## 10. 金色的奠基石

我们真想念水獭胡同的大荒园，哥哥在作文《我的童年》里回忆它，迸发出多么卓越的才华！《一堂历史课》和《我的老师》，也同样以奇妙的构思、真实优美的文笔，赢得了全校的赞扬。

这天二姨来串门，哥哥朗诵那被当作全校范文的《我的童年》：

“枣树啊，在那雪球纷飞、打雪仗的日子里，是你用你坚实的躯干，挡住了我的身体……”他感情充沛、微含着泪水；彷彿怀念的不是荒园，而是一位永远离别的爱友。

“怎么样，二姨，”他问道：“您听了受感动吗？”

“嗯，不错。”二姨微笑地赞许：“不错！”

他的童年、我的童年，果真都是美好的回忆？全部是金色的吗？……或许，追求美好忍受苦难是人的天性？还是我们不知不觉便学会了如何向往与追求？或许，母亲遗传给我们的基因太多——乐观，是我们每个孩子的灵魂？无论我们的主流中，有多么软弱和糊涂，但主调是不变的。我们讨厌那种悲悲切切、懦弱无能的人，从小就如此。

大荒园——我们想念那里的一草一木。在我们的幻想里，它一定还保持着原样。哥哥有一天悄悄对我说：“你想和我一起去水獭胡同吗？”我点点头。

我们不能告诉母亲和姥姥，因为她们忌讳得对那里绝口不提；罗文、罗勉又小，哥哥便和我在一个星期日，步行到了那里。

当我们走进那有拐弯、又短又不宽的水獭胡同时，心里说不清是什么滋味儿。厂门老旧了，半开着，我和哥哥走了进去。

这还是我们的大荒园吗？满目疮痍，完全变了样！尽管老房子还在，也全不是以前的模样，简直认不出了——破败不堪——房前的阳台竟东拼西凑地盖成了“居室”。树几乎都被砍了，破破烂烂地盖起了一排“简易房”！老榆树完全干枯了，塔松也没了，梨树更不见。大院子里，仍堆着一些工厂的用物——石头子、铁皮、木料和杂物。我们一言不发地往后院走，桑树一棵也不剩，合欢、毛桃树更无踪影，唯有三、四棵高高的枣树还立着——是因那果实，它们才未被砍掉？就连荒草，也少得可怜，唯有枣树下的一小片。正值秋天，我们蹚开荒草，想寻找一两颗干枣，忽听有人从玻璃窗里吆喝道：“哪儿来的野孩子？外头玩儿去！”

我们只好走开、一边环顾着一边走。快到厂门时，哥哥把手里的一颗干枣，一回身，用力地、远远地抛去！我也把手里的一颗尽力抛去。我们抛的，是我们不想承认的这凄凉景象；我们抛的，是人们对它无情的破坏！我们听到荒园在哭泣，虽然它死了，但一草一木的阴灵，仍在向我和哥哥诉说着它们的悲伤……

我们再也不会来这里了。一言不发、心情沉重地往家走。大荒园，你永远活在我们心底——那一排排的塔松，那郁郁葱葱的大榆树；那喜鹊的兴旺家族，那密密实实、压弯枝的榆钱儿；那满园盛开的梨花、枣花、桃花、合欢、茉莉、藤萝；那兰紫的桑椹、无名的青草啊！那啄木鸟、布谷和麻雀们！那——我的太阳！

一九五四年七月，哥哥被评为小学六年来学习、品行兼优的学生，得了奖状和奖品。母亲无比欣慰，把那纸奖状挂在客厅里最显眼的地方。

她特意送给哥哥一本《新华字典》作为奖励。那两日哥哥整天翻看这本字典，在唯一的扉页空白纸上写了一段批语：

附新华字典意见：此字典，好虽好，但，缺单字也，‘典’不能用此书。‘臙’字‘網’字都缺。此字典，词太少，还称何字典，只有白话，可称白字典。‘意’字写得不好看，许多即同，可称童字典。解释不够，可称不善字典。字等词等完全一抄，可称旧古字典。‘新华’二字由何说起，不如叫破旧字画书。

遇罗克十二岁题



明天，就是毕业典礼了。他将做为毕业班的代表，第一个发言。头两天，他对着大衣柜的穿衣镜、关上屋门、反复地练习；对着镜子行了无数个队礼，一遍又一遍，有声有色地朗诵着，纠正着自己的姿势和语气。上午他练习了最后一遍，几乎一字不差地把发言稿背了下来。

“明天看我的发言吧！”他轻松地冲我说。下午，他玩了半天。

低年级各班选派优秀生去参加毕业生的典礼。一大早，姥姥给我精心打扮起来。哥哥洗漱完毕，背着手打量我一番，撇撇嘴道：

“活象个没人要的布娃娃！”

大礼堂里黑压压地坐满了人。毕业生一律穿着校服——白衬衫、兰裤子、红领巾。红、白、兰象是花海，啊，真美极了。

“毕业典礼现在开始！”

喇叭和队鼓齐鸣，旗手高举队旗绕场一周。队旗的红光在每个人面前闪烁。我们摇着纸花走进会场，齐声呼喊：

“向大哥哥、大姐姐学习！欢迎你们常来母校！”

毕业生们整齐地站立起来，向我们热烈鼓掌。我们坐在毕业生之间的两排座位上。忽听到身后一位高年级生低声问他的同学：

“她是给毛主席献花的那个女孩子吗？”

“是她吗？……好象……”

哦，他们把我当成去年国庆节，在天安门城楼上给毛主席献花的那个女孩子了。我喜悦得不敢动弹，端直地坐着；这才感到自己的打扮太显眼。要是真地能给毛主席献花多好呀！

校长和教导主任相继讲完了话。

“六年级一班代表遇罗克发言！”

在一片掌声中，哥哥跑上了台。他显然在竭力克制着激动，站在几乎与他齐肩高的讲台旁边。他右手的五指，并拢得象入队那天一样笔直，手用力扬上去，“啪”地一声，不小心指尖碰着了讲台的边缘，台下发出一阵友善的笑声。这笑声将停，却又发出一阵更响的笑声——原来，他的鞋穿反啦。现在是立正站着，那穿反的鞋在台下看得清清楚楚。但是，人们很快地被他那爽朗、清脆、激昂的声音所打动——他那白镜框后面晶亮的眼睛，他那庄严的面容透出的恋恋不舍的心情，他那清秀的五官和不俗的气质，象一块磁石把人们的注意力全吸了过去。

“……我们就要离开母校了，就要离开抚育我们成长的老师了。敬爱的校长、教导主任、班主任和老师们，是您们，循循善诱地教导我们；是您们，无比关切地启发我们……”

哥哥的发言通过麦克风，越过敞开的大窗，随着窗外一片槐树的香气，奔向云霄和日光里去了！无数颗心和他的脉搏一起跳动！

“让我们，再一次向您们，致以最崇高的敬礼！”

随着他庄严的又一次队礼，六年一班忽然全体起立，和哥哥一起举起了右手。啊，哥哥的脸无比的激动、神圣！坐在第一排的校长、主任和老师们，不约而同地站了起来，在队鼓齐鸣的伴奏声中，感动地回身鼓掌致意。我心里啊，充满着欲哭的激动！哥哥就在这雷鸣般的掌声中，含着热泪跑下了台。当他迈下讲台那稍高的木阶时，险些绊了一跤，被站在台下的王老师一把抱住，紧紧地抱在怀里……

“王老师，我们走了……”

学生们都走光了，哥哥和几个同学，还依恋地拉着王老师的手，慢慢地走向校门，向他做最后的告别。

“王老师，我们走了……”哥哥又一次难舍地说。

“常来看我啊，孩子们！”王老师又一遍亲切地叮咛：“到了中学，一定要积极争取入团！”

十二岁的哥哥，戴着红领巾，怀着一定要刻苦学习、长大要对人民有所贡献的愿望，离开了“东四区一中心小学”，进入第一志愿的灯市口“男二十五中”。一进中学，他便写了入团申请书。

十月一日“国庆节”，母亲带领我们去“东四照相馆”，照没有父亲的“全家福”。或许，她觉得哥哥考上了第一志愿的中学，是件值得庆贺的事？或许，她觉得哥哥已成了大孩子、那么有出息、自己终于有了盼头？

照片一周后取出来，全家乐滋滋地围着观看：哥哥一手亲切地搭在母亲肩上，头微微歪着，抿着多情善感而又坚毅的嘴角；眼镜片后面那“小大人”似的神气，含蕴着他对母亲多么深厚的感情；在那明犀的目光里，凝聚着怎样的个性和思索啊。

在那没有父亲的年代里，母亲是双重身份——父亲加母亲。她的精神总是那么饱满，从没见过她沮丧、消沉过。

每当她下了班、估计她要回家的时刻，姥姥和我们就支楞起耳朵，想听见大门外她推自行车时的“匡唧唧”声。

匡唧唧、匡唧唧——“妈妈回来了！”我们立即雀跃地、高兴地互相告诉着。

四个孩子，象四只待哺的小鸟，一个个立在院子里，等着母亲快快出现。

“妈——！”我们几乎同时地叫喊。

“欸——！孩子们！”满面春风的母亲，回回愉快地回答。

“欸——！”是母亲特有的、最爱说的语气词、一声长长的平音；声音里，全是满足和欣慰。

母亲推车进院，常常笑盈盈地说：“妈妈给你们买好吃的了！”

我们蹦着、跳着、拥着她、帮她摘下挂在车把上的黑色人造革手提袋，看买的是什么，等着母亲给“好吃的”分份儿……

每天傍晚，幸福的黄金时刻，就是四个孩子雀跃的一声“妈——！”和母亲无比欣慰的一声“欸——！孩子们！”

那一声叫喊，滋润着母亲的心田；而母亲一声欣慰的回答，也滋润着我们的心田。

谁也不觉得缺少了父亲。因为，我们有一位更慈爱、更能干、更宽心大度的父亲；有一位更具有男人风范、更能支撑全家的父亲。我们谁也不提“爸爸”这个词，似乎把他全忘了。因为，我们不觉得生活里缺少什么。我们有着真正的父亲——我们心爱的母亲。

不久，几乎是致命的打击落在了父亲头上。

## 11. 晴天霹雳

“你养不活我一大家子呀，”边姨说：“我妈、妹妹、弟弟，都要靠你的工资。这一降到一百元，够干什么的？”

“我多翻译点日文资料，会挣到钱的。”父亲安慰她：“你放心吧，我养得起！”

他竭力找业余翻译工作，生怕经济问题会影响边姨对他的感情。

但边姨总有一种无法消除的危机感。她想闻到自由的空气，而现实中却没有。她也曾在某家出版社工作过两年。她聪明、活泼、喜爱文艺。但对周围的官僚主义习气、吹捧讨好、暗打小报告、一来就政治学习的社会现实，打心底里反感，她受不了。她觉得靠自己的姿色，蛮可以不上班却过得很舒服。和父亲的结合，使她有了一个安乐窝；但无情的现实，又把这建立不久的小窝打垮了。没有了牢靠的经济基础，对边姨来说就没有了一切。尽管父亲每月可挣些译资料的“外快”，但这收入是没有根的。况且父亲常去看望我们，她也嫌感情不够专一；若儿女们大了，是否会来找什么麻烦呢？婚后四年，父亲除了只知沉溺于她的感情中，边姨再看不出他有什么出息——虽是留过日的工程师，除了设计、建造过不用钢材的“竹筋楼”、在北京有这么几幢之外，并未做过其他让世人承认的业绩；性格上老实又窝囊、不会巴结、不会应酬，也难于出人头地，不过是个普普通通的职员罢了。如今父亲的厄运，就是每一个人的危机，老实人的日子都不会太好过。今后还不知会有什么政治风险。“判刑四年”被载入他永久的史册，档案跟人一辈子，永

远为这背黑锅吗？她只有二十四岁，蛮有魅力，为什么偏要守着一个破落的、比自己大二十多岁的职员，紧巴巴、忧虑虑地过一辈子呢？她要出国，要到外国去定居，要呼吸那早已向往的自由空气。于是她决心找一位父母都在欧洲的、没有结过婚的华侨。决心一下，她很快便有了合适的“人选”。虽然那归侨工资只有六十多元，但由于有国外父母的接济，日子很算过得去。当一切皆已成熟时，边姨对父亲提出离婚。

有如晴天霹雳，父亲听了这决定简直傻了。同样感到国家无望、自己无望、生活沉闷的他，只有在边姨身边，才能忘掉一切烦愁。这聪明温柔的小鸟、这从头到脚太令他可心的人，这他为之牺牲一切、甘愿准备再牺牲一切的人，他别无所求、只求边姨别离开他。哪怕她有情人，他也甘愿忍受；只要别抛弃他。他不相信今后还能找到如此可爱的人。他哀求她、恳求她、但无论怎么做，都没用。

“老遇，我知道你爱我。可为了今后、为了将来，我不得不这么做。”

到后来，为了甩掉这个包袱，边虹不得不狠心了。她不许父亲回家。头两回父亲做不到，刚一进门，边虹便象猫一样扑上去，抓他的脸。她知道他老实，永远不会告发她、也不会还手；索性让归侨来家里住。当父亲又来，那归侨便将一盆脏洗脚水，兜头朝父亲头上泼去……

父亲是带着脸上的伤痕离开“银碗胡同”，住到“水力电力部”的单身宿舍去的。他两手空空，家里任何东西也没拿。他幻想：只要加倍对边姨好，等她冷静下来，她会回心转意的。虽然离了婚、又和边姨没有子女，但父亲每月还寄钱去，边姨照收不误。

然而这一次的离婚，使他在本单位的领导与同事面前，形象一落千丈。人们有更充足的理由背后议论、讥笑他，认为他“活该”、“自作自受”。他本来性格就沉默寡言，这时愈发抬不起头，整天只有缄默了。他穿着一身皱巴巴的旧兰布制服、胡子拉茬，过着苦行僧般的日子；每天只有在抽烟中消磨时日。能够理解他、和他谈谈话的，只有他的助手——十九岁的助理工程师小韩——梳着两条细长辫子、白净清瘦的姑娘，是他在单位里唯一的朋友了。

哥哥在那时分外忙了起来，仿佛在做着某种“接洽”的事。他做完了功课，不是去找父亲、便是去找母亲的亲友——大姨、表舅、杨姨、姜叔叔……

“妈，叫我爸爸回来吧。”哥哥又一次央求母亲。

“他自作自受、没法可怜他！”母亲干脆地拒绝道：“天报应！”

哥哥求姥姥帮忙劝说。姥姥左思右想、从四个孩子的角度出发，也来劝母亲：“唉……倒也是。复了婚，才是一家子人家儿呀！”



母亲仍旧不同意复婚。哥哥又鼓动亲友们来劝。一天，大姨（母亲的表姐）颤微微地来了，她用拐杖点着地說道：

“秋琳，别再记崇基的不是了。难为罗克这孩子，一见我就跪下了，说，要是我不劝你，他就不起来……”

以哥哥那十二岁的孩子之想，真懂得什么是爱情、家庭吗？他凭着对父亲的挚爱来做这一切。而父亲从自己的处境着想，深感边虹决心已定、不易挽回，自己住在单位宿舍，遭人议论纷纷，是什么滋味儿？现在，有心爱的长子全心全意盼他回来，还有三个儿女和对他绝对忠诚的妻子，他是愿意回来的。

这一天，哥哥终于认为可以说通母亲了。于是他一手拉着我、一手拉着罗文、让罗文拉着六岁的罗勉，命我们一齐跪在母亲面前，他哀求道：

“妈，原谅我爸爸，让他回来吧！”

他不禁泪流满面。我第一次看见他哭，觉得十分凄惨，便也哇哇地哭起来；两个弟弟不知所以然，也大哭；坐在椅子上的母亲，俯身搂住我们四个，放声痛哭；姥姥在一边悄悄抹眼泪，复婚便在哭声中决定了。

母亲决定在外面吃顿饭，照张“全家福”就算是庆祝。父母都不想张扬。正值，在吉林的表哥遇竹溪（学名遇广声）来京学习针灸，唯有他和我们全家七口，一起到东四牌楼的“森春阳”饭店吃了顿烤鸭。母亲打扮得淡雅、

大方，给我们四个都换了新衣服。她满面春风地笑着，宴席上，只字不提父亲的半句不是，好象那些都是从来没有过的。父亲也显得很高兴。然而，多么奇怪，我却怀疑，他真有那么高兴吗？他为真爱所付出的巨大代价，会这么快地消失吗？我不太相信。然而，母亲和哥哥的快乐，却感染着每一个人，连姥姥——这并不喜欢爸爸的人，都禁不住洋溢出幸福。哥哥抿着嘴话不多，一副小大人似的、抑制不住内心喜悦的神气。或许因为喝了两杯葡萄酒，哥哥白净的脸顿时泛出红晕。他那不言不语的得意神情，仿佛刚刚立下了特等功。

当夜，我起来撒尿，迷迷糊糊地看看老挂钟，是夜里十二点。父母躺在床上，还在低声讲话；母亲头朝里侧躺，父亲平躺着，似下了极大决心、睁视着屋顶说：

“秋琳，要是我再对不起你，我、我真不如个耗子了！”

我睡眼惺忪地钻进被窝，同时朦朦胧胧地暗自奇怪：爸爸比什么不好，干嘛非比耗子不可呢？他本人就是属鼠的呀！那离家以后、每回从大门溜出去的神态，无论如何也让我忘不了“鼠”字……母亲属大龙，一个飞腾在天、可以四海翻腾；另一个躲在地洞里，白天不敢出来。哦，大龙和鼠，能合得起来吗？复婚前的哭声，会是好兆头吗？

为复婚立了“特等功”的哥哥，不知怎么想的，一定是受了母亲“事事以照相片来做纪念”的影响。有一天，天下着濛濛细雨，我和哥哥正要打着伞去上学，他忽然对母亲说：“妈，您给我五毛钱吧，我想和罗锦照张相去。”

“照什么相？”

“我上中学了，留个纪念。妈，给我五毛吧。”

“天好再照吧，还得上学呢，”母亲说。

“来得及，迟不了到。”他期待地看着母亲。

我对他的心血来潮实在有点莫名其妙；既不太想去、又怕迟到。可是他却匆匆拉着我，打上伞，来到隆福寺街内的“生活照相馆”，要照一张小二寸，并选了枫叶花纹做四边的图案。

“要布景吗？”摄影师问。

“要，”哥哥说。

他搂着我的肩膀，那么亲切和高兴；歪着头、把头偏向我，面朝着摄影师；我心里也充满了新鲜与欢愉。这张照片，我认为是一张最好的一张，也是母亲赞不绝口的一张、是全家人都爱的一张。

四月，“北海公园”一片新绿，多美的春天啊！

一个星期日，母亲对父亲说：“带孩子们去玩玩吧，好长时间没去公园了。”

母亲真地在祝贺新生活的开始，父亲也就答应了。

我们在浓荫蔽日的茶座吃豌豆黄、金丝蜜枣、栗子面小窝头、芸豆卷儿，喝着茉莉花香茶。母亲怡然地织着毛衣。父亲和哥哥下着象棋。哥哥赢了，开心地咯咯笑着。然后，他带我们三个去划船，因为我们早已坐立不住了。

“小心哪！”母亲不放心地嘱咐。

“您放心！”哥哥带我们向船码头跑去。

中午全家在“仿膳”吃了饭、又在九龙壁前合了影。

散步时，哥哥不见了！正当我们在松林里巡视他时，只见远处，一对小镜片一闪一闪，哥哥迈着他特有的步子，含着几分淘气的微笑，正从书亭里走出来。

“我给他们在意见本上提了意见。”他笑道：“一是儿童、少年读物太少，二是服务态度不好。”那神气活象是省长亲临视察。

“你就会提意见！”母亲哭笑不得地道。

母亲，她这些日子显得多么年轻、富有朝气啊！父亲的一百元工资，只交母亲五十、自己零花五十，母亲很知足。

我从未见她 and 父亲亲热过；比如，拉拉手、温存地给对方系系扣子、掸掸肩上的发硝、理理长围巾之类，更甭说是否亲过父亲的脸颊一下了。或许有，只是我们看不见？或许，他们只希望对方先对自己温存？

父亲又成了家中一员，并不感到他有新的变化。老是感到他神不守舍、心不在焉；一天不说几句话、下班回来便不停地吸烟；固然穿得挺整齐，但那毛料西服裤总象沉得要掉下来，一走路，裤脚和皮鞋后跟全要拖着地、踢踢拖拖地。

“崇基，看看你的裤子！”母亲时常皱眉提醒。

父亲神不守舍地往上提提，但一会儿又沉下来。然而在边姨面前，他的裤脚是从不拖地的，反而把衬衫也塞进裤子里去，以便更显得年轻、精神，走起路来也毫无拖沓之声。那时他的心情从来没有心不在焉过；似乎全部注意力放在边姨身上，似乎边姨的一举一动、一颦一蹙都令他无比可心，眼角溢着满足柔和的光彩，以至他眼角边出现细密的笑纹时，我竟感到新奇。但这些笑纹，一到家里，便没有了。多么沉静！唯有一根接一根抽烟的呆木的身影……

不久，对“三反五反”运动“纠偏”的政策下达，父亲又恢复了一百九十八元的工资。母亲只收他一百，九十八元让他零用，家里基本上不愁了。母亲高兴地许愿道：

“孩子们，我要供你们都上大学！”

那是很难忘的一日。

下午，我高兴地，跳跳蹦蹦地放学回家去。我本是个极恋家的人，从不觉得在学校比在家里快乐。只要一嗅到家里的气味，心里便美滋滋的。我左臂上，戴着红双杠——中队委员的标记。一开学，不知怎的，班主任耿育慧老师偏偏看上了我，叫我担任中队学习委员，偏偏大家又举手通过了。唉！我一点儿也不想当官儿、一点也不想。

母亲却为此非常高兴。她叫我去照张象留个纪念，仿佛觉得我比平日格外有了出息，好象当“大队长”——三个杠的她也不嫌多。我只好奉命去照。唉，做个不惹人注意的自由民多好！

“姥姥，我帮您干什么？”——这是母亲教给我们的，回家先要问这句话。

“灌个壶吧。”

“姥姥，我帮您淘米吧？”

“你淘不干净啊。”

“我能淘干净，”我偏接过米盆来。

“好孩子！”姥姥不大放心地交给我：“倒也是，一点儿一点儿就学会了。”

全家围着桌子吃晚饭，唯独父亲迟迟未归。正吃着，只见父亲气急败坏地走进了院子，他那毛料西服裤子，踢踢嘟嘟地象立即要掉下来。

“你、你、你告她去！”他紫胀着脸，一进屋，便一手发颤地指着门外，喘着粗气对母亲道：“你告她去！”

“告谁？”母亲端着饭碗、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全家都愣了——一个个端着碗、拄着筷、雕塑似地瞅着他。

“告、告边虹！”父亲气得结结巴巴。

“干嘛告她？”母亲意外极了：“怎么回事？”

父亲的眼睛骨碌碌地乱转，紫胀的脸变得通红，想把话吞回去已不可能。他不知怎么办才好，不自在地坐到写字台前，又站起来掏出烟，刚抽出一支又撂在桌上；坐也不是、站也不是。

“到底怎么回事？”母亲发急了：“你说呀！”

全家人都盯着父亲，等着他说。

“我……我得了一笔稿费……”他极勉强地干嚥唾沫，眼睛空望窗外仍骨碌碌乱转：“两千块……”他又干嗽了一下嗓子：“她、她、她吭了我！”

“她怎么会吭你？”母亲不解：“什么稿费？”

“我……我一年前写了一本<日语入门>，出版了。”

“噢——，”母亲恍然大悟，冷笑道：“甭说，给人送钱去了？”

“你告她坑骗钱财！”父亲这时才敢看着母亲，手指发颤地又指着门外：  
“你告她——”

“你混——蛋！”母亲气得脸煞白：“多可气、多可气罢你！！”

她再也想不出任何骂人的话，就那么脸色青白地气喘吁吁。全家谁也吃不下去，呆望着饭菜一言不发。哦，我心里，是多么希望母亲和他揪扯起来、撕打起来啊！我一定会帮着她！我是多么希望，母亲永远不要让他再回家啊！母亲的本事都哪里去了？！

夜里，我躺在床上，脑海中不时地出现幻想的画面——

父亲取了钱，从银行直奔“银碗胡同”。

“老遇？”边虹堵住半扇门：“你找我什么事？”

“我、我给你送钱来了。”

“哦？”她闪身让他进去，不无惊讶地望着他。祈求和孤注一掷竟使父亲结巴起来：

“虹，我刚得了一笔稿费，两千元，给、给你。”

边虹接了过去，虽没明白过味儿来，却将钱攥得紧紧的，走进了屋。

“虹，我不能没有你！”父亲可怜巴巴地尾随着她：“苦死我了！和她一天也过不下去呀！我的工资又恢复了，什么问题都没有了，只要你回心转意，我还能和她离婚！”



边虹眉眼松开了，将钱麻俐地锁进大衣柜；转身坐在沙发上，悠然地点起一支香烟。

“老遇，你的好意我收下了。”她深吸一口烟，将烟圈轻轻吐出：“咱们只能做个朋友了。因为，我已经结婚了。今后你也不要再来，不然，我丈夫也有意见。”

“虹，你再想想……”

“你什么东西！”归侨猛地从里屋窜了出来、一把揪住父亲的衣领：

“你要是再来，我告你破坏家庭罪！你给我滚！”

——除了这幅画面，又能是什么呢？

我不知道哥哥怎么想，他只是沉默：既不附和母亲的气愤、也不对父亲表示赞成，仿佛只给了他什么值得研究、值得深思的新题目。而我和弟弟，更无议论的习惯，因为大人的事离我们太远。忠厚慈祥的姥姥，更是从不多言多语、尤其背后不会讲别人的坏话。母亲也不多唠叨，大概又是“为了孩子”罢。

表面上，这件事很快平息了。唯有母亲对父亲添了轻蔑之态，偶尔便讽刺一句：“我算看透了，要是你有了钱，还得找那边虹去！”

六月十八日，父亲照了一张半身象。很少照象的他，此时照象是为了什么？立志？自警？勿忘勿返？——永远结束对边虹的思念？还是以此自诫一

一以为再也不会想起她？从他那深邃、含有难言之隐的目光里，令人丝毫看不出他对于复婚后的欢欣，却只有沉重和痛苦。我只看出他那钻牛角尖式的、谁也说服不了的执拗。

## 12. 要做表率

一九五四年“公私合营”，母亲做为第一批、主动交出全部产业的资本家，背后也并无二话。她担任“东四金属加工厂”副厂长之职，工资还是七十元。凡属资方，自己原来的工资，合营后不变。对于资产，母亲只有每月十几元的股息，财产完全等于白交。许多资本家白天敲锣打鼓，晚上关起屋门泪流不止。或许母亲因自己的资本太少，她天性又十分想得开，故马上排解了那“心疼”之念吧。总之，她依旧每天精神饱满，依旧衣着笔挺地骑车上班。尽管家中伙食极为一般，完全靠姥姥节俭过日子，但母亲那乐天的气派，就象家里存有一个金库。

追求母亲的人不是没有。我忘不了在父母复婚前，有两位叔叔常来找她。一位是王叔叔，有妻有子女，因太爱母亲的性格，想为她离婚。

“孩子没有爸爸，这滋味儿可不好受哇！”客厅里，母亲一面织我们的毛衣，一面强做微笑地对王叔叔说：“要是因为我，你们家妻离子散，我坚决不同意。”……

又一位是刘大爷，造纸厂厂长，比母亲大五岁、未婚。他一来，就送来许多白色、绿色的纸头，说可以用来写字。他把我抱在腿上，一手在纸上画各种小动物，皆是一笔呵成、十分生动有趣。

“罗锦，下来！”母亲一见到就说。

他擅于讲故事，我听得十分入迷。我竟觉得他才象亲父亲。但哥哥没有这感觉。

后来，他们都不来了。其实，母亲一直爱着父亲。否则，又怎样解释呢？

自父亲给边虹送钱之后，看不出母亲的绝望和灰心。只见她更加积极地工作，不仅是副厂长，也是区人民代表、区政协委员、市人民代表、市民建会员、市工商联委员、一九五六年的全国妇女代表。开妇代会期间，全体代表在中南海同毛泽东留影，她恰好站在毛的身后，乐得合不拢嘴；她那发胖的、福泰的身姿，哪有半点愁容！

1956年，是母亲做衣服最多的一年。母亲的打扮与众不同——从来不穿花衣服、连花格子的都没有；一律是灰、白、兰、米灰等单一色。面料讲究、朴素大方、找好裁缝定身制做。母亲说，她认为自己的身份，打扮也不能让人看出来。只在“妇代会”时，她才做了几件素花旗袍。但穿上它，又如何走出肮脏的、眼目众多的大杂院？母亲只有用纱巾完全蒙住头。

每天在大、小场合开各种各样的会，是母亲视为神圣的活动。尤其她一手潇洒的好钢笔字，笔头又快，常让母亲担任记录，她乐此不疲。

“我最爱开会，”母亲说。

“俗不可耐呀！”父亲背后评价。

也许，在爱情上绝望的母亲，把爱都转移到开会上了吧？

哥哥一进初中，便发下了“个人简历表”。上面有“家庭出身”一栏、有“海外关系”、“个人和亲属中是否受过刑事处分”等栏目。

哥哥不知怎么填“家庭出身”，去问母亲。母亲甚至有些骄傲地说：

“当然是资本家！”

为什么不填父亲的“职员”做为“家庭出身”，谁也没问；母亲毫不犹豫地便填写在表格上。

初一第一学期，哥哥拿回成绩单，除了门门是最高分五分（苏联制）之外，操行评语上是“良”。这“良”在一般学生看来，也许不错了，但在小

学里连贯为“优”的哥哥和我们，这“良”字，实在刺眼，同时也不解——他哪儿做得不好呢？

哥哥是个敢问的人。他去找班主任谈心。班主任开导他：“要和家庭划清界限，要和‘剥削阶级思想’划清界限。”

一个人，从出生到长大形影不离的家，如今，社会却要求你与之为敌，而且是这么奇特——脑袋被强行搬家、而身子却留在那儿穿衣吃饭。

真不知哥哥是怎么对待这痛苦的。他是那样热爱祖国、爱人民、爱党、爱领袖、爱团；小学六年那金色的奠基石，在他心底打得太牢了。他不但接受了这苦恼，并在苦恼中认真地抉择了。

一个傍晚，全家吃晚饭时，哥哥一面吃，一面对母亲说：“妈，有件事我想了好几天了，您现在是全国妇女代表、厂长、您还一度想入党，可是您却收房租，这与您的身份极不谐调，您说呢？”

母亲确曾想过入党。但党委告诉她：资方是不能入党的。母亲也便自嘲地一笑了之，不满地对朋友们私下说道：“咱这一千块钱的老本儿可算老几呀，咱剥削过谁呀？”

此时她听哥哥这样讲，便问道：“你的意思呢？”

“我的意见，您最好把全部房产交给国家，连咱们自己住的房也照付房费。凡不是自己的劳动所得，都不应该要。”

母亲吃着，沉思不语。

“倒也不指望租出去的十块钱，”父亲说。

那时，这四合院出租给南屋两家人，每家每月五元钱房租。

“并不是指不指望十块钱的问题。”哥哥仍边吃边说：“而是性质问题。”

“要是连咱们自己住的房也交钱，”母亲说：“可是笔不小的开支呀。只交那两家的算了。”

“要做您就应当彻底。”哥哥依旧平和地说：“干嘛还要留尾巴呢？咱们应当象别人一样，该拿什么钱就拿什么钱。再说，房子归自己，还得负责修缮，交出去多省心！”

在他的劝说之下，父母终于同意交出全部房产，并且自己的住房照付房租，决定明天就去房管局办手续。

“妈，明天我和您一块儿去。”哥哥高兴得脸直放光。

他这时只有十四岁，还未退队（十五岁）。凡属于“和剥削阶级划清界限”的思想言行，他都没有向团组织表白过。也许，他想看看：一个人做了却不表白，他们是否看得出来？他们究竟是用什么方法来衡量、来悟出划没划清界限的？

做个完全的人——从那时起他就立志了。

每晚做完作业、复习完当天的功课，不读完五十页课外书，他绝不睡觉。

“哥哥，你晒吗？”我问他。

“开始那两天有点儿晒，现在好多了，慢慢就能习惯。”

“脊悬樑、椎刺骨”——在儿时，爸爸就讲过、老师就讲过。他要胜过古人。冥想中，或许有声音催着他？——你要和时间赛跑！

他不仅阅读、同时对每本书都做读书笔记。初中三年里，中外文学巨匠的作品——凡能在图书馆借到的，他都读过了。日记和笔记里，记载着感想、心得、摘录、反思。他学习成绩不但优秀、集体活动也都积极参加。常来找他的、要好的同学是郝治——又是他的好朋友。郝治的爸爸郝叔叔，是父亲的多年老友。周末，他常与郝治出去远游——登山、划船或是其他有意思的活动。

然而，无论哥哥怎么努力要求自己，操行评语上却始终是“良”。

有件事他从来不讲——那是在他上小学时，在“三反五反”运动过后，老师根据国内的政治形势，大讲资本家、小业主如何剥削工人的事例。他深信不疑，认为老师的话句句神圣。背着父母，他写了一封信交给当地的派出所，检举父母无理解雇手指被机器轧掉的工人严叔叔，工作组为此做了调查，令“大业营造厂”赔偿了严叔叔一千多元并安排他在工厂做看门人。那封信，

被学校呈报到团市委，受到学校和团市委的双重表扬。和他同班的王杰，他爸爸恰巧是父亲的老相识，告知了父亲，父母大为恼火。

“我不养活你，你吃什么？！”母亲气得质问哥哥。

“养活我是社会义务！”哥哥清清楚楚地回答。他站在院子里，严肃地望着站在房前台阶上的母亲。母亲那丰满、高他许多的身躯，俯视着这瘦伶伶的小孩子，脸气得变了色。

“你再说一遍！”母亲声音发颤地嚷道。

“养活我是社会义务！”哥哥倔强地把小脸别转过去，小眼镜片和胸前的红领巾一闪一闪。

“好——哇！你气死我了！”母亲嚷道：“我、我、咱们找警察去！”她迈进门槛又迈出来，不知自己要干什么：“上派出所！你小子别跑！”她手里攥着一把扫炕条帚。

“瞧你这本事！”姥姥气得骂母亲：“连打孩子都不会！”

哥哥早已不服气地走出了院子。我在旁边望着这一切，真担心母亲会被他气疯；真恨哥哥！而母亲一生气，既不会打人、又不会骂人；只会乱嚷、乱找扫炕条帚。我恨哥哥！又为母亲想不出任何惩治他的办法而憋气！

那以后，这事僵持了好几天，也就渐渐缓和下来。母亲对老朋友叹道：

“唉！小孩子不懂事啊！要是跟他们一般见识，咱们都没法儿活啦！”父母毕竟疼爱他。



如今，哥哥竭力想摆脱“良”，他只有严格求己。他不相信“出身”是造成“良”的原因。毛泽东、周恩来……听说许多领导人出身都不好。他无论怎么也不信“出身”决定一切，因为那毫无道理。带着惶惑，他初中毕业了，以全优的学习成绩，升入了第一志愿的高中——男二十五中的高中部、即后来的男校“北京市六十五中”。

初中三年，哥哥没回过一次母校——东四区一中心小学；没看过一次他最爱的、视为父亲的王笃元老师；没讲过、没念叨过关于母校与王老师的一个字。

他没脸回去、没脸见王老师——他如何解释自己的“良”呢？如何解释入不了团呢？

而深爱他、深爱孩子们的王老师，又能否想象——为什么孩子们几乎全不来看他？为什么他的爱子、他那些心爱的学生，把他忘得这么快？！

哥哥是多么重感情的人哪！我亲眼见他看《牛虻》时，泪流满面、低头看着书、泪水也忘了抹去。那是我有生以来第二次见他哭。亚瑟与教父的父子感情，他一定想起了王笃元老师。他越不提小学和王老师，就越证明他内心的痛苦。从小就倔强的哥哥，不爱表白内心——我们都象母亲、更象父亲。

而他在日记里，倾诉了多少对王老师的思念之情！倾诉了多少对母校的怀恋？哪怕他一个字也没写，但他苛刻地要求自己“进步向上”，就证明他在写着！

人们的互爱、互尊，便在这“血统论”的迷雾中误解着、冷却着、消失着；有一天，也许会被践踏。而人们的自爱、自尊，也在一天天减少着。

人们无从知道，“中南海”的人是怎么想的；也无从知道“血统论”，正慢慢走来、掐向每一个人的咽喉。人们仍在盲目相信着“有成份论、不唯成份论、重在政治表现”是对的、是蛮有道理的。

坚持自尊、自爱的哥哥，想做完人的哥哥，始终认为是自己做得不足、不怪别人。

一九五六年下半年，毛泽东号召人民给党提意见、报刊上提倡“百家齐放、百花争鸣”。人们先是不相信、不敢说；无奈从中央到居民街道的每一个“党支部”——那全国密如蛛网的机构，党支部书记和积极党员们一反常态，几乎是跪下求每个人说出心理话。

在报纸上发表了章乃器、章伯钧、储安平……诸多学术界、科学界名人的畅所欲言公之于党报之后，父亲再也沉不住气了。将他积压已久的肺腑之言，开会时做了发言表达：他赞成报纸上那些人——章乃器、章伯钧、储安平等等名人的言论，并出于希望中共改正错误之愿，在“水力电力部”贴出了小字报。

母亲比父亲谨慎得多，但出于她的社会职务，也不可能一言不发。到毛泽东发现“大水冲了龙王庙”、不得不向人民翻脸时，母亲仅仅为一位“右派”同事稍稍鸣了半句不平，便也被打成右派。而父亲的发言和小字报，已构成“极右”。

既然上边给每个单位规定名额，父母又不会假积极，自然便在名额之内——哪怕他们是哑吧。

母亲被免除了厂内外的一切社会职务，下放到钳工车间当工人；父亲拒不认错，被水力电力部开除工职、劳动教养三年。

“劳动教养”这一谁也说不清名堂的刑罚，便是为五十万右派而诞生的。中共说它是“人民内部处分”、为期最多三年。又说，凡态度“恶劣、死不悔改”的，可由“人民内部”变为“敌我矛盾”，升级——判刑。

这以前，我是个不知烦闷的儿童，尽管有过“三反五反”的凄惶印象，却不懂得心里压块石头是什么滋味儿。这以后，我便与无忧无虑的童年永别了，象突然被推进一个不可解测的深渊，心的深处，蒙上令人窒息的阴影。

我再也忘不了，升入五年级的第一天，耿老师在班会上，对大家提到“右派”和“反右”等话，我的心，是怎样惊悸地跳跃啊。好象有人揪住我的脖子，欲把我提到天上去。“右派”——在我脑海里闪现的，却是另一副画面——暑假中一个炎热的午后，母亲顶着毒日头，挨批判回来；疲苦不堪、满脸憔悴，进屋一坐下便叹道：“你们同学——裴惠平那孩子太不错了……”

我在台上低头罚站，一站站半天儿，连口水都没有。裴惠平端了碗水，走上台送给我……”

那次批判会的地点，恰巧在她家旁边——是集中了几个工厂的“右派份子”的大批判会。裴惠平只与我幼儿园时同一班，上了小学后，并不和我同班——尽管我们每次见面都那么亲热。那次她是出于好奇去观看的。

在我们五年级六班，我总以为家长是右派的，一定只我一人——从全班四十五个男女生的脸上，看不出一丝一毫的不安。大家都在老实实在地听耿老师讲话，谁能知道同样老实的我，心里想的是什么呢？

不久，一件更唬人的事发生了——《北京日报》用了半版的篇幅，赫然登着《王秋琳必须低头认罪》的大标题。作者是工商联一位姓杨的，文章列举母亲的种种罪状，其中一条是：“王秋琳在日本求学是假，认日本间谍做干爸爸是真，并答应把自己唯一的女儿给日本干爸爸做小老婆。”然而，母亲在日本求学时期还是少女，不但不认识父亲，而且远不知未来的遇罗锦何时出世呢！

连母亲都哭笑不得了。然而法律如同虚设，谁能去告状、准谁去告状？诬蔑者，正因此可以升官、可以入党；踩踏别人，就是“进步”的政治资本。从那时起，我开始知道，黑白颠倒可以是任意所为的。荒诞和离奇的是：谁会黑白颠倒、谁会用刀用笔杀人，谁就活得好、谁就受到重用、可以升官。这和“童话”里那神奇的、信又不可信的意境，是多么相似啊！

升入高一的哥哥，不但不“恐惧”、“紧张”，正相反，他一开学，便立即主动地向团组织书面汇报了这件事。他认为，既然要加入共青团，就不能向团组织隐瞒任何情况。他希望接受团的考验。尽管，对于父母的“右派”问题，他也陷入茫然，但是，全国人民哪一个知道，那是毛泽东设下的“阳谋”？哥哥信任团组织——王笃元老师对他的期望、对他的教导太深了，他相信会得到团组织的帮助。

如果他不说这件事，学校许久也不会知道。尽管母亲的名字上了报纸，但叫“王秋琳”的有多少！谁又去关心她是哪位学生的母亲呢？同学中有不少这样的例子——明明出身“小业主”，却填了“工人”；明明父亲是“右派”或以前判过刑，在表格上就是不填。只要你不争取入团，就没人去调查，隐瞒下来上了大学的都有。

哥哥的高中同学王学泰回忆：

一入学，遇罗克便参加了课外文学小组。在会上，他时而活泼、时而文静，有时也和别人开个小小的玩笑，从而使气氛活跃起来。在漫谈时，他建议说：希望今后的活动多样一些；如办黑板报、组织看电影和戏剧、请老师多做一些课外辅导、讲讲文学名著、大家共同讨论以增长知识等等。他的建议提得恰当得体，文学组真地采纳了他的意见。很快，两位学识很丰富的老

师（一位姓黄、一位姓徐），给大家热情地讲《三国演义》和《红楼梦》。

他们生动俏皮的比喻、广博的引证、幽默的谈吐常逗得大家哈哈大笑。但不久，他们却销声匿迹了。同学们议论说，他俩被送去劳教了。又过了些日子，领导叫同学们揭发黄、徐两位老师的问题，大家面面相觑，都愣住了。

“组长领着大家讨论吧！”领导说完离开了教室。会场上是难堪的沉默。

“谁发言？”组长勉强地问道。

一个高二的同学清了清喉咙，站了起来：

“那次徐先生讲《红楼梦》时，说薛宝钗稳重大方，象个青年团员，这是不是攻击团组织的右派言论？”

会场立即乱了，有人说算、有人说不算。遇罗克坐在一旁静默不语。散会后他对我说：

“这算什么呢？徐先生当时讲的时候，大家都笑了，现在却说成是他的罪行。可是我们呢？大家不都感到讲得很有趣吗？如果说有问题，我们每个人都有份儿！”……

一天，我翻抽屉想找件小玩艺儿，却看到写字台的最下边的抽屉里，放着父母写的一沓子材料。我蹲在那儿，好奇地一页页翻看，发现母亲检查自己的罪状竟有一百八十条之多！我想起母亲叹气中说过：“叫你当小丑，你

就得当小丑。”也许，因为她态度好，才没有去劳教吧？是的，如果她也象父亲一样不认错，双双去劳教，我们吃什么呢？我又看父亲的检查，仅仅有两页——不但不认错，还表白自己解放前怎样想到革命圣地延安去；解放后，又是怎样热爱社会主义……

我小声招呼哥哥，让他来这屋看看。他看完，着实愣了好一会儿。然后嘱咐我：“别再看了，这些东西是不能随便翻的。”

我合上抽屉，看着他默默地走了出去。

他咯咯的笑声少多了。但一时心血来潮，仍会干孩子气的事——拍一张似猫头鬼脸的照片，洗成三角形书签的形式，分赠给与他要好的同学们。苦读、苦读，他把更多的时间用来读课外书——文学、哲学、历史……无所不读。不读至深夜，他绝不睡觉。也许，他脑海里的“为什么”太多？会从书海中得到解答？

父亲被劳教、被单位开除，工资分文皆无。在农场一定无工资可挣，否则为什么父亲每月都向母亲要东西、还要零花钱？母亲的七十元工资，本来就低，所以降职后未降工资——仍是七十元要养活七口人。

为了节约开支，将半边北屋让了出去，六口人挤住在一间半、总共二十五平方米。半间是原先的卫生间，现将马桶撤掉，只留了洗手池，一张写字台靠窗放、一张单人床就快满了。外屋，父母的双人软床紧靠姥姥、我、罗

文、罗勉共睡的大木板床、一只躺箱、一张八仙桌、两只木凳、一个五屉柜，屋里也满了。所有多余的家俱都卖掉了。

一身布衣裤的母亲，齐耳短发也不再电烫，依旧天天骑着那老旧的自行车，精神抖擞地去上班——邻居、大杂院里，似乎谁也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母亲在经济上是个“车到山前必有路”的人，时时考虑到要照顾我们的营养——卖一条毛料裤才五元，她先去“普云楼”买二元酱肘子回来。

“妈妈给你们买好吃的了！”她总是春风满面、一进门便爽朗地道：

“不吃不行啊，你们都在长个儿啊。”

吃饭时，她一片片平均分成几份。“不偏不向、一人一份儿”——是她回回的口头语。当再无衣服可卖时，她只好朝姥姥借以救急、下月又还她。有时姥姥说“不要了”才罢。

冬天，母亲和一批右派、资本家，去正兴建的密云水库劳动三个月——打冻方。

寒冷的西北风呜呜地刮。虽然家里升着旺旺的火炉，但冽风仍从门缝子嗖嗖地钻。姥姥戴着老花镜，在灯下缝补我们的破袜子。我和两个弟弟做完功课，围在老旧的八仙桌边，让姥姥给讲个鬼故事。哥哥从里间进来，站在窗前，背着双手，凝望严寒漆黑的夜空，象在想什么。他很少有闲暇站着发愣。姥姥慢缓缓地缝着讲着，忽然转脸望向窗外，叹道：



“唉！听这电线让风刮的，悠儿悠儿地响啊！你妈那儿不定怎么受罪呢！你妈那封信，我想起来就难受；住帐篷里，毛巾冻得邦邦儿的；饭刚吃两口就冰凉了。穿着毛衣毛裤才敢钻被窝儿。唉！你妈受的这份儿罪哟！”

我们托着腮，出神地望着姥姥；仿佛这些话，仍是鬼故事的继续似的。

半天没人说话。电线与烈风的悠悠声，似乎在狞笑。哥哥依旧呆愣地望着窗外出神。

“来，”他忽然转身对我们说：“咱们给妈妈写封信吧，每人写一篇儿，一块儿寄给妈妈，好不好？”

“对，让你妈也高兴高兴吧，唉！”

我们赶忙找出笔，认真地写了起来。哥哥第一个写完，便把着刚上一年级的罗勉的小手，写下了歪歪扭扭的字——

妈妈：

我真想您。我们都很好。我也会写信了。妈妈，我们盼您早点儿回来。  
罗勉。

没几天，母亲回了信——

克、锦、文、勉：四个可爱的孩子们！

看到你们的信我哭了。你们四种不同的笔迹，我看了好几遍也看不够。尤其罗勉也会写信了。在我身边的杨姨，看了你们的信，也高兴得掉眼泪。我真想你们，可爱的孩子们，我很快就会回去的。你们不用惦记，我一切都

好。罗克，你爸爸和我都不在家，你就是大人了。你要象个做哥哥的样子，有空帮着姥姥干点活，别让她生气。你是好孩子，应当做妹妹和弟弟的表率……

哥哥确实象个表率。放了学，他先问姥姥需要干什么，然后才去做作业、复习功课。他开始练习洗自己和全家的衣服——家家没有这机那机，一大盆脏衣服泡在大铁盆里，微微有些驼背的哥哥，洗得是那么仔细、认真。而我，也会帮助姥姥做饭了。那时我才知道——如何焖饭、烙饼、切面条、蒸馒头、做水饺……姥姥有着多少丰富的、书本上根本没有的知识啊！而这所有的传技，叫我受用了一辈子！

三个月后，母亲从密云水库回来了。她又黑又瘦又憔悴，但表面上，仍旧爽朗、乐观。仅允许歇一天，她又天天起早骑车去上班。即便在车间当钳工，她也蛮想得开，认为“省心”、“在哪儿都一样”。

### 13. 第二个恋人

纵然有父母“右派”的阴影，但在小学，还未建立学生的“档案制”，老师不知道、同学不清楚，象我这样的孩子，并未感到政治压力。

平静愉快的小学生活，有多少难忘、欢乐的事啊——“五一”、“十一”、“六一”，天安门前的少先队游行，编排各种节目、跳“采茶扑蝶午”、给代表大会献花；耿老师命我去学习指挥，指挥本班的全校歌咏比赛大合唱、得了“黄莺班”；四年级时一篇作文《新年》，由学校推荐，发表在“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的《欢乐的节日》中作为“压轴”，并得了许多奖品……

五年级时，来了一位叫淮淮的插班生，他总爱穿咖啡色灯芯绒夹克上衣、兰灯芯绒裤子，旅行似地背个黄帆布书包，一副十足淘气活泼的可爱神态。

开学换了新座位。足有一个月工夫，我总被坐在身后的高兰台——面貌极丑又学习成绩极差的男生，天天欺负得哭起来。他比我大两岁，上课时不注意听讲，不是拿脚踹我椅子，就是用尺子使劲捅我的背；要么揪住我的两条小辫，无理地打我几拳。正值“厉害”的耿老师生病，请了长假，由一位软弱无能的女教师代课并代班主任。我想不出任何办法来对付他，只会委屈地哭。新班主任尽管批评过他一两回，但他一下课照旧欺负不误。有一次下课时，他惹恼了一位女生高一芬，那高一芬不管三七二十一，抓住高兰台就

揪扯。两人的手与脸都被对方抓破。此后高兰台竟不敢再欺负她了。而当时我看着他们打，心都要跳出胸膛。

这天中午放学，高兰台又无缘无故啐了我两口、踢了我一脚，便飞也似地跑掉。我一路走一路哭，想想今后，何时到头？进家里，又不愿他们看到我的窝囊相，便低着头、背着脸、不想惹人注意地吃饭。

“怎么，罗锦，你哭过啦？”母亲诧异地看着我红肿的眼睛。

“没有哇，”我不敢看她：“砂子迷眼了。”

“你别骗我。”母亲说：“到底怎么回事？”

全家人都奇怪地看着我。

“高兰台……他老打我……”我忍不住哭起来。

“这还行！”母亲听完我的叙述，十分生气。

“找他们老师反映一下。”哥哥沉静地说。

“当然得找了！”母亲说：“下午我就去！”

听了这番话，我既宽慰又担心——这一告，那高兰台是否更会欺负我呢？

第二天早上，班主任老师便给我换了座位。

我远离了高兰台，从此一切太平。现坐在我身后的，就是那位淮淮。他虽然淘气、活泼，却不欺负任何人，更不会说话带脏字和打架。他的学习成绩优秀，图画尤其出色——好象他有一种天才；他的作文也好。班上的“学

习壁画”由他来搞，两栏的“成绩优秀”、“成绩优良”的报头美术字，是他父亲为我们画的。

上课时，我一分钟也想不起他；可是一下课，放学和上学的路上，我总是希望他能注意我、总希望能看见他。偶尔，他把画在纸上的苹果和梨剪下来，悄悄粘在我的小辫儿上；我假装生气，心里却那么高兴，真希望他再多粘两次啊。

“五一”劳动节，游行队伍过后，少先队员们手举纸花，呼叫着拥向天安门广场的金水桥。“毛主席万岁”的喊声震耳欲聋；伏罗希洛夫和周恩来，频频向我们作揖，但少先队员们仍拥挤着不散、热烈地举花呼叫。挤在我身边的淮淮，淘气地用“啊——”的呼声代替一切，同样被淹没在欢腾的声浪里。他的脸离我那么近、笑望着我、拼命地喊“啊——”……队伍终于散了，一位外国记者拽住我、淮淮和王兆宏的胳膊，现场拍照，洒水车过来了，水喷过来，记者和我们笑着逃散……

“收作业了，从后往前传！”图画课上，老师命令道。

我回头，淮淮正赶着画最后的几笔——一座美丽的、鲜花盛开的院子，青青的大瓦房，窗户敞开，一位穿红衣服的小姑娘正站在窗子里。

“这就是你。”他递给我时小声说。我听了，心中的快乐啊，那快乐，整整浸透了我一天、两天。

一次，坐在我前面的女生陆树华，课间玩耍回来，忽嫌她的地方太小了，拼命往后挤桌子。她的桌椅并没有人动过，而我的课桌被她挤得紧贴着我的胸，她还在使性子往后挤，桌子高翘起来，铅笔盒“啪”地掉到地上，“哗啦啦”撒了一地尺子、铅笔、橡皮……我毫无办法，正委屈得要哭，只见淮淮拽下脖子上的围巾，瞪起不大不小的眼睛，兜头便照陆树华脖子上套去，使劲往后拽。她喘不过气来，吃这一吓，大哭大嚷起来：

“你干嘛？！你向着遇罗锦！”

“就向着她了！”淮淮毫不示弱，也不松手：“你干嘛欺负人！”

我的心“咚咚”跳着，夹在他俩之间，说不清是羞涩、喜悦还是惊慌。竟有人公开敢说向着我，而且是位男生、是我喜欢的！我再不愁有谁无缘无故欺负我！在这个班上，在这大学校园里，我不再孤独，有一个人能和我心心相印……从此，我倒反而更不敢和他讲话，他也如是。然而，那偶然的一瞥、无意的一顾，都给我留下了多么深的情意！

春天、夏天、秋天……一切都是美好的。我仍旧天天想着他。

那是一个早晨，我刚到学校，发现自己不舒服。耿老师摸摸头说：“有点儿发烧，回家去吧，可能感冒了。”

我背着书包，脚步无力地往家走。刚走到府学胡同东口，只见淮淮和几个男生正迎面走来。他那咖啡色的夹克衫，是多么整洁、悦目！他兴致勃勃

地和同学们聊着，神态是多么活泼！我只盯着路面，心里却高兴得直跳，浑身的病痛都不觉了。

“<伊伦娜回家去>！”他笑着朝我说。当时，全市正上映这部外国电影。我扭头看了他一眼，他也正在转脸看我，好象当着别的男生，又不便露出太关切的神情。一路上，我简直忘了在生病，总回想着他的一切举止。他的情意，埋藏得多么隐蔽啊！

就要小学毕业了。那时的我，性情何等内向啊——不言不语，心里有、却什么也说不出。

小学三年级起，母亲让我记日记。“为什么？”“有好处，”母亲说。我和哥哥一样，天天记、天天记，每年生日，母亲送我一个新的日记本。

以前母亲也记，虽然她的日记似流水账。自成了“右派”之后，母亲不但不再记，还把以前的都撕了、烧了。但她却不反对我们记。

我没见罗文、罗勉写过日记，爸爸也不写。内向的我和哥哥，一天最美的时光，便是做完了作业，在日记里尽情地倾诉真情。母亲说，偷看别人日记和信件是违法的、不道德的；我们每人有自己的抽屉，谁也不翻谁的抽屉，更没想过看别人的日记。我相信哥哥的日记不会和我的一样——我记的，全太一般了，全是一个小姑娘的想法。卖日记本的柜台，是我最最流连忘返的地方，时常去看有什么新颖的封皮。

怀着满腔的惆怅，我一言不发地与小学、与淮淮告了别，考上了老牌的“贝满女子中学”——女十二中。

淮淮考上了哪个学校？我不好意思打听。只是遗憾地觉得，一切情意都不得不断了。

那个暑假，我提着篮子去买菜，突然在大街上迎面碰见了。然而害羞竟使我无法开口；连脚步也没有停下来，就那样心跳着走了过去；他一定也是……多么奇怪，我总感到能遇见他，真地遇见了！我的住家，离小学太远，附近是没有本班同学的；他，怎么会走到这么远的地方？

惆怅、怀念他的心情，很快被学校的新生活冲淡了。

我的前座，是一位叫李俊华的同学。她学习成绩好、讲话既幽默、又风趣，尽管长相一般。每当听她说点什么，总是逗得我开心。

十三岁——生日这天早上，我打开课桌盖，正要放进书包，忽然意外地发现，在我的课桌里，放着几样新买来的东西——粉红色的颜料尺、日记本、铅笔、文具盒，并压着一张字条：

遇罗锦同学：

今天是你的生日，祝你生日快乐！愿我们的友谊万古长青！

友 俊华一九五九、三、三十一



预备铃刚刚响过，还有几分钟就要上课了。我正要和她说话，只见坐在前面的她，连头也不敢回，神态既羞涩、又不安。好象不是送生日礼物，而是有着比这还深的、更隐蔽的感情。这倒使我又新奇、又慌张、又感动。好象我和她的关系，并不是那么简简单单；好象在我们的哈哈大笑里，还应当体会到她别的情意。这个班，都是十三至十五岁的女孩子。前些时便听说：谁给谁写上了大密条儿，谁又和谁好了，谁又因此气得不再理谁了——这种事，我也只是笑着听听，没想到今天竟落到我头上来——在这神秘的友谊里藏匿着别人不知道的愉快。对这种既象友谊、又不象友谊的感情，还是头一次领会。

从此，她不再轻易地和我说话；有什么事，反而和别的同学聊得嘻嘻哈哈，独独对我，却是一种非常庄重的、恋人的神态。既然我能感受到，也就相应地回报了。

我真地拿她当恋人来爱。我把她送我的日记本，题为“李俊华日记”。每天下了学、做完功课，我总忍不住写她，象恋人一样回忆她白天的一切举止——早晨上课，我总想遇见她；乃至看见了她，却又不和她打招呼，头也不回地、幸福地走在她前面，她也一样。课上，那时她坐在另一排，我总忍不住想看她又怕她发现，而她也如此。好象这种秘密的心情，便是一切快乐的根源、每天生活中的灵魂。

对于“同性恋”——这我们当初听也没听说过的名词，陌生到什么程度呢？直到一九八六年二月我出国之前，四十岁了，我都不相信同性恋一定要发生性关系、不发生就不是“同性恋”的。也不相信它一定要男扮女、女扮男的。我总以为，直到今天，我六十一岁了写这一稿时，我仍以为，象两姐妹、两兄弟或兄与妹、弟与姐，不亲吻不发生性关系，也照样可以和和美美地在一起生活，又何必非称为“恋”不可呢？我以为，当时哥哥一定也如此。我们的糊涂自有缘故——对于性教育以及同性恋的常识，父母、亲人、同学、朋友从无人说过，“淫书”也从未看过（“黄色小说”早就一律不准存在了），学校从无教育过，报刊也从未提过（哪里是今天的中国“盛世”！），我们从哪里去知道？甚至听说，连外国进口电影片里的亲吻镜头，都被剪了去。直到后来我十八岁时，都不明白女人怎么会怀了孕。在“性”与“爱”上，我们便这样稀里糊涂地长大。

一天，下了学觉得裤子里很不对劲儿，去趟厕所，活活吓我一死——裤衩上有血！怎么不疼呢？天啊，我怎么啦？我得了什么病啦？

去女十二中仍象去小学时一样，天天步行半小时。那半小时，我惊慌失措地回到家，家里只有姥姥，我惊恐地说道：“姥姥，我屁股流血啦！”没想到姥姥慈蔼地低声说道：“不要紧的，我和你妈算计着，你也该来了。”

我惊奇地说不出话来。

“这叫月经。你妈也是十三岁上来的。女人都有。来，我给你缝条月经带。”

她让我用温热水洗净下身，让我用凉水泡上那带血的裤衩，讲了注意事项：三、五天就会过去，最多不超过一周便彻底干净；这期间，勿跑勿大跳勿喝冷水勿吃冰棍勿吃大蒜——会有味儿。洗月经带时一定要用凉水、肥皂。

“这就不是小姑娘儿了，开始长大了。”

天，女人怎这么啰嗦啊？女人怎这样受罪呀？她就是没讲女人因此会怀孕、会生孩子，我也没问——以为所有的知识她都讲了。

别扭极了，连走路都快不会了。幸好当时谁也不在家。哥哥和弟弟们，都没看出我的异样。

母亲一下班，姥姥便悄悄告诉了她。母亲说道：“算着也该来了。妈，我看，就别让罗锦和罗文、罗勉睡一个床上了。得换个样儿——您和罗锦睡里屋，罗克那床不够宽，靠墙搭块木板。让罗克和他们俩睡一块儿。”

拆床时，罗文好奇地问：“我姐姐怎么走了？”

“你姐姐大了，和姥姥睡合适。”

他们也不再问，哥哥不言语。

我真长大了吗？这就叫“长大了”？心里好别扭。

这天晚上我记了一半日记，便跑去上厕所。一回屋，不好，哥哥正站在写字台前，我的日记依然打开着放在原处。

“罗锦”，哥哥显得有点不安、却又诚恳地说道：“我看了你的日记。没想到，你也和我一样。”说罢他略一沉思，就走了。

这句话，几乎不曾使我的心跳了出来！我真是又气、又恼、又慌、又羞。虽然我忘了合上日记本，他却凭什么看呢，真该死！

我坐在写字台前，好半天心情都缓不过来。这不是活活羞死人吗？而他说，我和他一样，到底什么地方一样呢？难道他也爱着一个男生吗？他也每天写日记，是否也把这些写到日记里了呢？

为了弄清楚，这天我终于去偷看他的日记。他除了记下每天的活动外，还有对文学和哲学上的感想心得。我翻得快快，生怕谁回来撞见我。好不容易我发现有这样一页：

“……我在学校门口又看到了他。我真想扑过去，叫他一声‘哥哥’！”……

我又往后翻，发现这位同学叫刘明臣，好象和他同班。一张一寸学生照，夹在日记里，上面有着钢印的一角，仿佛是从什么证上揭下来的。他面庞清秀、文静，照片后面是“刘明臣”三字。

这就是哥哥爱着的人？这就是他时时都想看到、想对他倾诉的人？我真正地和他一样？人的感情是多么奇怪啊！那是“同性恋”吗？比起西方的标准，那不过是少年人的情思萌动罢了。

我再没想第二回偷看他的日记，仅仅想弄清楚一件事情而已。从此我才知道，这种人与人之间的感情，并不是我一个人，而是人皆有之。我的心，平静了许多，再回想哥哥偶看我日记的事，也不觉气恼了。反而有一种欣慰的、增加了我和他之间互相了解的心情。也才知道，在哥哥那文弱、冷静的外表里，含蓄着多么丰富热烈的感情。

#### 14. 哥哥的小屋

上高二的哥哥，仍顽强、刻苦地学习；业余读物主要的不是文学，而是哲学。

“我要了解每一学派的思想。”他对我说：“唯有对什么都了解的人，他选定的信条才是坚定的。了解了各学派，才能比较出哪个思想体系更为正确。”

政治课从初一就有。但老师那枯燥无味的讲解、贫乏的内容，解决不了他脑子里的许多“为什么”。这不仅有一九五七年的、还有一九五八年的“为什么”。

五八年的大炼钢铁、吃公共食堂、捐献铜、铁器物，连门环、铁锅都被收走……人们平静的生活又变成一窝蜂式的茫然，不解地接受着这一切。

王学泰回忆道：

六十五中的校园里也建立起了十多座小高炉，鼓风机日夜作响。学生们炼钢的炼钢、运料的运料。遇罗克也和大家一样，高兴地忙碌着。但是他看着那满是蜂窝的铁块时，怀疑了：

“这就是钢？”

“是钢。”旁边的同学回答。

“不对，不对，我在工厂里见过钢，不是这个样。”

“怎么能不是钢呢？”那位同学也迷惑了。

“这是碎铁，只不过把它烧结了。”遇罗克执拗地回答。

“谁说我们炼的不是钢了？”一位老师从别处走来，他是负责炼钢的。

“我说的。”遇罗克有些嗫嚅：“我觉得……”

“什么你觉得！”那老师严厉地打断了他的话：“你知不知道全民炼钢是党中央、毛主席亲自抓的大事？难道你反对大炼钢铁运动吗？”他声色俱厉、滔滔不绝地训斥着。他说了半天、似乎说累了，才一挥手说：“还不赶快拉劈柴去！”说罢大步走了。

“训我管什么用？”遇罗克不服气地向同学吐了吐舌头：“铁还是铁，钢还是钢！”

这些蜂窝钢堆在校园里，经过风吹雨淋长了锈，蜂窝里长了草。

遇罗克说了一句“是钢为什么不拉走！”因此受到了班里的批判。他父母都是“右派”，自然要把遇罗克当成“小右派”的。

那时，农村乱砍乱伐——果树砍掉改成种田，大办人民公社，城市里炼钢铁，街道办食堂，家庭妇女走上社会，学校也在“教育革命”。学校办小工厂，增加了下厂下乡的劳动课程，同时加强政治教育。五八年下半年，几乎每天下了课都开辩论会。例如：全民所有制优越还是集体所有制优越？人民公社先进还是苏联集体农庄先进、共产主义什么时候到来……等等，没有人指导，只是同学们任意发挥、海阔天空，又不敢说相反话地胡聊。假、大、空充斥着整个学校。接着就牵涉到“红专”的辩论，认真读书被看成是个人主义的表现。遇罗克放了学，有时去“北京图书馆”或“首都图书馆”看书、借书，便又受到班里的批判，说他不关心政治……

哥哥在学校的压力和被批判，从未向家里人讲过。讲了有什么用呢？父亲仍在劳教，母亲仍当工人，我们又不大懂事，谁能理解他？他反而更加夜以继日地读课外书。他把从孔孟和柏拉图以来的哲学著作，列了一个详细的读书大纲。文学，只作为临睡前、躺在床上看的辅助读物、并按照该书发表的时间、结合当时的哲学著作来看，以便更加立体地了解当时的社会和哲学大师们的深邃思想。他说这样读，能更加加深对哲学与文学作品的理解。

他那“髻悬樑、锥刺骨”、不读至深夜绝不睡觉的学习精神，使我真地怀疑他已经摆脱了什么——摆脱了只想念一个人的小天地？还是因为我也渐渐地有所摆脱，才去这样观察和理解他？李俊华和别的两个女生也很要好，尽管我们四人都是好朋友，我却没有了那独独对她思恋的心情。回想过去的一切，似乎是遥远又平淡的事。哥哥是否也是呢？

以前哥哥睡在里屋，他把门一关，我们五口睡我们的。如今，无论他怎样遮挡写字台上的灯光，也让我和姥姥睡不好觉。若姥姥和我半夜起夜，则更觉不便、他也读不好书。

星期天，他仍要读。里屋有洗水池，要淘米洗菜；一家人出出进进，怎能无声？一听到响动他便皱眉，我们格外小心、怕进那屋、又不能不进。



“妈，”没多久哥哥便说：“能不能把小煤屋腾出来，做我的卧室和书房？”

“那怎么行？”母亲道：“那是住人的地方吗？连门和窗户都没有、又黑又潮、墙都糟了，也危险哪。”

“我简直没法儿看书，你们也觉得不方便。我去和房管所谈谈，看他们能不能帮助修理、安个门。”说罢他去了。

哥哥走了，我忽地想出主意——一定要帮助他！便抓起把斧头进了黑黑的小煤屋。

黑屋子散发出浓重的霉味儿。我忘不了，就在这伸手不见五指的煤堆上，曾立着哥哥吓唬姥姥的纸吊死鬼。煤堆后是一米多高的破破烂烂。我摸索着蹬上去，拿起斧子，便朝糟糠的北墙凿去。

“咚咚咚”，当姥姥闻声赶来时，我已经在那又糟又脏的墙上凿了一个透亮的大窟窿。一柱光线射进这从不见阳光的小煤屋——许多蜘蛛、土鳖、钱串子正匆匆向黑暗处爬去。

“哎呀！”姥姥生气地埋怨道：“你真够可以！也不和大人说一声儿，就凿个大窟窿？可怎么好哇。”

“您看多亮！”我高兴地说：“这儿可以开个后窗户啦！”

“你这孩子，还不快出来！”

哥哥从房管所回来，一见这个洞立即咯咯地笑了：“真好极了！他们已经答应来修，正好让他们开个后窗户！”

经过房管所和一位亲友的帮忙，盛煤和劈柴、装破烂的小屋，成了哥哥的住屋兼书房。这小屋，夹在北屋和东屋狭小的空间里；门朝西，门上四块小玻璃成个“田”字形。除了那个后窗，屋门的玻璃便成了唯一透亮的“窗”。屋内光线昏暗、白天也得开灯，而且很潮。母亲担心对他身体不利，可是除了常晒被褥以外，也想不出其他好主意。

“罗锦，”哥哥高兴极了：“你来帮我布置一下，看怎么弄最好。咱们布置得漂亮点儿。”

我们用旧报纸糊了顶棚，找了块旧白被里当作桌布。木桌是哥哥自己钉的，连刨都没刨，桌腿糊上了几分钱一张的木纹纸。桌布上压块玻璃板，下面是他的作息表、读书计划书名目录；一台罗文做的木头台灯、纸灯罩、一些文具。那小桌，才八十公分长、六十公分宽。亲友做的木书架上，他买的旧书放得满满当当。

“墙上一定要挂点东西。”他望望四壁。

“挂什么？风景画？”

“我有。看，鲁迅的诗笺，徐悲鸿的‘逆风’、‘奔马’，这几张你看怎么样？”

“真好。哥哥，我给你做几个简易玻璃画框！”

床上方，挂着他写的横幅：“山雨欲来风满楼”。他那淋漓的墨迹，给小屋增添了生气。我望着那苍劲有力的几个大字，预感到在这间不起眼的小屋里，将要成长出一位巨人、一只苍鹰。他的胸怀和抱负，是这间一米多宽、六米长的小屋远远盛不下的。“山雨欲来风满楼”——他是否预感到别人所未觉的、真正的山雨？

“这儿真是天堂。”一切布置完备，我们都有些累。他坐在铺着厚褥的木板床上，满意、幸福地望着四周：“今天我太高兴了！”他咯咯地笑道：“罗锦，都得归功于你凿的那个窟窿！”

小屋的灯光啊，给院子里增添了一线神圣的色彩，从此便永远点燃在我心中了。

每逢我走进院内，  
都要深情地凝望；  
桔黄、暗淡的灯光，  
透在唯一的窗上；  
哥哥攻读的背影，  
总是在眼前飘荡……

——我多爱这小屋、多爱这暖盈盈的桔黄的灯光啊！

一学期结束，当我看到自己的操行评语是“中”时，惊诧与失落，令我半天不能平静。

怎么我和哥哥一样，六年全“优”的学生，一到中学就成了“中”？！

“你的操行呢？”我悄悄问李俊华。

“中。”

“你出身是什么？”

“小商人，我爸爸过去卖过珠宝。”

评语上写着：“应和家庭划清界线。”因哥哥早已是前车之鉴——从高一起，他就不是“良”而是“中”了，所以心头只闷闷的。仿佛在学校里，我们永远翻不了身了。想起母亲第一次给上初一的哥哥填表时，曾大咧咧而又有些骄傲地说：“当然是资本家！”天，她骄什么傲呢？她为什么不隐瞒一下呢？为什么不填父亲的“工程师”——“职员”呢？凡出身填了“职员”的，都是“良”！

母亲看了操行并没有责备我们，她用那不屑一顾的神气掩饰心中的郁闷：

“嘻，中就中吧。我早算了：大学毕业又算老几？你爸爸倒是大学毕业啦。中学毕了业就找个工作，到工厂里也蛮不坏。还得凭技术吃饭！中不中算什么？咱们又不想入党入团！”

其实，哥哥一直在争取入团。虽然出身不好的人入团是那么困难，而出身好的人入团又太容易——这容易本身就是对我们的打击。但是哥哥却还在做着入团的“最后的挣扎”。

一九五九年夏天的一个中午，屋里只有我和哥哥。我正要去上学，坐在里屋写字台前的哥哥却把我叫住。我立在门边，看出他内心有着涌动，不免暗自奇怪。

“罗锦，到了中学，你写入团申请书了吗？”

“我还没退队呀……”

“没退队照样可以申请入团。”他象是在给自己打气：“团的大门，是向每一个人敞开的、也应当是敞开的……”

“太难了，哥哥。”我郁闷地道：“爸爸、妈妈都是右派、妈又是资本家。”

“别灰心，看你怎样认识。父母剥削过工人，这是事实。营造厂的严叔叔，手指让机器轧掉了，父母就把人辞了，要是今天，能辞了吗？临时工还要转为正式工呢。当然，父母的资产阶级思想还不止这些——比如爸爸从不读专业以外的书，没有信仰；妈妈思想有些庸俗。咱们对周围的人、尤其对自己，要用正确的思想去衡量、去分析、严格要求自己。”

“这思想是什么呢？”

“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我坚信这个思想是最正确的。”

“可入团，太难了……”

“不难，只要你有决心。意志消沉的人不可能进步。我还不想失望……

总之，我希望你能入团。”

他中肯的话几乎使我掉下泪来。走在去学校的路上，耳边总回荡着他的声音、以及他当时的神态：“我还不想失望……总之，我希望你能入团。”  
难道，他在失望？他在矛盾中不知所措？

多年之后、直到我六十一岁写这一稿时，热爱他的人以及家里人，仍认为我在“过火”地写这一段事——不相信他会入团那么“迷恋”；甚至两个弟弟认为：他从来没爱过中共、从来没爱过毛泽东和每一位领袖，从来没劝任何人入过团。

人们何时才能历史、辩证地去看问题、何时才能不把他当成先知和神呢？

小学六年，班主任王笃元老师，给他的影响太深了。

从一年级的第一天起，他便教导哥哥向上。他喜欢他，倾注心血地培养他、启发他的积极性。到底哥哥对他谈过多少心里话、他又是如何启发这爱子的，仅从哥哥就义后才发现那团市委的表扬信仍在他的档案中，便知一、二。王老师鼓励他要做人们的表率，向上、再向上，这些刻骨铭心的衷言，父母没说过。父亲只说过“学会数理化、走遍天下都不怕”；父母只说过

“好好学习、做个正直的人”，而王老师，更多的话是让他去做表率、无论何时何地、何年何月，都应做“先锋”、“带头”。小学时，哥哥性格外向、爱思考，同学们喜欢他，给他起的外号是“学究”、“博士”，王老师每逢采纳他的好建议——如去野餐、玩军事游戏、在学习壁报上插小旗看谁走在前、演话剧……王老师都在全班面前表扬他。

他是他的爱子。他把所有的荣誉都给了这个孩子——让他朗读自己的作文范文，又做为全校的范文去各班朗诵；让他在话剧中演主角；让他站在旗手旁边护旗；让他去给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献花、观礼；让他获得小学六年学习、品行兼优的奖状；让他做为全校第一名的毕业班代表上台发言……

在没有父亲的年代里——父亲只知沉溺于一个女人的爱情又被判刑；在家里被搅翻天的“三反五反”运动中，哥哥的小学六年，是在两个世界里长大的——他心爱的小学校、他心中高大的慈父、圣父王老师，是他更爱的第一世界。

我们从没跟老师谈过心，而哥哥不是。我们一放学就往家跑，而哥哥不是。他一放学，总是要和王老师聊天，想从他那里解开自己的一切心结。不到三十岁、高大魁梧、相貌堂堂的王老师，不仅是他的慈父、也是圣父。否则，哥哥怎么会想起去检举父母？怎么会在院子里对母亲说“养活我是社会义务”这种绝情话？而王老师，不以为自己是“喂狼奶”，相反，他以为

自己是正直无私的、是同情弱者——为那掉了手指的严叔叔的。甚至，他也同样被党和领袖的光环所迷惑。

哥哥看《牛虻》时泪流满面——他左手支腮、缩在屋角里，连我走过他身边，他都未动一动、任泪水流淌。他的泪，不仅是牛虻在就义前的大义凛然；更多的泪，是在回忆着王老师对他的“循循善诱”、“谆谆教导”那胜过父子的父子之情。小学毕业典礼上的发言，是哥哥自己写的，绝不是空洞的。而他与王老师六年的父子情，远远胜过了《牛虻》里的亚瑟与教父。

做为王老师，他是否单身？是否有过儿女？是否早已是团员？是否在积极争取入党、或早已是党员？总之，他把自己做人的准则、把自己好的品质，都灌输给了这个孩子。所谓“七岁看大、八岁看老”，他看出他是多么有前途；他深感这孩子完全有能力做人们的表率、甚至做到他生命的终结。他要让哥哥从小就认识到这一点。他句句金石般的语言，完全溶入了哥哥的血液中。

哥哥不可能象我那样去欣赏二姨的小家；不可能象罗文那样以枪枪弹弹为乐；不可能象罗勉那样只想当逍遥派。哥哥的志向，我们没有。要做表率，必须先要严格要求自己；要做先锋、做出贡献，是他生活的灵魂。

他又从不骄傲、“每日三省吾身”——除了向日记倾诉之外，不向别人露出他心底的抱负——那不附和他谦虚的道德原则；连他初中、高中的同学也未必清楚。再加上高中三年的社会压力，他必须收敛，外向型的哥哥渐渐



变得内向。尽管如此，他提的一些好建议不是都被“文学组”采纳了吗？他以为，所有的班主任都应当象王笃元一样，他不是迫不及待地告诉了班主任父母是右派的事吗？他不是总想找班主任谈心却又谈不成吗？他在日记里写：“我入团是为了什么？无非是要起先锋带头作用。”他那唯一一本未被烧掉的日记，仍在北京市公安局，有一天定会公诸于世。那时人们会亲眼看到：这位博览群书、丰富实践的人，是如何严格要求自己、如何有思想的。

而十几亿人口的中国，仅一党、一团、一队。“政协”是花瓶，过去国民党的腐败任人皆知。不甘靠边站、不肯当池边游鱼的哥哥，不去入团、入党，又如何去当先锋？如何去影响别人？甚至，他想以自己的能力，让“团”和“党”的质量，变得更好呢！如今的海外大兴“三退”之潮，并不等于四、五十年前也如此啊。到了哥哥深知无望时，那是他十八岁的事了。

张戎的《毛传》，直到2007年才出了中文版。生活在铁蹄与封罩之下的中国人——而且还是海外的，直到那时才知道了“中南海”的黑幕和毛泽东的发迹史。那时哥哥已就义三十七年了。

罗勉比他小八岁、罗文小六岁，到他二人上初中时，哥哥早就不劝任何人入团了。而他在劝我入团时，当时又没第三个人。你没见到的，就等于别人没做？

随着一次又一次的政治运动，以及文革对人们心灵的彻底的践踏，比我们年轻、更年轻的一代，是否还有我们对小学、对老师的神圣之爱？是否能

体会遇罗克《出身论》中的“社会影响大于家庭影响”？若承认他的论点，则今天的中国“盛世”之下，恰恰是相反的——贫富极度悬殊、贪官污吏、妓女遍地、爱滋泛滥、物欲横流、金钱至上，“理想”、“信念”、“崇高”、“贡献”的名词已在字典里找不到；而这强大的影响，正在毒杀着每一个孩子、每一个成人；比过去更公开、更狠毒、更凶残、也更坠落，连造就出遇罗克那样的人也难于上青天！

与《牛虻》不同的是：哥哥的慈父、圣父、教父王笃元老师，这位想培养出无数个遇罗克、正直无私、热诚有为、令人爱戴的好教师，也绝不会有好下场——是否他早已成了“右派”、去劳教、进了监狱？是否因“教学方法不对”或“走白专道路”，只能按照狼的教学方法，去喂养出无数的小狼？或因“家庭出身问题”、“社会关系问题”，由优秀教师贬为传达室的看门人？或因种种政治名堂而心情抑郁、过早去世？无论如何，他也躲不过那一劫——文革中，被他无数的爱子们——那越来越不成人样的小狼们活活打死。

## 15. 探望父亲

我是多么想念耿育慧老师啊！有一天，我实在抑制不住对她的思念，悄悄写了封信，寄往“东四区一中心小学”。

没想到，她很快回了信，满篇是对我美好的回忆——说收到我的信是多么兴奋，说她一想起我，脑海中便浮现出一个纯洁无瑕的可爱的孩子；说她永远忘不了我指挥全班大合唱时，那活泼可爱的身姿……

我第一次见到她满篇的手迹，偷偷地哭了。她信封上写的家址，希望我去看她。原来，她家离小学校并不远。我多想见她啊！多想扑在她的怀里哭诉——我们为什么得“中”呢？“中”——在小学里，是快被学校开除的坏孩子才有的呀！为什么父母都成了“右派”，是怎么回事？为什么家里一年比一年破败？为什么大荒园会死去？为什么父亲要去劳教？而“劳教”是什么呢？为什么哥哥入不了团？我们都入不了团？为什么中学老师逼我们谈对父母的认识、为什么现在的班主任不象您呢、总是冷脸对我们、而对出身高干的同学却谄媚、笑咪咪呢？……

我的“为什么”太多了，耿老师能解答吗？我不相信。哥哥一定也象我一样，他去书里找答案。但不喜读哲学书籍的我，因此注定了比他糊涂。

“血统论”弥漫的毒雾，让人们的互爱、互尊一天天消散着……人们的自爱、自尊也一天天消散着……人们正渐渐变得麻木。不肯麻木和消沉的哥

哥，不能对任何人讲他的志向，只有天天对日记倾诉，他每天夜里在世界名著中与伟人对话、受智者启迪。他懂的道理越多，就越无畏、越不气馁。

“圈儿圈儿圈儿！”一天，罗文举着一封信，从大门口跑来，喊道：

“圈儿圈儿圈儿来了！”

“圈儿圈儿圈儿？”我们都奇怪道。

“爸爸的①②③④不是圈儿圈儿圈儿吗？”

就连哥哥听了也不禁苦笑了。

“别这么说，”母亲道：“你爸爸那儿苦哇。”

“你们孩子家懂什么！”姥姥戴着老花镜，补着我们的破裤子。

“大跃进”的后遗症便是“自然灾害”——农产品严重欠收，城市里的人同样吃不饱。每个月，当母亲准备给父亲寄那大邮包时，我和两个弟弟是何等眼馋哪。副食本上，每人每月二两肉、每天半斤白菜帮，粮食减到只能喝菜粥的地步。由于营养不良，我得了浮肿病。人人老是饿、老觉吃不饱。母亲把全家舍不得吃用攒下来的白糖、糕点、饼干、火柴、烟卷、芝麻酱、肉丁炸酱……再加上给父亲五元或七元的零用。每次父亲来信，结尾仍是“请你寄来①……②……③……”这些项目包括打火机的火石、圆珠笔芯、信封、信纸、茶叶、擦手油、刮胡刀片、牙膏、香皂、毛巾、手绢、肥皂、

针、线、纽扣、鞋、笔记本……应有尽有。无怪乎罗文便想起了“圈儿圈儿圈儿”了。

母亲总是把一样样的物品，和父亲的信仔细对照一遍，然后用旧白布包起它们，由姥姥用粗棉线细密地缝好。有一回，我们嚙口水的声音母亲大概听到，便大发慈悲，给了我和两个弟弟一人一块饼干。我们乐得赶紧走开了，一点一点地吃起来，只有哥哥远远地看看我们、去了他的小屋。他一定也嚙了一下口水吧。唉，那块饼干香甜的滋味儿真使人难忘！

今天罗文举来的这封信，除了有更多的“圈圈圈”之外，还有个意外的消息：下星期日“右派份子”允许接见家属，希望我们都去。

“北苑农场”——那是父亲劳教的第一个农场。

星期日天还擦黑，母亲就把我们一个个叫醒，在姥姥的帮助下，给我们换上最干净的衣服和鞋袜。

我和哥哥帮母亲提着、背着——装满了父亲需要的衣服和杂物。母亲拉着罗勉的小手、罗文跟着，五个人下了汽车又倒车。

天很热、没有一丝风。黄土道尘烟四起。只要有辆汽车开过，迷漫的黄尘，便呛得我们直咳嗽。城市离我们远去，出现了一片片绿绿的菜田，远处有农舍。又走了好一会儿，才看到老远的炮楼、高墙和电网。

高墙的大门紧紧闭着，两位持枪人紧把在门边。墙根下，许多家属背着大包小包，在拖儿带女地等候。没有谈笑、没人聊天、一个个脸色忧郁、愁眉不展。连小孩子都不哭闹淘气。大门外连棵遮荫的树也没有，晒得人人冒油。从八点钟一直等到十点半，两扇沉重结实的黑铁门，才慢慢启开了条缝。一个男人手握电喇叭走了出来，大声喊道：“犯人家属请注意！自动排成两排！按顺序走进去！不准大声喧哗！不准啼哭、喊叫！要注意对犯人的影响！接见二十分钟！必须自觉遵守时间！”他又喊了一遍，人们已默默地站成两排。

大铁门慢慢地开了，人们惴惴不安地走了进去。近处的树荫下，有几排给家属们预备的长条凳。高墙里、远处，是畦畦的菜地。

片刻、从那一边——几个持枪人守卫的小铁门里，走出两排人来。一看那些人暮气的神态、黑瘦的外貌和破烂的衣服，就知是“犯人”了。

人们的脸和目光，都投向他们；在肃穆冰冷的气氛中，饥渴地搜寻着家人的脸。

“立正！向前看！报数！”队长喊道。

“一、二、三、四……”“犯人”们有纪律地一个个头向左转。

“注意事项一定要严格遵守！”队长严厉地喊道：“解散！”

“爸爸！”哥哥一边叫着，一边朝一个人跑过去。那是父亲吗？我简直快认不出了——他是那么衰老、拉里拉邋、连背都驼了似的！

我们和母亲迎了上去。父亲搂住哥哥的肩膀，亲了他的脸，又一个个亲了我们；母亲攥着手绢，竭力不哭出来。

“长高了！”父亲打量着我们：“都长高了！”

四处一片轻轻的哭泣声、擤鼻涕声；几个穿便衣的公安队长背着手，在人群中穿来穿去，盯盯这个，又看看那个……

母亲和父亲在一边小声地谈着话。

“日子能维持吗？”

“对付着过吧，沙发都卖了……”

“写字台和玻璃书橱呢？”

“给你留着呢。”

“家里够住吗？”

“罗克搬到小煤屋去了……”

父亲问了我们的功课和操行。当听到我和哥哥的操行都得“中”时，父亲愣了愣。我不由地噘了嘴，哥哥却故意转过脸去，避开了父亲的目光。

“接见时间结束！”严厉的喊声中，小铁门那边立即响起紧急的哨声。方才一片轻轻的哭泣和絮语，现在变得骚乱不安起来。“犯人”们匆匆提起家里送来的东西，告别亲人，一个个刻不容缓地朝小铁门的方向走去。

“快点快点！”队长在催促。

“我得走了，”父亲急忙拿起东西，突然又匆匆说道：“快过来，孩子们，爸爸再亲亲！”

那胡子茬又一次扎着我们的脸，可我们多愿意忍受它！

“爸爸再见！”我们恋恋地道别。哥哥的眼圈微红、想把泪吞回去。

“再见，孩子们，再见！别让你妈生气，好好听话！”父亲背起大包小包，趿趿拖拖地快步赶去。

“报数！”

“一、二、三、四……”

隔着许多树木，家属们也向大门的方向，慢慢腾腾地移动着脚步。一个个，脖子都象被无形的线牵着、侧着脸、目不转睛地盯着报数的亲人；眼直勾勾地盯着迈进小铁门的亲人；有的家属已泣不成声。

我们一眨不眨地盯着父亲的背影，他一脚正在迈进小铁门，忽然高高举起一只手臂摇了摇——他不用看我们，就知道我们在盯着他；他在向我们做最后的告别。

白花花的太阳晒得刺眼，四起的尘土泛着白光。母亲走在我们前面，悄悄地抹眼泪。哥哥一语不发、两手插在裤袋里、沉思地跟在母亲身后；我们三个，里里拉拉地跟在最后……



出身、出身！我们永远被你压得抬不起头来吗？或许，人们变得麻木了、没有感觉了？

……疲累地进了家门，谁也没话。浑身都累。无聊中，我顺手翻开桌上的字典——即哥哥十二岁时批注过的那本，翻找着我的姓名。遇——遭遇；罗——网罗；锦——什锦大杂烩。

- - 我叹了口气。这名字好复杂、好沉重啊！从我记事起就不喜欢它！“玲玲”、“姗姗”、“娟娟”、“丽丽”……都和我无缘。可我多想有那样一个好看的、平凡的名字！我的姓名，笔划繁多、叫起来拗口、竟没有一个字是简单、吉利的。它预示着我不会一帆风顺的一生；预示着在感情上永不会遂心的一生。也许，我不会喜欢我自己。在我心里，或许永远有一个理想的我而不是现实的我。我有个预感：当我奄奄一息时，公平和荣誉才会降临；但我刚听到那消息，就断了气。或许，不是这样病死，就是主动地结束自己的生命……唉，总之，我一点儿也不喜欢这姓名！

## 16. “没有金色的衣裳”

出身——如今我们才感到这包袱有多重了！虽然在哥哥的鼓励下，我写过两次入团申请书，虽然自己学习成绩优良、品行端正、参加集体活动、听老师的话，但照旧挽救不了我得“中”的命运。而那少数出身好、仗着父母是“革命干部”的同学，哪怕学习成绩不好、同学关系处得也太差、甚至是班主任“催”她写入团申请书，眨眼间便“喜洋洋”地入上了团。我再也不写了，终于哥哥也彻底失望了。

当我和哥哥谈到这事时，他说：“我要求入团是为了什么？无非是要起先锋带头作用。一个什么组织也不加入的人，照样会为自己的理想献身。”

做个有理想、有抱负的人，在他看来，不是空话。在学校里，其实他是最优秀的表率——哪怕他因说话受到批判、为给班主任提意见——希望他对学生一视同仁而更遭到怀恨——这不是表率又是什么呢？他是不沉默的——因为他觉得自己有道理。在家里，他也是我们的表率——他从不和父母、姥姥顶嘴，不但不再气她们、即便自己有理，他也不言声，顶多走开。他要求自己艰苦朴素，母亲给的五元零用，几乎都用来买书、纸、笔；为了省钱，他尽量借书来看，从首都图书馆到底借过多少书籍，没人统计过。他用二元余钱，与要好的同学星期日骑车远游、去爬香山或是游泳。他从不在物质生活上对父母有任何要求。他乐于助人、为人排忧解难；只要力所能及、都是

有求必应、以此为快。每逢我们的生日，他第一个惦记，送我们日记本、钢笔或儿童书籍，并在扉页上题上他的诗句。

一九五九年，哥哥已上高三。为了毕业生的“政治标准”，各学校，凡初三或高三，都由“思想红”的老师来做班主任。这位新班主任是位中年男人，叫齐连昶。

一次哥哥对母亲说：“我不喜欢这位新来的先生。他对出身好的同学笑脸相迎、一点小事也要对他们大加表扬；常常对全班夸耀他们父母的功绩，哪怕有的学习并不好。对出身不好的人呢，总崩着脸，如临大敌似的。这样的人也配做班主任？我写了条子给他、希望他一视同仁，他不但不改、反而格外敌视我了。”

“嘻！”母亲道：“你瞎提什么意见哪？快毕业了，千万别得罪他！”

“妈，”我说：“我们的班主任也一样。”

“我说呀，你们就叫我省点儿心吧，”母亲道：“我早看透了，当个技术员最吃得开，哪怕当个工人，也蛮不坏——工人奖金不少、福利也多——工作服、肥皂、加班费，多啦。”

“我得考大学。”哥哥低声却又坚定地说：“文科考不上、就考地质学院。”

“地质学院？”我以为，哥哥的写作天才，最应考文科呀。

“我爬山涉水、走遍全中国寻找矿藏，多有意思！不但可以钻研业务，也能了解社会，熟悉各阶层的生活状况和风土人情。走到人迹罕见的地方，欣赏大自然的奇景。爬山涉水，还能磨炼自己的意志；有助于写作。这个专业最理想了。”

当时，有许多青年，把地质学院视为吃苦受累的院校而不愿报考。哥哥是否认为由于出身，考“意识形态”的文科根本没希望，别人不愿去的地方，录取的希望才大？

他当真为自己的理想做准备了。搞勘探必须有健壮的身体。哥哥虽无任何疾病，外貌却显得文弱。他求母亲添了些钱，买了一对生铁哑铃，订了新作息时间表。冬天，天刚黎明、闹钟一响，他就“蹭”地从被窝里坐起，以军人般的动作穿衣、叠被、用冷自来水洗脸擦身，在院里做完体操，便轻装环跑附近的“猪市大街”、“神路街”、“隆福寺街”，满头热汗地跑回来，他的衣服上的鲜冷气息，成了我们应当起床的“风”。他的脸颊，也少有地红润放光。然后，又站在院子里举哑铃，每天，至少比昨天多举一下。

“妈，我能举二十六下了！”他高兴地嚷。

十八岁了——哥哥生日这天，他高兴极了。昨天晚上，他就对着穿衣镜照了半天，琢磨着明天照半身象的姿势和表情。他穿上自己最爱的衣服——

白衬衫外面，是一件敞领口的旧毛兰布制服。他梳着并不浓密的黑发、一会儿朝前、一会儿往后、一会儿又往侧梳，梳了半天，还是认为原来的发式最自然。

“妈，今天我十八岁了！”五月一日早上，哥哥对母亲快乐地说道：“您给我五毛钱照张象吧。”

“五毛钱够吗？给你一块。”

“不用。先照张小一寸的，要是好，还可以放大。”他接过五毛钱，欢愉地嚷：“十八岁了！成人了！”说着几乎是跳着跑了。

“十八不十八算个狗屁！”母亲用这好笑的回答，将他送出了大门。

哥哥总为自己的出生日期得意，因为正好和“五一国际劳动节”连在一起。似乎全世界的人，都在这一天庆祝他的生日一般。

全国放假一天，又兼哥哥生日，母亲买菜回来，提回一大块猪肉交给姥姥：“妈，您把这肉炖炖、做个红烧肉、全家解解馋吧。”

“您哪儿有钱呢？”我们奇怪地问。

“孩子们，你们知道什么！”母亲含笑道：“昨天，妈妈卖了最后那条西服裤子——委托行才给五块。要不拿什么过节？今几个说今几个的、明几个说明几个的。车到山前必有路。解解馋再说，全家太苦哈哈的了。”

“我看，这肉白煮吧。”姥姥说：“红烧一顿儿就没了。白煮吃一顿，白汤勾点儿团粉、甩个鸡蛋、又能吃顿打滏面。”

“您看着办吧，”母亲没意见。

中午，哥哥还没回来，我们只好先吃。母亲给他留了一大盘白煮肉。

他回来了，原来又去了新华书店和旧书店饱览了一番。他大口地扒着米饭和五花肉，最后连大家剩下的一点肥肉也夹起来，沾着蒜汁酱油。

“我得吃点儿肥的了。”他照样吃得挺香：“最近我感到精力不足，也许是缺乏脂肪。”

我第一次看见哥哥用“理智”去吃肥肉。

哥哥对前途抱有多大的期望啊。

“高考是百分制。一定要争取门门一百！”他自信而又担忧：“成绩再不突出，考大学能有希望吗？”

小屋的灯光亮得更晚了……由于苦读，他的近视加散光愈发严重，不得不换了度数深些的眼镜片。

文艺创作和投稿仍是他的爱好。他早就不再写什么孩子气的东西了。但每个报刊由于都是中共办的“事业单位”，作品再好，也要先调查作者的出身兼“品行”，谁敢用其文？后来，哥哥投稿也不再勤，只是把自己认为好的创作，订成一册、又自己做了封面，题为《前途文集》。其中有篇中篇小说《陈静文的病》；刻划了一位学习优秀、却因肺病休学的高中生，以及一位极左的班主任、一位慈爱的校医务室大夫“黄妈妈”。陈静文在病中的心

理状态被描写得细致入微，他成了极左班主任的受害者。而班主任为何那样“左”？文中写出了一连串令人深思的内容。

“罗锦，你给我的作品提提意见。”每次写完，他总是第一个叫我看：“注意，要第一感觉；有什么说什么。”

我感到高兴——做为第一个读者。可令自己尴尬的是，常提不出什么意见。当时，我还没开始去读世界文学名著；最关心的，只是女孩子们感兴趣的小事、也从不会思索。与他最知心的，是他的初中、高中同学——郝治、刘建华、曹泽涵、王学泰……他们常来找他，高谈阔论的笑声时时从小屋传来。有一次，他和一位同学聊得很起劲，连晚饭都顾不得吃。他送走那位同学后，回小屋便写，然后才到大屋来吃那已经凉了的饭菜。我很好奇，到他的小屋看了看，那打开的笔记本正放在桌上。我站在桌边掠了几眼，原来记的是他们的谈话——关于文艺现状的讨论，用甲、乙二人对话的形式写出：有没有人性、个性，有没有超阶级的东西，文艺应如何反映社会等等；十分生动活泼且又新颖、深刻，与当时的一切用“阶级观点”去衡量一切，大相径庭。

哥哥认为自己高考成绩绝对不下于九十八分——无论是数学、文学、物理、几何……，却连最后一个志愿也未被录取！难道这中间有什么差错，他怀着一丝微渺的希望，一大早就去找班主任。

“那就在家等着嘛！”齐连昶冷冷地说：“做为社会青年也可以找工作嘛。”

哥哥全都明白了！

从早晨到天黑，他一动不动地俯身坐在写字台边，左手支着额、手指插在乱发里，握着钢笔的右手，压在那写满诗句、涂涂抹抹、已经发绀的纸上……

没有金色的衣裳

没有金色的衣裳

……………

他整天没讲一句话。凝视着窗外，沉浸在里屋昏暗的光线中；象是在思索、回忆；又象在无限的痛苦中要理清什么东西……

政审不合格？——是政治上不求进步吗？是表现不好吗？是学习、品行不优秀吗？都不是。然而，却被踏在无形的巨脚之下，被无声地宣判为祖国的渣滓，成了科学、理想和专业被淘汰的对象！

也许，他觉得自己的过去是个一连串的错误？或者，他在痛苦的思绪中，想理出一个头绪？莫非，他在权衡、决定着什么？或许，他想的更深更远——为什么要用出身、成份制造一代又一代的阶级敌人？我们的社会到底是个什么制度的社会？好人们的出路在哪里？人是应当认命还是应不甘消



亡？……总之，他连午饭和晚饭也没吃，就用这样的姿势，苦苦地思索和坐了一天。

母亲和姥姥时时担心、难过地望他一眼——那雕像般的侧影。这一天大家都尽力保持安静，没有人和他说话。连打水洗菜都故意到院子里去，谁也不愿意进里屋从他身后经过。全家在外屋吃饭时，没有一点声响。

没有金色的衣裳

没有金色的衣裳

.....

我也在沉闷中，回想着他的一切……那阳光下呼啦啦的队旗，全“优”的、六年的学习和品行；团市委的表扬信，小学毕业典礼的精彩发言；十二岁就写了入团申请书，勤奋刻苦地要求自己，团的大门外不想失望的挣扎者，立志做完人、做表率、只想为人民有所贡献的赤子之心，用真诚去检验“出身政策”真伪的种种作为……很难找到像他那样性格的人，那样的赤子之心。在“出身”问题上，他的切肤之痛比别人要深得多。

啊，我的哥哥！我是怎样想安慰他、可又深感到自己的无能啊！

从早晨到天黑，他一动不动地坐着……

没有金色的衣裳

没有金色的衣裳

.....

他不会消沉。他一定在做总结、思索。我相信这一天是他最痛苦的一天，也是他抉择的、新生的一天，是《出身论》强烈萌动的一天，是他被迫走上政治道路和险恶斗争的第一天。

《没有金色的衣裳》这首诗，四句一段；相同的双排句是每小段的结尾，给我印象极深。可惜我刚看了一遍，他就抢去用打火机烧了，只记得那双排句和诗中的愤懑。

那一晚，在台灯的照耀下，我望着他那大理石雕象一般生动的侧面，并不感到这是一个失败的哥哥，而是在逆风中成长起来的巨人！

第二天一早，哥哥写了一封信，无情地斥责了那极左的班主任：

“……您这种做法，对无辜的心灵是残酷的扼杀。作为一名教师，这样做无异于犯罪。如果有一天我当教师，我绝不会象您这样对待学生……”

“噫，你写这干嘛！”母亲虽然深深地同情他，却又认为多此一举：“你写了，他就能改了？”

“虽然改不了，”哥哥贴着邮票：“也要触一触他的灵魂。”

“管屁用！当初你要不给他提意见，也许还不至于。”

“他对不提意见的出身不好的同学就好了吗？”哥哥说着，就不屑一顾地去发信。

哥哥绝不忍气吞声。他给高教部也写了信，控告班主任齐连昶打击报复的事实。尽管，人们在“血统论”、“阶级斗争”的压打下，变得越来越麻木，但清醒的哥哥，用这两封信向高中时代作了诀别，表明他那不退缩的性格。

母亲哼了哼，不再说什么。她现在说话，不太象以前了，常爱带“屁”字。有时甚至不客气地说出“狗屁”二字来。人们在高压下，变得越来越不文雅了，也许连我自己——甚至人人觉察不出自己的这种变化。

也许因母亲说过：“五七年连放个屁都得检查”，所以觉得“屁”字格外解气吧。她时常喝一小杯“二锅头”，说着这“口头禅”好象很痛快似的。酒后她常阴起脸，发点小脾气——尽管那脾气极小。

“妈妈又喝酒了。”——那是我和弟弟们互相告诫的“暗语”——最好远离饭桌。

若谁说：“妈，您别喝了。”母亲这时便生气地说：“现在我没吃你们，少管我！再不吃点儿喝点儿，活着更没劲了！你们吃累我，我就不说什么了，还想管着你妈！怪不错的了，等你们挣了钱，我早看透了，一个也指不上！”

每当这时，姥姥便慢慢说道：“让你妈喝两盅儿喝两盅儿吧，你们小孩子家懂得什么。”

此时，母亲给自己斟上一杯白酒，也给姥姥斟上半杯，买了一毛钱的油炸开花豆当作酒菜，在桌上平均分成了几小堆。

“来，孩子们，一人一份儿！”她呷了口酒，嚼着开花豆：“给你哥哥也留一份儿。我向来平均分配、不偏不向——要指望儿女疼父母哇，难啦。”

“妈，我再给您两个吧，”罗勉伸出小手里的豆：“您就剩这么点儿了。”

“好孩子，你吃吧。”

“妈，”我和罗文也说：“我们又不喝酒，再给您一半儿吧。”

“不用了，孩子们，我足够了。”母亲稍感欣慰地说：“只要你们别气我就行了。”

“唉！你就这受累的命儿啊！”姥姥叹道。

哥哥发信回来了，将自己那份开花豆往我们每人碗里放了两三个，剩下几个自己嚼着。

“给你的，你就吃！”母亲说：“一人一份儿、不偏不向。”

她一定觉得昨天没有机会好好安慰他，看到哥哥今天情绪已有所好转，便宽解道：

“没考上就没考上吧，不分配就不分配，没什么了不起。找个工作也不是找不着。高中毕业生谁不抢着要？我看，当个工人也蛮不坏。你看李连城，家里供不起，高二退学了，进了轴承厂当工人，不是照样上业余大学吗？再

说，你档案里清清白白，没有任何问题，不就出身不好、父母是右派吗？今后谁都得凭技术吃饭。我看早点儿找个工作、学点儿技术，一出师就是一级工。工厂的福利待遇可不低呀！就拿我们厂来说，那些工人每月奖金、毛巾、肥皂、衣服费、洗理费、加班费、手套，名目可不少呀！学徒工工资听着少，实际上不比一级工少。好好学一门儿技术，自己再钻研钻研，厂里照样儿重视！大学毕业又算个狗屁？你爸爸倒大学毕业啦！当个工人，下了班就回家，一身轻，比什么不强？”

“那倒是，”姥姥附和道。

哥哥一直默默地吃饭，这时抬起头，平静地说：“妈，我已经考虑过了，咱家经济确实很困难。但是我打算自学一年，希望您支持我再考一次大学。”

我们都一愣。哥哥继续说：

“如果说因为班主任作梗没能考上大学，那么，现在我摆脱他了，倒是件好事。我想再试一次，在没有某个人做梗的情况下，看能不能考上？如果我再考不上，您放心，我绝不会考了，一定去工作。”

这时我才明白，昨天的哥哥，不光是痛苦、更是抉择。大学，是吸引他的神圣的殿堂啊。

“有几个社会青年考上了大学的？”母亲皱眉道。

“既然高教部有这规定，就可以试试。或许，那些人的成绩都不太好？我一定要再试一次。”

“一年加四年，”母亲沉了脸：“五年不是简单的呀！这五年，可怎么供法儿？一个大学生，每月没有二十五元下不来呀！申请助学金？咱家又将不够条件。全家总不能不生活呀。”

“我想好了，妈。如果自学这一年，基础打得特别好，上大学就不会吃力。尤其是俄文，我可以白天上学，晚上翻译点外文资料，来减轻您的负担。泽涵的父亲在‘情报研究所’工作，要点俄文资料翻译不成问题；刚才，我已经问过他父亲了。”

“哼，到这时候，都得找你妈了！”母亲道：“我早看透了，没有你妈，你们考大学？考屁！”

谁也不言语，大家默默地吃着饭。

尽管母亲很不高兴，但她对丈夫、孩子、对任何人，从来不“专横”。她与父亲、姥姥，给家里创造了一个极为平等的气氛。对哥哥的决定，她只有无可奈何。母亲又极想得开，从心底，对哥哥的考不上大学，她心里隐隐负疚，只是嘴上不讲。另一面，看到哥哥仍要求上进、不达目的不甘心，她只有暗暗佩服。何况做母亲的太了解儿子——一旦哥哥决定了什么，轻易不会改变。

第二天，哥哥就找来了地质学院的有关必读书目，以及中文系必读书目——尽管他几乎都读过、甚至他所读过的《资治通鉴》等等书目上并没有。

但他并不因此懈怠。他一天也不耽误，加倍地用起功来。哲学、文学、历史、物理、地理、数学……《史记》、《孙子兵法》、《新约》、《旧约》……为了他的博览群书，姜叔叔担心地劝过：“书读得太多了危险哪。”他是怕头脑太“复杂”，对社会会有看法，因而倒霉。然而哥哥我行我素，认准了只有知识是人的无价之宝。

他的学识常使学友们暗中钦佩。刘建华、曹泽涵、李连城、王学泰、郝治……都背着哥哥，止不住对母亲说：“伯母，罗克的水平，我们都赶不上。可惜了这么一个人才！”

过去，哥哥上高中时，母亲无论怎样紧，也要每月给他五元零用。现在，他自动对母亲说：“我只要一元就够了。”

“你总不能那么紧吧？”母亲见他执意不要，有些生气地说：“咱们干脆来个折中，每月给你三块吧。万一你来个同学出趟门儿。手里哪儿能一分没有？”

“妈，两块五吧。”

母亲只好同意。哥哥把这钱用得不能再省。但是当我们生日时，他仍要送我们小礼物。每天早上，他象上学一样地遵守时间，去“北京图书馆”看书。他象以前那样锻炼身体。他在把这一年，当做两、三年来使用。他在怎样地刻苦、勤奋啊！

这年春节，父亲的农场放三天假。母亲忘不了去照张全家福；姥姥在二姨家小住，不在相片上。

母亲谈到哥哥执意要考大学的事，父亲说道：“唉！能上就上吧。罗克是老大，这孩子又有天份，再难，也应当供他。”

“一个个，光说现成儿的。”母亲有意无意地发着牢骚：“还得我供！唉！什么时候我能熬出头儿哇。”

又是年三十晚上，又是熬夜——家家都熬，我们也不能关灯睡觉。姥姥打算过了年才回来。没有姥姥，年三十显得怪怪的；似乎少了根大梁、少了许多安详、令人踏实的气氛。母亲早又从银行，换了十几张光亮亮平崭崭的新纸币，推了会儿牌九，又故意地输给我们。

“妈，我把钱存在您那儿，”罗勉说：“您给我买点儿毛线，我想要件新毛衣。”

“不是说，顶数罗勉这孩子可疼！”母亲夸道：“什么也舍不得花，光攒着，只买有用的东西。”

确实，我都比不上他——这我最爱的小弟弟。我的零花钱，东买西买就光了；罗文的，全用来买他的小手枪、炮了花了乱放；哥哥的，是书笔纸。

“顶数小姑娘儿最能乱花钱，”母亲又说。



一年一次，母亲又让哥哥帮着，抻出那大皮箱；一本本的大像片册又高高地掣在桌子上。母亲把新照的“全家福”，恭恭敬敬地贴在像片册里。我们又一次被带往遥远的过去、遥远的日本……与以往不同的，是父母叹道：

“早知如此，回国干什么？要是你们都在日本，别说上一所大学，上两所大学也供得起呀！”

空闲时，哥哥写了一个话剧剧本《法官与罪犯》——一母所生的兄弟两个，由于弟弟一生下来便给了人，不通音信，长大后兄弟二人互不相识。在他们相见的那天，哥哥已成了罪犯——为出身问题鸣不平的政治犯，而审判他、定他罪的正是“出身好”的他的弟弟。他们的母亲是资本家、父亲有“历史问题”，由于社会所承认的“衣裳”的价值，一个成了“反动透项的罪犯”、一个成了响当当的“革命者”。

哥哥让我提意见，我一口气读完，感动得除了说“真好”之外，真不知应说什么。甚至连“这样的话剧绝对不会上演吧”也没问。我立即想起冯鸿峨。哥哥写的事，多有可能是真的呀。而冯叔、冯婶又怎样了？那小弟弟呢？全家忌讳得从不提，谁也不知道他们的情况。

哥哥的小屋，在我眼里，赛过所有金碧辉煌的宫殿！我一定要画下它、留个纪念。我相信，早晚有一天人们要纪念它。一天，他去图书馆时，我进

了小屋，打开台灯，坐在那唯一的旧木凳上，画了一张水彩写生。多希望有一天，它是一本书里的插图！这小屋将造就出一位巨人，我从没见过谁比他更有天才、更严格求己、更勤奋、更要求向上的人；他会做出一般人所做不出来的大事业。因为他一直在小屋里做着、天天在准备着。

或许，这样的人都没有好结果？一个冷丁的念头，令我黯然神伤。

每逢我走进院内，

都要深情地凝望；

桔黄、暗淡的灯光，

透在唯一的窗上。

哥哥攻读的背影，

总是在眼前飘荡……

## 17. 又见淮淮

我已经上初二了。寒假中，小学同学傅莉来找我。其实，我们并不同班，只是幼儿园时的小朋友。聊天时，她无意地对我说：“我和你们班的淮淮同班。”

“真的？”在我脑海里，立即出现了那穿咖啡色灯芯绒夹克衫、兰灯芯绒裤的小男孩，又出现了最后一次在大街上偶然相遇的画面。

“他学习怎么样？”

“他作文挺好。有一篇，还是全校的范文呢。”

“噢！”

“就是有点儿骄傲、瞧不起人。听说，他父母都是右派。”

“真的？！”

我的心被震动了——怎么，坐在我身后那个活泼、淘气、向着我的小男孩，竟然和我一样！

“他父母都是做什么的？”我尽量装得平静。

“听说是‘人民画报’的，父亲是搞美术的，以前都是延安的老革命呢。”

“我想去看看你们学校。”

“放假了，有什么好看的？”

“我想看看……你怎么看了我的学校呢？”

我们去了，足足步行了四十多分钟。“七十九中学”——没想到他会进入这一类次学校。比起女十二中、比起男二十五中，这里差得太远了。校园太小、楼房太脏，到处杂杂破破、显得没有秩序，更没有女十二中、二十五中的许多高大树木、玫瑰花墙、美式教堂、极大的校园和操场；没有我们那神圣、庄严的气氛。

“我就坐在这儿。”一进教室，傅莉指着：“淮淮坐在那儿。”

我望着那生疏的、最后一个座位，想象这寂然空荡的教室，坐满了男女同学是什么样子？年龄都大了，就没有人和他要好吗？——这，无论如何我无法开口。傅莉以为我是来关心她的，格外高兴，非要去照相馆和我留个影不可。我们步出教室，我故意走在她身后，只为再多看几眼那空座位——他在那里坐着、正突然地发现了我？我们走下满是尘土的水泥楼梯，傅莉大步往下跨，我却慢慢吞吞，生怕错过他会上楼的机会……他正进校门吧？他正往楼上走吧？……

傅莉会不会对他讲找过我的事呢？不会。他们的关系很一般。我真想念他！我真想有个朋友！李俊华的时期早已过去。我的生活里什么都有，唯独没有知心朋友！我多想有一个，能向他（她）倾诉一切，而不光只是对日记倾诉、他（她）也能这样待我呢？！

左思右想，数天晃去，已经开学了。终于，我大着胆子给他往学校里发了封信，假说有位体育老师在打听他。

当我投出那信时，觉得自己是多么冒失！只要不是傻子，任何人都会看出信里的借口是托辞！

没想到，第三天，在学校的传达室，竟有我的一封信，是他的！他清新、稚拙的笔迹，整整一大篇。信纸是又白又光的铜版纸，没有格。全篇无一错字、无一错标点。他友好、诚挚地问候我，说接到我的信是多么意外和高兴；说小学毕业后，有一次他走到东四牌楼，看到十字街把角的“生活照相馆”玻璃橱窗内，有我的一张大彩照（他不知旁边那张同样大的彩照是罗文的），他当时站在那儿看了半天，心想我的家是否在附近？但唯独不提我们那次偶然在路上的相遇。他说他每天都坚持锻炼身体，为了以后上高中、上大学深造，要搞好身体素质……他希望我回信。只是在信的末尾，才问了一句：

“你说的那位体育老师姓什么？”

我们就这样通起信来。那位“体育老师”，自然连提都没再提。我们热切地盼望着对方的每一封信。他给我寄来他画的小画片，用以祝贺我的生日——一个可爱的小男孩，穿着小雨靴，扛着小铁锹，快乐地走着；身边跟着一只小狗。我们都属狗，他只比我大六天，生日都在三月份。我为我们的生日在初春而高兴。我给他寄去自己勾织的小钱包，并告诉他，为这扎破了手指。他回信说：我真为你感到心痛……往后，因担心频繁的通信在学校会

引起不便，就寄到彼此的家中了。那时我才知道，他家住在十条西口“人民画报”宿舍。他的信寄到家里来，母亲却不知道。因为她下班时，邮递时间早已过了。每当下午，一听到邮递员的喊声，我便象根离弦的箭飞窜出去。几次过后，哥哥闪着晶亮的眼睛，奇怪地发问了：

“小妹妹，你跟谁通信呢？”

这句话问得我六神无主，赶紧支吾道：

“一个小学同学……女同学……”

哥哥有意识地不再追问，忙他的去了。而我却小心地将淮淮的信收藏到更隐蔽的地方。

然而，我从没想过和他见面。更不希望在马路上碰见他。我们通信不是很好了吗？一切话不是都可以在信里倾诉吗？我不是什么都告诉他了吗？能够这样通信下去，二十年不见面也蛮好。我想有个知心朋友的愿望已经实现了，除此之外，任何通信以外的行为，在我看来，反而都是对甜蜜幻想的破坏。因此，当通了半年信之后，淮淮提出要在暑假中见见面时，我反而觉得太不自然、太大人味儿了——这不是成了搞对象吗？干嘛非见面不可呢？唉，真别扭！

但一细想，又没有道理去拒绝他。他提议在明星电影院看场电影，那电影院就在我家胡同口。于是我便站在小胡同口等他。

我穿了一件浅兰色的短袖衬衫，方块图案的花布裙，白力士鞋、白袜子，梳着两条齐肩的小辫子，心情忐忑不安。我不敢站在人行道上，生怕有熟人注意到我，就连过往的行人投来的偶然的目光，都好像怀有注意的色彩。我靠着胡同口又脏又凉的老砖墙，向马路上张望。忽听到一声略带沙哑的男低音，正唤着我的姓名；我吃了一惊，定睛看去，才发现面前站着一位“五大三粗”的陌生人——这是他？实在出乎我的意料！

他结实的身材，比起在小学，似乎大了“三倍”。他原来的学生头，剃得快成了光头；穿着一件白色无领短袖针织背心——人们都拿它当睡觉时穿的内衣；一条短裤，光脚穿着一双尖口黑布鞋——只有老头爱穿的那种。这一身打扮令我感觉那么不礼貌——好象他正在睡午觉，睡眼惺忪地就来了。他垂着两手站在我面前，愣头愣脑，拘谨得连个微笑都没有。仔细看去，五官虽象小时候，但活泼可爱的气质全没了，只是“青春期”男人的感觉、咄咄逼人。我的脑海里，一直在留恋他的小时候，而在眼前的，却是个不认识的陌生汉。我的心沉了下去，失望得简直想哭出来，竭力忍着种种不快。难道我的生活里，需要一个愣头愣脑的大汉吗？

他好象倒不失望，结结巴巴地谈了两句话。我只好跟着他走进电影院。

《柳堡的故事》是那样令人喜欢；唉，要是他有男主角李进那样的气质也好啊！

电影散了，我简直不愿挨着他走。他建议去公园蹓蹓，我却说要回家。他什么也没有怀疑。分手时，他的态度自然多了，眼里流露出高兴和留恋的神情。

“照常通信，”他望着我说。

“嗯。”我极为勉强，心想永远不会给你写信了。

他过了马路，仍在频频地回头；我一赌气就跑进了小胡同，好象他会把我看脏。

这一下午，我心里好堵得慌！他有什么错吗？什么也没有！我有什么错吗？我不知道。可是，为什么结果是这样子呢？如果以后不理他，责任在谁呢？是我先找的他！我到底是个什么人？我到底喜欢什么样的人呢？是否我专门会干对不起人、自己又无可奈何的事？我的心好乱……写字台上，又是哥哥那本十二岁题过“批示”的字典，又一次无意地翻开了它——

遇——遭遇；罗——网罗；锦——什锦大杂烩……我的生活、友谊、爱……真会是复杂的吗？我到底要的是什么？发愣地看着那令人烦恼的注解，真不知道自己是是个什么样的人……



## 18. 北海公园

和淮淮见面的第二天，便收到了他的信。他说这次见面非常高兴，希望以后能够常见。好多天，我也提不起笔，整天就在既责备自己、又不知怎么好的心情中度过。淮淮来信含着疑问——为什么不回信？我还是提不起笔。说什么呢？不喜欢他？他的变化让我失望？可又失望的是什么呢？我怎么说得清？他越来信催问、我越腻歪。我想象的，总是他小时候那一派纯真无邪的模样，而现在却成了大人搞对象似的！我最怕沾上这个！或许我正当少年，对自己的所作所为，尚没有明确的认识，总以幻想代替现实；或许我的错误就在于幻想过多。但无论如何，我是叫他伤心了……

快开学了。他的信中不仅含着疑问、而且夹带责备。我只好回信说：所以迟迟未能回信，是因为病了一场、病得快要死了——当我写这句话时，我忽然觉得，我真的像快要死了一样。假如我真的要死了，是否应当见见他呢？是的，他没有任何错，是我叫他伤了心。见见他又能怎么样？不能再叫他老是有悬念、老是不满了。于是，我便在信的结尾写道：我在“北京图书馆”普通阅览室等你。

北京图书馆—— 一个多么迷人的地方！一进那干净、幽雅的大院，一看到那雄伟的古代建筑，一闻到馆内特有的书香气，一看到人们肃穆、恭让的神情，人们的心里便有股暖流——知识，是最神圣不过、最崇高的了。

我借了一本外国小说，静静地看着。约十一点钟，一个人站在我的桌边。我抬头看去，只见他的头发长出了半寸，穿着一件半旧的浅蓝色短袖衬衫、短制服裤，不再像是睡眠惺忪地还在午睡的模样，比较像个学生了，神态也自然多了。他用手绢包了几块点心，说怕我饿。我赶紧还了书，不出声响地走出阅览室，来到图书馆的侧院。我们越过矮矮的汉白玉石栏杆，一跨就跨进了北海公园，又转了团城。我们海阔天空地瞎聊，都很高兴。他向我谈到他的父母，他们在延安时期的革命经历、为什么划为“右派”；我也谈到我的父母、姥姥和弟弟，还有那堪称榜样的哥哥。

“你喜欢做什么？”他问。

“不知道。不过……我记了好多日记。”

“那有什么！”

“也许，长大了，我写一本书叫《学校》。我老觉得，那些大人一写小孩儿，就把他们写得太傻、太木，你说呢？”

“嗯。让人不爱看。”

“好像他们一成了大人，完全忘了小时候的心理了，是吧？”

“是。嗯，听说，我来你们班之前，你登过一篇作文？”

“那是班主任推荐的。登在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的‘欢乐的节日’里，最末一篇，全是少年儿童习作。”

“叫什么？”

“《新年》。我能一字不差地把它背下来。”

“背给我听听。”

“听着——‘十二月三十一日那天，天气多暖和呀！这天，我心里又多高兴呀！因为，新的一年又要开始了。

“‘我穿着新衣服，头上结着一条绸子，打扮得漂漂亮亮的，走到学校里。我一进大门，就看见里面像个小市场似的那么热闹。我又到了教室里，我们大家就手拉着手，有说有笑地，谈着我们这一年的成绩怎么样。一会儿，铃声响了，我们马上排好队，到大操场开会去了，广播器响了，看吧，我们个个都非常严肃。小主席讲完了话，我们还给毛主席写了贺年信。开完了会，老师就发给我们一人一张小票，我就拿着那张小票，到各处游玩，我先到了‘小人民银行’换了五分钱，又到了‘小合作社’买了一个小面包，我觉得非常好吃，因为，这是我们快乐的节日呀！

“‘晚上，我到大礼堂看木偶戏去了，木偶戏演得可好啦！有小树、小人、小熊、老太太……我看完了，就到教室里吃元宵去了，我们一人一碗，一边吃、一边说，还吃了小花生仁儿哪！有的同学还带了包子、馒头，还买了饼干、糖果、花生、红果，大家吃得多高兴呀！一会儿，铃声又响了，我

们都拿起了各种各样的灯笼，又去开提灯晚会了。我们刚走进操场，黑暗的天空亮起来了，我们就开始绕全校一周，多好看的灯笼呀！有萝卜灯、有五星灯、方灯、圆灯、鸭灯……说也说不完。我们的队伍像一条弯弯曲曲的蛇。绕了半天，我们又放了鞭炮，同学们高兴得都跳起来啦！我们又回到教室里。这个快乐的节日我就这样地度过了。’ ” 背完，我笑着看看他。

“除了吃、就是吃，”他笑道。

是的，我也纳闷儿，出版社怎么竟会选上了它？它不能代表我的童年。有它，也有吊死的老胡、打虎队的撬地板、母亲的摸电门和父亲的离家……它们凑在一起，才是我的童年。作文发表时我才九岁，怎么就知道无论是在作文里还是生活里，只能“报喜不报忧”？又是谁教我们这样做的呢？我们“装”成天真可爱，连对家里人也不讲心里的郁闷和感受，却甘愿夜里天天做着恐怖的梦。我们什么也不讲。就算我和淮淮瞎聊、父母的“右派”只一句带过，仍是什么也没讲——就像那作文一样；没人教我们这样，是我们自己学会的。仿佛那太深的东西，千万别碰它；仿佛一碰它，你自己就先掉进深渊。正因此，我爱幻想——只有它能使我异想天开，只有幻想能召唤心灵飞翔。没有任何感受能胜过它。

“你将来想做什么？”我问。

“上高中、大学，也许去外国深造。我爸爸妈妈决心培养我。”

“可我哥哥，功课那么好，大学没考上，就因为父母是右派。”

他沉默。我们站在团城上，望着北海大桥上的车辆穿梭似地奔行。我的话，显然是他早就有的担心，经我一提，更加重了他的心事。

他的衣服时时飘来一股洗衣粉味儿，这气味使人感到生疏又新奇。而我就在这时时飘来的气味中，把他和小学时代的淮淮完全分开了。挨肩站在我身边的，仿佛是我过去从未爱过的人，仿佛只是一个与我相仿的小哥哥，而不是我曾迷恋过的。也许我最爱的，只是爱时的幻想、绝非具体的人——我希望永远通信、不用见面。文字，令我幻想自由驰骋；文字，令我醉心、满足、快乐；文字，永远不老、你可以任意去想象“他”、“她”；文字，永远活着、可活千年、万年。文字的种种神圣和快乐，都远远胜过具体的人。就像一首太美的音乐，胜过具体的人一样。

淮淮不知我在想什么。我们肩挨着肩，聊哇聊，连手也没拉一下，便高高兴兴地分了手。当望不见他时，我心里仍是不解和怅惘——为什么小学时对他的迷恋，全失去了？他现在不是很优秀吗？我们不是很相似吗？我到底要的是什么呢？

## 19. 奔向农村

经过了一年努力奋斗的哥哥，第二次高考后仍未被录取。

一九六〇年底，报纸上第一次号召青年到农村去——做有文化的新农民。

哥哥自愿报名去北京郊区公社当农民，把申请书交给了“东四街道办事处。”

“妈妈希望你上工厂呀，”我问他：“干嘛非要去当农民呢？”

“我想了解社会，了解各个阶层。”他说：“从中也锻炼我自己。妈妈仅仅从经济上考虑，这是庸俗的想法。先别告诉妈。”

他一面等着批准，一面仍夜夜攻读。两个多月之后——一九六一年二月六日上午，只听邮递员在大门外喊道：“遇罗克的信！”

哥哥跑出小屋。他一面看信，一面走进院里，兴奋地叫道：“太好了！太好了！”

“什么好事，罗克？”院里的四家邻居都探头问道。

“红星人民公社让我在一星期之内去报道！”

邻居们听了大不以为然。

“我立刻去迁户口！”他跑进屋里，忙着找户口本、粮本、副食本。

“罗克呀，你急什么？”姥姥说道：“再有一两天就卖春节的供应品了，一年才这么一回，差一天你都等不了？”

“等不了，等不了。”他故意用淘气的声调说。

“再说，也得等你妈回来呀。”

“等不了，等不了！”哥哥做个鬼脸就跑了。

他匆匆去派出所迁户口。姥姥一边做着饭、一边惋惜他那一份即将到手、却让他扔了的副食品。

哥哥迁了户口回来，吃完午饭，便收拾行装。首先放在包裹里的便是书、纸、笔，又放了个脸盆，拿了两三件旧衣服。

“别弄乱我的小屋，”他嘱咐我们：“星期天我还得用它呢。”

再见了，小屋！哥哥临走时朝它望了望。小屋的门紧闭着，象在静静地等待主人的归来。

我们帮他拿着行李上了汽车。他在车窗里探出头来：“我会给你们写信的！叫妈妈不用惦记！”

汽车扬起一股尘烟……

他走了，家里却像少了不止一个人，有些空落落的。我不免时时想起他，想起他儿时到现在的成长过程，他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更深深地觉得：在我家里，有一位多么不一般的人！可奇怪的是——我越佩服他，越觉得他不会有好的结果。我不相信这个社会能给杰出的人以出路。

四天以后——一九六一年二月十日，便接到了哥哥的第一封信：

妈妈、姥姥：

我平安地到了这里，一切顺利。领导对我很热情，将我安排在菜园小队。这小队包括温室组。初来乍到，远远看到几个碉堡似的圆形建筑，原来是培养蘑菇的温室。女同学大多分到温室组。菜园小队共三十个高中学生，我们算是农业工人，先发给工资二十五元。住宿舍、有食堂、饭票制。食堂菜给得很多、很便宜。主食是大米饭和馒头。我第一次领到工资，可高兴了。买了几块钱饭票，给您买了瓶好酒，给姥姥凭票买了半斤点心，还买了大葱和鸭蛋。这些好吃的都放在床底下。剩下的钱，我星期六下午回家时交给您。

来到农村

一切尚好

夜间出门

仅防狗咬

罗克

1961.2.8

“这孩子，没正经的！”母亲哭笑不得地说：“也不等我回来就迁了户口跑农村去了！和谁商量啦？真是要多任性有多任性！工厂找个工作还成问



题？不听，非要跑农村受苦去！唉！幸亏是农业工人挣工资！”又对我们说：“还有你们一封呢！”

最想念的妹妹弟弟们：

今天我已经上了社会大学的第一课——扛阳畦的草苫。二百来斤重的草苫，社员一扛就走，可我却感到十分吃力。队长要把我调到温室组去，我拒绝了。别人扛得动，为什么我就扛不动？咬咬牙，一天到底干下来了。虽然疲累不堪，但心里格外轻松。

愿你们常给我来信！

你们的好哥哥 灯下草

“好哥哥”——他常这样调皮地自称。当然，他是受之无愧的！

星期六傍晚，哥哥到家了。他晒黑了，显得高了些，肩膀也显得宽了、有力了一些。他把钱都交给了母亲，母亲让他留了五元零用，感到十分欣慰。

哥哥又从中抽出一元对姥姥说：“这一块钱您买戏票吧！以后我每月孝敬您一块钱。”

“好小子，”姥姥笑得合不拢嘴：“姥姥也花上你的钱了！”

“以后姥姥的一块由我给吧，”母亲说：“你的五块零花就是你的，每月我收你十块足够。我给你存起来。”

其实，父亲劳教还未期满，家里正艰难，母亲想把钱存起来是做不到的。

“这是我送给你们的。”哥哥高兴地从书包里拿出了三本书，送给罗文、罗勉的是外国童话，送给我的是《裴多菲诗选》。他在罗勉那本书的扉页上题词：

书本是海洋，

字句是波浪；

眼睛是帆船，

载着你呀，

到“抱着天的怀里”去游荡！

“这‘抱着天的怀里’是什么意思呢？”他解释道：“这句是外国一本儿童诗里的——蓝天问大海：‘大海，你为什么这么蓝？’大海回答：‘因为我的怀里，抱着美丽的天。’——写得多么美！”

他给罗文讲那篇童话《黑母鸡的故事》为什么是世界名作、为什么好；又翻开我的《裴多菲诗选》说：

“‘爱情、自由’是裴多菲最有名的一首——‘爱情、自由，人们要的就是这两样！为了爱情，我献出我的生命；为了自由，我又将爱情牺牲！’

写得真好！柔石译为：‘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二者皆可抛！’还有这一首，”他翻着书，找到那首《路上》，指给我看道：“这首写得也好。一个多年不见母亲的人，走到回家的路上，想着一会儿见到母亲将说些什么，但是一到家，什么话都没了，只是吻着母亲‘象果实挂在枝头’，多逼真动人！”

“哼，你还知道这个！”母亲不在乎地评道。其实，她心里不定多高兴呢。

他的第一个月的工资、他辛勤劳苦的血汗钱，当他得到时，想的不是自己、却都是别人——如何让家里每一个人愉快、如何提高我们对文学的爱好、如何让母亲、姥姥感到欣慰。他在钱财上的不自私，胜过我和弟弟、胜过父亲；却太像母亲、又超过母亲。我们深感到有了哥哥是多么幸福。这幸福的感受，是我们从父母那里未觉察出来的——父母从来不读世界文学名著，说不出他那样的话来。

母亲对哥哥的职业越来越满意。这不仅是哥哥不在家吃、住还主动交她十元、后来“转正”长了工资又主动交她十五元；更因为“三年自然灾害”造成的副食品奇缺，很多人得了浮肿病，多亏了哥哥在当地的牛奶厂买奶油、撑死的填鸭等等，给全家补充营养。母亲幻想着，有一天对我们说：“等我

一退休，就上你哥哥那儿去，开个小菜园儿、种点儿架扁豆、种点儿黄瓜啦、丝瓜啦，兴许会给你哥哥看孩子呢。”——从来不想看孩子、也从未看过孩子的母亲，竟然破天荒地说出要给哥哥看儿子、等着抱孙子的话！

可是，哥哥有女朋友吗？在那禁欲的、长达几十年的年代里——中小学、中专、大学，是禁止学生搞恋爱的，正因此，也从来没设立过“生理课”。除了儿时他对大眼睛的叶丽丽的夸赞之外，哥哥没接触过异性。如果说天天见到过异性，就是我这唯一的妹妹——两个弟弟也一样。在那禁欲的年代，我们不但对生理一无所知，对于我来说，就算有人讲，也以为是和“淫”连在一起、听也不要听；而父母、姥姥也从不讲的。初中、高中、哥哥全是在男校度过。也许他爱过——对刘明臣那纯洁的爱。在他的日记里，记载着对他的爱、就像对一个爱人那样钟情。但是他们什么行为也没有，所有的只是单相思——一种爱的精神上的寄托，那个刘明臣未必知道。——这就是我们那时的典型的、又是普遍的柏拉图式的单相思、精神爱。它“毒害”得我如此之深，直到我今天已六十一岁、在德国又生活了二十二年，性泛滥、性电影……天天充斥于每人的生活之中，然而我——一个结了四次婚的女人，仍相信柏拉图式的精神之爱是最高尚的。它使我不仅不以为自己在受过毒害，反而以为，在那禁欲的年代，它给了我唯一的好处——我爱的，是在爱一个人时产生的幻想，而绝非具体的人——我甚至深深地感谢它；感谢那禁欲的年代给予我的这唯一的好处。

我们在走向成年，而哥哥已是成年。我们谁也没发现过他有女朋友。若说有，那是有一次哥哥又是周末回家，星期天上午，我走过写字台，发现一首他刚写完的诗：

桑田里桑树多美，

桑叶儿飒飒低语；

遇见了我的人儿，

我心里多么欢喜！

桑田里桑树多美，

蟋蟀将琴弦弹起；

遇见了我的人儿，

.....

这首既像民歌、又像白话文自由体，读起来朴实亲切、朗朗上口。哥哥那清秀又有点劲拙的笔迹，写在一张横格纸上，并非像要投稿，文中有一两处涂改的痕迹。他一进屋，我赶紧躲开了，一面却偷偷观察他，打算做如何处理——只见他面对那首诗愣愣地，然后拿起来，慢慢地、一下一下地，撕了.....

也许，他在农村里认识了谁？也许，是一位女高中生、像他一样？或许，由于种种原因，他知道毫无希望？

我相信感情含蓄而丰富的哥哥，渴望着爱。

春节，姥姥又被二姨接去。父亲没有回来。母亲带了我们四个，去照“全家福”。这是哥哥到农村以后的第一张“全家福”。他显得有些黑瘦，稚气未脱的神态中，暗含着一股不屈的韧性，韧性里又透着开朗、乐观。而母亲显得多么劳碌、操心；已过中年的她，面容有些憔悴，心力也像疲惫了。似乎她勉强支撑地坐在中间，四个孩子围着她。或许，她唯一能活下去的支柱，就是四个孩子的灵魂、和他们未来的前途？

## 20. 考入中专

一九六一年九月，我考上了“北京市工艺美术学校”。心里那个高兴，竟举着报到通知书，在院子里欢蹦了半天！

“这下我可有盼头了，”母亲那天多喝了半盅酒；高兴地说：“熬出一个是一个呀。看来，只有上中专这条路最好。学校管吃管住，四年一毕业，出来就是技术员，蛮不坏！”

可是当初，我多么担心考不上啊！不是别的，而是怕政审不合格。

“妈，”记得临到口试时，我曾忧心忡忡地问：“要是问起您和我爸爸的右派问题，我可怎么说呢？”

“你就说：‘我要和他们划清界限’——就这么说！”母亲爽快地回答。

“我一定考不上，一定考不上……”

是的，我还从来没那么说过。升入初三时，我们的班主任是共产党员孙亦芬老师。暑假中，她把我们出身不好的学生，一个个叫到她家里，找我们谈话，问我们对家庭有什么认识。我不认为父母有错，无论是在兄弟之间或同学之间、还是我的日记里，从未抱怨过父母半句话、更遑论“划清界限”？可她却以自己为例，说自己出身于官僚资产阶级家庭，但自己始终是跟党走的。在她面前，我总是要哭，真不知回答她什么好。她的儿子从幼儿园回来了，“张六一”，她两眼充满了慈爱：“来，到妈妈这儿来，喝桔汁。”她叫儿子“张六一”，连姓一块儿叫，这也许是革命的叫法吧。她是那么疼爱她的儿子。而我们，却要强迫我们的脑袋搬家、去仇视自己的父母、去说违心的话。正因我说不出来，所以操行始终得“中”。凡会说假话的都改成了“良”——李俊华劝我别太认真，因为就要毕业了。可我就是说不出来。有

一次在放学的路上，我对与我一起报考“工艺美校”的李俊华说：“若是中，我不会考得上。”说着，就哭了。没想到，她竟把我的灰心话告诉了班主任。

那一天放学时，孙先生（女十二中都称为“先生”）把我叫到教研室。

“我可以——”她打开我的学生成绩册、望着“操行评语”那一栏，慢腾腾、冷傲傲地说道：“我可以——给你改成‘良’。”她格外加重“可以”两字的语气，好像正从上面蔑视我、给我一个了不起的恩赐：“但你要知道，这是很勉强的。我让你和家庭划清界限，是为了你好。可你没有进步。”她在“中”字上画了个圈圈，还能看见里面的字，象施舍般地在旁边慢慢写了个“良”字，而评语上的“不能和家庭划清界限”改为“应和……”。

我一句话也说不出，鼻子发酸，眼泪总想往外跑，只深深觉得屈辱！

口试这一天，工艺美校的教务主任陈祥广先生，果然问到父母的问题。不知打哪儿来的勇气，我一横心就说出了这句话：

“我要和他们划清界限。”说时，眼睛发酸了，一定又红了，不由半垂了头；再多说半句，我一定会哭了——我已经会说违心的话了，我已经学会屈就了么？我不知道。只觉得又委屈、又惭愧、又难过、又屈辱。

如今考上了。望着那“欢迎你，新伙伴”的小画片，我怎能不意外地欢蹦呼叫呢？然而，这考上却是用违心换来的。我第一次尝到违心的滋味儿，尽管这么微小；但我却明白了：如果一个人更加违心地去做，也许得到的实



惠比这还多。这在我那纯洁的欢乐中，是一个无法磨灭的污点，是一块黑色的知识，这社会教给我们的知识。我也只有在心底，暗暗地把它压下，想忘却它。

哥哥星期六傍晚回来时，听了我考上中专的喜讯，兴奋地对我说：“你缺什么？我一定要送你点儿东西。”

他去王府井“工艺美术服务部”买了水彩、画笔和速写本，在那亚麻布面、印着奔跑的小鹿的速写本里，题上他的《祝辞》：

我祝你幸福；

前进吧，

你踏上了理想的道路。

但愿你许血于轩辕，

但愿你忠实于艺术。

我祝你幸福；

勤奋吧，

你锻炼得精力永充足。

但愿你征路中饱经风险，

但愿你青春的活力把万难排除。

我祝你幸福；

幻想吧，

你憧憬着奇妙的前途。

但愿你开放得争梅并菊，

但愿你吸吮大自然的温柔。

扬帆、

击鼓、

祝你、

幸福！

好哥哥罗克

六一年八月

晚上，我躺在床上，心里说不出的幸福、快乐，一遍又一遍地看着哥哥那劲秀、清晰的笔迹。快乐之余，又隐隐感到悲哀——我多么希望，也能写一首祝贺他考上地质学院的诗啊。

八月三十一日——开学的头一天，哥哥特意和母亲一同去送我入学报到。他帮我扛着行李。学校离家很远。汽车上，我和母亲东一句、西一句地聊着，哥哥不时望着窗外沉思。我穿着母亲织的浅绿色毛背心、墨绿的边，浅豆绿色的毛料长袖衬衫（母亲年轻时的），蓝裤子。胸前，别着一枚苏联女友寄来的小兔读书的胸针——那金光闪闪的小兔瞪着两只大圆眼、戴副眼镜、翻开一本大书的样子非常滑稽。上初中，我和哥哥一样学的是俄文，女十二中与莫斯科的女十二中建立了友谊学校，交朋友也是按班上的座位号认定的。我的朋友叫柳达，后又经别的同学介绍了一位达姬娅娜。这小兔胸针，就是达姬娅娜送的。我们互相寄了多少画片和小礼物啊……

“你是工艺美术学校的吗？”一位长得挺漂亮的姑娘凑过来，问我：“新生吧？”

“是呀，你呢？”

母亲和哥哥都注意地看着她。

“我也是那学校的。今年该上三年级了。”

“姑娘你叫什么名字？”母亲颇有好感地问道。

“德华。”

“你哪一个专业？”我问。

“雕塑。”

“雕塑都包括什么？”哥哥问。

“象牙雕刻、玉器雕刻、石雕、木雕、泥塑。”

“这学校都有什么专业？”哥哥问。

“四种专业——还有染织，设计服装和花布图案；金属专业——景泰蓝的和宫灯的造型和图案；商标美术——所有的商标设计；简称织班、金班、商班。听说还要加儿童玩具设计专业。”德华向哥哥、也向我们说道。

母亲和她不停地搭讪着……

她虽漂亮，但灵气不足、老实安分的气质有余。她的辫子又黑又粗又长、油亮亮的垂过了腰；她细白的面颊泛着健康的绯红，腮帮微呈圆方，显得有一点点笨气。但这方圆的腮帮却透着她的朴实、让人放心。

开学的第一天，班主任朱玉成先生带领全班二十六名同学（五名女生），在附近玉渊潭公园的绿色草坪上，席地围坐，与我们第一次正式见面。晴和无风的蓝天、大片茵碧的草坪。他一一念过我们的名字，然后给我们讲艺术、事业、人的追求……虽然他只比我们大十岁，但给人的印象，是多么稳练老成、和蔼可亲啊！他是上海人，毕业于浙江美院雕塑系。他瘦削、精神；身材不高不矮，衣服整洁、一尘不染，戴副黑边眼镜，黑油油的分头，梳理得一丝不乱。他那双眼皮大眼睛里，饱含着慈爱与温和；他的声音不急不慢，带点南方口音、不高不低、语调诚恳又真切。他讲着追求艺术的精髓——勤奋：“天才就是勤奋。一个人一定要有事业心……”他的话极深地打动了我！

第一堂课是“透视学”。老师叫我们一个个到前面讲台，看透视原理的模型。当我坐在位子上时，一位男生看完模型正走回来。他的五官，好像集中了世间所有的正直、正派、勤奋和聪慧的总和。我从他走路时稳重的步伐、和有些拘谨的神情里，看出他性格的敦厚与含而不露。他的家庭一定很有教养、一定的……他叫国栋。

班上很快选了班委，他被选为学习委员，我被选为文娱委员。说真的，对当“官”，我一点也没兴趣；但听说是陈祥广先生有所关照，并暗示我应当写入团申请书。真没想到，就在那几分钟的口试中，陈先生竟喜欢上我这小女孩，并认为我有培养前途。难道在我认为屈辱和违心之时，在他，竟认为是可造就的表症吗？他就不以为，我会让他失望吗？

不久，哥哥的处女作《蘑菇碉堡和菜花老人》，以及《评影片〈刘三姐〉》，在《北京晚报》和《大众电影》上相继问世了。尽管，有些重要的话被删去了，尤其是《评刘三姐》的，但仍显现出哥哥的才华与独到的文思。他写出自己初来农村时的体验，写出了“菜花老人”邵大爷对新旧生活的认识；写出了影片《刘三姐》应予以肯定的优点，也评价了这部影片的极大不足——对所谓的“阶级矛盾”过分地渲染，把百年前农民与地主、农民与农

民之间的关系，写成了类似解放前的农会运动；认为这是不真实的，有悖于历史和神话传说这样一种题材。

尽管文章有所删节，但对于从小就投稿、屡投屡不中的“千章侯”和“秃笔”来说，他还是太高兴了！他感到自己对文学的爱好，终于被社会认可了。他手捧着报刊，在小屋里兴奋得直跳、险些撞破了低矮的纸棚。

他买了一条浅蓝色的缎带、天蓝色的电光纸，把《前途文集》重新装饰一番。他特意照了一张相，放大成四寸照片，郑重地贴在扉页上。

“今后，”他对我说：“凡是发表的文章，我都放在这本集子里。”

文章的发表，使他又看到了自己的前途。或许，报刊事先调查“作者身份”时，因他是“农业工人”，对他不无益处吧。若他仍是“社会青年”，一定不会发表吧。

对“中南海”在“大跃进”之后的暗斗，闷罐中生活的百姓毫不知情。健忘而又善良的百姓们，以为社会有了“进步”的扭转——哪怕只是一丝丝的松动。

我和德华成了朋友，是很自然的事。我们的宿舍面对面、各宿舍的门又常敞着，你来我往。她用我的旧毛线，为我织了双手套。我戴回家给母亲看，她便止不住地问她。

“我挺喜欢那姑娘。”母亲说：“长得蛮不坏，又稳重。”她见我有些奇怪，便又道：“你哥哥，也该有个女朋友了。”

“他还早哪。”我说：“他不是才二十岁吗？”

“不早了，认识几年，就二十几了。”

既然母亲有这意思，我便故意地在德华面前提起哥哥——说他如何发表了文章，说他如何天资过人，说他如何勤奋好学，说他那里生活环境如何之好——尽管仅凭全家人的想象；说他工资如何不低，又有如何如何的优点……

几次之后，德华有些难为情地问：“他有女朋友吗？”

“没有，没有！”

她半红了脸不作声。

我把这新发现告诉了母亲——周末我回家时。

“嗯……”母亲略一沉吟，便有了主意：“这么办——我买几块手绢，你就说我送给她的，看她要不要。”

母亲暗中为哥哥物色女友，哥哥却全然不知。每逢星期天、节假日，他不是看书、借书或去找要好的同学聊天，要么就是登山、游泳。下大雪去爬长城，秋天看红叶，夏日游昆明湖……在大自然的怀抱里，那柔和的风、辽阔的景，一下子便荡涤了胸中的郁闷，使心神豁然开朗。在山巅上，远眺地平线，永定河象条白色的玉带，流过小小的、盆景一般的北京城。天地间呈

现出无比的魅力，他便又感到自己是天地的儿子、国家的主人；他便又鞭策自己不能消沉、应做表率、做国家的栋梁；他便又感到奋斗之乐、不屈之美……啊，他从自然之母那里，得到了多少动力和巨大的感受啊！

每逢远游，他总要做一首诗或词来纪念当天的感想……

一九六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十六岁生日，他买了一个天蓝色塑料皮大日记本，将他一首词，工整地抄写在扉页上：

游仙（登香山鬼见愁）

巨石陡，

欲把乾坤搂。

奇峰千古人共有，

豪杰甚或阿斗。

山上绿紫橙黄，

山下渺渺茫茫。

来路崎岖征路长，

哪堪回首眺望！

“看，”我自然又向德华炫耀了：“这首词写得真好！”



她有点羞涩地含笑不语，只是目不转睛地看着哥哥那清秀、劲拙的钢笔字。

“这是他去年秋天，看香山红叶后写的，”我骄傲地说。

这时，我们的学校搬家了——由“北京轻工业学院”的旁边，搬到了很远的龙潭湖公园的附近——一所造价极高的新教学六层大楼。

父亲劳教期满，与其他人一样——一律留场就业。在母亲托了一个又一个老熟人、无数次奔波之下，父亲终于被批准回家。

我和母亲去北苑农场接他。在等着他签字、父亲去别的屋办手续时，母亲与身边态度和蔼的队长聊了两句，无意地问道：

“他们在这里挣不挣工资？”

“挣。”队长的态度比以前好多了，是因为父亲不再属于“犯人”了吧：

“他们一月四十多块钱工资，有的，还月月给家里寄钱呢。”

我和母亲都愣了！母亲尤其一脸的意外。

“噢、噢噢……”母亲茫然地望着队长，又问：“这里头，有卖日用小百货什么的吗？”

“有。”队长说：“有个百货店。每星期他们休息一天。每月买一回东西。一般日用品都有。”

“噢……”母亲说不出话来。

父亲进了屋，他办齐了手续。他的眼睛神不守舍地看看这看看那，因即将被释放，既兴奋又不安。

一路上，母亲话极少，似乎在被什么困扰着。她本应显得更为高兴些。但她紧闭着嘴沉默着。她不便质问父亲——为什么你挣工资却不告诉家里，还每月向家里要百货店里所有的东西、甚至要零花钱？你不知道家里平均每人十元生活费吗？你一月四十几元都怎么花的？母亲不问，因为事情已经过去，他在狱中劳作又太苦，只当他都吸了烟吧。然而，这终究令人不快——不管父亲那里多么苦，也补偿不了母亲的不快。

公共汽车上，父母坐着。母亲只向窗外望、不发一言。父亲沉默惯了，也不愿当着那么多乘客说什么。我扶着父亲的大行李立在门边。忽然，心生奇想：就算父亲一天一合烟，也用不了那么多钱哪？何况对于“犯人”们，也绝对不会卖好烟卷啊。难道，父亲每月给边虹寄钱？他们还在联络？或是边虹又离了婚、生活无着，仍需要他的钱？我的心，沉到苦海里去了——如果说社会上苦，我们家也是苦的；里里外外都是苦的……我不相信有谁家像我们这样。可我们又谁都不讲。

“崇基，”回家后，母亲问他：“今后你打算怎么办呢？”

“我在家里，找点儿外文资料翻译翻译，也不少挣。”

“我看，那不是长久之计呀。”母亲说：“还是找原单位的领导好好谈谈。冲你的技术，说不定能恢复工作。”

“我不去。”父亲坐在写字台边，不停地吸着烟，现出一种谁也说服不了的执拗劲儿。

“现在找个工作不容易呀！”母亲慨叹。

“翻译稿子也一样。”

“那有一天，没一天，终不是牢靠的事啊。”

“我不去。”父亲已现出厌烦。他一想起水力电力部的领导，就水火难容。

母亲忍了忍，也就作罢了。但译稿的工作并不容易找。哥哥托了曹泽涵的父亲，找到一些日文科技资料拿回家来，也是一个月有、一个月无。家里的生活将就维持着。

“我看，”这天母亲说：“可以把德华给你哥哥介绍介绍了。”

“太早了吧？”我问。

“不算早了。可以多了解几年嘛。”

“她漂亮吗？”父亲从写字台边转过头来。

“你就知道漂亮不漂亮！”母亲顶道。

“你看你妈，”父亲温和地笑笑：“一问漂不漂亮，你妈准生气。”

“我生什么气？”母亲一跺脚，从这个凳子上站起来、却又坐到另一个凳子上去了。

“我哥哥能同意吗？”我怀疑。

“他有什么不同意？”母亲胸有成竹：“人长得挺漂亮，又是中专生，再有一年毕业了，就是技术员。这样的对象可不好找哇！再说，那天在汽车上，你哥哥一个劲儿瞅她，我早看在眼里了。”

我实在怀疑母亲的观察。

“这事应当先问问我哥哥吧？”

“不用问。”母亲蛮有把握：“一问，见了面倒不自然。你只问问德华就行了。她若同意，下星期日你请她到咱们家来吃午饭。我做几个菜，等我瞅个机会，让他们俩出去走走，这事就成了。”

看母亲那十拿九稳的神气，我也只有相信了。

星期天上午，我和德华一起进了家门。从父亲的眼神中，知道他对德华还是满意的。母亲又像一九五七年以前每次迎接“洋”客人那样，张开双臂向前伸着、迈着碎步子、满面春风、像要拥抱谁似的从里屋走出来，热情地招呼道：“噢——来啦，姑娘！来啦？就等着你哪！”

“伯父、伯母，”德华很有礼貌地道：“姥姥。”

母亲忙着张罗、给她倒茶，一面寒暄着。

“我哥哥呢？”我问母亲。

“我叫他买酒菜去了，一会儿就回来。”母亲亲切地道：“姑娘，中午在这儿吃个便饭，我做几个菜你尝尝！”

“不好意思，伯母……”德华腼腆地笑道。

这时，哥哥从熟肉店“普云楼”回来，一见德华便说：“哦，那次在汽车上遇见的，不就是你吗？”

德华半红了脸，拘谨地含着笑；而哥哥因浑然不知，以为德华今天来只是为了找我，便与她随便地聊——问她一般中专都三年毕业，为什么你们四年毕业、为什么不算“大专”；德华回答着……

我们三个正在闲聊，母亲一定觉得该“趁热打铁”了，便端着正淘米的盆，从里屋出来，笑盈盈地对哥哥和德华说道：“我看，你们俩不出去走走？一会儿回来吃饭？”

哥哥先是一愣，立即红了脸，象抑制着无比的气恼，咕噜了一声：“庸俗！”便推开屋门，朝大门口扬长而去。

不用说我们当时都呆若木鸡，更不用说母亲气得脸直泛白。单说德华吧，她尴尬万分、立刻告辞，无论我跟在她身后怎么解释，她也不再理我。

傍晚时哥哥才回来，若无其事一般。他连午饭也没吃，是否只在书店里看书？没人问他。他见我们心绪不佳，便也不理我们。吃完晚饭就回公社去了。临走时，他悄悄瞪了我一眼，愤然道：“你也干这种事！”

“我怎么了？”我有些心虚地嘟哝。

“我最反对介绍什么对象。何况你们连问都没问过我，怎么知道我必定喜欢她？我觉得她很一般。”

哥哥前脚还未踏出大门，母亲便气得发誓：

“我今后要是再管这小子，我不是他妈！”

## 21. 哥哥在农村

从开学第一天就爱上的这个人，深信没有爱错。国栋那正直的相貌和沉稳的性格、深藏不露的感情和有教养的举止，在同学中，真有如凤毛麟角。淮淮比起他，显得多么普通、多么一般啊——以前与淮淮儿时的恋情、通信和见面，都像是太遥远的、不成熟的童话，遥远得想都不去想了。

我不着急地、秘密地爱着国栋，反而和他冷淡、疏远了。而对那些我并不十分喜欢的、接近我的同学却很随和。是我的怪癖？还是心理障碍？若说“怪癖”——是我不管爱谁，都从未想过肉欲之乐（何况当时，也根本不懂。就连“世界文学名著”中凡有关性的描写，也一律被官方删去）；若说“心理障碍”，也许有，因为学校规定学生不准谈恋爱。对于极个别的、甚至是外班三年级的、全校那唯一一对、我所见过的两个“唧唧我我”的人，我反

而对他们那种形影不离深为反感——唧唧我我什么呢？我希望国栋佩服我的心，远远胜过盼他喜欢我。我深知，他是不会喜欢一个他不佩服的人的，正像我一样。而这佩服，唯有勤奋、唯有在学习上取得优秀。

反修防修，中国和苏联有了分歧；学校做报告，一次又一次。我和苏联女友的来往信件被中断，别人也一样。大报上天天是头版的大黑体字“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

人们又一次地浑身紧张、变得更加缄默和麻木了——不知这阵势又意味着什么，为什么刚刚有的一点松缓又绷紧了弓弦？

一九六二年七月，哥哥和两位要好的农工——叶式生和王大绩，好不容易取得了公社的同意，去报考师大中文系。叶、王二人，在高中时，也是门门优秀的高材生，却只因“出身”，被分配在农村当农工。三个人，仍是做梦都想着上大学。

这年暑假，哥哥在等着考试结果时，一个星期日的早上，他对我说：

“你离开学还早呢，最近我们菜园忙不过来，招家属临时工，一天一块钱。你在家待着也没事，不如去干个十天半月，还能挣十几块呢，买点书也是好的。再说，你了解一下农村生活，对你也没坏处。”又说：“工余，还可以画画水彩风景画儿。”

“好吧。”我欣然同意了。

上午，哥哥让我和他一同去首都图书馆选书借书。为了农工们有书读，哥哥想方设法办了一个集体借书证，每次可借阅二十本、为期一个月。他自动担负起还书借书的任务。下午，我帮他拿着沉甸甸的书，轮流扛着我的行李，一同上路了。

大书包里，还有他给当地社员代买的茶叶、鞋子等物品。他回回认真地完成社员托付他的采办任务，买回来的东西交代得一清二楚、钱财上不差分毫。

“伊拉克儿来了！”人们一见他拎着大包小包地进了屋，都高兴地围拢来——青年男女们瓜分书籍，社员们来取自己的东西。

当时伊拉克蜜枣正销售全国，这妇孺皆知的蜜枣之国，和哥哥名字的谐音，巧妙地成了人们对他的“爱称”。

“这是我妹妹，”他介绍道：“来打短工的。就住在你们女生宿舍吧。”

“没问题！”一位女农工，便带我去铺床被，与哥哥的集体宿舍紧邻。这屋也有八个床位。

哥哥那屋的八个人，除了叶、王二高中毕业生之外，还有两位老农工、两位原市委党校的“右派”教师、一位因“错”下放的中学教员。

明早才正式出工。将被褥铺好，知道了在哪儿打自来水，便去闲看周围的环境。



这就是母亲日夜想念的“田园”生活？当我站在宿舍门前、睁眼环视这一切时，才知哥哥近两年的生活状况！

没有院子。夏天，男、女宿舍的门大开，男女农民、农工、孩子们你来我往地在门前穿行，像是走马灯；人人一瞥那屋里，便能看清一切。离宿舍门不到三、四米之处，是两个极大极大的水泥池子，池子里全是满满的稀粪汤，臭气熏天，别说恶臭气灌满了男、女宿舍，且飘遥方圆几里地、升入云天。后来才知黄瓜没有稀粪汤根本长不好。苍蝇团团乱飞、直蹭眼皮、猖狂得不可一世；宿舍的晾衣绳、灯绳上、电线上，苍蝇麻密密地歇息着，象条粗实实的黑棒槌——一打，“轰”地飞散、又“轰”地聚在一起，向你显示它们的团结和强大无比，人人只有投降的份儿。两大稀粪池近边，又有一日日夜夜、分秒不停的抽水机或是什么机，电泵的“隆隆隆”、“隆隆隆”即使在夜里，也没有一秒钟的喘息，你若不把它当成催眠曲，那整夜你就睁着眼睛吧。每一秒，鼻子里闻的、耳朵里听的、眼睛里看的，便是这“三绝”！

这就是母亲近两年天天幻想的、我们也与她一同信以为真的“美丽温馨的田园”胜景！哥哥却对此从来不讲、半个字也不讲！

去打晚饭。正如哥哥早在第一封信上写的“菜给的很多。主食是米饭、馒头”，其实也有玉米面窝头。菜是不少，一人一大勺，用小盆儿接着；但是淡而无味，如同白水煮的仅放了点盐巴而已。哥哥和农工们吃得那么香。

晚上睡前，人人搭下了蚊帐，唯我没有。整整一夜直到清晨，我被几百个蚊子叮着、一直钻到头发里。天气又闷又热，我只好将薄被从头到脚罩住，仍是不行；蚊子又大又凶，隔着薄被仍叮，而我全身汗水早已湿透。闷得出不来气儿，刚一露脸想喘息，鼻尖、眼皮、嘴唇、下巴上，早被十几只大蚊子咬了几口！我只好赶紧败阵、在蒙得密严严的被子里面，听着蚊子们的“嗡嗡”凯歌，一心只想让被子把自己闷个半死、好昏昏睡去……

第二天一大早，便被人叫醒：“该起了。”听见她们说：“这儿，没蚊帐可是不行啊。”

人人一个小单人木板床、每人一个小单人蚊帐。就算一位女农工好意而又勉强地说：“要不，今晚和我一块儿睡？”我也不能答应——因为只要皮肤挨着蚊帐，两人都会挨咬、都睡不好！

早上动作快捷地洗脸、刷牙、吃早饭，没工夫讲话。马上要到点准时上工。

我在家属队干活，哥哥在壮劳力组。这天，他那组也和我们在一块地里劳动。家属们一边蹲着间菜苗儿一边蹲步向前挪，嘴上又说又笑、手脚却飞快！我使劲赶，才勉强撵上她们。令我吃惊的是：我从未见过体力劳动的哥

哥、一直以为是文弱的哥哥，干得竟不算慢！他蹲在菜地里，背有些驼、眼镜片在阳光下一闪一闪、两手机械、飞快地动作着——不是熟练自如，而是不屈不挠！他那文弱的体态、他那不甘落后的动作、他那全力以赴的、不自量力的付出，是怎样深地打动了！我只是由衷地钦佩他、怜爱他，却没想到他何以这样顽强……

好不容易盼到歇息，大嫂们鼓励我说：

“行，干两天就好啦。你哥哥乍一来，还不顶你呢。”

我勉强一笑，相信她们的话。这两年，哥哥是怎么过来的啊？当他用每月的工资、用那些奶油、填鸭让我们感到无比高兴时，谁能想到他的钱是这样挣出来的呢？！

“罗锦，干得下来吗？”哥哥从那边走过来。

“干得下来，”我尽量装得自然。

“喂！伊拉克儿！”一位三十多岁的男社员从那头走来，老远就嚷：

“昨几个，那工分儿你咋给我记的呀？”

那时记工员病了，让哥哥代替他几天。

“怎么了？”哥哥瞅了他一眼，坐在田埂上。

“我明明干了一天儿，你咋给我记了半天儿？”

“下午那半天你哪儿去了？”哥哥望着菜地微微一笑。

“你说我哪儿去了？”他一歪头、一眯眼，梗着脖子、蛮有理。

“还是你说吧。”

“我说就我说，不信你问问——”

“甬问了。”哥哥心平气和地打断：“下午那半天儿，你大儿子来找你，你回去一会儿，回来打个照面儿又溜了，你当我不知道呢！”

几个社员笑了。直到这时，哥哥才轻松而锐利地盯了他一眼。

那人圆睁的小眼睛和哥哥的目光对视了两三秒钟，似乎还想要赖、却又扑哧乐了，无奈地笑嚷道：“好你个伊拉克儿！我算服了你！也难说，你小子比别人多俩眼睛！”说罢，拾起一块土疙瘩随便一扔，悻悻地去了。

“这赖瓜！”一个社员不满地笑道：“记工员这差事不好当，就是爱得罪人。”

“因为有空子可钻，有人才敢赖。”哥哥说：“如果都一丝不苟、没空子可钻，就没人敢赖了。”

“听我们当家的说，”一位大嫂纳着孩子的布鞋底儿：“那次上馆子吃饭，有伊拉克儿在旁边儿，谁也不敢往兜里装瓷勺、小盘儿什么的。谁知他身上怎么有股神光儿？”

说得连哥哥也笑了。

当天中午，哥哥带我去卖蚊帐的小店，想为我买挂蚊帐，一问，竟是十五元！

“哥哥，别买了，我都不知能不能挣出十五元呢。再说咱家又不用，拿回家也是压箱子底儿。”

哥哥犹豫着，我说我能坚持。他说：

“回去，我把我那蚊帐给你。”

“那怎么行！”

中午歇息时，他摘下自己的蚊帐，硬要塞给我，我就是不要、偏送了回去；他又偏送过来。同宿舍的一位大姐过意不去，让我和她一个蚊帐，哥哥一见此，才不再坚持了。然而，床不宽、天又热，身子一挨蚊帐，不但咬我、也咬她。心里真过意不去。也不敢告诉哥哥。干了四天，手心打了血泡，一握农具生疼，腰疼腿也酸，真不想干了。

好像什么也瞒不过他，似乎他早已看出我的心绪。一开始，他鼓励我：

“还有人想跟你交朋友呢。”

他见我一点儿也不感兴趣，又说：“画呀，你不是带着水彩和纸吗？这儿的风景多美！要是我，早利用中午时间画它一张了。”

“嗯。”

“手疼吗？腰酸？不要紧，过两天就好了。这不比在学校下乡劳动。你们家属队的活儿算最轻的了。我们用锹翻菜畦，不比你们累？可我也干过来了。她们还夸你能干呢，坚持坚持就好了。”

我不能再提蚊子，否则他非给我蚊帐不可。而他劳累了一天，晚上仍读书至深夜，怎能让他睡不好？第五天，我勉强又干了半天。中午收工时，我向宿舍走去。钻过一片玉米地，只见哥哥扛着铁锹，正从另一块地里出来，一见我，便从破旧的制服口袋里，掏出个桃子：

“你尝尝，甜极了。我们这儿的特产——水蜜桃。刚才一个社员给我的。我刚咬了一口就想起你。你要是嫌脏，用水洗洗再吃。”

本来我想用水洗洗，一听这话，反倒不嫌脏了，就吃了起来，我们俩向宿舍走去，我没话，他也没话；好像他早知道我要说什么。

“哥哥，”我终于鼓起勇气：“我想回家了。”

“你真决定走？”

“嗯……我还想多练练画呢。”

这话根本不值一驳。然而哥哥却不说什么，也不挽留，反倒增添了我的惭愧。

“好吧。你打算什么时候走？”

“今天吧。”

“晚上我送你去车站。九点钟奶牛场有送奶的卡车直达东单。搭车还能省几毛钱、又快。下午你就待半天儿吧。我还是希望你再坚持几天。”

我心里七上八下，觉得太对不住哥哥的关切，可又不能摆脱怕咬怕累的想法，心里真不是滋味儿。午饭后、歇完午觉，人们又去上工了，我坐在哥

哥的单人木板床边，看到他枕边放着费尔巴哈和黑格尔的两本哲学著作，还有一本康德的，我记得以前在他的小屋里，也见过这三位大师的其他著作。

书底下，是他的读书笔记，密密麻麻地写满了字。在摘录旁注着各式各样的批语：“哈，抓住小辫子了！”、“可笑！”、“深刻！”、“妙”、“讽刺”、“注意……”等等。不少是反问作者的话，就像是他相当熟悉的一位朋友、常被他问得瞠目结舌。床头一凳可称为小“桌”的，除了几本书之外，还有一本俄文版的小说《阿霞》，是哥哥自己买的，扉页上写着：

“没用字典读完此书，足可纪念也。”“小桌”上方的墙壁上，用摁钉按着一小白纸，写着本月的读书计划。劳碌了一天的哥哥，从不午睡，在粪臭、马达、苍蝇、蚊子的伴奏中，晚上扎住裤脚、抹上清凉油，与同宿舍的、也极爱读书的书友们，一起比赛“看谁关灯最晚”，一夜又一夜地静心读书，继续着他的天天与伟人、与智者的内心交流……

我愣愣地呆着——坐在他的床沿上、望着这苍蝇的世界、这拥挤不堪的宿舍、闻着臭粪味、听着嘎嗒嗒的马达声……这是人的日子吗？我问自己：人，就应当这样生活吗？我既被他的毅力所感动，又不明白——他们，就应该这样生活？

几年之后，我因“日记”问题进了监狱、也去过另一种监狱“良乡收容所”和“清河农场”，那三种监狱，都比哥哥这宿舍好得多——起码没有分分秒秒、一天二十四小时的恶粪味、马达声和苍蝇、蚊子的猖狂！

当时我坐在那床沿上发愣，还并不了解后来叶式生写的有关哥哥的回忆文章——他、王大绩与哥哥，在农村的所有的政治压力、不公平的对待、被扣上“反党小集团”及考上了大学，却被公社党委会压住不准去的种种遭遇。哥哥一个字也不讲。

……天还不太黑，骑着自行车的哥哥用车座驼着我，在水渠那狭窄的土埂上行驶。中间早已被行人踩成微凹的、光溜溜的羊肠小道。

宿舍渐渐被甩在身后，与昏暗的夜色融成一片了。水沟边黑黝黝的高大杨树哗哗作响，似乎在催促着黎明的到来。树影倾泻在流动的渠水上，映着月光，抖抖地闪动着。沁人肺腑的田野香气扑鼻而来，倍觉爽快。深沉、寂静、蕴藏着无穷生命的田野啊！

星星像一盏盏灯挂在天上，正静静地望着我和哥哥呢。他的前轮有时微微一歪、我就一惊，生怕我们俩都掉到沟里去。我右手紧紧握住车座。哦，他那微驼的却有力的后背，那散发着亲切气息的破旧衣服，那每一条衣褶、每一根布丝都浸透着多少苦辣酸甜啊！我左手不由轻轻捏住他后襟的衣角，生怕失去他。……我们平安地驶过一段路、又步行着穿过一片草地。夜雾打湿了草梢，我们的裤腿都湿了。一路上，连个人影也没有，静极了。只有苍黑的田野和银色的月光，只有我们蹚着青草的刷刷声和蟋蟀动听的鸣唱……



我问他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的区别；他给我讲着……路过一片葡萄园时，他告诉我社员偷葡萄的巧妙方法——如何把守夜人引到另一边去……

到了奶牛场，有几个搭车回家的女青年，叽叽嘎嘎地和哥哥笑着打招呼，也都亲切地称呼他“伊拉克儿”。

有如疯牛般疾驰的卡车，在深夜里，那冷风之强，让坐在没有车篷的车上的我，冻得上下牙打战、冻得穿透骨髓！这才明白她们为何赶紧占住了车座的后壁、三个人紧紧偎坐在一起。犹如飞向地狱一般，只感到时间太长、太长；这才知道哥哥为了节省几毛钱，受过多大的罪！车到了东单菜市场，都得下车了，我冻得连车都下不来了；也才明白哥哥为什么说，行李由他回家时带回来的道理。

……到家，已深夜了。推门进屋，只见月光下，母亲、父亲、姥姥、弟弟们已经睡了。我没开灯，不愿他们见到我这逃兵的面容。

“回来了？”母亲头也没抬，转脸看着我。

“嗯……”

“哼！就知道你没长性！”母亲翻了个身。

“洗洗吧，壶里有热水。”姥姥轻声说。

不再挨蚊子咬了。几天没睡个好觉。又闻到家里熟悉的气息。

“和他哥哥没法儿比。”母亲对父亲说。

次日，我多想对父母、姥姥、弟弟详述那里的一切——那非人的生活环境。似乎没人想听、没人想问。听了又怎样？让哥哥赶紧回来？哥哥自己并没说要回来。说了，只会增加他们的不安；说了，他们也想象不出来——认为我在夸大其词、编着苍蝇与蚊子的童话——谁见过那阵势呢？而哥哥的工资，对家里又多么重要呢！就让家里人，继续想象那田园诗一般的童话吧。

闲着没事，我无所事事地走进了他的小屋，门一关，静静地坐在小木桌边。

小屋，在昏暗的光线下，仍散发着哥哥特有的气息——他的床被、他的文具、他写的条幅、他的书，他的读书笔记……

从他不再“欺负”我们时起，从他日夜苦读时起，从他越来越像我们的表率时起，我就渐渐地佩服他、以有这样一个哥哥为傲。然而，多么奇怪，我越佩服他、越是为他担心、越是预感到他不会有好结果。现实告诉我：越是杰出的人，越会倒霉、会更早地走向灭亡。或许，母亲早有这预感，所以才和姜叔叔劝过他少读些书、少思考些为佳？然而，谁能拉住他呢？现实越是黑暗苦闷、他越要在书籍和思考的海洋里游泳、探求；我们也就眼睁睁地看着他走向死亡……

然而哥哥就算知道，他也义无反顾——因为他已达到了那个水平。我们，只有仰望。

## 22. 香山之夜

哥哥：

当暑假中你载着我在田野上行驶时，我心里就骂着自己是逃兵。可是我又没有勇气承认。直到今天，想起我如何怕苦怕累，心里总不安。前几天我读了一本美国小说《小妇人》，里面的乔多么像我啊！我真喜欢她男孩子般的性格，可是不如她有勇气。后来，她嫁了一个白发苍苍的穷教授，这结局似乎令人奇怪。可是又很能说明她的性格。我还看了一本杰克·伦敦的《热爱生命》，我真喜欢……

罗锦：

你的信我看了两遍，并把它珍贵地保存起来。我真高兴你能写出你的读书感想。可是，光是喜欢还不够，那样就成了消遣。人的面前有两类知识：一类是业务知识，一类是人的知识。这两类知识，我们都要认真地学习。

《热爱生命》这篇小说，它道出了强者的力量、道出了生命的价值。《小妇

人》我也看过，文笔细腻逼真。我也喜欢乔的性格。应当学习的，是作者描述人物的语言和方法。你是搞艺术的，建议你多涉猎世界文学名著，以此开拓自己的艺术眼界。我帮你订一个读书目录：1、车尔尼雪夫斯基的《怎么办》；2、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3、莱蒙托夫的《当代英雄》；4、屠格涅夫的《猎人笔记》；5、罗曼·罗兰的《约翰·克利斯朵夫》；6、雨果的《悲惨世界》……

他列出几十本世界文学名著，我都从未看过。我望着他那清秀、劲拙的笔迹，在我的心里，他更加高大了起来——他不仅是哥哥，还是良师益友！

我去“首都图书馆”借书，也在学校附近的“崇文区图书馆”借书，一本接一本地读下去——俄国的、法国的、美国的、西班牙的、英国的……也有中国古典名著《红楼梦》、《儒林外史》……除了画画、外出速写、复习几门文化课之外，我利用所有的课余时间阅读这些中外名著，每一本书，都给我打开了一个世界。我爱那些有个性的人物；爱那些田园风光；爱那书里的自由、平等、博爱的气氛；爱作者笔下的真实——这正是它们之所以成为名著的原因。作家们给了我一个新的灵魂、新的精神——使我知道还有与我们全然不同的生活，还有与我们完全不同的思维方式。我更相信那才是真实的生活和世界、是人们应该有的——哪怕描写的是最底层的穷人、罪犯、流

浪汉，但他们是真实的；只有真实，才是文学的一切、生活的一切、人追求的一切。

越读、也越苦闷：为什么，在我们的周围，到处是假、大、空？为什么？好人全没好报应？为什么，人生下来是不平等的？为什么越假越坏的人，升得越快、越受重视？为什么……太多的“为什么”了。

那时我只有十六岁、又住校；读书之上瘾——在颠簸的、拥挤不堪的公共汽车里，也读，不愿放过每一分、每一秒；更加上瘾时，连周六、日，家也不想回；吃着学校食堂的馒头、就着白开水，从早看到晚；不停地在日记里抄下我最喜欢的描写和句子。十六岁，伴着这些书，我正在形成着自己的个性。哥哥和父母并不知道。

当时，正大力提倡“先红后专”。文艺界，不能写“中间人物”，什么事都要“合二而一”——一元论代替了唯物辩证法。雕塑上，一律是“前腿弓、后腿蹬、一个劲儿向前冲”；宣扬着“收租院”的“阶级斗争”式的泥塑群象；《林海雪原》及《青春之歌》，只因其中有一丁点人情味，连这种把人物高大化了的作品，都说成是“小资产阶级情调”……

学校里必须搞“军训”——早晨六点起床操练，跑步、走正步、方步、刺杀；学校一次又一次在大阶梯教室里，为全校学生做“反修防修”、“阶级斗争”、“先红后专”的冗长的报告……

晚上九点必须熄灯，把全校同学锁在宿舍楼里（下二层住男生、最上第三层住女生），任何人不得去教学楼用功。

一年级时教务主任陈祥广先生的提拔，见我不写入团申请书实令他失望，自己又根本不想当官，所以第二学期的“文娱委员”便由别人去做了。国栋也是“不争气”，只爱当“旁观者”，故“学习委员”也由别人去当了。

一次我偶尔对一女生王玛梨说了“佩服约翰·克利斯朵夫”，她正想入团，立即汇报给了团支部，也不用与朱玉成先生打招呼，那积极进步的老师便写在全校的黑板报上，对我不指名地批判——“有的人不要求进步，只想个人奋斗，竟然佩服约翰·克利斯朵夫的资产阶级思想！……”

我再也不敢对任何同学讲话了，只在日记里写道：“个人奋斗有什么不好？个人不奋斗，难道要别人为他奋斗？”

日记，成了我唯一能倾诉的人。我买了一把锁、安在课桌的抽屉上，为了日记本的安全。

同学们说我变了，变得不爱讲话、孤僻、不爱打扮了。

一位高干的女儿想入团，只要她在课间操时不去下楼做体操、人们蜂拥上楼时，她偏偏在那儿用墩布擦水磨石的楼道（一直有清洁女工、每天都擦），做上这么几回，一入团，也就不再擦了。

一位学习太差、只爱练武功的男生，在班会上带来一件他爸爸的老破棉袄，声泪俱下地回忆他爸爸所受过的“阶级苦”，这位出身“城市贫民”、象二溜子似的学生，很快便入了团。

外班一位漂亮的女生，专门在人人能看见的地方，用大长胶皮管子浇花，她便入了党——全校唯一的学生女党员，另一位是男生——学生会主席。她的美丽容貌、出身“城市贫民”、浇花、听话、靠近校领导，这就够了，哪怕她学习成绩一般、也从未有特殊的才能。

尽管我一直爱着国栋，但随着我的不合群、总是用每一分钟余闲去看小说，对许多同学都疏远了。再说，他对我十分谨慎、好像总在冷眼旁观，而我也就犯不上表示出一丝一毫。恋爱是什么滋味儿？是收到淮淮信时，那久远的心情？又为什么想不起他？我以为自己仍不知什么是真正的恋爱——何况学校公开地禁止呢！我只以自己的爱好去幻想——努力、勤奋、做一个让他佩服的人！

但少男少女们，正一天天地走向成人，学校的禁止，不过是使“恋爱”不能公开罢了。

学生们认为那是一种神秘的、甜蜜的感情，谁能禁止得了？两年前自己曾对高年级外班的那一对、唧唧我我之反感，如今，自己倒幻想着，若能与国栋那样唧唧我我，可该多美！

入学以来，有谁爱过我吗？

二年级第一学期，我忽然接到一封信，他说他刚刚于这学校毕业，他对我的印象怎样好、怎么看上了我……我气得简直要哭了，这封信对我活活是个侮辱、原来他在悄悄寻找着自己的对象，我竟全然不知！我才二年级，就像被他看上该有多么荣幸似的！我气得连他的名字也没记住，就把那信撕了个粉碎、扔进了垃圾箱。二年级的寒假，我和外班的几个男生，组成一个小画队，每天去农村，画农民和风景，忘了吃、忘了喝，一画就是一天。比我高一级的曹文一天兴奋地对我说：“但愿我们今后，永远做个志同道合的朋友，在艺术上共同进步。”

“当然！”

“好，那么拉钩儿，”他伸出右手粗壮的食指：“一言为定！”

“一言为定！”我毫不犹豫地伸出食指让他勾了几下。

直到有一天他闷闷不乐、完全一副失恋的样子，有人说他是为了我，我才恍悟那天的“志同道合”竟是爱情的誓言——多误解啊！

还有别人。无论他们以什么方式爱我，但比起国栋，我都无法爱他们。我和国栋单独在一起的机会会有得是，却一次也没利用过。



一个夏日的中午，同学们都在呼呼睡午觉，我独自在教室里看小说。忽然国栋开门进来了，我头也不抬、心跳着、继续地看。他在自己的座位上愣了片刻，又起身走了。我仍在盯着书，心里却充满了遗憾。为什么他连一句：“你在看什么？”都不问呢？而他来教室，是否也是为了看课外书呢？他又为什么走了呢？是因为我的“白专”、受过批判、他怕和我接近？怕沾嫌疑？他也太谨慎了。却又怪谁呢？我不是以前的我了——那个可爱的“一年级学生”不见了。谁能理解我呢？

他不表示，我也不表示。但我相信，他从开学第一天就爱我、正像我一样。只是他太谨慎、太冷静、太旁观，我的任性和“怪僻”使他无法接近我。那就让我们沉住气，在学习、事业上比赛吧，只有那种爱才是令人神往的！

一、二年级的“基础课”过去之后，三年级开始分专业。全班共分四组——景泰蓝、象牙及玉器雕刻、宫灯和儿童玩具。我被分在“儿童玩具设计”一组。设计内容包括木制、铁制（有机心）玩具的造型及结构。

我多希望和国栋分在一个组！可我们没有自己选择的权力。

与他一组、又是他好朋友的黎凡，追我追得厉害，但因他是国栋的好友、又住同一宿舍，似乎沾着国栋的气息，便被动地接受了他。我不喜欢他的长相、不喜欢他的哗众取宠。即使在和他散步、一起谈论的每一分钟，我都在想：“要是国栋，可该多好！”

没有真正的知己、没有爱；自己的爱心对方不知道，现实又如此地令人苦闷；为此，我常常郁郁寡欢，只有向大自然寻求慰藉。

一下课，除了背上画夹、要么拿一本书，在学校对面的“龙潭湖植物园”里，一待就待到太阳落山。画完一张画、或看完几十页书，我会坐在没有人的丛林里、湖边或草地上，细心地观察每一片树叶，倾心地体会每一丝微风，观察晚霞的出现、浓云的聚合、湖水的涟漪，领会大自然给我的无言的爱语……那碧蓝的天空，比我的心要纯净得多，还有什么想不开的呢！它是一位最宽厚、慈爱的朋友，时刻都会开导我。只消我抬头望去，便能听到那动听的、理解的、心胸博爱的话语。我把国栋完全融化在了大自然中。我想向他倾诉，靠着发出青气的树干，或踏着茸软的芳草漫步，用不着一句语言，感到此刻不知在何处的国栋，一定会听到我的心声。尽管每天能看见他，但他给我的实际感受，远不如我在大自然中，对他的幻想来得甜蜜。这是不正常、不情愿的，可有什么办法呢？我多希望他能搂抱我、抚爱我、好好地亲吻我呀！

一个湿漉漉的雨后的傍晚，夕阳早已沉落地平线。我背着画夹、黎凡挟着一小卷旧毛毯，愉快地走向樱桃沟花园。在这远离城市的山乡、通往卧佛寺的长长的马路上，回城的游人都已绝迹，而我这十八岁的瘦挑的女孩子，却哼着歌，在黎凡面前，雀跃着向前走去……动人的傍晚啊！泼墨似的雨云

低垂着，云边发出奇妙的、黯淡的金光；那涌动的云，正热情地向我低声呼唤……国栋，要是你，该多好啊。

暗青色的天宇下，散发着浓浓的山野气息，那醉人的气息正沐浴着我，仿佛吹去我身上的每一粒灰尘。我蹦蹦着，走几步、便回身看看黎凡。他老赶不上我，只冲我傻笑着。我们穿过满是水珠的草地和庄稼，攀上山，寻找一处安身落脚的地方。就在那儿，树丛中横卧着一大块平平的“石床”，上面是伸出的“石顶”。

“就在这儿！”我俩几乎同时高兴地嚷。

两块奇石正在半山腰处。我们把毛毯铺开，舒服地一躺，每人枕着自己的胳膊。他搂着我、吻我的面颊、唇，要做出我既想又怕的事……

“会怀孕吗？”我简直要吓哭了。

“不会不会，我还没碰着你嘛。”

“我要真怀孕呢？”

“不会嘛。”

“那我只好去死了。”

“你什么也不懂！”他有些生气地说：“还没碰着你，怎么会怀孕呢？”

他没碰着我，可我仍在担心，心里像团乱麻，后悔和他出来。他不是国栋，永远不能代替他。要是国栋呢？我喜欢这样子吗？我幻想的是没有这一幕。我幻想的是搂抱着、吻吻脸颊、头发、脖子，然后静听山野的音乐。否

则我们干嘛出来、干嘛要在这儿过夜呢？若他只为这一幕，我是根本不会来的！他那液体让我觉得肮脏，他让我扒内衣的吩咐，像是音乐中的大噪音、那动作像是动物。“既想又怕”——我想要的，绝不是这个。一辈子也不想这个。我幻想中的许多温情都没有，而这个倒先来了。

他睡着了。许久许久，我才稍许平静下来。我希望大自然、纯净的黑夜，抹去我心灵上的脏污。寂静的、浓郁的深夜，繁星满天。每一颗星，都那么清晰、诱人。三面是环抱的苍林，眼前是宽阔的视野。草虫唧唧、泉水撞石，宇宙的神秘莫测，正壮丽、庄严地呈现着……

泉石的不朽乐章，草虫的沙沙鸣唱，夜气的轻轻吹拂……假如有一天，我没有了创造力，无论过去的事业多么辉煌，也希望能在走动之时，来到这里，躺在干净的石上，吃一瓶安眠药，在大自然的怀抱里，安然地睡去……令人神往的终止啊……

## 23. 跳窗看书

即使我爱着国栋，但比起哥哥，一百个国栋也敌不过哥哥一个人的吸引力。这吸引力当然不是爱情，而是妹妹对兄长的敬重与钦佩。这力量是无形的，使人感到那样牢靠、亲切和安稳。我爱父亲、母亲，尊重他们、尤其钦佩母亲承担全家人生活的艰辛，可仍比不了我对哥哥的感情——他是我的良师、在引导我的那种感情。

全家并不知道我在学校里是这个样子。若哥哥知道，他一定不赞成我正走向极端。然而，从十六岁到十八岁，我还什么都没有成熟，却在愤世嫉俗中形成着自己的个性。

一个炎夏的中午，同学们又在宿舍楼里呼呼大睡了——午休长达两个半小时。我坐在教学楼外、人迹不到的阴凉里看书。比我高一班的男生纪宝珠正巧从这儿走过，好奇地站住了。

“你看什么书呢？”他是“色盲”，绘画天分却极高、学校不得不破天荒录取。由于他的素描、水粉、水彩、速写、写生，画得比不是色盲的我们还好一千倍、甚至胜过每一位教师，神奇得有如童话。他的习作全作为全校范画，终年在楼道里展出、令人人观摩。而他人又老实巴交、出身“城市贫民”却又不争取入团、不爱参加政治学习、同样被列为“白专”。

我向他展示了一下封面：“<卢贡家族的家运>。”

“听说，你老爱看外国小说？”

“我爱看有个性的。”我不再理他，头也不抬地又看下去。

我心里说：不看行吗？越看，才越知我们都快变成机器人了。

军训式的作息制度，使我无法遵守。九点钟必须睡觉，拿什么时间看书呢？于是熄灯后，我便带着书和凳子到盥洗室去看。值日生请来了值班老师，没收了那本《简·爱》。于是一个星期天，我便从家里拿来了一盏台灯、一大块旧被单，把我的下铺围了起来，以挡住那十五瓦的光线。我不看到十二点半或一点绝不睡觉。但很快被同学汇报了，说我违反作息制度。

朱先生温和又不失严肃地找我谈话。

“校长做防修反修报告，你却在底下看小说，又天天不按时睡觉，这怎么成？”

“一来就阶级斗争，听烦了。”

“烦？这是必须的教育嘛。哪儿有那么自由散漫的？你太特殊了！”

“讲不出道理、举不出令人信服的例子，全是政治口号。为什么老是斗、斗、斗呢？斗来斗去又斗谁呢？”

“这样下去，你是很危险的！”他不答复我的问题。我看得出，他真的是在为我担心：“学校规定的作息制度，怎么能不遵守呢？”

“看书是为了多有知识。”我真想说：我永远忘不了开学第一天，您是怎样教导我们的。正是因为爱戴您、照您的话做，才去努力呀，才不想浪费光阴啊。

“可是必须要遵守纪律呀！”

我一点也不恨他，一点也不反感——我太爱戴他、尊敬他；也了解他的地位，必须对我开导。早先听说过，有的高中、大学里出现过“反动学生”，甚至有的学生自杀。我也是“反动学生”吗？我不承认，我并不反动啊。我只是想奋发向上、读我从未读过的书啊、何况是好书呢？不好，为什么又可以公开借阅？

可我又不能不看书、不想浪费生命。有一天，我终于观察出了有利的“地形”——从我们三楼的另一边、很少有人走的小楼梯、下到一楼，从大盥洗室的窗子跳出去——因为三层楼的盥洗室窗子，造得都一样——窗子一排六个，窗子大又好开、距地面又矮。哈，行了！只消每天晚上装睡，半小时后，其他五个女生都睡着了；悄悄穿衣，提着鞋、夹本书，像是要去女厕所——小楼梯恰在女厕所近边；下楼，先探头看；一楼楼道里静悄悄、无一人走动，急忙窜进盥洗室；窗子总开着，一跃，就跳了出去！真美！满天的星斗，愉快地向我眨着眼睛；清凉的夜色，欢迎我这用功的学生；全校学生都在呼呼大睡、被我甩在身后；让他们睡去吧，越睡越傻！

## 24. 离职回城

六三年夏天，全校一年一次地二周下乡劳动，恰巧在“红星人民公社”旧宫大队，我去找哥哥。

那时，他嫌宿舍太吵太杂，租了老乡院里一间小西屋，叶式生也租了一间东屋，与哥哥南北对邻。

这间黄土胚盖成的小屋，呈四方形、房顶低矮；四壁是黄褐色的泥墙。一铺后山炕，占去地下近一半面积。前窗下，有一小张一摇就晃的破木桌、一把破凳子。桌子上是几本书、罗文做的那个土台灯，案头壁上，贴着一张纸条：

谈话请勿超过十分钟

一定是哥哥不想和别人老是聊天，不得不贴这个条子吧。时间，就是他的生命啊。

他还在自修俄语、又添了日语——有爸爸做好老师，每周可以回家问他。

我无言地张望，心里只是更敬佩他。现在，他终于有了一个安静的住所，总算从“三绝”中解了放了，可以舒服地看书了。

“这租金每月多少呢？”我问。



“五块。”他说：“桌子、凳子、炕席，都是房东大妈借的。下工回来，她给烧壶开水。”

他为了省这五元，坚持了多久啊。他完全可以早一点租间屋子的。屋子里有潮气，因地面就是黄土、无砖。正置盛夏，也并不知冬天连个火炉也没有。更不知道他在农村中真实的状况——后来叶式生回忆文章写的：王大绩与一有夫之妇相好，加之对前途消沉之至、心情灰涩苦闷、牢骚满腹、与妇人事被人告发，大队书记找他谈话、要他检查自己言行，他便胡乱交代一气，说受了“别人”的“坏影响”，按照公社党委的定调，承认了与哥哥和叶“搞反革命小集团”……哥哥决定离职回城。他决定进工厂从学徒工做起、当工人，再也不回来了。

由于哥哥对任何“苦”事不讲，全家都不甚了解，而母亲又是个不擅于听别人“细诉衷肠”的人，对于从不报“忧”的哥哥，突然想辞职回城，母亲的田园美梦一下被打断，又一下少了哥哥的工资，所以母亲便反对：“我看，你那儿虽是农村，生活水平可不低呀！虽然才三十几块工资，可顶城里四、五十块——东西便宜、吃得也不错、开销又小、离城又近。将来在那儿成个家，也不错呀。偏要回城，有什么意思？你都快二十二了，还当学徒工？一个月才拿十六块钱？三年以后才是一级工，也不如你现在的工资呀！”

哥哥忍着、皱皱眉、便走进他的小屋。他从不和母亲顶嘴——哪怕再反感。儿时与母亲的顶嘴，是他唯一的一次。他一旦下决心，谁也改变不了。

他先以在家看病为名——“神经衰弱”——“晚上睡不好觉”。医生开了病假，一周又一周，他再也不去农村。

一天，他忍不住叫我：“罗锦，看叶式生的信，写得多好！”

我看了看——叶的钢笔字潇洒、漂亮，但没有哥哥的劲拙和自成一体。信中，他的叙述生动又清楚——王大绩胡乱交代一气，承认自己“立场有问题，受了‘别人’资产阶级思想的腐蚀……”，叶评道：“这不是理智的自省，而是感情的泛滥！”

“说得多好！”哥哥指着这句：“‘这不是理智的自省，而是感情的泛滥！’——说得多好！”

即使没有王大绩这件事，哥哥也想离开农村了。他没忘了自己的使命——以自己的生活，实地地去调查社会。如果说他上大学是想搞地质勘探，现在则是在搞人的勘探；他的社会大学实践系还远没上完。后来他对父母略有所述，父母也不再反对，尤其父亲一直认为“他想回来就应当回来，老待在农村算怎么回事？”

哥哥办好了“因神经衰弱，不适合体力劳动”的因病辞职证明，最后一次回到农村，办辞退的手续。

他环顾着这间令人难忘的土屋，挥起毛笔，在土墙上题道：

物去人飞陋室留，

斯人知唱不知愁。

永远不会被哀愁击倒的哥哥，大踏步地去了。

千顷雪原泛夜光，

天心人愿两茫茫。

前村无路凭君踏，

路也迢迢夜也长。

## 25. 第一次被泼粪

他是向着更艰难的环境大步走去的。

首先他必须自食其力、绝不能在家里吃闲饭。

那时，一九六四年，分配工作一年比一年难，比起他高中毕业时，工作已经很不好找了。

他在“东四区街道服务站”，作为“社会青年”，填了求职登记表，等待分配工作。但是，就连求职登记表，也有“出身”及“家庭成员及成份”等等栏目。

工作迟迟不分配，在家里吃闲饭的滋味儿不好受，他一次次地去催办事处：

“我家里太困难，求你们先给我找一个临时工，一边挣点钱、一边等分配，行吧？”

“工作？”他们终于想起了：“看传呼电话的老头儿病了，要不你先替他干着？”

“行。”

哥哥没有虚荣心和架子。他看、送传呼电话也认认真真。尽管每月只有不到十元的收入，他却全部交给母亲。后又在换房站帮助抄过换房地址。不久，一个熟人帮忙介绍，去首都图书馆做临时工：整理图书目录。他正好利用这个机会，借了大量的线装古书来阅读——一般人难于借到的。无论他怎样认真努力地工作，由于“政审”总不“合格”，总是转不了正，且被上面发话：两个“右派”的儿子、出身又不好的社会青年，怎能在市级单位的图书馆呢？甚至连推荐他的、那个早就认识他的图书老管理员，也受了批评。于是又仗曹泽涵父亲的帮忙，去“中国情报研究所”管理过外文资料卡片……所到之处，对他的工作无可挑剔；不仅如此，凡接触过他的人，对他的能力与为人，只有竖大拇指。然而，这些机关单位，因他通不过“政审”一关，连临时工也做不长。

三年级下半学期，一开学才知，班主任朱玉成先生，不准再当任何班的班主任，只准教泥塑专业课，而换来了极左的班主任——女共产党员李先生。

从第一次班会上，她就对我不客气地批评了一顿——如何只专不红、如何不与家庭划清界限、如何不遵守作息制度——她全知道，并说上一届班主任如何帮助学生不力。我才知道，朱先生竟因为对我的不狠，而被降为专业课教师！

我是那么爱戴朱玉成先生、由衷地、从心底里热爱他、尊敬他。他开学第一天的教导、班会上每一次的教导、以及我们常去他宿舍找他评看我们的速写、他从来不嫌我们打扰他、那慈父般的交谈、画我们的人头象速写……他是一位真正的好老师啊！竟然因为我，他被降了职！向上反映的人，也会说他只鼓励我们“专”，而不是“红”。但假积极的都入了团，他还要怎么鼓励呢？

校园里、楼道里，每逢我与他迎面相遇时，他立即瞅着地面、装不认识我、疾步走过，一句尊敬他的“朱先生”正哽在喉头，他便过去了。为了不让他担心我会打招呼，我也只好装不认识他了。以前洋溢在他脸上的慈祥全不见了，即使和别的同学点头，他也淡淡的。

就在这“血统论”的毒雾里，在“阶级斗争”的大喊大叫中，人们的互爱、互尊，彻底地消失了。

不久，他的爱人（太太）马紫仙，在他的单人宿舍里小住了一阵，帮他办回了上海——上海也建立了“工艺美术学校”，他总算换个环境了。

当我正继续用“跳窗法”天天晚上去教学楼看书时，一次，着实让我吃了一惊。那晚，我正往盥洗室疾步走去时，楼道的尽头，一位男生恰好正从宿舍里出来，穿着裤衩背心，那迫切之态，显然是急于去上厕所。他远远见了我、一愣、却仍未停步；而他尚未走到盥洗室敞开的门前，我已从窗户跳了出去。我虽然心慌，却也并未介意，那晚又继续看到一点钟才归——归来时，窗子当然仍在开着；一楼，像往常一样沉寂。我又提着鞋、夹着书，悄无声息地回了宿舍，五位女生正在梦乡。

第二天全校便沸沸扬扬，说有人看见我从一楼男厕所窗户跳了出去。李先生找到我，冷峻地从眼镜片后面盯住我：

“真有这回事吗？”

“我是从盥洗室跳出去的。”

“不管你从哪儿跳出去的，都是严重地违反作息制度，这是不允许的！何况有人明明看见了你！”

“那人是谁呀？我能不能去问问他、向他解释一下？”

“他是谁，不关你的事。他看见了，他不会撒谎，这是人人相信的。撒谎的是你。你看的是什么书？还不都是封、资、修的坏小说？”

“是坏小说，为什么市、区图书馆都有呢？”

“都有，并不等于不坏，并不等于报刊上不批判它们。你不要求进步，走典型的白专道路，还严重违反作息制度、又不承认错误，要开全校大会，来点你的名！你和生秉辛是怎么回事？”

“生秉辛先生？”我懵了。

“他送过你一套《红楼梦》，放在你们宿舍桌上，有没有这回事？”

“有哇。”我仍发懵。

“扉页上写了什么话？”

看来，有的同学早就向她汇报了。生秉辛先生，是位“右派”，教国画，并不教我们班。他是在“中央美术学院”国画系正当学生时，就成了右派的。由于本校初建、正缺师资，他便被分配来教国画基础课。直到三年级时我才认识他。因为染织班的齐晓丽（齐白石的孙女）与我要好，她暗恋与生同一宿舍的、水彩、水粉画教师“右派”薛大祈，由于二位先生的绘画水平极高、又为人和善，齐晓丽每次去他们宿舍欣赏薛的私人画册，总要拽上我、才能给她自己壮胆。每次去时，生先生几乎回回都在，便也一同欣赏生先生的国画私人画藏；自己的父母又都是右派，自然对他们有好感。我讲话又从来嘴无遮拦，一天，不知为何说起《红楼梦》，我当着三人面便洋洋得意地说：“我要活在那时代，一定嫁给曹雪芹。再没钱，也不能烧他的书稿当纸钱哪。”说完自己也忘了。

十八岁生日，是一个人的大生日、标志着成人。而家里紧缩的经济、政治上又抬不起头，谁去隆重地庆祝？不过按常例，回家吃顿姥姥做的手抻面——庆祝长寿就行了。但没想到生先生全记在心里，或许是齐晓丽告诉过我的出生日期？这天傍晚从外面写生归来，同学告诉我：生先生送来的这套精装本《红楼梦》，已在桌上等我好久了。同学们怪怪的脸色，使我不明所以，打开扉页一看，才知一切——

“祝你十八岁生日快乐！”

一个羡慕曹雪芹的人 一九六四、三、三十一

面对李先生的质问，我能说出这“秘密”吗？连学生恋爱都禁止，更何况师生恋爱？再说，除了尊敬他，我也从未爱过他。我爱的是国栋啊。可我又不能不保护他。

“他说他羡慕曹雪芹，关我什么事呢？谁知他是什么意思呢？”

其实，自他送书之后，我再也不去他们的宿舍，这为什么，连对齐晓丽我也没讲。就算他伤心，我也没办法。但李先生却说：

“遇罗锦，我发现你一向不老实！他是一个右派分子，在拉拢你、腐蚀你！他的题词，绝对不会像你说得那么简单！你还包庇他！可见人人说你和他搞恋爱是真的了。”



说也没用，什么我也不想再说了。那种落井下石、为了洗清自己不惜去诬蔑别人、交代别人，我全家人都不会、也做不出；也不觉得那种做法有多么聪明。

于是，这“铁打”的事实就这样定下来了——在全校大会上，教导主任点名说我“从男厕所窗户里往外跳、去教学楼看书——看的都是封、资、修的书。我们去附近的崇文区图书馆调查过了，遇罗锦一月之中，竟借过四十六本外国小说！……包庇右派分子生秉辛，和老师搞恋爱！……给予口头警告！……”

“四十六本？”我暗想：我能看那么快吗？那可能吗？我还要复习专业课、还要画画呀！如果说我总共借过四十六本，那还差不多，而绝不是一个月。因为有的小说，是从首都图书馆和北京图书馆借来的。

我深知自己不能再去教学楼看书了，原因还有另外一样——一定会有有心的男生，等我跳出窗外之后，把窗户全插锁上，我可就回不来了。

全校师生像开了锅，哄笑声、散会后的指手划脚、淫言淫语、投来的坏笑、眼中的邪光……没有一个人去看看，那男厕所的窗户到底能不能跳。没人给我一句公道的话。

就连这被议论被批评的人——我，都不知那男厕所的窗户能不能跳呢！无论如何，我得自己去考察一番。

但我绝对不能让人看见——以免说我如今跳不了窗、偏要去饱眼福。

中午，在大食堂就餐时间，是最没人的时候。周围没有一个人，我急忙忙向宿舍楼的侧墙走去——那里一向没人路过，路面还不平，墙根及地面，尽是粗铁条、碎砖烂瓦。我面对一楼的男厕窗下，头须仰起，才能看见那大盥洗室右边、那豆腐块大的小窗——唯一的一个小窗。它离地面，至少有三、四米高，因为墙根是半米多高的地基。我若爬它，事先必须登梯子、事后也得由梯子下，否则一定脚骨折。就算我非跳它不可，那么小的豆腐块窗子，我也爬不出去。

我脑子里，忽然涌现出一幅极其荒诞、离奇的画面：男厕所的小门大敞，一楼所有的男生，穿着裤衩、背心，拥挤在门口，一个个张口结舌地仰头盯着我——梯子竖在窗下，瘦伶伶的我，正拼命地想从那太小的窗子里爬出去……

还有比这更像童话的吗？——当人们幸灾乐祸、兴奋得像开了锅时，那被议论的人，反倒去考察那窗子能不能跳？

我凡人不理，仰头进、挺胸出，和任何人也不讲话。连齐晓丽我也不理。全校师生人品的质量，在我心里，只是突然地下降！

这是我第一次体会到国民性、国民的质量与水平。

就连黎凡，也是笑着半信半疑、而不去实地考察一番。国栋，虽然没跟着哄笑，却也笑着一听、更为冷眼旁观、不敢接近我了。

生秉辛老师，也不准再教国画，被贬到资料室去抄抄写写。薛大祈呢？我不知道。

小学的神圣、老师的神圣、同学们纯真的相互亲情，再也不会出现了。一切，都变得令人无可奈何。

就算再凡人不理、再装没事人儿，但心里的苦，只有自己知道。我想逃学。至于今后怎样，全然没想。我只想逃学，只想永远不去那个学校。

听说城郊办起了“电子管加工厂”，招收年轻妇女，只做单一的手工操作，工资每月三十多元。而我们毕了业，算“技术员”，工资才三十二，第二年转正才三十七，老毕业生一直未长过工资。做手工活又怎么样呢？画画可以作为业余爱好啊。

我打点回家的东西——被褥先不能带，岂不太明显了？我带上油画笔、油画纸和油彩颜料、涮笔油等等。学校不学油画，我只是私下练习。画油画与水粉一个道理。我的水粉画曾作为全班范画，油画花卉与人物速写，也在全校的展览室里展出过。我的画作，与纪宝珠没法比——他是奇才，我连天才也不是；不过是努力跟上来一个学生罢了。水粉画教师说我的色彩感特别好——纯白的石膏坛子，在我眼里是许多颜色；但画完之后的整体感仍是白色的。我从未想过当艺术家、画家、更未想过当作家、会写书，我只是稀里糊涂地过着，什么计划也没有；要说有，就是现在想逃学。

我背上大画夹子、带上这些宝贝回了家，对父母说：“我的胃老酸、老疼，是学校的伙食太差了，天天是白水煮菠菜、老咸，又不吃米饭。”

母亲没怀疑，为我写了家长信，让我休息两三天，并嘱咐姥姥这两天做米饭吃。

“才两三天？妈，总得一周吧？”

母亲有些为难地只好写了一周，并让我去看中医，说吃草药会见效快。无法，我只好去看中医。

哥哥正在打短工。父亲译稿件，也是这月有一点、下月或许全无。我能歇一周，反倒自得其乐，喝完草药汤，马上便动手画油画——临摹一位苏联名画家的近作——一位二十来岁的农村妇女，脸儿红喷喷得象大苹果，笑容有如灿烂阳光。我自以为临摹得惟妙惟肖。家里充满了从来没有过的油彩味儿。

我只想吃大米饭、炒青菜，哥哥先奇怪了：

“米饭里糖份最多，糖一到胃里会变成酸，你不是胃酸吗？”

“反正……”我不知怎么回答：“反正吃馒头才胃酸。”

哥哥不再说什么。但他的话引起了父母的怀疑。我却一句也不讲学校里发生的事。

“先休息几天吧，”母亲说道。

第三天，我正在里屋兴致勃勃地画油画，同班的三位女生突然进了院子。

“李先生让我们来看你的，你怎么突然没上课呢？病好些吗？”

我只好回答会去上课。她们待了一会儿就走了，谁也没讲我在学校里发生过什么。

“罗锦，无论如何也得坚持啊，”母亲感到有些不对头：“再一年就毕业了。四年，不容易呀。”她又说：“前途要紧哪。”

我答应明天就去学校。没人问我到底怎么回事。我像哥哥一样不愿讲烦恼的事。其实，家里每个人都是这种性格。尽管我总希望能像姥姥与二姨那样，对母亲细诉衷肠，希望她全心全意地倾听、细细地分析、给我耐心有益的开导，但从来没有过。母亲一听我明天回学校，一切“问题”便“迎刃而解”了。

逃学也逃不成，还要自己补上那几天的功课，心里好苦闷。毕业还要等一年多，怎么熬哇？

六楼是学生阅览室，可以借阅各国名画家的画册，但不得带走。这天晚上我又去阅览，只有易先生值班。人不多，我找了静僻一角，坐下翻阅画册。这位意大利现代名画家我并不熟悉，当翻到一张黑白细钢笔画时，我的心，被紧紧地抓住了——这张小画是竖长方形，一处小山顶有个荒废的古堡，小山上长满了树丛、荒草，一个天真可爱的小男孩儿，懒洋洋地半躺在一块土凹里，搭拉着一条腿，正晒太阳。他半眯着眼睛朝下望——一位年龄更小

些的女孩儿，在山坡上正歇息——也在向山下看着什么。她那半伸着的小腿、那娇嫩的小胳膊、那过肩的、披散的长发，有如一首细细的音乐。

男孩儿无思无求、懒洋洋的顽皮神态，女孩儿纯净如水的外貌，阳光、寂静无人的小山、梦幻般的残堡，树丛、荒草、野花……一下子，把我带往久违的大荒园，似又听到那细远缥缈的二胡声……然而，这小画，比那更美、更令人神往啊！这画里，没有吊死的老胡，没有王姨捣蒜般地磕头；没有姥姥口吐白沫的倾斜；没有天天要做的噩梦；没有被同学班会上的揭发和出卖；没有今天——我凄苦的处境。我多向往这自由、美好、宁静的国度啊！

我望着它、久久地望着它；想哭、哭不出来，又生怕谁看见我泪水盈眶，竭力地忍住了。

我太爱这张画了，从来没有这么爱过！我希望它永远伴随着我、永生不舍弃它！若我太孤独、若我孤独得难以忍受、只要我看看它，就会进入那梦幻世界，就会在梦幻里遨游、飞翔……我不能没有它，它是我心爱的伴侣、最最知心的人，我不能没有它！我太苦了！

我左右瞅瞅，没人注意，用自己的速写本一挡，轻而易举地便扯下了它——它粘得并不牢。我若无其事地又坐了一会儿，便还了画册。

我做事从不周密考虑，根本没想过资料室的老师早有经验，回回要做细心的检查。我把那小画用张白纸包好，放在木板床的褥子底下。

这易先生，本是我校的素描教师，因与第一届的女生王玛梨恋爱，被贬到资料室已多年。王玛梨因此被班会批判过、自己心绪不佳、患了肺病、休学多年，比我大七岁。三年级时，王玛梨因健康复学，成了我班的插班生。她成了全班的老大姐，尤其成了我的知己。但没多久，我在班会上一挨批判，她便揭发我的“反动”言行——如何不认为右派父母有错，如何受了我的坏影响……以至班内的口头语：“日久见人心，路遥知马力”——说罢相视一笑，就指的她。而易先生也正积极入党，想早日脱离“坏人成堆”的资料室，再还原成素描教师。

第三天中午，我刚进宿舍，正发现王玛梨刚刚撂下我的褥子，她什么也不讲、绷着脸、快步走出了宿舍。屋里没别人，我赶紧掀开褥子，小画还在、包画的纸已被揭开、压在一旁，我一手抓起它们、让褥子下面干干净净，一面将它们紧揉于手心中，一面便直奔女厕所。我将厕坑小门反插，不出声地立即将它们撕碎，用水冲了个干净。我蹲下解小手，又用水冲了一遍。待我回到宿舍时，王玛梨正和另外三位女生，站在我床边，褥子掀着。我看着她们、尤其是她：

“做什么？”

“你销赃灭迹啦！”王玛梨说。

“什么赃？我销什么了？”

“资料室画册上的小画！我明明看见在你褥子底下的！易先生让我来查的。”

“你的同居未婚夫吗？”我盯着她：“你们俩商量好了呗，无故制造事端，好表现你们自己！”

这一句重话，竟然让另外几位女生，被我“拉”了过来，怀疑地瞅着她。

“哼！你消脏灭迹了，我要告诉李先生去！”

“我也正想去呢！你最好去告！”

李先生问我，由于我太理直气壮，她又无把柄，李先生半信半疑，我又说：

“如果我撕了画，当时还画册时，就应当查出来，为什么过了三天才查出来？”

这句话，竟把李先生问住了。而王玛梨对我的出卖、揭发，也不见得让她喜欢，加上她和易先生过去的事、至今仍在同居，似乎也不便太向着她。这事反倒平安地过去了。

尽管错误全在我，根本不应当撕下“公共财物”，但谁能理解我当时的心态？我又如何不去“倒打一耙”？

“不管怎么说，遇罗锦，你是没有进步的。直到今天，你对自己的错误根本没承认——和生秉辛搞恋爱、严重违反作息制度。你不承认，不等于这事就过去了。”李先生在班会上不止一次地说。



## 26. 杰出的教师

又经过朋友的帮忙，哥哥来到安定门外蒋宅口小学担任代课老师。学校将一个最乱的学习成绩最差的班给了他。据说，那位班主任，就是让“孩子王”们气病的。

面对一双双天真的眼睛，把哥哥带往了一个新的世界。他站在那讲台上，面对着几十个孩子，第一次感到“为人师表”的神圣、庄严。他一定想起了王笃元老师，他一定想起了自己对王老师深深的爱、也希望孩子们这样来爱他。他希望比王老师做得更好。他不相信：大人管不好孩子。

“我叫遇罗克，”他用粉笔在黑板上边讲边写：“‘愚公移山’的‘愚’去掉心字加上一个走之；罗霄山脉的‘罗’；克服困难的‘克’。”

孩子们头一次听到有人这样解释自己的名字，且是个“怪怪”的名字，开心、敬服地笑了。

由于是新老师，第一堂课还算“安静”，但第二堂课，“王”中之“王”的那最调皮的一个，要显他的本事了。

他在课上，总做小动作，哥哥制止不听，便叫他站起来。他摇头晃脑地站了起来，气呼呼的。

哥哥继续讲课。过了会儿，叫他坐下，他偏不坐。一些学生笑了起来。

哥哥立即爽朗地对全班说：“好。他认识到自己错了，老师叫他坐，都不好意思坐。我们欢迎他能这么认识错误，咱们一起鼓掌表示欢迎！”

大家笑着和哥哥一起鼓起掌来。这“大王”偏又一屁股坐下了，装着不在乎地晃晃头，大家又笑了。

“好！”哥哥又热诚、肯定地对大家说：“这回，他是真正认识自己错了，他知道刚才老师叫他坐、他不坐是不对的了，因此他坐下了。我们相信，他一定会变成一个守纪律的好孩子。咱们再一次鼓掌，为他能够认识错误表示欢迎！”

全体和哥哥鼓起了更响的掌声。“大王”羞愧地低了头、红了脸，半天都没抬起来。哥哥却像没看见一样，接着讲课……

从此，这最调皮的“大王”，对哥哥敬服得五体投地。哥哥不批评谁，他只是以鼓励为主、以道理、活生生的例子让他们服气；他的脑子之快、方法之好，让孩子“王”们深知，永远“高”不过他。他不歧视任何一个孩子，

一视同仁。相反，他给常有自卑感的学生，以更多的开导和鼓励。五十个孩子，立即爱上了他。

他想起小学时，如何给王老师提建议，而王老师每次采纳时，总在全班面前表扬他。现在，他为了促进孩子们不贪玩、去用功，要办一个比他小学时更好的学习壁报。

“罗锦，”一个星期六下午我回家时，他对我说：“你给我画一张壁报，题头是‘光荣榜’。左边写上‘谁是英雄谁懒汉’，右边写上‘光荣榜上比比看’——左下角画个仰天躺着、光脚丫、翘只腿的懒汉，右上角画个用功的好学生。像这样……”他用铅笔给我在草纸上打了个格式，立即去买来一大张图画纸。

我带着这光荣的任务，立即赶回学校，星期天下午送了来，哥哥非常满意，高兴地说：

明天一早，我就把它挂在班上。“他让我帮他做些能插的小红纸旗——每一个学生的名字打一条横线，看谁的红旗走在最前面。哥哥除了交母亲工资之外，用自己那几元零用，买来铅笔、橡皮、削笔刀、小图书，奖励那些领先的孩子。

这一比赛、这一鼓励非同小可！在孩子们的眼里，同样一根铅笔，老师奖给的比起自己买来的，可大不一样啊！那在全班面前公开表扬、大家鼓掌的荣誉，让孩子们终生难忘！很快，班上的秩序、学习就好了起来。

由于校长看他教课很有方法，被“孩子王”们气病的班主任，病好回来上班，但校长仍让哥哥在这个班教下去。

哥哥感到从未有过的充实和兴奋——他那日夜苦读的背影不见了，他要做的事情太多了——放了学，孩子们围着他，问东问西，他从来没想到赶紧回家，耐心地、充满爱心地解答。他发现那几个“孩子王”，心里都有由于家庭问题的解不开的心结，正像他儿时，对王笃元的依恋一样。

他总是解答了孩子们所有的问题之后，才骑着自行车归来，饭菜凉了，有时他热都不热就吃起来，想着明天、后来，给孩子们新的知识和内容，如何把死板的言不由衷的教科书，讲得生动、活泼起来；如何让语言像一把钥匙，一下便能使孩子们开窍……

每个星期日都被占满了——不是带孩子们去过队日，爬山、游泳、划船，便是在他那狭长昏暗的小屋里，给孩子们讲著名的童话和故事。他讲高尔基小时候的穷苦和成长过程，鼓励孩子们要正直地做人，克服软弱和怯懦；他读完童话，让孩子们说出感想，他再辅导、加以提高。他教导孩子们要诚实、善良、有礼貌，鼓励启发他们讲自己的认识、心里话。在那光线暗淡的小屋里，床上、地上，坐满、站满了孩子们，多得挤不下了。多少双稚气的、睁大的眼睛，在晶莹地熠熠放光啊！有时他正在读书，只要孩子们一来，不管是一个还是几个，无论他在做什么，立即停下手里的事，满足孩子们的要求。

班上的纪律与学习进步之快，让全体老师和校长目瞪口呆。

一次，我们在玩具四厂实习，那里正卖处理的铁制小手枪，二分钱一把，无意中我说了这个消息，哥哥一听，立即掏出一元：

“快，罗锦，替我买五十把！”

“这么多？”

“班上的学生每人一把。”

星期天，孩子们每人拿着一把手枪，上景山和他玩军事游戏去了……

寒假，他组织了业余绘画小组，让我去教孩子们画速写。教完，该做示范了，孩子们争着让我画像。哥哥指了指旁边一个悄悄望着我、却又不好意思争的学生，微笑地说：

“给他画一张吧。”

当我把那孩子的画像送给他时，他的脸，高兴得红晕晕的、像一朵新开的花。

和哥哥一起骑自行车出校门，才知那孩子就是最调皮的王中之王。

“我算把他制服了，其实他很聪明。”哥哥咯咯地笑着，他天真的笑声，就像个调皮的大孩子。

有时他给我们讲怎样“治”调皮大王，他那咯咯的笑声感染着我们，让我们也为他开心。

“又得意了！”母亲故意让他别太高兴。我们现在才更加看到了哥哥的才能。母亲深感让他回城是明智的。

“什么时候能转正就好了，”母亲说。

“那得教育局批准。”

哥哥的话，让全家又沉默了——能批准我们这样的吗？

尽管校长给教育局打报告，说这位代课老师多么有教学方法、乱班进步如何之快，希望一个名额能给予哥哥、让他转正。但上面因政审不合格没有批准，代课老师又一律不许超过半年，无奈，他只能离开那里。

“蒋宅口小学”的校长，给他写了极佳的评语，特意推荐他去朝阳区小牌坊胡同小学代课。

最伤心的是五十个孩子们。他离开了很久、很久，孩子们还一直来找他，他也仍像以前那样，一如既往地对待他们。孩子们对他的恋恋不忘、难舍难分，一直到四年之后——他因《出身论》被捕，孩子们仍流着泪问父母：

“为什么遇老师还不回来？”

## 27. 去看国栋 《红楼梦》结局

六五年冬天，在上级的指示下，学校兴办“勤工俭学”，停课一月。

教学楼的一楼，腾出了几个大教室，从工厂领来许多手工加工零件、每天八小时，让学生们打夜班，无分文工资、每人只发一个面包。

我们从来没有夜里做过工，又快毕业，大家都要好好表现自己，再不习惯，也得坚持干。国栋干了两天就请了病假，二周未见好转。我猜，他的父母一定是太心疼儿子。一年级时，我见过他填写“家庭出身及成员表格”，他填的是“职员”，父亲是工程师，家中只他一男孩，其余都是姐姐——与我家何其相似！不过我是唯一的女孩儿罢了。如今，一定是他父母不甘让儿子当夜班“奴隶”，定要他在家里休息，或许有朋友是医生，帮他开假条很方便吧？我也多想在家休息！但上次逃学未果，父母也不会支持，只好咬牙挺着干。白天睡不好，头晕乎乎，脚飘乎乎，吃也吃不香。干活时，人人随便找个地方坐下，加工活又非常简单，干完一堆、再取一堆就是。黎凡趁这个机会，偏要坐我旁边，一边干着，一边与我东一句、西一句地闲扯。或许黎凡一定要物色好一个“未婚妻”，他要用这“粘牢法”，告之别人不许接近我吧。

这天，黎凡说，午饭后他要去看望国栋，因他已三周没来了。

“我也去。”

“你去干嘛？”他没怀疑、只是不懂。因为我从未对他提过国栋一字、也从不接近他，黎凡认为我对他应当是毫无兴趣。

“我一定要跟你去。同学一场嘛！”

他觉得莫名其妙、有些想怀疑、却又无把柄的样子。他仍不希望我去，我却执意要去，他只好同意。

我们都有汽车月票，上了公共汽车还要倒车。

汽车上，乘客不是太多，我和黎凡各坐各的，都没话。我望着窗外出神，却在想着自己的心事——四年来，没人爱过国栋吗？全班六位女生、又住同一宿舍，不算后来插班的大龄生王玛梨之外，五位女生中，倒有三位爱他。与他同组的淑兰，偶一提起他的名字，就脸红、就止不住地满脸放光、就止不住她那幸福的笑；宫灯组的英花，像我一样，从来不提国栋一字、也难接近他，但上周她买了一包细样点心、托一位男生去送给国栋、还附了封信——只是问候信，全班“大哗”，才知她对国栋的深意！英花，与我是女十二中的同班同学呢。与李俊华，我们三个考上了这学校，李在染织班。四年来，我们只是保持了太普通的同学情谊。我在受批判时，她二人从未落井下石过，反而常投来赞叹的目光。而我的凡人不理，使我无法与任何人交心。英花根本不知，我还有个“李俊华日记”的时代，而她睡在我的上铺已快四年。距离如此之近、心又无法接近、习惯了不能近，这一切太像童话。而“李俊华日记”的恋情，更像一个从未有过的缥缈的童话……

下了汽车，还要走一会儿，拐来拐去，来到了那座居民楼前。



开门的是他母亲，我随着黎凡称呼她“伯母”。

她约四十多岁、清秀、慈声细语地让我们进屋。国栋见了我一愣。我只问了一句“你好些吗？”便一眼看出他是在装病。黎凡立即与他兴冲冲地说这说那，走进另一屋；我不想跟过去，自知当着黎凡，根本无法与他说什么。再说，四年来的故意冷淡，也实在不习惯一下子会近乎起来。伯母端来了茶，见我没过去，便与我在另一间屋子，问了我几句不关痛痒的话，随即找出一大本集邮册来，介绍我看伯父的业余爱好。伯父正上班。我猜，他的长相，一定和国栋差不多吧？这屋，似是“书房”——不大的屋子，三面是玻璃书橱，书立得满满当当。屋子中间，是一大盆碧叶莹润、红色欲滴的正在盛结的红豆。没有一片残叶。红豆，足有上百颗。能如此养花的人，定是个感情细腻、太会持家的母亲吧？

我一边看着邮票，听她指指点点，一边倾听他们在另一屋聊些什么，却听不清，只偶尔传来黎凡哈哈的笑声。伯母让我看着，说去看顾一下。我抬起头，望望四壁，没有一张照片；若有，也都在客厅里吧？这起码三、四间一套的单元房，在当时的条件已属够好。我又不便去各屋走动，那太没有教养。我多想看看他家的旧照片、新照片啊！我并不想看这集邮册啊。他姐姐们也都在上学吧？她们长得像伯母吧？伯母像是家庭妇女，家中一尘不染、收拾得井井有条。她称国栋叫“小栋”。看得出，她的心思非常细密、善于

体贴、照顾人。她又进了屋，我假装看邮票。她让我喝茶。听见那屋开了门，楼道里有他们嗡嗡地说话声，只听黎凡说：“罗锦，该走了。”

晚上我躺在宿舍的床上，回味着白天的一切。深感国栋在父母精心的呵护之下，正像温室中的那一大盆红豆。深感“工程师”的家庭，有多么不同，不同得有如天地之差。一比，才知我家是多么特殊，特殊得象是编也编不出来的小说——每一个人、每一种个性。正是个性，造就了每个人的命运；正是个性，造就了整个家庭的命运。而我们的不幸，或许正是我们的骄傲；我们的苦难，或许正是我们的荣誉。我第一次体悟到：我和他的家庭，差距有多么大。

六五年九月，我毕业了，但李先生不发给我毕业证书。

“怎么回事？”母亲和哥哥、父亲，都太意外了。

“说我不遵守作息制度，从男厕所的窗户跳出去看书；说我和教国画的生秉辛先生搞恋爱。”

“真有其事吗？”母亲问。

“男厕所挨着大盥洗室，盥洗室有六个大窗户、整天开着、又矮又宽；男厕所窗户只一个，又高又小，我干嘛放着盥洗室不跳呢？再说，既然都承认我是去看书，难道我看了半天书，反而对男厕所感兴趣吗？我就不怕谁撞见揍我一顿？没有一点儿道理。我说了两遍，李先生还是不信，她说，她听

有人反应了，说有个男生看见我了。但是在哪儿看见的？这个人又是谁，她又保密。不相信客观的理由，只相信那个男厕所。”

“嗯……”母亲点点头，又问：“那生老师是怎么回事？”

“他不教我们课，是个右派。他画得特别好，他喜欢我，可我从来没超出过师生范围。”

“总得有些根据吧？”哥哥问。

“根据？就是我十八岁生日那天，他送过我一套《红楼梦》，我当时又不在宿舍，他放在我们桌上了。他里边没写他名字，只题了‘一个羡慕曹雪芹的人’。他羡不羡慕曹雪芹，和我有什么关系呢？”

我没再多讲。也不想说四年来，我爱的只有国栋。毕业那最后的时刻，我和国栋只对视了一眼，便分了手。

“我去给你要毕业证书，”哥哥说。

“你去一趟吧，”母亲叹了口气：“不管怎么说，罗锦这孩子太任性啊！”

第二天上午，哥哥居然拿着毕业证书回来了。

“这么顺利？”我迫不及待地问。

“我问了李先生你的表现，她说完了以后，我说了我的看法。我又问她，至于跳厕所和搞恋爱有什么证据？并没有确实的证据，都是听说。自然提到

那《红楼梦》，她认为那题词不那么简单，我说，他愿意题什么，并不是我妹妹的责任。总之，我们最后相谈甚欢呢。”

“相谈甚欢？”我惊讶极了：“她那么左？”

“左得不是那么可怕。罗锦，那生先生真喜欢你吗？”

“真的。我原来以为，我能和他像老大哥一样，可后来发现他不是。我再没理过他。他的脸总是一副苦相，好像从来不会笑似的。可他画得真好！”

我还想说，可又没说——他很有才，但他太消沉；薛大祈也是右派，但他就乐观得多。我不以为消沉是划为右派的结果，而是天生的性格。我不爱消沉、颓唐的性格，甚至很厌恶。他爱我只是拿我作为精神安慰。他曾画了一幅笔法、色彩、意境都极美的国画、挂在他的床头、并郑重地裱成挂轴——一个长得特别像我的古代少女，搂靠着一块大山石；柳丝摇曳、蝶儿飞舞，几朵黄色的小野在山石下盛开。那题词之意，是石头因这少女而复甦了。当时我和齐晓丽望着这画，竟无一言。齐晓丽瞅瞅我、我瞅瞅别处，竟无心思去索要它；只是夸了一句“画得真好！”就和齐晓丽头也不抬地看薛先生近日的水彩风景画，直到离开那宿舍。自此，我就再没去过——直到他送来了《红楼梦》。

工艺美术学校的四年住宿生活永远结束了。想想我所承受的莫须有的罪名，想想我在人格上所受的污辱，实在使人无法原谅。我更无法想像，多年之后，我所受的全国性的污辱和泼粪，比这要大千百倍，而我所以至今还健

康地活着——六十一岁还在写这一稿，都应当感谢工艺美术学校给我上的第一课。

毕业证书有了之后，学校直属机关——北京市轻工业局来了信，分配我去“北京市玩具四厂”工作，十月一日以前报道，十月一日正式上班。

“这回，我可熬出一个来了。”母亲高兴地叹道：“四年，不是简单的呀！今天妈妈做两个菜，庆祝庆祝！”

我骑上自行车去报了道。这是一家生产木制玩具的市级工厂。由于算“干部”，十月一日正式上班的第一天，便“上发薪”。第一年算“实习生”，在车间劳动，工资三十二元；第二年才转正、进设计室，工资三十七。分配在其他工厂的同学，也都一样。

即将工作，将像哥哥一样月月交钱给母亲，心情无比轻松。

“妈，要是我领了工资，中午不能回来，除了买饭票和汽车月票之外，我每月交您二十元吧。”

“那怎么行！”母亲道：“饭票就算七块吧，月票五块，你哪儿能一分零花没有？总得有五块钱零花呀，你交我十五吧。”

“好吧。”

离十月一日还有一个多月呢。天天看看小说、画画画儿、要么帮姥姥做做家务、逛逛街，天天悠哉闲哉。

忽然收到一封信——一个极陌生的地址。打开一看，愣住了——生秉辛先生来的！他说住在京郊、挖刚开工的京密运河已经一个多月了，每周休息一天。信址是住在地安门的他伯父家。他说要在星期天来看我。

什么？明天？他来看我？我心里七上八下，把这信让母亲看。

“人家要来，就让他来吧。”母亲道：“人家来看你也是好意，总不好拒绝吧。”

“他怎么知道咱家地址呢？”

“一定是打听了你们同学呗！”

第二天午饭后，太阳正毒，生先生提着一大网兜水果，便进了院子。

他显得健壮多了，脸和胳膊晒得黑红、带着笑，以往的惨白面色及苦相，至少减了一半；射进来的阳光下，他的脸和脖子汗油油的。

“生先生！”我不得不装得热情些，让他屋里坐。

全家人都在，屋里显得太挤。他坐下，与父母、哥哥寒暄了两句，便提议让我和他出去走走，到他伯父家小叙。

我若不去——也太冰冷了；他又买了这么多水果。他不可以像个大哥一样？只是小叙，怕什么？

“这水果，”母亲站起来：“您千万得拿回去。”

“伯母，您千万收下。”他诚恳地道：“您要不收，太让我没面子了。”

母亲只好同意，说下不为例。

他走在前，我尾随，出了臭气熏人的大杂院、出了又脏又窄的小胡同，坐上了公共汽车。

在地安门下了车。他说：“对面有家小冷饮店，我想喝瓶凉牛奶。你想吃什么？进去坐会儿，然后再去伯父家，好吧？”

“嗯。”跟着他走进冷饮店，店小、又十分清静。老板为他端来牛奶，我因刚吃过午饭不久，不想吃什么，就坐在小桌他的对面，环顾着小店的装饰，等着他喝完。

宁静中，他的苦相又渐渐浮上了脸，显得心事重重。我也不知谈什么好。

“您还在资料室吗？还让您教国画吗？”

他不答。只阴阴地吸着冰奶，说了句：“那都有政治背景。”

“政治背景？”我还从未听过这么深刻的提示：“什么政治背景呢？”

他的眼白充着血丝，瞅我一眼，欲言又止。

我也没问。或许，他觉得说了我也不懂、不相信？要么把我当成小孩子、怕我说出去？

他起身付了款，我又尾随着他，走进不远他伯父的家。那是一个安静的小院一角，年约六十多岁的伯父让我们喝茶，知趣般地出了屋子。

谈到跳窗户、谈到不发毕业证书、谈到王玛梨在班会上不止一次地对我的揭发、批判，谈到那张小画、谈到在玩具厂报了道，自然，又谈到《红楼梦》。

“我知道你没出卖我。”他说。

“谁告诉您的？”

“没人告诉。我从他们对我的审问，听出来的。要是你落井下石，我也不会来找你。”

“您自己承认了？”

“我承认什么？咱们俩所有的关系，不就是那两本书吗？”

两本书，我真想说，它害得我好苦哇。

“罗锦，你明白我那题词的意思吗？”

“当然。”

“真明白？”

“我怎么会忘呢？——我说要嫁给曹雪芹的话？”

“那么——你接受了？”

我低头不语。我接受什么呢？说我从来没爱过他、只是尊敬他？说我爱的是国栋？而他，那么苦、一直是在苦黄连里泡着的，脸都让苦汤泡黄了、泡白了、泡得都不会笑了。

“我不知道。”我说：“我只是尊敬您，象尊敬我哥哥一样。”



他沉思了片刻。

“有可能……这关系再进一步发展吗？”

“……我不知道。”我闷闷不乐地说。

他又沉思。

“下星期天，你有工夫吗？”

“我天天闲着呀。”

“我们去动物园？带上画夹子、画几张速写？”

“要是下雨呢？刮大风呢？”

“风雨无阻？”

“好吧。”

“早上准十点——动物园门口见。”

回到家，天还大亮。母亲问我和他都说了什么。

“随便聊聊。我说，我只是尊敬他。”

“说清楚也好，免得误会。”母亲赞许道：“否则，多对不起人哪。”

我不想说太多。只是觉得，男女的交往，不应都只为了结婚哪。母亲不是有不止一个谈得来的男性朋友吗？姜叔叔不一直像她的亲弟弟一样吗？为什么我就不能有？我讨厌那种太自私、太俗气的男女关系！

星期天，天气大好；蓝天、阳光灿烂。吃完早点，我背上画夹子，说要去画画，便出了门。

动物园离家很远。在动物园大门口、马路对面的树阴下，等了足有十五分钟，十点十分时，只见一人东张西望地匆匆走来。——他并没背画夹子，却穿了一身崭新的、浅灰色的青年式套装，我不禁诧异：他不是说来画速写吗？这一身打扮，不是太像搞对象吗？

我却什么也没打扮，依旧是在学校时最爱穿的夏装——母亲的旧绸短袖衫、兰地小白花人造棉裙、白袜子、黑色带绊布面塑料底鞋。

他这一身崭新的衣服、外加新理过的头发，让我有点腻歪。他远远一见到我，扬了一下胳膊，便大步走过来。他的苦相又消了大半，一脸的激动和愉快。

“您没带画夹？您不是说今天来画速写吗？”

“我的画夹子在学校宿舍，那么远，怎么取？”

我不答，只是望着他。

“随便转转吧，”他说：“你可以画。”

他买了两张门票，我们走进去。

我也没兴致去画。早知如此，这老大老沉的画夹子，完全可以不必带的。

我们随便地散着步，东张张、西望望，对两旁铁笼里的动物，从小不知看过多少遍了。

“最好去人少的地方，”他建议：“清静地坐一会儿。”

终于看到一僻静处——一张带靠背的绿色长椅，掩映在树丛中；眼前，能看到远处三三两两的游人。

我们坐下。我把大画夹竖在旁边。

“你有什么计划吗？”他问：“这一工作，总该有个计划吧？”

“计划？没有。什么计划呢？”

他不语，似有无限的心事。

“比如，”他说：“对你的将来？”

“什么计划我都没有。”

“一个人，总得有点计划。你也成人了。”

十九岁了，确实，是成人了。可我真的没有计划，又为什么胡编呢？正想着，突然，他双手捧住我的头，疾速地、用力地吻我的嘴，这重重的突袭的一吻，让我万分吃惊！我用力别过脸去，吐出嘴里的口水，一下、又一下。

“你嫌我脏？”

我扭头看了他一眼——那眼白又布上了红血丝，他像瘫了似地靠在椅背上，绝望、颓唐、沮丧地空望着地面……我这小小的举动，竟把他完全击垮了。

我不敢再吐。无言地坐着，也不敢再看他。

我们没有一句话，就那么干坐着，谁也不知过了多久。终于，他用力地站了起来：

“走吧。”

我们都明白：再也无须见面了。

回到家，他们刚吃过午饭、给我留了份菜。谁也不知发生过什么事。

晚上，哥哥的小屋又亮起了灯光，他又开始夜读了。我和姥姥依旧睡在里屋。

黑暗中，我回想着白天的一切……我只遗憾：为什么让他这一吻，把友谊全破坏了呢？难道我们就不能像朋友一样的友谊长久吗？难道男女之间，就不能你不属于我、我也不属于你吗？

他年纪大了，只想着结婚、生儿育女？可我并不想那么早结婚，也不以为儿女能给父母什么幸福啊！若母亲没有我们，她该多么轻松！

我上班了。家里只有两辆自行车，母亲和哥哥每天上班要用，我只能买月票天天挤车。

厂领导把我分配在木工车间，组长齐师傅，三十多岁，领导着十来个老头——除了齐师傅是真正的八级木工之外，那十来位老师傅，都是“解放”前的小贩——自己做木制小玩具在街上摆摊出售、以此为生；“解放”后，

便集中在这个厂里，组成“木工组”，手工刨枪棒。我不会刨，让我和李师傅做鸭子车上的响鼓。

一天，哥哥交给我一封信——是李连城从兰州轴承厂给他写信时，附带给我一封。由于上一次他给哥哥的信中，有几句话，是问我关于美术方面的事情，我回答了他，这次他便回了信。

一共写了满满的三页。他说接到我信的那天早晨，阳光怎样明媚，天怎样蓝，看到我的笔迹又是如何兴奋……虽然没有任何谈情说爱的句子，但谁一看不明白呢？

“他是不是想跟我交朋友呢？”看罢，我干脆直率地问哥哥。

哥哥认真、庄重地望着我、庄重中又透着自然；谈起这种事来，他没有一丝一毫嬉乐、轻浮的影子——我最爱他这一点。

“可能有这意思吧。”他说：“你怎么想的？”

“他是不错。可我现在……还不想交朋友。”

“你有朋友吗？”他开门见山地问。

“我喜欢一个人，我们班的。可我从来没跟他说过。”

“黎凡？”

“不是他。他叫国栋，从没到咱家来过。”

“你应当主动给他写封信。”

“多不好意思。”我反而没有初中时给淮淮写信的勇气了。

“你还封建？古代有多少卓文君式的佳话？这有什么！”

哥哥的话在我心头震响。既然我深沉的爱了他四年，为什么又不向他说明呢？即使不成，也只是一封信的事，谁也见不着谁。再说，黎凡在把我当作他的未婚妻，可我心里并不真爱他。我时而被他的感情所左右，又总想摆脱出来。这样矛盾重重，对他对我都不利。我应早做决断。终于，我鼓足勇气给国栋写信，撕了几张草稿才写成这个样子：

国栋同学：你好！近来一定很忙吧？

毕业了，多么遗憾，四年的美术学校住宿生活，我竟没和你说过五句话。

从一年级开学的第一天，我就喜欢你。你眼睛的闪光正像你的心灵一样，四年来证明是最美、最好的。我总想用超人的学习成绩，来博得你对我的爱。虽然并没超过你，但确实在这么做。每当我独自到公园去写生的时候，多希望你正好在面前，能给你画在纸上，留作纪念！每当我看到迷人的风景时，多希望你就在身边，能和我一同欣赏，画下它们！我常幻想，在那场合，你我会有多少共同的感想和语言！

当三、四年级时，我接到高年级和同班同学给我的信或条子，表示希望和我做朋友时，我总惋惜地想：这写字的人要是你该多好啊！这就是几年来每分、每秒的心里话。你相信吗？

我签上了名字，写上了日期。捏着那封信在邮筒边站了半天。他若拒绝我呢？……我的心，跳得像揣个小兔子。一咬牙、一横心，才算把信扔进去了！

四天了，还没接到回信。完了，全完了，我浑身都没了力气。他就这样无生无息地不理我了，一定的……爱了几年，就是这个结果吗？

“有你一封信。”传达室的师傅大声告诉我。

我忙去取。是他的吧？用手轻轻地掂了掂，那样轻；举在阳光下照了照，那样薄。如果是爱我的信，怎能这么薄呢？我躲到一个没人的角落偷偷拆开，真怕他拒绝我啊，心都跳了起来。

遇罗锦同学：

来信收到了，今天才给你回信，请原谅。正像你说，四年来，我们的接触太少了，很是遗憾。我希望今后用我们双方的进一步了解来弥补这个遗憾。

我被你的深情所感动，将你的信给我父母看了。他们都很想见见你。你看什么时候合适？最好面谈。如果你不愿面谈，写信也行。若面谈，时间由你定吧。

祝好

国栋 一九六五、十一

我的胸口像堵了一大块铅锭。难道几年来我所有的深情，得到的只是一句“被感动”吗？难道我直率热烈的表白，得到的只是他小心谨慎地去问自己的父母吗？难道他是父母驯顺听话的羔羊，连爱情也要由他们做主吗？他到底爱我不爱？没有说。我在他眼里到底可不可爱？也没有。他自己的判断力、思想感情又是什么？不知道。难道了解需要语言吗？四年的住校生活，难道还不能观察透一个人吗？还不能看穿一个人的心吗？在他身上流动的，是中国古老的谨慎、稳妥的血液。比起他，我简直倒像个西欧人。可我不服气，我蔑视他们。中国人应当扔掉三从四德、谨慎、稳妥的传统性格了，多来一点热烈、豪爽和敢于自主吧！来点西欧人的血液吧！

我和他的父母谈什么？我需要的只是“我爱你”。既然没有，那就是爱得不够。任何勉强都是不愉快的。这封信和拒绝我简直没有什么两样。见鬼去吧，谨慎稳妥的小子！我把他的信撕得粉碎。

第二天、第三天，我还在想着他这封信。细细回味，似乎又无可指摘。我不知道他的谨慎、稳妥吗？从第一天相识，爱的正是他这性情。他怎么可能像我，写出“西欧派”的话来呢？相辅相成；我们爱的，正是自己没有、却在对方身上有的那些品性。要是拒绝我，他怎么能这样回信呢？是我太偏颇了。想想三年级以后，我变得凡人不理，以傲然的态度来对抗所加给我的



莫须有的罪名，谨慎稳妥的他，尽管不失为正直的分析，但是否也在怀疑我、对我不解呢？这也是可能的。又如黎凡，我不爱他却又和他来往，这，谁能想得到呢？

从他的性格和所受的家庭教育来看，他也只有这样写。我应该怎么给他回信呢？

## 28. 山雨又来

二月七日

我为什么要读逻辑著作呢？因为姚文元等人的文章，之所以得出谬误的结论，其逻辑错误必为原因之一。故读此以批判之。

‘谢瑶环’剧本文学性颇强，亦足具艺术魅力，今以左倾教条主义诽谤之，以过火的政治论之，则几成大恶不赦矣！

二月十日

寄去“红旗”的《从‘海瑞罢官’谈到历史遗产的继承》给悄无声息地退回来了，报纸上一些无聊人大喊：“吴晗的拥护者们，态度鲜明地站出来吧！”今天有篇态度鲜明的文章，又不敢发表。上面划得满是大杠杠、小杠杠，我重读了一遍，又给日报寄去了。

二月十五日

去看“地道战”，以后的电影，一定离不开读毛著的镜头了。越来越滑稽。……

……买来《文汇报》（十三日）一看，果然有。……发表一篇文章真是难得的很！不过，这在家里却掀起了轩然大波。父亲和母亲以及来和父亲下棋的棋友都害怕起来。他们一见那标题《和机械论者进行斗争的时候到了》就十分不安。文中的小标题也使他们不知所措。整个版面的安排对我也纯属不利……我的文章俨然是工人和农民的反面教材了。

……生活在今天对我来讲，成了干干净净的零。我有什么可怕的呢？未来只有胜利，最坏的结果也不过既无胜利也无损失罢了。我要是害怕，那不十分可笑吗？

平心而论，“文汇报”大部分删得也还不失本来面目，文笔依然犀利，论点也还清楚。敢道他人之不敢道，敢言他人之不敢言。足以使朋友们读了振奋，使认识我的人知道生活并没有把我击垮。难道我还有什么可顾虑的吗？谁敢如我全盘否定姚文元呢？谁敢如我公开责备吴晗不进一步把海瑞写得更

高大呢？那些折中的文章，名为否定实为肯定的作者，可有我的态度鲜明、立场坚定？

这时候，有一种自豪感油然而生，我甚至想，如果北京日报发表我那篇《从“海瑞罢官”谈到历史遗产继承》就更好了。……真理是在我这一边的，姚文元诸君只是跳梁小丑。“尔曹身与名俱灭”，在历史面前，正是他们在发抖。

（注：由于哥哥的这篇文章，不多日，小牌坊胡同小学就将他解聘了。哥哥又回到东四街道办事处，和一些上学时学习成绩很差、作风不太好的待业青年，每天义务劳动和学习。哥哥的年记较大，在这群人中如鹤立鸡群。负责分配工作、独具慧眼的徐老师了解哥哥的背景，十分钦佩他的为人和才华，让他担任学习组长，几次有招收工作的名额，她都竭力推荐他。但，各工厂皆以“年纪大”，实则是出身不好的理由给予拒绝了。不久，市人民机器厂来招收学徒工，徐老师第一个推荐哥哥，该厂仍是不要。徐老师急了：“如果你们不要这个人，我们一个不给！”徐老师言行自负地承担着“犯错误”的风险，提出这绝对的条件。人民机器厂没办法，才算招收了哥哥做学徒工。无论在街道、机关、学校，哥哥都看到了“血统论”带来的严重恶果，看到无数被损伤的灵魂。他记下了真实的统计材料。）

四月三十日

读完了（法）拉·梅特里的“人是机器”。……我总觉得，今天的文化、哲学的发展不是人类历史上进步的继续。梅特里那种细致地观察、点滴的探索，在今天就没有继承，我们架空的东西真是太多了。固然，梅特里只考虑到生理原因而没有考虑到阶级原因，这是不对的。但一反而为之，也不能不算是偏颇。我们终不能否认，梅特里哲学也有其合理性。难道这就是大变革吗？不！哲学是只承认扬弃而不承认抛弃的。历史注定了今天的文化需要反复，而反复的过程是痛苦的。

五月一日

看芭蕾舞剧“白毛女”。……就其所费的人力和取得的效果相比较，是所得甚微的。……每逢抒情就缩手缩脚。……重事不重情，当今艺术之流弊。

五月二日

读“波斯人信札”一百余页，自有妙句：“对于宗教事业发展的热心，并不等于对宗教本身的爱戴，而且热爱宗教，绝没有必要因此而憎恨与迫害不遵奉的人。”可把：“宗教”改为“思想”或“马列主义”。

五月三日

“共青团中央”号召，对毛无限崇拜、无限信仰，把真理当成宗教，任何理论都是有极限的，所谓无限是毫无道理的。

五月四日

“波斯人信札”：“我设想在某王国内，人们只许可土地耕作所绝对必需的艺术存在——虽然土地为数甚广，同时排斥一切仅仅归官能享受与为幻想服务的艺术，我可以说，这个国家将成为世界上最贫困的国家之一。”

何谓不朽？不朽，在于引起后代的共鸣。孟德斯鸠可谓不朽，其洞察力已经逾过二百多年了。

五月七日

目前开展反对美化帝王将相的运动，而毛主席诗词中就出现了许多帝王将相。毛主席是批判他们呢？还是歌颂他们呢？今天一切都要用毛泽东思想做指南，回避这个问题是不利的，但也没有人敢提，因为这确实需要一定的魄力。

五月十日

大力批判邓拓，必有更高级的人物倒了霉。

五月十三日

文化革命？闹得不可开交。满篇都是“工农兵发言”，发出来的言又都是一个调门。我想这次不是反对邓拓，反对的是姚文元，只要报纸上说姚是反革命，那么，这些“工农兵的发言”用不着修改，就可以用在姚文元的身上了。

晚间骑自行车到故宫角楼，凝望护城河水和黑黝黝的古代建筑，自问：努力够了吗？修养够了吗？都不够。可以休息吗？能够自满吗？前途还漫长着呢！

五月十四日

看了受批判的电影“舞台姐妹”，正如影片中所说的：“连这样的戏都不让演，还让演什么呢？”

五月二十二日

报刊上轰轰烈烈地展开文化革命，我是颇有感触的。

一、工农兵参加论战。谁掌握报刊，谁就掌握工农兵。工农兵批判的不是言论本身，而是不许“敌人”破坏社会主义。因此，报刊上所谓的工农兵论文，现在看来是批判邓拓的，但不用换掉几个字就可以变成下一次运动批判其他人了。工农兵哲学的时代还没有到来，最大的障碍是幼而失学，现在又没有自修条件，要想在一天十多小时劳动之余，要想在民兵、会议等等活动充斥之下，写出一篇文章来，那是十足的谎话。事实上，广大群众对这件事是不关心的。

二、（略）

三、争论双方：现在被批判的一方是过去代表“党”的。例如，邓拓是“市委书记”。“北京日报”是市委报刊，“前线”是市委杂志，北京市委第一书记彭真又是“中央政治局委员”，等等。而开火的一方则是上海文联

的姚文元、民主党派的报纸“光明日报”、“文汇报”，即使是“解放军报”吧，也只有一个莫名其妙的“高炬”。……这么看来，要说攻击党，大概应该指那些民主党派的报纸。可是这时急急忙忙的把工农兵搬出来了，如果不是确定了谁该受批判，是不肯轻易搬出这个法宝的。……内幕真复杂，只把局外人蒙在鼓里。

五月二十三日

“解放军报”曰：政治好，业务也可以不好。……很显然，假使政治好的人反而不如私心杂念的人钻研业务时干劲足，不正说明政治的无力吗？事实上，比如说，乒乓球队获胜是因为毛泽东思想政治挂帅，那么，人们不禁要问，篮球队不也学习毛泽东著作吗？苏联队不是没学吗？为什么中国队败给苏联呢？讲不出来了。这是用政治讲不通的问题。知道走错了路，而又不敢回头的人，必然用歪理来解释真理。

五月三十一日

傍晚车间开会批判邓拓，老工人发言，回忆解放前痛苦生活，声泪俱下，但和邓拓毫无关系。

六月三日

详读“人民日报”发表吴晗、胡适的通信，实在是一般学术问题，且有相当民族感情，可惜谬解。

六月四日

市委易人……大家当然都拥护“党中央”的决定，但谁也不知彭真、刘仁到底犯了什么错误，吴德又是何许人也。看来，要是“中央”易人，大家也会同样敲锣打鼓的。——热情带有极大的盲动性……学校大哗，每个学生都仿效北大七同学，给领导大刷大字报。所谓北大七人的大字报，也无非是骗局而已。

六月七日

这是给初出茅庐的青年第一次“革命”的洗礼，“群众运动”的洗礼！好一个“群众运动”！不讲官面文章，谁也不会相信修正主义者会怕这样的大会！更可笑的是，口号里有“誓死保卫毛主席”，大家都喊，想过没有，是谁要害毛主席？邓拓的舌剑吗？那还远远不够资格哩！到底是谁，报纸上没有公布，谁也不知道，但喊口号。

六月十二日

晚上看到受批判的电影《红日》。这么一部深受束缚的片子所以受批判，就是因为里面有一些东西是真实的。今天要求的绝不是什么“革命的浪漫主义”，和“革命的现实主义”，而要求的是“革命的空想主义”。要一切死人活人给我们说假话，欺骗人民。希望现实也去迁就那些假话。这确实能够蒙骗一部分没有实际经验的知识分子。……但是，在事实面前，当权者永远觉得会有压力。今天的文化大革命运动这么不正常，即可作为明证。

六月十七日



听弟弟、又听母亲说，小牌坊小学四年级的一个李老师自杀了，小学生冲动起来，连校长也给打了。小学生是没有分析能力的，这种盲动，真的像新市委所云：“是可爱的”吗？欧洲十字军东征的时候，儿童也从家里跑出来东征去了。结果呢？被商人卖给萨拉森做奴隶去了。

六月二十六日

读“中国散文选”，是五四诸家选本。……五四是出人才的时代，今天的所谓文化大革命是没法比拟的。

七月六日

工作是难耐的寂寞，幻想充满了胸际，对于我，革命的欲望是多么的强烈啊！

七月十八日

读完“五四小说选讲”。能够自由地阐述自己思想的作品才是有出息的作品。非如此就不能真实的刻画一个时代的面貌。由此看来，今天所谓的文化大革命，较之五四时代，真是相形见绌了。

七月二十九日

开全厂大会，宣布中央两个文告，今后运动的方向是直指当权派……所谓当权派云云，亦可证明，这根本不是什么阶级斗争，而是领导与被领导之间的矛盾。为什么群众“哄”起来？那是积了多年的怨气，这次导而发之。正因为客观上解决了这两个阶层之间的问题，社会才得以进步。才能出现某

些大快人心的现象。可是，又因为口号提得不中肯，宫廷政变迅速，致使准备不足，而呈现混乱状态。总之，这跟文化毫无关系，也跟阶级毫无关系。

八月三日

下班参加一车间声讨宋玉鑫的大会，宋相当沉着……会上下雨了，群众多半都找到了伞或是避雨的地方。宋挨淋，我若有伞我就想去给他打一下。鲁迅说：“敢摸着叛徒死尸痛哭的是中国的脊梁”，……我同情他吗？不，我对他养尊处优……以空头政治来刁难人，为一己私利服务，是恨入骨髓的。……但是，我绝不同意群众言不由衷地质问：“你为什么删改八条？为什么不让我们学毛著？为什么不接受印刷毛选的单面印刷机？”这是荒唐的，似乎只有此才算罪过，……把干部拉到敌我矛盾上来，害处多么大啊，既制不服对方，又说不服自己。为此让他淋到大雨里，岂不枉哉？

八月五日

近来听说“红卫兵”，亦即中学生，身穿军人服，戴袖章……都是革干子弟，今天给我们送来一张大字报，“资产阶级狗崽子”等词出现了好机处，说有人对他们行凶了。……谁敢哪？这都是流氓把戏罢了！……实在太嚣张了。

八月八日

晚间开会斗宋玉鑫，但宋始终不承认自己是黑帮。这种气节是值得学习的。假使他认为是对的，就死也不能说是错。革命，只能信托有气节的人。

八月二十一日

这个星期着力写出身方面的论文，改名为“略论家庭出身的几个问题”，这几天所以搁笔，是因为毛都戴上了红卫兵袖章，过分攻击红卫兵的话只得不说了。

八月二十二日

听说红卫兵把王府井各个铺面全改名字了。现在市内叫东方红的大街不下五条，叫红旗的铺面不下五十个。一切能引起旧的回忆的东西，统统消灭了，但新的东西又是这么贫乏，因此只好有五十多面红旗了！

八月二十三日

去王府井，果然不成样子，各种纸条贴满了墙壁，门面字号全砸了。荣宝斋遭到最大的浩劫。还有人声言，要烧北京图书馆不符合毛泽东思想的书。……我又看见青年会（基督教）也站满了红卫兵，大改了模样。

据说红卫兵砸人的家，理由是没有毛主席像，或在像后放了别人的像。翻到翻译小说就烧掉，好一个焚书坑儒。

八月二十六日

我想，假若我也挨斗，我一定要记住两件事：一、死不低头；二、开始坚强，最后还坚强。

（注：以上皆为给遇罗克定罪的日记内容。在1979年的“拨乱反正”期间，北京《光明日报》的三位记者，在不准拷贝、不准照相、不准带出、只

有一天时间的规定下,手抄于“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遇罗克案件存档》。  
遇罗锦 2016.8.24 注:哥哥这唯一的一本舍不得烧掉的日记和他所有的审讯材料及个人档案,以及我的二十本日记和母亲积攒的上千张家庭及友人的照片,现都存在“北京市国家档案馆”。)

自从八月十八日毛泽东戴上红卫兵袖章之后,形势大变。各学校出身好的学生纷纷成立了各种战斗队和各种疯狂的组织。他们的革命行动就是打砸抢、狠打一切自认为应该消灭的人。这和希特勒的“党卫军”比起来,实有过之而无不及。各大报的头版对他们革命的疯狂,都在发表社论——“向红卫兵致敬!”“红卫兵,干得好!”这使他们的疯狂又加了三倍。“中央文革”在利用他们,而他们也就头脑发胀地充当宪兵队的角色。骇人听闻的事件层出不穷——

学校被自称为血统最纯的学生砸烂,宿舍成了监狱,不少出身不好的无辜青年,被送往校内的“劳改队”,或拉到刑室里,在皮带、弹簧鞭及木棍抽打之中,在盐水浸泡过刀伤之后,呼出最后一声,失去了年轻的生命……他们只能到校劳动或关在家里不许出门。各校自设的劳改队里,“血统高贵”的强迫出身不好的同学一边走,一边敲锣,一边喊:“我是混蛋!我是资本家!我是反党反社会主义……”而他们却在一边大笑不止。“劳改犯”在劳

动时动作慢了点，于是晚上以消极怠工的罪名被斗；快了，要以出风头表现自己的罪名被斗。北京一中的劳改队，“血统高贵”的红卫兵们逼迫出身不好的同学在检查中必须说：“要不是解放了，我也一定会骑在劳动人民头上残酷地剥削人民。”他们用望远镜监视着“狗崽子”和“混蛋”们的劳动，任意打骂出身不好的同学。有的班每天都拉几个到村外去打。有一个人受不了这种虐待，逃跑后被抓了回来，打得死去活来。他们让他头上顶个盆，如果盆掉了就加倍打。头上打破了一个洞，腿上打破了条口，他们不让他去医院，却残忍地用钢针穿上棉线缝了几针了事！劳动时像牺牲口一样地牵着他！后边跟上“监工”又打又骂！

他们将初二的一个小同学打了一顿，还用刀子刮，然后往伤口上抹盐水，并用洗脚水往身上泼，令人惨不忍睹！

他们又找来一个拳套，轮流殴打“劳改犯”。这个打完了，那个说：“我过一下瘾！”

一天一个学生就这样被无辜地打死，他们逼着“劳改犯”们与死人握手，嘴里还得说：

“老兄，你先走一步，我随后就到！”

自认为血统最纯的高干子弟，组成了“西城区纠察队”、“东城区纠察队”及“海淀区纠察队”，在大街上横冲直撞，那大宽袖章、黄军装和握着宽牛皮带的傲态令人人恐怖。学校的地下室成了他们最理想的刑讯室，所发

明的各种刑法，令人发指……谭力夫的“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基本如此”是他们的“革命指南”。首先是对出身不好的学生实行关押，强制劳动、任意殴打。他们发明的浇、烫、烧、吊、踩、刺、跪、剁、磕响头……等种种苦刑，举不胜举，打断学生肋骨、打死人的事越来越多。全城笼罩着恐怖。

北京六中的高三学生王光华，仅仅因为出身资本家并反对那幅血统论的对联，便被该校的红卫兵们强行押往校中的劳改队，将他一推进“劳改所”，先给了他两记耳光，接着剥光他的衣服，以姜晋南为首的十来个暴徒，手持各种凶器，轮番抽打。他们用木枪向王身上猛刺，用木棍向王的前后身猛击，肋骨被打断数根，昏迷过去。他们给他做人工呼吸，用冷水浇头，王苏醒后被扔到一间空房。第二天，王危在旦夕，便血，后又昏死过去。暴徒式的学生们还不甘心，逼他写材料，并强迫他只要承认自己错了，就饶了他。但王始终未向暴徒低头，于是又遭毒打，终于被打死……

红卫兵的各种“通牒”，各种“勒令”，贴得大街上满处都是。狂热的、头脑混沌、知识贫乏的这些学生们，纷纷更改自己的姓名：“红卫”、“永红”、“东红”、“革非”、“风雷”、“永革”……似乎这样才能使自己更加红起来。校长、老师都遭到殴打……

“牛鬼蛇神”——成分、出身不好的、犯过一点“错误”，都被“揪”出来了，各工厂的红卫兵也出现了，于是拿这些职工开刀，街道也向那些退不了休或没有工作的“牛鬼蛇神”们专政了。

“这是怎么个世道啊？”人人都在忧心、发抖。

而报纸上仍在“向红卫兵们致敬”，“世界是你们的！”“破四旧，就是要冲向街头，冲向社会！”……疯狂的人们真的认为世界是在自己手中了，各种组织纷纷成立……

李连城从兰州出差，带来许多甜香的铁蛋瓜。他在哥哥的小屋里住了两天。我陪他去各大院校和国务院接待站看大字报。也许，他是借机来看看我的态度的，我什么也没有露，只是视他为兄长。国栋的信还没有回，我还是在想着他……

我们先来到了中央音乐学院。大门口横放着长条桌子。

“什么出身？”坐在桌子后边的红卫兵傲气凌人地问。

“革干。”我一仰脖就走过了守卫着的出入口。回头一看，李连城还在那儿结结巴巴——

“我、我……”

“到底什么出身？”

“我是工人。不信您看看我的工作证。”

“问你的出身！地、富、反、坏、右一概不得进去！”

“你倒是快点儿呀！”我故意不耐烦地大声喊道：“他出身是工人！”

经我这“革干”子女的大声证明，李连城才被放了进来。

“你怎那么老实？”我瞅瞅身边这又高又大的身躯，实在哭笑不得，

“又不要证明。你怎那么老实？”

深受五十年代的“毒”，他连编瞎话都不会。

“打倒狗赵疯（风）”，“打倒大吸血鬼马思聪”的大字报，贴得满院都是。一一看去，也并没有什么内容，全是过火的无限上纲。学院里的学生们，都去外地串联了，看大字报的，大多数像是外地人。李连城在认真地看大字报，我一个人跑进了楼里。一楼，没人，楼道干干净净。刚上二楼，只见一位三、四十岁的短发女人，后背还糊着没有干的大字报，正在俯身弄废纸篓。见了我，一定以为是哪里来的革命小将，慌忙低下头，弓着腰走开去了。后背上的黑色大字是：“打倒黑钢琴家俞宜萱……”

我要见见马思聪，一定要见见他……我登登登上了三楼。三楼更寂静了。楼道擦得亮得照见人影，这都是“黑帮”们的工作啊！我站在楼道中间，正不知向何处寻觅马先生，忽见前面有个屋门开了半个，透出亮光来，便朝那儿走去。原来，那是男厕所。两位清瘦文静、五十多岁教师模样的男人，每人胸前挂着一块牌子，正悄无声息地拉出里面的废纸来。他俩一见我，立即



惶然地低下头，赶紧就要溜进厕所去。难道，他们也不看看我戴没戴红袖章，见个人就害怕？我一眼就看见了“大吸血鬼马思聪”的牌子上的字迹。

“马先生。”我声音不大，却十分清晰地叫住他。另一位先生已溜进了厕所，马先生手拄长把笤帚，狐疑地立在门边，胆怯地斜睨着我。他个子不高不矮，不胖不瘦，肤色白净，面貌温和善良，像是南方人。啊，这就是我自小崇拜的马思聪吗？他给了我们多少优美动人的歌曲！

“马先生，”我向他深深鞠了一躬，词不达意地说道，“我非常尊敬您。我喜欢拉小提琴——”

“还是改拉二胡吧。”马先生说罢就进了厕所，悄然地关闭了门。我愣在了那里……

晚上，哥哥也从清华大学看大字报回来。

“他们问你什么出身了吗？”我问。

“问了。”他说，“我反问：‘你呢？’那学生说：‘我出身工人！’我说：‘我比你强，我就是工人。’门口几个红卫兵还没反应过来，我已经进去了。”他嘲讽地咯咯笑道：“到哪儿我都这么回答，凡是听了这话的红卫兵全跟傻子似的。”说罢他又咯咯地笑。

我和连城、弟弟们也笑了。虽然这笑里含着多少种复杂的滋味儿——我们在受着屈辱，可是已经麻木了，麻木到用“革干”或结结巴巴的方式来回答。我们从没想过怎样正面地针锋相对而又胜对方一筹，哪怕就在这种最普通、最小的问答上，哥哥也胜过我们。

## 29. 焚烧心灵

八月二十八日那天中午，我在屋里坐着，忽听哥哥在小屋门口召唤道：

“罗锦！”

我立即走进他的小屋，看到他的眼神十分不寻常，仿佛决定了一件什么大事似的。

“现在抄家风大兴，”哥哥站在桌边，望着我沉痛、严肃地说：“为了避免不必要的麻烦，我决定把这些日记、文稿、信件、笔记全部烧掉。你也最好把自己的烧掉。在烧之前，我真希望有个人能看看、能了解我。想来想去，只有你。你就坐这儿看吧，看完了，我就烧了。”

我只有用沉默来回答，心情像死神般可怕——日记，是我们的心，我们的灵魂啊！

“这本日记，”他拿起桌上一本 32 开大的蓝色塑料皮日记，封面印着“北京日记”四个金色的字，郑重地看着我说道：“这里记的，是我近一年来的思想。这些想法都是经过深思熟虑、比较成熟的，无论如何我也舍不得烧了它。你能帮我藏到一个比较安全的地方吗？过了这阵抄家风就拿回来？”

“能！”我不假思索，就双手接了过来，坚定地搂在胸前。他注目地看着我，似乎完全相信了。

“看吧。”

他站在关闭的屋门前，背着手，向玻璃窗外遥远的天空凝望。

我默默地坐在小床边，望着桌上、床上、地上，那一摞摞、一叠叠、数量那么多的日记、文稿、读书笔记和信件，它们都在哀泣地望着我；而我的那句“看完了”，就将使它们葬入火海！

从加入少先队的第一篇日记到成人的历程，像画展一样呈现在我面前。这些披肝沥胆的日记，这些文思奇妙的文稿，这些与朋友互勉的信件，难道都不能活过今天？这不是日记和信件，这是青春的诗篇和生命的火焰！这一天，我才知道哥哥是怎样记日记的呀，一个何等敢于解剖自己的人！他每日思过，每周小结，每月中结，每年大结——他对自己的每一闪念——凡错误、

消沉、软弱、糊涂之处，他都在日记里给予解剖和鞭挞。原来，完人、杰人、圣人的历史，正是自我暴露、自我鞭挞的历史。我敬爱的哥哥！

我只能翻他的日记；因为读书笔记、文稿、信件、诗词太多了，就算稍微仔细地天天看，也得几个月的时间；而他当晚就要烧掉它们。

我忘不了，哥哥偶看我日记的往事，曾使我怎样羞恼得心跳！而那次我去偷看他的日记，其实他也有所察觉。日记——纯属个人的秘密呀！今天，我们却无法顾及羞涩了。

多年来，我们不能和任何人倾诉。父母不敢对我们说“反动话”，同学们之间不敢、兄弟姐妹之间也不敢——我们怕害人又害己。我们只有向日记倾诉，否则会真地闷死。然而，就连这种活法也活不成！

我的日记和他的日记，天壤之别；我永远写不出他的日记。他倾诉的，是他独立的、周密的思考；是夜深人静中，他与伟人、智者“谈话”后的思想升华。他那清秀、劲拙的笔迹，每一笔、每一划，都是他的灵、他的魂、他的心哪！

他要将它们亲手埋葬，只剩下自己空空的躯壳。他不甘让它们这样死去、灰飞烟灭，他要有一个证人、一个多少明白他的人；而我却在他的文字面前，深感自己的渺小、浅薄和无能！他是思想的巨人，我却什么也不是。他那几位知心好友，定也象他一样，此时正在个个焦虑哀伤地焚烧着自己的心灵……我敬爱的哥哥！

我一页页地翻着，屋里只听见轻微的沙沙声。而哥哥，仍然一动不动地向天空凝视。我不知他在想着什么，只是难过、钦敬地悄悄看看他，只想永远地、深深地记住这一幕：他这永远定格的侧影……

极远处，传来打砸声、哭泣和哀嚎；透过后窗的玻璃，望得见邻院烧东西的青烟。思想是要被铲除的，躯壳是要被凌辱的；还有什么属于人们自己呢？

当晚，母亲嘱咐把窗帘挡得严严，插上门栓，让哥哥帮着，伸出那箱照片册。

母亲横了几次心，都舍不得烧掉她最心爱的宝贝。

“唉！我从日本回国的时候，什么什么都扔了，唯独舍不得扔了它们！”

活的历史、无字的日记——从母亲儿时、少女到去日本留学、与父亲订婚直至今日……上千张的照片，太珍贵了。这是一部近百年的活着的历史啊！

它们，是母亲的灵魂。母亲舍不得烧它们，就像我舍不得烧日记。

如果说，日记因“有思想”必须烧掉，照片呢？它没思想，却代表着“封、资、修”，代表着“四旧”，它们也必须死。

“可往哪儿藏啊？” 母亲发愁地说。

“交给罗锦吧，” 哥哥向母亲郑重地建议：“她有地方藏。”

“你真有地方藏？”母亲看着我，半信半疑。

“嗯。”我点点头，心里是那么发虚。我可有什么地方藏呢？但我若不应承，不是都得烧掉吗？

母亲也就不再怀疑了似的。仿佛，没辙的人都不想刨根问底。

我们围着八仙桌、围着母亲，看着她双手轻轻地、小心翼翼地揭下每一张照片。我从没发现过母亲的手是那么美。她的小指轻轻翘着，她手上的每一根柔柔的线条，都像一首诗、一幅画、一支梦幻的音乐——她请下每一个活人，让他（她）们在她爱的手心里、爱的呵护中慢慢地走下来；她要让他（她）们去一个安全的天地、暂时地隐藏。她轻轻揭下每一张照片，就像接下一个个出生的婴儿、接下我们一年又一年的心魂、接下她的亲人和朋友。我从没发现过母亲的手是那么动人；她不想损伤他（她）们的一丝一毫，相信他（她）们还会回到相册上来……

重托啊！次日一早，我把哥哥那本蓝皮日记，夹在我的二十本日记当中，以及上千张大小照片，将一手提袋塞得鼓鼓的，跑遍了与我要好的同学的家。

家家都在惊惶不安，正主动地将自家的中、外小说、诗歌……等等马、恩、列、斯、毛之外的书籍交出去，以至马路边、胡同口的收书登记处，排成了一支阴惨惨的长队。我提着那显眼的、鼓囊囊的花布书包，穿着白衬衫、

花布裙跑到黎凡家，见他正六神无主地烧东西——他的文稿、日记、笔记以及我的、别人写给他的信，屋里乱七八糟，两捆捆好的外国小说正待交出去。

“放这儿？”他惊讶地朝我睁圆了眼睛，“连我的都烧了，你还想保存？！这时候你还敢穿花裙子？！”

在他讶异的目光中，我显得怎样“不识时务”和“任性”！我写给他的信有什么？连这都烧了！

“我写给你的信，希望赶紧烧掉。”他在我身后紧紧嘱咐。

“嗯……”我快快不乐地提着书包往外走。

已是傍晚。今天算是没办法了。我好无能啊！我提着花书包，怎样进家门呢？千万不能让哥哥和家里人看见！不能让他们失望！我的心慌张得跳起来，只觉满心惭愧。进了院门，我一面斜眼瞄着哥哥的小屋，一面把书包用身子挡着，一溜溜进了屋里，赶紧把书包用衣服盖在墙角……

当晚，母亲没回来，全家惶然。哥哥往母亲厂里打电话，回答是：“王秋琳被群众专政了！要好好学习学习！你们给她送毛巾、牙膏来吧！”

天！看来，藏日记和相片的任务更紧迫了！

次日早，我提着花布书包走遍城南城北。大街上、公共汽车里，任何地方到处是戴红袖章的，时而一大片穿黄军装、腰系皮带的红卫兵骑着一辆辆新铮铮的轻便自行车，像阵黄旋风似地在马路上驶过。吓得人人呆立而看。这书包可怎么办？藏在公园的哪块石头下或石洞里？来到「中山公园」，才

发现早被无数的新旧大字报将门封死了，原因是公园是封资修的阔少、小姐们来的地方，不是革命者应来的地方。「中山公园」旁边的「劳动人民文化宫」，大门也被封死。怎么办呢？已到下午，说不定今晚就抄家呢！这时我很想上厕所，就进了文化宫前面、一个很少有人去的大厕所。这里静得出奇，总是又干净又敞亮。以前我到公园写生时常到这里来，对面一排高高的白油漆门总是用绳索穿着不打开。此时这一排紧闭的门，静静的就像一排无言的卫兵。我忽然心里一动：这些拿回家太危险，不如放在对面的门里，明天一早我再想办法另行安置。唉，只好这么办！一看左右没人，我便把这一书包日记从那干净的白瓷砖地上塞了进去。弯下腰看看，一点儿也看不见。心想，只存放一夜不会有什么问题，总比家里安全。又看看窗外，见一个人也没有，才洗洗手，放心地走了。

第二天天还没大亮，全城就临时戒严了。原来这天上午毛泽东第二次接见百万红卫兵大军，天安门城楼上，林彪的讲话正通过广播、电视，向国内外传播。

天安门前，百万红卫兵人人高举红语录，又成了一片疯狂的红海洋，挤掉了数不清的鞋和毛像章。大街上自行车不许随便通行。像我们这样的人家，连胡同口也不许出。听着广播器里那喊声震天的“万岁”声，我忐忑不安、坐卧不宁……下午两点，才开始通车。我骑上车紧忙奔到那里，不由愣住了



——两排小门大开，书包早已没了踪影。原先干净的地面，现在满是痰、纸屑和污浊邈邈的脚印。我揪心地找到两位打扫厕所的女同志，问她们看见一个花布书包没有？她们只冷冷地、注意地掠了我一眼，便耷拉下眼皮，一边扫地一边干巴巴地回答：

“没看见。”

“求求您了！”眼泪在眼眶里打转，我的声音发颤：“您还给我们，就当救命吧！”

“没看见。”依然是那副表情，无动于衷地转过身去。

我又去求另外一位戴着口罩的扫地师傅。

“不知道。”她索性拿着扫帚走开去。

完了，全完了！我愣在了原地，站在那里发呆。我是怎样愚蠢、罪该万死！我是怎样辜负了哥哥和母亲的重托！谁知哥哥这本日记里记了什么呢？我竟没来得及翻开看一眼。这不等于我出卖了他？他比我有思想，万一有“犯上”的话？我，蠢笨的我呀！世上还有比我更蠢笨的人吗？我不知道是怎样推着车走回家的，怎骑得动？而是在飘。没心思去上班，更无心思吃饭，只是坐在大木板床的尽里头，对着墙角抹眼泪。我这个罪人！我从来没信过上帝，此时心里却在痛心地祈祷——上帝！保佑保佑吧，千万别叫哥哥出事……

“愚蠢哪，愚蠢！”父亲急得在地上来回走，又不敢大声，“还有比你更蠢的吗？怎么能藏在那个地方？唉唉！”

我哭啊哭……虽然知道一点儿用也没有，还是哭啊哭……可是又藏哪儿好呢？我都想过——棚顶？会被捅破，会拿手电去照；墙壁？即使不露痕迹，也同样会被凿穿；缝在棉衣、棉被里？早就听说红卫兵有此经验；埋地里？小院内五家，万一被谁听见、看见？街道积极分子的孩子整天进这院……或许，哥哥藏了半天也没地方藏才交给我的吧！唉唉，我是怎样辜负了他！我这罪人！

哥哥下了班听到这噩耗，先是一愣，再没说一句话。父亲焦急地低声问：

“你记了什么犯歹的话没有？”

他发呆地回答：“对陈伯达、姚文元有些看法。”

“蠢哪蠢！”父亲狠狠地瞪了我一眼：“还有比你更蠢的吗？罗克呀，你也是，不早烧了，还偏偏交给这蠢丫头？”

我惭愧得头都不敢抬起来，只是抹眼泪。哦，我这罪人！脑子里胀晕晕的，忽听到一句：

“小妹妹，我不怪你。”

我感动、胆怯地回头看了他一眼，只见他态度如常，正沉静地走进他的小屋……

### 30. 第一次抄家

第二天，天出奇的闷热，一丝风也没有。西下的夕阳在迅速聚拢的阴云中，显得不可捉摸。下班的自行车铃乱响，汽车载满了人在飞驰，马路一下子像窄了许多。我下班骑车忙往家赶，生怕会淋到暴雨。

刚进家门，哥哥也刚从工厂下班回家。两个弟弟由于属于“黑七类”子女，不准“革命”，一直在家待着。姥姥在二姨家养病，母亲已被扣在工厂一个星期了。爸爸正要摆晚饭，一个邻居小孩呼哧带喘地跑进院里：

“大爷！大妈让好些红卫兵押着，都走到钱粮胡同了，大妈还剃了头发呢！”说完他又跑了。

一家人全愣住了！

“快走，孩子们！”爸爸迫不及待地道：“我一个人顶着，快走吧，早知会有这一天！”

在院里吃饭的二家邻居吓得急忙把小饭桌搬进了屋。有两家在前几天已被红卫兵轰回老家去了。

“爸爸，”哥哥迅速地拿起米黄色的风雨衣，说道：“我上国务院接待站看大字报去，尽量晚点儿回来。”说毕头也不回地推车走了。

“爸爸，我到学校去住。”罗文也急忙走了。

“我也到学校去。”小弟也做出了决定。

“多拿件衣服！”爸爸慌慌地递给他一件旧上衣。

“你还不快走？”爸爸跺着脚催我。

我抓起墙上的小提琴，就跑了出去。

在胡同口我追上了小弟，劈啪的大雨点不客气地掉在我们脸上。

“快跑！”我一把拽住他的衣袖，三脚两步一口气逃进了马路对面的邮局。

大雨倾泻下来，玻璃窗流淌着不尽的泪水。我们隔着玻璃向外张望，暴雨中，偶尔有辆寻找避雨处的骑车人慌忙窜过。不少人躲在商店的房檐下，邮局里的人多了起来。

白花花的雨雾齐边齐沿，遮天盖地而来，一切沉浸在怒吼的雨声中……雨水大合唱好像天公发泄出的无比愤怒。马路上的母亲正被天公的泪水无情地浇着啊！

究竟我们犯了什么罪呢，有家不能归？只因为出身……从门外刮进来的冷风吹着我的裙子，我不禁打了个寒战。我瞥瞥身边的小弟，他正呆望着窗外，一言不发……

雨声渐渐小了，陆续的推门声打断了我的沉思。自行车铃又在街上催命般地响了起来。邮局的灯光亮得刺眼，而门外却是一片清新、深蓝的夜空。

我和弟弟站在邮局前面的空地上。天上仍淅淅沥沥地掉着最后几个雨点。我深深地吸了口凉气——深蓝而澄澈的夜啊！

繁星神秘、淘气地眨着眼睛，仿佛因人们不去探索它们的秘密却自相残杀而幸灾乐祸地挤着怪眼儿。唉！我们不约而同地朝小胡同口望了一眼，那儿并没有什么奇迹，行人们依旧平静淡漠地你来我往，好像这世界本没有什么奇特的、痛苦的事情发生。

“姐姐，咱们走吧。”

“嗯。”

是呀，老站在这儿也会引起别人的注意。我们向前面的十字路口走去。

“你去学校，行吗？”我问道。

“行。这几天，尽有被抄家的同学在那儿过夜。”

“睡在哪儿？”

“就睡在课桌上。”

“不冷吗？”其实这话问得多余。

“他们说，不太冷。有带毛巾被的，大概他们能给我盖一点儿。还有爸爸给我的这件破褂子呢。”

我难过地叹了口气。

“姐姐，昨天红卫兵的头头说，每个学校都要组织黑七类子女学习班，我们学校也快了。你们工厂没有吧？”

“也许，以后会有吧。”

“今晚你到哪儿过夜呢？”

我不由停下了脚步，思索着。真的，上哪儿去？

“我看，上二姨家去吧，两个多月了，也不知道姥姥的病怎么样了。”  
我决定道。

“那儿行吗？”

“姨父他们有什么问题？”

“嗯，那也好。”

在十字路口，我望着抱着一小团衣服的弟弟过了马路，消失在黑夜中。

旧黑漆门虚掩着。

我轻轻推开门，蹑脚儿走了进去。寂静的小院里，二姨家的窗帘透着暗黄色的灯光。我屏住呼吸在窗外静听了几秒钟，只听见二姨剧烈的喘嗽声和姨父那闷闷的长叹。

我小心地敲门上的玻璃。

“谁呀？”

“我。”

窗帘的下角掀起一小块，露出姨父一只惊疑不定的眼。

“噢，是罗锦？快进来！”

门只开了一半，我挤了进去。姨父随手立即关严并插了门插。

我向他们打了招呼——二姨和姥姥坐在床上，二姨喘咳得紫胀着脸，说不出话来，面色蜡黄的姥姥正心疼地给她轻轻拍背。

“你怎么——这时候来了？”

姨父站在屋中央，拧起两道淡淡的眉，狐疑地盯住我。

“我来看看姥姥的病，”我假装轻松地说：“怎么，二姨的老病又犯了？”

我把小提琴竖在墙边，坐在凳子上。

“这小提琴？……”姨父仍疑惑地站在那里，审视地观察着我的脸：

“不是家里出事啦？”

“出什么事呀？我刚才到同学家练琴，路过来看看。”

“那……你还没吃晚饭？”姨父仍不大相信，用这话试探。

“吃得可饱了！”我拍了拍肚子说。

“噢……”他仍皱着眉头，思量地、半信半疑地走到桌边，犹犹疑疑地坐下来。吧嗒一口将灭的烟斗，小心地问道：“你妈怎么样？还上班吗？”

“嗯，上班。”

“没抄家？”

“没有。”

“提防着点儿吧，早晚得来一次。我这儿已经抄过一回了。”

“您家？”我惊愕地望了屋子一眼，才发现比以前破败：“您家有什么问题？”

姨父并不立即回答，只是沉闷地吧嗒烟斗和叹气。

二姨一阵阵咳嗽，姥姥一面给她捶背，一面东一句西一句地问着家里的事，我只好尽量往好里说。

“别提喽，孩子！”姨父磕了磕烟斗，凄苦地摇摇头，叹道：“你可不知道我和你二姨受的这份儿罪哟！”他站起身，拿起褂在门边的一件旧蓝布上衣，凑到我眼皮下：“瞧瞧。”

上面缝着一块长方形黑布，用白线分明绣着：“黑五类老婆”。

“您？”

他长叹一声，感慨万千地把那衣服挂回原处。

“全因为我做过半年交警哟！”

“您不是拉了好多年洋车吗？怎么又做过交警？”

“你哪儿知道！唉！那时候我生活没着落，不得已当了半年交警。半年后赶上裁人，又给裁下来了。没办法，只好去拉洋车。后来找了个会计的差事，一直干到如今。没想到这半年交警就成了事儿喽！咱不明白，解放前马路上就不需要维持秩序，少出车祸啦？这理上哪儿讲去？再说，解放后



哪一次运动我不主动交代个底儿吊？这会儿可好，成了阶级敌人啦！天天陪着当权派挨斗！给我调到锻工车间去打铁，这不说，多苦咱也能忍着。可你二姨招谁惹谁啦？老老实实的一个家庭妇女，真是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养病还养不过来呢，这回也成了黑五类老婆，天不亮就去扫街！你看病得这个样儿！扫不好就挨打！唉！咱这是招谁惹谁啦？”

沉默……只有二姨那拉风箱似的、令人憋闷的喘息声……

我能再给他们的苦难增添惊恐和不安吗？

“那……我告辞了。”站起来，身子好沉重，真希望他们留我过一夜！

“孩子，”姨父也站起来：“我就不留你啦。”

“等等……”二姨从喘息中挣扎着，她指指五屉柜：“抽屉……开开……衣服……”说到这儿，她已喘不上气来，又是一阵剧烈的咳嗽。

姨父不解而顺从地拉开了一个大抽屉，那里面是二姨的一些半新不旧的布衣服。

“那件米……米黄的……”二姨紫胀着脸，无比艰难地指着那些衣服。

姨父举出一件件衣服，征询地看着她，剧烈咳嗽的二姨，终于点点头。

“穿上……送你了……”

“二姨，您留着穿吧。”

“穿上……”她不可抗拒地闭了闭眼，又是一阵咳嗽。姥姥心疼地流下眼泪，轻轻为她捶背。

“你二姨送你，”姨父递给我：“你就穿吧。她或许怕你冷。穿吧。”

这是一件八、九成新的米黄色卡其布上衣，正合身，我只有穿上了。

步出虚掩的门，我深深地叹了口气。漆黑的夜色中清楚地听到自己肠胃饥饿的咕噜声。耳边还响着姨父送别时的嘱咐：

“这年头儿少来往吧，孩子！还穿裙子？还拉小提琴？我的二胡都叫他们给砸啦！”……

夜里的风真冷啊，冷得想打哆嗦。裙子又和凉风一伙，淘气地掀拂我的腿。我把琴夹在腋下，缩着眉，双手抱着臂弯，一小步、一小步地向家走去……

最揪心的是我和哥哥的日记！这时，我的一书包日记已经放在我们厂保卫科，哥哥那本日记也已转送到他的工厂去了……蠢笨的我呀！

黑黝黝的小胡同像魔鬼似地出现在眼前，我紧张地提起琴，惴惴不安地走去。

突然，一个人头在墙后一缩。不好！我转身就跑，只听背后大喝道：

“抓住她，别让她跑了！”

大叫声划破了沉寂的夜空！远处一两个行人慌忙窜到阴影里。几只大手将我紧紧钳住：

“狗崽子！还想跑？老子等了你们半天了！走！”

小提琴早不知去向。他们反拧起我的双臂，推搡着向家里走去。

小小的四合院各屋都熄了灯，但人们绝不可能睡着。只有我家的屋门大敞，日光灯亮得刺眼。带路的妈妈一定又被押回去了，乱七八糟的破烂拖到了门边，爸爸正跪在破烂堆上，秃顶的头在日光灯下闪闪发亮。

红卫兵将我猛地一推，喝一声：“打！”木枪、皮带便劈头盖脸地落下来，只听他们边打边吼：“跪下！”

“凭什么打人？”我挣扎地喊道。

“打的就是你这狗崽子！”

“就冲你这裙子也得打！”

“头上还别卡子？打！”

“跪不跪？！”

求生的念头第一次像刀一样刺进了我心里，我噗通一声跪下了。

“低头！”他们仍不满意，狠狠地又抽了几下。我连大气都不敢出。

“低头！”他们抽打着爸爸，爸爸低头一声不吭。

“狗崽子，知道自己有罪不知道？”

“知道。”

“什么罪？”

“我妈是资本家，父母都是右派。”

“应不应当向人民低头认罪？”

“应当。”

“为什么穿裙子？违犯四号通令？”

“你们这一窝崽子跑哪儿去了？”他们吼叫地审问，零碎地抽打着。

“哈，又来一个！”随着幸灾乐祸的高叫，几个人扭进李连城。

“跪下！跪下！”不由分说地便朝他打。

“嗨嗨，你们怎么打人哪？”高大魁梧的李用胳膊抵挡着。

“跪下再说！”

李被人狠踢一脚，“咚”地跪在地上。

“你们太不讲理！”

“低头！什么出身？”

“富、富农。”李像卡了脖，连自己都感到理虚似的。

“好哇，富农！”“唰唰”就是几皮带：“怪不得！来搞什么黑串连？”

“我是因公出差嘛！”李抬头分辩。

“低头！你这狗崽子！”他们又打他：“拿出证明来！”

李连城匆匆忙忙地从上衣口袋里掏出单位开的出差证明。

一个红卫兵一把抢去。

“没收了！”他看完宣布道，同时递给了别人。

“嗨嗨嗨，你们怎么这样不讲理？”李抬身，想要站起来：“抢走我的证明，我怎么买火车票？”

“我们不管！跪下！好好交代，为什么来搞黑串连？”

“先把他的手表扒下来再说！”

三个人一窝蜂地上去扒手表。李连城急得大嚷：

“你们欺人太甚了！”

“狗杂种！哪有你说话的份儿！”

他们抢过手表，又把他打跪下。

突然，门“豁唧”一声被推开了，屋里的人惊异地扭过头去——呵，深蓝的夜空衬托出哥哥那严厉、镇定、苍白的脸。他那锐利、冰冷的目光像闪电般直刺向惊愕的人群，那坚毅、紧闭的嘴角，正直的鼻梁，发着寒光的白玻璃镜框，直摄进人们的心魂！

他站在门口，一动也不动，威严地望着他们。红卫兵们从呆滞中猛省过来，一拥而上，将他团团围住。但他铁塔般地站在那儿，刺人的目光使人发怵，竟没人敢拉他一把。

我跪在地上胆怯、羞惭地向他望去——呵，在他那严峻冰冷的目光中，也有我们给他的痛苦啊！我不敢看他，可是又不敢站起来。李连城也惭愧地弯下身去。

“对于你们的革命行动，我十分欢迎！”未等他们开口，哥哥便果决地说道：“就是你们不来，我也要请你们来！但是——”

“你就是遇罗克？”

“但是十六条明文说过，报纸上也多次讲明：只许文斗，不许武斗，武斗只能触及皮肉，不能触及灵魂——”

“你先跪下！”一位“勇士”照他的后脖梗猛拍一掌。

“你打人？”哥哥疾速地扭过头去，灼灼的目光紧逼着他，脸色煞白。

那不可侵犯的凛然气度竟使那人缩回了手，悻悻地避开了哥哥的目光。

“我犯了什么罪？”哥哥那冷透骨髓的目光紧逼着面前的红卫兵。

“出身就是你的罪！”

“一个人的出身是不能选择的，但一个人的道路却是完全可以选择的。

请问，你们是如何看待家庭出身问题的？”

“我们拥护‘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

……正在激烈地辩论着，门外又涌进一群红卫兵。

“遇罗克，走，厂子叫你去！必须参加学习班！”原来是哥哥工厂的。

“对，把这小子带走，找个地方说理去！”一个人上来就要扭哥哥的胳膊。

“慢着！”哥哥威严地喝了一声，甩开他们的手，一转身飒然走了出去。

红卫兵们蜂拥地尾随着他，扭着李连城，像一阵旋风刮出了门。

霎时，屋里静了、空了……很久，我和爸爸还歪坐在地上，向门口发愣……

啊，那就是哥哥站过的地方，仿佛他还坚定地立在那里，冰冷、严峻地扫视着一切……那灼灼逼人的目光，那坚毅的嘴角，正直的鼻梁，那镇定、无畏的面容，仿佛还在那儿发出夺目的光；那朗朗有力、清脆沉着的声音，好像还在那儿回荡……

他并不高，但却须得仰视。而我，却跪着，老实地跪着！

夜深了，我和爸爸仍没有一句话，无力地坐在地上，在羞愧、钦佩和屈辱中不能自拔。钟打两点，我们慢慢地站了起来，忍着身上的疼痛，缓缓地、默默地收拾着地上零乱的东西。

啊，当我想去漆黑的门外拿扫地条帚时，我不敢，也不愿踩踏屋门口那小块地，那块放着光的地啊！我怕骯髒的鞋底玷污了它！当我跨过它的那一秒钟时，心里是怎样神奇地跳跃啊！我不愿扫它，生怕扫去它上面的光芒，我时时扭头望望它。

我们把破破烂烂在屋中央堆了一堆，就马马虎虎地躺下了。爸爸在杂乱的大床上腾了块地方，我就躺在那早已抢劫一空的大木箱上，只有穿衣镜没有被砸，倖存的原因是，父亲早就用一大篇语录将它严严地糊住了。假如事先也将我们用语录严严地糊住，是否还会挨打呢？

静谧的月光洒在屋门口那小块地上，它显得更美了。我一动不动地望着它。这柔和的光线，仿佛把我带到了久远的、几千年前的世界。那时，该是个博爱的世界吧……哥哥的神魂在眼前飘荡，我配做他的妹妹吗？配吗？我

为什么不敢像他那样？羞愧的眼泪在黑暗中大滴滴着，我尽力不做出一点声息来，任泪水随意向枕边流去……

柔和的月光抚照着窗棂，抚照着那块神奇的地面；它似乎在向月光细细诉说着无限衷情……哥哥被押到什么地方去了？工厂的刑室还是地牢里？他会挨打吗？不，不会，他身上有的是正义的光，他们不敢触他……李连城在什么地方？……母亲在地牢里，会不会自杀？

想到两个弟弟，我的心紧缩了。在空荡教室的课桌上，躺着许多出身不好的孩子，他们背靠着背，蜷缩着身子以抵御那黑夜的寒冷……他们睡着了？做着什么梦？慈爱的月光照着他们，从他们的嘴角上似乎透出微微的甜意——或许，他们正在美好的幻想里驰骋？……

### 31. 《出身论》诞生

第二天一大早，便传来了二姨的恶耗——她于昨天深夜自杀了，吃了一瓶氨茶碱。她没有留下任何遗言，脸颊红扑扑的，静静地像睡着了一般，只



是在枕边有一个空药瓶。再也听不到她风箱般的令人窒息的哮喘声了。我这才明白她送我衣服的深意……

火葬场也由红卫兵控制着，地、富、反、坏、右、资、黑干等“黑七类”，死后一律不准进入火葬场。几年前“国家”便有规定：为了少占地亩，不准将死人土葬；现在又不准火化，因此尸首臭了的大有人在。自杀者更算是“畏罪于人民，罪加一等”。

急得姨父东求西哭，一个劲儿表白她是病死的，街道革委会终于发话说：“既然是病死的，必须有医院证明。”

幸好二姨从小就患有气管炎，近年来又扩展成肺心病和肾炎，医院总算开了证明。尸首业已停了三天。又无钱雇汽车、买衣服单被等物，便直挺挺将二姨抬上了一辆平板三轮车，由姨父蹬往火葬场……

姥姥被姨父送回家，竟没看到她掉泪。自从那个早晨发现二姨死去，她就只是发呆。她行动变得迟缓，连做饭也强打精神，说话没了底气，一坐下就空空地凝视着一个方向发愣……那爱说爱笑、嗓音豁亮的姥姥永远消失了，现在只留下一个无声无息的灰塑人形。

“死了……”这是她回家后议论二姨的所有语言。仅仅这么两个字，像是自言自语：“死了……”

她那凝视空中的呆木神情，就像永远想不通这一切到底是怎么回事……她一言不发，再也没有心思收拾屋子或缝缝补补，整天虚弱地坐在桌边，臂

肘无力地支靠着桌沿，呆望着空气，一愣就愣上大半天。她健忘得厉害，记忆力在急剧地衰减，好像脑子里什么都没有，只有那天早上发现二姨再也不醒的模样。

“姥姥，”我真想抱住她，使劲摇晃她：“您哭出来吧！好好发泄发泄吧！您哭吧！”

可是谁又敢大声哭呢？我们连个哭的地方都没有！姥姥哭不出，她的魂儿已跟着最心爱的女儿去了……

李连城被勒令回兰州，并被警告：“再也不许和这样的反动家庭来往。”

日记事后，我被厂里揪斗，成了处处被监视的阶级敌人。他们从二十多本日记中筛糠似地找出了六句话，成了“思想反动根深蒂固”。同班的张季和孙成在我的批斗会上积极地发言，给予无限上纲，又扩大了不知多少莫须有的“事实”。他二人本已分配在别的单位工作，所以如此积极，不仅因为他们一跃而变为红得发紫的造反头头，也因在学校时，张季因和一位女同学搞恋爱，我曾画过一张漫画，他便怀恨在心；而孙成呢，想和我好，我却没有工夫理他，便也趁今日来报复了。文化大革命，又是一次小人得志的大好机会！

我和哥哥的日记及母亲交与我的照片都在“北京市红卫兵战果展览会”上展出过。展出过后，他们全部上交给了公安局。

哥哥和母亲分别被关在厂里，两个弟弟也进了学校办的“黑七类子女学习班”。

不久，我们都被放回家了。母亲的头发短短地吡着，只好整天戴个男人戴的旧帽子。

“他们还会斗我吗？”我忧心忡忡地问母亲。

“不会了。”她沉静地说：“他们没什么可说的了。你千万老实行事。”

“他们让我写检查，”哥哥调皮地笑着说道：“我就检查毛选学得不够好，共产主义人生观还不坚定。‘不深刻！重写！’好，我把底下的挪上头，上头的挪底下，再换上两段毛语录——又一份儿。‘还不深刻！’好，我再把中间的挪上头，改头换面再来一篇儿。我写了整整有二十多回。态度绝对不会错，也绝对检查不出什么问题。我可以这样写上它一百回，反正毛语录有得是。”他咯咯地笑了。好像这次进学习班，实在是一场有趣的游戏：

“一间大仓库整个儿腾出来了，地上铺了稻草，一个挨一个睡，足有四百多人，全是厂子里出身不好的或有点儿问题的。也有二十多个‘走资派’。我跟原先的党支书宋玉鑫认识了，谈得挺投机。造反派让他跪在煤灰渣上，膝

盖直流血，汗珠子哗哗地淌，让他承认反党，他还是那句：‘我忠于党……’真坚强！私下里我们俩常争论问题，他老是被我问得哑口无言。可是他挺喜欢我。我们俩有空就杀一盘儿（注：象棋），回回我赢。”说罢他又咯咯地笑了。

可这笑声里有多少辛酸的血泪啊！太沉重了。我理解哥哥对宋玉鑫的复杂的心情。他有教哥哥钦佩的一面——不变节、不屈服。但他既然一直得势，必少不了顺应潮流的、过左的东西，否则，历次政治运动早就饶不了他了。而他过去压制的，不正是我们这些人吗？——他敢培养我们入团、入党吗？他敢评我们为先进生产者吗？他敢不给我们打成“右派”吗？他敢不送我们去劳教吗？如今，正是这样一位极得势的代表人物，和哥哥关在一个“牛鬼蛇神”的大棚里，哥哥对他的复杂心情也就可想而知了。

罗文、罗勉被关在各自的学校里，每天由出身“红五类”的人监督着，早晨列队，低头唱“我有罪”的歌，然后是背语录，背“老三篇”拔草……

“他们说，今后得随叫随到。”罗文说。

全家提着心——学生打死学生的事，已经听说不少了。出身好的打死出身不好的，连命都不必偿。

“我们俩干脆去串联。”罗文、罗勉决定：“一到了外地，谁知道我们是什么出身？”

“行吗？”母亲担心：“能让你们上火车？”

“都一窝蜂似的，连票都不查，只要有个学生证。有卖红卫兵袖章的，买个带上就行了。”

幸好学生证上没有“出身”一栏。

“没钱哪……”母亲发愁道。

“我们不带钱。哪儿都有接待站。”

“不放心哪……”

“不走，还等他们给我们叫到学习班去？”

罗文、罗勉二人只带了十元钱、三十斤粮票和极简单的洗漱用具，便上了火车。邻居中，由于轰走了地主出身的王家，那间空着的南屋便搭了地铺，供给外地来京串联的学生住，各家还必须捐借一条干净的棉被，屋里住着十几个从湖南徒步长征来的女高中生，她们说火车上挤得无法形容，行李架上坐满了人，脚耷在底下人的头上，窗前的小桌上也坐着人，挤得无法上厕所，就只好憋着；火车连停也不停，一开便是十几、二十个小时。缺衣短鞋甚至缺钱，就向市委接待站伸手，没有不去要补助的。国家花的钱自然像淌海水似的。

“我们可没要国家的钱，”她们操着湖南话说：“我们凭着对伟大‘领袖’的红心，长征来的。脚底板全打了血泡哩。”

我们不敢再跟她们多话。而街道一定也嘱咐了她们，她们也不再理我们。这个小院，没有一家出身“红五类”——除了我家，东屋是小业主，后查出是历史反革命，被轰走；南屋和北屋的一家是职员。

第四天，罗文、罗勉就来信了，他们讲了火车一气开到广州，拥挤不堪，现住在广州市一所中学里。他们谎称红卫兵袖章挤丢了，便在接待站买了一个。他们还说，广州开始有非红五类出身的组织，他们对出身问题耿耿于怀，就连许多出身好的也对现状不满……

各种组织，各种“战斗队”，各种小报，像雪片般地多，大字报也铺天盖地。哥哥每次都注意地看，竟没有一张小报和大字报是为“出身”问题鸣不平的。人们早已司空见惯，认为出身不好的人受压迫历来就是常事。就连出身不好的人在私下里议论，也只是悒郁地叹气，好像认命一般。不久，在北京较有影响的《兵团战报》，在第三版不惹人注意的一块地方，发表了一篇提到出身不好的子女的文章，观点不明不白，羞羞答答、躲躲闪闪，读完给人的感觉，只是加倍的羞辱和气愤——仿佛一个出身不好的人跪在地上，满脸乞求地仰视着一位出身“红五类”的人说：“我们不值得团结吗？对我们好一点儿吧！我们对你们是忠心、热爱的！我们甘愿做你们的红外围！”

好像做狗还不够，还要做一个舔人脚后跟的狗！

而“红外围战斗队”——以出身职员为主的学生组织，迅即便出世了。

愚昧到什么程度啊！自己把自己打入“另册”还在沾沾自喜。亿万出身不好的人在备受污辱、悲惨地死去，却还要组织什么“红外围”！我们和“走资派”、“黑干”、“反动学术权威”不能相提并论——别看我们现在关在一起。他们过去得势，将来也可能翻身，而我们却从一生下来就不是人。现在，当狗还不够，还要以自己的谄媚姿态，给别的狗做榜样了——这就是从“建国”以来第一次公开涉及到出身问题的文章。这是对所有出身不好的人更大的污辱。

哥哥实在不能沉默了，在提笔之前，他深知这是在冒着死的风险的。他是要么不干，干就要彻底的人。如果他把一切郁积在心的话，把那无数铁的事实全说出来；如果他把统治者用来压迫人民的最好办法驳斥得体无完肤、彻底败露，那么，能让他活才怪！但他是唯物主义者，他无所畏惧。他的幸福观正是要解放全人类。他奋笔疾书，立即写了一篇《略论家庭出身的几个问题》，笔名是“家庭出身问题研究小组”，亲自送往《兵团战报》编辑部。他们立即看了，却回答说：

“太锋利。我们的观点略有不同。”

“哪儿锋利？”

他们指出了许多关键的地方——几乎满篇全是。

“虚伪！”哥哥回来说道：“明明是不敢刊登！”

“如果哪儿都不登，我就把它写成大字报，贴到人多最热闹的地方去，”他横了心。

十月一日、二日“国庆节”的两天假，全家被街道革委会监视着，不许迈出大门一步，以防“阶级敌人破坏、捣乱”，哥哥坐在他的小屋里，又一次修改他的文章。从那狭窄的门外，阴暗的光线里，只看见他专心致志地思索和写作的背影……他真地在把命交出去吗？

两天之后，他递给我一篇东西：“你看看，我又修改了一遍。”

## 略论家庭出身的几个问题

### 北京家庭出身问题研究小组

家庭出身问题是长期以来严重的社会问题。

这个问题牵涉面很广。如果说地富反坏右份子占全国人口的百分之五，那么他们的子女及其近亲就要比这个数字多好几倍。（还不算资本家、历史不清白份子、高级知识份子的子女，更没有算上职员、富裕中农、中农阶层的子女。）不难设想，非红五类出身的青年是一个怎样庞大的数字。由于中国是一个落后的国家，“解放前”只有二百多万产业工人，所以真正出身于



血统无产阶级家庭的并不多。这一大批出身不好的青年一般不能参军，不能做机要工作。因此，具体到个别单位，他们（非红五类）就占了绝对优势。

他们往往享受不到同等的政治待遇。特别是所谓“黑七类”出身的青年，即“狗崽子”，已经成了准专政对象。他们是先天的“罪人”。在它的影响下，出身几乎决定了一切。出身不好不仅低人一等，甚至被剥夺了背叛自己的家庭的权利。这一时期，有多少无辜青年，死于非命，溺死于唯出身论的深渊之中。面对这样严重的问题，任何一个关心国家命运的人，不能不正视，不能不研究。而那些貌似冷静和全面的折衷主义观点，实际上是冷酷和虚伪。下面我们就从社会实践中寻找答案，分三个问题来阐述我们的观点。

### 一、社会影响和家庭影响问题

先从一副流毒极广的对联谈起。

“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基本如此。”

辩论这副对联的过程，就是对出身不好的青年侮辱的过程。因为这样辩论的最好结果，也无非他们不算是个混蛋而已。初期敢于正面反驳它的很少见。即使有，也常常是羞羞答答的。其实这副对联的上半联是从封建社会的山大王窦尔敦那里借来的。难道批判窦尔敦还需要多少勇气吗？还有人说这副对联起过好作用。是吗？

这副对联不是真理，是绝对的错误。

它的错误在于：认为家庭影响超过了社会影响，看不到社会影响的决定性作用。说穿了，它只承认老子的影响，认为老子超过了一切。

实践恰好得出完全相反的结论：社会影响远远超过了家庭影响，家庭影响服从社会影响。

从孩子一出世就同时受到了这两种影响。稍一懂事就步入学校大门，老师的话比家长的话更有权威性，集体受教育比单独受教育共鸣性更强，在校时间比在家时间更长，社会影响便成了主流。

朋友的琢磨，领导的教导，报纸、书籍、文学、艺术的宣传，习俗的熏染，工作的陶冶等等，都会给一个人不可磨灭的影响，这些统称社会影响。这都是家庭影响无法抗衡的。

即使是家庭影响，也是社会影响的一部分。一个人家庭影响的好坏，不能机械地以老子如何而定。英雄的老子，反动的妈妈，影响未必是好的。父母都是英雄，子女却流于放任，有时更糟糕。父母思想好，教育方法如果简单生硬，效果也会适得其反。同样，老子不好，家庭影响未必一定不好。总之，一个人的家庭影响是好是坏，是不能机械地以出身判定的。出身只是家庭影响的参考。

总的来说，我们的社会影响是好的，有时社会影响又不全是好的。无论是什么出身的青年，如果经常接受社会上的坏影响，一般总要服从这种坏影响，犯这样或那样的错误；但是只要引导得法，他很快就会抛掉旧东西，回

到正确的立场上来。所以，故意让青年背上历史包袱，故意让青年背上家庭包袱，二者都是残酷的。由于社会影响是无比强大的，但又不见得全是好的，所以不管是什么出身的青年放弃思想改造，都是错误的。对于改造思想来说，出身好的青年比出身不好的青年并没有任何优越性。

家庭影响也罢，社会影响也罢，这都是外因。过多地强调影响，就是不承认主观能动性的机械论的表现。人是能够选择自己的前进方向的。这是因为真理总是更强大，更有感召力。

## 二、重在表现问题

### (1) 出身和成份完全不同

出身和成份是完全不同的两件事。老子的成份是儿子的出身。如果说，在封建社会家庭是社会的份子，子承父业还是实在情况，那么，到了资本主义社会，这个说法就不完全正确了。家庭的纽带已经松弛了，年轻的一代已经属于社会所有了。而到了社会主义社会，一般的青少年都接受无产阶级教育，准备为无产阶级事业服务或已经服务了，再把儿子、老子看作一码事，那也太不“适乎潮流”了。

出身和成份是不能相提并论的。有一段对话是很耐人寻味的。甲（是个学生）：“你什么出身？”乙：“你呢？”甲：“我红五类，我爸爸是工人。”乙：“我比你强，我就是工人。”

如果说唯成份论都没有道理，那么唯出身论又怎么能够存在？

特别是在新社会长大的青年，能说他们是在剥削阶级地位中生活吗？世界上哪里有一种没有剥削的剥削阶级呢？没有这样的东西。给一个人的思想打上烙印的，不只是家庭，更重要的是社会。青年人的阶级地位，要么是准备做劳动者，要么是已经成了劳动者。这时对他们还强调“成份”，那就是要把他们赶到敌对阶级中去。

我们必须划清出身和成分这二者之间不容混淆的界限。谁抹煞了这两条界限，虽然样子很“左”，但实际上就是抹煞了阶级界限。

## （2）出身和表现关系甚小

于是，公允派不谈成份了。他们说：“我们既看出身，也看表现（即政治表现）……”

这是“出身即成份论”的翻版。两相比较，也就是五十步笑百步，没多大差别。

出身是死的，表现是活的，用死标准和活标准同时衡量一个人，能得出同一个结论吗？我们已经分析过：出身是家庭影响的一个因素，家庭影响是表现的一个因素，而且是一个次要的因素，社会影响才是表现的主要因素。因此，出身和表现根本没有同一性。究竟一个人所受影响是好是坏，只能从实践中检验。这里所说的实践，就是一个人的政治表现。表现好的，影响就好；表现不好的，影响就不好。这和出身毫无牵涉。

退一步说，我们非要既看出身，又看表现不可，那么请问：出身不好，表现好，是不是可以抹煞人家的成绩？出身好，表现不好，是不是可以掩饰人家的缺点？出身不好，表现不好，是不是要罪加一等？出身好，表现好，是不是要夸大优点？难道这样做是有道理的吗？

“既看出身，也看表现”，实际上不免要滑到“只看出身，不看表现”的泥坑里去。出身多么容易看，一翻档案，就完事大吉了。或者在街上一见面问对方：“你是什么出身？”便了解了一切。真是又简单又省事。要看表现是何等麻烦，特别是对那些莫名其妙的怀疑派来说，既不相信你平时的表现，也不相信你大风大浪中的表现；既怀疑你过去的表现，也怀疑你现在的表现；并准备怀疑你将来的表现，直怀疑你个死而后已，才给你盖棺论定。终于连他们也怀疑腻了。何如看出身？两秒钟能解决大问题。再说，表现这种东西，对于某些人根本就没有固定的准绳。爱奉承的人，认为拍马屁是最好的表现；爱虚伪的人，认为客套是最好的表现；爱错误路线的人，认为出身不好的青年终日颂经似的忏悔是最好的表现。哪里比得上出身？只需“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老子平常儿骑墙”三句话就解决问题了。

在表现面前，所有的青年都是平等的。出身不好的青年不需要人家恩赐的团结，不能够只做人家的外围。谁是中坚？娘胎里决定不了。任何通过个人努力所达不到的权利，我们一概不承认。

谈到怎样看表现，想到古代思想家的一则寓言。他说千里马常有，但识千里马的伯乐不常有。一般人相马，总是根据母马、外型、产地、价钱来判断马的好坏，偏偏忘记了让马跑一跑，试一试，看看它到底能不能日行一千，夜走八百，这样就分不出哪一匹马是千里马。今天有的人不正是这样吗？他们只是着眼于出身啦，社会关系啦，这些死材料，恰恰忘了真正可以做为根据的表现。久而久之，不但糟蹋了千里马，就是普通的马也要变成“狗崽子”了。

我们必须摆对出身和表现的位置。衡量一个青年是否革命，出身不是标准，只有表现才是唯一的标准。对于这个说法，广大的出身好表现也好的青年，是不应该反对的。你们真的以为出身好表现就好，尽可以在表现上超过出身不好的同志。只有表现糟糕的人，才扯起出身这面大旗当虎皮，拿老子当商标，要人买账。

出身、社会关系这些东西只能算是参考。只要把一个青年的政治表现了解清楚了，它们就连参考的价值也没有了。

### (3) 出身好坏和保险与否毫无关系

公允派这回换了口气：“黑五类子女同他们的家长当然不完全一样了……”言外之意，和红五类子女当然也不一样了。为什么呢？因为（这回功利主义这块法宝来了）：“他们不保险！”

可是，为什么不保险呢？“无论如何，他们受过坏影响！”外国决定论者这样说。且不谈家庭出身不好影响未必不好，且不谈家庭影响服从社会影响。那么，是不是家庭影响坏一些，社会影响再好，表现也要坏一些呢？这绝不是代数和的关系，而是辩证的关系。如果不和自己头脑中的非无产阶级思想作斗争，无产阶级思想又如何树立得起来？我们常常形容一些只受过红一色教育而没有经过刻苦的思想改造的青年为温室里的花朵。他们禁不起风浪，容易动摇和变质，容易为坏人利用。不是这样吗？他们保险吗？而马克思、列宁、毛泽东出身都不好。这个事实也绝不是偶然的。问题的关键，不在于出身，在于思想改造。

“革干子弟不想复辟，不会革老子的命。”家庭观念极重的人这样说。往往，复辟是在不自觉中进行的。运动中揭出来的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凡是近几年提拔的，出身一般都很好，他们保险了吗？后来形“左”实右的工作队或明文规定，或暗中推行歧视出身不好的青年的政策，那时，选入革委会的大都是出身好的，结果大多当了工作队的反动路线的推销员，他们保险了吗？北京市中学生红卫兵某负责人，他竟有男女秘书各二人，司机一人，此外还有小汽车、摩托车、手表、照相机、录音机等等，陈伯达同志称之为假红卫兵。可见，只依靠出身好的人同样不能取消复辟的危险。古代有个女皇名叫武则天，她把大臣上官仪杀了，却把上官仪的女儿留做贴身秘书。有人为她担心。她说：“只要政治修明，自然使人心悦诚服，这有什么

么关系？”看看那些反动路线的执行者，他们连封建帝王的这点远见也没有，还自称为“无产阶级战士”呢！纵然如革命胜利后驱逐了剥削阶级的苏联，所有的青年出身都不错，也不是保险的。

提倡保险论的人并不少，像样的理由却没有。难道这就是“阶级观点”吗？依照他们的观点，老子反动，儿子就混蛋，一代一代混蛋下去，人类永远不能解放，所以他们不是共产主义者。依照他们的观点，父亲怎样，儿子就怎样，不晓得人的思想是从实践中产生的，所以他们不是唯物主义者。依照他们的观点，一个人只要爸爸妈妈好，这个人的思想就一定好，不用进行艰苦的思想改造和思想斗争，所以他们不是革命者。他们自己不革命，也不准出身不好的人革命。他们称自己是“自来红”，殊不知，“自来红”只是一种馅子糟透了的月饼而已。

我们必须相信广大青年，应该首先相信那些表现好的青年。不能用遗传学说来贬低一部分人抬高一部分人。那样做，无非是一种拙劣的政治手段，绝没有任何道理。

### 三、受害问题

有一位首长在一九六一年讲过：“出身不同的青年之间，不应该存在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

不应该存在，可是偏偏存在着，这是怎么造成的？



记得运动初期，受害问题首先由一些时髦人物提出来了。随着，大家都说自己受了修正主义集团的迫害。修正主义集团那么反动，要是自己不但没受迫害，反而得到宠爱，那还算是革命者吗？于是谭力夫也说他受害了。经济上受害吗？困难时期他大吃荷兰炼乳；政治上受害吗？思想那么反动还入了党，哪一点像受过委曲的公子哥儿？新改组的“北京日报”也大登特登红五类出身的青年诉苦文章。说他们是前市委修正主义路线的受害者。应该说，所有的青年都是受害者，为什么单是出身好的青年是受害者呢？我们看一看他们受了哪些害。

一、“我们被拒于大学之外，大学为剥削阶级子女大开方便之门；”二、“大学里出身好的青年功课不好，大受教授白眼；”三、“有的出身不好的青年竟被提升做干部；”四、“……”假使这就算受害，那么，受害的正是出身不好的青年。堂堂首都一份大报竟然这么颠倒黑白，还是让事实说话吧！

回想每年大学招生完毕，前高教部总发表公告：“本年优先录取了大批工农子弟、革干子弟。”不少大学几乎完全不招收黑五类子女。大学中的重要科系就更不用提了。学校则以设立“工农革干班”为荣。难道这就是“为剥削阶级子女大开方便之门”了吗？上了大学的，也是出身好的人受优待。不少大学设立“贫协”一类的组织，与团组织并列。这次运动开展以来，有禁止黑七类子女串联的，有用出身攻击敢于写大字报的同学的，有不许出身不好的青年参加各种组织的，有借出身挑动群众斗群众的……。这些大家都

不感到怎样意外。可见出身不好的青年受迫害历来就是常事。至于说红五类出身的青年学不好功课，那纯粹是对出身好的青年的诬蔑。何以见得出身和学习一定成反比呢？中学也如是。据前北京市教育局印发的调查乱班的材料，其中有“捣乱”学生出身调查一项（注意：这里的“捣乱”和造反没关系），材料中指的是大谈男女关系，有偷盗行为的，大都出身很好。有在乱班中别人都闹他不闹的，出身反而挺糟。问其原因，答曰：“我出身不好，人家闹没事，我一闹就有事了。”这话不假，不用说中学，连小学也是如此。有位校长对青年教师说：“有两个孩子同时说一句反动的话，出身好的是影响问题，出身不好的是本质问题。”不知道是不是前团市委的指示，有一度某些学校所有出身不好的少先队干部全改选了。近几年中学的团干部、班干部也都是从出身这个角度考虑的。一般教师也许是为舆论左右，也许是发自肺腑，没有不对出身好的青年（特别是革干子弟）另眼看待的。相反的情况纯然是例外。否则，早扣你个“没有阶级观点”的大帽子了。

工厂这种现象也很普遍。凡是近三、四年提升的行政干部，几乎无一例外是出身好的。就连先进工作者候选名单上也有出身这一栏。有的工厂还规定，出身不好的师傅不许带徒工，不许操作精密机床。运动初期还有规定“出身不好的工人有选举权但没有被选举权”的。在总结各厂当权派罪状的时候，所谓招降纳叛（即曾经提拔过某个出身不好的人做了技术干部），是十分要紧的一条。可想而知，以后的当权派要再敢这么办才怪呢！工厂里也

组织了红卫兵。出身限制很严。翻遍“中央”文件，只有依靠工人一说，从未见只依靠出身好的工人一说。是谁把工人也分成两派了呢？

农村中这样的例子更多。凡搞过“四清”的地方，把地富子女划分了一下成份。表现不好的，出身就是成份；表现一般的，是农业劳动者；表现好的，是中农。为什么表现好的就是中农呢？不能算贫下中农吗？那么，贫下中农子弟表现坏的是不是也要划成地主、富农呢？表现是出身的结果呢，还是出身是表现的结果呢？出身不好，便不能做行政、财会、保管等各种工作，也不能外调。没有普及中学教育的农村，能够上初中的，要教师、贫协、大队长三结合进行推荐。当然，他们谁肯为出身不好的少年背黑锅呢。大队长介绍说：“这个娃出身好，又听话，肯干活，就是他吧！”这样的，就上初中。

社会上其他部分也如是。北京的街道近两年改选居民委员会，出身是一项首要条件；连街道办事处印制的无职青年求业登记表上也有出身这一项。求业表上主要就有两项，除去出身，还有一项是本人简历。自己填写简历，又都是青年，自然情况差不多。招工单位来挑人，没有不挑出身好的。要不，放着出身好的你不挑，单挑出身坏的，是什么思想？所以，不被学校录取而在街道求职的青年，积年沉淀下来的，大都是出身不好的。只有在大批分配工作的时候，他们才有被分配的把握。

“出身压死人”这句话一点也不假！类似的例子，只要是个克服了“阶级偏见”的人，都能比我们举得更多、更典型。那么，谁是受害者呢？像这样发展下去，与美国的黑人，印度的首陀罗、日本的贱民等种姓制度还有什么区别呢？

“这正是对他们的考验啊！”收起你的考验吧！你把人家估计得和他们的家长差不多，想复辟、不保险、太落后，反过来又这样高地要求人家，以为他能经受得住这种超人的考验。看其估计、审其要求，是何等矛盾！忘记了马克思的话吗？“要求不幸者是完美无缺的”，那够多么不道德！

“他们的爸爸压迫过我们的爸爸，所以我们现在对他们不客气！”何等狭隘的血统观念！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父亲破了产，儿子只要宣布放弃继承权，就可以脱离关系。想不到今天父子关系竟紧密到这个地步了，“左”得多么可爱啊！

算了！我们不再浪费笔墨驳斥这种毫无见地的议论了。让我们研究一下产生这种新的种姓制度的根源吧！

正因为这些青年和他们不属于同一个阶级，所以他们才这样做。而对于实现复辟阴谋，无论是无产阶级出身的子弟，还是非无产阶级出身的子弟，在他们看来，是没有区别的。或许，那些温室里的花朵，那些不谙世面而又躺在“自来红”包袱上的青年对他们更有利一些。为了转移斗争的方向，他们便偷换了概念。本来，父亲的成份应该是儿子的出身，现在，他们却把父

亲的成份当成了儿子的成份。这样，就在“阶级斗争”的幌子下，一场大规模的迫害，通过有形无形的手段，便紧锣密鼓地开场了。出身不好的青年是他们的挡箭牌，而压迫这些天生的“罪人”，则成了他们挂羊头、卖狗肉，扰乱视听的金字招牌！

他们干这种罪恶勾当，利用的是社会上的旧习惯势力，利用的是青少年的天真幼稚，特别利用一些高干子女的盲目自豪感（例如把自己划在一二三类，因为革军、革烈实际也就是革干，而工农子女便只好是第四、第五两类了）。他们还利用部分中下层干部的缺点和错误。有些干部所以承认并且推行了这一套政策，在理论上是无知的表现，他们分不清什么是阶级论，什么是唯出身论；在认识上是暧昧的表现，他们分辨不出青年的哪些表现是本质的，哪些表现是表面的，在工作上是软弱无力的表现，他们不会给青年人提供表现政治思想的机会，他们不会做政治工作，以至把出身当工具，打击一些人，鼓励一些人，以推进工作；在政治上是热情衰退的表现，他们不愿做细致的调查研究，满足于用出身当框框；在意志上是怕字当头的表现，他们不敢提拔真正表现好的人，怕负责任。于是这些东西一起推波助澜，形成了在我们的社会制度下，一个新的特权阶层形成了，一个新的受歧视的阶层也随之形成了。而这又都是先天的，是无法更改的。

严重的社会问题非但没有解决，反而更加深化、公开化了。残酷的“连根拔”、极尽侮辱之能事的所谓“辩论”，以及搜身、辱骂、拘留、殴

打……全都以“超毛泽东思想”的面目出现了。迫使这么多人消沉了，感到自己是无罪的罪人、低人一头、见不得人。有理由这样讲：如果不把以前受压迫最深的这一大部分青年彻底解放出来，那么，这次运动就绝不会取得彻底胜利！

难道还能允许这种现象继续存在下去吗？不应当填平这人为的鸿沟吗？受压抑的青年不仅是出身不好的青年，也包括与走资派对抗的工农出身的青年及其他革命青年。你们绝不是局外人，你们是掌握自己命运的主人。只有胆小鬼才等待别人恩赐！一切受压抑的青年，起来勇敢战斗吧！

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是无所畏惧的！

一九六六年十月

“太好了，哥哥！”我一边看一边赞叹。

在大闷罐中生活的人民，并不太清楚毛泽东为何要发动文革。虽然哥哥有着比别人敏锐的政治嗅觉，但他对毛的发迹史、对“中南海”的内幕，也无从知晓。

对于“走资派”——全国各个单位、大大小小的中共党员领导班子——“党天下”所制造的乌黑现实，人们积的冤太深了，因此一哄而起，各种组织如雨后春笋，大体分为“造反派”与“保皇派”。但不管什么“派”，靠边站的，仍是那些出身不好，家中成员有“政治问题”的人。

哥哥看得清清楚楚：如果他再不讲话——趁着全国瘫痪中的大乱——便再也没有机会了。

哥哥把文章拿给父母看。父亲仔仔细细地看完，一言不发地交给母亲。母亲也仔仔细细地看完，父母便忧心忡忡地说道：

“写得是不错。也都是人人心里早就想说的话。可是，危险呀！罗克，危险呀！不会有好结果呀！”

他们太矛盾了——为儿子的文章叫好、为儿子的勇气钦佩；可又太清楚：不会有好结果。

但他们没有阻拦哥哥。没有像别的家庭——父母哭跪哀嚎、求儿子或女儿不要干这干那、否则以死相逼。他们的教养和心胸的豁达，不允许他们去阻拦。尽管，他们从第一分钟起就矛盾、就担忧、就深知那结果。

“哥哥，为什么笔名用‘家庭出身问题研究小组’呢？”我问道。

“我不喜欢‘战斗队’之类浮而不实的名称。我希望这笔名能启发亿万家庭。但愿每一个家庭都能认真研究一下出身问题。”

哥哥也曾叫几位知心好友看过，听取他们的意见。他们都认为，语言太尖锐，提出更改一些词句，少惹祸为好，尽管人人看了感到大快人心。哥哥适当地做了些修改，后来说：“不能再改了，再改锐气就没了。”

哪儿也不敢刊登，油印机借都借不到。哥哥正要决定写成大字报，这时罗文、罗勉从广州来信说，他们和广东的几个学生办了一个小小的油印刊物，

叫《北斗星》，想专门谈出身问题，并且介绍了一种最简便的刮印方法。哥哥高兴极了，立即寄去了《略论家庭出身的几个问题》。不久，罗文就寄来了一张他们油印的样子，并改名为《出身论》，字迹十分清晰。他说，一张蜡纸，能刮印五百多张。在广州，五百多份一抢而空——人人争相阅读，他们正在印第二版。哥哥高兴得简直无法形容。立即买了纸，借来铜板和我在小屋里油印起来。我们油印三、四百份。油印完毕，他把小屋的墨迹擦得干干净净。我怀疑地看着他，不明白他何以要擦得这么干净。

“做好最坏的思想准备。”他说。

天冷了，未带冬衣的两个弟弟不得不回来了，他们兴奋地告诉我们《出身论》在广州引起的巨大回响。我们又印了几百份。正值十二月初，我和弟弟骑车去满处张贴。为了避免有人挡住找麻烦，我们都是先贴最后一张。贴完第一页骑车便走。各大院校门口、以及市委、团中央、王府井、大栅栏、北海团城……人多热闹的地方都张贴了。所贴之处人们整日围得水泄不通。

《出身论》尖锐精辟的论点、论据，大大震惊、激怒了谭力夫之流，也像烈火一样燃烧着正直人们的心房。在纸边的空白处，写满了两种截然相反的批语：“好得很！向作者致敬！”“大毒草！砸烂他的狗头！”人们询问着作者的姓名，然而只有“家庭出身问题研究小组”这一令人深思的笔名……

“太好了！”哥哥咯咯地笑道：“真刺到他们疼处了！”



“罗克，可别惹事呀！”父母焦急地劝道：“那么多人都不敢说真话，就你敢说？危险哪！咱家事还少吗？平安都保不住了，还惹事？”

“您别管，我做事我当。”哥哥听也不想再听。

他毫不隐瞒自己的做法，他认为无须偷偷摸摸，索性将油印的《出身论》寄给了「中央文革小组」的每个成员，以及毛泽东、周恩来、陈毅、谢富治。是的，一片赤子之心的他，如果在人民处于水深火热之中的时候连句真话都不敢说，活着还有什么意思？行尸走肉式的生活他绝不要，不自由，毋宁死。他把文章寄给他们，是要让他们受教育，让他们回答；并让他们知道：无论用什么手法，也压不住人民的呼声。

## 32. 最初的火

“谁敢和我辩论？”

一九六六年十二月初的一天，在最热闹的王府井大街，哥哥一跃就跳上了“工艺美术服务部”门前的石阶，挑衅地望着过往的行人。他凛然的无畏

气概，像磁石一般吸引着街道上拥挤的行人们；那响亮豪迈的话语，像闪电般划破了血统论笼罩的铅样的天空。

很快就围起了一大群人，四处的人们络绎不绝地向他走来……

“谭力夫之流们，你们有人敢和我辩论出身问题吗？”

哥哥又一次向稠密的人群喊道。人们好奇地盯住他，而更多的人却你拥我挤地观看他身后刚贴在墙上的大字报——《出身论》。那几十张粉红色的纸上写满了他清秀、劲拙的毛笔字——那是哥哥不顾在工厂一天的疲劳，和我用十几个晚上共同抄写成的。

“你小子要辩论什么内容？”十几个气势汹汹的穿黄军装、戴红卫兵袖章的人挤进最里层，手里攥着宽牛皮带。

“我要辩论的就是这《出身论》，”哥哥用手向身后一指：“第一个问题——是社会影响大于家庭影响，还是家庭影响大于社会影响？”

“你小子要有胆量，咱们先辩论谭力夫的红对联——‘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基本如此’！”

“不！大字报上写了——‘辩论谭力夫反动对联的过程，就是对出身不好的人污辱的过程。因为这样辩论的最好结果，也无非他们不算是个混蛋而已！’”

“对！”人群里发出一片赞同声。

“谁他妈的嚷？一群混蛋！”十几个红卫兵怒目横眉地乱叫：“谁不拥护红对联，就砸烂谁的狗头！”

“说穿了，谭力夫之流只承认老子的影响，认为老子超过了一切！”

“当然！”红卫兵们说道：“我们认为，家庭影响就是大于社会影响！”

“实践恰好得出相反的结论，”哥哥响亮地回答：“社会影响远远超过了家庭影响，家庭影响服从社会影响！”

红卫兵们是不甘心张口结舌的，于是一窝蜂上来就要打人。

“是不是你写的？”他们吼道，瞪圆了眼。

“我写的！”和哥哥一同前来、一直站在台阶下的赵志伟，一个箭步窜上了台阶，把哥哥一挡。他是与哥哥在街道办事处相识的无业青年，十分敬佩哥哥，自己要来保护他。他那膀大腰圆的一米八个头，虎视眈眈地叉腿一站，毫不示弱地捋起了袖子：

“怎么，想动真的吗？”

他把哥哥推下去，便和他们争辩起来……

直到下午时分，志伟来到我家时，才知哥哥还没回来。

“这孩子！不听话呀！”父母急坏了：“要是有个好歹……”

“伯母，您别着急。”志伟说：“他早就溜了，我故意和红卫兵们纠缠了半天。我是先到了我家才来您这儿的。我不怕那帮小子，我有一群哥们儿。罗克不会出事的。”

“唉！……”父母坐卧不宁：“非得出事不可！”

志伟走后，哥哥才悠闲淡定、不慌不忙地进了院子。他平静地对我们说：他故意绕了很多弯路，又去新华书店看了看书，确信没有人跟踪，才回来的。

“你就不能不惹事吗？”母亲焦急地近于哀求了。

“您别管。”他知道说什么都是多余的，便进了他的小屋。

他为了造成更大的舆论，让人人知道《出身论》的存在，故意写了批判《出身论》的文章，笔名为“步曙明”（不署名），那完全是中央文革小组支持的《清华红卫兵》、《兵团战报》、《旭日战报》……等小报上的口气。但他却假借他们的谩骂，道出了《出身论》当前的巨大影响及文章的精髓：

……天津、武汉、广州……沿途都有《出身论》的踪迹。回到北京以后，发现这红色的都城简直染上了《出身论》的狂热。很多人为了它奔走相告，竞相抄写，像是得了什么牛黄狗宝。……告诉你们！我们就是不能给剥削阶级子女以平等的政治权利。如果我们这样做了，就等于承认，老一代剥削者死光了，也就没有阶级存在了，这实在是缩头缩尾的阶级斗争熄灭论。……大用诡辩法，企图吓唬我们这些土包子，干脆告诉你们：我们看不懂！……

同时，他又以“家庭出身问题研究小组”的笔名，写文章反驳“步曙明”，将它们油印，四处张贴——我们贴这样的文章，最不担心有人抓我们。我们对哥哥的聪明和胆略，着实钦佩，同时又觉得好笑。不久，他又将此二短文寄到《首都风雷》上发表了。全城燃起了《出身论》最初的火……

### 33. 劳教三年

“我们要去长征了，”黎凡告诉我：“步行到延安去。”

“都有谁？”

“有国栋、田二、……”他说了四位本班男同学的名字：“我们共五个。”

有国栋……这不禁令我动心。自从上次国栋给我的信之后，我还一直没回信呢！我多希望彼此能有机会增加了解啊，这倒是个绝好的机会。

“我也去，”我说：“算上我一个吧。”

“你的事完了吗？”

“完了，他们不会再斗我了。”

现在玩具厂里分成了两大派——“保皇派”（保厂长王子厚）和“造反派”（不批斗王子厚不甘心）。保皇派为了转移目标，便给出身不好的或沾

点历史问题的老工人贴大字报，吓得谁也不敢理他们。而我的日记和“黑画”（风景、花卉）被展览、被批斗之后，监视了一阵子，也就不了了之了。

“你去长征？”母亲说：“不行啊！你的问题刚刚平静，说不定会怎么样，怎么就自以为没事了呢？你现在只能老老实实的呀！”

老老实实、半死不活地忍着——一个个中国人如此。迁户口、找工作都不能随便，给了你一个吃饭的地方，一辈子就在这儿吃下去，为了怕丢掉它，你只能老老实实地吃这碗饭。可我爱国栋五年了，一直没有机会能和他说话、处一处，现在好不容易有了个难得的机会，到底我们的脾气、性情能不能合得来？到底他对我的情意有多深？这关系到我们的终身大事啊。再说，出趟远门，看看祖国的河山，也是我久已向往的……

“现在，六五年毕业的大学生，也可以去串联了，”我对母亲说：“有这个组织开证明。本班的同学都走了，我又没事了，为什么我就不能去？”

“你听听，”母亲说不服我，便求助于哥哥：“非要去串连！怕厂子里不干嘛。”

哥哥沉思了片刻，仿佛我不去也罢了，可他却说：“倒是机会难得……”

只要有个同意串联的介绍信，路费、住宿便都不要钱，吃饭也极便宜，上那儿还有这样的机会呢？母亲尽管担心、不满，也不再讲什么，于是我便准备行装，和黎凡他们五个出发了。我的背包里，带着几份油印的《出身论》，哥哥希望我带到延安去，沿途播下《出身论》的种子……

为什么“大串连”这么红火？为什么连毕了业的、已工作的、本不属于“学生”的也非要“大串连”——看看全国不可？除了“造反”、“革命”的借口之外，更多的愿望，是借此不花钱、少花钱地“旅游”。

全国人口百分之八十的农民，一年到头辛苦劳作、从无“休息”或“度假”之说；百分之二十的城市居民，凡学生和工作的人，一年只有七天假——新年一天、“五一”一天、“十一”一天、“春节”四天。有每周日休息一天的，也有二周才休息一天的（如建筑工人等等）。人民不知何为旅游、何为度假，又不准户口迁徙自由，多少夫妇十几年、二十年地两地分居，一年一次十五天的探亲假，无数家庭因此破裂——这便是当时的现实。

又和国栋在一起了，只有我能发现他克制与含蓄的眼波里，闪烁着隐秘的愉快和欢欣。过去的四年住校生活，多么相近又多遥远啊！如今我们才算踏上征途，开始走向互相了解的第一步。甚至，虽然我们已经走在一起，因为几个人排成了单行的一小队，我又不挨着他，都没有机会说说我收到他那回信后的想法。但着什么急呢，时间还有得是……

这天是十二月二十一日，午后，我们已走过了卢沟桥。卢沟桥下，是一大片干枯辽阔的河床。听说，这里是枪毙犯人的地方——先挖下坑，毙倒便埋。但无论我怎么专注地了望，都无法发现它是刑场的特征……

突然，一辆飞驰的“面包车”猛地停在眼前，从车上跳下几个戴红袖章的大小伙子，都是工艺美术学校的毕业生，其中有本班的梁国英、张季和孙成，他们疾速地走来，急不可耐、不由分说地就扭住了我。

“好哇，”他们嚷道：“你畏罪潜逃！你的问题还没完呢！”

“凭什么抓她？”黎凡抗议：“她们厂子都同意了，你们凭什么？！”

“我们就是接到她们厂的电话才来的！”

“谁能相信你们的话？”黎凡辩护道：“你们没有权利这样做！串连是毛主席的支持！”

“她不一样！她和你们不一样！”孙成和张季仗着人多势众，便不由分说地将我扭上车去。国栋却始终愣愣地、僵住似地望着他们……

他们把我押往学校，我这才看到那六层白瓷砖贴面的大楼，现在被他们糟蹋成什么样子了——大门两边，从六楼顶上垂下来直到地面、高高地垂挂着巨大的白布黑字大对联——“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横批是：“鬼见愁仇”，因雨雪浇湿过而墨迹淋淋。早就听说学校里教学用的石膏像和资料室的画册，被砸得稀巴烂、烧得精光。又听说过出身好的学生毒打出身不好的，某某的肋骨被打折，某某被打残；校长、老师们全被剃了头，关押在地下室……

孙成和张季在广播器里号召同学们，都到阶梯教室去开批斗我的大会。陪我挨斗的，是从地下室拉出来的被剃了头的校长和老师。大阶梯教室，稀



稀拉拉地坐了不到三分之一的人——全是外地来串联、住在这里的学生。张季、孙成和梁国英列举我的罪状，大声朗读“最高指示”，外地学生们盲目地跟着举语录呼口号……

他们还不过瘾，便用那面包车，将我扭送到市公安局。正值“砸烂公检法”，执掌公安局大权的是戴“政法公社”红袖章的大学生。公安局里乱得不行，不时有人被扭送进来。

“如果你们不收留遇罗锦，你们就是反革命！”张季、孙成他们，在隔壁屋里和政法公社的人蛮横地交涉着，这屋只有梁国英看着我。

哥哥忽然进了屋。他警觉地扫视了一眼屋里的情况，走过来对我说：

“黎凡来家讲了。有什么事吗？”

“没有。”

“喂，你是谁？”梁国英喝问。

“我是她哥哥。你们这样抓她，有什么道理呢？她是有单位的人，应当由她的工厂来处理。”

“我们跟你说不着，”梁国英说：“我们要送她去公安局去受教育！”

哥哥知道和他们无法讲理——在这个虎口里，再讲，会把他也扣在这儿。

“有事吗？”哥哥又问我。哦，细心的哥哥！他冒着风险来到这里，是怕我有什么需要交代的事情。

“没有，哥哥。你回去吧。”

他仍不放心地盯着我。

“真的没什么事？”

“真的, 哥哥, 你快走吧。”

“那我回去了。真的没什么事？”

“没有。”

“那我回去了。”

虎口里不能久留。这是虎口啊！他只好走了。几年之后我才知道，他离开这里，是为了找人来搭救我。

隔壁的交涉声仍在清晰地传来。灯光下，我望着梁国英。我们同学了四年，又是一个玩具设计专业小组的，我从来没得罪过他。我永远忘不了，二年级一次上水粉课，我们随便地坐在桌子或椅子上，看着老师边画边做示范。他坐在我身后，离我那么近，从他鼻子里散出的热气全扑在我的脖颈上。那热气噓得我一动也动不得。好像他全身散发出一股无形的电流，虽然没碰到我，但通过他那鼻子里的热气，全告诉我了，使我强烈地感到他要抱住我的巨大的欲望。这欲望来得是那么迅猛和突然，又好像积存已久的。我一动也动不得，就这样感受着他那灼人的爱的气息……课听完了，大家散开了，我什么也没露，他也是。要是他真爱我，又有什么奇怪呢？就像我爱国栋，谁也没表示过一样。人类本来就是应当彼此相爱的。但爱不成时，我绝不会像

他这样对待别人……雪亮的灯光下，我又看看他，真看不出他何以会恨我？  
还是真以为自己在革命，真以为在用革命的爱去让我受教育呢？

那屋交涉完了，出现了孙成和张季两个幸灾乐祸的脸，政法公社的人陪着他们走了进来，询问我的情况。

“上车吧。”他们将我押上一辆吉普车。车子开动时，听得见孙成、张季他们欢呼的口号声……

“这些日记是你写的吗？”审讯员递过几张二寸照片说：“是就签字吧。”

我坐在一位审讯员和记录员的对面，再没有别人了。

我看看这六张二寸照片——哪里有一点儿反动呢？既没攻击党的领导，又没攻击社会主义制度，只不过对一些文艺、对破四旧和毛戴红卫兵袖章一事有些看法，而那无数奋发学习想为人民有所贡献的话一概不算啦？

……当我站在地上听审讯员高声念我的思想罪状时，我惊奇地茫然地望着他，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那是我吗？那是强加给我的！我已经配戴上这么多反动的高帽了？当一个敌人这么容易？太容易了！所有的只是烧没烧日记的问题！每个中国人都有我这些思想，那么，党所领导的人民全是它的敌人吗？敌人！从这一分钟起，我已经被正式宣布为这个社会的敌人了！

我已经没有生活的自由，只有被专政的自由了！教养三年？我心里一沉。只因没烧掉日记，就要付出三年的代价，受三年的苦！漫长的三年哪，三年以后还不知是什么样子，这时，我真后悔没烧掉日记，可是已经晚了。

“若不服，十天内可以上诉。”审讯员最后说。

我什么也没说，就签了字。

小汽车在奔驰，不知要把我解到哪里去。我既没戴手铐也没戴脚镣——劳动教养是人民内部处分。

我不明白，如果说五七年的右派多少是因为自己“说出了一些看法”，起了点“宣传作用”（交心也姑且算为“宣传”吧），那么记日记又起了什么作用呢？一个人的日记除了自己，外人没有任何权利看。日记里的话只不过是自己一时的思想，并不见得是永久的思想，没有任何行动，危害了谁呢？哪一个记日记的人不是为了认真地做人，更好地鞭策自己前进才记日记的呢？算了，这些道理没有地方可讲！上诉？可笑！这点经验我倒有——五七年的右派，凡是认罪态度不好的，才去教养；再不好，还可以判刑呢！我十一岁、哥哥十五岁就已经知道这条经验了！

一想到有多少人比我还冤枉——那些为夺取政权出生入死卖过命的老将也一个个被揪斗、弄死，我心里反而平静了许多。我算什么呢？比起他们，我还不太冤枉呢！三年很快会过去的，我应当看到好的一面——我将要去的新天地是什么样子？应当去领略领略，只当是锻炼自己的一个机会吧。

汽车把我送到了京郊良乡收容所。这儿都是因男女关系问题被拘役的女犯。拘役是刑事处分中最轻的一种。短期一个月，长的半年，大多数三十多岁，都结过婚。

不久，罗文来看我，送来了日用品和家里自做的食物。他说黎凡也来了，由于不是直系亲属，被拦在大门外。女队长（公安干部）在一旁来回地蹀躞，监视地听着。

“姐姐，劳动累吗？”

“不累。这儿都是轻体力劳动。”

“她们都是什么问题？”

“全是没有办离婚手续，又和别人发生了关系。对劳动教养的来说，这儿是一个暂时停留的地方，然后就送往清河农场。”

“不许谈这些！”队长制止着。

“《出身论》铅印了！”罗文趁队长不注意，匆忙低声告诉我。这振奋人心的消息，简直使我忘记了自己是在被监禁中！

回到监号，收拾那队长已经检查过的衣物时，才发现有一件新买来的丝绸素格短袖衬衫，在衬衫的小口袋里，意外地发现了一张纸条：

罗锦：

买来一件夏日的小衫，替换着穿吧。黎凡常去咱家，他得知你的消息后，十分沉痛，他说他一定等着你。

哥哥

这是黎凡的笔迹。然而，这些忠贞不渝的话，并未激起我心里的热流。我并不需要他等着我。我倒真希望是国栋写给我这些话。回想我被扭走的那天，国栋的表情确实让我感到歉然，他为什么不能象黎凡甚至超过他呢？他太沉稳、太谨慎了，他也太“内向”了。然而，这不才是国栋吗？

女犯共十几个人。队长把我们锁在这座楼里，每天做做棉被、织织毛衣。我刚满二十岁。然而，“发生关系”这个词，到这里才明白是什么意思。她们从二十多岁到五十岁不等，并不是大街上的小流氓。表面上都很像是正派人，而且有的还是大学毕业的机关干部。但我耳闻了她们的案情后，实在看不起她们。我对爱、家庭，其实全无认识，仅仅凭着我简单幼稚、学生式的口味，认为事业在先，爱情只能融于事业中；因此认为她们追求的，必定是庸俗低级的东西，把她们全看成了流氓。也许，五十多岁、像老妈妈一样的文队长太了解我了，知道我的思想状况和她们格格不入，便叫我担任学习兼劳动组组长。一次文队长把我叫去。

“你得靠拢政府呀，”她和颜悦色地说，一边悠闲地织着毛衣。我坐在她对面的小板凳上（这是规定）。

“什么叫靠拢政府呀？”我真的一点也不懂；以为自己很听话、做得很好了。

她抬眼看了看我，我双手托腮也望着她。

“她们有什么情况，不敢当我面说的，你应该向政府及时反映嘛。”

我心里咯噔一沉——原来，这就叫“靠拢政府”！

“她们说过什么呀？”文队长温和地盯着我。

“她们……没说过什么。”

“总会有嘛，你再想想。你可不能包庇她们哟。”

包庇？我一百个瞧不起她们呢。我认真地回想着……

“她们说，她们回去没脸见人了。”

“都谁说的？”

“差不多，全这么说。”

“嘿，很好。还怎么说？”

“有的说，怕回家后丈夫打，怕把胳膊打折了……”

“嗯，再说下去。很好嘛。”

“反正她们老唉声叹气，度日如年的。一天一天算日子。”

文队长不禁微微笑了，依旧在低头织毛衣。

“有不认罪的吗？”她又看了我一眼。

“她们从来不当着我面谈案情。”

文队长沉吟着，似乎无法不相信我的话。

“好，以后有什么情况，就像这样告诉我。你还年轻，好好表现，听见了吗？”

“嗯。”

我心里七上八下地回到了监号。我没有听到过她们不认罪的事，她们都很羞愧。可我这样做，是对还是不对？是否是道德的呢？

没过几天，文队长又将我叫去。

“有人找你外调情况，”她说。这时，我才看见办公桌边坐着两个穿便衣的男人。“你要如实谈，”文队长说，“不许向政府隐瞒情况。”

“我们来调查遇罗克的情况——”

我耳朵“轰”的一声，简直没听清他下面说的是什么。啊，哥哥出事了吗？天哪，他真的出事了？我最爱的哥哥！最宝贵的！

“遇罗克平时和你谈过什么？”

“平时？”

“对。他对你的反动思想有什么影响？”

“他经常鼓励我入团，让我和剥削思想划清界限。他的思想最进步……”

我几乎是沉痛地说。



“嗯？”他们很吃惊：“没想到你这样包庇他！刚才你们队长还介绍你表现不错。据我们了解，他并不是这样！”

“你必须老实谈！”另一个人喝道。

“他苦读马列著作，坚信共产主义。他是一个真正的马列主义者。我不如他……”

此外，我又能说什么呢？说我为他入不上团痛心？说我为他——这位天分极高的高材生考不上大学痛心？说为他竭力想甩掉家庭包袱痛心？这是真正的哥哥。他们跟我拍桌子、发脾气，他们的蛮横激怒了我，再问我什么，全是“不知道”了。

“有你的好处！”他们“啪”地合上了笔记本，就此结束。那恼火中，明明有对文队长的态度。

“真没想到！”他们一走，文队长便责备我道：“真没想到你态度这么恶劣！要大义灭亲哪！”

“可我哥哥，真是进步的。”我的神色一定非常仓惶，心里一个劲儿转念着，哥哥是不是出事了？

当晚，脾胃疼得我连坐也坐不住，呻吟个不停。一位“同学”（犯人间规定的称呼）只得把队长叫醒。文队长披衣过来，带我去医务室。

“是不是思想病呀？”一路上，她走在我身后、旁敲侧击：“得大义灭亲呀！”

次日早上，才不大疼了；但发现额头、眼睑有些浮肿——从此落下了浮肿病根。

回想我与公安人员的顶撞——说哥哥“坚信马列主义、坚信共产主义”，其实，哥哥从来没跟我、没跟家里人说过他信什么——他从来也不和我们谈这些。我们姐弟三个包括父母，一本哲学书也不读，在他眼里全是“小笨”或是“老傻”，他为何要与我们谈论哲学、那我们从不感兴趣的东西？《出身论》初稿的最后一句话，我至死不忘，是：“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是无所畏惧的”，我以为他信的，就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对于我这不爱看哲学书的人，我有什么资格去评论他？但在公安局面前，我必须那样讲——那不是你们共产党最爱听的话吗？

我的“学习与劳动组长”被撤了，由“乱搞男女关系”兼“偷窃”的岳霞担任。“无官一身轻”，倒好，也不用“靠拢政府”了。

“国庆节”后，全体犯人可以接见家属。母亲来信说，她要 and 哥哥来看我，我才知道他还没有出事！

怎样告诉他们外调我的情况呢？我写了一个小纸条，捲在废牙膏皮里。那里除了写明情况之外，还有我永远忠于哥哥、不会出卖他的话。

犯人可以吧没用的东西，经队长检查后交给家属，牙膏皮可以在卖牙膏处或废品站，换二分钱，人人皆知。那天，牙膏皮就这样交到了母亲手中。

“牙膏皮。”趁队长不注意，我匆匆对哥哥低语。哥哥会心地眨了下眼睛。

“《出身论》铅印了十几万份！”哥哥小声、兴奋地告诉我。

母亲眼里流露着凄惶和悲哀。我又怎样去安慰她呢？我当初没听她的话，可又无后悔之心。好像在这儿或在工厂里，滋味儿都差不多。或许我在外面，更难保障生命安全。周围是一片嘤嘤哭泣之声，我只有做出轻松、愉快的笑容来使母亲好过些。母亲为我织了一件玫瑰色的毛背心，以及日用品和炸酱、煮咸鸡蛋之类。我心里万分自愧。今生今世，我怎样孝顺母亲呢？

“你在这儿怎么样？”哥哥问。

“还好。”

“队长说你表现不错。”

“她们叫我靠拢政府。”

“你那么做了？”哥哥紧跟着问，目光警觉。

“嗯。她们都是流氓。”

“怎么能这样！”哥哥劈头斥道，声音虽低却无比严厉，震惊得我半张着嘴，说不出一句话来：“千万不能做那种事！”他皱着眉。

“咱们可不能做对不起人的事啊，”母亲也说。

队长过来了，哥哥又做出平静的神态。但我心头的震惊依然没有过去，好像这才悟出，自己确实是做错了——尽管那是在“外调审讯”以前。无论

我是否汇报过关键、原则问题（庆幸的是真没汇报过），但就连鸡毛蒜皮，哥哥也是不允许的。是否在他眼里，他尊重每一个人，无论那人是否干过坏事？还是他压根儿就不以为她们的问题是有罪的？是的，他看不起任何见不得人、背后鬼鬼祟祟的事，他的一切言行都是公开的、坦率的，从来不搞小动作。这一天，给我的教益有多深切、有多刻骨铭心！我才知道怎样做人！

半年后，一列火车载着我，将我押送到茶淀站清河农场。哥哥被捕。我在良乡已经没有被审查的必要了。万没想到，那次见面，竟是我和哥哥的永诀。

### 34. “那幻想中的城”

……傍晚收工后，又一次突然袭击式的搜查终于过去了。三位队长回来宣布，“反动”组的十几个人可以回“号”里去了。

专政机关的宿舍一律称为“号”，这一点，劳动教养和判刑并没有区别。

几个人住的“号”里被翻得乱七八糟。刚才搜查时，队长们已将各人箱子的钥匙从每人手里拿了去。此时，每个人箱子的锁上都还挂着自己的钥匙。有的箱子半开着，露出里面的衣服，有的已离开了原来放的位置。被褥和衣服全被抖开了，乱糟糟地堆在各人的铺位上，人们不出声地默默地收拾着，彼此沉闷的心情自不必说。也许，只因为组里十三个人有十个是五七年的右派，而我又是因为写“反动日记”，所以，才容易遭到袭击式的搜查吧？

“糟糕，”睡在我旁边的那位被教养了十二年的右派(原报社记者)，忧心忡忡地嘀咕道：“我的日记不见了。”

“你怎么不放好？”我心里说：你怎么在这儿还记日记？

“我藏在褥子里，多次都躲过去了，”她叹了口气。

果然，她褥子的一头已拆了个口。

“奇怪……队长怎么知道这么清楚？”我悄声问道。

“肯定是有人汇报了。”

她只是坐在炕沿上发愣。

“有什么忌讳的话么？”我极轻地又问。

“忌讳的话是不敢写的，反正情调够灰的……唉！”

是啊，假如从中又发现了她的哪怕一句“反动”话，都对她不利。我虽然同情她，可又有什么办法呢？过了两天，我的散文、小画和她的日记，队长又还给了我们，给时，队长一句话也没说。

这里的情况，要比良乡“尖锐”多少倍。你刚说句什么，立即会有人写条子，跑到队长那里交上去。交条子的举止，完全不忌讳有谁看见，反视为无上荣光。每天清早出工列队劳动前，都会有人默不作声地往队长手里交上摺好的纸条，然后坦然地转身入列。我也交条子，但自从哥哥那次严厉的斥责之后，我汇报的全是自己——昨天，我又读了哪段毛选了；今天，我又对照哪条语录结合报纸有什么新的认识了——既然靠拢政府，为什么不拿自己作为靠拢对象呢？我这种靠拢方式，没有汇报任何人，光把自己列入“活学活用毛著”的对象中，队长竟然很欣赏，每月给我评为优秀的二级（一级从没有人得，一般是三级，四级、五级就是表现很坏的人了）。不听话吗？那就是四级、五级——不但延长教养期，也容易戴上“反革命份子”的帽子，这样的人，反而更被别人盯着来汇报。人人都交条子——把这公开的、希望大家看到的举止做为保护自己的一种特殊做法。只不过汇报的内容不同罢了。我总觉得自己必定是特殊的，不然队长为什么给我评二级？由此我发现，就连队长也看不起那些汇报别人、检举别人一举一动的人，因为队长从没对我说过：“希望你以后多汇报一下别人。”

而这位记者“右派”，我却什么也不敢跟她讲。因为刚一进所，就有人告诉我：“你们组的那位记者，特臭！别理她！”

“她怎么了？”

“她出卖了张丽。”

她那次政治上的揭发、检举，至使张丽成了“反革命份子”，由三年期变成了无限期。而这之前，两人却是无所不谈的知心朋友。张丽的罪状是一心想去外国生活，她是全所唯一一位外语学院毕业的高材生，似不到三十岁。

“千万别理她！”……

此刻，我瞟了瞟铺位下面那从不烧火的炕口。烧炕口里塞着我的两双旧鞋，而鞋的灰土下面却埋着我的小本。显然，鞋子已动过了，可是小本呢？但此时，我绝不能当着任何人去查看，假如叫别人汇报了去，就该没了。

我瞥了一眼安插在这组里的两位流氓，别瞧她们是流氓，却担任“反动组”的组长，可比我们强——期满以后准是划为人民内部矛盾。流氓、小偷都是“铁杆内矛”，而我们这些“反动”，最好的划为“二类”，即永远成不了人民，也就永远有敌人可斗——这划类（共三类）也是文革中新兴的呢！

啊，我多想伸手到烧炕口里摸一摸，看看我的小本在不在啊！我又悄悄朝那儿望了一眼，炕口外面干干净净，并没有抖出灰土的痕迹，小本没被发现？我反常地盼望着快响熄灯铃！

人们忙着吃晚饭、分热水、洗脚、上厕所，然后学习，点名——在寒冷的北风怒吼的院子里，全教养所的人一齐背诵“老三篇”，高喊“敬祝……无疆”和“永远……健康”之类的“圣经”。唱了语录歌一遍又一遍。这些语录歌，哪有一点歌曲的味道呢！我真希望五十年后我们的子孙也能有耳福听听这些语录歌的唱片，听听人们对历史的怪嚎吧。

一直到队长大赦般地终于说了声“解散”。大家早已冻得手脚冰凉，急忙跑回各屋铺被睡觉。熄灯铃震耳地响了，趁着刚一熄灯那黑暗的刹那，我迅速地把炕口里的棉鞋拿出了一双，好像我明天要穿它似的，用谁也不觉察的动作，疾速、准确地伸手到那松松的灰土下面——啊，那用塑料袋包着的小本依然完好地存在！我的心惊喜得跳了起来……

钻进冷得像冰块一般的被窝，扭头看了看睡在左边的记者，每次我看她都不禁哑然失笑——她总是直挺挺地面朝上躺着，两层棉被和棉衣服压得像要翻不动身那么厚，她戴着教养所普遍做的最挡风“的“尼姑式”的棉帽子，戴着双层口罩，冻得灰白的脸遮得严严的，一动不动，活像个死人。她的丈夫也是右派，被关在另一个分场。一个孩子在北京，和他奶奶过着经济、精神双重苦难的生活。这位记者解放前就为革命出生入死地工作，十五岁就入了共产党，工作一直优秀。只因五七年向党交心时，她丈夫说了几句话，由于出身地主，遂定为右派。她因与他“划不清界线”，便也成了右派。由于不认错，夫妇两个都被送来劳教，孩子和没有工作的婆婆在北京靠派出所发给的补助费（九元）生活。她们可谓“大”右派了，父母受的罪，比起她们，又算得什么呢？这些右派里，大都是很有知识的机关干部。然而她和她丈夫，只因对“提前解教”的渴望，不惜变质，这是多大的改变！

想着我的小本，好一会儿不能睡着。想到每当拿、放小本时竟巧妙地躲过了屋里所有人的眼睛，这是怎样的细心和胜利啊！想到我利用每天早上的



学习时间，用书本挡着，记下哥哥从小到大的一点一滴的言行，相信总有一天能发表回忆他的文章，心里是何等的自信和自豪！

是的，无论他活着还是死去，人们都会称他为中华民族的好儿子，会把《出身论》评价为思想解放的理论文献。哥哥与年轻的“共和国”一起成长，他是公开地向残害中华民族的“左”倾路线挑战的先锋战士！是思想解放的先驱，是中国青年的楷模！

也许，我没烧掉日记是愚蠢的行为，然而，我更看到好的一面。难道那些日记不是一叶小舟吗？谁能想到竟有这么便宜的事——不用费任何力气就凭着这“宪法保护”的小舟进到专政机关遨游来了呢？如果我将来写一本书，生动地写下专政机关一天的生活，没有这段经历怎能写得出来？实在话，这个地方，哪怕你是最有名气的一流作家也不会被允许来体验生活的。而没有进过专政机关的人就不能说全面地了解社会。这里，是社会上各种人物的集中地，而且都是典型人物。这里是丑与美、恶与善、假与真的最集中、最高度、最尖锐的表现场所。社会上的一切阴暗面在这里都体现得淋漓尽致。这些人看起来都很平常，但有些刑事犯所犯的罪，简直连听也没听说过，初次听时，常使我惊异得说不出话来。

那令我惊异的内容是什么呢？

大院里共四组：一、二组是从北京天堂河、团河来的年轻“小流氓”，三组是“大杂烩”；四组是“反动”。虽然队长对每一个进来的人，第一天

便正色告之——一不许互问案情、二不许私人交谈、三不许交朋友、四不许串号。但人人案情，还是不脛而走、人人皆知。

一、二组，都是家长管不了的“野孩子”，整天在外不归，与“不三不四”的男孩儿鬼混，以“轮奸”为乐、为荣，向别人吹的，是被多少个男的一次“干”过。家长无法，求派出所收容、送进了天堂河少管所，一到十八岁，又送进这里。也扒别人钱包、小偷小摸，否则在外头如何有钱吃喝？

三组，大杂烩——“乱搞男女关系”——进过收容所却坚不认错的，哪怕只和一位有妇之夫相好，因态度太恶劣，劳教三年；有过于年轻的情人——与儿女同龄的情人“非法同居”，劳教三年；“吭矇拐骗”——即小吭小骗，却被人检举、收容，又态度顽劣，劳教三年；结了好几次婚、一结婚第二天就“捲包走”、将男人的家捲个一空、终被抓住，劳教三年；“连锅端”——家家没厨房，住平房的大杂院，都在自家屋沿底下的炉子上做菜。

人家嫩着肉，趁人不注意，将肉锅端起就走，仅二、三次便被人告发又拒不承认，劳教三年；信天主教——这老太太不但不认错，反而对着派出所干部大嚷“一切都是上帝给的”，劳教三年；“里通外国”——外语学院毕业的高材生张丽（还是章力？我始终不知），想托关系能去外国生活，信件被公安扣住，又拒不认错，劳教三年；“偷听敌台”——夜间偷听“美国之音”，被人告发，劳教三年；“倒买倒卖”——一只手表、一双皮鞋、一块衣料，诸如此类，买主觉得吃了亏，告发，又有旁证，劳教三年；与邻居、亲友说

话口无遮拦，想说什么说什么，“散布反动言论”又兼打扮得过于时髦——“作风不检点”，劳教三年；看“黄色”线装小说又传给别人看，被“揪”了出来，拒不认错，劳教三年……

四组“反动组”——已关了十二年的右派份子，要无限期的关下去；因没烧日记，劳教三年……

对于只知道爱一个人四年不说、只崇尚“柏拉图”精神恋爱的我，这些，还不够叫我惊异吗？

听说，远处的“北厂”，要比这偏僻的“北砖窑”漂亮多了。以前这里曾烧过砖、为了盖房子，故名“北砖窑”。又听说，一九五〇年的清河农场，只是一片片望不到头的沼泽地。五〇年镇压的无数“犯人”，被持枪的大兵们押到这里，在无一间房、无半片瓦、无一点点遮拦的露天里，立逼他们“住”下来，立逼他们将沼泽地开垦成良田。多少人因湿、冻、冷、饿而死去。又说：北厂那么美，都是用尸骨堆建起来的啊！——然而这话，可是透顶的“反动”话呵，谁敢听了再传？！

每周日休息。“号”里无火炉、更谈不到“暖气”，土炕早就不能烧——灰全堵死了，从一造土炕起至今，几十年没扒过炕，烧炕口早就不能用了。冬天屋门也开着，若有阳光，外面反比屋里暖和。

我让父亲寄来一只小口琴，父亲随着炒面一起寄来了。我蹲在门口，吹呀吹，吹高尔基《童年》的电影序曲：“那幻想中的城”。

我深爱这支歌。电影放映时，我还在美校学习，听了一遍就再也不会忘。它的旋律很美，忧郁中饱含憧憬、朴实又亲切。我吹了一遍又一遍，自己的心，都被那忧伤与憧憬胀满了。它使我想起那张小画——那无思无求的自由国度，它已经把我带往了那里，那永远没有压迫、人人快乐、安宁的远方……记者轻轻地跟着乐曲，哼哼着歌词……

“该死，你把我吹哭了。”这句亲切的责备，令我扭过头去——记者正摘下眼镜，擦着泪水。我有些吃惊，依旧望着她。

“在这里，谁能快乐和自由！”她压低了声音喃喃着，哀伤地戴上眼镜。

猛然我想起了张丽——我千万不要变成第二个张丽！张丽一句不交代她、被关入能折磨死人的禁闭室，多亏了一、二组讲义气的“小流氓”偷偷给她送窝头，她才没死。张丽的至死沉默，造成她“态度顽固、拒不交代问题”的“现行反革命”罪状并被无限期劳教。而记者——以及听说在北厂劳教的也是记者的她丈夫，都是以积极揭发别人为立功资本，想“提前解教”呢！我不能再吹这支歌了，以免她去汇报我“给教养所制造悲伤气氛”。我生怕小口琴被队长没收呢，于是我滋溜溜地吹起了欢乐的儿歌——小学时的许多歌。

“我还想听啊，”她说：“再吹几遍‘那幻想中的城’！”

我不理她，偏不再吹……

有时回想自己的过去，觉得单纯得多么可笑！那时我除了知道自己和一家、几个同学，还知道有谁呢？世界在我眼里一片光明美好，如何想像得出还有许多说不出名堂的犯罪与勾当！如今，我不但认识了生活，认识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更锻炼了自己。在劳动上，我从一个怕苦怕累的娇气的小姑娘，锻炼成为一员猛将。两年来，我是全组的劳动组长，我干得很起劲，只因为我有意识地想磨炼自己，从劳动中感到了极大的愉快。大自然是不承认我们是罪犯的。我们挖养鱼池、打冻方、种水稻、果园、菜园……都干过。我们向自然索取，同时也享受大自然给我们的无限快慰——每当日出、日落，云层千变万化时，每当四季的色彩绚烂地呈现在眼前时，我心里就多么欢快，感到说不出的美啊！我记下了许多风景速写，还配上了钢笔小画，准备有一天能寄给哥哥，让他高兴……

### 35. 爱上我的“八·一八”

是哪天，我们爱上的？

—— 一个炎热的夏日，劳教队长在田埂上唤我，叫我替她去取一件东西。这一声命令，竟惹得在稻田里拔草的女教养份子们，都抬起身子羡慕地朝我看。一到这时，那些“铁杆内矛”们便不值得信任了。

我戴着草帽，穿着合身的旧花布对襟小褂，利利索索、清清爽爽地走在林阴大道上。

女教养队从偏僻的北砖窑迁到了北厂，这儿就像个小城镇那样热闹。当生活里又出现了许多男人时，生活才变得富有朝气。我们离开了那看不见男人的地方，人人都像高兴了许多。两排高大，粗茁的白杨树，笔直、宽长的林阴路啊，一走在这浓荫匝地的大道上，心便神往地飞去……就业男队的人赶着大车，吆喝着马匹驶过。几位附近的农村妇女，提着装满鸡蛋的篮子，嬉笑着擦身而过。她们才是自由的……什么时候，我也能像她们一样呢？骑车而过的，一眼就看出是本场的公安干部。远处有人放水——蓝天，白云，碧油油的稻田。

我真希望永远走下去，多享受一下无人监视的幸福，多闻闻稻田飘来的清香，多听听树叶沙沙的私语声……多美的夏天啊！

四处是出奇地静，只有热风，却没有入影。白色的太阳，像一块熔化的钢板，晃得人眼开不开。将要走到一座桥时，只见从桥上正踏过一位年轻人，漫不经心地一手拖着一把铁锹，迈着潇洒的、旁若无人的大步子，朝我迎面走来。他那健美、匀称的身材，学生式的打扮，清秀、端雅的五官和

“八·一八”红卫兵破四旧式的凌傲步伐，使我不由抬眼朝他看去。多奇怪，我发现他正全神贯注地凝视我——那双眸中牢牢思念我的痴情，令我的心悸动。尽管谁也没有表情，没有笑容，没有放慢脚步，就那样自自然然地侧身而过，但他思念我的倾慕全部印在他的脸上。我好奇地回头看他，只见他也正回过头来。他是谁？为什么进来的？这一张干净、纯真的脸，气质多清爽！这脸上没有一丝邪念……苦难的环境里，竟有位素不相识的年轻人早已爱着我，实在既兴奋、又不安。那是多么可爱的一张脸，那浑身的气质又是分外脱俗！可是，从他那满不在乎的步伐和目中无人的神情猜测，定是“红五类”无疑。或许，文化大革命中他“战功”累累，疯狂地抡起皮带、端起木枪，打死过出身不好的“狗崽子”？打伤过无数“牛鬼蛇神”？抢劫、砸烂过多少安宁幸福的家庭？若真是，岂不太滑稽了？

当我取了队长的东西往回走时，四下一看，才断定他原是在附近劳动，见了我才不惜过桥走一趟的，他必是劳教期满的就业人员了。我想再看见他，却见不到附近有人，也许实在是自己多心。一个打死过我们的人，我怎能爱他呢？这些长得像人、满脑子糍糊、血统高贵的混蛋啊！

我希望的朋友，是一个坚定的辩证唯物主义者，有着明确的奋斗目标和远大的志向；是一个脚踏实地、勤奋好学的人，永远不满足于一知半解，看问题尖锐，有政治远见，绝不会无原则的动摇，那一定是长得像国栋，性格像哥哥的人。

夏，是美丽的，但我想像的夏比这还要美丽……

这儿的苜蓿花一片紫色，清香异常，许多花朵一样的小蝴蝶飞来飞去，特别有趣；碧浪闪缎似的小麦已变成一片金黄，无际的麦田像金沙河，平静地翻着波浪；葡萄园一片桂花香，我第一次知道这花儿那么香；黄瓜架像仙女奇妙的手工，工整细巧地立在湿润肥沃的土地上；洋白菜正在捲心，西红柿果实累累；桃子也近熟，杏儿一片金黄；在这绿阴铺地的林阴道上，每天是一片忙碌的景象……夏天确实美呵，变幻的阳光从朵朵白云中掠过，时时被遮挡的光线将大地的万物映成一片奇景——忽而是暗绿一片、现出无限的寂静、神秘；忽而又阳光碧透、一派活泼和生气，多美的夏天！

但我想像的夏绝不是这样，而是要比这美好十几倍；在那更美的大自然里，我看到的是真正的森林，看到的是真正的山谷和田野，吸吮的是真正的新鲜空气……就从那神秘的、暗绿的树林里，我最爱的朋友正向我欢乐地跑来，我们彼此爱得是那么深、那么牢，金色的阳光沐浴着他，他正向我大步地、兴奋地跑来……



第二天、第三天……每当我们出工劳动时，我都发现这位年轻人痴痴地向我凝视。真好笑！他真的在爱我吗？要真是这样，我倒要好好地教育他呢！收工后的一天，我们会在那条幽静无人的林阴路上散步。葡萄园旁，我靠着那棵大树，用葡萄藤敲着他的脑袋：

“说呀？当初为什么打我们？现在又为什么爱我们？说呀！你非要好好忏悔不可！”

就在这天傍晚，收工后，我们三三两两地去水龙头打自来水，当那里只剩下我和另一个人时，不知他从哪里大步地窜上来，装做洗了洗手，从衣袋里掏出一本袖珍语录，往水龙头上一撂，扭头便走——真是不管不顾啊！我心慌意乱地把它急忙收起来，若被谁发现会有什么后果呢！

回到号里我悄悄打开那本语录，没有姓名，没有字条，只在扉页上有几个又斜又硬的钢笔字：

革命到底

一九六六年八月十八日

——哈，真是个“八·一八”！他既然是就业人员，一定会打听出我是为什么问题进来的，难道他就不想想，我会对“八月十八日”有什么好感吗？他还在怀念那个日子向我炫耀？

不到一小时，队长就来了，把我叫到值班室。

“刚才你们打水，男队有人给你东西了？”

“没有的事。”

“嘴硬！明明有人看见了！”

“什么也没给我。”

“好哇，遇罗锦，原来以为你表现不错，没想到你也干这种勾勾搭搭的事！”

“我没干。”

“没干，为什么不承认？他到底给你什么了？”

“什么也没给。他们是胡说。”

“你不承认，我们可要翻了。”

“翻吧。”

于是队长来到我的铺位，被褥枕头箱子一通乱翻。那本袖珍语录，队长连看也没看就把它扔在一边。即使她翻开那扉页，她也不会起疑心的。因为，谁会把语录当作情物来传递呢？

她累得发喘，拍拍手上的土。

“这事没完，我们还要进一步调查。”她说罢就走了。

我不但没有一点羞愧，反而有一种神秘的快乐。多有意思——那本语录她竟连看都没看！经过这一场搜查和今后调查的威胁，无形中，竟把我本来轻视和嘲笑的“八·一八”，硬捏合在一起，成了同谋了！

次日便是公布级别的发薪日（但薪水不发给本人，只是记在每人的账本上），听说，只因我这一举，便从二级拉了下来。评三级也不错，“表现一般”，大家都得这个。我也写够了“活学活用毛著”的汇报条了。从此我大可轻松了，干活可以偷空歇一歇，再不用处处严格求己，随大流蛮好。

……大雨过来了！我们躲在矮小的榆树丛里，几个人挤在一起，草帽碰草帽，搭成一座“人房”。我好奇地伸出头来看，四处一片水茫茫，雨气逼人，稻苗欣喜地抖动着，饱喝着天上的露水。多有趣，她们把我挤在中间，凉恹恹的雨雾侵袭着她们温热的躯体，如果这紧紧挨着我的，是我的爱人、情人、可该多好！他会把我抱在他宽厚的怀里，我们会在这儿站多久呢？想起他那张可爱的脸，健美的身材……仅仅是那一场翻动、讯问，我一点儿也不恨他了，真成了他的同谋、恋人，那个不知姓名的“八·一八”！忽然，一阵更大的雨，由远处过来了！起初能看见隐约的房屋，这时已经看不见了，只见一片白濛濛的雾带，齐边齐沿地移了过来……我像在雨帘里又看见了他……

星期日下午，队长允许我们去小百货店，拿着每人的账本买东西。人多，我便在房外靠墙根等着。像鬼使神差，虽然我什么也没看见，却忽然觉得他正站在另一面墙的墙根，仿佛要我贴近那墙角，只消伸出手去。我刚那样做，左手尚未完全伸出去，手心里便被塞进了一样东西。那轻轻碰着我的、皮肤

细腻的手，是多么果敢而又干净啊！虽然没有任何声音，却感到他已经快步离去。

买完东西回到号里，我悄悄打开那软纸包，只见一个大圆形的、有红旗做背景的五彩毛主席头像纪念章。

一阵快乐过去，心里却不是滋味儿。他还在想着革革革、命命命吗？就是在这头像的号召之下，他们抢起疯狂、愚昧的皮带，像小丑跳大梁般地演着滑稽剧，杀害了多少无辜，自己一个个糊涂得像一锅锅浆子。他还在愚昧里没有自拔吗？

但我到处看到他恋恋地注视着我的影子，作为他，也许是初恋，一种连他自己也说不清的感情，这倒格外叫我动心。令人窒息的生活里，有这样一个年轻人全部身心挂在你的心上，把你当作他的灵魂，以结识你而做为他改邪归正的动力，何况相貌纯正、朝气四溢呢！我便也把他当作我幻想的爱的对象了。我总幻想着那些从没有实现过的事，总以为它能够实现，正因此，或许才没有消沉地死去吧。

有了这个外形在、内全无的幻影，至使我那沉闷的生活里，便增添了许多色彩。每当清晨，我这大自然的欣赏家，从带有电网的高墙里，踮起脚尖，常常观望无与伦比的、娇美的旭日，看它怎样将金色的光芒，从云缝里迸射出来……每当走在上工的路上，下午或太阳西沉的傍晚，我都从大自然景色的变幻中，感受到生活的美和蕴藏的无比生机……

无论在哪儿，去打水，去排队买饭，在田里、果园里，还是夹在整齐的队伍中，他总是尽一切可能地让我看到他。有时，他正在劳动，只能给我一个背影，但从他背部的每一根线条，每一个神态里，都分明地告诉我，他时时在想念、渴慕着我，告诉我他第一次在倾心地爱一个人。我们不用任何语言，全凭着从脑际发出的电波，就能知道彼此的声音。我们再也没传递过东西。我没见他和别人嬉笑过，没听过他的声音，更没见过他除了思念以外的表情。仅仅在空气、云和风里，在大自然的抚爱中，彼此心心相印着……一切都在脸上写明，连他走路掀起的极轻的脚风，都在诉说着对我的想念，以至于队长的“调查”，只是一句：“遇罗锦没那回事，纯属误解。”便完事大吉。谁能以这种精神恋爱为乐事？谁能以这种精神恋爱为满足？俗人们是想不出、看不出的……

每月，我除了两三元零用以外，也没别的可买，所以隔一个月能给家里寄十块钱。为这浮肿病，每月父母都寄来二斤糖和六、七斤炒面。这两样食品常使那些没有邮包的人羡慕得要命。吃完统一的饭菜以后，用开水冲一碗甜炒面，是多好的享受啊！领邮包时是最最幸福、最最欣喜的时刻，而那邮包旧白布上的字每每是父亲用圆珠笔写成的，邮包里的信每每是父亲写完后母亲再赘上几笔。我想像不管是寒冬还是酷夏，都是年老的父亲抱着沉甸

甸的邮包，一趟趟到邮局去给我寄的。啊，我才体会到父亲和母亲那颗拳拳的心！等有一天，我一定要加倍地爱他们，父亲、母亲、姥姥和哥哥、弟弟！

我幻想着用葡萄藤敲那“八·一八”的头，有一天，一定要叫 he 从头至尾地忏悔一切。我最敬爱的哥哥，为了《出身论》而被捕，父母、二姨、姥姥、弟弟……亲人和同类们，多少人死在他们的愚昧之下，我永远不能忘记，永远也不会忘……

一天早上，全场开大会，会后由各中队再一次传达了林彪的命令——“备战、备荒、疏散人口”，容不得喘息，立令全体劳教和就业人员迅速收拾行装，农场里只留下极少的就业人员。在许多持枪的解放军的监视下，我们被押上一列列火车，分散到全国各地的农村、煤矿去了……

这一声令下，又打散了多少幻想！什么在等待着我，未来？

## 36. 回家

火车在飞驰，三年的劳动教养生活结束了。车轮那隆隆的节奏声使我心里说不出是喜是悲。

车窗外一片严冬的景象，广阔的平原白一块、褐一块，田野光秃秃的，没有一丝生气，灰色的座座村落向车后闪去，七〇年——又是一个冻结的冬天！

我被划为“二类”，即介于“敌人”与“人民”之间。理由是：“不能大义灭亲，有些问题未交代清。”早知如此，何必又常写汇报自己思想的条子呢？想想自己是多么愚蠢，多么糊涂啊！我没出卖过别人，但却勇于出卖自己。哥哥，就连自己也不出卖……“划类”——是中共人为制造敌人的又一手段。不管你是否解除了劳教和刑期，你永远有“渣儿”，包括每个人的后代。

回家了、回家了，我多想家、多想哥哥啊！我盼望早一分钟到家——那三年来搬了不止一次的家！

……这儿，就是我的家？

我看看手里的信封，再对对门上的号码，心怦怦地跳了。左右没人，公共楼道里好静啊。我想敲门、又侧耳听听。

“咚咚咚”——伴着心跳，我敲出这决定一切的声音。

门，悄悄地开了条缝儿；忽又停住。看不清门后是谁。只恍惚看见黑昏中的一只眼睛，只见这只眼睛越睁越大，随着门猛地半敞开，迸进我耳中是惊喜的一声：“姐姐！”

我一脚踏进去，罗文随手关紧了门。

“爸爸，我姐姐回来了！”在窄小朦胧的过道里，罗文激动地挤过我身边，向那射出亮光、半敞着门的屋子嚷道。

望着屋里的这位老人，我不由愣住了。难道，这瞪着混浊的眼睛、衰老不堪、惊疑地望着我的就是爸爸吗？

“爸爸！”我叫道，连罗文招呼我都没听见。

父亲半信半疑地望着我，瞪大了混浊的眼，两手还握着烙饼用的擀面杖和切菜切，突然哇地一声、哭着瘫坐在地上了。

“爸爸！”

“爸爸！”

我和两个弟弟都吓了一跳、慌忙去搀扶他。但他悲号着、凄楚地摇摇头：“让我哭个痛快吧……”

纵横的老泪，在他那满是皱纹的脸上淌流。他这猛丁的瘫坐，把我三年来思家的心绪都吓跑了。

“姐姐，”罗文埋怨道：“你怎么事先也不来封信？”

“高兴得顾不得了，昨天才批准的。”



“打个电报也好哇。”

“乐得什么都忘了。”

父亲哭得好了些，我们将他搀扶到椅子上。

“孩子，你回来也不说一声儿……”他不住地擦着眼泪。

我走到姥姥的床边——她病得奄奄一息、连说话的力气都没有；半天才认出我——眼睛像似一半失了明、一片灰浊。她只是哀憾地微微点了点头，又半闭了眼睛。

“批了你几天假？”父亲泪眼汪汪地问道。

“十天、十天呢！爸爸，过几天就是春节啦。”

我掏出农场开的证明，放在桌上。自从清河农场疏散人口后，未期满的劳教人员，一部分解往河北沙河县的回村农场了。若不是以姥姥病重为由，农场怎么能批呢？期满就业的人，有多少人都没回过家呢！

“唉！”父亲叹道：“一场梦啊……”

“我妈好吗？还没下班？”

“快了，姐姐，”罗文说：“要是一会儿妈妈回来，你千万先到南屋躲躲，不然——”

“知道了。”

“唉！”父亲仍不住地擦眼角的泪水：“一场梦！”

“其实，”罗文愤愤地说：“我姐姐算是什么思想反动？”

“小点儿声儿吧！”父亲叮咛。

“姐姐，”罗勉问：“农场里的生活怎么样？苦吗？”

“一言难尽。哥哥怎么样了？哥哥？”三年来，我最想问的就是这句话。

“真担心哪。”父亲眨巴着发红的眼睛、咽了口唾沫：“唉！上一批在体育馆判决，不知为什么单把你哥哥拉走了……布告上没有他。”他微微摇摇头道：“我一睡觉就梦见他……担心哪！”

“拉到体育馆，咱家看见了？”

“不让看。”罗文说：“我头几天才从陕西回来的，罗勉早几天。前天又公开批斗一批政治犯，就有哥哥。咱们家的人不许出去，天天有人监视。”

“有一个和爸爸一块儿扫街的老头儿，”罗勉接过来：“偷偷告诉爸爸，说他看见哥哥了——全戴着手铐、脚镣、五花大绑。可能勒着什么，谁也喊不出声儿。他说哥哥的脸又黄又肿。两个警察使劲按着他，他硬不低头，一个劲儿往上挣、挣……”

好一阵谁也没有说话。我流泪看着那陈旧的老挂钟，嘀嗒嗒、嘀嗒嗒……仿佛勒子在勒着我们自己的咽喉。哥哥死不低头，他那虚弱的身体，拼死地向上挣、挣着……我简直透不过气来。

“担心哪……”父亲叹道。

我含着泪，环视着屋子——除了一张破桌、两只旧木箱外，家里什么都没了。仅仅离别三年，原来的家没有了；父母想躲开当地的监视，和本厂同

事换了房子。一点儿原来的迹象也找不到了，哥哥的小屋也灰飞烟灭——那神圣的、橘黄的灯光啊……家被抄了起码四、五十次，父亲说，抄的抄走、卖的卖掉，能够维持下来，就不知有多难了。

爸爸嗑了嗑烟斗，迟缓地站起来接着去烙饼。他的背比以前更驼了，个子也像矮了一截。他慢腾腾地扞着面饼、忧郁地摇头叹气；我望着这极大的变化，真有说不出的悲哀。

突然，隐约地听到敲门声。

“妈妈回来了！”罗文、罗勉不约而同地站了起来：“姐姐，快、快去南屋等着！”

我窜进南屋、关上门。将右耳紧贴在冰冷的门上——啊，这熟悉的脚步声是妈妈的！她那矫健的步伐、微微左右晃动的男人般的风姿，清晰地在脑海里晃动！这几年，母亲的年月何等艰辛啊！从五七年直到今天，不，从父亲离家以后，十几年来，都是靠着母亲那稳健的步履、那禁得住摔打的身躯，为全家的生活操劳、奔波！我和哥哥，又给她添了多少忧愁！给了她多少罪名！她老了吗？头发白了吗？精神还好吗？我多想早一分钟见到她！

一切又沉寂了，听不见动静。屋内的寒气不由使我打了个冷战。十冬腊月，这屋竟连个火炉也没有。写字台没了，玻璃书橱也不见。一角，除了两只旧皮箱摞在一起之外，只有一个自搭的不宽的木板床。北风在窗外呼号，

凛冽的劲风撞着玻璃。玻璃窗的一半挡着旧布窗帘——一位鼠脸妇女，正趴着玻璃向内窥望，一见我，立即躲闪开了。

北屋为什么还没动静？我忍不住将门开了一条小缝、越开越大，只听飘来了惊讶的一句：

“真的？罗锦回来了？在哪儿？”

我一个箭步就窜了出去，离开这冷酷的冰窖、奔向温暖亲爱之乡——  
“妈！”

“孩子！”

我抱住母亲。她茸茸的头发蹭着我的下巴。母亲抽泣着、竭力让自己尽快平静……我只是抱住母亲、无言地流着泪水，想不出任何话语来安慰她……

晚上，罗文、罗勉去冰冷的南屋睡觉。我和父母睡在一个仅够三人的木板床上。暗淡的月光，映着姥姥那无法痊愈的病容；映着爸爸那做着不祥之梦的脸；映着妈妈那浮肿的闭着眼的脸庞——孤寂的月光，把夜空的星星都吞没了……我睡不着。

“谁敢和我辩论？”——仿佛我又看见了三年前，在最热闹的王府井大街，哥哥一跃就跳上了“工艺美术服务部”门前的石阶，指着身后、我和他

花了几天时间用毛笔抄写的《出身论》，呼唤着谁来和他辩论。他那雄辩的口才，把那些貌似折衷的谬论驳斥得体无完肤。今天听罗文、罗勉说，《中学文革报》的文章，正面论述的，甚至反面论述为大造舆论的，都是哥哥一个人写的，是他下班之后不顾劳累，一气呵成地赶写出来的——期期写至深夜……每一期报纸，人们抢购的情形，真是难以形容！

“北京图书馆每期要十分，”罗文说：“他们保存着。”

无数次的抄家，家里竟连一份原件都没存下。

“有一天，人们一定会重新看到的。”……

我轻轻翻了个身，生怕发出声响、弄醒也许睡着了的母亲。她面朝我躺着，像是睡着了。月光下，她那浮肿的面庞淡淡地发着青光；她那稀疏的、被红卫兵剪过不止一次的短发，茸茸地还没有长齐。她虽然纹丝不动，我却相信她没有睡着。我一眨不眨地凝视着她，一心要把母亲的相貌永远留在心底。往事，又把我带到那可怕的一天……

在拿枪的红卫兵的监督下，我去给母亲送衣物。他们领我来到一片杂乱空旷的场地上，四周围着双层铁丝网。我举目四顾，既无房子、又无人影。

领我上这儿干什么？我正暗自奇怪，忽然，从眼前那块微凸的地里冒出个人来！那正是母亲！我的心猛跳着：“妈！”

使我惊恐的，不是母亲那死样的、灰白的脸和乱吡着的短发，却是我从未见过的、呆滞而没有生命的眼神、迟缓的脚步和怯怯无力的话语：

“孩子……我不要东西啦……你拿回去吧，我叫你来……是叫你把这表带回去……”她象失了魂似地摘着腕上的手表。

我刚要去接，猛然省悟过来，急切地摇摇头、大声说道：“妈，我不拿！您要坚强，妈！刚才我去看我哥哥，他在学习班精神挺好，还跟我咯咯地笑呢！他让我嘱咐您，一定要坚强，妈！不会总这样，以后会好的！妈，您千万别寻短见啊！”

我说不下去了，咽了口唾沫，愤怒地扫了周围扛枪的人一眼，又说道：“妈，一会儿我就上市委告状！您犯了什么法？他们凭什么这样对待您？”

“孩子……”母亲哭了，直到这时她才像有些知觉：“看不见呀……地牢里伸手不见五指……又黑又潮……睡在两捆稻草上……看不见呀……，手表，你还是带回去吧。”

“我不带！”我把表硬给她戴在手腕上。母亲只是低声悲泣着，听凭我的摆布。我把那几件衣服、毛巾被，一股脑儿全塞在母亲胸前，将她另一只胳膊弯过来，让她抱住它们。

“妈，别哭了，我这就去市委！”

……市委大厅里，告状的“牛鬼蛇神”坐得、挤得满满一地，他们连家都没了、被扫地出门，只能挤住在此；人声鼎沸、挤都挤不过去，连脚都不知往哪儿下……人们满怀希望而来，久久地等、久久地盼，就算终于有个公务员与你谈了话、记了些什么，又有什么用？而母亲却因“告状”这句话又

挨了一场好斗！今天才知道，当同学们把我扭送公安局那天，哥哥离开那“虎口”之后，一心要救我，回家找了些人，要将我抢救出来，但他们到了那里，才知我已被带往监狱了……那以后，哥哥被公安局盯梢半年多。那天早上他去上班，有人让他去保卫科一趟，他刚走到门口，几个公安大汉便从屋里猛窜出来，用电棒毒打他、把他的衣服都打破了——“先让你尝尝厉害、给你个下马威”，这就是公安的捕人惯例。这叫什么国家呀！！……家里六口人各个被专政——我被教养，哥哥被捕；罗文、罗勉被关在学校；罗文被关在半步桥监狱——捕前也被毒打；母亲被关在工厂地牢；爸爸在街道被监督；病重的姥姥，被二姨父接了去。家里，竟有三个多月空无一人！

三年后的今天，除了哥哥，我们又团聚了……哥哥那倔强的、虚弱的身体怎样费力地向上挣、挣，绝不低头的超人的顽强，面对死亡，他至死不屈……热泪，在我心中滚流、滚流，我怎能睡着？这是怎样的不眠之夜啊……

第二天，当我环视家里，不由问道：

“妈，咱们家怎么什么都没了？什么像点样的东西都没了？”

“唉！多少次抄家都不说，”母亲叹道：“这最后的一抄，竟是你爸爸抄走的。”

“我爸爸？”

“为你爸爸的事儿，丢了足有二百多块钱的东西呀！”

“怎么办呢？”

“你爸爸老挨斗受气，整天扫街分文不挣，就想躲开这儿。北京压力太大、咱家经济上又紧——我工资扣到才五十六块钱。你爸爸就想去外地找个事做。写信求了东北营口市、你戴叔叔帮忙。人家还真替他找了个挺好的事儿——在一家国营大公司当工程师。局长一听你爸爸的技术，又日本留过学，还真重视，工资暂定一百三，一去，就跟技术科长先出趟差——你看多重视吧！我的意思，你爸爸就应当把户口带走，到那儿一落，成了正式职工，心里多踏实呀！不听，他非要先去看看、然后再叫我把户口寄去。唉，拧不过他呀！这还不说，他可就来了神气喽！衣服、行李、用的、使的，都要最好的。仅有的两条毛料子裤，我那床舍不得用的缎子鸭绒被，都得带上；衬衣半旧的、补过的都不要，得全买新的。连暖水瓶都得带、还嫌旧、只好买了两个铁皮印花的。鞋不行，又买了双皮鞋。咱家什么境况呀！到那儿有了钱再买不行吗？拧不过他呀！人到了那儿，一看，觉得蛮不错，来信叫我把户口寄去。这一寄可就糟喽！公安局早就盯着咱家一切来往信件哪，一个大活人本来就没了影儿了，又寄户口？一下就给截住了。我这边连影儿还不知道，那边早就去了北京公安局和咱们街道派出所的人。从出差地点把你爸爸抓回来了——‘逃避运动的反革命家属’，罪上加罪！直到把你爸爸扣进街道派



出所审问清楚了，才通知我。我才知道原来他都回来好几天了！那些行李、东西呢？由押他的人给捆了捆，说是寄回来了，可至今也没收到哇！都四个月啦。算丢了，或是叫谁贪污了。上哪儿找去？唉！摆什么谱哇？没见他那么可气的了！还有哪——同意他去的工程局局长，受了处分；戴叔叔也受了牵连——一家子都被下放到农村去了！”

父亲吧嗒吧嗒地吸着烟斗，既像听、又像没听，好像母亲讲的全是另外的事。我只暗自奇怪，能干豁达、有如大丈夫的母亲，为什么事事拧不过沉默寡言的父亲？

“这还不算，”母亲说：“还有比这更可气的哪，就是上个月的事！”

我瞧着母亲，等她说。

“有几天我下班回来，”母亲道：“天天看见地上有烟头儿——不是过滤嘴儿的、就是‘大前门’的，烟头还挺老长，就给掐了。嗯？奇怪呀？有一次我就问你爸爸，你爸爸说，是房管局来人检查房子时抽的，我也没再多想。谁想有一天我一回来，罗勉就生气地告诉我：‘妈，今天我闲着没事儿，想翻翻英语大辞典看看，一瞧，几本书后头藏着两条大前门，字典里还夹有两张收据。’什么呢，罗锦你猜猜？你能不能想象，在咱家这么困难的情况下，你爸爸还和咱们藏心眼儿？两张收据，都是半年前，你爸爸译的最后那笔资料费——一张六十元、一张七十。我天天上班、你们都不在，你姥姥病得糊里糊涂、药都吃不起，你爸爸敢情取了钱自己收起来了！白天罗勉问你

爸爸是怎么回事，你爸爸支支吾吾还不承认。晚上我回来一听这事，才想起那几天地上的烟头儿。一问，你爸爸这才承认，敢情那一百三都买了好烟抽了！说什么‘心里烦的’！罗锦，你说可不可气呀？罗文、罗勉在那穷山沟儿，连邮票都买不起，我得月月寄钱。你姥姥连医药都吃不起。我跟他这辈子算倒霉到家啦！罗勉气得说：‘爸爸，您太自私了！’你爸爸还不爱听！唉！我早想了，他要是一旦有了钱，马上就不是他了，还得找那边虹去。我活着，他就吃累我；我死了，他照样活得挺好。这辈子的罪孽何时到头儿哇！”

奇怪的是，母亲哪怕气得心跳，也想不出“自私”这个词来。奇怪的是，虽然我也气不忿，却什么也没说，也无从去恨他。或许我们总看到父亲更可爱的一面——耿直、不会害人、细心、温和。假若母亲换了边虹，我敢肯定，父亲会把所有的钱给她、由她支配，哪怕自己抽一毛钱一包的苦烟丝。

我不记恨他，只是心里觉得很苦——母亲的命苦、我和弟弟们不能自立的苦、不能扶助母亲的苦、姥姥病痛的苦、对哥哥的性命日夜忧心的苦、家里破败气氛的苦、父亲那分秒不停地吸了喷、喷了吸、劣等烟味的苦……外面的苦不算，我家的内核也是苦的；而这苦，完全是自己造成的、是和社会无关的。

母亲去上班了，罗文、罗勉去找同学。我用温热水给姥姥轻轻擦洗脸和手，用些香皂给她洗净。她的头发油腻腻的，我将旧毛巾围住她的脖子，给她用肥皂洗头，用干毛巾拭干。我掀开棉被，发出久已不洗的一股难闻气味。趁屋里人少，我换了热水，垫上毛巾，给她洗净下身并换上干净的衬衣。这时，我真的恨爸爸，他远不如二姨父疼爱姥姥。他天天、分分秒秒喷云吐雾，一点也不去照顾姥姥。而爱干净的姥姥，多希望有人给她洗洗、让自己舒服些、却连句话都说不出。姥姥的眼神高兴多了，嘴喃喃地想说什么，……姥姥，我若天天在您身边可该多好！父亲不语地看着我做这一切。

“你走了之后，”爸爸抽着烟，像想起什么：“你一个小学同学，叫淮淮的，来找过你。”

“淮淮？什么时候？”我愣愣地瞧着父亲。

“你关进去了。还在果局大院呢，他来了，我们谁也不认识他，也不敢告诉他你的情况。”父亲又装满一锅烟末点燃：“他说要去农村插队了，来向你告别的。”

“您怎么不告诉他呢？”

“咱家这么乱，又不认识他、又从没听你说过，谁知他是谁？他走的时候，看得出挺失望。”

我不语。能说什么呢？——初三一年、美校四年、工作一年，整整六年，他竟没忘了我！总以为他在男女合校，定会有女朋友了。北海、团城，我对

他上不了大学的担忧，果然应了真。六年，我们没来往、没音信，而他，竟没忘了我！我应当去找他吗？还是应当去找国栋？都不行了。我不是农村插队青年，而是有“政治问题”、属于“二类”的就业人员——在那监狱般的农场里。我什么也不能想。

突然，门外响起铿铿的皮鞋声，一位警察推门进了屋。

“怎么？你叫遇罗锦吗？”他约莫二十多岁，目中无人地坐在椅子上，跷起二郎腿，一手用力点着我的证明：“这就是你‘因事回京’的理由？你姥姥的病是多年的老病，这算什么理由？这点理由就请十天假？你们三个都这时候回来，遇罗克在全市轮流批斗，难道，你们要回京劫狱吗？立刻回去！遇罗文、遇罗勉也必须回陕西农村去，老老实实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

正说着，那位鼠脸妇女——街道积极份子，大模大样地走了进来，坐在床沿上听。她挑起眉，用不屑的目光，悠然向我们一扫；从烟盒里摸出两支过滤嘴烟，递给小警察一支。

“他们才回来三天呀！”母亲说道：“陕西的知青都回北京探亲了，他们连过冬的柴火都没有，您叫他们回去怎么过冬呢？过了春节吧。”

“春节？春节是给人民过的、不是给反革命过的！你们家的情况和别人不同！”警察道：“我不管怎么过冬，老乡们也没冻死嘛！回去，都必须回

去！最迟不过明天上午！到时候我们来检查！不服从命令，不要怪我们不客气！”

“瞧瞧你们这一家子，”鼠脸妇女煞有介事地说：“哪个不反动？你们的儿女思想反动，与你们做家长的有直接责任！尤其是你，”她脸转向父亲：

“长期以来没有正当职业，给你的儿女灌输什么思想？让你儿子写那大毒草文章，闹得满城风雨？还传到全国各地？他在狱中气焰嚣张，与你们做父母的有直接关系！后天下午三点，街道开全体大会，遇崇基，你要好好检查你对子女的影响问题，都给他们灌输了什么？上次你作得不深刻，后天，再给你一次重新做人的机会，一直到革命群众认为能过关为止！”

“听见了吗？”警察再一次说：“如果明天他们三个不走，后天下午，你们全家五口，一起上台接受群众批斗！”

我们决定今天晚上就走。家里一个钱也没有，任何亲友都不再与我们来往了。由于父亲去营口，母亲还欠着向厂里借的钱，月月只发半薪。我和弟弟们决定扒车。

午饭后母亲要上中班，到夜里才能回来。临走，她交给我一元钱道：“孩子，没钱吃饭也得照张相。今天你们三个，千万照好着点儿……”

“妈，您下了班，我们的火车已经开了……”

“我不能送你们了。让你爸爸给你们烙几张饼。千万把相片照好着点儿。别送我，回去吧，免得街道积极份子又看见。”

母亲克制着心酸、戴上老旧的“男人帽”——为了遮掩那被红卫兵剪得长短不一的头发，头也不回地走了。

我们冲出门，扶着公共楼道的楼梯扶手，向下张望，母亲已走在下面；我们飞快地转过身来，奔到二楼公共走廊的矮墙，向下面注视着，等待着母亲出现——呵，她那微微左右晃动的步伐、她那丰满的、平展展的后背，她那男人般的风范和气度，隐藏着多少政治上和感情上的不幸！

晚饭后，天终于黑了下来。

“去吧，这时候行啦，”父亲郁闷地吧嗒着烟斗：“天黑了别人不容易看见。别一块儿出去，一个一个下楼，不然让那积极份子看见，麻烦又大了。连她孩子也学会了这一套。”

两个弟弟一先一后地走了。我坐在橛子上，望着老挂钟，在嘀嗒、嘀嗒声中等待着。那是多么难耐的五分钟啊，象有五年那么长……我只感到没有生的权利的痛苦！我捏着手里的一元钱，象紧捏着虚伪和黑暗的脖子。我多想把这一元钱狠狠扯碎，掷向封闭、苦难的夜空！我多想在天地间大声疾呼，让这飞掷的碎币纸片，击垮那些披着“革命”外衣的豺狼！

我们象“窃贼”一样，不敢开楼道的公共电灯，在已改名为“反修路”、灯火通明的“三里屯大街”上，在粗大的水泥电线杆子的阴影里，象“地下党”般地相聚了，一起朝马路对面的照相馆走去……

一切行装都准备停当——三个破书包里，各放着几块补丁布、水碗、一块肥皂和够吃三、四天的烙饼。

就要离开了，这日夜思念的、却一点儿也不快乐的家啊！

我和弟弟们坐在橇子和小板橇上，看着爸爸，专注地听他翻来复去的嘱咐——

“记住了吗？万一以后全家失散，千万记住，每逢阳历一号和十五号，到各大街、各大路口、人多热闹的地方，看看有没有‘寻人启事’，同时别忘了，也贴上自己写的‘寻人启事’……你哥哥的名字，用‘霞’代替，万一他不幸……我，我就写‘霞回老家去了’，记住了吗？”他吃力地说出这句话，他真怕有一天会写这句话啊。因为我们的家信，往往已被“领导”拆看过，怎能不编代号呢？

“记住了。”我们发呆地回答。

“千万把那些老朋友的地址保存好，什么都丢，这个也别丢。现在人家虽不和咱们来往，人家也准是倒了霉。一旦全家失散，也许能从他们那儿，间接知道咱家人的地址。记住了吗？”

“记住了。”

“如果以后有什么事我给你们打电报，凡是下边的落名带姓，那内容的意思一定是反意的、一定是街道或公安局逼着我发的，或是不敢明说，不得不用反意来告诉你们；如果落名不带姓，那内容的意思就是正的，记住了吗？”

“记住了。”我们又一次专心地回答；仿佛父亲再嘱咐一百遍，我们也听不腻似的。

我突然间明悟了，什么才是亲生父亲的真情，那是任何继父所代替不了的——父亲的千思熟虑，正是他对我们的骨肉之爱啊！

“要是人家轰你们下车，”父亲又叮嘱道：“可千万别跟人家犯态度啊。”

“我们都记住了，爸爸。”

“唉！走吧！”父亲难过地眨巴着发红的眼睛。他磕磕烟斗，有些费力地站了起来。

姥姥昏睡着了。我们站在她的床边，握着、摸着她的手，心里向她道了别。



我们各自背上鼓囊囊的书包，轻声说道：“爸爸再见！”

大家有意将步子放轻，穿过黑暗的过道。

我们向楼梯走去，而爸爸就站在公共走廊齐腰高的矮墙边，盼着孩子们在楼下出现。

群楼挡住昏暗的路灯，楼下和楼上模糊一片；四周的高楼象是魔鬼，威严地耸立在我们面前。

我们抬头望去，向俯身望着我们的爸爸挥手告别——只见他探着身子、一手扒着矮墙、一手扶着眼镜，尽力目送我们远去……走了两步，我们又回头看看爸爸，他依旧是那个姿势，只是身子更向前探。我们三步一回头、再有一步将拐过楼去，前面就是灯火通明、车辆飞驰的大街；我故意走在弟弟们背后，最后望了爸爸一眼——呵，在那朦胧的光线里，在那昏黑的群楼中，父亲佝偻着身子、奋力向前探着、脊背弯弯地呈现出弧形；他一手扒着墙头、一手扶着眼镜，那活生生的轮廓、那黑糊糊的色调，像一幅绝伦的木刻，紧紧地扣住了我的心弦！

三个年轻人象脱离了苦海，漫步在灯火辉煌的大街；穿着破旧的衣服、背着鼓囊囊的书包，大声地说笑着、怅惘着、回忆着……就连提到受苦受难

的哥哥，也是那么兴致勃勃、充满生气！仿佛这欢愉的心声，能顺着清新的夜风，飘到哥哥的死囚牢中！

“姐姐，马路上的行人，直看咱们。”

“让他们看去吧，让警察和便衣随便去听吧！”我挑战似地大声说：

“要是因为大声说话也会被捕，那让他们逮捕吧！我们终于脱离了那沉闷的家，那苦海了！”

我们隐隐觉得，彼此都有一种轻松和解脱感，只是谁都不愿说出来。仿佛我们早就想离开那个家，却又觉得不合情理；直到被轰走时，才感到离开它的快乐。不管这快乐的实质有多么悲哀，但终究是快乐。我第一次知道了这个家庭的“内核”——没有扶助、没有爱；只有父母各自对孩子的那一点期望。而即将被枪毙的哥哥、已成人却不能自立的我和弟弟，又使父母那一点渺茫的期望濒于绝境。

灯火通明、群星满天、天上的星河璀璨一片。我望着那瑰丽的西天，心里想道：看天上的这些星星，它们之中也有近似地球的怪事吗？它们也利用出身来压迫人吗？它们到达了理想的社会吗？那个社会是什么样？我多想坐着宇宙飞船去看看……大块的浓云，聚拢得象一只只黑色的天鹅、似欲翱翔远去……我沉浸在幻想中，仿佛身体轻盈地升上了天空，溶到黑云里，变成了一只黑天鹅。我煽起翅膀，一直朝死囚牢飞去……呵，那不是哥哥吗，被斗了一天的他，脸青肿着、血迹斑斑，戴着沉重的镣铐，象铁塔似地立在双

层铁窗前，正悲愤、渴望地向夜空凝视……我从天空俯冲下来，一把抓住铁条，用有力的嘴，一根根啄断它们！

“快上来吧，哥哥！我要背着你，用巨大的黑色翅膀，驮你飞到遥远的天边，一直飞到没有压迫、自由、快乐的地方去！”

啊，我是多么神奇地把他救了出来！

哐唧唧、哐唧唧、哐唧唧……枯燥的火车节奏中，旅客们在昏昏欲睡。有人下车，我和弟弟们终于都有了座位。我朝前后望望——他俩的头垂在胸前，随车摇晃。我不敢睡，生怕列车员半夜查票。万一如此，我们只好马上躲到餐车或厕所去。灯光微弱，窗外是望不到头的漆黑，连原野也沉睡了。

人人的头耷拉着、歪垂着、晃荡着……我睁着眼，回想着家里的一幕又一幕……我应当把它们记下来，免得忘掉细节。有一天，它会是一本书，也许，是死后才能发表的一本书。我找出一张破纸，那纸绉小得没有形状，这倒正中我意，我再不想写在本子里。万一被人发现，以为它是什么废纸才好。我将它展平、铺在膝盖上，用我自己懂得的“缩记法”，第一次写下了《冬天的童话》的片断……

邯郸站到了。我将弟弟们摇醒，悄悄告别。在忙乱的人群中，我下了车。正前方是检票口，我往左侧走去，一溜、溜到了木栅栏边。真巧，一丛树后，

竟有二、三根折了的栏杆。我一钻便出了站。弟弟们肯定正惦念着我，一定要让他们知道。车还没开，我匆匆跑进候车室，隔着巨大的玻璃，一眼望见他俩正紧贴着车窗玻璃向外张望着。我站在检票口边，拼命地摇着胳膊、大声喊着，检票人以为我是在送人。他俩看见了我，频频向我摇手。火车启动，载去了玻璃上紧贴的头影，载去了我对弟弟们的爱……

天色大亮，我已下了长途汽车，背着书包，大步地走向七里外的“留村农场”。那书包里，第一次有了份量——历史的见证。

### 37. 遣散农村

不久，农场又根据下达的新指示，将一部分就业人员，不让他们再挣工资，而是每人给了一百五十元安家费——有农村老家的回老家，没有的，服从分配去农村落户、自生自灭。我被分配在河北省临西县的一个小村里。

一百五十元现金并不给本人，而是给该村的党支部——生产队如获至宝，正好拿这钱去购买种子——生产队欠公社的钱还没还清呢。

初到那天是晌午。太阳暖暖地照着。三月下旬了，干枯枯的田地上是一层白霜。奇怪，是雪吗？后来才知，这层“雪”，解决了社员们全年的食盐问题，甚至将这用水过滤晾成的盐，拿到集市上，去卖两个零花钱用。

我问大队书记：“钱都花了，盖房怎么办？”

“盖啥房？”他笑笑：“还不是早晚结婚、一走了事？先借住老李家西屋算啦。二十三啦，说话二十四，也该找人家儿啦，一个人咋过？”

我说话就二十四了，却没有成家立业的心。难道，我幻想的爱人有吗？！

虽到此时间不长，倒有三位大娘上门提亲了。这儿结婚还是老习惯——媒人提、再相亲、定亲，婚后妇女一般不下地，在家纺棉线、织棉布、做饭、养只羊、两只兔、二、三只鸡等等。

邻村的赵庄，据说是个“要饭村”。因附近几个村从来没分过红，社员苦干一年，倒头来还欠队上的“反销粮”钱。全是盐碱地，连羊和鸡也没地方找食、找不到几根青草，全都精瘦，蛋也不爱下。赵庄的人都跑光了。

提亲的，并不是提的本村几个中年单身汉，也并不是出身地、富，人品不错的本村青年，提的都是外村的、邻村的，据说人品、相貌都不错，家境也过得去。可我，只能婉言拖延。

清明节那天，我和几个穿红着绿的姑娘们在绿油油的麦田里锄草，美丽的风景，自由的笑声，多畅快啊！我想着哥哥，想着我若能写封信，告诉他我的愉快！

邮递员从身后的田埂骑车而过，停下来，叫我去拿一封信。我高兴地跑过去，湖南？表姐来的？我把信打开，奇怪地看下去：

“……罗克弟怎么死的？什么病？为什么不及时抢救？舅舅没告诉我们，看来老人十分悲伤，不忍心写信问他……”

什么？——他死了？他没有被幸免？！死了！

“小遇儿，快来呀！”姑娘们拄着锄把，个个回身望着我，愉快地大声招呼道。

我站在那儿，定定地望着信上的“死”字，不想动。

“遇儿，快来呀！”

“家里有啥喜事儿？快说给俺们听听！”她们那尖脆愉快的呼唤声像针扎着我的心。

我不想动，但必须动；我必须装作若无其事和高兴的神情，才能免除村里叽叽喳喳的议论，甚至一场轩然大波，才能免除给我这“反动份子”增添加倍的苦闷……

“你娘邮钱儿来了吧？”她们望着默默走来的我，七嘴八舌地问道。是呵，她们认为只有邮钱是最愉快的。

“没邮钱，”我极为勉强地笑了一下。

“谁说呀？”她们撇撇嘴：“你们城里人还能没钱儿？像咱这穷地方吧。”

“没邮钱儿？也准有高兴事儿！”她们审视着我——假如她们识字的话，她们早就掏出信来看了。也许正因此，她们的生活才能平静如一汪水，永远那么和平、幸福。

“快说说，遇儿！”

“还不是家常话，”我含笑打断她们：“有啥高兴的事呀！”

我拾起锄头，闷头锄麦，为了避免她们的磨缠，尽快地锄在她们前面……

夜里，人们都睡了，村里静极了……

我靠着木门坐在门槛上，仰望着苍白的月亮。

死了！他真的死了吗？泉涌的泪水无声地滚下……他真的死了？

不，他没有死。就在那儿——那芦沟桥畔苍茫的深郊旷野里，夜，也是这么黑，星星，也是这么稀疏和遥远；月牙挂在深沉、寂死的夜空，只有令人窒息的空气在发出一丝微弱的、冰冷的颤动……

他，躺在湿土里，用手指掘动那未压实的土，慢慢地站了起来……四周是死一般静。他抖了抖身上的土。月光下，脚下露出横七竖八的尸体，血还没有凝住……他呆望着，力求自己镇定。他沉思地站了会儿，转过身，缓慢地、坚定地向前走去……向那遥远的、透出鱼肚白色的霞光走去了……那背影越来越小，东方也越来越亮——那可爱的、熟悉的背影啊！

他走到霞光里去了，我亲爱的哥哥！

心爱的人没有了，可钦可敬的人也失去了，我不相信自己能再有翻身的日子。如果我相信，那必定是在我死后。因此，也绝不相信再能遇见使我动心的人。

迫在眉睫的还是经济问题。这个穷队每年的工值没高过一毛钱。去年一个工（十分）是八分钱，妇女最高分一天记八分，我初来，给我订七分。一天就算吃一顿饭，一天工钱也不够哇。没办法，只好向母亲要钱了，每月她寄来十元作为伙食费，将就维持生活。无怪乎一个打光棍的壮劳力干一年反而欠生产队许多钱，也无怪乎队里年年吃返销粮了。

在陕西插队的两个弟弟也和我一样穷，他们的工值每年不高过一角五，从未分过红，常常连邮票钱都没有。想起母亲每天带病上班，工资不发全薪，要养活姥姥和爸爸，还要给我和弟弟寄钱，我的心就揪紧了。怎样才能不要



母亲的钱？万一妈妈死了我们又将如何？而那三位大娘又不止一次地来催：

“我提的小伙儿你爹娘同意了吗？”

是的，结了婚就可以不要母亲钱。甚至，万一母亲死了，爸爸和姥姥也可以来找我，不至于沿街要饭。他们是乡里人，有得是生活的路道。可我，却没有这本事——无论我怎样天天出工劳动也还要依赖母亲，这怎么行！

爱情早已等于“零”了，能活着就不错！我这辈子还能遇见什么心爱的人？见鬼去吧！什么叫结婚？无非就是和男方一家人和睦相处罢了，我想自己能做到的——这些人再不好处也比教养所的人好处哇，我在教养所和谁闹过别扭呢？说不定我会讨得男方一家人的欢心呢。让我做一个安安静静的、只知拉风箱做饭、缝衣纳鞋底的小媳妇吧。

想好了，我才把村里提亲的事写信告诉了父母。

“爸爸！”我站在尘烟四起的汽车门旁，高兴地伸手去搀扶他，帮他拿下背上沉重的手提包。爸爸那混浊的眼珠六神无主地乱转，使我不由害怕起来——莫非因为哥哥的死，他精神上有了毛病？

“走吧。”

我望望显得更为苍老的父亲，背上背包，和他向十几里外的村子走去。

灼热的午日无情地蒸烤着黄土道上的行人，没走多远就汗流浹背了。

“您这次来，街道没刁难吗？”我打破难耐的沉默。

“唉！可难啦！北京正提战备疏散人口，传达一号文件。要不是我让你拍来个病重的电报，街道哪儿放我走？唉！”

“疏散？您信上怎没提？”

“咱们上那棵大槐树底下坐会儿，我慢慢跟你说……”

原来是这样的：北京正根据上边的“一号文件”，大张旗鼓地宣传将要疏散人口，一切为了备战云云。前几天，母亲所在的工厂和街道革委会已将我和弟弟的地址要了去，不客气地说：

“一旦疏散，你们家是第一户该走的，或找你女儿，或找你儿子。”

“……唉！”父亲叹气道：“我临来，和你妈整商量了一夜……”

“您们怎么商量的？”

父亲似乎一转念，并不直接回答我，却反问道：

“村里给你提的那三家你有没有中意的？”

“没有。爸爸，说心里话，要不是为了减轻我妈的负担，我真想一辈子都不结婚。”

“爸爸知道……”他的脸色阴郁而悲愁，像是为自己的女儿感到无限的委屈。这反而加重了我受屈的心情。我站起来，拍拍身上的土，催促父亲赶路。

“你信上说这几年来年不分钱，十个工分才合八分钱？”

“嗯。”

“队里为什么不搞点副业？”

“上边不让。说这是资本主义的尾巴，割还来不及呢。”

“老乡们不够吃怎么办？”

“用细粮和小米换白薯干和高粱，磨了面，掺水蒸窝窝，有时也掺点糠。”

“光吃这个？”

“那哪儿行？得搭稀的才够吃，每顿都喝糊糊。”

“什么糊糊？”

“高粱面熬的，有时掺点干白薯叶。”

“菜吃什么？”

“用地里的盐腌一大缸胡萝卜，够一年吃的了。”

“有自留地吗？”

“原来有，后来又收回去了。一人一分地，归队里集体种菜用。”

“为什么不养点猪、鸡、羊、兔？”

“人都不够吃，拿什么去养？庄稼因盐碱地都不爱长，连草都少有。除了村边那几户，村里的鸡都不爱下蛋。”

“整年没钱，怎么活？”

“老乡们主要靠卖布票。”

“布票？”

“一人一年不是十八尺吗？刚下来布票八分钱一尺，春节前就可以卖到四毛五一尺。小病抗抗，大病才吃点药，老喝稀的，又不吃荤，得大病的倒不多，再卖只小兔，零花钱就出来了。”

“都卖了布票穿什么？”

“家织布，连男的都会织布。别瞧穷，很少有人穿补丁衣服，刚一破就打补丁做鞋底了。”

“分的棉花多？”

“不多。摘棉花时，每个妇女都穿上最肥最肥的裤子，两个裤脚扎起来，队长那两天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布票能公开卖？”

“不能。集市上，他们有不言而喻的地点和暗示，搭讪好了，上较远的村子里去讲价钱……”

正值晌午，碧绿无边的田野像是睡熟了，像孩子般宁静。盛夏那干热的旱风，无情地吹舔着手、臂和脸。衣服被汗水湿透了，寂寥的田野里远近没有一个人。座座村落，在蔚蓝的天空映衬下，像在静静地想着心事……我和父亲缄默地走着，彼此的心都被一件难言的事揪扯着、牵动着，谁也不愿先开口讲话。

“你哥哥……这么好的孩子……”他终于忍不住地哭泣起来，悲恸地放声大哭了，那衰老的身体撑不住满腔的郁愤，不由得弯下了腰。

“爸爸！……”我双手搀住他，想停下来。但他却摇摇头，坚持地向前走，悲号着、哀泣着……

“孩子……为了纪念你哥哥……你一定要写下你哥哥！”

“爸爸，放心吧！我一定、一定写他……”

沙沙的麦田低语着，像是在应和这位老人无边的伤痛，那再也治不好的伤痛……

我一手搀着他，另一手揪着肩上沉重的背包，费力地向前走。心里只有一句话：

“让爸爸哭个痛快吧！”

月光透过纸窗给土屋里淡淡地铺了一层银灰……耳边还回荡着父亲白天在屋里说的话：

“……你哥哥被枪决那天，上午我正在家做饭，警察进来喝道：‘你儿子遇罗克被枪决了，你有什么意见？快签字吧！’说着把判决书往桌上一摔。唉……我好不容易才想过味儿来，坐在地上就哭起来，站都站不起来了。他挺不耐烦，等我签了字好去交差。我一狠心，哭什么？我当着他的面哭什么？”

我使劲站起来签了字，他扬长而去……人都死啦，还问有没有意见！我哪儿有心思再做饭哪！……你妈下了班，我还在那儿痛哭。她在班上就知道了，你说她可不可气，硬不叫我哭，还呵斥我：‘要哭，你上外边哭去！’她硬是一个眼泪没掉！我哪儿有她那么大毅力？唉！……第二天，我和你妈搀扶着去监狱取你哥哥的东西……送去的那个新背心，你哥哥还叠得整整齐齐，一直没舍得穿。一个脸盆，一根塑料皮带，一个钱夹，一个工作证，钱夹里只有几张饭票和五毛钱……一支自来水钢笔……孩子，这支笔我给你带来了，你留下吧，我想，你一定最希望要它……”

此时，我把这支黑杆钢笔贴在面颊上，亲吻着它……哥哥，我一定要对得起你留给我的笔啊！哪怕我只写出一篇很短的文章，也一定要写下对你的爱和怀念。我要用生命写我的实话文学，哪怕只能成为遗作。为了这，一切我都可以抛弃！难道在十五岁时我没有这念头吗？因为你雄鹰的性格已展现在眼前！难道我在专政机关没有记下你吗？因为我相信你会被人民纪念！哥哥，我可以没有爱人、没有孩子、没有我自己，但绝不能没有你的笔！笔就是你的灵魂，就是武器，就是真理，就是我心爱的一切！

我凝视着被烟熏黑了的棚顶，回想起父亲那些使我羞涩、但又茅塞顿开的话：

“……我和你妈整商量了一夜……孩子，你这儿太苦啦，不能在这儿成家呀。罗文罗勉那儿也和你这儿差不多，我和你妈投奔你们谁，都得受穷，

咱们还没有社员那两下子哪……反正你也结一回婚，为什么不找个富裕农村呢？将来我们投奔你去，也好落脚啊。直接从北京下去户口好落，一旦全家的户口都到了农村，即使你有了好地方，一家子户口也难落了……”

我转脸望望父亲，他虽闭着眼，却不像睡着。

“爸爸……”我轻轻唤道。

果然，他一下子便睁开眼睛，在月光的照映下，正等着我要说什么。

“爸爸，您说的话我都想了。正像您说的，一个人户口好动。索性也结一回婚，干吗不找个富裕点儿的地方呢。弟弟来信也常说，他们总幻想到人烟少而又富足自由的地方去。看来，如果能走这步棋，全家就不必为生活发愁了。爸爸，您写信吧，明天就写吧，把您所有想得起来的亲友，每个人都写上它一封，好让咱们有更多的地方可供选择！”

“孩子……我和你妈实出于无奈呀……”

“别说了，爸爸，我了解您。”

这晚，爸爸主动给我讲了他的历史。我躺在炕上静听，心里却在想，他无非是想表明他的心地是纯洁善良的罢了，难道我对自己的亲生父亲还会有什么怀疑吗？那样不等于怀疑了我自己？

万万没有想到，一向清高的我，竟会做出随便嫁给谁都可以的决定！如今若有个妓女院我也想去，只要家里能过得好些！这个突变谁能想到呢？

当“婚姻”这个词汇第一次降到我头上时，我只感到屈辱。我伤感吗？心酸吗？悲痛吗？不，一切感觉都变得麻木不仁了。只知道为了生活，必须要这样做。想想我们的自由婚姻法，心里只有苦笑。

第二天我去干活，父亲就在屋里写信：

“……我有个女儿，二十四岁，高中毕业。相貌说得过去，身体健康。因此地太贫穷，虽有提亲的，并不想考虑。希望到一个较为富裕的农村去，只要对方人品一般就行。文化、年龄您看着办，我们不做为条件。如要相片，立即寄去。……”

中午收工回来，看到一贯提笔成章的父亲来回涂抹着，终于起成这样的草稿时，我才深深感到这内容多么刺痛我的心！

此外又怎么写呢？写必须高中毕业？品貌必须优秀？必须好学、有思想？只能说，父亲写得恰到好处，无可挑剔！

“爸爸，”我将草稿若无其事地递给他，装做轻松愉快地说道：“您多写几封吧，我看挺好。相片我手头就有，寄去算了，何必费二道手呢？”

“不，”父亲接过草稿，沉闷地摇摇头：“先不必寄去，宁可费二道手。”

仅仅从这简短的一句话，就可知道父亲是多么器重他的每一个孩子啊！依稀记得我五岁时，爸爸抱起我来，亲了一下说：“等小妹妹长大了，我一



定给你找个工程师！”……但适才他那屈辱的一瞥却像一把钻拧到我心上，我多想把它驱逐出去，永不再看到这屈辱的光！但愿我能给他们换来幸福！

那是个集日，父亲去发十几封同样内容的信。晌午他回来，吓了我一跳——满脸泪痕与额上的汗水交融成一片……他说他在寂静的田野里想起了哥哥，然而，又何尝不是想到我呢？

要下雨了！黑云滚滚而来……大雨倾盆而下。电闪当头，霹雳震天，竖起的银龙般的电闪就打在这小院中——离屋门二米远的地方！我们赶紧关了厚重的木门，匆匆躲到里屋去。

雷，在门外怒吼、咆哮……

“爱情、自由！人们要的就是这两样！”

在那奔腾喧泄的雨声中，在那震耳激烈的霹雳中，我仿佛听见了哥哥那愤怒的责难……

别责备我，哥哥！别在雷声中痛斥我吧！我并没想到自己……悲哀、痛苦、绝望的心情与雷雨声混成一片了。

门“哐啷”一声被带雨的风撞开了，刺眼的一道电闪耀在当头，好不吓人！一声裂天的巨响，夹裹着狂风，像要吞噬整个世界！

“来！快把门顶住！”父亲嚷道。

我急忙找来了顶门柱。

雷、雨、风在门外盘旋……

哥哥！要是你处在我的处境，该如何做呢？也许你会说：“我们还不算太苦，即使再苦，也不能把婚姻当作谋取生活的手段！”是吗？可是，我没有勇气像你那样做！一家人怎么生活呢？

雨，渐渐小了……隆隆的雷声散开了、渐渐远去了……好像哥哥不再和我们争辩……

我推开门，湿润的空气扑入心怀，沉郁的心像灌进了一道清风，爽快了许多。天又露出了蓝色，一块块泼墨似的雨云从头顶上疾驰而过。

雨后的云飞驰而过，是这样匆忙！我多羡慕那群云啊，疾速地奔向远方！

云在疾飞、在前行、在不顾一切地离去……我忽然悲哀地感到，那是哥哥轻蔑地走了、轻蔑地走了！

十几天过去了，所有的亲友都没来信，我和父亲几乎绝望了。

### 38. “棠棣”

外屋的风箱声停了。我没有回过头去，却觉出父亲忐忑不安地走进了屋。

“爸爸，谁叫棠棣？”

他不自在地干咳了一声，避开我的目光，刚说出一个“我——”字。

“我知道了！”我几乎是带着猜谜的快乐般对他喊道，“是边虹！是边姨来的！”

他的脸涨得通红，随即又渐渐发白了。足有半分钟，他才稍微平静些。也许，他以为我要责备他，否则，他干嘛这么不自在呢？

“孩子，我是为了你好哇！”

“我知道。”实际上，我是为自己才找对象吗？

“谁都不理咱们了。我实在没辙，才想起你边姨。这封信在我手里两天了，我考虑还是应当让你看看。”爸爸是故意摊开信，放在里屋桌子上的。

“爸爸，您一直和她来往吗？”

他嗽嗽嗓子，点燃一锅子烟，仿佛烟力能给他说出实话的勇气。

“有时候，极少。”他叹了口气，“尤其你哥哥死了以后，你妈连哭都不叫我哭，我上哪儿哭去？想找个人说说……”眼泪涌上来，他揉揉发红的眼皮。我的心完全软了，完全谅解了他。是的，他是应当找她的，他应当！他太可怜了！我们都太可怜了！我也多想找个心爱的人说说啊！

“你边姨两句话就把我哄得忘了烦恼。唉！孩子，你们不了解我，我们一点没有歪的斜的呀！”他恳切地注视着我。

“我了解您。您只把她当作知心朋友，是吗？”

他似乎感到极大的欣慰，神情自若了许多。他温和地望着我说：“是。你边姨温柔、聪明，最会哄人。无论有多少心烦的事……你妈俗不可耐呀！唉！只有你哥哥了解我。”眼泪又在他的眼眶里打转，“你哥哥，世上再难找的好孩子！”

“温柔……但是，她为什么不和您过到底呢？为什么听说又结了两三次婚呢？”

“那是她的性格。不是她的错。”

哦，这话使我像发现了一块新大陆！爸爸是多么爱她，爱到任何事都能原谅的地步！但是，他这无边无际的爱能换来同样的感情吗？我以为若能换来，那才叫爱情！

“她是个好人。罗锦，以后我带你去见见她。”

“嗯。她现在是第几次结婚？”

“第四次。也是和一个归侨，可是两人感情并不好。”

“是不是出不了国造成的？那归侨偏不申请？”

“那就知道了。错误不在她这方面。”

“她现在老吗？”

“不老。比年轻时候稍稍胖点儿。”

“爸爸，我真想听听……”

这晚，我们躺在各自的小土炕上，父亲第一次讲起他的历史，也包括他的爱情史。他说他的初恋是在十八岁，在上海偶然认识一位叫雪茜的女孩子，她是那么聪明、可爱，经常在散步的时候给他唱歌，动听极了。他太爱她了。但他很穷，他决心出去挣一笔钱回来娶她。由于对她深厚的爱，他竟没有告诉她离去的真正原因。他以为，说出‘穷’和‘钱’字仿佛对她是个污辱，她太纯洁了。

三年过去了，他好不容易才挣了五六百元，满怀希望地来找她时，她却已结婚了，嫁给了一个比她大三十岁的教授。

“你看过老舍的短篇‘初恋’吗？”说到这儿他转脸问我。

“没有。”

“前年，我偶然在收音机的短波台里听到这篇小说的配乐朗诵，眼泪不知不觉地流下来了，太像我的过去了。不同的是，那小姑娘生活得好像蛮愉快，见我回来，好像完全忘了旧情，把我当成她的小兄长一样。我企图和她做个朋友，做个知己，但去了两次，才发现这种处境非常尴尬，只得作罢了。唉！后来我发奋读书，出国留学，写了几本日语和工程方面的小册子，用的笔名都带‘茜’字，就是为了怀念她。二十年后，又是在上海，偶然认识你边姨。第一眼我简直懵了——这不是雪茜吗？太像了！只是比她小一号，更显得娇小玲珑。真是天意呀。和她四年的婚后生活，是我再不会有的幸福了。”他平躺着，望着被烟熏黑了的房顶，像在自言自语：“她母亲也是个

难得的好人。我进教养所的时候，她母亲给我寄过两条烟，那都是她舍不得抽给我攒下的！那老太太比我大不了十几岁，就像疼亲儿子一样疼我。不像你姥姥，像个奸臣。”

感情容易带有多大的偏见！我几乎要喊起来：胡说！我姥姥怎么是奸臣了？但也只是心里这么动了一下，努力克制住了。只因为他对姥姥的诬蔑，我不再想看着他，也像他一样，平躺着望那头顶上一根根黑糊糊的檩木。此外他说什么，我再没有听清，却在想着自己的心事……两条烟，两条烟算什么？姥姥和母亲给他寄过多少条烟？可他从来没感激过。他叫她“妈”，叫得很甜，哪怕只比他大十五、六岁。可是他从没叫过姥姥“妈”，在一起生活了这么多年，他从没叫过，哪怕姥姥比他大二十几岁。姥姥从没说过父亲的不是，无论母亲怎样骂父亲，姥姥在当面背后也只是哀愁地叹口气或陪着掉掉眼泪而已。慈爱之至的姥姥，怎么偏给了他“奸臣”的印象呢？母亲岂有不向着自己女儿的呢？难道这就是“奸臣”？我以为姥姥的地位和待遇远不如家里的保姆，姥姥和保姆做一样多的活，甚至比她们做得还主动、还多，但保姆的工资是十五元（连住带吃），过年过节母亲还要送人家一些袜子毛巾之类的礼物，而姥姥每月的零花只有母亲给的五元，过年过节并没有什么礼物，她的衣服往往是自己攒钱买的。每到月底母亲将钱花光时，还要时常向姥姥借两三元救急。因此，无怪乎哥哥挣了钱每月给她一元让她买戏票时，姥姥乐得嘴都合不拢了。啊，慈爱的姥姥！你受着不公正的待遇，却从没有

唠叨过，不满过，连半句话都没有骂过。你不会骂人，不会打人，不会不满。你只相信“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在这淳朴的信条之下，你默默地为我们做好一切。我们从襁褓里到长大成人，哪一样不是你那勤劳的手、善良的心造就的！

但我天生是不会恨人的，只为自己的新发现震惊——父亲是多么爱听那些甜言蜜语，多么容易受他们的诱惑啊！他以为那就是世上最美的，是爱情。虽然我并没真正恋爱过，可我知道那不是。

这一晚，我反复思索。是的，我太想到吉林去了！不用嫁人，有边姨和父亲的关系，由她妹夫立即给我找个工作，挣工资，天哪，我简直从来没敢做过如此的美梦！但这美梦如今突然来了，是完全切实可行的，是父亲所乐意的。他可以去看我，可以在那儿和边姨会面，可以由她妹夫安排住处，长期过自己日夜梦想的田园生活。有了解他的女儿的工资，有心爱的边姨做伴，而这一切，都可以瞒过在北京的母亲和在边远地区插队的弟弟。

可是母亲怎么办？两个弟弟怎么办？不错，我去吉林，只能给我和父亲带来好处。但是母亲和俩弟弟呢？让母亲疏散到弟弟那里去过极为穷困的日子，而我和父亲在吉林享清福？两个弟弟从没谅解过父亲，即使我安顿下来想把他们弄到吉林去，即使边姨通过她妹夫再给弟弟们找个工作，弟弟们一旦知道是这种关系，也会跺脚而走。刚强的母亲宁肯死也不会求到仇人头上

的。那时，我在他们眼里永远是一个叛徒、卑鄙的小人，他们一辈子也不会原谅我。已经够可怜的家将要弄得分崩离析！

我对爱情是那么悲观，不相信能找到一个心爱的人。那些值得我爱的，都被专政了，像我一样在生活的重压下喘息。如果我没被下放到农村，在农场挣那“就业人员”的三十元工资，我一定会找一个志同道合的人，也许是右派，也许是“反革命”。但命运偏偏多灾多难，整个农场解散了，“犯人们”都被分散在全国各地的农村或煤矿上做苦工了。话说回来，如果我在农场就了业，结了婚，我能解救得了父母的疏散问题吗？能使弟弟的日子好过吗？也只有干着急而已。因而，我倒庆幸自己能有一次嫁人的机会了。会有办法的！树里八姑的儿子不是要去投奔他叔叔吗？他叔叔不是闯关东在黑龙江省农村落了户吗？那里不是很自由、很富裕吗？那孩子非常老实，只识几个字，瘦小，比我矮半头，小七岁呢！从明天开始，我就去找八姑，和她套近乎，说我喜欢她儿子，愿意嫁给他……

次早，我和父亲在黎明的鸡叫中睁开眼睛。他那怡然地望着我的目光说明昨晚他做了一个多好的梦，那梦一定和我想像的一样：有公社革委会副主任的保护，寂静的田园生活，理解他的女儿，不用再闹离婚的结合。他失去儿子的悲苦，他多年来在政治上、经济上、爱情上的委屈，都可以得到补偿了！但是……

“爸爸……，我不能去。”



我给罗文、罗勉写信——他们在京时教给我一种省钱的邮寄方法，封好信封之后，将邮票涂上面糊、待干再寄；收到同样的邮票时，只需将邮票泡在清水里洗净，黑色的邮戳便全掉了，一张邮票可以反复用好几次。

我只告诉他们父亲在我这儿一切都好，我也一切都好，我只告诉他们，我很想念他们，其他什么也没写。并给他们附了一首诗：

#### 雨后的云

雨后的云飞驰而过，

是这样匆忙；

我真羡慕那群云啊，

疾速地奔向远方……

你洒下甘醇的水，

使大地滋润、生长；

你投下瓢泼的暴雨，

锻炼人意志更强；

你亮出利剑的光闪，  
象复仇的火焰一样；  
你发出震耳的轰雷，  
激烈地呼鸣唤响……

雨后的云飞驰而过，  
是这样匆忙；  
我真羡慕那群云啊，  
疾速地奔向远方……

临睡前，我和父亲各自躺在对面的小土炕上，东一句、西一句地聊着。尽管父亲对我不去吉林很遗憾，我草草地解释了一下，他也便不再坚持。我不愿意说罗文、罗勉不会谅解这样的话来刺伤他，我只说母亲万一知道就麻烦，而任何事都“没有不透风的墙”。

我从来还没和父亲这么接近、这么知心过；我感激他告诉我他的爱情史——恐怕连母亲都不清楚；这才对他为何与边虹一见钟情，有了更清楚的了解。我猜他一定早就告诉过哥哥，而哥哥又什么也不对我们讲——这样的私人秘密，也确实不该乱讲的。

“爸爸，”我问道：“您说您不爱我妈，是因为她当初追您太厉害、您受了感动。可我不明白，不爱，为什么还有四个、不，六个孩子呢？”

父亲难言地欲说又止、不自在地嗽了嗽嗓子，终于说道：

“那是男人必有的要求哇。”

这句话给了我多大的教训，只有天知道！这句话给了我多深的逆反心理，只有天知道！这句话影响了我整整的一生，也只有天知道！

我无言以答，转身平躺着、望着黑糊糊的屋顶，闭上眼、装睡……

这就是男人和女人的区别吗？这就是女人应当做个生育机器的借口吗？这就是母亲为爱情所付的代价吗？我们都不是爱情的果实、仅仅是性需要的果实？我一点儿也不想和父亲争辩。或者，男人应当有三、四个老婆？象穆斯林那样？各个分工，他会说对她们全爱、都爱、各有各的好处和可爱？

我是个女人。我不是“女性主义者”——对这词我一直不懂，更不是“女性性解放者”——我从来也没解过放。我只是从父母活生生的例子里，受到了太大的反激。是的，我绝对不做“男人的要求”那种性机器；我绝对不要儿女，不想像母亲那样，一生只为儿女去负担、忧愁；尽管我们给了她一些快乐——那只是在儿时、少年时，那比例实在太小了；我不会找一个比自己强的人——象母亲那样对父亲的倾心；我离婚时，会比爸爸还勇敢——说走就走、只道声再见；我离婚的质量要胜过爸爸——用不着有人等着和我结婚，我会离我的。

我翻了个身，给父亲一个背面，一心只想沉实地睡一觉。

这天，收到了一封从山西霍县王庄煤矿寄来的信。奇怪地打开一看，原来是“八·一八”寄来的！

罗锦同志：

自分手后，我一直打听你的下落，最近才得知你确切的地址。你的近况怎样？望详细告知。

致以革命的敬礼！

姚波

我这才知道他的姓名。信中还附了几张照片，都是未进教养所时，穿黄军装，戴着宽宽的红袖章，挽着袖口，耀武扬威地一手叉腰，或“潇洒”、“帅气”地一手扶着轻便自行车把，另一手往裤袋里一插，在“中国美术馆”前照的。一张照片后面题有四个又大又硬的字：“革命到底”。

这混帐小子，还在以他的打、砸、抢，还在以他的满脑袋糊涂浆子为荣吗？那自行车新亮亮的，不定是抢的谁的！他对我的追求，足以讽刺那反动封建的血统论，意义已经足够了。这几张混帐照片对我来说，只能使我更加轻视、更嘲笑他而已。我从鼻子里冷笑一声，将那几张照片撕得粉碎，连烧掉都嫌浪费火柴，不如扔进茅厕坑。待把那些碎片扔进屎尿炕里，又要撕那

信时，一转念，觉得不如按这地址，写信朝他“借”点钱，我和爸爸若想离开这儿，连个路费都没有呢！这混帐小子，抢了我们出身不好的人不知多少东西，吭他几十块钱又算什么！我没叫爸爸知道这件事，于是悄悄给他写了封信……

### 39. 早泉

火车在飞驰，向着母亲那里飞驰。我和父亲对坐在窗口，吃着又凉又硬的火烧，喝着从车厢里打来的开水。窗边的小桌上还有一包酱猪肝，那是火车停在一个小站上时，父亲特意下车买的。

“解解馋吧，”他说，“这是咱们仅剩的五毛钱了。”

他并不知道这路费钱是姚波寄来的，真以为是我自己“攒”的呢。我向姚波借三十元，他却寄来五十。除还了欠队上的粮钱、托运行李……所剩无几。而我对姚波的慷慨，感动了也就半分钟，便以一句“活该”结束。

是的，好几年我都没有吃到这么香的佳肴了。去年探亲回家，何尝吃过一片猪肝或粉肠呢？

我和父亲将离开农村时，经过何等的苦心筹划啊！我是解除劳教人员，戴着“思想反动”的无形帽子，提出回家“探亲”，仿佛谁都明白我是再也不会回来的，和“逃走”一般无二。为了让村里的大队书记同意，我和父亲早就注意起改善关系——包的饺子先给他送去一碗，烙张饼悄悄给他送去一张——去年春节，我们村里最富的一家吃的是贴玉米面饼子，其他各家是饱吃一顿白薯面窝窝，也就可以想见，那一碗饺子、一张饼，能给大队书记带来多大的欢喜了！而那些白面和油，都是父亲汗流满面地从北京背来的呀！

正当八姑以为我也许真的对她儿子有意、想进一步和我谈时，母亲来了信，说她在马路上偶然碰见早先的远邻赵伯母。由于我住美校四年，与这一家毫不相识。哥哥当时作为“社会青年”，在街道办事处与赵志伟——她的大儿子相识。母亲“有病乱求医”地托她给我找对象，赵伯母一口答应，并说有个熟人叫早泉的，正在北京探亲。早泉是高中毕业生，和他两个弟弟正在吉林省农村插队，哥儿仨有三间大北房，养了猪、鸭……隔天，赵伯母告诉母亲，早泉十分同意我这个“英雄遇罗克的妹妹”。母亲信中急不可耐的欢欣地叫我们：快来！

“早泉？爸爸，名字多美！是早晨的泉水吗？他一定长得文质彬彬，很清秀。您说呢？”

“嗯……”父亲也为有比八姑的儿子更好的出路而高兴。但他的高兴是那么勉强，那勉强并非因为我不到边姨的妹夫那里去；他一定是想起了我小时，他曾多么希望我长大以后找一个有学识、年轻有为，有一个理想职业的爱人！

从那天起到“逃走”的一星期，我们更加紧笼络起大队书记来，几乎是顿顿送饭去了。而大队书记哪里舍得吃？把“贡奉”来的饭菜全端给他的老母，他老母又转而分给了孙子孙女。

直到有一天晚上，大队书记悄悄溜进了屋，拍着大腿向父亲说道：

“你们走吧，公社追查有我负责！明儿起早，由村东头二柱推独轮车送你们去！”

连夜，我和父亲在小小油灯下察看起地图来。这张十六开的中国地图，还是父亲临来时，在火车站买的。

“现在，就要防备公社派人追咱们了，要是你，有什么巧法儿躲开他们呢？”他眨眨眼睛，像个老师一样审查我的智力。

“坐汽车，从这儿坐汽车……”我嗫嚅着。唉，我是多么笨呀！

“怎能坐汽车呢？”他几乎有些焦灼地说，“第一，咱们走另一条路，要绕过公社所在的赵庄，然后，向离北京相反的方向走，坐汽车到德州，从那儿再直奔北京，不走直线走三角，只要到北京，就有办法了。唉，你呀！太不会动脑子。”

我多么佩服他的精细！我怎么老学不会思考呢？

……啊，眼看就要到北京了。那早泉是什么气质、什么模样？

拍大门是夜里一点，母亲穿着圆领背心、花布大裤衩和塑料拖鞋给我们开了门。

由于我家多次遭到过“围剿”，每搬一次家，住房就要小、坏一些。第三次“围剿”后，我们就住在“坑”里了。这拐了五个弯的小细胡同地势低洼，叫“泥鳅坑”，一到夏天暴雨季节，家家院里积满了水，时常有漫进屋子的危险。

进了屋，忽然感到又渴又累，全身都像脱了节一般，匆匆看了一眼里屋正在昏睡的姥姥，我和父亲还没坐定，刚刚关好屋门的母亲便站在我们面前，两手兴冲冲地比划道：

“早泉那小伙子可太不错啦！你说要模样有模样，要个头儿有个头儿，说话那个温和文静，对老人那份有礼貌，噶，甬提多懂事啦！今儿个来，穿的是长袖的确良衬衫，皮凉鞋，一把白折扇；明儿来，穿短袖的确良衬衫，又一样的皮凉鞋，一把黑折扇。光手表就换过三个——他爸爸过去开珠宝行的，家里有底儿呀！到现在他爸爸退休费一百零一块，妈早死了。早泉说了，他爸爸留了一笔钱准备给儿子办婚事。哥儿仨在东北甬提多能干了，三间大



北房。养了两口猪，十几只小鸡，两三只鹅；年年分红一千多块！一千多块！他说那儿的副业就甭提有多少了，家家没有不存钱的！光粮食一人一年就分六百多斤，捡的不算！说真格的，我真觉得咱就算高攀了！有一回我问他：‘早泉，你都二十八了，就没人给你介绍过别的对象吗？’你猜人家小伙子说什么？‘大哥是英雄。我一直就想见英雄的妹妹，我早就听说他有个不错的妹妹。’噫，你说，咱上哪儿找这样的去？我的意思，你们俩明几个就见见，要是没什么过不去的，赶紧把婚订了……”

“先给我们口水喝。”父亲放下那倒不出剩茶水的茶壶，微皱着眉。

“有相片吗？”我舐舐干燥的嘴唇。

“有，有，我给你们拿。你们一看就知道了，长得蛮不错呀！”

我和父亲放下手里的茶杯，凑过头去：肉脸方腮，一双无神的、白眼珠多黑眼珠惺忪的小眼，再加上那毫不出奇的眉、鼻、嘴，显出一股愚钝气。这就是早泉！

一个星期之内，我们见了五次。我说不上喜欢他，可也并不讨厌他，总比八姑的儿子和我有些共同语言。但他的话很少。他对我很敬重，从没做过无礼的举止。有一次我去他家，中午晒了，睡着了，朦胧中醒来，发觉他一人在屋里，我索性装睡，想考察他正经不正经。他坐在椅子上，一直在呆呆

地瞧着我；走路轻轻地，喝水轻轻地，始终没动我一下！要问他有什么特点？  
嗯，相当稳重，稳重得有点过了分。比如，他从没流畅地和我谈过话，每说一句话之前，总要思索一阵，然而并没见沉思出多妙的警句来。

第五次见面是在我家。母亲说：“我看，你们把婚订了吧。下星期五吧，上翠香楼饭庄，我们这边有几个亲戚，加上你们的，吃一顿饭就算订了婚，然后罗锦和你一块儿回去办结婚证，好吧？”早泉没意见。临走，他把一个精致的小盒给了母亲。

“伯母，这是我父亲送给罗锦的，您收下吧。”

母亲高兴地接了过来，锁进破衣箱里。

我去送早泉。在小胡同拐弯处，他一闪闪进了阴影里，猛地将我拉过去，用力抱了我一下。我只感到他胸脯的肌肉是那么结实，随即他立即把我放开了。我的心几乎连跳都没跳一下。这是我们“恋爱”的所有亲昵举止。我始终感谢他对我的尊重。如果他早早地便对我亲昵起来，我一定会讨厌他。

当我回来时，母亲正站在箱子边，仔细地看那小盒里的手表。当时还没有电子表。家里有一丁点值钱的东西早都变卖或是被抄光，经济上拮据的父母，没钱给儿女买手表。一只好些的手表，相当于大学教授（60元）两、三个月的工资。

“来，罗锦，戴戴试试。”

“您干嘛要这个？”

“什么都不要显得咱们太低啦，你懂什么？要一只手表还算多呀？他们家又不是拿不出！你没有手表，结婚时也难看哪！”

我说什么好呢？母亲是爱我的！

请帖发出去了，只等着星期五。

星期四黎明，天刚矇矇亮，早泉的父亲忽然来了。

“亲家，您？……”母亲惊奇地将他请进了屋。

我和父亲还没起床，此时只好快地穿起衣服，叠上被子。

伯父脸色蜡黄，显然一夜都没睡好。这是他第一次来我家。不用说，一定是按地址大老远寻问来的。

“您？……”母亲希望他快开口。

但他偏偏讲不出什么来，只是愧疚地坐在椅子上，望着自己的膝盖，摇头、叹息。

“您？……”三口人像三角形的三个点，僵直地坐着，伸出脖颈直视着他。

“早泉进去啦。”

“啊？”母亲傻懵地半张着嘴。

“进去啦。昨天下午就没见他回来，”伯父垂了头：“晚上派出所来人告诉我：进去了。”

“进哪儿啦？”母亲仍似懂非懂。

“公安局拘留所。”

三个人惊愕的目光更加盯紧了伯父，他简直不敢抬起眼皮看我们。屋里鸦雀无声。

“因为什么呀？”还是母亲先打破难堪的沉寂。

“偷东西。”

“偷东西？！”

“他没跟你说过？罗锦？”

“跟我说什么？”

“他自己的事。”

“他自己什么事？”

“他对我说，他全跟你讲了，你不是都原谅他了吗？”

“我，他什么也没跟我讲啊！他有什么事？他不是高中毕业就插队去了吗？”

现在轮到他们惊愕地看着我了。

“他真这么说的？”伯父直视着我。

“这还有错？您问我妈我爸爸！”

父母的头又转了过去。

“唉！唉！连我都给骗了！”伯父连连叹道：“唉！说来羞愧，我养的这三个儿子啊，没有一个省心的！也许是他妈死得太早，或许我管教无方，早泉从小学起就偷东西，不得不进了少管所。出来又犯，进了教养所。在教养所表现挺好，提前解除的。谁想一出来，手又痒痒了，那帮狐朋狗友们又来找他，又下了水，判了三年刑。他俩弟弟也偷哇！我家困难吗？不困难哪！打他们半死都改不了哇！老二、老三插队去了。早泉刑满释放，农场解散，他要求上他弟弟那儿去。唉！没想到三个到了一块儿，把当地快闹翻了天。不好好干活，偷，打架。我操过多少心哪！这回，早泉把大队书记打了，跑家来了，和城里那帮子人勾在一块儿，又偷。自从见了罗锦，他跟我说：‘爸爸，我再不偷了，我要痛改前非。’我说：‘你应当把你的一切都对罗锦讲清楚。那孩子是个好孩子，要是她不原谅你，咱们宁可吹，也别欺骗人家。’他答应了。第二天他跟我说：‘一切都跟罗锦讲了，她完全原谅我了。’昨天晚上，派出所的人告诉我，他和别人合伙偷了几块表，一个被抓，把其余的都交代出来了，人家让把表交出来，并且带来早泉给我写的条子，叫我上这儿来取表。唉！我还说什么呢？！”

母亲不声不响地站了起来，打开破衣箱子，把表拿出来给了他。伯父打开小盒看了看，收进了提包。

“我喜欢罗锦就像喜欢我的亲闺女一样。唉！我那三个孽障啊！我没有女儿，真想有罗锦这么个干女儿！”

“伯父……”

临走，母亲叫我送他。半路上，他掏出一个纸条递给我。

“你看看，看看吧。”

父亲大人：

我对不起你们，对不起罗锦。我一定要痛改前非，望罗锦能等我。

不孝儿早泉

“这是派出所的人带给我的。唉！谁能等他呢？能吗？”

我没有回答。

“不管成不成，要是你愿意，做我的干女儿吧！”

我明知是不可能的，但为了这位可怜的老人能有些安慰，还是尽量恳切地“嗯”了一声。

这一天我和父母谁都没有话。屋里始终是难堪的沉默，谁也不看谁。我悄悄地观察父母，他们整日半低着头，哪怕吃饭，哪怕走路，却一眼也没有看我。是不敢呢？是羞愧呢？还是什么？而我，却渐渐地升起一股恨的心情——我们这样的人家，竟沦落到和小偷、流氓的家庭去做亲？！

直到点灯时分，母亲才想起一句话，头一回抬起目光，望着父亲：

“赵大姐这介绍人是怎么当的？她能不知道吗？她不是知根知底吗？”

父亲的眼睛亮了，仿佛这句话是他们的救星一般，忽而使他们轻松了许多——他们终于有了解脱自己的理由！

我奉父母之命前去赵伯母家询问，并告诉她早泉进去的事。她的吃惊程度一点不亚于我，并且说，早泉是她大儿子志伟同学的同学，她是不知早泉的根底的，说早泉竟把她也骗了。尽管我眼睛眨也不眨地审视着她，但从她的脸上除了看到诚恳、受骗和吃惊之外，别的任何迹象也看不出来。

“别急，孩子，”她恳切地道：“我会帮忙到底的，这事咱们都受了骗，就当没有过吧。我一定尽力想办法。我知道你们家的困境。咱们都是命苦的人，此外，谁能帮咱们？我这就给老二志国写信，他在黑龙江插队，那儿也挺富的，托他帮你找个对象。”……

“赵伯母也受骗了，她是个好人。”这是我进家门禀报父母的第一句话。

我们不但相信了赵伯母，还挺受感动。除了她，有谁能帮我们呢？她是热心的！

次早，姥姥嚔气了。唯一使我有些自慰的是，自我回家这些日子，她拉出的大小便和腥臭的血块都是我给她洗的。每次换的垫布，都干松松的。我给她洗脸、喂饭、梳头，用热水细心地给她擦澡，这是我能表现出的所有的孝心！

姥姥嚔气的下午，我们接到罗文一封信。

妈妈：请您给姥姥念念这封信。

我最想念的姥姥！由于出民工，我第一次挣到了六块钱。我现在在邮局写信，不久您们就会收到六元的汇款单。给妈妈爸爸三元，给姥姥三元。姥姥，您买点好吃的吧！

罗文

姥姥的灵魂升天堂了。当我捧着骨灰盒和父母一起来到存放间时，那号码恰恰是在存放架上最高的一层！工作人员爬上梯子小心翼翼地将它放好。我虔诚地仰头望着——啊，姥姥，您应当在那最高最高的地方，您升天了！您相信善有善报，您真的升天了！

#### 40. 闯北大荒

这天，赵伯母来了，她带来了志国的回信。



“……这儿的人结婚很早，十七、八岁就订婚，二十多岁都有两、三个孩子了。一时没有合适的对象。如果罗锦姐愿来，不妨到我们这儿住一个时期，我们村只有三个学生，连饭都做不熟。那时罗锦姐若看有合适的，也可以亲自物色……”

看着这封错别字连篇的信，深感到字里行间有着助人为乐的热情。除了志国那儿，再也没有其他路子了。疏散人口的形势紧逼着，再说像我这样的人，临时户口的天数已经满了，派出所不会再让我住下去。何况怎能安心地吃家里的闲饭呢？我决定立即走，去北大荒。

“不放心哪……”母亲担忧地说道：“你谁都不认识呀，三千多里地……”

“又有什么好办法呢？”我反问道：“不去那儿，回河北？您想想。”  
父母沉默。还用想么？早就想过一百回了。

“路费成问题呀，”母亲发愁道：“光火车票就二十六块钱，还不算汽车，不算火车上吃饭，怎么也得带几块零用吧？没有三十五元下不来呀。”  
我和爸爸望着她，都无法可想。

“要不，找你二姨父想想办法？”母亲说道：“罗锦，明天你去一趟，跟他借三十，哪怕二十呢，答应一定还他。”

次日，我去二姨父家。自二姨死后，街道革委会就把他轰到别处一间更小的南屋去了。我久不去，突然一去，张口要借钱，怎么说得出来呢？本来，从小与二姨和姨父的感情那么亲，但多年来，种种料不到的祸事与穷困，谁都和谁不来往了。那种无奈与人为的疏远，实在令人哀伤。

姨父见到我意外又高兴，以为我纯粹是来看望他的。几年的折磨并没使他太显老，但他却说我的相貌变多了。

这小屋也就十平方米。一单人床就占去了屋子的一半。我坐在一把唯一的椅子上，他坐在床头，我们随便地聊着。她说自二姨死后，他再没心情拉二胡了。那被红卫兵砸烂的二胡，随着二姨一起去了。

“瞧瞧我桌上这本日记了吗？”他关上门小声说：“假——的。”

“假的？”

他窃窃一笑，将那摆在桌角上的一个本子递给了我。

我一页页翻看着，写的都是领导对他怎么关怀、他学习雷锋、毛著的对照检查自己的心得体会；他如何更要好好工作，报答领导的关心——这真成了我在教养所时写给队长的思想汇报了。

“孩子，甬提多有用了。”他坐在我对面，欠过身来，把一只手弯成半个筒状，悄声告诉我：“我想了这么一个招儿，记假日记。你想想，不定什么时候就有那革命的闯进屋来，这日记对我只有好处没有坏处。我预备着，以防万一。说也巧，那回我病得差点儿没死了，我们单位派人来看我，随手

拿起本子就翻，看完了没则声儿。后来我病好上班了，领导对我态度好多了。孩子，你瞧，我现在还天天接着往下记，一天记那么一段儿，不费事儿，我劝你呀，也来这么一本儿。”

看来，也没法聊下去了，我只得说明我的来意。

“……您能借我二十或三十块钱吗？我妈说，过两三个月一定还给您。”

姨父那原先高挑的淡眉耷拉下来，垂下眼皮沉思。

“要说钱，我倒是有点儿。多了没有，攒了一百多块，全缝在那椅子垫儿里头。这样吧，明儿个你来一趟，好吧？”

次日，我高兴地去了。一推门，只见姨父躺在床上，盖着棉被，沉沉地看了我一眼，好像病得不轻。

“又犯了老病，胃疼啊。”他哼哟着说道：“你坐。”

“要我做点儿什么？”

“不用。哦，把水递给我……”

他翻了个身，趴在被窝里，喝了口水。

“孩子，我不是不借给你钱……”他那扬起的淡眉费劲儿地拧着，并不看我，只是瞅着枕头前下方的地皮：“不是我不借。是我这俩钱儿，得留个急用，没有不行啊。我没儿没女，谁管我？想当初，你妈当资本家的时候，我拉洋车呀！现在又拿我当财神爷了？想起过去就窝心……唉！别怪你姨父不管，我无能为力呀……”

我坐在椅子上，一动不动地听他发泄，心情黯然、无奈……世道多么艰难，看来，我还得另想办法。奇怪的是，我不但不生气，反而觉得他应当发泄出胸中的积怨。仿佛我坐在这里，是在替母亲恭听他的责备；又似乎为他憋了二十年，如今终于吐出而替他痛快。我无话可说，只是礼貌地道了别，悒郁地离开了他的小屋……

“好哇，”母亲听了我大致的叙述，大为恼火：“他太没良心了！咱们到这节骨眼儿上，他不帮忙不说，还这么把咱们孩子打发回来啦？咱们该他欠他的啦？他当会计，还不是我给找的事？！”

母亲发着牢骚，我却在回想着二姨给过我的许多愉快的日子，那印象实在难以磨灭……或许，我一直希望父母的感情能像姨父和二姨的那般融洽，也一直希望自己能有一个那样相亲相爱的小家庭，因此，我怎么恨得起心中羡慕的人？母亲怒气未消，而我却在回味姨父对姥姥的孝顺，他对姥姥真像对自己的亲母亲一样，要是父亲及他的百分之一也好哇……

次日，母亲去上班，家中又剩下我和父亲了。父亲翻译资料的工作早就找不到了，每日在家闲着，做做饭，剩余时间全部用来抽烟——坐在椅子上，蜷着背，一腿搭在另一腿上、一口接一口地叭哒着苦烟丝——抽不起烟就抽烟斗了。母亲每月给他两元算是零花钱。

我度日如年，多耗一天，就多一天的不安。母亲的工资要养活五个大活人，太紧张了！尤其昨天收到了罗勉的来信，说是和罗文的女朋友——同去陕西插队的傅英，因她不出工劳动，无法一同相处，而罗文还打了他，他哭着给我们写信……唉！我的小小弟弟，我最爱的！他从不诉苦，此时多么需要家人的温暖和了解！我立即给他回了一封信，夸赞他善良的心肠和音乐般的天性，他纯洁无瑕的品德和看问题的尖锐，容不得一点污泥浊水！我的小小弟弟，我可怜的两个弟弟，我多想早一点到北大荒，早一天把他们从穷困中解救出来！至于用结婚来作为出路的事，我和父母当然一个字也没告诉他们。

“我看，只有一个法儿，”抽着烟的父亲，此时抬起头看着我：“还得找你边姨帮忙啊。谁能帮咱们呢？你边姨是个讲义气的人。别让你妈知道，最好哪天我带你见见她。”

“好吧。”

“我这就去给她打电话。”

只一会儿工夫，父亲就回来了，眼里闪耀着暗含的喜悦：

“你边姨说，一会儿在冷饮店见。千万别让你妈知道哇。要是你妈奇怪钱是从哪儿借来的，你就说，是从同学那儿借的。”

父亲撂下烟斗，脱了那老大老黑的破旧制服，就去洗脸、刮胡子，换上了一件白衬衫，并把它塞在裤子里。那皮带系得松紧正好，裤脚也不再拖着地。他什么时候在母亲面前，也这样焕然地打扮过呢？

“我先去，你这就过去。”他的眼睛闪烁着年轻的光，脸颊晕上了一层健康的血色。

人来人往的冷饮店里，父亲和一位中年女人对坐在一张圆桌边。这就是边姨吗？整整十九年没见了。她的面容、体态都比先前发胖，虽然像是四十来岁的人，可是眉眼依然清秀。她的神情有些惘然，流行的短发，抽着烟卷，上身穿浅蓝色短袖的确良衬衫，下身是黑色毛料窄腿裤，横搭着二郎腿，仍透着精明、利落。她弹弹烟灰，只给父亲一个侧脸，既像闲望着屋内的顾客，又像一耳在听父亲讲什么。父亲兴奋得面颊微红，以至说话反倒不连贯了。他坐的姿势，一反平日垂目蹇背的萎顿态，却挺直腰板，神采奕奕，仿佛年轻了十几岁。他一眼见我进来，兴奋中夹着些不自然，向边姨介绍道：

“罗、罗锦来了。”

“边姨。”我走过去，有礼貌地唤道。

边姨上下打量我一眼，不露声色地吸了口烟。

“嗯，还是小时候模样。坐吧。”

我坐下来，不由又看看她。随着岁月的流逝，她的姿色不如以前了。她面色淡黄，已失了先前的白腻；笼烟眉和丹凤眼虽然还是先前的形状，但眼皮四周却增了许多细密的皱纹。她温和的目光仍暗透着犀利、洞察，和父亲

有一搭、无一搭地说着话。显然在这人来人往的冷饮店里，我们实在无法多讲什么。边姨小声地对我说：

“你的事，你爸爸都跟我讲了。这样吧，后天你到我家去，多了没有，十块二十块的还不成问题。我的境况要是好，路费都由我出，又算什么！”

我只有感激地答应着。想喝酸奶、吃冰淇淋的顾客，见我们三人的冰淇淋早已吃光，索性站在我们身后干等着。父亲让我先走。

“要是我万一不在家，”边姨嘱咐道：“你就找小娜。”

“小娜？”

“我闺女。”

等到父亲回家来，我才知道，小娜是边姨妹妹婚前先孕、过继给她的孩子，现在已出落成大姑娘了。

进了一座简易楼，按门号找去，一位十五、六岁、婷婷玉立的姑娘给我开了门。

“我找边姨。”

“哦，你是罗锦姐吧？我是小娜。”

她带我到一间屋里，我方知道两间住房的单元属于两家合用。小娜实在长得很美，身材苗条，面皮白净，五官不俗，神采飘逸。她正在洗一大盆被单，骨架和两只粗实的大手却像个男孩子。

“我妈昨天进学习班了。”她用围裙擦着手：“你的事她托付给我了。”

“进学习班了？”

“街道办的。嘻，她都进去三回了。”她的表情淡然、平静，好像这些事，是极其平常的小事一桩。

“老叶和我妈分居好几年了。每月我上他厂子里去取三十元生活费。我刚给我妈送去了十五块，还剩十五，这七块给你。”她边说边取出钱来递给我。

“这怎么行！我不能要。”

“你若不要，我妈该骂我了。”她不由分说，便将那七元钱硬塞进我的衣服口袋：“我妈临走说了：‘遇大爷轻易不求一回，说什么也得把钱给你罗锦大姐。’”

“那……你八块钱怎么够花一个月？”

“够了。实在不行，我再把这屋里的东西囫囵一遍。”她朝屋里环视了一眼。然而，这简朴得不能再简朴的屋子，还有什么能卖钱呢？

“卖东西吧！”母亲忧郁地打量着屋子。



路费还差些，不带够了又怎么上路呢？我和父亲也打量着四壁空空的屋子。

“来，罗锦，你帮我把褥子抽出来。”母亲走到木板床边，掀起褥子的一角：“你去委托行跑一趟，这两条棉被褥怎么也能卖十几块吧。”

“您这床可太薄了。”

“噤，快去吧。”

“……七块。”验货人不屑地把目光移到了玻璃窗上。

我犹豫了几秒钟，一狠心，把户口本递给了他。这笔交易没用三分钟就完成了。

母亲一听这钱数，也意外地愣了愣。怎么办？就说先不算回来的路费，还差二十三元呢。

“我扒车吧。”

“不行，现在对扒车的知青可紧了，不打票的送车站派出所，你再进去？是闹着玩儿的？”她又叹道：“唉！哪怕家里有块表呢！……”她像想起了主意，转身对坐在那里闷头吸烟的父亲说道：“我看……你能不能上孙大嫂那儿去借十块钱？孙大哥是你的老朋友，你不去，我不好去呀。你头一回张口，总得有个老面子吧。”

“我……唉！”从没张口向外人借过钱的父亲踌躇了半天，一咬牙，终于起身去了。

我趁母亲不注意，溜出了家门，去“百货公司”退那条父亲去河北时带给我的新裤子——我一直没舍得穿它。

“有发票也不成，”售货员不满地说：“买的日期太长了，你不喜欢这颜色早干吗来着？再说，这蓝色也很普通嘛。”

“求求你了，好心人。我实在是东北插队的穷学生，回去没有路费，只好把它退了。”

“那么穷还要买裤子，买了裤子又要退？商店都是为你开的？”

“当初怪我没考虑好，行行好吧……难道，您就没有插队的弟妹或亲友吗？……”

一直到眼泪涌上我的眼睛，她又翻来覆去地看了半天裤子和发票，才终于发了善心，开了张退票。

“总得穿件整齐点的衣服出远门呀，”母亲听说我退了裤子，埋怨道：“就穿这身破衣服去？”

“破衣服怎么了？说不定因此户口落得更快呢。”

我心里只有苦笑——脸皮都不要了，还穿什么新裤子？

三千五百里的北大荒啊，带着父亲烙的够吃几天的饼，我要闯关东去了！

父母送我到车站。像个好儿男，觉得自己是多么勇敢、果断和英雄！我知道，父母将多么惦记我，怕我有个好歹。我尽量做出快乐的神情和他们说东道西，不愿沉默和冷场。

“妈，爸爸，听我说呀！”我兴高采烈地大声说：“我总有个预感，一定会一帆风顺的！您猜怎么回事？猜不着？告诉您吧，昨天晚上，我故意把棉鞋里子绷了块红布——说不定我该走红运啦！到那儿就能落上户！您放心，妈，爸爸，只要我一落上户，就把俩弟弟的户口先弄过去，您等着我的好消息吧，我会很快回来的！”

站在车厢门口的女列车员望着我那高兴的神情不由笑了，虽然她肯定没听清我说的是什么。母亲也朝她回头一笑，尽管她是强作欢笑。我才觉出，替母亲担心其实没必要，她脸上一直就挂着微笑，正做得比我还出色呢。母亲的毅力和自制力是少见的，连哥哥都佩服她这点，何况我呢？而父亲却一直苦闷得说不出话来，忧郁地看着我们演戏——其实，不演戏，哭又有什么用呢？正像母亲说的：“要有用，咱们都哭！”

火车就要起动了，这假面具一直到车轮响了，我趴在玻璃上向他们告别时才算撕去。两位老人互相挽扶着，蹒跚地随火车紧走着、紧走着，父亲老泪纵横，母亲哭笑皆非，我将脸紧贴在玻璃上，泪水模糊了我的视线……

“呜——”

火车怒吼着冲天的巨响，像咆哮的猛兽冲向前方！这巨响，是狂啸的风，轰鸣的雷！我的心，随着火车疯狂的节奏声，也狠狠地发下誓言：

“妈，爸爸，看着吧，落不上户，我绝不回来，哪怕去北山里当黑户、去讨饭，也绝不毫无收获地回来！”

两天一夜的火车，我不敢想哥哥，不敢想国栋，似乎一想他们，对他们都是个污辱。现在我不是人，而是个商品！

我眯着眼，强忍着一腔的泪水……想起四年前给国栋写信时的情景，怎能想到，竟有这厚颜无耻的一天？我是人吗？我在毛遂自荐地向北大荒人宣布，大声叫卖自己：

“谁要我？”

难道，我还有做人的尊严吗？

一点儿也没有了！我是在叫卖自己啊！

漫长的夜，多么难熬！我只好用一个美妙的故事来排解时时涌起的心酸——啊，在那无人迹的茂密的森林里，鹅毛大雪纷纷扬扬，我踏着积雪走啊，走啊，手脚冻僵了，肚子饿得咕咕叫，正在绝望中，忽然像童话一样，瞥见了一所小屋。那窗户亮着金黄色的灯光——朦胧的光，温暖的光……我仿佛感到了屋里扑脸的热气和主人善良的心肠，我仿佛闻到了饭菜的香味儿，看到了柔软舒服的小床——那是多么可爱的一间小屋啊！

……当我走下火车时，透骨的寒气袭来，我才第一次领略北大荒的秋夜！我在火车站蹒跚着蹲了一夜，等着天亮好乘汽车赶路。

起伏不平的北大荒的原野啊！上了摆渡，过了那条宽阔的嫩江，又走旱路。该收割的苞米、黄豆在茂盛的荒草里像个受气包。走十来里地，也不见一个人影，村子远远的，荒草甸一片又一片。这儿不是牧区，并没有放牧的畜群。人少地多，大概这就是北大荒富足的原因了？

路边一小堆一小堆烧焦的东西，是什么呢？我蹲下来一看，呵，烧黄豆！是收割的人们闲歇时吃剩下的。我扒开柴灰，捡起两个大而圆的焦黄的豆子嚼了起来，香极了……与河北真是天壤之别呀！虽然它显得如此荒凉和粗犷，但它正像一位蕴藏着无穷无尽的生命力的巨人，与那纤细、秀美，但却病入膏肓的河北省怎么相比呢？

高高的地平线处，一位骑马的人出现了，我忐忑不安地站了起来——那是不是志国？

突然，外屋的门开了——奇怪的是没听到狗叫，我家的白狗是村里有名的厉害狗啊。

我挪挪小板凳，从洗衣盆边站起来，向玻璃外张望，只见白狗正站在院子里，向屋门摇尾巴呢。

随着凛冽的北风捲进来的雪花，走进两个人来。一看那同样的很旧的蓝棉短外衣，就知道不定是那个村的知识青年。

“赵志国在这儿住吗？”前面那个面色微黑的青年问道。他长着一双灵活的金鱼眼，厚嘴唇微笑似的向上翘着。另一位黄布棉帽遮着脸，正跺着脚上的雪。

“是，请进吧。”我招呼道。

他俩进了屋，给屋子里带进一股寒气。

“这屋真暖和，”那面色微黑的青年边走边摘下棉帽，坐在炕沿上，环视了一下，说道：“一路上可给我们冻坏了！走到半路偏赶上下起了大雪！”

另一位青年一进屋就顺手抄起炕上的一张过了期的《参考消息》，也顾不得摘帽，头也不抬地看起来。

“喝水吗？”我把暖壶、玻璃杯放在他俩之间的炕桌上，又从柜子里抓了一把水果糖：“吃吧。”

由于知识青年常来常往，不必客气，所以我依旧坐下来洗我的衣服，一面和他们聊着天。

“赵志国呢？”仍是那青年问道。

“走了半个月了，”我想了想：“今天是一月四号吧？一分完红他就回北京啦。”

“噢，走啦？那，你不回去了？”

“有家的人不比你们哪，不看家，明年还过不过了？”我又问：“你们哪儿的？有事吗？”

“西河的，没事出来溜溜。”那青年说道：“你没听说过我们？”

“西河……”我停下洗衣的手；“除了姓维的哥儿俩，都来过呀。”

“正说对了！有烟吗？”

我把志国平时用的烟盒子递给他。他从衣兜掏出一张破纸条，熟练地卷了起来，立即过瘾似的吐出了一口淡淡的烟雾；“我叫维力，他是我哥哥，维盈。”

“维力、维盈？”我一边搓着衣服，一边欣赏着这音的和谐；“这名字怪好听的！”

这时，那个看报的人才像略略听到了点什么，抬起头来，向我抱歉似的笑了一下，温和中却带着苦味儿。我才发现，这是一张多么温柔聪敏和安静的脸啊。好像在一间烟气弥漫的屋子里，你突然推开窗户，一眼看见深蓝澄

静的天幕中挂着一弯银月，伴随而来的是凉爽沁人的空气——这就是我看到他相貌时的心情。是否他那甲字形的脸和白玻璃框眼镜使我想起了哥哥？还是他白净的肤色和五官透出的宁静气质像哥哥？我说不清……

“其实，”他注意地望了望我，腼腆地含笑说道：“我们早就听说过你了。”

“什么时候？”我好奇地望着他。

“六六年。”他说话的声音那么悦耳，多像哥哥的声音啊。

“你还记得维兰吗？”他问道。

“维兰？记得！”

“她是我姐姐。”

“真的？”

他笑了笑，又腼腆地微低了头，只有这腼腆不像哥哥。

“那时候我和维力就听说过你了。”

“距今快八年啦，”我不由停了洗衣，望着他：“你姐姐怎么说起我的？”

“她说，你给她写过一首诗，是赞美她的，她可得意了，还给我们描述了半天你的模样。”说罢他温和地笑了。

“真的，”维力笑道：“我们应当算老相识啦。”



“真有意思！”我不禁兴味十足地回忆起来，在我眼前，出现了一位鹤立鸡群式的姑娘，那时她刚大学毕业，六六年文革初期做为工作组的一员，到玩具厂执行任务。而我六五年才从工艺美术学校毕业，在那个厂实习，她正好领导我们木工车间。那车间除了我全是老头儿，开会谁也不发言，她就总在会下动员我这会议的记录员——唯一的年轻人起带头作用。这动员虽然无效，（对于“走资派”有什么言可发呢？）可我却很喜欢她，我们大部分时间是聊家常。我告诉了她我家的一切情况，她很感兴趣，似乎她非常喜欢我——说真的，那时我真希望从来不交女朋友的哥哥能够认识她呢！她也戴着白玻璃框眼镜，爱穿一件黑白格短袖绸衫，短发，不俗气而且可爱。然而工作组很快撤走了，从此再也没见到她。现在经维盈一提，仿佛在我和维盈之间，有一条看不见的红线穿着，那么亲切和自然，又带点儿甜蜜。

“那首诗我写的什么？我可忘啦。”我思索着。

“你把我姐姐比作太阳，”维力喝了口水，笑道：“有一次我哥去你们厂给我姐姐送衣服，回来说没看见你，还觉得挺遗憾呢！”

“还有这样的事？”我十分高兴，维盈却不好意思地低了头。

“多快，”维盈这时才摘下棉帽子，露出那聪颖的前额和细软的黑发：

“一晃八年了。变化真大啊……”

是的，这八年，确实变化很大。如今见了维盈，更觉感慨。可是，感慨又有什么用呢？我早已不是那时的小姑娘了。此时他的姐姐再见到我，也不见得喜欢我了……

我搓着衣服，排挤开不愉快的想法，望望他俩的相貌问题：“你们是亲兄弟吗？”

“是呀。”

“可真不像。”

“谁都这么说。”维盈含笑道。

“我是傻大黑粗，他是白面书生，对吧？”维力这一句话把我们都逗乐了。

北大荒冬天日短，农闲时，都吃两顿饭。此时已到吃下午饭的时间，我留他们吃饭，他们不见外地答应了。顷刻间我把热腾腾的饭菜端了上来。

“嗨，你们的伙食不错呀！”维力欢喜地拿起了筷子。

“也许比你们强一点儿？”我已听过不止一次这样的话了。

“我们？你知道我们怎么过的吗？”他有些不以为然，一边大口地吃着。

我们坐在热炕上，围着炕桌，吃着队里分的大米焖成的雪白的米饭。冬季正值家家都杀了猪，肉丝炒酸菜，肉片炒土豆，大头菜豆腐丝汤，使暖盈

盈的屋里洋溢着诱人的香味。可口的饭菜使人们的话多了，也更随便了些，人们的感情似乎因这黄澄澄的灯光更加接近了。

“你们队今年合多少钱？”维力边问边大口地嚼着；而维盈就连吃饭也和他正相反——细嚼慢嚥，一点儿声都不出。

“比去年差，”我说：“一块七。”

“和我们队差不多。”

“你们俩分了多少钱？”

意外的是他俩竟狼狈地一笑。

“五十多块钱。”维力耸了耸肩。

“这么少？”

“我们俩去年七月才从北京回来，”维力解释道：“才干了几个月？除去六百斤口粮，一夏天的香瓜、西瓜、柴禾、油钱等等，能分五十就不少啦。”

“今年不回北京了？”我问道。

“回去。”维力蛮高兴地说：“后天我就走。我先走，他后走。我妈早就来信催了。”

“你们的住处真背呀，”维盈吃完饭，撂下碗，欠身用哈气化了块玻璃上的冰花，探头向黑漆的大院子望去：“雪这么大了，还不停！这周围的院子有三亩地吧？四周的树也是你们的吗？”

“是，”我一边下炕收拾碗筷，一边说：“当初买这房，所以那么便宜，不就因为太背，原来的一家三口被那个流氓全杀死了吗？”

“你胆子可真够大的，当时这事传到我们村，谁听了都够害怕的！”维力咧嘴摇了摇头：“守着这大空房，不害怕？喊都听不见哪！怪不得人死了三天村里才知道！”

“有什么可怕的呢？那流氓所以敢如此，也是那家的女人不正派。”

“你们户口在一队，”维盈问道：“离这儿二里多地，为什么却买了二队的房？”

“原来的房太破，正想盖房，正好二队出了这件人命案，谁也不敢买这房。我和志国一看，两间大北房，一间仓房，三亩地的大园子，四周一百多棵小杨树，密实的柳条，又有小院墙，十六棵海棠树，一棵山丁子，前边是条河，虽然在村边，背点，可才二百块钱呀，太便宜了。志国又有自行车，二里多地，干活也算方便。”

“这园子算自留地吗？”维盈问道。

“去年没算，今年大概要算啦——不是传达上边的精神了吗？”

“这么大园子就够一个人整年干的啦，”维力喷了口烟，舒服地靠墙坐在热炕头上：“去年这园子出产多少？”

“去年我们种了一万六千棵烟叶，三千棵向日葵，光这两样卖公家就卖了九百多元。一队还有我们三口人一亩半自留地，种的土豆、萎瓜，也卖了

些钱。打了两麻袋海棠，也卖了，自己根本吃不了。对了，我去炒点瓜籽来。”

葵花籽炒熟后，维力烟也不抽了，三个人都脱了鞋，坐在热炕上，围着炕桌嗑瓜子，一边闲聊——冬闲对于丰衣足食的人们来说实在是个有趣的季节啊！我们谈着插队的同学每年聚会到北京时带去的外地的真实情况，谈到本来不该变穷的农村也让极左份子们闹穷了；谈到关里的农民来闯关东谋生的人一年比一年多；谈到许多“盲流”点（政府管他们叫盲动流行人员），谈到他们开创基业的千辛万苦；谈到东北虽然富，外省虽然穷，但有一点是相同的，血统论严重地统治着农村，地富子女连找对象都难，更甭说入党入团，人为的阶级斗争在富饶的北大荒依然不减分毫，而那些穷省就更甚；谈到林彪由亲密战友的地位一下子摔下来成了特号的阶级敌人，连最没文化的农村老太太也认为哭笑不得……

怒吼的北风呼啸地撞着玻璃，更感到屋子的可恋和可爱，维盈不由望了望腕上的表。

“要走？”我轻轻问道。

“嗯，”他无奈地一笑：“二十里呢。”

“该死的天！”维力趴着玻璃说道：“雪有一尺厚了！怎么下个没完？”

“要不住这儿吧，”我挽留道：“这天气怎么回去呢？要是遇见狼呢？”

他们面有难色地望了屋子一眼。

“没关系，我们里边这小间也可以睡人，”我下了地，撩开那纸墙上的门帘说道：“这不是？我就睡这儿。”

“那……”他们略一沉思，微微露出同意的喜色。

“就这样啦？”我坐在炕上宣布道：“决定啦。真好，我们又可以多聊会儿了。”我饶有兴致地问道：“你们怎么过的？”

“我们？”维力笑道：“知青点早就散了，各过各的，我们哥儿俩买了间小马架，单过。哪天你去看看？志国早去过了。”

“听说过得不错。可那时候不知道你们是维兰的弟弟，也就没往心里去。”

“你能不能告诉我……”维盈迟疑地道：“你哥哥的事？”他见我嗑着瓜子没有回答，一苦笑，又补充说：“真的，他六六年油印的<出身论>一贴出来，我就特别想见到这位作者。后来铅印了，一卖<中学文革报>人们就想知道作者是谁，我真想见见这人啊！到了这儿，才知道是你哥哥……可是……唉！”说着，他竟沉痛地不言语了。

“烈士！”维力从遐思中缓缓地抬起那严肃的面庞，自言自语然而有力地又进出这两个字：“烈士！”

我正想着应当由何说起，不料维盈却立即改变了话题：“听说，你父亲和两个弟弟也在这儿？”

“嗯，住在一队。”我答应着，心里却在好笑地想——好心的人！你的眼神怎么骗得过我，你以为怕我提到哥哥伤心呢！你或许后悔自己的冒失？可惜，我可不是像你那号爱伤感的人！我倒真想四处宣传哥哥的事迹才好呢！

“真的，我有好多事都想问你，”维力可没有他哥哥那么敏感和细心，兴头十足地问道：“有一句话不知当问不当问？”

“什么话呢？”

“嗯……就是……”他却吞吞吐吐起来，难于开口地笑了一下：“我们都不理解，你怎么和赵志国那样的人结了婚？”

“那样的人？”——我并不高兴这句话。我才发现，维盈也正出神地望着我呢，从他那期待的眼神里，好像他比维力更想知道答案。

“唉！”我装作不在意地短叹一声：“说来话长，我看留着明天讲吧。”

这晚，我睡在里屋的木板床上，接二连三地想着心事……

我心里涌出从未有过的快乐和激动，是什么呢？是维盈给我的一切印象？是他那温和、安静的面庞？是那像哥哥一样敏感、纯洁的气质？是他那宽厚、善良的心肠？是他那使人安静的轻音乐般的声音？是他八年前就对我埋下的好感？……相见恨晚啊！我不由遗憾地想，假如七〇年十月我来闯北大荒时，若能半路上遇见他，聊一聊，我大概不会嫁给志国的。可是，现在我有什么资格这么想？别忘了我已是孩子的妈妈了！我怎么配有这样的想法呢？多

么要不得啊！何况我还不了解他，如果我喜欢他，我只能拿他当朋友，但愿是知心朋友，但绝不能越过朋友这一步。对，等志国回来我要高兴地告诉他我结识了维盈，希望他俩也能成为好朋友，志国也许会像我一样高兴的，我们三个人一定会处得非常好……想到这儿，觉得心里安定了许多。伸手开了电灯，悄悄翻了个身，拿起枕头旁边的日记本和钢笔。这天蓝色的塑料皮上印有烫金的“广阔天地大有作为”的几个字，是去年北京慰问团发给知识青年作为留念的。而我这“思想反动”的教养份子到了东北竟算为知识青年，也是十分意外的事，究竟从什么时候算的，谁算的？说不清。总之，一切待遇都和知青一样，没有人去刨根问底，这就是北大荒的可爱！

握着这支黑杆的自来水笔，总觉得份量有千斤重。它，是哥哥七〇年三月五日被枪决以后，爸爸妈妈从监狱取回来的呀！这笔，我决心要紧握着它，继承哥哥的遗志。

我在本上继续写关于哥哥的片段回忆，大约过了凌晨两点，我才睡着了。

次早，我悄悄地起了身。一掀门帘，只见他俩还香香地睡着。维力半张着嘴发出微弱的鼾声，而维盈呢，面朝天地平躺在被窝里——那被窝平整的形状、那安详宁静的神态，就像他一夜不曾动一下。多有趣的怪人啊，好像他静得没了生命似的。



我到屋外烧洗脸水，做饭，尽量不出声地忙碌着。一回头，不知什么时候，维盈已沉吟地站在我身后。

“你起这么早？”他温和地问道。

“天天这样，不算早啦。”我一边切菜一边回答。

“昨天晚上，”他轻轻问道：“好像你屋里一直亮着灯，是吗？”

“那么，你什么时候睡着的呢？”

他只是腼腆地一笑，不再说什么。

这无言的答复更胜过有言，我心里不由躁起一阵轻微的不安。

吃罢饭，他们并不急于走。我们又像昨晚一样，围着炕桌，坐在热炕上闲嗑瓜子。我向他们讲起了哥哥。

……讲了一阵，我们三个都沉默了。

“烈士！”维力低低地说了一声，那严峻的表情含蕴着心中的不平静。

“你知道吗，”维盈抬起沉思的目光，苦笑着说：“我们邻居的孩子，就因为贴了一张‘出身论的作者永垂不朽’的标语，就被判了八年徒刑。”

我从鼻子里嘘出一口气，叹道：“这个案子牵涉的人很多，凡是要<中学文革报>的人，地址被搜了去，都倒了霉，更不用说办报的人了。”

“你家的遭遇可想而知……”维盈郁闷地叹了口气。

“当然。你们家呢？”

“我们家？”不等维盈开口，维力便接过来说道：“我爸爸五〇年被镇压了，那时我哥三岁，我才两岁。我母亲是小学教师，一级教师。带着我们三个孩子守寡至今，全靠她养活我们。我姐姐在中学的学习和表现优秀极了，一直到高三才入上团，考验了六年！好不容易上了师范学院，想入党，怎样争取也不行，出身不好啊！为这她苦恼极了，后来干脆失望了。她原来有个男朋友，出身不太好，我母亲坚决不同意，给她找了个工人出身的。”

“感情好吗？”我问道，实在为她感到悲哀。

“还行。小孩儿都有一个了。”

“你们对你父亲有印象吗？”

“没有，”维力吐了口烟，不假思索地说：“真的，我们都挺恨他，尤其我母亲。他只给了我们苦难。”

我没有说什么，心里不太明白。而维盈却低头不语，像在想着心事。

“那么，”过了会儿我又问：“文革时你们家也倒了霉了？”

“那还用说？”维力望着自己喷出的烟圈。

“整整有一个月，”维盈抬起头说道：“我们家只好睡在火车站里……”

他没再说下去，我也无心再问了——谁愿提那些伤心的事呢？那些往事早已屡见不鲜了。

“真的，”维力又像想起了什么，征询地望着我说：“那……你能告诉我昨天问你的那件事吗？”

“你们以后不是还要来吗？”我搪塞地说道：“以后再聊吧，故事别一下子讲完呀！要不就该没的说啦。”

也许是我那神气把他俩逗笑了，又闲扯了些别的，他们起身告辞——雪早已停了。

我把他们送到村边，目送着他们走了很远。维盈回头望了望，又回头望了望……

我一个人慢慢地走回来，说不出是愉快还是惆怅，不知为什么，望着那白皑皑的雪原，心里却作起诗来：

我不知这是否爱情，

那柔和的声音，

使人温暖。

我不知这是否爱情，

那敏感的心地，

扣人心弦。

我爱听大海的歌唱，

从没有这么亲切；

我爱听松涛的低鸣，

从没有这般动情。

宽厚、淳朴的性格，

像春风一样柔和；

聪睿、善良的心灵，

像水晶一样透明。

我愿把深深的爱，

化成对哥哥的怀念；

我愿在友谊的大海，

寻求力量的源泉！

这晚，我睡得那么熟，做的梦多么香甜啊！

次早醒来，天还没有大亮。望着玻璃上美丽的冰花，心想，维盈还能来吗？不，也许他再不会来了，他太敏感，一定觉出我喜欢他了。他是有理智的，如果他也喜欢我，他是不会凭感情用事的——我结了婚，有了孩子呀。

唉！我多希望，每对夫妻都能觉得，自己所见过的任何人，也不如对方可爱，那该多好！马克思和燕妮彼此之间就是这种感情吧？可是我所见过的结了婚的人，又有几对是这样的呢？遗憾的是，维盈不会再来了，想不到我们第一次见面竟成为最后一次了。

总之，我已肯定他不会再来，只是悲哀地嘘了口气，心里倒清静了许多。

这一天，我伏在炕桌上写回忆哥哥的文章片段。

第二天一早，我又写着，忽然，外屋的门被轻轻推开了，维盈微笑着站在我面前。

“维盈？”我惊喜地道：“真没想到！”

“没想到吗？”他腼腆地笑了笑，坐在炕桌边。

“我家的狗怎么也不叫？你给他扔好吃的了？”

“哪有的事！”他笑道：“凡是属狗的都跟我有缘罢了。”

“你这是说我吗？”我笑道：“我就属狗呀。”

“不不，”他羞涩地低了头，笑着解释道：“我无意中说的，我真不知道……真的，我们村的狗很少咬我，不管多厉害的。”

“也许你有点儿魔力吧？”我开玩笑地说。

“你在写什么？”他探头看了看本子。

“我？瞎写着玩儿。”我合上本子，下地给他倒了杯糖水：“我以为，你不会再来了。”

“为什么？”

这怎么答复他呢？我只好一笑置之。

“我知道你想的什么！”他敏锐地含笑说道。

“知道就省得我告诉你啦。”我装出满不在乎的神气。

“不知为什么，我老想到你这儿来。”多有趣，他竟自动承认起来！虽然吞吞吐吐，却像鼓了很大的勇气呢。

“你是——毫不犹豫地就来了，还是犹豫了半天才来呢？”

“犹豫了——你真会猜！”他开心地说道。

我们沉默了一会儿，各自想着心事……

真没想到，他竟对我一见钟情！两个人都如此，倒真是罕见的事呢！可是，不管怎么一见如故，也只能成为朋友罢了……

“真的，”他抬起头，望着我，又微微低下头去，轻声问道：“我和维力，还有许多同学都不理解，你怎么和志国结的婚呢？能告诉我吗？”他略带哀求的恳切地望着我。

难道，他今天特意来，就为的听这个吗？如果他为了猎奇，我可真没心思去介绍自己。可是，他这一副虔敬哀伤的神气，使我无法拒绝他。我被他的关心感动了，他自愿做我的知己有什么不好呢？他是值得信赖的。

“要想听这件事吗？”我和他对面坐着，各自靠着墙，以便坐得更舒服些。他专注地望着我，像准备听教授讲什么大课似的。我慢慢地讲下去……

## 42. 志国

老天保佑，凭着“极高、皮肤黝黑”的特征，我没有认错人，免除了村里一场“假认亲”的风波。

志国安排我住在村东头老严家。

“我们胜过桃园三结义，”志国说：“你就住在他家吧。”

于是，我每天去村西头灶房给三个男学生烧饭，和他们一起吃，晚上就在严大哥家睡。这样过了一个星期。我的户口什么时候能落上？每天我都像度日如年般地过着……我和志国假说是两姨亲——我们的母亲是表姐妹。然而，我还没进村，全村就知道志国有个要来东北找对象的表姐了。脸皮是早已豁出去了，为了生活顾不得羞耻。为了求得他们的帮助，我把家里的难处都和志国讲明。而且，也把疏散人口的事对严大哥一家讲了。

“别着急，”严大哥安慰道：“明几个志国去装三斤酒，我让你大嫂炒几个菜，请队委们喝一顿，提提落户的事。”

“要是去年就好了，”大嫂说道：“去年你大哥当小队长。今年队委这几个人，和咱们关系都一般，不是很亲近的。你既来了，总之得给你想办法，要不老人在北京多着急呀。”

那天，我帮大嫂烧火，大嫂炒了不少菜。大哥、志国和另外两个知识青年陪着队委们在灶房喝酒，从中午一直喝到天擦黑。

“光闲扯淡，”大哥一进屋就生气地说：“从晌午到这会儿我说了有三四遍落户的事，就是没人搭岔儿——那两个青年搭岔儿管屁用，酒才喝光，二赖子就发起酒疯来了，一下子把酒桌翻了，谁道是真醉假醉？乱哄哄大伙儿可不散了咋地？遮了我这一身酒和菜！”他一边脱着那脏了的外衣，一边骂道：“这二赖子真他妈王八蛋！”

“谁是二赖子？”我奇怪地问道。

“这小子顶不是东西！”大嫂说道：“村里谁都怕惹他，他表哥又是大队书记。前年他把他媳妇胳膊打折了，他媳妇跟他离了，撇下个小子，今年都九岁了。你来信要找对象的时候，正好他来串门儿，听见了，央求我给他介绍。甭说我知道不行，志国也不干哪！你瞧，这他报复了不是？有他捣乱就难落啦。”

正说着，志国带了一脸盛怒进屋，一进院门就嚷道：



“我他妈揍了那小子了！他妈的发什么酒疯？装疯卖傻！连酒杯都让这王八蛋砸碎了好几个！我真想揍死他！今儿个让他也知道我的厉害！”

“恕我嘴直，大个儿，”严大哥的父亲盘腿坐在炕头上，吸着长烟袋，这时掀动了眼皮，慢悠悠地说：“平时你们也没注意维护好关系。这不求到他们头上来了……唉！”

似乎他还想说什么，却又住了嘴。

“别着急，”大哥劝慰道：“说什么也得帮你表姐落上户，我再想办法……”

于是又请了一次没有二赖子参加的酒席，地点在严大哥家。除了队委和大哥以外，连志国和另外两个青年也没让来。

这次我亲眼看到严大哥陪着小队几个干部和大队书记喝了大半天。酒过三巡，大哥才提到正事。

“我的章丢了，”正小队长望着酒杯说：“前几天翻遍了箱子、炕头，也找不着。过两天我得刻一个去，”他抬起那充满谎话、无精打采的眼睛：

“真的，没有章哪儿行？说什么过两天也得刻一个去。”

“我的章也丢了。”副小队长也望着酒杯说。

究竟为什么志国得罪了队里的人呢？我问大嫂和大爷，大嫂却和大哥一样回避道：

“大个儿不错。就是爱打个抱不平儿。也许因为这个？也没见那俩队长，谁意见？章丢了他妈个儿！”

“恕我嘴直啊，”大爷欲言又止地道：“青年们不会处啊！往后你要在，兴许能好点儿。”

没有小队同意，尽管大队和公社已表示同意，也不行。我想到父母在北京一定焦虑地又多添了白发，心里真急出火来了——嘴上一连起了一串泡。我忧愁得吃不下饭，万一这时北京疏散可怎么办？

“我倒有一个主意，”这天大哥说：“你和志国不是两姨亲吗？”

“是呀。”

“那就有主意了，保你能落上。”

我奇怪地望着他。

他含笑说道：“咱们这儿，两姨亲算真亲，可以作亲。更甭说你们还是表的。干脆就让志国说，你是他未婚妻，上两次没好意思明说。知识青年要结婚了，国家支持！你小小的生产队敢不开证明？这还用不着全小队讨论了呢！这个法儿，又快又好。”

“那……”这真出乎我意料，为难地道：“这不明明是假的吗？志国也不干哪？”

“他保证干，”大哥笑了笑：“你放心，我一说他准干。”

“可是……我比他大四岁呢，人家也不信哪。”

“谁不信？”大哥蛮不以为然：“你比他看上去还显小，谁不说你倒像他妹妹？再说，大几岁就不合婚姻法啦？”

“那……以后人家要是笑话志国，我也对不起他呀。他的脸往哪儿搁呢？”

“笑话啥？为了落户！怎么啦？人人都得佩服志国的高招儿呢！……”

万没想到，当大哥大嫂把志国叫来，说出这办法时，志国竟红着脸，一口应允了。

当我拿到公社开的准迁证明，我的心哪，才如一块磐石落了地！望着那“未婚妻”三字，我回想这一趟来东北，志国对我的无私帮助，又给我拿钱买火车票，只有加倍地感激他！我在心里下了决心，不管他有多大的缺点，我也会说，他是最侠义不过的，我一定要好好报答他！

准迁证到手的第二天一早，我就上了路。志国一直送我到汽车站。当我在汽车里伸手向他告别时，他忽然有些羞涩地对我说：

“你的书包里有一封信，上火车再看吧。”

火车上……

我从书包里掏出那封信。

罗锦：

你就要走啦，盼望你一切顺利，尽快回来，我对你照顾很不够，请别生我的气。望多提意见，以便做得更好。我多希望迁户口的理由是真的呀。

祝伯父伯母大人安好。

一路平安！

志国 一九七〇年十月

看了这封信，我的高兴和感激反而减淡了……看起来，谁也不能白帮谁呀。我自嘲地一笑，把这封信又放进书包，不由心事重重地叹了口气。唉！要是哥哥换了他，会怎么做？他绝不会说出那句话的。可是，志国比起那些非要结了婚才帮你落户的人，不是显得要好得多吗？

到了北大荒，我才知道“落户姑娘”在当地是司空见惯、并不稀奇的事；只不过见到城市里有这样的人，还是第一次罢了。那些“落户姑娘”大部分是辽宁省的——因为那儿最穷。她们嫁给一个人，什么财礼都不要，条件是把全家的户口带过来。她们的不幸和我相同，但是她们的幸我却没有——她们没有哥哥那样的人做为衡量爱人的尺子，她们不识字，没有什么理想和事业心，因此也最容易满足。

志国的信，不由使我思索起来……现在，我还有爱谁不爱谁一说吗？根本就没有。即使我这次拿到了准迁证，我也没幻想着今后要找一个理想的爱人——我不会遇到再能使我动心的人了！问题是，怎样对弟弟们落户有利就

怎么做。只要弟弟们的户口迁来，父母就必定来投奔我们。如果弟弟们的户口不来，疏散时强行让父母落到弟弟那儿去，又怎么办？那时四口人的农村户口更不好动了。

如果我拒绝志国，很可能弟弟的户口就落不上。经过这些日子对他的观察和了解，我想如果我拒绝他，他会要报复的。如果我答应他，尽管他不会同意两个弟弟来，可是为了讨得我的欢心，他是会帮忙的。我初来乍到，需要他的帮助。这样，我决定答应他。

回家以后跟父母说这件事吗？如果我只说他侠义地帮助我，他们会多么感激他！如果我提到这封信，他们那感激的目光立即会变成屈辱的光——我怕看到这样的光！难道我还要欣赏他们的脸色？爱听他们的叹气？

屈辱是注定了的，在河北就已经开始。难道我回去再给他们增添一份屈辱吗？苦滋味我一个人尝就行了，只要我完成了户口的事，就算完成了任务。

像这样结婚绝不可能得到幸福，还用征求父母的同意？想让他们祝福我？他们不是早就同意我嫁给谁都可以了吗？可笑！

我不能再想自己。我这一芥草民又算什么呢？我爱母亲、父亲，更爱哥哥、弟弟。我始终没有机会用自己的爱使他们幸福。我总幻想我们的家内核能像外表那样团结、和谐。如果仅仅用自己的爱心，去使他们脱离穷困，能到一个自由些、富足些的异乡去，远离那毫无愉快可谈的北京，远离种种破

坏家庭安宁的干扰，真正过着男耕女织、扶老携幼的田园生活，是多么值得！

我爱你们！我终于能用自己的行动做到这一步了！

讲到这儿，天已经黑了，维盈一动也不动地望着我。那神态，那表情，好似全身都浸泡在忧戚和深情中；悲苦中含着温存，哀怨中藏着眷恋，看那神情，竟没有一点儿想走的意思。

我下了炕去开电灯，不巧，停电，只好点上了油灯。小油灯给屋子里蒙上了一层暖黄、朦胧的轻纱，在这朦胧的光线里看维盈，他显得多美啊。

“这就是你们三个那天照的照片？”

他久久地低头凝视着手里的照片。那目光，不动地盯着照片上的一个人。我的心，羞涩和喜悦得微微跳了起来。一直到我把晚饭端上炕桌，他还在不动地凝眸注视着呢。

吃完饭，我说要歇会儿了，明天再讲。我留他睡在这儿，我去老乡家住。

我戴了头巾，穿上大衣，向老乡家——西边那距离五十米的“近邻”走去……夜色这么美，空气冷得爽人，此刻维盈在屋里做什么呢？回想着油灯的光线下，他那脸部的动人的线条，呵，我多想有一天能把他画下来！

小小的油灯温柔地照吧，

照亮我朋友可爱的面庞；

让他像你一样幸福，

像你一样驱走忧伤。

小小的油灯慈爱地照吧，

照亮我朋友可爱的面庞；

不要让黑夜将他吞没，

愿温暖伴随着他的心房……

我随意作着即兴诗，不觉已到了徐大嫂家。

“吃了没？”

一进门，大嫂就招呼道。她正往灶坑里填柴禾，外屋充溢着一股酒肉的香气。

“怎么这时候还做饭？”我摘下头巾，问道。

“你大哥才从公社回来，进屋坐吧。”

她的丈夫老徐是我们大队的党支书，此时正盘腿坐在北炕上喝酒。炕桌上一大碗猪肉酸菜粉条腾腾地冒着热气，一盘切开的蛋黄通红的鹹鸭蛋，另一盘是自家醃的鹹菜。他正夹着一片猪肉往嘴里送，见我进来，笑吟吟地招呼道：

“吃了没，再吃点儿？”

村西头的二宝也来串闲门，歪在炕上嗑瓜子。大嫂的三个孩子东一个，西一个地躺在炕上，已睡着了。

“开了几天的会？”我问道。

“三天。今几个才算完了。”老徐呷了口酒：“道儿真难走，雪厚的地方只能推着车，出了一脑袋汗。”

“晚上我得住你们这儿啦，”我不客气地笑道：“我家来了亲戚。”

“嗯哪，”大嫂盘腿坐在南炕上纳鞋底，一边笑答：“你不嫌脏就住这儿吧。再来三口子也睡得下。今晚你和妞子就睡北炕上，行不？今天下晌北炕烧了一大锅猪食，还热着呢。”

“表叔，啥会开了三天？”二宝——这个二十四、五岁的小伙子，和老徐沾点远亲的，此时捧过来一大捧瓜子，放在我身边的炕上，又依旧歪在北炕上嗑着。那瓜子皮俐落飞快地从他嘴里射出来。说真的，我和几个知识青年曾和此地人比赛过一次嗑瓜子，我们不得不甘拜下风呢。

“啥会？”老徐喝了口酒，抹抹嘴说：“第一天讲形势，由代理书记，咱公社武装部部长讲。又要搞运动啦，反对右倾翻案风。”

“怎么由他代理？”我问道：“吕书记呢？”

“一二把手都吓跑了咋的！”老徐叹了口气：“一个前天去了药泉山治病，约莫仨月也回不来：一个去哈尔滨疗养院请了长期病假。谁心里没数？”



这不是躲了？也难说，谁知道这运动又有多大？他俩刚走大字报就贴出来了，说是不打倒右倾翻案风绝不收兵。看吧，又要有趁火打劫的了。”

“这年头儿的事真不好说，”二宝讥笑着，摇摇那因健康而红喷喷的圆脸：“六七年那俩书记受的罪可真够——呃！这好容易解放了，回了原职，谁不怕再有运动！”

“他们受了什么罪？”我好奇地问道。

“受了啥罪？”老徐下地盛了碗热苞米碴子饭：“天天关土牢里打得皮开肉绽，硬说他们是内人党！”

“内人党？”

“这内人党到底是怎么回事，谁闹得清！”大嫂叹了口气。

“什么内人党外人党，”老徐瞥了她一眼：“想说你啥党就啥党罢了。大妹子，那会儿你们在北京没听说过？”

“没有。”

“咱这公社干部揪出了二十来个，”老徐大口地扒着饭：“说他们是内人党，那时我是大队副书记，也差点儿把我揪进去。谁见过那党是啥样儿？”

“全名是‘内蒙古人民党’吗？汉人怎么也能被扯上呢？”

“噫！咱公社副书记不是朝鲜人吗？咱这儿不是达斡尔族自治旗吗？管你是不是蒙族人，反正你沾点儿少数民族的边儿，又想定你个罪名，不扯咋的！”

“这次反对右倾和内人党有啥关系？”二宝问道。

“那倒没说，可谁挡得住有人又想新账老账一齐算？要想说你右倾还不容易？要不俩书记咋吓跑了呢？”

二宝望着老徐那哭笑不得的神气，不由笑了。

“还说了啥？”

“今年再想种一万棵黄烟办不到啦。”老徐吃完饭，轻轻推开了碗，打了个饱嗝，拉过炕梢的小烟筐箩，熟练地卷了根烟，划根火柴，点燃，香香地吸了一口：“去年秋天上边来咱省视察，批评说太落后，还保存着资本主义的自发势力，阶级斗争的弦抓得不紧，社员的政治思想工作松松懈懈。具体点儿说，就是三多：自留地多、园田地多，分的粮多。今年要有限制。明天这些个都要在小队里传达。”

“啥限制个法？”大嫂问。

“房前屋后的围田地不得超过三分。”

“三分？”大嫂停了纳鞋底，抬头问道：“咱家园田就有八、九分，余下的咋整？”

“咋整？空着！宁可荒了地也不兴种！要不就算你自留地，一样。”

“自留地还是五分？”二宝不由坐直了身子。

“哼，上边的意思是嫌太多，可咱公社还想保持五分地。咱公社里哪个干部没有自留地？要是真克扣了，一年少出多少钱？甭管他是左还是右，都

会算这笔账。也别说，这也沾了少数民族的光儿——少数民族地区嘛，适当照顾，还是五分地！”老徐吧唧了几口烟，将烟蒂在炕沿上捻灭，“种啥可有规定——自留地只许种大田作物。经济作物要有限制。黄烟每口人二百棵，多一棵也不行，到五、六月份组织检查队来薅苗儿，种那些变着法儿生钱的东西一概都不行。”

“啧啧，”大嫂将锥子在头发上抹了抹：“这是何苦来？种啥也得受限制！尽出花俏点子！”

“表婶，别不知足，”二宝接过去说：“前天俺姐来信说，她们辽宁省更惨，每一家才许种二百棵烟，连自家抽都不够！自留地一人一分，归集体种了菜大家分。园田地干脆没有，杀个猪都不随便，你又能咋的？”

“要不那块儿就有那么多落户姑娘了？”大嫂不满地哼了一声。

我不由心里一动。

又闲扯了些别的，二宝站起来，拍拍身上的瓜子皮。

“表叔，那名额的事……可就拜托您给费费心了。”

“我记着呢。”老徐沉吟地卷着烟，望了他一眼：“不坐会儿了？”

“不了。”

“你放心，”老徐朝着他的背影又找补一句：“我尽力而为。”

大嫂费力地把十二岁的妞子抱到北炕上，给我们俩抱了两床被褥，拉上了帷幔，我便脱衣躺下了。

跳蚤咬得我睡不着，我轻轻地抓着痒，而一边的妞子却呼呼地睡得极香，我不由想，北大荒人的血液里一定有种抗蚤素吧？

“大妹子……”忽听一声低唤，像是大嫂的声音，我不由微微睁开了眼睛。

“睡着了。”又听她说道。我索性没有吭声。

夫妻俩在南炕上小声嘀咕：

“二宝教书那事行不？”

“我说你呀，也是个懵头。他爹是富农，能行？到公社批，表格也得打回来。”

“不行你还答应人家？”

“噶！我不会亏了他的两顿酒和一角子猪肉！我心里有数。”

“啥数？”

“大队里正缺个抓药的，当赤脚医生也不错嘛。”

“嗯。”

“咱大队就能解决，用不着公社批。”

“嗯……年下，该给吕书记送点啥了吧？”

“估摸他春节怎么也得回来几天。我看，把二宝那一角子猪肉拿去，再加三十斤黄烟。”

“那角肉得有四、五十斤，不少了。”

“你懂个啥？我往公社提拔，全靠他点头呢！咱家还有多少干豆腐？”

“四十来斤。”

“拿二十斤去。咱年下够吃的了。再拿两捆干粉，五条好烟，十斤酒。”

“啧啧！唉！”

“明天我叫队里给他拉两车豆秸去……”

我就在这一片朦朦胧胧的絮语声中睡着了，睡得香极了。

第二天，我接着给维盈讲下去。

“就这样我和他结婚了，”望着窗外开阔的雪原，我一手托着腮，沉浸在往事的回忆里，继续讲道：“费了好大劲，终于尽快把两个弟弟的户口办来了……就像你见到的现在这样子。其实，疏散只是叱咤风云地闹了一通，并没有实行。父亲在北京整天挖防空洞，一分不给，还受气。两个弟弟一来，他也来了，在这儿养鸡、养鹅又养猪，母亲上月退休了，来信说要到这儿住一阵。现在我弟弟他们每年收入一千多元，房子、用物都添齐了。一个是小队会计，一个是小队木匠。受我父亲牵连的戴叔叔的儿子戴启敬，一个人品极好的青年，也来到这儿打算落户，和我弟弟他们住在一块儿。比起以前，总算吃得好，有钱花，精神也自由多了。”

可我无法对他讲，我出于一片爱心地完成了任务，然而我和家里人的感情，不但没有因此更加好起来，反而有一种说不出的疏远横在我们中间。这疏远是什么？似乎，只因我和志国的“自愿结婚”、“找”了一个这样的人，我在他们的眼里也变低了，这实在是出乎我的意料！

好一会儿，我才觉察出屋里肃静得出奇。一回头，嗨，原来维盈正低着头，双手塞在腿下，紧闭着深深的嘴角，泪水早都滴在镜片上了。

“你怎么啦？”我吃惊，却又极为感动！有谁比我更体会他的心情呢？

“你瞧你，”我叹了口气，下了炕拽下干毛巾扔给他：“你怎这么软弱呢？讲故事的主人都没哭，你哭什么呢？”

他什么话也不说，好似为自己的眼泪觉得羞愧。只是摘下眼镜，用衣角静静地擦着镜片。我想，他一定不愿意我盯着他看，因此便走出里屋，去外屋往灶坑里填了满满一箕子碎柴禾。我又磨磨蹭蹭地洗了洗手，假装若无其事地走进屋来，仿佛我从来不知道他哭过似的，轻松地抓起两块糖扔给他：

“吃吗？我给你倒杯热茶怎么样？”

这举止果然使他像轻快了许多，他又渐渐恢复了常态，剥起一块糖含在嘴里，深深地瞥了我一眼，望着窗外出神。

“哎哟，”我忽然想了起来：“鸡和猪都忘了喂啦！”

等我忙完回来，已到了下午两点，便烧火做饭。

“我帮你烧吧！”他走出来，轻轻地低声说。

我把烧火棍递给他，便削土豆皮。

他蹲在那儿，火光映着他的脸，真好看啊。

“你和志国感情好吗？”他忽然抬起头来，望着我，温和而郑重地问道。

“怎么说呢？”我随便地一笑：“他是好人，不是爱人。也许，我临死前回想自己的一生，不承认自己有过爱人。”

他低着头，絮絮地往坑里填柴，什么也没说。

“可是他每次到我们那儿去，都誇你……”他注视着我说。

“是吗？又誇我又打我，真有意思！”

“他打过你？常打你？”

“嗯。”

“为什么？”

我不由踌躇了。告诉他吗？可是，我希望他都能了解。

“只因为三年多我只跟他睡过一夜，一共只有一分钟，却有了孩子。他怪我跟他没感情，就是因为这个。”

维盈的眼神使我暗自惊奇——那是完全信赖的、谅解的、哥哥一样的眼神！在那眼神里，既没有疑问，也没有想问的意思，那么坦率、真诚、友好、信赖！仿佛他是一团空气，对我新婚那一夜的始末因由都了如指掌，完全了解似的！这目光实在使我感动。我一生也忘不了这目光和神情！

“这不可以称为童话吗，维盈？”吃完饭，我给他倒了杯热茶：“我以为，过去的故事可以称为童话。哥哥已经化了神，成了仙，我每天看得见他，觉得他一点儿也没死。他在大自然里——蓝天里、日光里、松涛里、晚霞里……一切自然现象好像都有他，你不觉得吗？我希望有一天，维盈，你也这么觉得，这么爱他！我以对他的爱为骄傲，自称是天下最爱他的人。胜过爸爸，因为爸爸没有行动，只会唉声叹气。而我，却要把所有关于他的回忆写出来，五十年、一百年，没有关系，我会交给可靠的人，让这本书一代一代传下去，早晚有一天让它发表！可惜，我只怕写不出感人的故事来。”

“把你刚才的回忆写出来，就能感动人。”维盈满怀爱慕地望着我，这眼神，给了我多大的温暖啊。

这夜，我做了一个梦，梦见了我连想都不爱想的新婚之夜……

“咱们快睡吧！”还不到九点，志国就催促道。

从他那略带忸怩、羞涩的眼神里，我好象发现了什么令人不安的、不光明的东西。这眼神里的隐秘意味着什么呢？

直到此时，我们还没谈过一句恋爱的话，还没拉过一下手呢！这真叫“先结婚、后恋爱”。



今晚该上结婚的第一课了——这节课的内容是什么？将是什么样子？将是什么感受？此时我的脑子里，如同一张白纸。

直到进教养所，时常听见小流氓打架时互相谩骂，那不堪入耳的下流话吵得大院里都能听见，才使我知道点什么。

我一边铺被，忽然像闪电般想起小流氓的谩骂——果真是那样子？但我立即不愉快地把它排挤开了——好人和流氓怎能做法相同？志国毕竟不是流氓啊！

“把两人的被铺到一块儿。”我刚刚铺好，志国又带着那奇特的眼神命令道。

我顺从地改变了被窝的形状，更加不安起来。志国在外屋洗脚，我脱了外衣，先躺下了。

每个女孩子人人必过的一关，难道今天就要轮到我了么？心里七上八下的。

我将脸扭过一边，不愿看见志国进屋时那瞟过来的色情十足的眼神，真俗气！我闭上眼，静悄悄地幻想起来……

好像我们各自穿着睡衣睡裤，披件上衣，坐在暖和的被窝里，互相温柔地搂抱着……我心里似乎既不盼什么，也不想什么，只感到幸福和满足，快乐得像个无知的孩子。好像我那些痛苦的往事，都应当在这一夜得到抚慰和温存。

或许，我们躺在被窝里，友好地握着手——做出我们的第一次接触。他温柔地抚摸我的手，把我轻轻地抱过去，抚摸我的头发、脸蛋，深情地望着我，把我当做一个可怜的孩子。他应该如此抚慰我，他的痛苦比我少得多。我在这无言的爱语里，在感情的交流中感到深深的满足、甜蜜和幸福。我心里的一切不快和痛苦都将化为乌有……他那好听的呼吸声将像是一副洗涤剂，把屈辱和痛苦全洗干净……我就在这柔和的爱抚中睡着了，一夜没醒，做着香甜的梦。第二天、第三天，不知过了几天，这“买”我的人一直都如此温柔地对待我，我一天比一天爱他，一直到我觉得非要更深地爱他不可。那时我也许会说：“我给你生个小宝宝吧。”——从那天起，我才算真的结了婚……那该多好！实在话，我们真应当有个恋爱的过程呢！

……突然，一双大脚踩在我身边的被子上，我从幻想中睁开了眼睛。那是穿四十六号鞋的大脚，真大得吓人！我胆怯地抬眼向上望去，他——这一米八五的大个子，正站在炕上脱衣服，背微弯着正解裤带。他那色迷迷的飞膘我的神情，距离我幻想中的君子真是相差十万八千里！

他坐下来脱裤子，一面望着我，一面脱得赤条精光。

“多难看呀！”我不由闭了眼睛，缩缩脖子，裹紧了棉被，心里像块铁板一样凉飕飕的。

只感到他用大手轻轻一撩，就钻进了这大被窝。那冰冷的大脚，硬帮帮的腿骨碰得我身上发痛。美好的幻想像点燃的鞭炮一样破碎得四散而飞。他

的四只手脚一齐迅速地动作，生硬粗鲁地将我的睡衣睡裤、背心裤衩全部脱掉，急切地扔到一边去了。而我躺在那儿，任他做去，活像一个恐惧的木偶，一条将被宰杀的鱼。

还未等我想过味儿来，他全身的重量已压在我的身上，两只粗硬的大手将我的头紧紧把住，我闭了眼，哎呀，他那粘乎乎的舌头正拼命往我嘴里塞呢！天哪……我拼命地别转脸去，可是怎样也无法躲过这“爱的深情”，而下身的意外疼痛，又使人仿佛挨了猛然的一击……这无法形容的难受，大约只有一分多钟，他便突然地松开了双手，瘫软地趴在枕上喘气去了。啊，我用力挣开他，浑身难受地坐了起来。只是探着身子，朝地上连连吐着口水——我的嘴里真有说不出的脏啊！我想穿上裤子下地去嗽嗽口、洗一洗，忽然发现了褥子上那块尚湿的血迹，不由得愣住了。

“这是怎么啦？”我惊讶地轻轻叫道。

志国抬起了头，倦滞的眼睛望见了它，忽地迸出喜色道：

“你真不明白？”不知他哪里来的一股子兴奋，一把将我紧紧搂住，按倒在炕上，对我耳语道：“这叫‘金针刺破桃花蕊，未敢高声暗皱眉’呀！嘻嘻！”

话犹未住，那舌头又伸凑过来，天哪，我不由使出浑身的力气，将他猛然一推，一翻身下了炕。

“你……”我急赤白脸地往地上吐着口水说道：“说的什么话呀！你脏死了，脏死了！”

我用热水洗呀、涮呀，找出干净的睡衣裤换上。而当我做这一切时，志国一直半张着嘴，惊愕地望着我。我一眼也不想看他，仿佛多看他一眼，连眼珠也要变脏、变瞎似的。

但是无论我怎么洗，自觉是再也不会干净了；好像无量的毒素侵蚀了我的肌体，啊啊，我再也不会干净了！我的身体里已不光是自己的东西，还有他的东西，而他代表什么？代表爱情吗？不！他代表的是耻辱和庸俗，低级和下流！我原想在这一夜得到温存和抚爱，没想到却加倍地感到屈辱和肮脏！这些难受和厌恶，这些下流话和令人欲呕吐的亲吻，都是他给我的！难道结婚就是这个样子？以后每一夜永远是这样？我宁肯死，也绝不愿意！想到这儿，我浑身的血液似乎在往上涌——这可诅咒的一分钟啊！我想怎样地扼杀你啊！我实在无法容忍你的存在！我迅速打开箱盖，嗖地抽出一把剪刀（那剪刀本是新买来准备做衣服用的），那锋利的剪刀在银白的月光下狰狞地闪着青光。我一个箭步窜上炕，右手紧握剪刀，威逼地盯着他，一字一板地说道：

“告诉你，志国，如果你今后胆敢再动我一根毫毛，我不要了你的命！我宁肯去偿命，也不叫你活！你看着！”

他惊骇地嘴张得更大了，愣愣地望着我从他身边拉走棉被褥，铺到炕梢去。半天，他才像透过气来似的，从嗓子眼里惶惑地咕噜出一句：

“……我怎么了？……怪性格！”

我把自己的被褥、枕头拽到炕梢去，把剪子塞在枕下——从今起，它将永远陪伴我了！我用棉被将自己连头带脚蒙了起来，只感到在炕头上躺着一个浑身长满黑毛的大猩猩，连他的呼吸也不愿意听。脑子里乱得像一团麻，不知该先想什么、后想什么，哪一根也理不出头绪来，一丝睡意也没有……

很久，仿佛一切才静了下去。那个“大猩猩”似乎也睡熟了。我慢慢地撩开被坐了起来，就着满屋月光的清辉，厌恶地瞥了他一眼：他那睡梦中微张的嘴仍使我噁心，他那睡容中仍含着惊惧和不解，我赶紧把脸转向窗外，望去……

记得母亲说过，日本早已设立了一些专门为未婚女子办的学校，告诉她们成立家庭后的一切常识。没有毕业证书是不能结婚的——可我们无论从父母还是学校那里，都是一无所知。仿佛一提“性”字，就多么见不得人，大逆不道似的。既然每个女子人人必须有这一天，难道这一夜的知识必须是隐晦的、保密的、让各色各样的男人按照他们自己的五花八门的方式教给我们的？

难道就不能有更正当一些，更使我们愉快一些的方式？难道就不能一提起那一夜，我们不为男人脸红、感到庸俗，而是幸福地说出他的温柔和高尚？

不用说中国“解放”后从没有过“性教育”，就连平常的教育，人们所需要的精神生活又何尝够用？

那些把着眼点放在个人的权力和斗斗斗上的极左份子里，他们给了人民什么？！

再想想自己，才知道心灵中要求的精神生活是抹不掉的。那么当初又为什么自欺、又要欺人？

如果志国不被这剪子吓住，又会怎样？真令人害怕啊……

#### 43. 创作的源泉

从这儿以后，和维盈的交往，真使我愉快！他一星期至少来一次，有时两次。我对他说，可以不必这么勤，多干点正事，一星期来一次蛮好。

可是他却常说：“忍不住，又来了！”

有时他来，我正在写着，他不去打扰我，不出声息的在旁边看报，一直到我停下笔；有时我正在喂猪，他远远一来，我便高兴地蹦三尺高，猪吓跑

了，维盈直笑……那时我们的笑声在无垠的原野上飞翔——多好听的音乐啊！有时我正在洗衣裳，他帮我洗……谁也不知道，在这可爱的冬闲里，我爱上了一个朋友啊。

可是这种爱，只是知己的爱，朋友的爱，倘若他是个女的，我也会同样爱她，程度和愉快的心情不会减分毫——说实在的，我倒真希望他是女的呢！也许那样我们来往会更随便、更频繁。我们一见面，总有许多话说不完，即使沉默着，也好像是一种语言——融洽的语言。每次都没有聊够就分手了，总盼着下一次再见——知己，真是人生最大的乐事啊！

我想，即使我一辈子没有爱人，也可以了。有这样一位知心朋友，你的一切心里话都可以告诉他；你的一切烦恼、忧伤都可以叫他分担；你的一切快乐、欢欣都愿让他共同分享，没有任何私心杂念，没有任何利己的、损人的念头——这种友谊，是多么崇高、使人幸福！

仿佛我有了第二次生命，第一次觉得我在活着；第一次觉得我是个有血有肉有感情的人——唤起了我在美术学校那朝气蓬勃的生活。不，比那幸福得多，那时，我只是压抑自己的感情，甚至用冷淡做为装饰自己的外衣。现在，我觉得那真是又蠢又傻！为什么要装呢？该怎样就怎样好了！我的心像关不住闸的水，奔流着，把我的一切愉快和幻想，把我对一切美好生活的憧憬都写在“儿童”诗里。我买了一个本子，打算写一本诗集，送给维盈。

在这天蓝色封皮的本子里，第一首写什么呢？首先我不应当忘记哥哥，  
第一首我必须写哥哥。于是我写了一篇叙事诗，叫“哥哥的小屋”——通过他那小屋，写出他一生的历程，结尾是：

.....

就在那被捕的一天，

《工资论》还没有写完；

桌上摊开的日记，

还记着昨天的誓言：

“如果我自欺了，或屈服于探求真理以外的东西，那将是我一生中最难  
过的事。”

他再也没活着回来，

因为他不认错，拒不交代；

他受尽两年多的折磨，

终于到临死的这天。

蓝天、白云、上万的人，

壮观的体育场，



这就是他——

大学毕业的盛典。

他是多么杰出的学生，

值得有这壮观的场面！

他交出了第一篇论文，

光华灿烂——

然而代价必须是

他的头颅。

拿去吧！

他大笑着。

宁可付出这代价，

也绝不屈辱地生存。

他——

在人间的大学毕业了。

蓝天、白云、上万的人，

壮观的体育场，

这就是他大学毕业的盛典。

.....

小屋的灯光灭了？

不，它还在朦胧地放光；

小屋的灯光灭了？

不，它仍是深夜的导航……

小屋的灯光灭了？

不，它仍辉映着人们的心房，

那火炬何曾熄灭？

它明明分外红亮！

每逢我走进院内，

仍是深情地凝望；

寂静、深沉的黑夜，

桔黄，黯淡的灯光。

每逢我走进院内，

仍是深情地凝望，

寂静、深沉的黑夜，

桔黄

明澈的

灯光……

第二首写谁呢？还想写哥哥。许多往事，都成了叙事诗，在我的笔下涌出。“哥哥的眼睛”、“画像”……这些诗的旋律是谁给我的？我从没觉得我会成为“诗人”，然而，给我振奋和力量的，正是维盈。

写完哥哥，又写了一首长诗“母亲”——妈妈的一生，她那特殊的性格。这些诗，维盈每次看完以后，都沉浸在感情的波涛里。好像，他和我有相同的体会呢！

生活里到处都是诗，那些幻想诗，全是送给维盈的。我幻想着五、六月份当海棠花盛开的时候——

五月的鲜花遍开，

四季中最好的时辰；

满树繁密的花朵，

像思念朋友的心。

可爱坦阔的原野，

五彩的野花缤纷；

阵阵扑怀的清气，

像思念朋友的心。

我在草原上奔跑，

寻访于百花芳群；

找出最美的花朵，

让我的朋友闻闻。

每当我下地窖去看我的那箱蜂时，想着到春天它们将飞出来采蜜，到冬天就能分出三箱蜂，我的心哪，便又涌出了诗。

我总想像有那么一天，

蜜蜂引我到你的乐园；

它们嗡嗡快乐地引路，

说我是它们久盼的伙伴。

蔚蓝的天空为我照镜，

轻柔的白云为我洗面；

山谷的太阳向我微笑，

温和的春风问我平安！

斑斓的野花向我点头，

我弯腰吻它们可爱的笑脸；

绿色的园田向我招手，

叫我去梳碧绿的发辫……

你高兴地 from 草屋跑出，

欢乐的河水为我们奔流：

你高兴地从小屋跑出，

我带来的礼物是勤劳的双手。

白天我们愉快地劳动，

像蜜蜂一样不知道忧愁；

夜晚享受蓝天的诗意，

还有星星、月亮的明眸……

这首诗维盈看了特别高兴——我们也仅仅是高兴而已。我们把那幻想的生活仅仅当成诗，从没想过能成为真的。

“这幻想能成为真的吗？”我们从没说过一句这样的话。甚至这些诗，我想，他将来的爱人也可以看，说不定会和我们一样高兴呢。

我到他那儿去过两次，发现他是一个很会料理生活的人，炕热乎乎的，屋子明亮干净，总之，他给自己的“小窝”弄得很舒服，这是一个会生活的人。

那天，我一眼瞥见他的枕套破了，没说什么，就去商店买了三尺浅粉色的布，又买了些丝线，给他绣了一个枕套，又给他做了一副灯芯绒面的棉手套。真巧，那枕套和手套正合适！为这合适，我高兴地作了一首诗：

愿你安睡在甜甜的枕上，  
驾梦神的翅膀在云天飞翔；  
你穿过清风越过小溪，  
飞到你想念的朋友身旁。

在那儿我日夜将你思念，  
在那儿我盼望骄阳快出现；  
苍郁的树木发出浓香，  
花草和小鸟都齐声欢唱。

忽然你飞到了我的身旁，

送给我晨雾做成的衣裳；  
你摘下早霞给我做头巾，  
闪烁的露珠镶缀成花样……

这天，他送我走得很远，几乎走了十里地。土道两旁是高高的白杨树，  
他感叹地说：“夏天在这儿散步多美呵。”

“回去吧！”我又一次说。

“不，我再送你一程，”他忽然调皮地笑道：“你别打扰我好吗？什么时候我不想送你，我自己会说的。”

“好吧，”我笑道：“送我二十里地才高兴呢。”

“你想知道我们家的事吗？”过了会儿他问道。

“怎么不想？”

“这些事，我从不愿意告诉别人，我们青年点里没有任何人知道……”  
他吞吞吐吐地说道。

我好奇地等着他说下去。

“我和维力并不是亲兄弟。”

“真的？”

“是一个父亲两个母亲。”他又补充一句：“他母亲是我二姨。”

“你父亲为什么被镇压？是反革命吗？”

“不，他是人贩子。专买卖无辜的女孩子。我父亲一下子就看中了我母亲和二姨，就把她们霸占了。我母亲十岁没了父母，一个亲人也没有。我父亲五〇年被镇压，是罪有应得。”

“那么，你们都住在一起？”

“一直住在一起的，老姐妹俩相依为命。多少朋友劝她们改嫁，那样生活也许会好一些，可是她们总怕我们万一受后父的气。我母亲一直没工作，在家操持家务，全靠我二姨教书维持生活。她是小学一级教师，工资八十多元。可是……六六年文化大革命闹得最凶的时候，小学生们斗她，把她打死了……”

好一阵我们都没说话。

“我母亲原来漆黑的头发现在全成了银白，一根黑的也找不到了，心情不好，弄了一身的病……”

到家后，我总想着这些话。他的母亲是位可尊敬的人，操劳了一生，多不容易！他爱他的母亲。如果说她的母亲变得很胆小，那也是生活的艰辛造成的呀！我写了一首《母亲的白发》送给了维盈，他高兴地说，他一定寄给他母亲，并且告诉她作者是谁。

“也好，”我笑道：“顺便问候维兰一声，我还挺想她呢！”

母亲的白发，哪个母亲没有这些白发呢？

满树的繁花像是雪团，



沁人的清香飘入云天；

五月的梨花再白、再美，

美不过母亲白发的斑斑。

巍巍的高山冰雪晶莹，

凛冽的寒气袭进心胸；

巍峨壮丽的连绵峰雪，

寒不过母亲白发的飘零。

悠悠的蓝天柔云在翔舞，

丰采地变换雪白的裙衫；

美妙的舞姿千奇百幻，

多不过母亲头上的银线。

阳光把一切都赋予大地，

迢迢的莽原望不到边际；

看见雪原就想起家乡，

想起母亲白发的苍苍。

闪闪的水波泛出银光，  
跳动的波纹像鱼儿的衣裳；  
小河潺潺地轻轻低语，  
又忆起母亲白发的慈祥。

月亮洒出银色的光环，  
抚照着远方熟睡的脸蛋；  
静谧的月光笼罩着亲人，  
母亲的白发饱含着思念。

无论是梨花、冰雪，  
还是那白云、光环；  
它们都没有魂灵，  
绝无历史的辛酸！

母亲的每一根白发，  
都有它深切的哀情；  
想想无数根白发，  
该有多少个故事可听！

生活像蜜一样灌进我的心里，多美、多好啊——生活！

只因有了维盈，对一切似乎都能理解了。因为自己心里的爱比别人多，就想把那爱给予每个人。对母亲、父亲、弟弟、志国，远在北京的小儿子，对世上的一切人，都想对他（她）们说一声：我爱你们！即使那无形的疏远，也像冰消雾散了。一切都会好的，一切重新开始；一切都用新的精神、新的爱来开始！

#### 44. 放排去

三月底，嫩江的厚冰层尚未开化，志国便从北京早早地回来了。

“老惦记这边儿。”他风尘仆仆地从手提包里取出婆母做的一样样吃食，“妈做的，让你尝尝。”

“斗斗还好吧？”

“那孩子入托儿所了，长高了，什么歌儿都会唱。”

“咱们寄的钱不够吧？”

“他奶奶每月都得搭十来块。孩子比大人还费钱！”

我的斗斗，再不是以前那满炕乱爬的模样了，那时的斗斗，还是个多点儿大的孩子啊。

斗斗——这小名是志国起的，即北斗星的意思；而大名“旗”，还是母亲起的呢。

“红旗的‘旗’。”母亲说：“你们这儿又是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双重含义吧。”

志国一提起斗斗，就禁不住漾出微笑……

维盈仍像以前一样常来，志国每次见了，虽然很热情，但每次他走，他都骂骂咧咧：“咱们的豆油给他们吃？我心疼！”或说：“这号人来干嘛？不说在自己家好好待着！”

我苦恼地想，能说志国不对吗？就算他有涵养，不骂骂咧咧，他也不会高兴的。因为他爱我呀。事情就怕反过来想，我处在他的境地，我也不会高兴——自己最爱的人对别人比对自己还热情，谁会高兴呢？这不是嫉妒，这是人之常情。看起来，如果维盈也有爱人，她见了我的“儿童诗”，也不会高兴，过去我的想法，不过是自欺罢了。

我多希望，自己法律上的爱人，在自己眼里，是最可爱的呀。如果这样，就不会给爱人任何苦恼了。

在认识维盈之前，我曾和志国提过离婚。但一想到孩子不能割舍，而志国又非要不可，离婚的事就拖了下来。现在，我只好悲哀地想，维盈偏偏是个男的，真不幸！不叫他来？我又想念他；叫他来？志国又多心，又不高兴。就算我们没有孩子，早已离了婚，维盈也不见得不结婚，他的爱人也许会像志国一样……唉！他要是个女的，一切麻烦都没了！这苦恼似乎无法解决。

四月中旬，两个弟弟、几位社员和志国经生产队同意，要去北山里放一次木排，与旗物资局签订了合同。

我也非要去不可。除了志国，大家全说：“从没女的去山里放排的。到那儿你能干什么？”

“我可以做饭、看家呀！”

我一再要求、要求，而后来他们居然同意了。为什么呢？这不妨用弟弟的话说明：

“也好。真要和志国分开半年，说不定你们的感情更糟糕。换个环境呢，倒许好了——我们是因为这才同意的。”

真好笑，他们真不了解我！难道，我的爱情会决定在距离和空间上吗？我和志国在一个炕上，从没有一天这颗心是属于他的，而我所以要到大森林里去生活半年，正是想要写一本“放排记”，送给我心爱的维盈呀！

后天就要走了，无论如何必须去告诉维盈一声——这几天他没来，还不知道呢。

一路上走着，我的心哪，像小鸟在春天的风中唱着歌……每次我到他那儿去，都高兴得像过节一样。我想过和他在一起生活吗？那些诗里早已写过了，但我从没认为能成为真的，因为我不配。他完全能找一个比我更好的人——想到这儿我悲哀吗？似乎只有一点点。他总是要成家的呀。我甚至不止一次地想过，他征询地问我他未来那女朋友好不好时，我会用我生活过的眼光如实地告诉他我对她的印象和了解、她的优缺点。我希望他能幸福，不要像我一样使婚姻成为悲剧。我永远想把他当做知心朋友，我对他什么也不隐讳，只要想什么就说什么，把我的快乐、苦恼、幻想……一切思想都寄托在那儿，无论是快乐还是痛苦都希望让他和我一起分担；他是我思想的大仓库。只要他乐意保存我那些思想，能够互相尊重、互相信赖、互相提高，我就感激不尽了。

世上能有一知己，多不容易啊！

快走到他的村子时，我的心不安地跳了起来——可别不在家？

啊，高兴地看到他的门前晾着还滴水的衣服，晒着里子雪白的棉被，他一定在家！望了一眼那干净的棉被，我不由想，和他共盖一条棉被的人该多么幸福啊。

“维盈！”

我在窗外唤了一声，没人应，便推门走了进去。

一看，原来他才洗罢衣服，还挽着袖口，靠墙坐在炕沿上，正翻着我写的诗和回忆片断呢。他听见脚步声，一扭头看见了我，惊喜地道：

“你怎么来了？”

“我叫你，你没听见？”

“我……看得太专心了。”

“你真爱看？”

“真的。”

“那算我没白写，能遇见你这么一个爱看的人。”

他把本子收在箱子里，锁上。又从另一只小箱里拿出巧克力糖和蜜饯，冲了碗可可粉，端到我面前。

“你太讲究了，”我不满地说道：“你家条件并不宽裕呀。”

“我有什么办法？”他温和地笑道：“这又不是我要的，我母亲老这样。”

“应当报喜不报忧才对，为什么老叫她这么惦记呢？”

“昨天还接到她一封信呢，都什么时候了，还叫我回北京呢。你看看就知道了。”

他微笑着把信递给了我，我打开看到：

盈儿：

冬天为什么不回北京？力力回来说，因为你没有路费。我给你寄去了三十元，一直盼着，可是直到如今，春节早过了，还不见你回来！我真怕你在冰天雪地里病倒。最近我神经衰弱的老病又厉害了，每天夜里两三点钟就醒，一醒准是想起你，再也睡不着。做儿子的什么时候能体谅母亲的心情就好了！哪怕你回来住上几天，我也好放心。回来吧，六、七月份再回去也不迟，不然你那儿也没青菜吃。

又：咱家绣球开了，粉红色的，可爱极了。纹竹又窜出三根嫩绿的枝。  
回来住些天吧！前两封信收到了吗？

妈妈 七四年×月×日

“那两封信也是同样内容？”

“比这还邪唬呢！”

“母亲的爱多不一样！”我感叹道：“像我母亲那种大气量的爱真不多见，可是我倒认为也挺好，倒把我们锻炼出来了。”

“你以为我喜欢我母亲这样疼我们？”他轻轻笑了，摇了摇头：“在家里，她连茶水都不让我们自己倒，都要她去做她才高兴。弄得我们也腻烦。每次回北大荒，她都哭得像个泪人儿似的。其实有什么用？哭不是也得走吗？”



我不由想，他们真像温室的花啊……

“言归正传吧，我今天是来向你辞行的。”

“辞行？”

“就要放排去了，半年才回来。”

“半年？”他惊讶地望着我。

“当然，半年。多好哇，维盈！”我高兴地说：“我回来给你带一本好书，‘放排记’，你看怎么样？你想不想看？”

“想，想啊！”他茫然地点着头。

“一晃就会回来的。昨晚上，躺在被窝里，我连跋都写好了呢！给你，”我把那首诗递给他：“放到我那本子里吧。”

他拿过去刚看了两眼，我又夺过来，笑道：“来，我给你朗诵吧，好吗？”

“好。”

“《放排记》，”我有声有色地朗诵起来：

我将爱情悄悄地带走，

奔赴遥遥的北方；

我把渴望暗暗地匿藏，

驱往莽莽的林乡。

荆棘，坎坷和刺丛，  
绝不是舒适的天堂；  
潮湿的冷风吹进篷帐。  
抚慰疲劳的心房。

然而我却勇往直前，  
是那爱情的力量；  
热爱自然，渴慕森林，  
终不流连在梦乡。

我愿体会森林的雄厚，  
和那蕴藏的力量；  
我愿倾听森林的沉默，  
别人不晓的乐章。

我愿在那苍苍的林海，  
陶醉于松涛的低唱；  
我愿步入晨曦的雾中，  
裹上白纱的衣裳……

我愿蹂踏松软的落叶，  
欢乐、欣喜地跳跃；  
我愿饱闻清馨的空气，  
忘掉忧思和疲劳。

我爱看那丰采的阳光，  
自由地将森林照耀；  
听那鸟雀动人的歌声，  
欣赏野花的笑貌。

我愿拨开丛丛的杂草，  
寻觅蘑菇的软帽；  
在那潮润、霉霉的雨天，  
喜遇木耳的窝巢。

我爱看那暴雨和闪电，  
强劲地劈进林间；  
更愿看那呼啸的山林，

抖擞地抵挡雨箭。

我愿走那林中的小径，

幽远得引人神往；

凝望安详、慈爱的满月，

洒下神秘的银光。

我爱迎接起床的朝阳，

羞红层层绿叶；

更爱深夜闪烁的繁星，

亲吻参天的松杨。

夜晚听那森林的低语，

悲沉诉怨地歌唱；

告知白云心底的秘密，

托它飞往异乡……

“什么秘密呢？”维盈含笑问。

“秘密吗，就是我想不想你，你一看白云就知道了。”

“怎么讲？”

“如果今天的云特别美，那一定是分外想你——”

“如果是阴天，那一定不想了。我的幸福都决定在天气上，呜呼！”

“哈哈！”我笑得前仰后合。

他坚持叫我吃完晚饭回去。

“我帮你做吧。”我卷起袖口去洗手，发现自己的指甲已该剪了。

“你有指甲刀吗？”

“有三个呢。”他拉出桌子上的小抽屉挑起来，找出一把最好的，说道：

“送给你吧。”

我接过来。

“来，我给你剪剪吧。”说这话时，他像鼓了很足的勇气，然而又那么当机立断。他就没想，万一我会不同意呢？

“好吧。”我高兴地把手伸过去——我怎能不同意！

我们坐在炕沿上，他轻轻地捏着我的手指，一下一下地剪着。幸福的心情伴随着钟表的滴答声，传遍了我的全身。我从没这么幸福过！我多希望时间慢一点走，多希望他老这么剪下去呀！而他的额头几乎挨着我的头发，他的呼吸和我的呼吸无比和谐地融合在一起。从他那温爱的，默然不语的神情中，我体会到他那同样幸福、复杂的心情……

“你的手怎这么凉？”他已经剪完了，又将他那热乎乎的手握住我的手，温存地问道。

“嗯，想哥哥想的。”

他不禁轻轻地笑了，好像并不相信这理由的存在。其实他怎么知道，在我得浮肿病之前手脚从来不爱凉，而这浮肿病确实因为那次提审，使审讯员大为恼火，过后为哥哥担惊受怕得的呢！

“来，我给你捂捂吧。”他体贴又含蓄地握住我的双手，那暖暖的热气似乎在包着一块冰坨，而这有知觉的冰坨却心甘情愿地融化了……我第一次知道了什么叫幸福，也第一次体会到什么是温情……然而这幸福是真正的吗？不，我的身后还有丈夫，还有孩子，那两个人像在黑暗中正站在身后指责我，说我轻浮放荡……这温情能长久吗？不，做为有夫之妇，我是不应当、也不配接受这温情的。

我悄悄地望了他一眼，他一直没看我，而满腹思绪地凝视着身边的桌面。那神情，说不清是幸福、是回忆、还是感情在心底里奔流……或许，他就希望这样坐上三个钟头？假如我现在是他的爱人，又何尝不想坐上六个钟头呢？也许那时还会撒娇地说：“不，我的手还没暖和呢！”

手已经暖和了，并没辜负他的好意。何况不暖和，我也应当抽出来了。亲昵的举止应当走在了解的后面，而不应当相反，否则就是轻浮。只有这样，人们才能免除不必要的烦恼和不安，才能促进双方更好地了解。

“好了，”我抽出手，高兴地说：“暖和了。你的手真像个小火炉啊。”

他只是温文地苦笑了一下，没说什么。似乎他觉得我这个人太不懂得享受“感情”呢。而我就装出毫不在意的“野小子”神情，催促他做起饭来。

晚饭后我该回去了，虽然说这话时心里是多么恋恋不舍啊！

“我送你一程。”他立即戴上棉帽子。

我们走出屋子。呵，满天星斗，在天边俏皮地闪着光。多好的夜啊！初春的晚风擦过树梢，奏起一阵轻微的沙沙声。夜，宁静得像个睡熟的婴儿。

家家都在吃晚饭，村子里没有一个人走动。只有远处的一两声汪汪的狗叫，表明他们在忠实地执行着守卫的任务。炊烟裹夹杂着隐隐的饭香，飘荡在肃穆宁静的夜色里，使人感到浓重的生活气息……多美啊，我不禁快慰地深吸了一口气。

“多好啊，维盈！”我们顺着月光映照的土道向前走去：“你想过吗？等有一天，我们都老了，头发白了，胡子白了，就像你母亲一样年纪的时候，我们还能清楚地记得第一次放排时给我们的一切新鲜感受吗？我不善于思索，不爱钻研理论书，只是凭着直觉活在这世界上。现在是、过去是、将来也是，永远凭着第一感觉认识我们的社会和生活。好就是好，不好就是不好。也许，我像个儿童，但却愿意永远怀着童心，不抱成见地看待社会，永远乐观地对待生活！那时候，我们都老了，除了记得森林里蚊子和瞎蠓有火柴盒那么大，除了记得林子里又潮又闷、小咬儿一个劲儿往头发里钻、许久吃不到青菜以

外，谁又能记住，当第一棵大树倒下时，我们的心情和想法？谁又能记住，当我们搭帐篷、安营扎寨时所说的话？谁又能记住，我们为富裕生活付出努力时那一点一滴的感想？这些就是生活！就是作家应当描写的东西，真实而富有生气的东西。绝不应当让那些只会骗稿费、连作者自己也不相信的胡说八道充斥我们的文坛！我们要告诉人们应当怎样生活，我们要让人们知道富饶的国家是多么美丽、可爱和神圣！人们就是这样流着汗水创造着、憧憬着，脚踏实地地生活着、奋斗着，国家也正是这样才前进着。多好呀，维盈，到那时候，谁也记不清了的时候，打开这本<放排记>——它一定早已出版了；人们才知道，文字是永远不会老、永远年轻的呀！”我高兴得一下子握住了他的胳膊。

维盈的心被我的兴奋卷走了，他一下子把我紧紧地抱在怀里。直到这时，我才明白刚才的举动带来什么样的后果啊……

虽然隔着厚厚的棉衣，但仍感到他的心在剧烈地跳动。他搂得那么紧，使我呼吸都有些困难，同时又感到好奇——文质彬彬、弱不禁风的维盈竟有这么大的劲儿吗？

“过来。”这命令而温和的口气听起来那么新奇、陌生而又使人幸福。他把我轻轻一拉，靠在齐高的矮墙上——那些关里的农民闯关东找零活做的业绩。这时，我才发现原来已走到村边的场院了。



我们紧紧地依偎着，一声不响。我把头轻轻埋在他那微敞的棉衣领子里，感到一股从没闻过的暖暖的香味儿。

“你身上的味儿，多好闻呀！”我抬起头，悄声的醉心地说。

他只是轻婉地一笑，而这笑声，真是暖人心怀！

他紧紧地搂着我，轻轻地亲吻我的额头、眼睛、眉毛、嘴——真是有趣的、令人舒服的亲吻！他那抿闭的嘴唇似乎带着兰花的香气，不干不湿、不脏不俗，这真是我接受过令人厌烦的不卫生式的亲吻后，最希望、最理想的亲吻了！

“多美，你的眼睛，多美！”他出神地端详着，热烈、温柔地亲吻它们。

我不禁笑出声来。这时，我才觉出，他的身材比我还高出一块呢。慈祥的月光照着他那微白的面庞，觉得他可爱极了……

“你最好。”我真心地说道。

他只是温存地用手抚摸我的头发，关切地问道：

“冷吗？”

不等我说话，他便把棉外衣的扣子解开，里面只穿着毛衣，连声说道，“放进去放进去放进去。”这窸窸窣窣的一连串齿声，像许多细小的珠子落在瓷盘上，真是动听和有趣！我不禁失声笑道：

“你说话的声音多好听啊！”

他并不搭话，只是把我的两臂拉进他的怀里，全用棉衣包了起来。

“你该冷了，”我担心地道。

“不，不冷，”他伸出一只手摸摸我的面颊：“你看，我的手老是热的。”

他身上那暖暖的热气烘着我，像个火炉，真舒服啊……

万籁俱寂。只有无数的星斗在深蓝的大海闪着神秘的光。柔和的月亮慈爱地照着这两个年轻人，又时时躲到莲花般的云朵后面，似乎怕妨碍他们……好心懂事的月亮！我曾多么盼望你能给我幸福，你还记得，你没忘记我的希望……这一丝声息也没有的苍穹，这世界和大地，仿佛都是我们的；只有远远的灯火和天上的星海相辉映——肃静而神秘的夜啊！

万籁俱寂中，我仿佛听到大地的歌唱，好像有成千上万个一模一样的哥哥，在地底哼出轻婉、优美、动人的歌……似乎在祝福我，祝福我获得第一个爱人，祝福我获得真正的爱情。这隐约、动人的歌声使我无限欣慰，又涌起说不清的悲哀。

“你爱我什么呢？”我抬起头，两眼望着他，好像从他的外貌才能看透心里似的。

“什么都爱。”简洁、庄重而诚恳，一丝虚情假意也没有。

“我不会思考，特别笨。”

“连你的笨也爱。”

这奇怪的爱不禁使我笑了起来。

“我有丈夫、有孩子，这是违法的。”我忧心忡忡地说。

“你最好。”好像这话使他感到格外痛苦，他的脸色显得更为苍白，那纯洁的面容罩上一层悲苦的颜色，他似乎不希望我再望着他，怜爱地搂过我的脖颈，挨在他的肩上，不知怎样表达他的爱。

“我不配你，”而我的心就在矛盾和哀愁中挣扎，盼望着能与他和谐一致，然而却又不得不说：“你完全可以找一个比我更好的人……真的，维盈，我不配你。”

“谁也没有你好。我再不会遇见比你更好心的人了。”他那发自内心的语气深深感动了我，虽然我并不承认自己的心有多好，却多愿意相信他的话是真的呀。

“我有浮肿病，活不太长。”我想把自己的毛病全说出来。

“我侍候你，一直到死。”

“我一辈子也不想再生孩子，实在够了。”

“就咱们两个人。”

无声的热泪淌在他那温暖的脖子上……我的眼泪簌簌地流着，然而却不愿意做出一点声音来，仿佛这寂静就是哥哥、地母和天父给我唱的最好的歌，我一点也不想破坏它。我只想把一切委屈、心酸和苦楚都在这时发泄个够，让它们统统地随着我的眼泪流出去……而维盈似乎比谁都理解我，他既不劝我，也不说话，只是用面颊温柔怜爱地蹭我额前的头发……直到我觉得哭痛

快了，眼泪流够了，才觉得心里干净了，说不出的安宁与轻松。那眼泪像是爱的洗礼，它把我那“再也不会干净”的泥人完全冲洗干净了。而这正是他，我心爱的维盈给我的。我想用怎样的爱来回报他啊！我一声不响地望着墨黑深邃的大地，望着朦胧遥远的天边、闪闪的灯火和星海，静听大地里哥哥们祝福的歌声。我无力地靠在维盈的怀里，每一根毛细血管都充溢着无限的幸福和满足。

“你在想什么？”他柔声问道。

“什么也没想，”我一动不动地悄悄回答，“我只觉得，太好了。”

我看看他，他正深情地望着我，一言不发……朦胧的月光照着他那可爱的面庞，照着他那水晶般的白玻璃镜框，多美啊……

我多想一直和他这样到天亮！他一定也想。可是，我不能，我还是有夫之妇呢！如果我想天天让他搂着我，每天晚上呼吸沁人心脾的夜气，如此欣赏着月亮和星星，那么，我就应当争取光明正大地和他在一起！

是的，我愿意光明正大地做他的妻子，而不愿意背着丈夫干偷鸡摸狗的事。尽管我们今天的感情是那么纯真，尽管我们的举止没有什么歪的斜的，尽管我们的爱情有着那么多的合理和必然性，然而只要在法律上我还有位丈夫，我就没有资格这样做。严格地说，今晚整个这一幕都是违法的，都是不坦荡的，都是应当敲起警钟的，也应当是最后一次。

让我离婚以后，再有无数次值得留恋的月夜吧！

“该走了。”我留恋地噓了口长气，将两只暖暖的胳膊抽出来，给他系上棉衣的扣子。

“再待会儿吧，”他微微一歪头，恳求道：“还早呢。”

“不，不早了，太晚回去，不好。”

“我舍不得你。”他握住我系扣子的手。

“如果你真爱我，不愁没有这种时候。就怕到那时，你又该不爱我了。”

“你尽胡说。”好像我的话不值一驳，他只是轻蔑地一笑。我们离开矮墙，向大路走去。

“不要送了。”我拦住道。

“你管不了我。”他的眼中充满调皮和神气的光，这神情是那么有趣！

“好吧，不要送得太远，我一个人走夜路一点儿也不害怕。”

“要是遇见狼呢？二十里呢！”

“遇见狼？那好办，折根路旁的干柳条儿，或捡根木棍预备着，和它拼就是了。”

“遇见坏人呢？”

“人比狼好对付，人懂道理，可以用道理把他说服。”

“你想得多容易！”他笑道。

“也许就因为容易，才没遇见过坏人和狼呢。”

我走在他前面，沐浴着月光的清辉，高兴得蹦啊、跳啊，停下来亲亲他，一会儿又唱起来，在这黝黑的原野里，在这蜿蜒的土路上，好不快活！好不开心！这举止，逗得维盈笑起来，笑得是那么开心！

“回去吧。”我又一次站下来，决断地说。

“快到大坝了，我给你送到大坝上去。”

“不。那，我不走了。”我挑衅地望着他。

他为我这淘气的主意笑了！“好，我走。”他望了我一眼，便转身走去……

“罗锦！”

我走了好几十步，忽听背后他亲切地召唤。我奇怪地转过身。

只见他，在暮色中，在一清如洗的月光下，在那高低不平的土路上，蹒跚地快步走来。那可爱的面庞是如此动人，那白玻璃镜框像宝石一样熠熠放光，那棉帽的护耳一高一低，随着步履微微地上下颤动，那向我跑来的可爱神态，就像个天真烂漫的孩子。

“再让我好好看看你！”他站定在我面前，两手搭在我的肩上，目光就像恋枝的小鸟一样，在我的脸上长久地流连。

“你看你！”我温和地嗔怪道。

他将我紧紧抱住，热烈而温柔地亲吻我的眼睛、额头和眉头，那心爱的程度、那感人的神态，使我如置身在云雾之中，一股幸福的暖流，侵蚀了我

的全身，我多想让他像抱小娃娃一样地抱起我来，一步也不走，让他一直把我抱到他家里那暖暖的炕上去呀！我多希望在他那干净暖和的棉被底下，他一夜都抱着我，温存地抚爱我啊！

“回去吧，你真不听话。”我假装生气地说。

“再最后亲你两下，不，三下。好，行啦。”

他深情地凝视着我，像下了很大的决心，一转身快步走去。走了几步，他又回头看我——我立即转身，故意头也不回地走了。他一定以为我再也不会回过头来了，然而我走了一段路，却悄悄地转过身来，一直目送他远去，遥望他消失在茫茫的夜色中……

我转身慢慢地向家走去，一路上想着这一夜所有的情景，回想着他给我的所有幸福的感受，不知为什么，心里的暖流渐渐变成了说不出的苦涩与凄寂……

志国睡熟了，我怎能睡得着呢？回想着这月夜维盈给我的快乐，反而加重了我的负担。从这夜起，我和维盈已经不是一般的朋友了。怎么办？是今后杜绝超出朋友的行为，再退回到朋友的关系上去？不可能。这本来就是感情的自然发展，将来只会更深地发展。我怎么舍得扔掉快乐，却自顾捡起尼姑式的生活呢？人所应当享受的我都想享受，这本来无可非议。任感情自然发展吗？如果我不离婚，就无法发展。我不愿在有丈夫的名义下做出违法的

事。那我不仅心里不安，也失了做人的正派。唯一摆在我眼前的任务就是应当离婚。

#### 45. 第一次离婚

这一夜我来回想着……除了离婚，难道还有什么更好的办法吗？偷鸡摸狗的事我从来不想干，因为那给不了我愉快。在这块国土上，户口的限制，层层的管理，经济、住房的条件，周围的舆论……使你根本不可能背着丈夫或妻子和谁相好。在这块国土上，只承认“夫妻”而不承认“情人”。人们只承认合法的婚姻。因此，也唯有合法才能保障你的愉快。尽管东北同河北大不一样，一到北大荒，便听够了每家女人的风流韵事。但那种既不洗澡、肮里肮脏，又无任何高尚情趣的男女之欢，和动物又有什么区别呢？即使让我当一辈子尼姑，我都没有欲望做出那种睡完就溜走的动物式的举止来。如果不深深地爱一个人，怎么能有那种行为？然而，一想起那种事，我不但陌生，甚至反感。在没认识维盈以前，我真希望能遇见那样一个人——我们没



有那种事，可是非常相爱。我一直以为，拥抱和卫生式的亲吻就是爱情的顶峰了。可是，维盈这么年轻，怎能不做那样的事呢？我会满足他吗？如果他想要孩子，我这再不想生孩子的人，会给他生儿育女吗？……

既然我爱他，我就应以他的愉快为自己的愉快，我会学会这样做的，而且会成为习惯，渐渐视为幸福的。我难道会变态吗？不想做贤妻良母吗？是生活把我弄成这个样子！我多想给维盈无限的温柔，我多想在爱情的感召下，重新变成温顺的小姑娘！

我还用征求维盈的同意才离婚吗？既然有月夜的举止，他就应当要我，这才是正人君子的作风。何况那晚上他说的话不是很明白了吗？

如果我问他——我怎么好问他呢？让他答应同意？他心里该多不忍，会觉得对不起志国。不，我不希望看到他内疚的脸色，他的心太善良了，我不该难为他。我相信他爱我，我也爱他，这不是全够了吗？还要什么允诺？我也想到他的家庭会不会反对，可是我总以为，爱情的力量是能战胜一切困难的。也许他的家不同意，但终究会想通的。何况我想全心全意地爱他的一家，我相信爱的力量。

最难割舍的不是用辛勤的汗水浇灌成的家，不是与我同甘共苦的志国，而是亲生骨肉——唯一的儿子。

虽然他不是爱情的结晶，但有哪一个母亲不疼“从自己身上掉下来的肉”呢？

不用说九个月怀着他怎样在田间劳动，光是生他那天的情景，到死也会清晰如在眼前的。

那天正是阴历八月十四，第二天就是中秋节了。我像往常一样，在自家的园田里劳动了半天，又挑了一缸水。午饭后，正在洗一盆衣服，肚子一阵阵疼。邻院的大婶闻讯走来说：

“怕是要生啦，我去叫志国，让他快去找接生婆。”

志国从大田里匆匆地赶回来，便去叫村里唯一的接生婆——过去她专门以跳大神为生。

一切临产的卫生器具都没有。离医院三十里地，坐大车去不但危险，也来不及，两位妇女就用她们的土办法接生。

身体的虚弱，使我没有力气把他生下来，两个小时过去了，我真是一点儿力气也没了，真想这样死了算了。那跳大神的老太婆一看情势危急，就拼命用手使劲扯开我的肉，血流了半炕，孩子竟是这样生出来的！

当我在昏迷中听到婴儿的第一声哭——那生命之声时，我一点儿快乐也没有，只有厌烦和恐惧。

后来我终于抑制不住好奇，在昏沉中看了他一眼——脑袋竟是葫芦形！

“不要紧，”接生婆说：“这是生不下来闹的。过半个月就恢复过来啦。我们见得多了，你这还算顺的呢！”

我躺在炕上，恍惚在梦境中——我受这么大罪去生他，为的什么呢？这小生命，从怀他的第一天起，我有过一点儿快乐吗？如果我所受过的耻辱是无形的，那么，他却是一个有形的纪念品！偏偏给我这么一个有形的东西，让我去抚养他、教育他、为他受累、为他操心……他能给我什么快乐？根本不信！哪一个做母亲的像我这样灰心丧气地去生儿育女，谁不是有了孩子，夫妻感情更深了呢？可是我自己还没有从苦中解放出来，又给我套了个枷锁。我必须去一点点地把他抚养成人，管他是不是爱情的结晶！唉！我长叹了一口气，扭头望望这小生命一眼，此时他正睡着，他的一切使我觉得那么陌生……命运是多么不公道啊，非让我尝遍所有的滋味不可，哪一关也不能让我躲过去。这一切都不是我想要的……

两天过去了。当他的.小嘴第一次吸吮我的奶头时，啊，多奇怪，那些厌烦忽然烟消云散了！他那柔软蠕动的小嘴，那在母亲怀里安详甜蜜的神态，就像一阵轻和的暖风，吹散了我心里所有的痛苦和烦闷……他天生的会吃东西，那线条优美的小嘴多好玩，多逗人爱呀！真是看一万遍也看不够……我第一次体会到做母亲的骄傲！当奶水像喷泉一样浅到他的脸上、眼上，他急于扭头躲闪时，我笑起来了——太有趣了！我第一次领略到母亲对孩子的骨肉之情……那时我才联想到，妈妈失去了哥哥——她的大儿子，她一定常想起哥哥小时怎样吸吮奶汁的情景吧，她的心情不绞痛吗？她能克制自己滴泪不掉，需要何等的毅力！那时我才体会到妈妈的心情！

就是这个小生命，现在已经两岁半了。那圆圆的头，稚气的眼睛，白净的皮肤，端正的五官，细声细气的童音，那每天清晨的咿呀学语，听讲故事的专心神气，跳舞的可爱姿态……一切可亲可爱之处，都面临着被我抛弃的危险。我对志国提过不止一次离婚，每次他都说：“嗯，孩子我得要。”而我左思右想，仍是不能割舍，如今，我为什么想同意志国的条件？为什么？

一句话，维盈给我的快乐远远胜过孩子所给我的。这快乐当然不全是月夜的快乐，而是他的一切——相貌、性情、人品，甚至连走路的姿势、说话的声音……这些快乐都是孩子无法给我的。

我以为，孩子小时的幸福是建立在父母感情的基础上的。夫妻感情不好，亲生的也要扔掉；感情好，不是亲生的也会视为亲生的。孩子成人，自有他自己的快乐和幸福，并不在父母这里。难道我会等他成人以后再去寻求自己的幸福吗？我多想尝尝快乐生活的滋味儿啊，我太想尝尝了！何况遇见我爱的而又爱我的人是不容易的，你不珍视他，他同样会失掉。这样的机会不见得会有第二次——人的一生能碰见几个知己呢？能一见钟情几次呢？用孩子去换维盈，我以为很值。

同时我也无法不这样做：一，这是志国的条件；二，孩子从一岁以后就在北京，奶奶、姑姑、叔叔把他视为掌上明珠；三，我的父母早已说过，绝不照看我们的下一代——他们觉得养了我们都是得不偿失的事呢！

我只好忍痛抛弃他。没办法，实在没有更好的办法。只当我没生过他吧，但愿他长大了遭到生活的坎坷后能理解我吧。

等放排回来我就和志国提出离婚。

四月十号早上，我们坐着三乘大轱辘车一大早就出发了。一路上，志国显得那么高兴，他一定以为，我所以要去，是不愿和他分开才去的。已走到旗里，公社却派人追上来了。说：“公社听说后研究了，这种副业不能搞，上边已经批评过，这是搞资本主义。”

无论怎么交涉，无论旗物资局怎样大为恼火，也拗不过公社的决定。没办法，只好返了回来。

第二天晚上，我诚恳地对志国说：

“我想和你谈谈。”

“谈什么？”

“咱们离婚吧！”

“不离！”

“为什么？”

“当初你落户找到我，现在你一家人都来了，你翅膀硬了，又想离？不离！”

“我的心都让你给打铁了。”

“你凭什么和我没感情？凭什么？！”

“我说了你也不理解啊。”

“就为那一句话？根本就不可能！”

“也许，全部原因在于我不爱你。”

“不爱我为什么又同意和我结婚？”

“为了户口，没办法。”

“哼，你这叫忘恩负义！”

“你骂我有什么用？问题是咱们能不能过下去？”

“问你自己吧！”

“还是离了好。”

“你当我不知道？你有了外心，当然看不上我了！”

“迟早会有外心的。没有张三也会有李四。”

“我真不明白！我哪儿对你不好？”

“你的优点我都记着。”

“你忘恩负义！”

“你有什么恩呢？你帮我落户，我嫁给你，这不是等价交换吗？”

“那你还要离？”

“我迟早会让你打成残废的。”

“我再不打你了！”

“你做不到。”

“孩子……我不要了，给你！”

“一言为定？”

“哼！别不要脸了！我就不明白，你想拆散这个家，你不后悔？”

“不后悔。我想过一种有感情的生活。”

“你凭什么？三年多，我没和你睡过第二次，可是我都忍了，为的是能换取你的感情。嘻！可我得到了什么？”

“怪你没维护好。”

“我再不打你了，锦！”

“再不打我，也和你没感情。一辈子不和你睡觉，你愿意吗？”我站在地上，望着坐在炕沿上的他。

“愿意！”

万没想到，他会说出这句话来！他那向上望着我的恳切的眼神，那圣徒般的眼光，使我的心揪紧了。我为他难过，为他三年多没有得到妻子的爱而难过，为他这颗虔诚的心难过！这圣洁哀恳的目光，使我完全忘记了他那恶魔般的打人的姿态，可是我又无法安慰他，更无法使他快活。

“我不愿意。我想过真正有感情的生活。”

“哼！”他忽然恼羞成怒起来：“这种生活你是否有过体会？不然，你为什么总有这想法？哼！你在农场，不定跟多少男的睡过！”

我不由打心眼里冷笑起来，揶揄道：“既然我是流氓，你还不放我干什么？”

好一阵我们没有说话。我心里气得直翻腾——对我人格的诬蔑，只要他在气头上，便随意迸出污言秽语，我竟然和他过到今天！我真想狠狠抡他几拳！我恨他！我忘不了，他那铁拳头揍得我满脸青紫，像鬼一样，连我自己都害怕照镜子，一星期不敢出屋见人！我恨他！他毒打了我至少有四十回！他的下流话如同多少流氓轮奸了我一样！我真想一刀捅死他！我忍了又忍，使劲咽下胸中的怒火。

“锦哪，”他突然哀求道：“别和我离，你把我引上了正路！”

“正路？”

“我偷过、偷过！可是自从见了你，我和那些狐朋狗友一刀两断了！他们恨我。可是有你，像有了靠山。他们再也不和我来往了。锦哪，别和我离！”

我相信他的话是真诚的，也许正是他爱我的基点。可是偏偏在这时候向我剖白，格外使我感动、心酸。但我能因自己的感动去爱他吗？感动和爱并不是一回事啊。

“让咱们像个好朋友似的分开试试吧。如果分开以后，彼此很想念，那时还可以复婚。我想，一旦复了婚，大概不会再分开了。”



……就这样，我们的谈判在一片哀愁和苦闷中进行，时时夹杂着志国的激愤。一直谈了大半天，总算谈成了。他竟抱着渺茫的复婚的希望同意和我明天去办手续——可怜的人！我们连饭也没做，谁也不想吃，心里都像堵了块大铅铊。

唉！但愿我这辈子再也不要再有第二次离婚！去刺伤一个人的心，同时也戳着自己的，这滋味实在太苦了！什么时候，离婚者能避免这一场面对面的谈判；什么时候，离婚不必非要双方同意，只要有一方不再爱对方，给派出所去封信声明一下就行了呢？

夜里，他睡熟了，眉宇间仍带着孩子般的哀求。是的，他今年才二十四岁呵，他不应当在这样的年纪就遭到离婚的痛苦。这痛苦是我给他的。可是……都是我给他的吗？我真的对不起他？我心里不能承认。

还记得新婚第一夜，我怎样在半夜里悄悄爬了起来，痛苦地想着心事，厌恶地瞥了他一眼啊。那时，我除了那一瞥，一眼也不想多看他。今晚，我倒很想多看看他……

我感激他。三年多来他竟没敢动过我第二次。虽然他唉声叹气过，虽然他咕噜地骂过，虽然他在白天无数次地打过我。可是，他始终没让我抄起过第二次剪刀。这，也许是出于他的惧怕，也许是出于对我的敬畏，也许是出于自尊心的作怪——为自己有那种要求而感到羞耻。但不管怎样，我感激他！

回想我们刚一结婚时，什么也没有。完全是白手起家，一滴汗一滴汗地建筑自己的小巢。无论严冬酷夏，还是日晒雨淋，共同忘我地劳动着，买了房子、自行车、手表、照相机、柜子、半导体……以及农村过日子用的一切用具。我们吃得好，穿得也不次，总不缺钱花。这用辛勤汗水浇灌成的家，统统要被破坏了、拆散了，许多东西只能贱卖掉，各奔自己的营生。将没有这个家了！

回想每次他去旗里或小镇上，回来总要给我买些好吃的。有时他饿着肚子也不吃，非要回来和我一起吃不可……每次他出远门，总要关切地反覆叮咛：

“锦哪，别干累活……”

孩子出世后，他高兴得手舞足蹈。他为自己能当爸爸，高兴得几乎一夜未合眼！多少次夜里孩子啼哭，都是他抱起来哄啊！

我的骨肉，我的儿子！你就要被别人要走，永远离我而去了！以他一家的教养，以人人都有的自私之心，我是不会再看到你了！他们会让你恨我，是的。他们不会客观地评价我。你从小就受着这样的熏陶，我不敢指望你能爱我。然而我却永远是爱你的，无论你在什么地方。我身上掉下来的肉，用乳汁喂大的儿子，就这样烟消云散了吗？不，我一定要留下点纪念品。可是身边，斗斗的东西都在北京，唯有一些照片和我给他织的一条小毛围脖。趁志国睡着，我蹑手蹑脚地将孩子所有的照片、底片归拢起来，巡视了半天，

唯一不会被志国搜到的地方，只有棚顶的透气孔里。我踩着炕桌、枕头，把它轻轻地放进去，生怕惊醒志国。如若惊醒他，全完了，连点灰尘都不会剩给我！我的骨肉、我的儿子！这几张照片，就是你给我的全部！哦，那小围脖曾经围过你的小脖子，留着你的气息，也放进棚顶吧，多给我留点什么！我给你做的那些小衣服，绣着大苹果的，多希望有一件在身边哪……

自责、痛苦……像盗贼一样藏那些照片……这一夜，又怎么能睡着呢？心就像渣木做的，已经不知道是什么滋味儿了。但愿一切都尽快结束，和维盈过一种新的生活！但愿儿子大了能来看我，无论我的丈夫是谁，我们都会加倍地爱他！

次日，我和志国去公社办了离婚手续。在财产上我们没有任何争执，听凭公社干部按一人一半处理。母亲前些天寄来了一块灰色裤料，本是给我的，我却花了半天时间，给志国做了一条裤子，用实际行动表示，希望离婚后也仍然做个朋友。由于我们和平离婚的“高姿态”，人们都说是假的。“假离婚”的议论很快传开了。我倒以为这是对我们的好评——证明那么多人只见过吵骂式的离婚罢了。

“我得回北京了，”志国再也住不下了，“明天我就走。这些东西你别动，等我回来处置。”那口气含着一股无法发泄的恶恨。

虽然这样说，他还是把属于他的东西全部包装、打点了，准备次日用大车拉走。

“房子，等我回来再卖。”他突然想起了什么，翻箱子倒柜地找东西。

“相片呢？”他睁圆那带疤的眼睛：“给斗斗照的那些相片呢？”

他满怀一腔的恶恨怒瞪着我，无情的疤眼充起了血光，不用说，他又想动手了，就好像我抢走了他心爱的儿子。

“不知道。”

“你他妈的藏起来了！”他直着脖子怒吼，逼过来：“交出来！”

“我是他母亲。你以后有得是机会给他照相。”

“你——不——配！”他那铁拳头“噹”地照我脸上抡来，一下、又一下：“你交不交？！”

“你以后有得是机会给他照相！”我想夺门逃去，但他早堵住门，大拳大脚一齐上，恨不得立即把我打死，同时大骂道：“我操——你——妈！我打死你！……”

这是怎样的一个流氓、恶棍哪！我真想一刀捅死他！但我又怎么打得过他！

将我毒打一顿之后，他也不想等到第二天，便立即气冲冲地装了车、拉走了家里所有好一点的東西——所谓“一人一半”他也根本做不到，只给我留下二床棉被、我自己的衣服和一些他用不着的农具，他打算再也不回来了——他在北京，照样有吃有喝；他的哥哥志伟、妹妹、弟弟，都闲住在北京

好久了。好脾气的他母亲，对儿女，从来是百依百顺。她的售货员工资虽然很低，由于儿女们都有“本事”，从来不缺钱花。他要回北京长住、再也不受农村干大活的罪了。

我整整一个星期没出屋子——脸上的青青紫紫、肿了的半边脸、吓人的眼睛，让我怎么见人呢？幸好离邻居远、我又不爱串闲门，又会像往常一样，邻居不知道地就会过去。

我不敢照镜子——自己会吓着自己。

我想到教养所里一、二组的“小流氓”，她们，几乎个个是在志国那样的家庭长大的。志国讲过，他的父亲残暴无比，经常毒打四个孩子和母亲。直到把他母亲的腿骨打折，四个孩子立逼母亲去和他离婚。父亲太残暴、母亲又无原则地过于柔顺——该说的也不说、一味对儿女顺从和溺爱。又加上离婚之后、经济上的紧缺，便对儿女们偷盗的本事睁只眼、闭只眼。回想与早泉的事，赵伯母是有利可图——志国没对我讲、却对别人讲过，当初，早泉给了赵伯母五百元的好处，她才为我和早泉牵了“红线”。而我们一家人，竟然无知和沦落到这个地步！

如果说事先我们全不知道，还情有可原；然而，知道之后，又怎样呢？——父母和弟弟们，喜欢志伟远胜过志国——由于以前志伟在王府井大街保护过哥哥，由于他比志国的形象、外貌好得多；更由于他极会奉承母亲、极会奉承罗文，而母亲与罗文，尤其爱吃捧。

吃捧，其实是一个人对自我的无自信力——若不由别人捧你，你就不知道自我的价值。母亲和罗文，尤其喜欢志伟。他们并不了解志国与他哥哥后来的疏远，志国从不讲；但我猜，那是第一个带他走上邪道的人。而志国，竟也象他父亲一样来对待我了。

在有一次志国这样的毒打之后，我觉得，应该让父亲和弟弟有所知——万一我被打死了呢？万一我死了，志国又谎称是其他的原因呢？

我又不愿带着一脸的青紫去找他们——他们在三里地外的前村，早已买了一座旧房子，启敬也和他们同住。一直等到青紫全部消去、未留一点痕迹时，我才去了。

那天是晌饭刚过、社员们都在休息。我进了屋，启敬热诚地与我打招呼；父亲和弟弟，每次见我都是淡淡的。彷彿，我“自愿”和志国结了婚、又有了孩子之后，他们再也看不到我的一丁点出息了；彷彿我本来应当有很好的前途——从不烧日记时起，全都叫我自己毁了、扔了；他们所看到的我的前景，便是村里那些毫无文化的家庭妇女——除了煮饭喂猪之外，他们再也不相信你还能做什么了。

我坐在炕沿上，不知如何向父亲开口。

“爸爸……我想告诉您，志国老打我，有时打得，我一个星期出不了屋子……”

话还未落音，两个弟弟已相继走出屋子，不知忙什么去了。启敬一人闷头看书，头也不抬。

父亲吧嗒着烟袋锅，看了看我，似乎不相信有这么严重。他无动于衷地说道：“那就避免挨打吧，一个巴掌拍不响，那只能避免挨打。”

这时，一位社员兴致勃勃地来找父亲——赌局已经摆好，让他去斗纸牌；听说父亲回回赢钱。父亲忙不迭地、高兴地去了。两个弟弟没回来，我和启敬又不知道说什么，虽然我多希望和他好好聊聊，但他和父亲、弟弟们一样，谁也不去我家。

三里地远的路上，我自知，再也不会向他们提起这样的事了。就算死了，他们仍会说：“一切都是你自己找的。”顶多失了一位农妇而已，我还有什么其他价值？

想起我曾给母亲写过信，说我对志国没感情、不想“同床”。母亲回信很短，其中只写了一句做为回答：“你怎么能故意折磨人？”

我没再写过。我想说：我应当象您那样，做性机器吗？您倒是不折磨人，您又图的什么呢？我永远不可能对母亲这样讲——这太刺伤她。

人们的心，就这样一点点变冷了……

## 46. 大坝

母亲退了休，在弟弟家住了一阵儿。她一直反对我离婚，理由自然是：“为了孩子。志国那人还可以。罗锦说翻脸就翻脸。”难道她的一生可以给我当榜样吗？正是因为她的“榜样”，我才不想过她那样的日子。

在这个大监狱里，除了爱情也许能够寻求到以外，人们还能寻求到什么？一切都被剥夺了，如果连爱情这点幻想也要自动去掉，还为什么要活着呢？

我家离弟弟家三里地，一个人守着空荡的、不像个家的大房子，又在那偏僻的村边，母亲只住了一夜，次早说什么也要走。

“太旷了，太吓人……”母亲说：“这地方太瘠得慌，太旷……”

望着母亲那头也不回、走向前村的背影，我靠着门框，心里好酸楚：她就不想想，我一个人是怎么过的吗？假如我死在这儿，她也无所谓吗？谁都知道这屋里被杀死过几口人，谁都知道这里偏僻得连喊都听不见。从昨天她来到今天早上，母亲连半句话也没问过我是怎么过的？和志国感情如何？为什么离？半句也没有。父亲、弟弟们也如是。好像他们都知道是怎么回事，却又为了自己的安宁而沉默。母亲仍旧头也不回地走着……头一下也不回……我在他们心里的位置还有么？我在他们眼里的价值还有么？我的生命、



生活与他们还有关系吗？我后悔结这次婚，后悔我当初爱他们的心。即使我从没表白过，他们就不知道吗？

“你姐姐还是有热情的。”昨天去接母亲时，刚一进外屋，便听到她在里屋，向弟弟们这么说我。她以为是在表扬我，实在是对我极大的贬低。好像我不顾一切地把他们弄了来，只是由于头脑发热、一时热情。恐怕天底下再也找不出第二个如此“热情”的人！多么“理解”我啊！

此时，我望着她那远去的、头也不回的背影，第一次后悔来到这北大荒！

母亲回京不久，便出了事——罗文邀请了志伟来小住，在另一县城，志伟不仅与一朋友的妻子天天乱来，致使那女人像吃了迷魂药一般、硬要志伟带她前往“天涯海角”、“这条命只交给他、连丈夫、三个孩子也不要了”；又兼志伟手头缺钱花，让罗文去帮他偷自行车，由于他把罗文捧得晕头转向，罗文事事听他的、全无一丁点理智，竟然去做那自己并不想花偷来的钱、却又去帮人偷车的天大蠢事，一下子被公安局将二人双双逮捕法办。而志伟将一切罪责全推在罗文身上，罗文对他的好感，即使在监狱里，也仍不相信志伟会那样做。

而总想发财、对钱永远没够的父亲，由于与社员开“黑赌局”，这一家人在北京的政治问题全部曝光，不但将罗文严重法办，也要对父亲加以审查。父亲张皇失措、六神无主，匆匆逃回北京。启敬白干了一年，户口不但没落

上，只有回老家。——在我家的阴影下，戴叔叔一家第二次倒霉。启敬临走时，我追上他，送给他一袋饭豆、半袋黄豆、一袋烟叶。他对我说，父亲和罗勉除了给了他路费之外，什么钱和物也没给他。而我望着他那远去的背影，极为遗憾的是：他从未与我推心置腹地聊过一次天，和他们一样把我视为毫无价值的农妇。

罗勉卖了房子，办“困退”回北京。

这就是我用“婚姻”换来的“北大荒童话剧”之收场。

然而，还没真正落幕。

志国还在北京。三个月了，维盈一直没来。

我不想去找他。他早就该听到我离婚的消息，常去串门的同学也一定会告诉他志国回京的事，为什么他不能来看看我呢？这多奇怪呀！我沉住气，想再等一等。这天早上，维力来了。

“你怎么不去了呢？”他一进门就问道。

“哦，我看房子呢。”我不好先打听他哥哥，怕他看出什么来，只盼着他先开口。

“……头两个月，”闲谈中他终于提到：“我哥大病了一场，现在才好了。”

“真的？”我吃惊地问道。这么说，是我错想了他？我决定去看看他，便骑车和维力一同去了。

果真！他两颊消瘦得很，脸色惨白，两个眼窝深陷了下去。一见我来，显出惶惶不安的神情，只嗫嚅地说了一句：

“哦，你来了？我去老乡家买点鱼，好中午吃。”

半天过去了，他竟始终未露面。无论维力怎么找，也没找到他。维力一边不满地抱怨，一边做饭招待我。我哪有心思吃？只扒了两口，便告辞了。

这一路上，我苦恼得连自行车都蹬不动了……

一到家我便给维盈寄去了一封信。

“维盈：我真不明白。你能告诉我原因吗？哪怕几个字？”

半个月过去了，没有回信。

我的苦恼啊，第一次知道苦恼是什么滋味儿！用三个字来概括——只想死。一个能倾诉的人也没有，守着大院子、空房子，想着能称为亲人的两家人，走的走光，抛的被我抛掉，我犹如海洋中的一片枯叶，不知哪天将被淹没在海底。每天只好对白云、天空、晚霞自言自语……生活像蛆一样地爬着……一切都引起我的伤感。如果说，过去维盈使我在大自然的一草一木里都看到了和谐的美，听到了诗的旋律；那么如今，正是那一草一木都给了我伤感！这时我才承认海涅的诗不是故意夸大感情了，这时才记起了他所说的

“只有我们同陷泥淖，我们才能成为知己”的深刻含意了！这时我才相信歌德笔下的维特以自杀殉情不是不可能的事了！……我真想死啊！可是，我究竟没有得到维盈的哪怕一个字的回答。我一定要得到回答。

这天，接到了志国的信。

锦：虽然离了婚，我还想这样称呼你。咱们的儿子长高了，可爱极了。他奶奶听说咱们离了婚，十分震惊。她说，是否因为孩子不在身边，咱们的感情才疏远了？她想叫我把孩子带来，和你复婚。你还没想通吗？一个人生活行吗？别忘了咱们同甘共苦过呀！不要让孩子失去母亲！盼望你能给我来个电报，或来封信。我好决定带不带孩子回去。我的病退手续已办好了北京这方面的，不多日就回去。

唉！这封信毫没打动我。即使维盈永远不理我，即使我一辈子再不结婚，我也不想和他复婚——新婚第一夜的感受太深了，毒打的印象太深了！何况平时还谈不来。孩子是无辜的，可我又不能单独跟孩子在一起。难道我和这位毫无感情、一想起就觉得屈辱的人过一辈子吗？不。我只希望忘掉他，永远不看到他——连同孩子。

没几天，志国从北京回来了。一进院就一脸的杀气。显然，我的态度使他在北京不定憋着多大的火呢！

“买房的人什么时候交钱？”这只是一句开场白。

“后天。”我紧张地望着他。

“哼！忘恩负义的东西！当初你骗我，说什么跟我复婚，我还信了你的！现在我全明白了！我让——你——离！”

随着咬牙发出的顿挫的声音，他便像头狮子猛扑过来。啊，这一顿毒打，我简直没法形容。总之，三年多的怨气、怒气、愤恨，都一股脑发泄在这顿拳打脚踢上了。我挣扎着想走出屋子，结果被他一拳打倒在院子里。

不知过了多会儿，我才从昏迷中醒过来。他早已恨恨地扬长而去。我从地上挣扎着慢慢坐了起来，双手撑着地，半闭着肿胀的眼睛……如果这时志国又大步流星地返来，立意要打死我，我也只好命该如此。挨打对我来说早已成为家常便饭。可是，离了婚以后，我和他已毫无关系，他竟也要毒打我！跟他能有什么道理可讲呢？如果离婚前夜我在月光下望着他熟睡的面庞还有一丝友好的愿望，那么如今，那根友好的游丝彻底让他砸烂了。也好，我就带着今天的记忆永远记住他吧。这记忆是他非要赠给我不可的！然而，却正是我首先欺骗了他，是我！

四周没有人走动，村子里安静得出奇……

如果这时维盈来，我多想和他抱头痛哭一场啊！

如果说我的痛苦深得没边，那就是维盈。

应牺牲的全都牺牲了——志国、孩子、家，能忍受的都忍受了——全公社的议论、不解，和一些人的嘲骂……牺牲和痛苦、寄托和希望，都为了什么？都为了能得到维盈的温情！能得到他的心！可是，我只得到了他的软弱和自私！只得到了他的畏惧和远离！只得到了他的无情和冷漠！只得到了他彻底的离弃！

还说什么呢！

我用力坐直了身子，拍拍身上的土，艰难地站了起来。进屋一看，闹钟、温度表等小物件，都被志国无理地抄走了。我拿起摔碎在炕上的镜子照了照脸，天哪，脸的右侧全青肿了，好不吓人！肋骨紧帮帮的发痛，捋起裤腿，腿上青一块、紫一块，我不由抚了抚胀疼的肩膀和被扭得不灵活的手腕。

下一步怎么办？自杀？可是，我究竟没有见到维盈，我总要亲自听听原因啊！不得到这个答案死不瞑目。在这儿等志国再来打我吗？虽然他怕偿命不敢打死我，但打残废却是可能的！即使我去告他，不是也残废了吗？

我必须离开这儿。到哪儿去？唯一能收留我的地方只有青年队——那儿正想发展人。

这一脸的青肿倒帮了我的大忙。我用“房漏，一个人上去修房不小心跌了下来”的理由，博得了他们“一个人生活实在困难”的同情，而顺利地办理了转迁户口的手续。

深秋了。深秋的田野，深秋的风……一路上，我的心也像萧瑟的秋天一样，充满了凉意，凉透了我的心……

罗锦哪罗锦！你真是什锦大杂烩的锦！如今，还有什么没遭遇过、还有什么滋味没尝过呢？

金色的童年那幸福的滋味你尝过了，少年时出身的压力你体验了，美校时学习上的奋斗和努力你做出了，初恋的火花没有燃就熄灭了，文革时“阶级敌人”的帽子你戴上了，……对哥哥的怀念你比谁都深，出卖自己的身体你比谁都踊跃，劳动上你比谁都能吃苦，恋爱的感情你比谁都珍惜，追求爱情你比谁都肯付出代价，而这一切，你得到的又是什么？

维盈：

我以为，一个人的痛苦就在于莫名其妙。当一个人完全明白时，即使有天大的悲伤事，他也不会，也不应当苦恼了。“友直、友谅、友多闻”——交朋友的三个原则，就这样轻易扔了吗？难道，我们不能直言不讳吗？

也许，我不配做你将来的爱人。我结过婚、有过孩子。我恨自己当初屈服于环境的软弱。但是，男女之间并不都是爱人的关系，做不成爱人，也照样可以做朋友的。我反对那种成不了自己的爱人时就恨对方的自私的人。如果一个人的爱是无私的，他（她）只希望对方好，只希望达到使对方愉快的

目的，而绝不因自己的得失去损害对方。愿天下不管是父母子女的爱、夫妻的爱、朋友之间的爱都这样才好。

我希望你明白告诉我：

(1) 假如愿意和我做朋友，认为这样对你有益、是个愉快的话，那么，你我尽可以忘掉那个月夜，不必让它成为负担。你照样可以像一般朋友常来青年队做客，那个本子仍然保存在你那儿，今后写什么，我还愿你第一个看它。

(2) 假如你再不想理我，也希望告诉我原因，不要让我莫名其妙地苦恼。如果我不知道答案，会一直苦恼下去，难道你愿意吗？如果我们彼此已不能信赖，那么请于后天（十二月二十日）中午一点，我们各自从大坝出发，见面后将本子还给我。它比我的生命还可贵呢。

祝好

罗锦 七四、十二、十八于青年队

中午，沿着大坝的路上……

一夜的积雪尚未踏出一个脚印，只有一辆大车路过的车辙，曲曲弯弯，一直通到遥远的天边，与蔚蓝、明净的天空连成一线。



我蹚着厚厚的雪，在大坝下慢慢的、沉缓地走着，不愿登上大坝，不愿早一分钟见到他。但愿他今天不来，或许早已想通，虽然今天白跑一趟，还是有希望的。

莫名其妙！想着原因，不可能是我自己的原因。那月夜曾多么快乐，从此八个月再没见面。或许，有人给他介绍了未婚的姑娘，维盈动心了不成？她没结过婚，比我强？可怜！人们的认识多么肤浅！少女和妇人之间，也只不过一夜之差。这一夜，便是女人们家庭大学的第一课。这一课的感受并不一样；在婚姻自由的时代，绝大多数妇女感到比昨日更甜蜜、幸福、美好，正因此，才有多少作品中歌颂的爱人的温柔、体贴和忠诚，才有多少作品中歌颂的对子女无私的爱和责任感。但是，却也有极少的男人或女人，通过这一课，意外地发现了对方的粗鲁和庸俗，深深感到不幸。对于不幸的人，谁又谅解他？谁又能说，她（他）虽不幸，但却受到了难得的高等教育，今后会更好地对生活呢？谁又能说，正是这一夜，使她（他）变得比以前聪明了呢？要知道，书本里并没有这些知识啊。庸俗的人却不这么理解，总以为一个结过婚的不幸者，一定失去许多有光彩的东西。这些东西是什么？这些人欣赏的是些什么啊？

如果是这个原因，如果把婚姻的美满仅仅看作对初夜权的占有，我不但会鄙夷他，也会高兴地成全他。

爱是相对的，没有仅仅一方的爱；幸福也是相对的，你不幸福，他也绝对幸福不了。

可惜的是，第一次得到的美好感情，寿命这么短，却非所愿地、意外地失去了！这谁能不难过、不痛心呢？

这失去意味着什么？是今后会更严肃地对待生活，还是会再拿婚姻当儿戏？我说不清，也无法保证自己……

太阳暖暖地照着，却抵御不住无限的雪原散发出的辛冷的寒气……

我眯起眼向大坝望去，蜿蜒的、高高的大坝上毫无人影。我已走了约一半路，便站在雪地上，决定在这儿等他。

千里的雪原无一人迹，只有身后那一连串深深的脚印，直通天际。不远是一片茂密的柳条林，遮挡着青年队和远近的村庄。

分明的、远远的，一个小黑点出现在大坝上，越来越大。

那是个年轻人。在蔚蓝的天空和银蛇似的大坝之间，那深蓝的衣服衬托出他苍白的脸。他肩挎旧黄布书包，微仰着头，边走边像在巡视。

难道那健快的步履出自懦弱的人？令人难以相信！那微仰的头、闪闪的白色眼镜、走路的姿势，又令我想起哥哥……

他忽然看见我，便加快步伐走来……

我心酸地站在那儿，望着他一手按着书包，蹚着脚下厚厚的积雪一步步地走来。他低垂着头，面色苍白，心中像有无限的痛苦，眼皮也不敢抬一下。

他站定在我面前，头垂得更低，两人沉默着。

“本子带来了？”

我那事先想好的一肚子话突然都没了，只想出这一句。

“带来了呵，”他嗫嚅地回答。

“给我吧。”我心里难受极了。

“你真要？……”他按住书包，凄楚地望了我一眼，踌躇地不肯拿出来。

“真的。”除此之外，我一句话也想不出来。

终于，他苦闷地打开书包，将厚本子递了过来，我真想握住那手大哭起来。

“到底为什么，维盈？我不明白！”痛苦和悲哀一齐涌上心头，我竭力克制着，生怕他看见我要哭的“洋相”。

“我……”他低垂着头，像有一肚子苦水倒不出来似的。

“你有朋友了？”

“谁说呀？”他深陷的眼睛焦灼地望了我一眼，急切地表白道：“没，没有的事……”

“我不明白！我再想不出第二个理由！”

他的头更为痛苦地垂了下去，活像个罪人。

“难道，我不想做个贤妻良母吗？”泪水唰地流了出来，我再也抑制不住无比的哀痛，毫无目的地向前走，他像个绵羊似的跟在我身后。

“我结过婚，有过孩子，我不配你。”我抹去眼泪，站住，转身望着他说道：“如果你有了朋友，或者不想和我好，我绝不恨你。否则就不能说明我爱你。”

“没，没有的事！”

“到底为什么，维盈？”

我太想知道答案了！

“我告诉了我母亲，”他不知所措地用手抚弄着书包的角，不安地说道：“我母亲……”

“你母亲，反对？”

他低着头，不答话。

“那，你再不想理我了吗？”我多希望得到相反的回答啊！

踌躇。沉默。这令人窒息的沉默、令人窒息的原野啊！

我等着他的回答——哪怕说，和我做个普通朋友也好！我绝不想破坏他将来的家庭，我只想一辈子不结婚，把他当做唯一能理解我的人。

突然，他抬起头来，脸色苍白得可怕，闪出绝望、果断的目光，清清楚楚地说道：

“我走了呵。”

话音未落，他头也不回地走了，头也不回，一直朝前走去。

呵，这就是他对我一片痴情的全部回答！我彷彿第一次认识了他，血液从头顶直流到地里一般，只觉得浑身冷透，走都走不动了。

我麻木地转过身去，挪了几步。终又呆呆地站定，不知在想什么、做什么……

似乎过了好久，我才回身看看他——必须等他走远了，才看不清我流泪的面孔啊。

他，远远地站在大坝上，立在那儿，也正望着我呢。

我转过身，泪水像断了线的珠子，以至行走都有了困难……

停住。又望望他那无精打采的、远去的背影……他，又站住了，正要回过头来——我赶紧转过身去。

然而，他是不会跑回来，请我原谅的！

虽然他还会回头看我，却终于向相反的方向走去。

我再不愿意这样的人看见我，趁他没有回过头来，一头钻进了前面的柳条林，高高的密实的柳条遮挡住我的全身，这回，他休想再看见我了！

突然，极意外的，在那柳林深处的死水潭边，我呆住了。薄薄的冰层刚刚冻住，只要一踩，立刻便会掉进死水潭中！

死？

没感觉、没思想，只是愣愣地盯着那淹死过人的水坑！

我下意识地捏了下手里的本子，一个冷酷的念头在心里狞笑——把本子留在岸边，还是与我同归于尽？

这是本尚未完成的书啊，谁来完成？

“遗业艰难赖众英……乾坤特重我头轻……”

我无力地瘫坐在雪地上，痛哭起来。

哥哥！……哥哥！难道，真的再看不见你了吗？……哥哥！

哭声震颤着原野，摇撼着千里银白的世界……

让我痛哭一场吧，哥哥！自你死后，我还没有痛哭过！在这干净的天地间，让这哭声，飞到你英勇就义的地方，飞到芦沟桥，落进那股红的、鲜血渗透的土地上！让那鲜血腾上天空，变成绚丽多彩的早霞和晚霞，让我每天看到，每天见到吧！让我倒净心里所有积存的泪水，痛快地大哭一场，痛快些吧！哥哥，再不要说哭就是不坚强！……真的再看不见你了，哥哥？

泪涌如泉，那悲哀、动人的音乐飘向苍远的蓝天……

我抬头望望碧蓝的天，一丝云影也没有。我把脸埋在膝盖上，搂着怀里的本子，尽情地抽泣。

雪原悄无声息，静听这发自肺腑的呼声；大地彷彿早已了解了心愿，一定将我的哀痛和自责带给遥远的哥哥去了……

好久，心情才稍许平静下来，擦掉冻住的一脸泪痕，望着水潭出神……

彷彿，我变成了她。此时的她，正疾跑着、狂奔着，倏忽站在险峻的山巅上，激愤地举起双臂。用粗犷、吓人的声音嘶喊着：

“我要活！……我要快乐！我要哥哥！”

四下里响起无休止的回声……这恐怖、阴森的响声四散开去，如迸发的X射线般穿透了冷漠的苍天 and 土地……万物紧缩着惊醒、战惧的心，屏息静听，不得不惶恐、羞惭地缄默了……

彷彿全世界的人都死光了，天地间只剩下我一个孤儿。此时我坐在地母的胸膛上，倾听地母和天父向我哀恳地忏悔和哭泣：请求我原谅他们给过我太多的痛苦……我严肃地谛听着、谛听着，尽管相信他们的话语都出自真诚，尽管坐在他们的怀抱里感受到他们想温暖我的体温，但我再也做不出一丝一毫原谅他们的表情。

我吃了口雪，那甘甜的雪水渗进心里，好爽快啊。

是的，只要还有一口气，就要乐观地活下去。我想写的书，还没有完成啊。我应当把它完成，我恨自己为什么要不负责任地把它丢掉？要是哥哥，绝不会的！

“原谅我吧，哥哥！”

望着暗下来的蓝天——那西边的天空，我心里真诚地呼唤。

“原谅我吧，哥哥！”

彷彿这声音无限宏大，宽远无边；那动人的悲壮频率使我感动得流下了热泪……

空气渐渐变得分外温馨，似乎像宇宙中一位看不见的老人，用那温暖、无形的大手，轻柔、慈爱地抚摸我的头发，我被这无声的抚爱深深地感动了……

夕阳西下了……

那西边的晚霞，像火一样升腾在天空，俯瞰着大地……

啊，在那条条的、朵朵的、绚丽多彩的云影里，不正是哥哥吗？他轻松、欣慰地向我微笑着，似乎已望了我很久……我惊讶、痴呆地望着他……这极大的抚爱使我感动、使我宁静、使我浑身充满了力量！我多想一千遍一万遍地呼唤他，端详他那像晚霞一样美丽、动人的面颊！……哥哥！

我一口气蹬上大坝，想更清楚地看见他。淘气的雪面灌进了靴子，渗进丝丝的凉意，然而我心里，却火一般燃烧着信念！

千里的雪原啊，被晚霞映得绯红，给素裹的大地披上了一层艳丽的红装。大坝上，一个人影也没有。一夜的秋雪，还没有被人开拓过。我望着哥哥那愉快的、深深谅解我的面容，大步地踏着雪，头也不回，一直朝青年队走去……

千顷雪原泛夜光，

天心人愿两茫茫。



前村无路凭君踏，

路也迢迢夜也长。

又一个夜晚即将降临，但，夜再长也会亮的。

哥哥，春天会来的！只有你是最可爱的，哥哥！

## 第 二 部

## 47. 初识何净

我们握了手。

出乎我的意料，眼前却是位仪表堂堂的人，他那魁梧的身材，有神采的明眸，又高又宽的前额，透出正直、大度和聪慧。他的衣着朴素，神态安详自若。——也许，因为事先我以为他是位干瘦的老头，没想到却这般魁梧，才使我好感骤增吧？

他的大手温暖而松软，那轻轻的一握不紧不慢，彷彿他每天不知要握多少人的手，早已不经心一样。他注目地望望我，却又有意识地将目光挪开去，不免使我冒出一个奇怪的念头：他大概很世故吧？那秃了顶的头可真亮，里面藏着多少做人的智慧啊！

“来，我们到这屋来谈。”

他拧开了门。这是个空空的陈设讲究的会议室。我们各坐在小茶几两边的沙发上，他操着说不清是南方还是北方的口音说道：

“《冬天的童话》我看了，想提点我个人的意见。”

“我用纸记下来行吗？”我小心翼翼地问道。

“可以。你带纸和笔了吗？”他的声音不高不低，沉稳中显得随便，严肃中透着温和，在我听来，十分舒服和亲切。我敬畏地望了他一眼，回答道：

“没带纸，只带了笔。”

“我去拿纸。”说罢他站起来，起身的姿势像是有些费力，他开了门，大约到他的办公室去了。

很快，他拿来两张十六开的白报纸，递给我，又坐在原处，无目的地看着前面，有条不紊地说道：

“首先，<冬天的童话>能够让人一口气看下去。我一天中看了两遍。你是能写好的，你具备写作的素质。以前，你写过什么文章吗？”

“没写过。嗯……不过，小学四年级时在一本书上登过一篇作文。”

这句话令他要笑起来，但他又极力忍住了。

“那算什么？”他微微一笑。那神气，就像在对待一个无知而可笑的小孩子。

我这才觉得有些不好意思。

“有些地方要适当剪裁一下，”他又说：“否则语言有些啰嗦。比如你哥哥写的那些论文，只提一些精髓就可以了，怎么好大段地写在小说里呢？劳改农场的风景写得太长，可以一带而过。在那种环境下，极左份子把‘我’的一家弄得家破人亡，‘我’把心情寄托于大自然，是可以理解的。”

这话就像一股温暖的小溪流过了我的心。我从没听过这么能理解人的、在事业上鼓励我的话语。是的，中专毕业时我才十九岁，所学的专业和文学风马牛不相及，没人鼓励我从事文学，毕业后参加工作不久，便劳教三年，随后便是下放农村，嫁人、离婚、又嫁人……这些年，由一个颇有事业心的学生变成一个浑浑沌沌、粗野麻木的农民和家庭妇女、城市无业游民，不但根本没人鼓励过我，连自己心底仅存的那一丝丝事业心也几乎完全泯灭。而他——这位可敬的何净同志，在我漫长的消沉之后，是第一个给我鼓舞的人。我怎能不觉得温暖，怎能不感动呢！

“唯独男主角刻画得差些。”他又说：“‘我’不爱那个残暴的丈夫是可以理解的，后来爱上别人，也是很自然的。但那个维盈究竟有什么可爱之处呢？让人看不出来。”

“可我……当时就喜欢他了，他脾气好。”

话刚落音我就后悔了。虽然我半低着头，握着笔，却感到了他轻微的、谅解的一笑。哦，他一定在笑我的“不打自招”吧？我简直不敢抬起眼皮，更加握紧了手里的钢笔，连手心都沁出了细细的汗珠。

而他却像没有理会，用父亲般宽厚大度的声音说道：

“也许，书里的‘我’所以爱上那样一个人，只是想找一种精神安慰——因为过去受的苦太多吧。但是应当把来龙去脉和所有的想法交代清楚。否则读者不理解，文章就没有说服力。”

“精神安慰”？——我不由心里一动，从没有谁如此评论我的行为和我的过去！《冬天的童话》是以我一家的真姓名写的纪实文学，其中的时间、地点、情节、对话、心理活动，无一不是按真实情况来写的。现在却经这位长者一语道破我那爱情的实质，不由令我打心底里敬服得倒抽一口冷气。难道，他比我自己还认识我、还了解我吗？

而在我“不打自招”后，他说话还用“书里的‘我’”这样有分寸的称呼，这使我心里便又添了一层感激。

“你哥哥比你大几岁？”

“四岁。”

“杰出的人才！”他喟然叹道：“我们根据你父母给我们报社写的上诉信，派了四位编辑去中级人民法院察看你哥哥的存档，整整有六十四大本卷宗。四个编辑匆匆看了三天，基本断定是个冤案，我们把意见对法院讲了。一个不可多得的人才呀！”他显得黯然神伤，彷彿为哥哥二十七岁便被枪决愤懑和惋惜。

“您在理论务虚会上的发言材料我都看了，谢谢您为我哥哥呼吁。”

“你参加那个会了？”

“哪儿能呢！我一个无工作的家庭妇女，怎么能有资格参加那个会呢？是我的一个朋友告诉我，找来给我看的。”

“现在你的户口还在东北吗？”

“不。去年秋天办‘病退’回来了。”

“哦？”

“其实完全是碰运气。要不是事先知道我的档案已经丢了，我再有病，也是不敢冒充知识青年去办‘病退’的。”

“我想你的政治问题会解决的。凡是文化大革命所处理的思想犯案件，都要重新审查。”

“真的？”我不由睁大了眼睛盯着他。可是，我又不敢相信。从我小学五年级——一九五七年父母都成了右派份子以后，我一家就没有好过过。二十二年打下的深深的烙印，岂是他一句话所能消除的呢？

“这是最近的中央文件上说的。你知道就行了，不必去外面说。”

哦，他多好呀！第一次见面竟这么信任地告诉我重大机密！我心里又涌起一阵感激。

“唉！”他叹了口气，“文化大革命中死了多少杰出的人！在你的作品里，恰恰是这个时代背景写得不够。书里的‘我’为什么会结那次不得已的婚？当时的不得已描写得不细致。你有生活，下下工夫是能写好的。要是我，就写不出来，因为我没有生活。”

“这报社里的生活不也算生活吗？”

“这算什么生活！——好，大概就谈这些吧。我送你一些稿纸。”

他站起来，指指长桌上早已放好的一叠整齐的稿纸：“看你这本手稿，五颜六色，像五彩大杂烩，太不像样。纸不够再来取吧。”

“这些纸是我画灯纸剩下来的。浅红、浅粉、浅蓝、浅绿，多好看！您不觉得像彩虹吗？”

“什么彩虹！”他笑了笑，“好好写吧。如果写好，我帮你在<时报>上连载。”

在报上连载？天！真是连做梦也没有想到！这令我极为震惊的许诺，使他的形象在我眼前骤然高大了十倍。他伸出右手和我握别。我心里在闪烁着怎样感激的泪花啊！

时代真的变了吗？处在社会底层的我们，真的能抬起头来吗？啊，再让我好好重复重复那句临别赠言——“在报上连载”……高兴、鼓舞、力量，从四面八方向我拥抱过来，从头到脚，以至我的每一根毛发，都被幸福和兴奋紧紧地裹住了。走出报社的大门，忍不住几次回头瞻望那土黄色的七层大楼。

那天是四月十六日，星期一；天气分外暖和。太阳用那热情、金色的大手抚摸着桃花、梨花的蓓朵。它们像在欢笑，竞赛似地开放着，显示着蓬勃的生命力。杨柳吐出一团团新绿。我仿佛听见了树干里叮咚的流泉，仿佛看见了湧泻的琼浆如何将千万个蓓蕾催绽。白云变换着裙衫，时而像天鹅的羽



毛，时而像沙漠的波纹，时而像鱼儿的鳞片。复苏了，一切都复苏了！连人们的脚步，奔跑的汽车，广告的大牌子，都在复苏、在更新。万物忽而有了新的生命。我的心像森林，像田野，像湛蓝的天，燃起一片绿色的火——春天的火，奋发的火。又像有一股清甜的小溪流，晶洁碧绿，又凉又鲜，淙淙地从我心里淌过……那是什么？那是去年“理论务虚会”上他的发言——

……从地上堆到房顶，整整一库房麻袋，每一个麻袋是一个政治死刑犯的存档。我们从这些麻袋中翻找出遇罗克的。麻袋里整整有六十四大本卷宗。他们用尽了手法来折磨这位只有二十五岁的年轻人。一个月审问达七八十次，采取的完全是没有事实根据的伪证和逼供信。这还不算，伴之以肉体的折磨：背铐、重铐、禁闭，让其他犯人殴打他……并连续四十天拉到市内进行惨绝人寰的批斗。一切法西斯暴行都用尽了，可是遇罗克呢？不低头，不交代，不认错，因为他没有错。他只是写文章攻击了姚文元一伙，他只是在几个学生办的《中学文革报》中，揭露了血统论的反动性，他只是在日记里反对了个人迷信，他有什么错呢？他明明知道，如果认一下错，他是能活下来的，可是他没有失掉气节。现在，我就朗读他的几段日记……

在座的诸位同志，你们听了以后有何感想呢？早在十年前这位年轻人就指出了个人迷信的危害。他不是党团员，因为父母的右派问题，成绩虽然优异，却连大学都考不上。他只是一名普通的工人。但是，他正是我们这个时代思想解放的先驱！十年前遇罗克尖锐批驳和指出的问题，不值得我们

的每一个人深思吗？是时候了，同志们，我们这个被封建迷信愚弄了上千年的国家，是该醒醒的时候了！天安门‘四五’事件，就是沉默的爆发，就是思想解放的急雨！而遇罗克思想和遇罗克的精神，就是雨前的雷，雨前的风！……

那一天，我正在家门口的菜摊买菜，分别多年的好朋友岩岩呼叫着我的名字朝我奔来，欣喜地告诉我“理论务虚会”上的这一喜讯。我兴奋得跳了起来，菜篮失手掉在地上，萝卜叽里咕噜地滚出好远。

“世道真变了吗？”我仍半信半疑。

“变了，真变了。现在的政策是得人心的。”

“何净是男是女？多大年纪？”

“我也不知道。”

“能找到简报看看吗？”

“我想想办法。对，我姐姐的一个熟人叫旭阳的，在杂志社当编辑，消息还是从他这儿来的，他一定有。叫我姐姐去借。”

“真的，快快借来！”

“就因为何净发了这个言，听说，最近召开的几个文艺座谈会都有人提倡写你哥哥呢！”

“真的？”又是一个令人想不到的消息！

从那天起，我的心情再也不能平静了。

这机会今天终于来了，我将所有的“素材”全从箱子底翻出来，小本子，破纸头，只有我能将这些长短不一、色泽各异、字迹潦草的纸片片很快按先后次序排好，像鬼使神差一般，用了半个月时间，竟一气呵成，写出了十二万字的《冬天的童话》。前半部分写哥哥，后半部分写自己，通过兄妹两人的命运，把我一家多年来的生活都写了进去。这半个月，我不知道流了多少眼泪，以至舒鸣觉得我不是在写，简直是在受罪。虽然我们结婚快两年了，但是他哪里了解我半生的夙愿终于要实现的心情呢！

第一个读者当然是岩岩。她很喜欢，却说不出毛病在哪里。

“你给<土地>杂志的旭阳看看好吗？”

我想了想。

“不。应当先给何净看。要不是何净的发言，我还没有力量来写呀。”

“也好。怎么认识呢？”

“我往他报社写封信。”

何净很快回信了，叫我把稿子放在传达室或寄去。当我在传达室时，才听说他是一位五十八岁的男同志。

此时我提着沉甸甸的稿纸，就像提着一颗可贵的心，细细体味他说的每一句话，说话时的每一个神情，似乎都有新的发现，脑海里幻想出一个又一个确凿而肯定的画面：他是一个感情丰富细致的人，否则怎能那么理解别人？

他的思想是当今中国最解放的，否则怎能公开为哥哥奋力呼吁？他的知识无比渊博，否则怎能在报社负理论部主任的责任？他的事业心最强，否则怎能鼓励和他素不相识的人努力向上？他的理想远大，胸怀宽广，否则怎能早早参加革命，入了党？为什么五七年他没当了右派呢？据我看，大凡没当右派的人，在当时都是明哲保身的。他呢？他也明哲保身吗？如果他是个领导干部，那就不止是明哲保身的问题了。对，他当时虽然不得不违心地说一点假话，但他心里一直为自己的过错痛苦。是的，文化大革命中他一定挨过斗，可是他却很坚强。所以，如今他一跃而起，成为思想解放的一面旗帜，和多年来良心上的痛苦不无关系。他是好人，虽然说过一点假话，但他的良心，他的精神，都不亚于哥哥！我回忆起他那松软温暖的大手，似乎还遗留在我手心里的气味，把我带到了另一个天地——他下了班，一推开自己的家门，孙男孙女呼叫着快乐地扑向他，老伴温存地朝他微笑，大儿大女殷勤地端来热洗脸水……那水猛然间化成一片汪洋大海，一只小纸船漂呀漂，随着浪头无数次地颠簸，小纸船总想靠在一块牢固的大陆旁，却一直没有。突然，大陆出现了，今天，它终于靠住了……海水，大陆，我多年来的生活多像只小船……“精神安慰”四字不知何时又进进脑子，他说那句话时的表情像电影镜头般又映了一遍、两遍……，他那发自内心的感叹，多么深不可测……一个念头猛丁钻进我心里：莫非，他也有过“精神安慰”的体会？

难道，我爱维盈是为了“精神安慰”？不，我从来不以为如此。

维盈——他让我心中涌起一首首的诗、一曲曲的音乐；他让我每天在云里飞翔；那爱的感受，实在太美！

我爱的，是那爱时的幻想和心中美好的感受，它胜过那具体的人。这，是“精神安慰”吗？莫如说是“精神创造”倒差不多！

#### 48. 第二个丈夫

我一边做晚饭，一边回味着白天何净的话语，多么暖人心怀啊！

“哐”地一声，吓了我一跳！大约是一百次吓我一跳了——“别老用自行车撞门，那门猛一响，吓得我心跳半天。你下班回来开门的时候能不能稍微轻点儿呢？”他总是答应着，可又老是记不住。但是今天，我没有心思再说他，因为太高兴了。此时，他刚推自行车进屋，连屋门还没来得及关住，我顾不得手里还握着水淋淋的油菜，便一脚踏出厨房，欢悦地对他说：

“大鸣，今天我见到何叔叔了。真没想到他这么好！你看，床上放的一——他给了我那么多稿纸，可鼓励我了！”

“哦。”他投去不经意的一瞥，那干涩的目光却又立即盯住煤气灶上的锅，问道：“今儿吃什么？”

“就知道问吃什么！”

“小样儿！”

那句不满的话不但没引起他的任何不快，反而把他逗乐了。他用那粗壮的食指勾了一下我的鼻子，半真半假地笑道：“我说你这一写作，饭都误了时了，灯纸也画少了吧？这月挣多少钱啦？”

“反正没让你养活。”

“让我养活我倒不怕，我说你也得适当一点儿，赶紧做，我帮你做，吃完了好看电影去。”

“什么片子？”

“‘瞧这一家子’。”

“好，快做。”我高兴地说。

他炒的菜比我炒得香。往往我什么都切好，专让他来掌勺。除了做米饭馒头我拿手外，说起炒菜，我真得拜他为师呢！

这安静的小家庭呀，舒适的独用小单元！什么也不缺。钱够花，没孩子，都能干，谁也不影响谁。他一家——母亲、结了婚的弟弟妹妹，和他母亲过的九岁的前妻女儿小薇，都喜欢我；我一家——父母、俩弟弟，也喜欢他、夸赞过他。按说，在这几百万人口的北京城里，想找出我们这样的“幸福”

夫妻，不见得太多。然而，要是我说一句“我们缺爱情”呢？不用说，首先我们那两家人便都会炸起来。

热腾腾的饭菜已端到外屋，舒鸣一边听着半导体里的流行歌曲，一边抓过一个花卷，夹着韭黄炒鸡蛋，大口地吃起来。牛肉炖得稀烂，他越吃越香，美得把脚从鞋子里脱出来，拉过一张椅子，一只脚蹬住椅面的棱，好像用这种姿势格外能嚼出味道来。那汗脚的酸臭味，立即钻进我的鼻孔。但今天由于我太愉快，或者怕看电影来不及，没心思向他说出不满，只是夹进饭碗里一点菜，挪到小沙发上吃去了。而近在咫尺的他，根本就没注意到身边的大活人已经搬了“家”。

“唻唻唻唻，

唻唻唻唻，

唻唻唻唻唻唻唻唻唻，

.....

.....”

他听“祝酒歌”至少有五十遍了，但他记住歌词了吗？我敢说到一百零一遍也还是没记住。

我忽然想起我们结婚的头三天，他下了班，我把饭菜早已做好，用碗一个个扣严，只等他进门就吃。但他却直奔厨房，先洗脚，再洗头洗脸，再洗袜子，然后才吃饭。

“哎！饭都快凉了，你忙什么呀？”

往往我要催几声，他才香喷喷地带着香皂味从厨房出来。那神情，就像等着我的嘉奖一般。三天过后，他脚也不洗了，脸也不洗了。以至当汗酸味直钻鼻孔时，我多次提过结婚头三天不洗脚就不吃饭的事来嘲讽他，他却只付之一笑，彷彿在说：“那几天能算数么？原是热劲儿催的，谁不是那样？”我却幻想自己的爱人婚前婚后始终如一，哪怕在这些小事上……

“你嫌我脚臭？”一次他说，“工人就这味儿！”

“哦？不敢。我哥哥是工人，我是农民，也当过工人，穿过几双球鞋，也没你这味儿。”

又一次，我索性端来一盆热水放在他脚底下，他一边啃烙饼，一边脱臭袜子，美得嘿嘿一笑，高兴之余，竟用那脱臭袜的手指在我鼻子上刮了一下！

我在厨房洗碗，他在一边洗手，那晒得黑红的面颊似乎还带着工地上的新鲜气息。地方小，肩碰肩，水池上方的一面大镜子微俯地照着我俩。心里一欢喜，我扭过头去想闻闻他那健康的面颊，可他早又像前几次一样，急速地一闪，匆促地转脸向窗外瞥了一眼，大咧咧而又半惊半嗔地道：

“哎，人家看见，也不挡窗帘儿！”

“这破厨房挡什么窗帘儿呀？”



他全不理睬，瞟了我一眼，又瞧了瞧腕上的手表，那干涩“多情”的目光似乎在说：“小样儿！等晚上黑了灯……比什么不强！”

回回如此，他从不习惯床上以外的任何亲热的举止。哪怕这二楼的窗外谁也看不见我们；哪怕他明明知道我的举动远不是要离婚的意思。我要是有那样一个爱人多好，他以我白天的亲吻为乐事，为求之不得，为莫大幸福；我也以他夜里不那么俗气而感到欣慰，那该多好啊！

是的，我就带着这幻想和他一前一后地下了楼。他从未想到过拉拉我的手，挽着手就更不懂。而且每当两人并肩走路时，他的衣服从不挨我的衣服，就像我的衣服有什么病菌，他要时刻提防一样。就像有千万人在注视着我们，他万一碰了我，人家就要耻笑他一般。而我却早已习惯，自得其乐，每每幻想着身旁的空气就是我的爱人，那心上人总是亲切地挽着我的手，他那手是多么软和，多么温暖啊！干松松的，我像握着一团可爱的棉花。我们的步调是多么和谐一致，我淘气地不时捏他的手指，他也心爱地回报我。“嗯——”我轻声地撒起娇来，马路上的人谁也不会听见；他并不望着我，却心领神会、心满意足地笑了。大街华灯初上，多像我们甜蜜的心情！我总是误以为我们昨天才结婚——两年的日子怎那么快呀？干嘛这么急着赶路呢？再美的电影也不如我们的散步好……此刻，我绝对不敢想像舒鸣正走在我旁边，假如我那么一想，这些甜甜的幻想便全都消失了。唉，我不由加快了脚步……但在半路上，我忽然停住了。

“怎么回事？”舒鸣走了二十多步才发现身旁没了并行的人。他回身催促道，“你干嘛哪？”

“你不挽着我的胳膊我就不走。”我异想天开地想实现刚才的幻想。

他似乎觉得好气又好笑，未曾开口，却忙将眼珠先往四下里溜了溜，以便考察马路上有谁听见了我的发言，即使真的有，他那干涩的眼珠又能看见什么呢？

“不许你转眼珠。”我站在原地不动地嚷道，“你究竟有什么见不得人的？结婚两年了，你还没挽过我一次手呢！”

“神经病！”他含着笑。

要不是电影票在我衣袋里，他才不会理睬我！现在他无可奈何地过来了，尽管脸上含笑，但实在不欣赏这“洋主意”。

他不得不挽起了我的胳膊——他怕看成电影。但，我幻想中的甜蜜意味一点也没有。我怀疑他那胳膊不是肉长的，而是木头的。讪讪巴巴，勉强强，好不别扭！放下吗？不成，难道刚才白抗议了么？

还是和我幻想的爱人在一起的好。离开场还有七分钟。真像侯宝林相声里说的，凡是坐在那里谁也不理谁，明显是夫妇却又互不相望的，准都是结了婚的；凡是充分利用这几分钟，头凑在一起有说不完的话的，准都是没结婚或才订婚的。要是这样，结婚还有什么乐趣呢？

……而我旁边的舒鸣在想什么？他——，坐得离开我足有半尺，眼睛无目的地四处搜寻，他一心想饱一饱眼福，想看到一个真正的小美人呢！此时，他的目光正停留在一位年轻姑娘娇嫩的脖颈上，那姑娘的卷发蹭着旁边小伙子的额，两人亲密的样子着实令人羡慕。然而舒鸣羡慕吗？他是否想学学呢？……电影开映了，他笑得前仰后合，笑声比谁都响……我那“空气爱人”在黑暗中把我的一只手拉过去，彷彿在生气刚才我为什么松开了他……

夜色比两小时前更浓了，天空墨蓝的一片。华灯点点，近处的霓虹灯变换着红绿花样——“日夜商店”的顾客仍出出进进，有的正提着水果出来。

“张岚这角色真逗，”我笑道：“活灵活现。”

舒鸣轻松地在我旁边走着，不叫他再挽手也许是他轻松的一大原因呢。

“张岚？张岚不是演胡主任的那个？”

“哎呀！你怎么看的呀？”

“张岚不就是演胡主任的那个吗？”

“连谁是谁你都不知道，还笑得那么响呢！”

他满不以为然地一晃头，不再理我。

“刘晓庆演的张岚，陈强演的胡主任，记住了吗？”

他仍不理我，却要强地微微笑着。

“倒是记住了没有哇？”他越“要强”，我越生气。

他向四下裏看去，正欣赏夜景呢。

“说呀，记住了没有哇？”

他的嘴角更加向上翘了翘，哼起小调来。

“你非得说不可！”我拽住他的衣袖。

“神经病！”他一甩手。

我独自走了。

“干什么干什么？嘿！”身后传来一声粗野的吆喝。

“去你的！”

我一个人径自过了马路，大步向家走去，把他远远地甩在后面。

“空气爱人”已无影无踪，现实代替了一切，胸中塞满了一肚子气。多少令人可气的事都想起来了……

## 49. 平反

由于复写，稿纸全用完了。是去向他要呢，还是自己买呢？买不到这种规格的大稿纸。向他要？怪不好意思。最好还是先给他打个电话，听听他的口气吧。

“稿纸用完了？中午来取吧。”那浑厚低沉的声音多好听啊。

这是我们第二次见面，在他的办公室。桌上堆满的文件、稿子、信件，给屋里增添了随便和亲切的气氛，也告诉我他的工作是多么繁忙。“两遍，”我记起他的话：“我一天中看了两遍。”——整天看稿件、开会，忙得不可开交的人，该有多深的兴趣才能将那并不成功的手稿一天看两遍哪！两遍是二十四万字呀！

我把写完的部分稿子从书包里掏出来放在桌上。

“您先看这部分吧，刚写了一半。”

“这么快！才写一半就这么多？”见了那桌上的一叠作品，他不相信地说。他是嫌我办事太急躁？是担心我写快了，写不出好东西？

“别离题太远啊。”他有些担心的目光射向我，又用手按了按那叠稿子。彷彿他的眼睛是透视机，早已看出了作品的毛病。

“不会的。”

他似信非信地微微一笑，轻快地打量了我一眼，温和地问道：

“再给你四本稿纸够吗？”

“嗯，够了。”

有人敲门。

“进来。”他说。

“哦，老何，”一位留小平头的年轻人探进身子，一手拿着一份稿子，问道：“您有客人？”

“什么事？”

“文章里有两句话，”他走进来：“您看这怎么改？”

他告诉了他。

“嗯，好。”

“喂，别忙走，你去给我取四本大稿纸来。”

“好。”

年轻人立即取了来，彷彿十分乐意为他效劳似的。

又有人敲门。是的，怪不得第一次我们必须到会议室去谈，他真忙啊。

这位编辑走了以后，他微笑着，帮我把稿纸放进书包。

“这个书包真花啊。”看着那大朵鲜艳的花布，他意味深长地说。

“花？我喜欢。”不知为什么，他的话让我十分愉快，好像我的回答也让他欢悦似的。

当他又伸出手来和我告别时，这麻烦的仪式使我感到有点多余，可又不得不服从。那大手依然松软、温暖，我真想翻过那手心仔细看看他的手纹——就像某些迷信的人那样，从这手纹里便能看出一个人的过去和将来。一个

念头在我脑海里一闪而过：这位在“全国理论务虚会”上敢于为哥哥仗义执言的人，他过去的经历是什么？他为什么这般见义勇为？他都写过什么文章？我多想知道啊。

隔天晚上，我和舒鸣一起去看望父母。小弟二十八岁了还未结婚，和父母一起过。两家相距有五里地，舒鸣用自行车驮着我。他那宽阔的后背是多么结实！飞驰在平展的柏油马路上，迎着晚风，望着他那厚实的背，我又想念起“空气爱人”来，他——那后背也这么宽，这么厚实；不，也许不太结实，像哥哥一样显得文弱。但不管怎样，当他用车驮着我时，我一定总想把脸俯在他的背上，闻闻他那好闻的气味……我一定会情不自禁地搂着他的腰，用脸颊在他后背上轻轻蹭着，快乐得像个孩子。我希望这条马路有好长好长，他老骑不到头……也许，他会腾出一支手来，摸摸我的手腕。

“哎呀，你把我摔下来怎么办呀！”我会说。

“不会的。”声音低沉，充满着爱。

他重又两手扶着车把了，我搂着他，闻着他，就这样到了家……

……就这样，我一路幻想着到了家。

现在父母已经搬到了两间狭小的小平房——每搬一次家，环境和住房就要次一些；每次搬家，都幻想着当地的街道也许能对我们好一些——不要老

拿我们当做敌对份子，然而，这也只是幻想罢了！也只是最近，随着政策的改变，街道和派出所才不再敌视我们了。

此时，父母正坐在小厨房里——那里兼“会客厅”。

由于两间只有八平方米的小西屋不够住，靠了舒鸣这位三级电工的帮忙，在房前盖了一间七平方米的厨房。水泥、白灰、砖头、麻刀、油毡、柱子，几乎都是舒鸣帮忙弄来的，他又叫了几个年轻力壮的同事，一天就把房盖了起来。父亲这位日本留学的土木工程师，二十年没有施展才能的机会，现在总算显了一手——这七平方米的小厨房又明亮、又向阳，两面是老大的玻璃窗，像个种花的小阳房。也就难怪父母把这厨房兼做会客厅，谁都不爱坐在阴潮的小西屋了。

还没进门，舒鸣就叫起“妈、爸爸”来。

“噢，来啦？”母亲高兴地招呼道。六十岁的母亲比以前越发虚胖了，又增加了好几种病：之一便是“肺心病”。即使她和人打一声招呼，也带着喘。而在以前，母亲是一个多么出色的体育健将啊！但哥哥一死，她的身体骤然坏了。她那不轻易外露的悲痛全郁结在五脏六腑。先是气管炎，然后便是慢性肾炎、肺气肿、心脏病、浮肿、头发脱落、虚胖。好在她很少失眠，只是在肺心病发作时，才睡不着觉。

“你们至少一个月没来了吧？”母亲带笑的眼睛里含着些失望，而声音里却装作毫不在意。



“嗯，挺忙的。”我有些惭愧，尽管也一点不外露。为什么我对回家没感情呢？就连今天，也像是来走个形式似的。

父亲吧嗒吧嗒地抽着烟。舒鸣把买来的水果放在桌上，父亲不吭一声。也真让人难以想像：家里这些磨难，竟没使他添任何疾病，哪怕他想念哥哥远甚于母亲。以至我总有一个预感：有一天他会突发一种病，是谁也治不了的。

“罗勉呢？”

“他们同事新近又给他介绍了一个对象，”母亲说：“见面去了，今天是第二次见了。”

“哦，上回那个又吹了？”

“唉！咱家条件不行啊！”

还说什么呢？到现在，母亲的右派问题虽然刚刚“改正”，我家条件仍然属于“不行”之列——罗勉刚成为一级工，插队期间不算工龄；母亲只有四十七元退休金；父亲的右派问题尚未解决，现在仍做体力临时工，每月挣三十多元；哥哥的问题刚由公安局组成专案小组，正在调查中，尚不知何时解决和怎样解决；罗文在监狱里，五年还未到期。因此，罗勉对外人从不敢提他有个姊姊和二哥，即使偶一提，也含糊其词一带而过，免得又添一大障碍。幸好我已结婚另过，女方每每倒不认真追究。否则，他的对象就吹得更多更快了。

“这个对象怎么样？”我问道。

“听说，第一次见面就对他挺有缘。”母亲道：“她非要给罗勉买支钢笔。挺有意呀，第一次见面哪有女方给男方买东西的？以前那几个可都没这样过。”

“就是人长得丑点儿，”父亲说。

“你甭老挑美丑！”母亲白了他一眼：“你就知道这个！能对咱们孩子好，比什么都强！她是个教师，比罗勉工资还高，家里条件也还不错；出身城市贫民，父母去世了，兄弟姐妹都成家了。”

“罗勉喜欢她吗？”

“他也是嫌她模样差点儿，有心要吹。第二回女方约他，说什么我也让他去了。不行啊，咱得有自知之明啊！又想模样好，又想心眼好，能轮上咱们吗？再说，这女孩子多少也还有点模样。”

“有相片吗？”

母亲找出来递给我，舒鸣却急不可耐地先抢在手里。

“噤！”他笑道：“实在差点劲！”

确实说不上好看。我隐隐为罗勉感到委曲。罗勉文质彬彬，白净面皮，一脸的书生气。多少年来，他一直爱着他的同学昌石的妹妹。那女孩子既活泼，长得又可爱，对待他就像对她的小哥哥一样。然而，当罗勉积了几年的勇气，先徵得了她哥哥的赞成，又含蓄地向她表示时，没想到她和她慈善的

父母立即冰冷起来，由昌石出面无可奈何地转告——不成。自然，仍是两家条件悬殊！条件不悬殊的又怎么样呢？后来和罗勉吹了的那几个女孩子，有的出身和境况都并不比我家好，却一心想找个条件好些的，以减轻“后代”的政治和经济压力。所以，如今罗勉的这位对象，倒可算是难得的了。爱情在哪儿？父母之间有爱？还是我和舒鸣之间有爱呢？一代一代下去，都是凑合过吧。

“凑合过吧，”我说：“心别太高了。”

“可不是，要听你爸爸的，罗勉一辈子也找不着对象！”

然而，我却有一种犯罪的感觉。可是，我为什么又不会说出相反的话呢？好像对家里人的事很淡漠了。

“专案小组来过咱家两趟了，”母亲欣慰地说道：“那个组长也是文革中受过迫害的，对咱家可同情了。她说你哥哥的问题基层已通过平反决定，只等上头批了。我又问了问你的问题什么时候解决，他们说快了，正在调查。”

“我哥哥的问题到底卡在哪儿？”我问。

“听说，百分之九十九都解决了，就差百分之一。”

“百分之一是谁呢？”

“能有谁呢？！”

是啊，给我们“平反”的人，往往正是给我们定罪的人。

“还问我有什么条件，”母亲叹了口气。

“您怎么说的？”

“唉！人都死了，还说什么呢？他们要给家属一笔抚恤金，我不想要。花那钱难受哇！”

“妈，您听我说，”舒鸣接过来道：“您不要白不要。买个电视看也是好的！干嘛不要？噢，人就白死啦？我们街坊有一家，儿子也被枪毙了，公安局来给平反，那老太太说什么也得叫他赔个大活人！抚恤金给多少？噢，两年蹲监狱的工资钱？那能有多少？他当时是学徒工吧，头年每月十六元，第二年才十八，第三年才每月二十四元，这才合多少！不行，到这份儿上，有得是加码要的，公安局也得听着！能多要一块就多要一块！”

“也有亲友这么劝咱们的。”母亲黯然地道：“可是，花这钱难受哇！我只提了两个条件。”。

“三个，”父亲提醒道：“后来又提了一个。”

“对了，三个。第一，希望公安局给凡是受遇罗克案件牵连的人都平反；第二，给我老头儿，给罗文，给你，都平反、安排工作；第三——嗨，其实本不想提，你爸爸的主意——第三，咱们是因为你哥哥的问题才不得不搬家的，或是让我们回到原来的住处去，或是给我们一套单元房——住处太挤了。”

“公安局都答应了吗？”

“头两个答应得挺痛快。第三个，有点儿为难，说尽力办。”

“去他的！”舒鸣骂道：“他们为什么难？装什么洋蒜！那么大权的公安局就解决不了一所房子？别装王八蛋了！”

“唉！成不成由他吧。罗锦的工作是没问题了。只盼老头儿的工作快点儿解决，我就什么也不惦记了。”

母亲一手搭在桌角上，微垂下头喘息。那浮肿的发黄的脸上，凝聚着她一生多少操劳和辛酸！但是，为什么我望着她衰老的面庞，望着她脱顶的稀发，却没有了以前的热爱，只有怜悯呢？

几天以后，公安局的一位同志真的来到我家，给我送来了《平反证明书》。结论是这么写的：

……经复查，遇罗锦主要是认识问题，原定性处理不妥。现决定撤销原结论和劳教三年处分，为遇罗锦平反，恢复名誉，消除影响。

“签字吧。”那个二十几岁的年轻女干事说。

我又看了一遍，“认识问题”——怎么能说有认识问题呢？日记里的几句话没有一句可以称得上有错误的，怎么还要留个尾巴？“处理不妥”——怎么叫“不妥”呢？应当是“处理错误”，又留了个尾巴。自然，既然是

“认识问题”也就只有“不妥”了。我没吭气就签了字。那女同志如释重负一般，生怕我变卦，匆匆地将平反书收好就要告辞。

“为什么不给我一份？”

“市委有新规定，”她一扬眉毛：“一律不发给平反书。你可以抄下来。”

“这叫什么规定？”

“那就不是我的事了。”

我只好抄了下来。除了中国，世上有这么荒诞的事吗？一个人“消失”了多年，被关在狱中，当他走出高墙时，公安局却不给任何证明、完全有如人间蒸发？

“你的工作问题，我们正和玩具六厂（原四厂）交涉，一旦解决，立即通知你上班。好，再见。”

也许，我这个人办事太没有原则了，是吗？为什么要签字呢？我承认我有许多软弱处。然而，谁可曾了解我久已失去工作的心情，我因为没有工作所付出的代价？我生怕即将到手的工作又会因我的强硬态度不翼而飞。我太知道没有工作、四处求生的苦处了！假如我不签字，后果是个什么样子，我完全想得出——首先，这个女干事会不满地摆出“认识问题”的理由：“你在日记上写你‘向往着美好的制度’，那是什么制度呢？虽然没有明确说是西方制度还是东方制度，但也可以说是资本主义制度嘛！”——上次他们跟

母亲谈到我的问题时已谈过这句话了。假如我还不服，她便气昂昂地走了，临走会板着脸说：“我们可以研究，但什么时候解决可不一定！”于是，从这一天开始，你便要一月至少有三次往公安局去信或打电话催问，在焦灼中熬忍一年，也许两年……或许在你等到半年时，忽然上头又有了什么新的文件……总之，由于怕夜长梦多，由于怕生活没保障，我要先去工作，成了正式职工，一边领着工资，在不愁饭碗的状态中再和他们计较吧！有多少被平反者的结论上都是先留个尾巴，不然怎么能显得办案者当时多少也有点正确呢？

我立即想起应当把这好消息告诉何叔叔。因为一个没有平反的人，就还算“有问题”，而报刊绝不会登“有问题”的人的文章。尽管何叔叔亲口许诺，他也作不了这“政治关”的主。为了小说真的能在他的报上连载，我必须耍个小小的滑头。所以，我的信是这么写的：

敬爱的何叔叔：

告诉您一个好消息。今天下午公安局的人来到我家，给予我的“思想反动”问题彻底平反。并说，一旦他们和我原来的所在单位交涉完毕，就通知我上班。哥哥和父亲的问题也很快要解决了。解决得这么快，更要感谢您在理论务虚会上的发言所起的作用。

有些事真没法说。在判决书上签“同意”二字的人，现在签平反决定的也是他。而这样的人受惩罚了吗？过去靠整人起家的，现在还不是稳稳地当着权吗？他们是名副其实的不倒翁。

这几天，我又干起挣钱的老行当，画绢片了。挣完自己的三十元饭费，我接着写小说的下半部。

祝好

小遇

一九七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小遇同志：

来信收到，我当然为您的问题彻底平反而高兴！我们应该相信党是会纠正自己的错误的，历史的潮流是不可阻挡的！

要请您原谅的是，我最近特别忙。您改后的小说前半部，我还没时间看。但我一定要看。如果这次没有改好，以后总会改好的。因为您的第一稿就是颇有基础的嘛。文字，按一般规律总是越改越好的。

希望您把第一稿也送来，也许，我可能参照着看看。

附寄一份我在理论会上发言的简报留作纪念，并附上你哥哥的日记摘抄和从法院抄来的材料，也许对你写作会有帮助。应当相信，你哥哥的冤案一定会得到平反昭雪的。



此致

敬礼！

何净

四月三十日

小遇同志：

今天上午发了一信，现在有点新情况，再告您：我将于五月二日去参加五四学术讨论会，计划开到九号。您的第一稿是否十号上午送来？

我再次说，您的作品我既看了第一稿，提了些意见，一定负责看第二稿，有意见也一定会提。我也希望您能早日安排工作，那时候时间少了，但没关系。白天工作，晚上还可以改文字嘛！您不要太急，写好一本小说是要花时间、下工夫的。

写信可寄到第一招待所。

祝好！

何净

四月三十日夜

这连来的两封信使我顿时觉得，他比我想像的还要关心我。他是我这只小小纸船的大陆，是我第一次发现的大陆。哥哥的日记摘抄、审讯记录和他

的发言简报，不值得我像生命一样来保存它们吗？我立即回了一封信，寄到第一招待所。信是简短的，但全是感激和一定要奋发努力的话。

## 50. 心里的信

我总想给谁写一封长信，或是在心里叙述一切时，那人都能听到。我最爱的哥哥死了，死人是不会听到的。活人又有谁呢？谁能理解呢？当我说出自己一切的所做所想时，他（她）是否看得起我呢？我并不是一个值得称道的人，可是我却希望有一个人能听听我的心里话——有明白的，也有糊涂的话。我只想把它们全端出来，有谁能为我分担一点，能给我一个谅解的眼光。想来想去，也只有您配听，您能理解了。是的，何叔叔，您一定能理解。

此时舒鸣呼呼睡着，月光透进屋子。我悄悄爬起来，把枕头挪到另一头去，觉得安静了许多。闭上眼，就像睡着了一般，我在心里给您写这封长信。

翠鸟啁啾的大荒园啊……深夜的二胡声那幽远的呼唤……一切，都惋惜地再也不会出现了……转眼间，我沦落成了离婚舍子的“狠心”农妇。母亲先回京、小弟回城、大弟被判五年监禁，父亲惊慌逃窜回京。想想我这场婚姻，换来的是什么！

我在知识青年队，和唯一的一位女生住在一间小屋里。我们两个负责给十几个男学生做饭。这个队的发起人是两位想出人头地的北京知青，都是党员，又是夫妇。无论生产还是生活上，都搞得十分涣散。他夫妇二人在前村单吃单住，仗着北京父母的接济，吃得好、住得好；而我们没有油吃，没有经费，房子漏，处处无人关心和过问。大家都是抱着一天混一天的态度，许多人觉得还不如当初分散在各个村里时自由和舒服。

知青队的学生们个个想回城，可我却生怕散伙。在这儿，可以不必为女人干不好的重活发愁；在这儿，青年们的谈笑使我开心。我忘掉了志国的粗鲁和残暴，忘掉了促使我离婚的导火线——那位懦弱无能的负心知识青年维盈；我克制自己不去想孩子，克制得十分成功。我多希望青年队兴旺发达，一直到他们都结了婚我还能给他们做饭啊！否则，我怎么办呢？分配工作没我的份，回城没我的份，推荐上大学没我的份。如果没有青年队，我只有自立门户地当农民，既不能像家庭妇女成日待在家里，又没有强大的体力和壮劳力一起干。巴结公社干部找个能干的工作？偏偏又不想巴结！一个戴反动帽的解除劳教人员，谁接受你的巴结呢？结果，还是得嫁人。但可不如第一

次好嫁了，自身的“条件”远不是处女时代了。上帝保佑，让青年队长命百岁吧！

然而到了一九七六年初，它便散了伙——办“病退”、“困退”的，上大学的，被分配工作的……都走光了。当我从北京探亲回来，老远看见青年队的房子拆得只剩下一片废墟时，我呆若木鸡地站在雪原里！

各村的青年点都没了，把我划归给附近的生产队。我像打游飞似地住在老乡家。女光棍，十足的女光棍……硬撑着和强劳力一起干活，晚上惊心地按着那浮肿的腿，一按一个坑，混得多惨哪。

回家，回父母身边去！这念头一天比一天强烈。我写了信，写了许多可怜巴巴的句子。他们能否恩赐地说一声“快回来”？能，一定能！那是一幅动画片，信像鸽子一样翩翩飞到了家，正巧落在母亲窗前，戴着老花镜缝衣服的母亲吓了一跳。

妈妈，爸爸：

叫我回来吧！

我太苦了。人们都走光了，只剩下我一个人，我像女光棍一样在老乡家混，每天我必须和强劳力一起出工，都是男的，只有我一个女的。体力不支，浮肿病越来越厉害，有时我真想不如死了好！去年我在青年队天天都想唱歌，可是现在，我什么也哼不出来，烦人的心事快把心挤碎了。整天有一千只眼睛盯着我，把我当成离婚的怪物，舍了孩子的狠心婆。没有任何人能理解我、

能和我说一句知心话。妈，爸爸，我想回家去。你们给我一小块地方住就行了，我会挣钱的，一定会挣出足够的饭钱。我把所有挣的钱都交给您。妈，我会都交给您。您快来封信吧！

罗锦 一九七六年三月

母亲哭了。“孩子，我早就叫你回来，你偏不回来。本来么，一个人能在那儿混下去吗？回来吧，不会再有一号文件的时代了，咱家境况比过去强多了。你父亲每月能给我二十块钱，加上我五十来块的退休费，能维持。比咱困难的家庭不知有多少呢！你是个勤快孩子，想法找点活儿，挣点钱，你有个营生干，也踏实。咱家有两块木板，给你搭个小床，还能住下。回来吧，孩子，什么时候找着称心的对象什么时候再结婚，不能再为生活去嫁人了。回来吧！……”

“妈！”

她一看见我就掉下了眼泪：“瘦多啦……”哦，我一辈子都不再离开她、离开我可爱的家了！……

幻想，全是幻想。火车的隆隆声多像送葬曲啊！它正飞快地朝那现实的家冲去。

衣兜里的信不知掏出来几次了，看它一百遍就能看出幻想里的那些话吗？

……你父仍在街道每日挖防空洞，一天六角，算临时工。罗勉尚未分配工作。待业青年很多，真不知何年何月能分，家中仍靠我那点退休费勉强支撑。你能在那儿干就干下去吧，再说，家里住处也太挤……

火车，你不觉得跑得太快了么？

怎么能叫他们收留我，不认为我是个吃累呢？对，一进门就必须叫他们知道——我有钱！我按了按衣兜里那一小包硬鼓鼓的东西，那是我仅有的三百元钱和三百斤全国粮票。是一下子都给他们呢，还是一个月一个月地给？不能都给。母亲一惯大手大脚，很快花光了，又显得我成了累赘。每月交母亲三十斤粮票二十元钱，作为饭费，这期间奋力找工作，如果能找到挑补绣之类的话，起早贪黑地干，一月挣四十元不成问题，都交给母亲，她也会转忧为喜了。对，就这么办！

当我远远地看到家门时，突然的，我觉得强壮起来，欢欣起来。失业和受别人的冷落不再可怕，一切困难都不再可怕，家！那是我谋生的希望之地，幻想中的温暖之乡！我原本就属于她，我原本就是她的儿女！不管今后有什么波折，她都是我可以逃避、可以依存的避风港！啊，我多想快快闻到屋里那特有的气息！

一进院子，只见母亲正坐在窗前独酌，捏着一粒炸花生米往嘴里送。她见了我，不觉一愣。

“妈！”未等她答话，我便将衣兜里所有的钱和粮票全掏了出来……

一眼就看见，迎面的北屋正中，挂着一帧父母的放大合影。那是哥哥就义之后，父母怕今后各个失散，照了之后曾一一寄给我和弟弟们的。茹苦含辛的父亲母亲！这张照片，只令人感到大劫后家中的惨淡。

再没有什么变化，只是多了一个罗勉自做的大衣柜和小橱，给屋里增色不少。而有两件事却给我太突出的印象，一是父亲收工回来的那副模样——一身一脸的浮土，破布帽子歪戴着，膝盖处补了大补丁的工作裤像要掉下来，裤脚拖着地，布鞋开了绽，上衣扣掉了两个，还系错了位——日本留学的工程师……摩登漂亮的边姨……要是他再拿个破芭蕉扇，像不像济公呢？……

另一件事就是罗勉用自己的钱（在东北賣的房子和家当钱，他和父亲对半平分了），买了凤凰牌大链套二八车，二百几十元的瑞士手表，几件呢子、特利灵、的确良、三合一花呢的衣服，皮鞋等等。

“你说多可气，”母亲说：“分给你爸爸的那一半钱在火车上愣叫小偷偷去了，有五、六百哪！”

“真的？”

父亲吸了口烟，不自在地干咳了一声，算是回答。

“我爸爸一上火车就慌里慌张，”罗勉说道：“钱包鼓鼓囊囊，没法不叫小偷偷了去！”

“罗锦，”母亲说道：“你交家的三百我暂时先给你存起来吧。”

母亲的老口头禅。她能给谁存起来呢？

“你还该我一笔钱吧？”父亲抬起眼睛，谨慎地盯住我：“前年你和志国要买蜂，手头紧，不是找我借过九十五吗？”

“嗯，是。”当初，我还以为父亲是慷慨援助我们的呢！

“该你的就还你，”母亲从那一搭子钞票里点出九十五元：“给你，老头子！”

当晚，我和父母挤睡在并不太宽的双人床上，这一夜我睡得那么昏沉，说不清自己做了什么梦。彷彿是一片黑浑浑的原野，死寂得连空气都在颤动。没有星光，没有月光，只有我一人在野地里踽踽独行……什么在等着我呢？多可怕的原野啊，没有一丝光亮……

次早，我几乎从窒息中醒过来，望着潮湿的墙壁想心事，想我的梦。只听母亲从被子里坐了起来，披了件棉袄，喘息地说道：

“你爸爸……唉……太难点儿了！……昨天夜里把我冻醒了，我一瞧，原来你爸爸把压风被都裹到他那边去了。我整咳了两个钟头，他明明醒着，就不说睜眼……更甭想让他端口水，拿片药……”

我坐起来。父亲的眼望着顶棚，彷彿母亲说的是另一个人。

“唉！我真想你姥姥……没有比你姥姥更慈善的……”

是啊，姥姥，我也真想她！



半个月了，能找到活的希望一点都没有。母亲早已干脆地说明：

“用我的退休证去领挑补绣？不行。咱不能比北屋大妈，她一直没工作，老伴又早死了，四个女儿倒有三个女儿插队，像这样的困难户生产组还批不过来呢！大妈她们的活每月也不够做。咱家条件不行啊！”

“您走走后门呢？”

“我没处走去。我早想了，罗锦。你这一回来，我也甭说什么了。其实明摆着，还得结婚哪！像你这样的条件，并不好找哇！找城里有工作的没门儿。找个近郊区的农民，只要当地富裕，又能把户口迁过来，日子殷实点儿的，我看也不错，也只有这一个办法了。”

户口……嫁人……这辈子，我就摆脱不开它们了？

如果全家都希望我这么做，没有任何人说一句别的话，又怎么样呢？这终究不是我自己的家！

“我去当保姆。”只有这个办法能摆脱户口和嫁人。

“当保姆？”三口人一愣。

“面子不好看哪，”母亲说。

“谁不好看？您不好看吗？”

“我看我姐姐的主意挺好。”

坐在一边的父亲吧嗒着烟斗，不说话……

何叔叔，您以为找嫖母的差事容易吗？如果是从农村逃荒来的年轻女人倒不容易让人怀疑，可我就不同了。第一，城里有父母，他们有工作；第二，我年轻；第三，本人又没户口——这三条，使一些人不敢要我；看来，也只有家中有急病人又不富裕的老百姓才不至于考虑那么多了。

一天母亲买菜回来，一进门便满怀希望地对我说：

“我看这事不错。前两天我碰见对门李大婶，随口托了托她。她倒真放心上了，刚才告诉我，说她侄子来了，是个工人，比你大七岁，去年离了婚，有个七岁的女儿，孩子跟他奶奶单过。工资七十块钱。他每月给他妈和孩子三十块钱，他自己单独有间房。李大婶和他提了提你，没想到他还挺想见见你。我考虑就是户口解决不了是个大事，要是能把户口解决，哪怕是近郊农民，都比城里的工人强。你说呢，要不见见？”

“见见吧。”

我们吃完午饭就去了，在那儿坐了一刻钟。

“怎么样？”一回来母亲便问。父亲也握着烟斗，直盯盯地瞅着我。正做木活的罗勉，眯起一只眼瞄着手里的木条，显然也在支起耳朵听。

“不怎么样。您看那眉毛，眉心多窄，他心眼儿准窄，眼睛涩巴巴的。还有那牙，好像没刷过似的。”

“要我看，可不错，”母亲道：“要想在城里再找和他一样的，难了。咱条件不行啊！我前脚出来，李大婶后脚就告诉我，她侄子没意见。就看你的了。”

“没缘。”

“咱也不知道这蠢丫头打的什么主意，一见面就问人家：你能说说先前你爱人的优缺点吗？人家说：她没有优点。那可不行，离了婚还有什么优点？嗨，看你姐姐那副不以为然的神气！弄得李大婶都莫名其妙！”

“他爱人和他生活了十年，连她的优缺点都说不清？离了婚人家就不是人啦？”我说。

“更可气的，人家反问罗锦：那你先前的爱人有什么优缺点？你猜这蠢丫头怎么说？志国就是爱打人，但是有好多优点：对我绝对忠诚，勤劳，热心，疼我。可是我不爱他。因为我们不像你们是自由恋爱结婚，没有基础。嗨——跟人说那干嘛！谁能听得懂你那鬼话？人家当然奇怪了：那是不是你还想和他复婚哪？他那么好还离什么婚哪？这蠢丫头冷笑一声就走了。你们说还有比她更蠢的吗？！”

弟弟继续瞄着那根木头，更加专心地瞄；父亲继续吸着烟，一口接一口。

## 51. 胖胖姨

“噫！都坏在节省上！”已经五十岁，却打扮得格外高雅、时髦的大姐，坐在八仙桌边，对母亲说：“我娘为了省煤，晚上封火时，把炉子的开关档只开了半个，谁知道那档头怎么自己又活动了一下子，全关死了。半夜我娘觉得恶心、心慌，摸摸索索起来去开灯，灯没开成，七十岁的人反倒咕咚一声摔在地上。我爸爸想喊也喊不出声来，从床上爬起来去开屋门，刚开了一半，就昏倒了。幸亏住对门的好心肠的街坊听见声音，多了个心眼，过来看了看，这才瞧见我爸正趴在地上。我和我弟弟接到电话，连夜同我爱人、我弟妹都赶紧去了，把老两口送进了医院。幸亏我爸好得快，基本没事，已经回家了。我娘脑子倒很清楚，但四肢全麻木了，医生说可能要瘫痪一年半载。您瞧瞧，我们都上班，我爸爸都八十岁了，脑筋又迟钝，手脚又不灵便，自己都照顾不了自己，何况我娘一听要住院，说怕费钱，怎么也不住了，非要回家不可！所以想请大妹妹帮帮忙，能不能去侍候我娘几天，等我们找着人就叫你回来？”

“行，没得说！”她的话还没落音，母亲便痛快而高兴地替我答应下来：

“我和胖胖姐是老朋友了，罗锦在家待着也是待着，这点儿忙说什么也得帮！”

她的痛快中有种解脱感。其实，我何尝不比她更痛快呢？已经在家吃了半年闲饭了；不但家里人，连我都觉得自己是个累赘。因此二话没说，立即拿了两件换洗衣服和牙具，跟着大姐上了路。只要能在那儿吃住，能有活干，即使胖胖姨一分零花钱不给我，也巴不得赶紧去呀！

一路上，大姐那衣料讲究、手工精致、式样新颖的衣服，似乎在我眼前幽幽地发出诱人的光泽。我不禁感到自己洗得发白的旧布衣服的寒酸。但这狭隘的念头也只是一闪而过，更多的倒是钦佩她和她弟弟——对胖胖姨这位继母，左一个“娘”右一个“娘”地叫着，并且平日的孝顺也听母亲念叨过——老两口虽然有钱，姐弟俩却每人每月送去二十五元，给他们作零花钱。他们去看望老人时，回回不空手，常买些蜜饯、高级点心之类以示孝心。如今，一有了病，就像亲儿女一样地关心她。对继母能做到这一步，真可谓难得！或许，因为大姐大哥他们都是老大学毕业生，文化水平涵养高，才能对人如此豁达吧？

其实，胖胖姨老两口完全可以不用他们的钱，在国民党当政时，姨父是个大学教授，出版过好几部著作，拿过不少稿费，姨父的上两代又做过财政方面的高级官吏，家底子很厚。听母亲说，姨父在银行有十几万元存款，利

息都足够他花。自胖胖姨四十五岁嫁给他之后，便独揽了家中的财物大权。那时大哥大姐已成人，结婚后都出去独立生活了。多少年来，就连姐弟俩也不知道姨父到底有多少钱。听说大姐为了要一件姨父的大衣想给姐夫穿，胖胖姨还和大姐吵过。到了文革，革命小将在她家光历代名家扇面就搜出八个樟木箱！更甭说数百轴有价值的书画和一大箱精美的古玩了。自然，这些全部上交给不知哪个部门了。从此，胖胖姨穷得便出了名，偶尔来我家一次，总要诉穷，说她又借了债、日子过得多么紧等等。但我家经济一向就不宽裕，所以母亲也只是留她吃顿饭，随着叹叹气而已。

“破四旧”高潮时，有一时期不许有钱的“阔佬”去银行取钱，一律对这些“资产阶级”、“牛鬼蛇神”的存款实行冻结。高潮过去，才开始恢复正常，但必须用自己的身份证明和存折的户头对一次号。如果不是胖胖姨去找大姐，求她开个证明，谁也不知道她因怕银行知道她有钱，早已将十几万元分别存在三十个储蓄所里，用了二十九个假名！她一直是家庭妇女，未参加过工作，又生怕街道知道她有钱，不好开证明，只好求到大姐头上。听说大姐当时冷笑一声，有心刁难她，但不知怎么又达成了“协议”，还是给她开了，解决了她的老大难问题。然而，穷再也装不了，有钱的秘密便这样传出去了。

她和姨父，属于以前父母的“洋朋友”，虽住在一个城里，但一年顶多互相来往一两次。现在我住到她家去，实在是第一遭呢。

胖胖姨正躺在医院病房的床上，眼巴巴地等着人来接她。一见我，便像满足了某件心愿，微微一笑说：

“你大姐他们正愁找不着人，我一下子就想起你来了。多劳烦你啦。”

“没什么。”

哦，她的脑筋仍是那么精细！

半年没见她了，虽然在病中，但她的脸色依然白里透红，除了几丝白发外，头发仍然黑亮，一双眼睛还是那么精明，眉宇间透出一股暗含的凌厉之气。

我、大姐和一位护士，费了好大力气，把她沉重的身躯抬到平板车上去，用棉被盖严实，我蹬着车，拉着她和大姐，到家时已冒出一身热汗。

她家在一所居民楼的一层。一进屋，只见姨父一个人坐在单人床边，正无所事事地发呆；两片微厚嘴唇的正中松松地叼着一支袅袅向上冒烟的烟卷，眯缝着眼，从烟雾后面瞧着我们，既不和我们说话，也不动一动，就像看几个不相干的人抬东西一般，看我们气喘吁吁地将胖胖姨抬到大床上去。

“罗锦，”胖胖姨身子刚一着床，就赶忙说：“先看看那火，开关档开着吗？”

“开着呢。”

“底下炉门可千万别开，关严了它。楼房烟囱高，关严了拔火还拔得挺快呢。”

“关着呢。”

她无限幽怨地低叹了一声，彷彿懊悔自己一个大活人竟失算在那小小的开关档上。

大姐歇了歇，向姨父介绍了我的来意，又嘱咐几句，便告辞了。屋里只剩下我们三个人。我见没事可干，便拧了把湿抹布擦桌上的尘土。

“您贵姓？”姨父疑惑地问。那神情，彷彿见屋里多了一个人，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多有趣，大姐刚介绍完，他怎么就忘啦？

“我姓遇，叫遇罗锦。”

“噢，哦哦……”他顿挫地点着头。

一阵出奇的静默，只听见墙上挂钟的滴答声。

“他们翻过我的屋子了。”胖胖姨沉静、冰冷和断然的声音，立即使整个屋子的气氛发生了变化——某种说不出的变化。

我惊讶地回头瞧瞧她，只见她静静地平躺在棉被下，正用眼睛朝四下里悄然扫视，口角边泛起一丝轻蔑、得胜的嘲笑。我好奇地望望四周——这间只有十四平方米的独用小单元，放着大小两张床，一个写字台，两把椅子，一个小茶几，一个老式大衣柜，角落里叠放着几只手提箱，从上到下蒙着一



块乳白色的塑料布。一切都熨熨贴贴、规规矩矩，彷彿三十年也没人动过一指头；怎么她刚刚进屋就知道人家翻了她的屋子？

“您怎么知道大姐他们翻了您的屋子？”

“不但翻了，而且仔仔细细都翻过了。”

“不像呀？”

“我做了记号。”

我又看了一眼姨父，看他听了这话有什么反应；只见他的姿势和神态依旧，既像听见，又像没听见，眯缝着眼，隔着变得更浓的烟雾，无动于衷地望着她，彷彿不管那两片嘴唇说出什么来，都全然与他无关，那神态活像在看一个永远猜不透的谜。或许，他对她的一切、对这个世界的一切都不屑于理睬，才如此超脱吧？

“大姐大哥不是挺孝顺您吗？”

“孝顺？那不是孝顺，他们花小钱儿是为了图大钱儿。”

原来，她是这么看的？或许是真的，一语道破了实质？

“他们翻什么呢？”

“我当然知道。”声音越来越冷漠。

我低头擦小瓶小罐，不时环视一眼四周——在各处都做了记号？那记号是什么样啊？莫非是翻那三十个存折？

姨父缓缓地站起来，迈着老态龙钟的步子，拖拖沓沓地出去了。

“唉！他又玩去了。冬天在马路沿踢石子，夏天就看蚂蚁爬树，进屋就是抽烟，什么也照顾不了我！你看他那烟卷叨着，抽一口吗？活活是看冒烟！所以不能给他买好烟。”叹了口气，她又清晰地说道：“屋门、厕所门和厨房门里里外外都要擦，一天擦两遍，要用拧干的湿抹布去擦。除了这些，早晚再拖两遍地。”说罢，口气缓和了一点儿。“我天天都擦三遍门、拖二次地哪，你看那门都快擦白了，地上一点点儿土星都没有，水泥地擦得老是锃亮。”

“嗯。”

我心想，那怕一天擦上十遍，也比在农村干活轻多了。

“拖地的墩布别在水池子里洗，在厕坑里洗，所以厕坑一天也要刷三遍。洗脸水都倒进厕坑，因为水里有香皂味儿，可以解味儿。洗衣服的水里有硷，也要倒进厕坑，去污。大洗衣盆进不去厕门，先倒进小盆里，然后再一盆盆往里倒，注意别把水溅到坑外，倒完水用抹布擦擦地。买来的手纸要剪成小块块，放在厕所间门上的小纸袋里，手纸剪的块别太大，要不太浪费。”

“是啦。”

“你晚上起夜吗？”

“不起夜。”

“那你就睡在我旁边吧。夜里万一有事，也好听使唤。你在这儿吃住，每月给你十元，同意吗？”

“五元就够了。”这是真心话，虽然我知道市里当保姆的价码——在主人家吃住，月工资至少二十五至三十元，如果看护婴儿，价钱就更高。可是五元钱对我来说已足够用了，何况她又是母亲的朋友。在家里，也要干活，但母亲可给不了我五元呢！

她矜持了片刻，彷彿懊悔刚才钱说多了一般，随即又解释道：“我们两口人没有多少活，无非是三顿饭、买买东西、洗洗衣服，中午你可以歇一个多钟头。要知道，我和你姨父都没有活进项，那一点点儿银行的死钱儿，花一个少一个呀！”

于是，我便在她家住了下来，我第一次体会到侍候人的滋味，也第一次尝到当保姆的苦衷。虽然她的性格既挑剔又啰嗦，但是我却觉得比在家里好过得多了。因为在这儿我感到了被人需要的价值。我不用担心自己是谁的累赘，看不到母亲酒后时时阴沉的、心事重重的脸，听不到她发小脾气时走路的咚咚声和摔门声。在这儿，没有人希望我赶快出嫁，胖胖姨的怪癖又算得了什么呢？何况她偶尔感动地说：“你侍候我侍候得真好”时，我心里便涌起无比的轻快和满足，那时，在我内心深处像朝着一个角落喊道：“妈，我多希望您能像胖胖姨一样病倒了呀，只有那时，您才知道是多么需要我！”

每天我做饭、买菜、洗衣、请医生或用车推着她去看病、熬药、给她洗擦……每当给她泡脚时，哪怕泡半小时水也不会凉，因为我一点点儿往里添

热水，绝不让她感到太冷或太烫。我把她的每个脚趾都洗得干干净净，用软和的毛巾擦干。每当这时，胖胖姨的眼里便流露出悲哀，有时叹道：

“唉！你要是我的女儿该多好呀！”

如果我知道有这种可能，我早就不等这句话落音，跪下给她磕个头，认她做干妈了。只要她让我住在这儿，哪怕每月只给我两元钱零用，我也会照旧侍候她。可是我知道这不可能——老太太算计太厉害，她病好后一定会叫我走的。虽然她有十几万元存款，但她估算自己起码还能活一百岁，因为她什么病也没有。她常常说的一句口头语，就是：“那死钱儿花一个少一个呀！”因此买菜不要买刚上早市的头茬新鲜蔬菜，最好买末茬一毛钱一堆的，而且要多跑几个菜摊，看哪个菜摊给的多。买肉必须买三级肉，但三级肉炒不了菜，只能炖着吃。她说，反正不管炒的炖的，到肚里营养都是一样的。无论买回什么东西，哪怕是米、面，也必须用自己的秤称一称，看少不少斤两。点煤气灶时火苗必须拧到最小最小，她精确地计算过烧一壶开水要多少分钟，焖一锅饭又要多少分钟。往往她躺在床上，似乎在闭目养神，一切都静悄悄的，突然她睁眼看了一下墙上的钟，果决地说道：“拧灭火吧，水开了！”我每每怀疑地跑到厨房去，一看，水果然刚刚在冒泡。

“开了吧？”

“还没大开呢。”

“行了，一冒泡就行了，那就是一百度，不用大开。”

而且，只要煤气一点燃就必须立即将火柴棒吹灭，不宜扔掉，剩下半截半寸长的小木棒，不但还可以接火用，积攒起来冬天生火炉时也可当引火棒。碗橱下面的两个抽屉，有许多捆这样的小棒和包装纸绳。有一次，我真想骗她说，某废品站专收购半截烧过的火柴棍，五分钱一百根，看她什么表情。但笑了笑，终于忍住了。

什么废纸也别扔，无论腥的臭的全攒起来，收购废品时好去卖掉。那次我奉命将满满一篓脏纸拿出去卖，大秤称过后，只卖了一分钱，着实使我吃惊，真想劝她今后别再攒脏纸了，卖的钱还抵不过臭烂纸一个月内污染空气的价值。我举着一分硬币快步回了屋，还没容我说话，她那犀利精细的目光早已看出我要说什么，含笑教训道：

“卖了一分钱吧？月月都卖一分，不少了。一分钱谁给你？一分钱难倒英雄汉。你买张火车票，买个油饼，差一分钱也不卖给你。可别小瞧这一分钱哪！我走大街上，眼睛老是盯着地，要是地上有一分钱，我赶紧捡起来。这不算罪过。丢了钱的人才算罪过。咱们帮他好好花这一分钱，也减轻他的罪。可别小瞧了一分钱哪！”

她家的粽子皮都是用过十四年以上的。为了省钱，她家年年都是自己包粽子。因此吃粽子时必须谨慎小心，不要把皮碰破，以备明年再用。那时，我简直吃不出什么粽叶的清香味来，唯有小心翼翼了。而她那模范的动作和小口小口的吃法又是多么使我难以忘怀！

此外，还有许多要注意的事项：香菜和芹菜的根必须洗净了吃掉，千万不要扔；淘米的水不得超过两次，营养都在米糠里，以防跑掉；菜弄好后，最好的部分都要照顾姨父吃，但在他花钱上却要限制一下——给他买两毛三一盒的“北海”牌卷烟，却要告诉他是三毛的（姨父从来不打听价钱，但却声明不抽太次的烟）。一天只给他一毛钱零花，多给了不行——不但他都花掉，也会丢掉，胖胖姨老唠叨说有一次给了他两元如何丢掉了。菜盘里的剩菜汤必须冲汤喝，以防浪费。偶尔卖一件旧货，必须跑遍全市各个委托商行，看哪一家价钱给得高……

她存的名贵药材——鹿茸、杜仲、人参、五味子、黄芪……都长毛了，不得不一次次拿到外头去晒，却又怕邻居看见，便教我在房外拴上一圈绳子，将棉被晾上，四外挡得严严实实，然后在当中放几个方凳，将药材放在凳上。我便搬个小马扎，坐在棉被外围处，一边给她织毛衣，一边防止有小孩好奇钻进来偷览秘密。可是在她有病期间，却不敢吃这些药材，生怕中毒。

“干嘛不扔了呢？”

“当初买的时候花了不少钱啊！”

那怕是一块小布头，一片小皮毛，她也要整整齐齐、平平贴贴地攒在箱子里。她穿过的衣服都是旧旗袍改的，再有三十年也穿不完，因为旧旗袍还有满满两箱子呢。一次她为了嘉奖我，说要送我一块头巾，让我打开箱子找

了出来，她说：“这头巾，还是四十年前一个女朋友送我的，我只戴过几次，看，还挺新吧？”

朋友的孩子结婚，她从不买礼物，都是找出这些存货当作贺礼。为了治好病，她打听尽了偏方，请了好几个医生到家里来诊治，因都是熟人介绍，并不要诊费。而招待的饭菜，往往是头天晚上花大半夜工夫想出来的——花钱最少却又要“像样”。

“明天孙大夫来按摩，咱们吃什么呢？”我问。

“等我想想。”

次早，她说，吃羊肉萝卜馅饺子。

“买一毛钱一堆的小水萝卜。”

“现在的水萝卜太老了。”我为难地说。

“把皮削去，放在锅里煮烂，然后再剁。”她又说：“买三毛钱羊肉，和馅时多打进一点水去，肉显得嫩，又出数。香油不要放那么多，只放一点儿就可以了。自你一来，香油用得费了。”

“孙大夫真热心，”我不无感慨地说道，“那两个大夫都不来了，只有他还来。”

“他该我一百块钱。”她盯了我一眼，彷彿让我明白到底是谁欠谁的，“二十年前借的。那时候的一百块钱可值钱哪！”

那天的饺子，不知怎么回事，尽管小萝卜煮成了泥，可还是吃出不少嚼不动的丝丝来。

连她使过的偏方也有用：她让我把七斤黑豆和大葱根一起炒熟，装在小布袋中，趁热捂在她身上，盖严棉被促使发汗。连毛衣、毛裤和褥子都被汗水浸湿了，豆子也湿腾腾的。从被窝取出豆子时，那糊葱味和热汗味混在一起，直钻鼻孔，呛人欲呕。我正要去扔，她忙阻挡道：

“别扔，怪可惜的，分给楼上的小孩子们吃吧，一家分给他们一碗。”

“吃这汗水浸过的豆子？”

“这有什么？不脏。”

我真想说：您怎么不吃呢？可又不愿惹她不高兴，就是不去。她到底有办法，终于将豆子当作名正言顺的“五香炒豆”，等邻居们来串门时，由她自己分赠出去了。

一天，她给我两元，叫我去买几样东西。待买回来把钱找给她时，她却用一种审视的冷淡眼光盯着我说：

“不对，还差二分。”

我又翻了一遍衣袋，一分也没有。



她含着一丝成竹在胸的微笑，两片嘴唇有条不紊地念叨出一样样东西的价钱来，两眼却像透视机一般要把我的五脏摄了去，而我一句也未听进去，眼睛一眨不眨地奇怪地瞧着她，彷彿不明白她何以要做一个透视机似的。

“……对吧？”她总结道。

“我再找找。”

我不甘心，又翻了翻衣袋、扣了扣菜篮。

“你把刚买的这些东西原封别动，拿到售货员那儿去，让他再好好算算。”

“过后去找，人家能认帐吗？”

“他们出错的时候常有。”

我真想说，要是人家多找了钱，您能退回去吗？

“可是人家让当面点清啊。”

“下次你记着。可这回还得去找他。”

“干脆我赔您二分吧。”

“唉——！”她不乐意地叹了口气：“算了。”

副食本放在桌上，刚才是和钱一起放进衣袋里的，我拿起来无意地翻了一下，突然，“哐啷”一声，一个二分的硬币掉在地上……

每当她静静地躺在床上想心事时，她眼里便佈满一层冷漠和黯淡的阴云。我知道，她一定又是在心疼钱了，包括她自己看病的花销，包括我的饭钱和辛苦钱。那时，我多希望她是一位真正慈爱的老年人，她需要我，我需要她，她以我的勤快为满足，我以她为保护人自居。没有任何人破坏我们的安宁，一辈子可以在她膝下当孩子啊……

我们偶然也聊聊天。

“你今后有什么打算吗？”一天她问我。

“我只希望有个工作，能做出点成绩来。”

“你们这一代人可没有我们的福气喽！我也是穷人出身，没钱的日子我也过过。我父母早早去世了，那时候我才九岁。在一个阔人家当了好几年丫头，后来一个大学教授看上了我，和我结婚了。他工资并不多，可是没有几年我就让他富起来了。先是给人做外活，一做做到半夜，手里攒了几个钱，就囤积市面上需要的货物，一旦缺的时候再高价卖出去——手纸、颜料、香皂……我都囤积过。就这么，一个钱儿生两个钱儿地生出钱来了。唉——！”

“后来呢？”

“到我四十岁上，他有了外心。明着说要儿子，其实是爱上了别人。差点儿气疯了我。当然，我什么东西也没给那小子留下，都是我一点点辛辛苦苦挣来的呀！他也什么都不要，连房子都给了我，自己一个人走了。唉！可是说真的，我们的感情一直不错呀。”

“怎么不错呢？”

“我有脚气，刺痒钻心，他天天晚上都给我挠脚丫子、捶腿……”

哦，毛病都出在挠脚丫子上！可她知道这婚姻失败的秘密吗？

“他会后悔的！听说他现在过得并不富裕，儿子也不听话……”她的两眼变得更暗了。

在爱情上的失败者，为什么总是首先想到对方的不是？这样的人多多呀！

“后来别人介绍了你姨父。一来，我没孩子，他满意；二来，我也非要找一个比那个地位高的人不可，赌赌这口气。可这半辈子，都是我侍候他！一阵阵也后悔呀！要是找个工人，朴朴实实、勤勤恳恳的，一定能侍候我。”

“要是找个工人，您能有这么多钱吗？”

她白了我一眼，无言以答。

“我不明白，”我问：“您为什么怕人知道您有钱呢？”

她怔怔地看了我一会儿，才回答：“在咱们国家，越穷越安全哪。”

九个月以后，她基本能做饭了，对我说：

“我现在好了，不需要人了。本来应当叫你多住些日子，可你知道，我们没有活进项，那死钱儿花一个少一个呀！你服侍我一场，我送你件纪念品吧！”

“您送我什么呢？”

“我有件旧大衣，样子老了点，要是改改，还蛮不错，是好料子哪。”

“我不想要衣服。”

“反正，不超过三十块钱。要不，我给你钱，你自己买吧。”

“我买一个六弦琴。”

“噻！三十块钱买一件挺不错的上衣，能穿多少年！”

“不。”

她怎能知道，对于我这穷人来说，最大的幸福并不是衣服，而是心灵的安宁和快乐。琴声能促使我安宁，也能给我快乐，还有什么比琴更好呢？为了钱，她宁可死守着孤独，宁可杜绝她本来能得到的许多快乐。唉！我心里只有怜悯。

当我背起琴向老两口告别时，不知道今后等待我的是什么，但心里却没有一点悲哀和颓丧。虽然我穷得分文无有，然而，那人生知识的宝库却又多了一页——他们给我的一页。

我向胖胖姨道了声再见，她尾随在我身后走到门口，脸上第一次流露出留恋之情，眼圈微微发红，目光变得温柔慈爱起来，我心里涌起一阵感激——这是她给我的最好的报酬！

一出门，看见姨父又像往常一样——两唇正中央松松地叼着一支正冒烟的烟捲，低着头、背着手，沿着路边拖拖沓沓地踢石子玩。我走过去，对他说：

“姨父，我走了。”

他抬起头，停步，眯缝着眼，仿佛想不起在哪里见过我一般。

“噢，哦哦……你姓什么？”

“我姓遇，叫罗锦。”

我顺着笔直的马路，哼着轻快的歌曲，大步地扬长而去。

唐山大地震，波及到北京，半夜人们吓得从屋子里跑了出来。停课停工停交通，北京突然瘫痪了。人们等了一天、两天、三天，政府居然毫无动静。无孔不入的“党天下”竟无影无踪了！

人们找出各种能搭棚的东西，占住附件的公园，只好自己救助自己。谁也未料到，只因地震，整个中共系统，竟从地球上“消失”了！

## 52. 火车站之夜

通过母亲的种种努力，罗勉终于得到了比较满意的工作，开始上班了。一天，我在街上偶然见到了他的同龄好友果实。这位脸儿长得活像个苹果的人问我：

“姐姐，有件事我不太明白……”他有些吞吞吐吐。

“什么事？”

“罗勉从东北回来之前，曾经给我寄来九百块钱，说回北京后再交给他，还不让我告诉任何人。你知道吗？”

“哦？不知道。”

“伯父伯母也不知道吗？”

“要是不怕知道，又为什么寄给你呢？”

“这钱……是好来的吗？”他满脸狐疑。

“哦！你是怕这个！放心，果实，绝对是好来的。罗勉不会做一点亏心事。那是他自己劳动得来的钱，他既然不愿意我们知道，就别想它了。肯定是他自己挣来的。”

我那百倍相信的神情使他放下心来，又说了几句闲话，便分手了。

虽然是在向家走去，但各种怪味儿都涌进了我心里。瞒着谁呢？瞒母亲罢了。他寄钱时，父亲也在东北。这钱，有一部分是回京前卖房卖粮及杂物的收入，他和父亲平分的。罗文恰巧又出了事，他们自然就没给他。瞒母亲，都在瞒母亲！怕母亲大手大脚地花了它。一个钱“丢了”，一个寄往朋友家。这个家呀！而母亲的钱又都花在谁的身上了呢？可曾给自己多花过一分钱吗？即使买来一毛钱的酒菜，她也要分成几份儿……可怜的母亲！我在她眼里，

远不如小弟那么可爱——他从不和母亲顶嘴、发脾气，他也没有我这么任性，可我在钱财上，却从来没瞒过母亲！这个家呀……

又看见那灰色的瓦房顶、破旧的家门了。耳边响起罗勉的声音：“姐姐，我早看透了，这年头儿，都得自己管自己。没有钱干什么也不行。”

……洗着家里人的衣服，还在想着这件窝心事……曾几何时，九岁的罗勉一手按着兜口，歪着头考问我：

“姐姐，你猜我兜里有多少钱？”

“不知道。二分？五分？”

“一毛呢！妈妈给我的。你要吗？给你花吧。”……

“罗锦，先去买茄子去。”只听母亲吩咐我。

“不去。”

“这是干吗？又要脾气？队都排上了，再不去人更多了。”

“咱家还有小白菜，凑合吃吧。”

“老吃小白菜？就不换样儿了？”

“换什么？不去！”

“你是奶奶？好，我走。”

她提个皮包，一摔门走了。又准是上老表姨家去了；一个埋怨姑娘的不是，一个唠叨媳妇的不孝，互相安慰！

晚上，父亲和罗勉下了班，我把做好的饭菜端上桌。

“你妈呢？”

“和我拌了两句嘴，大概上大姨家去了。”

“你又让妈生气了？”罗勉接过来。

“反正我没气她。”

“不气她为什么走？”

“那谁知道！”

“你今天得把妈请回来。”

“哼！”

“你今天得请回来！”

“你请去吧。”

“你凭什么不去？”

“我请不着。”

我故意气他，大口地扒着饭。

“吃完饭找你妈去，给她赔个不是。”

“我没那么多不是。”

“爸爸，自从我姐姐回家来，叫我妈生了多少回气！要是万一把我妈气死，这个家谁来支撑？今天非得教训她不可！”

“你小子有什么权利教训我？”

“谁都有权利！”



他脸色发白，先跑出屋插上院门，然后又匆匆跑回来插上屋门，抄起墙角的两根木条，塞给父亲一根，脸由白变青，声音发颤：

“爸爸，咱们不能眼看着我妈让她气死！”他嚷道：“打！爸爸，打呀！”

他那呼声带着极大的煽动性。父亲犹豫不决，儿子推了他一把，一棍朝我打来，我把饭碗扔去，偏巧错扔在父亲身上，弄了他一身的汤饭。

“反了！”他一抖擞，便跟着罗勉打了起来。一场“史无前例”的混战。厮打、哭喊、叫骂声乱成一团。北屋大妈敲着窗玻璃慌张地喊道：

“别打，别打呀！真是！……”

我终于退到门边，拉开门闩跑到院里，站到几棵大树后面，一边哭着，一边指着屋里的父子俩破口大骂；骂他们自私，骂他们成了红卫兵，骂他们愚蠢，骂他们没有人性……加上骂“他妈的”、“操你妈”之类，真是骂得多解气有多解气，但尽管这样，实在也没发洩出我胸中的愤恨！

他们索性关上灯、挡上窗帘、闩上门，闭气不吭地闷在屋里。我，我真想把窗上的玻璃都打碎，把他们的灵魂打得稀哩哗啦！

任凭北屋大妈怎样想进屋劝劝，他们也不开门，仍是闭气不出。我抹了把眼泪拉住她：

“大妈，别劝了。这一家人让我伤心透了，我今晚就当流氓去。我要让公安局把我抓起来，让他们也沾沾我的光！”

我头也不回地走了。真的，如果我能嘻嘻哈哈，有小流氓的那种乐趣该多好！

走……上哪儿去？看看手表，十点半了。信步走去，竟是火车站。也好，先在这儿蹲一夜吧。

那一夜，我蜷缩在冰冷的长椅上，闭上眼，在嗡嗡的人挤人的大候车室里，脑海里只有一个幻象——我站在黑昏昏的原野上，哭着捶胸顿足：“我后悔！为什么当初不去吉林找边虹的妹夫！”……

我又梦见小时候，一九五四、五五年，在没有父亲的年代里，每天傍晚，我们和姥姥一起支楞起耳朵，想听见母亲推车进大门时的“匡唧唧”声……

“妈——！”我们欢蹦乱跳着。

“欸——！孩子们！”满面春风，男人般风度的母亲，怎样滋润着我们的心田，让我们不觉得缺少了父亲啊！……

然而，他们并不知道我多想给予他们——钱、工资、能力……，没有比这更令人绝望的了，没人能看到你有一丝一毫的价值。没户口便没了一切——工作、粮票、合法的居留……什么也没有。在这绝望中，我自己也变得多么粗野、连自己都讨厌自己了。我多希望时光倒退，永远回到那没有父亲的一九五四、一九五五年——哥哥在准备着小学毕业典礼的发言，我将出席他毕业的盛典！我多希望我们永远不长大、永远让母亲开心！

次日，东方刚刚泛起鱼肚白，我便走出候车室，站在平坦的场地上，大口地呼吸起清凉的空气。从嘴里呼出的浊气仿佛能染黑整个北京城！

旭日蹿然升起，喷薄而出，绯红的早霞散发出无形的彩斑，在我的眼前悠悠滑动，像魔术般荡去胸中的郁闷……不也是在那早霞之下，父母牵着我们的手，踏着公园里草尖儿上的露水吗？母亲卖掉一条毛料裤，不是喜气洋洋地提回一包酱肉分给我们吃吗？她不会温存，但是做母亲的一切义务她不是尽得比谁都出色吗？每逢大事，就会看出这不会温存的女人的优点——她像个男子汉一样沉得住气，当机立断，说出切实可行的主意……是的，她从没提过关于维盈的一个字，但我的失意她却都看在眼里，怯懦的维盈在和我断绝的同时，却又露出一副可怜巴巴的样子，以至那惨白忧郁的脸几乎又打动了我的心。是母亲，是她沉静的一句话顿然使我醒悟：“他做出那副样子不过想叫你原谅他而已，那不是为了别的。”也是在那相似的一片早霞之下，罗勉披着一身娇艳的金色霞光来到教养所大门口，我高兴得呼叫着跑向他，含泪抱住他，跳着，热切地握着他的手，塞在他手心里一张捲得小小的纸条。

“那包豆里……”他在我耳边低声说。是的，我塞给他的纸条和在豆里藏着的，都是家信，普普通通的家信。那里面，有我在教养所里的一切真实感受，有他们真实情况的信息，有哥哥在狱中近况的消息。这些，都是平时在信里不能提的，一提便会被队长把信扣住啊！

我们都完成了比见面还迫切的任务，更加显得欢欣！在旁边监视的队长，仿佛也为我们乐观活泼的情绪所感染，竟自动把接见时间延长了五分钟。她哪里知道，我们在以多大的毅力克制着心酸……罗勉走了，就这么走了吗？给他买的脸盆、毛巾和皮带怎能代表我想家的心情？我的眼泪刷地流了出来，不管队长的阻止，不顾一切地跑上前边的土堤，向那大路上的小小人影频频招手——弟弟！……

彩斑被耀眼的阳光一扫而净。只有我脚下这块硬实的土地才是现实的。这不是公园的草地，不是教养所的土堤，是火车站。

我必须给自己找一个能谋生的职业。当保姆当不上，只有捡烂纸去了。怎么办，我找谁好呢？谁能帮我呢？啊，猛地，我想起边虹。

找她去，找母亲的仇人！她毕竟帮过我，显出过她的热心。何况，“聪明、温柔、心好”，这是爸爸说的。她交际广，对父亲好，她能不帮我吗？只找个保姆的工作，她一定能帮上！回忆起她的地址，我去了……

“她早就搬走了。”

“请告诉我她的新地址吧。”

“我们知道的也不确切。喏，这个地址，你找找试试看。”

以前见她时，总觉得对不住母亲；现在，却有一种绝情的快乐。

### 53. 又见边虹

“咚咚咚！”

没人应声。我试着拧了拧门把手，门开了，我胆怯地跨进一步。偶一抬头，啊，门斗上挂的彩色大照片，不正是年轻时的边姨吗！

“谁？”屋里有人听出了动静，是一个女人的声音。

“我。”

这是四层楼房的一套独用大单元，一扇门虚掩着，声音是从这里发出的。我推推门，只见一位四十开外、身材适中的妇女，正立在穿衣镜前修剪自己的头发，肩上披一件黑色开司米毛衣，用来接住剪下的碎发，怪不得她不能动弹呢。

“您找谁？”她仍旧不动。握着剪子的手停在半空中，镇静地盯住了镜子里的我。

我也注视着镜子里的她。

“边姨！”

“你是——？”她平稳地慢慢转过身来，疑惑地瞧着我。

“您一点儿也认不出了？我是罗锦哪。遇崇基的女儿！”

“噢——”她那四周布满了细密皱纹的丹凤眼亮了起来，“是你！不错，还有点那时候的模样！嗨，你要不说，我再也不敢认！”她迅速地上下打量我一眼，对我的境况一定立即有所领悟，眼里那亮闪闪的小火星立即熄灭了。她将发暗的目光重又凝聚到我的脸上，“你可变喽！变老喽！”说着，她灵巧地揭下那细毛线衣，轻捷地一把塞到我怀里：“喏，给！摘干净，坐到大屋那椅子上摘去，我这就过来。”

这意想不到的自来熟举动，真使我佩服得五体投地！六年不见，一见面就让你摘碎头发，仿佛你和她一起住了多年似的。不用任何客套，便让你觉得一见如故，毫不生分；这小小的举止竟将我牢牢地征服了。她为人处世真有一套啊！

我尽心尽力地摘着碎发。可真难摘！小小的碎屑沾在毛衣上、钻进线孔里，用指尖去捏，不用力捏不住；用力，却把毛线的毛一齐掀起。这工作竟使我的鼻尖沁出了汗珠！而这件八成新的绣花开司米毛衣，竟用来做理发罩单，可见主人的阔绰。我心里为这场相见感叹，一面摘，一面抬起头来环视着屋子。这间大屋窗明几净，摆设雅致——一整套镶贝壳的新式家具，屋角是一套精致的沙发、席梦思大床，茶几上两盆茂盛的吊兰，茎叶几乎垂到地面。窗帘、软床和家具的颜色，协调一致，古朴大方。这与我小时见到的那黑昏昏的西洋派头，以及六年前的简陋，又大有不同了。

她收拾完毕，款款地从那间屋走来，手上自如地夹起一支过滤嘴香烟。  
脸上一定是淡淡地擦了层粉，深浅适中地描了眉，显得比刚才年轻了好几岁。  
她走到桌前，将烟斜叼在嘴角，沏了杯茶，把带盖的茶杯轻巧地推到我面前。

“你可老多了，”烟雾后面的她微眯起眼睛。

我把摘净的毛衣放在一边，淡淡地笑了笑。

“我老了吗？”她最关心的还是容貌。

“不显老。”

“是吗？真不显？”

“真的。”即使她已经显老，我也不便那样讲啊。她嘘了口长气，仿佛无限幽怨，又吸了几口烟。

“你怎么想起找我来？怎么知道了我的地址？”

“是您原来的老街坊告诉我的。我……”

于是，我把这几年的经历和目前的苦闷都向她尽情倾吐了一遍。她静静地认真地听着，轻轻地吸着烟，望着我，一动也没动。哦，母亲从来没这么耐烦地听我倾诉过一切。她那专心倾听、平和静穆的神情，即使不给我解决任何问题，也够使我感动的了。我曾多么希望有一个人能像她这样听我倾诉一番哪。

“帮我找个当保姆的差事吧，边姨，我只有靠您了！”

“没问题。”她向烟缸里弹了弹烟灰，爽快地答应道，“这事包在我身上。我那糟老头子是个坐小汽车的呢，他认识不少高干。”

糟老头？她又嫁了个老头吗？但这屋子里没有半点另一个人生活的迹象。如果她不说，我还以为她独自一个人生活呢。

“姨父？他，做什么的？”

“提他干什么！老不死的！”

她那丹凤眼里闪过一道愤怒的火光，又用力吸了几大口烟来掩饰自己的心情。我不好再问，心里却充满了疑团。她过得仍不如意吗？

她站起来，从酒柜里拿出一盒糖果，给我捡了几颗带金纸的巧克力。

“你爸你妈都好吗？”

“挺好的。”

“其实你不说，我也知道大半。”她嘴角微微一翘，一副洞察一切的神气：“你妈那个人，我早有了解，向来缺少温柔，男子气十足。你呢，又想得点关怀，就是这么回事。罗勉倒是个小尖猴，你爸爸跟我说过不止一次。你们家什么事我都知道。你爸也怪可怜的。这些年，我们没断了来往。只是上个月，我才对你爸爸说，先不要来了，要是万一让我老头子知道，可不得了。所以，要是你在我这儿撞见谁，就说你是我原来的老街坊，明白吗？”

我点点头。心里刚才的疑云变成了一道闪电，怎么，爸爸上个月还来过？！



“这条好烟，还是你爸爸上回给我买的呢。他老说他不缺钱，其实他能有多少钱？唉！不过是他一点心意吧。”她漫不经心地吐着轻白的烟雾。

哦，父亲！火车上丢的几百元，还账，好烟，一条条，她一天至少得抽一盒半，到现在还有的抽……父亲吸的次等烟末……那弥漫的苦烟雾里萎缩的身影……

“他找我来，无非就是心里不痛快，到这儿诉诉委屈。你妈给他气受啦，罗勉训他啦，做梦梦见你哥哥啦，街道冷眼待他啦……可我能解决什么？无非是给他两句好话，安慰安慰他罢了。”她懒洋洋地靠沙发坐着，不停地吸着烟，那神情是漠然，是感怀，是严肃，是慨叹？似乎都有。

“我嫁过六个人，但没有一个像你爸爸品质那么好。”

唉！父亲死了也值了，有她这句评语，他最爱的人的评语！但这是爱情吗？对边姨来说，至多不过是精神上的施舍，可爸爸却把它当成爱情……

“你哥哥是个聪明人哪。唉，真没想到！我还没跟死老头子结婚的时候，那天在街道开群众大会，传达公检法的新布告，一听死刑犯里有你哥哥的名字，我立时就瘫乎了，站都快站不起来了。我忘了怎么听下去的，又怕人看出来。散了会，都迈不动步了。”她捻灭了烟头，又点燃一支：“过去，你哥哥每星期六晚上都到我这儿来吃晚饭，你们知道吗？”

我摇摇头，愣愣地看着她，心里万分惊愕。她瞟我一眼，得胜似的微微一笑。

“每次他来，我都炒几个他爱吃的菜。”她仿佛陷在回忆里，声音沉缓，略带悲哀：“文化大革命以前，我在业余京剧团唱得正红，他说：‘妈，我给您写个京剧剧本吧。’等写完了，剧团还真想采用，偏偏赶上了文化大革命，剧团也解散了。啧，聪明人哪。”

哥哥这么开通，竟管她叫“妈”？我虽不愿意相信，但想起哥哥的性格、知识的渊博和思想的开放，想起他确曾写过一个京剧剧本并差点儿上演；却又不得不相信了……

今晚我怎能回家呢？我恨不得她能留我住三五天，在这里找到当保姆的差事，永不回家才好！

“今晚上住这儿吧，就我和小娜。”她一定是看出了我的难处：“老头子那边另有两个单元，离这儿十几站地呢！这个家是我的。三个单元都是我请了几桌客才弄到手的。那糟老头子哪儿有这本事？不是我，他们到死也得挤巴巴的住那两间平房！”

“怎么就您和小娜？”

她不回答，只是微仰起脸，惆怅地望着从嘴里徐徐吐出的烟圈。

忽然门被拧开，小娜下班了。她见了我，自然寒暄一番。边姨掏钱让她去买菜。几年的光阴，小娜出落得更美了，尤显得神采飘逸，见之忘俗。

“让我操心哪，”她一走，边姨便叹道：“我不在这两年，这孩子有了个男朋友。”

“是做什么的？”

“医生。西医。大学毕业。”

“这不是很好么？”

“不行啊。”她心烦地弹弹烟灰：“我辛辛苦苦把她养这么大，为的什么？让她在这儿受罪？西医又怎么样？还不是六十二块钱？再有个孩子，过那穷日子？说什么也得让她出去。可怎么跟她讲，她也不通。”

“到外国，有路子吗？”

“有个小李子，我们原来的老街坊。他姥姥在日本，他母亲前年也去了，定了居。现在小李子也正申请，这不正是机会？再说小李子一直喜欢小娜。”

“可小娜喜欢他吗？”

“噫！感情还不是靠培养！还不是经济决定一切！”

“如果小娜和那位医生非要好下去呢？”

“说什么也不行。”她淡淡的语气里斩钉截铁，好像她完全有把握把他俩拆开……

十一点多了，小娜睡在另一屋，我和边姨睡在双人席梦思床上。当我脱下衣服时，才看见身上一记记的青痕！我怕她看见，赶快用被角遮住了。心里一阵发冷。哦，此时，他们可知道我在母亲仇人的家里，求她救援？

她又抽了一支烟，突然沉静地说道：

“我刚从拘留所出来不久。”

我侧过脸直勾勾地瞧着她，万分惊奇。她雪白的臂肘支在蒲绒枕上，正点燃一支烟。

“死老头子！这个仇我非报不可！”她半个膀子露在玉色缎面薄被外，仍显得肌肤丰盈：“我大前年和糟老头子结了婚，到今天还不知道他的存折放在哪儿！我知道他光稿费至少有四、五万元。哼，他纹丝不漏！我没法，他月月二百六的工资我故意不到半个月就花光，看他上哪儿取钱去。老不死的，贼心眼儿真多，每次都绕着弯儿走，回回硬是让他绕没影儿了！前年他得了一笔三千块的稿费，他两个大儿大女想平分，我不干，死老头把这笔钱暂时存起来了，一下子惹恼了那两个活鬼，恨上了我。再加上他姑爷，三个活鬼联合诬告我在家说了反动话，说我搞投机倒把活动，公安局硬把我捂了一年半，查无实据，才把我放了。你看，我头发白了多少！他那小儿子都二十九了，跛腿，连对象都找不着，顶坏！现在他们见我回来，还不死心，撺掇死老头子和我离婚。就这么离？我能干吗？幸亏当初我留个心眼儿，请了几桌客，这边弄了一套房子。不然，躲那帮王八蛋都躲不开！我回来俩月了，死老头子只来过一回，送来四十块钱生活费，像养条狗一样。你说可不可气？这个仇能不报？”说罢，她狠命地朝痰盂吐了口唾沫。

我无法答话，也想不出更好的话。我心里清楚，她的仇是很不容易报的，她的势力太孤单，除非她能巴结到比老头子地位更高的人。在一片“老不死的”和“糟老头子”的音乐声中，我渐渐进入了梦乡……

次日清晨，我俩都早早醒了，却都闭着眼想各人的心事。她能帮我快快找个挣钱的差事吗？但愿她今天、明天就能为我去联系吧！她那么有风姿、有手腕，老头子的那些朋友一定也和她不错……哦，我多希望能到那样一家去——老两口很有修养，环境清静，没有其他人，我管理好一切家务，侍候好他们，像他们的女儿一样，哪怕每月他们只给我五元，我再也不用以找对象为生活出路了……

她起了床，麻利脆快地洗漱完毕，做好早点，干家务她也是有一手的！

吃完早点，小娜去上班。她端坐在椅子上，靠我近些，并不吸烟，认真地对我说道：

“你的事我通盘想了，想了大半夜。早晚嘛，我还是要回那边去的。我看你哪儿也不用去，就到我家当嫖母，那边有个嫖母，每日干半天，还给三十块工钱。加上两顿饭和月票什么的，得合六十块钱。老头子最心疼钱。你去呢，咱们装不认识，明面儿上我给你二十，实际上暗着给你。你整天干，才给二十，老头子自然高兴。我再给你买几件浅色毛衣，好好给你打扮打扮，

他那跛腿儿子见了你，准扑上来。你假装和他好，牢牢把持住他，我呢，就装看不见。我把死老头哄住，非弄他个水落石出不可！一旦钱到手，我至少分你两千块。那时候，咱们一脚把他们蹬开。你拿那两千块找谁找不着？我有了钱，怎么花不行？光利钱就吃不完，还跟这要入土的糟老头子？想想吧。你要是同意，咱们就订个攻守同盟。”

由于我吃惊得过分，反倒十分镇定了，只是屏住气息静听。我蓦地想起了安徒生童话那个骑着扫帚飞的老巫婆，更盼望父亲就蹲在这桌子底下听见了一切！

我不露声色地离开了她家。当我一级级下楼时，父亲的爱情在我心里一落千丈！我知道，自己永远不会来这里了。

我还是回家了，因为没有地方可去。那是我的家吗？不如说是客店，是我暂时栖息的地方。我要尽可能使栖息的时间更加缩短才好。

不是下班时间，只有母亲一人在家，正坐在窗前心事重重地吸烟，一见我，立即投来一个搜索的注视，大约是想知道我在哪儿过的夜吧。她做梦也想不到我是在她仇人家里啊……

我连招呼也不打，便梗着脖子进了屋。我感到母亲从鼻子里轻轻嘘了口气，那是放心的声音。是啊，你的女儿没死，也没去当流氓，你当然放心了！

我茫然地坐在里屋的床边，不知做什么好，就这么静静地坐着。闻着潮湿的熟悉的气味，想起姥姥就是在这张床上死的，心里真想哭！我的耳朵仿

佛自动地支了起来，下意识地听着母亲的一切动静，想从空气的声波里体察到她的感想和心情。我立即感觉到，屋里的空气是并不紧张的，甚至在静穆中隐含着哀思。她走路时没有故意加重脚步，没有把盆碗弄得叮叮当当，没有关门时摔出声音，而是轻轻地，一切都轻轻地……我的眼泪要涌出来，这微妙的承认错误的举止使我心酸……

我坐在姥姥的床边，凝神望着窗外，任泪水默默地流淌。一边想念慈爱的姥姥，一边倾听外屋的动静……

谁也不知我想要的是什么。我幻想的，绝不是物质上的任何东西——我幻想的，是母亲能体会我那绝望的心情；幻想她能看到我的一丁点价值；哪怕那价值，仅仅是有一天会在病床前侍候她。只要她给我一句温暖的话，只要她说：“罗锦，我知道你是个好孩子。你的前途不是你自己毁的，而是这个社会。”只要她说：“不管怎样，全家都应当在一起互相扶助。”

然而，母亲太累了。她累到——心里有，就是说不出。她太累了。

我始终不懂，在这块国土上，连希望母亲给我一句安慰的话都是奢侈的。谁还幻想呢？幻想本身，不就是奢侈的吗？

我默默地流着泪……眼前，又浮现出我小时候，坐在小板凳上、双手托腮地望着姥姥和二姨；她们坐在小桌对面小斟着、挟口酒菜、永远有着聊不完的母女情……那溢满酒香、暖盈盈、迷人的气氛啊……

## 54. 哥哥的眼角膜

大约是七七一七八年，我在马路宽宽的人行道上，遇见了小娜的男朋友韩大夫。

“你还在朝阳医院工作？”我问。

“还在。我正休病假呢。”

我才发现他精神大不如前。

“怎么啦？”

“肝炎。”

“肝炎？”

“唉！让边虹气的。”

“为什么？”

“那边有个长石凳，咱们坐下说。”

待我们坐下来，他说道：“边虹为了拆散我和小娜，什么法儿都使了。

先把她妹妹、妹夫叫来，三个人狠打她。又不准她嚷，打得浑身青紫，三天



起不了床。然后边虹上我们医院，照我的诊室门上贴一张大字报——说我趁她出外探亲二年，勾引她未成年的女儿。我是有口难辩，全院议论纷纷，明明小娜已经十八岁了！把我活活气病了。”

“小娜呢？”

“上月去日本了，和小李子。”

“边姨嫁了两次华侨，都没如愿。说什么，她也不能让小娜留在中国呀。”

“可手法也太黑了吧？”

我劝他往开了想。

“其实……”他吞吞吐吐地：“有件事，我早就想告诉你。”

“什么事？”

“你得保证不能跟你父母讲。”

“我保证。”

他迟疑了片刻，才沉重地说道：“七〇年下半年，我在医院看见过一篇内部通讯——‘死刑政治犯遇罗克的眼角膜，移植给了一位几乎盲了的劳动模范，手术成功。那位劳模，视力达到了零点二的水平……’”

我呆呆地，仿佛整个世界不存在了。

“罗锦，在工人体育场宣判你哥哥那批政治犯，每个单位都必须派人去参加，我也去了。他始终往上挣，不肯低头，两个法警使劲按着他。宣判完，

他单独地被拉出来，他的脚不肯往前迈，他们拖着他，尘土扬起老高。我和别人都明明看见，他被拖进一辆白色的大警车里——就停在刑场边上。谁也不知那车是干什么用的——没牌子没窗户，又大又长。我猜，就是在那车上，趁热割下他的眼角膜的。”

我不知道自己坐了很久，也没留神他什么时候走的……

多么佩服刽子手们的精明啊！哥哥是移给谁都可以的“O”型血、年轻、从未得过眼病和任何疾病。他们相中了他。

如果他们挖去了他的眼睛，又焉能不剖开他的胸膛？又焉能舍得他的心脏、肝脏、肾脏呢？全家人的皮肤都随父母——细腻完好，又焉能不割下他的一块块皮肤？又焉能不剖开他的大脑，研究这智慧超群的人，到底有什么不同的基因呢？就连他的骨架，也不会放过！

“对联”的创始人谭力夫，一步步地高升，听说在“故宫博物院”当党委书记。而反对“对联”的《出身论》的作者，便是如此的结局。

我呆呆地坐着。时间、文字、语言对我来说，已经毫无意义，它们太苍白了……

我想象着那画面——活动手术车里，他们剖开他的胸膛，他们挖去他的眼睛；他的每一个器官，都不甘于死亡地跳动着；手术个个成功。因为每一个器官、每一片皮肤，都饱含着他做人的不屈的精神！

刽子手们把他的基因，传给了一代又一代。

历史会告诉人们，谁是英雄。

历史会告诉人们一切真相。

## 55. “爱屋及乌”

不久，我总算找到了一份当保姆的差事——给八口人做三顿饭，侍候一个行动不便的老太太并兼顾一位两岁的小孙子。活儿是那么多，不但要买东西、做饭，还要利用一切空闲时间为小孩做衣服。干了一个半月，我累倒了，或许，原来抵抗力就差吧，竟得了肋膜炎。这回，我饱尝了家里的目光——烦躁远远多于关切，冷漠远远多于热情。我从东北带回的钱除去还父亲的账以外，连这次得病的医药费都不够，不得不让罗勉从厂互助会里借了一百元。

“以后，我慢慢还给你。”母亲对他说。我躺在床上听得一清二楚。

是的，我家的钱财向来是十分清楚的：母亲不但每日晚上记生活日用账，准确得一分都不差；而且，如果谁从街上给家里买来二分钱香菜，或为家事

打了四分钱的公用电话，母亲都如数还清，每晚记账前必问：“你们有谁替家里垫钱了吗？”

“这叫‘财清仁义重’啊，”父母都说。

是的，财清仁义重。我再不应当吃累他们了。假如找个丈夫，能替我报销一半医药费，能不嫌我有病或干不动活，能给我应有的关心和温暖，能在家里和他是平等的而不是依赖的关系，能在自己的小屋里干些力所能及的挣钱的活……是的，我要结婚！

病还没好，我便挣扎着写了一封信：

舒鸣：

我愿意和你结婚……

何叔叔，这封永远不会发出的信就写到这里吧，但我相信，您今天晚上会梦见它，一定会梦见它。

十号，终于到了。我多想听他讲话，多想看见他！

为了保险，应当先给他打个电话。我下了楼，匆匆向传呼电话间走去，那心情，就像女儿渴望见到父亲。可是，怎么我对亲生父亲倒从来没有过这种心情呢？

“喂，何净同志在吗？”

“他病了。”

“病了？”

“昨天下午他就在家休息了。我告诉你他家的电话号码。”

我不安地拨通了号码。

“小遇吗？”沉稳慈和的声音。是他的！

“我没什么大病，”他竟笑了笑：“老病啦。”

“我可以送稿子去吗？”

“送到我家来吧。我告诉你怎么走……”

口袋里仅有二十元，还要过半个月的日子，还没到发绢片钱的时候呢。

可是我一定要给他买些吃的心里才高兴。说真的，如果当时我有一百元，为他花五十元我也舍得，即使那样，也表达不尽我对他的敬意呀。

我买了十元钱的麦乳精和可可粉，坐在飞速行驶的无轨电车里幻想着。

第一个迎接我、给我开门的准是他的爱人。她长得什么样？花白头发？短发？

身材适中？清秀？嗯，一定还透着和蔼，善良。他的家庭气氛一定很融洽，

桌上或墙上会有他全家人的合影，孙子 and 外孙给屋里添了不少热闹……

开门的却是他。

“何叔叔。”我和悦地打过招呼，尾随着他，穿过三楼这套独用单元昏暗的小过道。

屋里光线柔和。光秃秃的墙壁说明他谁也不想崇拜。除了墙上挂的一本国画花卉日历之外，再也没有令人感到可亲的东西了。我幻想的那些人和有关的迹象一个也没有。虽然屋里朴素、安宁，却透着说不出的凄苦和冷清。

“您的病好点儿吗？”

“只是肝有点大，老病，坐吧。”

我站在桌边，从书包里拿出刚买的麦乳精和可可粉。

“买这干什么！”他不满地说，“拿回去，一定拿回去！”

“我想给您买大苹果，又怕您不爱吃。”

“我一向不爱吃甜的，有个朋友给我买的麦乳精，放的时间过长，都结了块，一定要拿回去。”

“下不为例吧，您让我拿回去，我心里该多不舒服，同时也显得您多小气呀。”

这话果然有效，竟使他无法反驳。他坐在单人沙发上，给我倒了杯茶。我品了一口，就连这茶也像他的屋子一样——淡而无味，温嘟嘟的。侧过脸看他讲话，觉得不大得劲儿，总想看 he 更清楚些。因为我和父母讲话，很少有只给个侧脸的时候。我刚抬起身子，想坐到沙发对面方桌旁的椅子上，便听他沉静地说道：

“坐在沙发上吧。”

多有趣！他怎么知道我的想法呢？他真比我自己还清楚我、了解我吗？

我只有老实地坐下了。

“这还是春节时买的，”他指指茶几上的几碟糖说道，“总想不起吃它，吃块糖吧。”

我捏起一块糖看了看。这是十分便宜的、哄小孩吃的米花糖。这个发现又使我觉得有趣，便把糖放进嘴里，一面看着冷清的四壁和单人床上堆放的稿子。

“我开会时你给我去过一封信？”他迅疾的目光朝我一瞥。

“嗯。”

“你的作品我只看了一半儿，太忙了。第一稿带来了吗？”

“带来了。”

“第二稿我翻了翻，好像离题远了。”

“我写的都是真的呀。”

“为什么非写真的呢？文学，可以综合、夸张嘛。如果你总不从‘真的’里解放出来，就写不好小说。”

“我老觉得，我经过的事，比现代一些小说都有意思，这是我不想编的第一个原因；第二呢，现在的小说很少有一篇从头到尾令人觉得真实的，不是假话文学，就是半真半假文学，这就让我想和它们针锋相对。”

他不以为然地微微一笑，摇摇头。

“等我写完了真的，再去编吧。”

“如果有勇气奖，你倒真应当得第一名。”他半带嘲讽地说。

“其实，好些事情我还不敢写呢。”

他用那无所不知的目光掠了我一眼。这一眼，仿佛将我那封没有写出的心里的长信，全都看透了。

“你爱人做什么工作？”

“电工。”

“多大年纪？”

“比我大七岁。”

“他看你写的东西吗？”

“不看。有一次我强要他看，他看了一页就睡着了。”

他笑了。

“他工资多少？”

“七十元。”

“嗨，他符合找对象的第一个条件。”他风趣地说道。

“我结婚不是为了这个。何况他给不了我那么多钱。”

“为了什么？”

“为了他有一间房。”



他无言地看着我。

“有间房，我可以有安身之处，可以挣钱，不必去当嫖母。”

“是啊，那个时候，你找对象是很不容易的。”

“确实。”

“你们谈得来吗？”

“几乎什么也谈不了。而且……他曾检举过他前妻和她哥哥参加天安门‘四五’事件，因为那时候他前妻要和他离婚。”

他给我斟满了水。

“他孩子和你处得好吗？”

“还可以，不在一起过。”

“你们有孩子吗？”

“没有。我一辈子也不想要。”

“为什么？”

“孩子应当是爱情的产物，否则，生他是没意思的。”

他喝口茶，深思了片刻。

“古代有个典故，叫‘爱屋及乌’，你知道吗？”那口气像在探询。

“不知道。”

“意思是，如果你爱这间屋子，那就应当连落在屋子上的乌鸦也一起爱。”

他是在点破我什么，在提醒我注意。然而，如果他不这样，岂不是说完就过去了，倒没有什么吗？这么一提醒，心里反而不是滋味儿了，只好闲聊些别的来冲淡……

临走，我索性把第一稿的复写本送给了他。在扉页上我恭敬地写道：

敬爱的何叔叔留念

他看了有些不大自在。但我确实是敬爱他，又为什么不这么写呢？

“十点半我还有个会。”他看看手表。

“咱们一块儿走吧。”

楼梯不宽，我们一前一后顺级而下。

“大婶呢？”我这才想起来。

“出远门去了。”

回到家，出于见面的高兴和对他的关切，我给他写了封信。

敬爱的何叔叔：

从您那儿走后我心里可高兴了，因为和您聊天真是愉快的享受。

我劝您多吃甜的。我母亲肝大，就因不爱吃甜的。您一定要当作药吃才行，锻炼得用理智来吃东西，病就好得快了。

建国至今，还没有一篇文学作品，是写出身不好的青年怎样成为先进分子的。即使是像《青春之歌》那样的好作品，也要把林道静写成她母亲原本

是个穷苦的丫头。实际上，作者本人走上革命道路是一个最真实、最有力的说明。但却为什么不以真人为模特儿，偏要虚构她的出身呢？也许，是怕现在的一切官老爷接受不了吧。目前轰动全国的短篇小说《兰英的婚事》，刚触及了一点点出身问题，影响就那么大！何况，书里的曹发并不是什么先进分子哩。

我觉得我的哥哥是非常具有代表性的典型人物。我不想写成小说，而想写成真人真事，写他怎样成为先进青年的。我不但要写他可贵的品德，同时也要写他的七情六欲和不易觉察的缺点。只有写出一个人物的复杂性和多样性，他（她）才是真正的人，令人可信的人。即使是一个从未进过城、不识字的村姑，她的思想也绝不会是单一的。

何况，我现在有多少自由时间可以支配，一旦有了工作，想快也不能了。

就写到这儿吧。多吃甜食！

小遇 五月十日中午

发了信，越想越觉得这“开会大王”是没有什么时间看我的作品的，而我却又那么希望《冬天的童话》尽快发表。下半部明天就能脱稿了，而上半部他却还没看完，怎么办呢？我打算把上半部先拿回来通篇复写三份，一份自己留着；一份给这“开会大王”慢慢去看；一份拿到别的出版社去征求意见。如果全不登，我决定自己油印，哪怕只印五十册，变成手抄本也好。

主意打定，我又跑到了传呼电话间。

“进来！”

我拧开了门，只见他头也不回地坐在窗前的办公桌边，正看什么文稿。我站在屋子中心等了大约有一分钟。虽然他完全像在看文稿，然而却给我一种感觉，他并没有真正看进去，似乎在用文稿做某种掩饰，想的是与桌上的东西全然无关的事情。

“您的病好些了吗？”我不得不问道。

他这才回过身来，一手搭在椅背上，不大自然地一笑。

“你怎么又要拿回去？”

“您看了吗？”

“没有，你着什么急？写一本书是要花时间的。”

“我想拿回去复写两份，一份给您，一份——”

“一份送到别的杂志社去。”他轻而易举地打断道。

我尴尬地噎住了。同时钦服地想——他怎么猜得这么准？

“不不，我当然得听您的，”我急忙说谎，以掩饰被人识破的难堪：

“我干嘛要送到别处去呢？”

他只是不经意地一笑，仿佛不想和我争辩，也不想和我这“毛孩子”

“一般见识”。然后他诚恳地望着我说：

“在我表态以前，希望你不要送到别的杂志社去。”

“嗯，好吧。”

他迟疑了一下，又说：

“我给你写了封信，还没发呢。”

他拉开抽屉，拿出一张折着的信纸。那明亮的目光在我脸上迅速地掠过，闪现出某种不安的心情。这不易觉察的一闪使我暗暗奇怪——他不安什么呢？我突然想起刚才进屋时他那心不在焉、假装看稿的神态……

“你愿意看吗？”他微微举起那捏着信角的手，然而目光却不自在地盯着桌上的文稿。

“愿意！”我高兴地接过来，便要打开。

“回去看吧。”他却这样说。我奇怪地看了他一眼，只好放进衣袋里去。

“你的稿子放在我家里，如果非要复写不可，和我回家走一趟吧。”

是的，我还是想复写一份。虽然我打消了送到别的杂志社去的念头，但在他看稿的同时，我还可以在复写本上加工、修改，不无益处。

他在前面大步流星地走着，我紧跟在他的背后。他那飒爽的步伐，魁梧的身姿，闪亮的头顶，使我产生这样一种感情：仿佛他那等巨大，我这等渺小；他了解我，我却不容易了解他……

我们迈上光线暗淡的楼梯。他走在我前面，扶着楼梯扶手，每登一级都稍显吃力。

“两个膝盖一上楼就疼，”他叹了口气：“尤其是右腿。医生说，早晚要瘫在床上。你劝我多吃糖，可是多吃了又不行；我还有另一样病，一吃糖反而更糟，真是个矛盾。”

我不由暗暗地难过。刚才还是个魁梧的巨人，难道竟要瘫在床上吗？这样的的好人不应当有任何不幸，有多少遇罗克在盼望他能为他们伸张正义啊！

离开他家，刚刚上了公共汽车，我便忍不住把信掏了出来。

小遇同志：

信收到。你信上说的意思我都懂，尤其懂得信的第二页头一段：“何况，我现在有许多自由时间……想快也不能了。”

这是信的“核心”吧！

我一定为您争取这个时间。因为您一而再、再而三地表示过了。真是“锲而不舍，金石可镂”，况且，您有不舍之意，我无金石之坚。

吃药问题，古人说：“良药苦口利于病，忠言逆耳利于行。”何况你推介的药是“甜口”你发表的“言”是“顺耳”的呢，谢谢！

您赠的营养品遭到孩子的“谴责”（家里只有个孩子），我有口难辩，只能“能忍自安”了！但，小遇，下不为例！

离月底只有十七天了，时光如流，瞬息即逝，到时交不了“卷”，奈何？

我又要开会了，带住吧！

祝您诸事如意，一切顺利。

何净

五月十四日夜

他多么世故！为什么认为我信中的“核心”仅仅是催他快看呢？难道我就没有想和他讨论一些文艺问题以及对他身体关心的意思吗？不错，我在信的结尾写了那几句话是有催他快看的意思，但那并不是主要的。而他却是以世故的眼光看待人们同他的交往的。当我有了这一小小的发现以后，我反而有点欣悦；因为，这证明了我第一次和他见面时的最初印象。但我总觉得他的信里还隐含着其他意思，他交给我信时的异常神情又使我回想起来。因此，我又把信看了一遍，仔仔细细地看了一遍。“家里只有个孩子”——盯着这括号里的七个字，我不由愣住了。他干吗要做这详细的、多余的注明？有什么必要呢？仿佛他就站在我面前，对我这直率的提问竟一句也回答不出。那么，他是有难言之隐？“家里只有个孩子”——就是说，除了一个孩子以外，家中再没有其他人了？……大婶呢？“大婶出远门”不过是个托辞？实际上并没有她？为什么又没否认有她？似有似无？或许，她是健在的，只是和他脱离了夫妻关系，像个朋友一样相处？或许，感情不好，分开住了？总之，我决心要解释这七个字，但并不往不光明的方面想。当我思索了一路之后，我便断定：这位仪表堂堂、魁梧干练的人，在爱情上一定有一番苦衷，这倒实在令人同情。可是，我的判断正确吗？

是的，一切都在证实我判断的正确：他先爱上了我的自传体小说，当然也就爱书中的女主角；他迫切地想见我；他那在感情问题上理解人的话语；他热情地送我稿纸，希望我有一番成就；他不嫌麻烦的几次友好的接见；他的单人床，屋里的凄清；他的信，交信时的神态……我的断定没有错。正因为他的爱人还在和他来往，我便觉得他更加可怜——他还在维持这种可怜的关系。一个多么重感情的人！她使他伤心过，但他总记住她好的一面，不愿拿她当仇人。她也许还想和他恢复夫妻关系，但他却很有原则，绝不像糊涂的爸爸；他绝不迈出朋友的范围一步。为了共同的孩子，她来看他有什么奇怪呢？

我原以为这位思想的巨人有幸福完满的家庭，没想到，却也合了“好人的悲剧往往最多”这句话。哦，我心里涌满了沉重和怜悯……

一下午，我便在惶惑和悲哀中度过。我惶惑，因为这封信使原来师生般的感情忽然有了转折，我感到突然，慌乱，不能自持。我悲哀，因为我心里有一股难言的孤寂，仿佛我在黑夜里踽踽独行，悄悄走到了他的窗前，看到台灯下的他正一手托着额，一手握着钢笔，在踌躇地写这七个字，又用括号括起来……用有意和无意的形式来暴露自己，露出自己那颗多年孤独的、得不到爱的心……这七个字有多重的分量！似乎在试探地问我愿不愿、能不能挑起来？一颗封锢的心向你启开一条小缝——只有深沉的、有涵养的老年人



才能用含蓄的方式向你启开这条小缝……我爱他吗？或是想安慰他？想给他一点温暖？……我的心里，只有沉重和怜悯！但愿我能给他一点温暖和安慰！

何叔叔——我最敬爱的老师：您好！

我给您写的信您都好好留着，说不定它是将来一本小说里的素材呢。

我不是文学家、政治家，也许，倒是个幻想家。

第一次从您家出来我就想：如果大婶是非常爱您的，为什么她不在您身边照顾您的病呢？劳碌了一天的您，回家以后也许很希望有个安适的气氛、可口的饭菜。冷清的气氛对您的病并没有益处，因为，精神的医疗占百分之七十的作用啊。肝不好是因郁而得。也许，您的一生可以写一本精彩的小说吧？当然，对于您，我什么也不知道。

今天，我抱着一大包沉重的稿子，在汽车上读着您的信，心里既欣慰又不安——我的命运真是奇怪呀，叫我生平遇到这么一位可尊敬的人！眼睛停在“家里只有个孩子”上，幻想又飞起来了……

那是一位人品耿直，相貌堂堂的老党员、老干部、文坛上的战将。他在年轻时，一定有多少美好的幻想，受过多少生活的磨炼。“文革”时，他一定受过不小的“锻炼”，也许，爱人远离了他。只能说，她并不真爱他。如果真爱他，便应为他牺牲一切，协助他、扶持他，体贴入微，使他愉快。他整天忙于工作，为了这个国家变得更好。但是，他却没有家庭的温暖和幸福。任何热爱生活的人都不应当缺少这个，唯独他正缺少。阴影时时笼罩着他的

心——他带着一个孩子（一定是个聪明、正直、像他一样的孩子）……像这样的人，难道不更值得爱吗？不更值得尊敬和歌颂吗？

这是我的瞎想。何叔叔，也许，它只能使您付之一笑。

如果您生活上需要有人照顾，我愿充当您家的保姆，一定的，而且是非常高兴的。而且，我不想要任何报酬。我一定把您家弄得整整齐齐，干干净净，做适合您身体所需的可口的饭菜。如果您需要，我一定去。晚上我可以回家住，即使今后上了班，我也可以侍候您半天。也许，我还可以泡病号来侍候您呢！

您何必这么悲观呢？我看，一个人的精神不老，他就永远不老。您说是吗？

这封信，如果能让您高兴，那比麦乳精还管用呢！

回家的路上，我左思右想，什么时候，或者，不知哪个商店卖一种食品，既不含糖又好吃、又有营养呢？那时，我一定会买。

复写时文字一定要清清楚楚，以便让您看得省力些。

还是应当疗疗电，治治腿关节的骨质增生。精神是要紧的，多快乐点吧！

小遇 五月十五日

又：告诉您一个秘密，如果哪儿都不登我的作品，我将把它油印，自己干，自己卖。一元五一本，准有人买。白送可送不起，还有纸钱呢。我幻想

自己在屋里滚着油印筒，起劲地干着，装订好一册又一册。每天拿着一大包，进到文人们工作的办公室吆喝着：“买好书吧，一块五一本……”

写完后，我看了好几遍。每一句话都是真情实感，没有一点点虚情假意。真的，我真想给他当保姆，侍候他，了解他。只要他每天对我说两句有教益的话，就是最好的工钱；只要他能因我良好的工作使精力更加充沛，就是我的最大的满足。但真的一点工钱也不要吗？我的零花钱从哪儿出呢？当然，绝不能和舒鸣要，那像什么话？好吧，他给我五块钱便足够了。于是，我用墨水把那句“而且，我不想要任何报酬”划去了，生怕他看出来，又多涂了几道。

我凭着一股勇气跑到邮局，一横心，将信扔进了邮筒——死活由它去了！啊呀，我怎么这样傻，没容细想就把信扔进去了呢？要是他真的有爱人呢？“脱离关系”等等不全是我的幻想吗？怎么办？一顿冷冷的骂一定在等着我呢……

发信后的第三天，当邮递员在楼下喊我的名字时，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是他的吗？不会，绝不会。冷冷的骂不会来得这么快的！

但信封上的字迹像他的，只是没用报社的信封，用了街上卖的普通信封，还贴了张四分邮票。寄信地址含含糊糊，只有大街的名称，却无门牌号数。是他的吗？用手掂了掂，大约有十几页吧？

小遇同志：

信悉。但不像您断言的“付之一笑”，而是加了两倍，“付之三笑”。您别以为我是打趣，这是实话，完全能够计算出来的。读到“阴影时时笼罩着他的心……他带着一个孩子”，我笑了，这是一笑；读到您要当媒姆，我又笑了，这是二笑；读到“吆喝着：买好书吧，一块五一本……”我再次笑了，这是三笑。至于为什么笑，我不说；为什么不说，我也不说。因为，正像古诗上说的“春江水暖鸭先知”，您自己比谁都明白，何必我去说明呢？

您在对我做了一番评论以后，说：“当然，对于您，我什么也不知道。”说得对极了。您确实什么也不知道。不过，因为您是“幻想家”，可以凭幻想“姑妄评之”，结果评得几乎“一无是处”！

大婶所以还没从西安回来，是因为我根本没有告诉她我的病。我也不愿意告诉她。她出趟门也不容易，从三月初就张罗要走，到四月初才离北京，

还带着我家的一个宝贝，我唯一的外孙女。西安有大婶的妈妈、两个妹妹、一个弟弟，还有一大堆男女外甥们，还有表哥、表姐以及不可胜记的老同志、老熟人、老同学等等。外孙女去年就吵着要去看她的太姥姥，我怎么能把她们催回来呢？这是一；还有二，大婶体弱多病，年事又高，在家也做不了什么事。原来是有位保姆的，临时有病，回南方去了。正好，大婶也要去西安，就再未请个人来。您不了解，我是非常希望“冷清”一些的。有个保姆，是能帮助做不少事，但也增添了不少事，倒不如“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好！

对于您的“毛遂自荐”，我只能表示万分感谢。绝不是我对“整整齐齐、干干净净”以及“可口的饭菜”有什么意见。而是您删去的那句话，使我大感不快，即：“而且，我不想要任何报酬”。我哪里去找这样的人呢？遗憾的是，您终于删去了，因此，我决心不再考虑。这叫“经济核算”！

您说，“复写时文字一定要清清楚楚，以便让您看得省力些”，好心可鉴，盛意可感。但是，光文字清楚还不够，更重要的是意思要清楚。而这封信的毛病正是有些意思不清楚。比如：“我的命运真是奇怪呀”是什么意思呢？又如“您何必这么悲观呢？”又是什么意思呢？我充其量只能是个“实想家”，所以读“幻想家”的信，真有点高不可攀。在您写的“清清楚楚”的文字但扑朔迷离的思想面前，往往被弄得目瞪口呆！

小遇，我绝没有贬责“幻想家”的意思。没有幻想不但没有文学，也没有科学。列宁就十分赞赏幻想对人类、对革命的巨大作用。在这方面，您应

该是我的老师。但我肯定什么也学不到，因为我的脑子已经十分僵化了，望您能谅解！

对您在信上开头的称呼，我一直有意见，想不到这次更升了级，又加了个“最”字。我已经忍无可忍了。“敬爱”，这是规格非常高的尊称。偌大的九亿人口的“中国”，只有人民的好总理才当之无愧。您这样称呼我，太出格了。有错必纠，改了就好。称同志、称姓都可以，这多亲切！或者称叔叔，也还要得。因为，我的女儿何梅还比您大一岁哩！我做您的叔叔，也许当之无愧吧！

还提一点意见，信封可以写得简化一些。“××区××路××号”可不要，改为‘本市’即可。我们单位哪个邮局不知道呢？还有下款的地址也可全删。因为这种信“百发百达”，绝不会发生无处投递、需要退回的问题。再有，信封中间的“收”字之前，似应加“同志”二字。否则，显得太特别，可别忘了“大众化”啊！

最后，问一个问题，从去年到今天，我报所发表的文章哪些给您留下了较深的印象？一定告诉我。

祝您愉快！

何净 五月十六日

原来他有爱人，原来他的孩子比我还大，我无力地靠在桌上，不知想什么好了，只知道我的幻想是多么可笑！既然他有和他白头偕老的爱人，他就不应当鼓励我再给他写信，不应当教给我隐晦的写信封方法，不应当再以莫大的好奇心和兴趣来对待我。从他的信封、这些篇幅和字里行间中，都明显地告诉我，他对我的上一封信不但不反感，而且很有兴趣。这我就弄不懂了，他不是有个很好的爱人吗？如果他爱她，他是不应当有这种兴趣的。可是他偏偏有，而且兴趣极大，又是为什么？……我苦思苦想，最后得出一个结论：他并不真爱她。也许，他们离婚了，但还像个朋友一样相处；或许始终还保持着夫妻关系，但他不爱她，从他对我的态度上就可以断定。尽管他说得那么多，那么好听，列举了一大堆亲戚朋友，那不过是一种掩饰罢了。不过在我面前故意说谎。掩饰什么？他觉察出我喜欢他，但他不相信我能真的和他好起来，正因为他喜欢我，却又不太相信我，所以，他那样年纪的头脑才比我更冷静，更能掩饰和自我克制，恰恰因为也是爱的结果才说谎的！

人们常以自己的心去度别人。善良的人往往把别人想成善良的；邪恶的人往往把别人想成邪恶的。而我呢，除了那个结论以外，再也想不出他对我如此鼓励和感兴趣的另外的原因，我绝对想像不出一个人在爱着自己爱人的同时，又想有什么情人。我以为，爱，就全心全意地爱一个人，不爱，就应当解除婚姻关系去另找所爱，这才是光明正大的君子作风。而他在我的心里，又是一位极崇高的君子。因此，我以为他的鼓励和兴趣，是朝着关系合法化

的目标进展，而绝非儿戏的。这“合法”是我自己定的“法”，是我对自己的“法”——当一个人的爱让你明白了你并不爱自己的丈夫时，便应将那婚姻结束；对于那爱你的，也应一样。

既如此断定，我便没有任何畏惧的理由，更加直爽地给他回了信。

何叔叔：

我就是这样一个热情十足而头脑简单的人。纵然我经历了种种艰难困苦，但是我对于世故人情仍旧了解不深，好像我没有从中取得什么教训。这也就是父母常常说我的——“江山易改，秉性难移”。

往往，我觉得谁是好人，总希望用一生来报答他。这就是我上封信里的主导思想。当然，这人是不是好人，还有待于了解；可是我呢，往往是先下结论。

热情十足、头脑简单、幻想过多——难道您在《冬天的童话》里看得出来吗？家里人从来不认为我聪明，我也相信自己愚蠢，可总又改不了。因此，我没敢相信有谁会喜欢我的作品。没想到，您意外地给了我巨大的鼓励，才使我对您的感激和爱戴倍增。

除了哥哥，我还没有遇到一位使我愿为他献出一切的人。我常幻想，如果有人：“只要你上断头台，就准许你的哥哥活下去。”我会毫不迟疑地跑到断头台上去。因为，他活着比我有用得多；因为他活着人民能得到更多的好处。我多希望在生活里再能遇见这样一个人啊，能值得我献出生命的！



如今，我遇到一位比慈父还可亲、可爱、可敬的人。这全部的原因，就是他敢于在理论会上为哥哥呼吁，向封建和保守的顽固势力作斗争！我见过多少共产党员，一个个暮气沉沉，自己不进步，也不愿别人进步，落在群众后面，根本失了党员应有的先锋精神。可是，您的发言却使我震惊，感到还有这样可钦佩的人！这样的党员现在是多么少呀！

我以为，感情是不分年龄和地位的。也许，在我眼里，您正是年轻人。而那些血气方刚的小伙子，却正是不谙世事的毛孩子。

您给了我第二次生命。假如《冬天的童话》真出版的话，请允许我在扉页写上“献给敬爱的老师”并写上您的名字吧！

我对舒鸣，对父母和弟弟都说：“如今，我才觉得自己是个活人了！”其实，他们并不知道其中的意思。他们哪里知道，如今我的事业心的燃起，是一位可敬的人点起来的呢？我是多么感激这点火的人哪。

过去好几年，我生活在麻木状态中。给了我一次活力的，是维盈。但比起如今的感情，就像杯水和大海之差。他使我重新有了对生活的热爱，使我想做点什么；但他并没给我什么力量和前进的目标。在您积极参加的“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场思想战线的大辩论中，使我由个人狭隘的天地来到了广阔无垠之乡，在人民觉醒和力量的洪流中，那个带头的形象，正是您！

麻木和委顿被新的精神一脚踢开，在学生时代就有的事业心突然又迸发了！我一定要写出一本书，哪怕一生中只有一本。只要您欣赏它，我就很知足了。如果您认为我对书里的男主角很好，为什么我不能对您比对他还好呢？因为您比他更值得爱。这思想，有什么可“扑朔迷离”的呢？向全世界宣告，全世界都会赞成！

对于您的家庭，我不想去打听。如果您希望我知道得更多，自然会主动地告诉我；否则，打听它不但没有意义，也成了对您的不相信。说实在的，当我知道您有爱人的时候，我真有些丧气。可是，尽管您在信中谈到您的家庭庞大而美满，但我仍相信自己的幻想全是真的——真是个小傻瓜！

我多希望有一天能服侍您，您虽然在病床上，却仍觉得生活是美好的，舍不得离开人世啊！我的爱有巨大的感召力，它是如此光明、正派、难得。这种感情，本身就值得载入史册，不管它是否能得到什么。那时，我将在侍候您的余暇，整理您过去的文稿，把它们汇编成册，并写一本《何净传》。我深信，您的一生是光明磊落的，值得一写的。我要用一切方法使您快活，除了可口的饭菜和卫生舒适以外，我给您弹琴、唱歌、朗诵，安慰您，抚爱您，用我的愉快情绪感染您。也许，您常常感动而困惑地问我：“小遇，我有何德何能使你如此对我呢？”……

您说“上哪儿找一个不要钱的嫖母去？”这正是我呀！我不但不要钱，而且还给人挣钱——难道我对舒鸣不正是这样一个给他挣钱、为他治家、陪

他睡觉的保姆吗？可是我又不喜欢这位“主人”，何以不找一个我喜欢的“主人”去呢？当然，我到您家当保姆和给他当“保姆”截然不同，在举止上我们不会有任何超过朋友的行为，在思想里，却充满着爱；我对您的爱是对朋友的爱、师长的爱，只是彼此给以愉快而没有责任。

您何必只有三笑呢；再给您添一笑吧，“家里只有个孩子”这七个字竟使我几天都没睡好，眼泪流了有六大车，您猜我哭什么？您猜猜看？

可悲的是，我竟吃着舒鸣从医务室要来的安眠药。

小遇 五月十八上午

何叔叔：

上午发了一信，真担心，真怕您冷冷地骂我一顿。

下午，我怀着不安的心情，将您的信又看了两遍、三遍……这时我更觉得，您是喜欢我的。

您为什么非要叫我“同志”呢？要知道，阶级斗争那根紧紧的弦早就叫我们一家和“同志”二字绝缘了，因此现在即使可以戴上“这顶桂冠”，也不稀罕它。您何必不省掉写这两个字的力气呢？

您的相貌使我想起一张画像，那是“文革”前举办的“曹雪芹生平艺术展览”会上，有一幅曹的全身带景的画像。他坐在一块石头上，西山的红叶飘拂在他的脚边，美极了。画家可谓抓住了曹的气质和神态，透着一股正气

和悲凉中的多情。当时我对身旁的一位女友说：“我喜欢<红楼梦>，更爱曹雪芹。他是世上第一大情人，也是第一大苦恼之人。如果我活在当时，我一定要嫁给他！”她笑道：“我看你有点神经病。”我呢？却自我感觉良好。

也许因为您的相貌格外像他，我总觉得您多情，却没有得到过使您刻骨铭难忘的情。不知这幻想对吗？

我常想，如果每个人都把自己的行为看作一本书里的内容，那么，他就不会去偷、去抢、去做伤天害理的事。即使以前做过，当他（她）把自己过去的一切公之于世之后，也会改正得非常彻底。如果人人都愿把自己的心毫无保留地奉献给大家，这世界该多美好！

由于复写，稿纸用完了，星期二上午，您是否可以让我去拿一些呢？

给您写信真是最大的愉快！

小遇 五月十八日下午

当我以那七个字为线索，肯定了他的爱情悲剧后；当我肯定了他值得我爱，而我一心一意地想爱他之后，我觉得比起他来，自己有多少罪恶啊。我的眼泪伴随着对这些罪恶和过失的回忆而流淌不止——在没有任何人看见的情况下。

上班的通知还没有下达。我整天坐在空屋子里，把门一闩，一边写《冬天的童话》，一边回忆，一边哭。我从没像这次一样爱过谁，即使过去爱过

维盈，真心真意地、愿为他牺牲一切地爱过他，但他也没使我忏悔过自己，而给我带来的仅仅是欢乐。连我自己都奇怪，为什么我竟用止不住的眼泪和无限的忏悔来爱何净？为什么？这是自己从没体验过的、多么新奇的感情啊！

我想起自己所有的不对之处，凡是我能回忆得起来的——有时候，我和母亲顶嘴不太注意方式；有一次，姥姥气得用扫炕笤帚打我，我却把笤帚扔回去，她根本没打中我，而我却偏偏打在她胸口上；我中专刚毕业时，就不愿意上班，不自量的一心想改行拉小提琴；第二个月的工资我本应如数交给母亲，却没和任何人商议就买了一双皮靴；进教养所后，我和百分之九十九的人一样认罪伏法，难道，我真觉得自己有什么错吗？和志国结婚后，我变得多么粗野，和他对骂对打，打不过也打；我是怎样禁不住世人的冷眼，自欺地又结了婚，欺骗了舒鸣！……

这些，还不够我泪流不止吗？还不值得我痛悔一番吗？我变成了一个不可爱的人！眼下我天天在写哥哥，当写他时，便不由得对比自己，过去的每一件罪恶过失，都是他绝对做不出的。我真希望再进一次教养所，不再说一句违心的话；我真希望再进一次监狱，毫不亚于哥哥的正气，像他那样死去；我真希望再经受一次世人的冷眼，看我能不能坚强地挺过来……

眼泪越流越多，我的心便越轻松。仿佛我那污浊的心随着热泪的冲刷，越冲越净了。有生以来，我第一次做彻头彻尾的忏悔，我心中的“主”是哥哥，是哥哥活的化身——何净。我必须匍匐在他的脚下，忏悔自己的一切，

用新的灵魂，新的精神来爱他，只有这样，他才能接受我的爱。仿佛不如此，他也能看透一切。当我心里有了他时，过去的一切过失都会重新改过，变得干净、聪明、正直和高尚起来，变得不再粗野和温柔起来。

我从来没体会过如此令人难受的、甜蜜的、要脱胎换骨的爱。

小遇同志：

寄去的书、材料和信，谅已收到。我的话您一定感到“逆耳”，但这是“忠言”。如果您要觉得“逆耳”，将会不堪设想。至于您说那些在我看来不应说的话，以此为戒，下不为例吧！您还年轻，就算“童言无忌”，我也不去在乎！要紧的是写好您的小说。这不仅是艺术，首先是政治；这不单是创作，尤其是斗争。我如果能协助您完成这个小小的事业，也就是尽自己的力量于“党”的事业。我们之间的关系永远只能是作者与读者，充其量是作者与编者的关系。您要三思，您要切记！

世界上的一切都是在互相制约的。否则，世界就不能正常发展。破坏了生态平衡，自然界要报复的。同样，破坏了“人态”平衡，社会上也要惩罚的。我们应当自觉地、严格地遵守这种制约。任情任性不说愚蠢，也是幼稚的表现，十个有十个要失败的。

下星期二请您九点钟左右到我家中取稿纸，我电疗后还得小息片刻才好上班。廿四号以后不再写信了，我廿六号出差。敬礼！

何净

五月十九日夜

这突然的信刺伤了我。正当一个人想用最圣洁的爱来爱他时，他却又突然关住了大门，而他明明是爱我的，这就格外可悲。尽管什么“书”，“材料”和“信”等等我根本没收到，不免有点莫名其妙，尽管信的结尾仍旧约我到他家去实在有点多余，但我已没有工夫往这上细想，这些事太小了，我只知道那天大的事——他不想和我好了！

同时，我又觉得受到了侮辱，他凭什么用“出差”的名义来拒绝呢？如果 he 不想理我，完全可以明说，又何必说出差呢？显然是假的——既没说清到什么地方去，又没说明何时回来，不是假的又是什么呢？这不光明的拒绝使我像受了污辱——难道我就会那么赖皮赖脸，他不躲开那地方我便会缠住他没完吗？既然如此古板和冰冷，既然这么道貌岸然，为什么又“春江水暖鸭先知”呢？为什么又要告诉我他家里的实际人口呢？为什么又教给我写信封的方法呢？说来说去，他刚想喜欢我，一想年龄和地位的差异，他又“自我克制”——变卦了！是的，他是世故的，而世故的人也许才是“聪明”的。

这一夜的泪水，绝没有一丝的忏悔，而是委屈和气愤。

高尚纯洁的感情总是不成功，人们却又赞扬它；愚钝污浊的感情却总是成功，人们却又贬低它。还是麻木地过日子吧！

在汽车上我想好了一个讽刺故事，偏偏要在他面前显得满不在乎！他不就是个理论部主任吗？这些年，他之所以青云直上，还不是顺应形势顺应得好吗？现在环境允许了，他才敢为真理说话，他明明知道没有五七年那样的危险。哼，他世故透了！

汽车颠簸着，却总是把那括号里的七个字颠到我脑海里来，侵袭着我的心。使我非但不恨他，反而为他伤心——他是自我克制的，他是喜欢我的！不过，我在感情上是绝不勉强谁罢了。他能自我克制，哼，我比他克制得还好！瞧着吧。汽车走了一半多路，我想再不能哭了，否则让他看出来，一进门我就失败了。车窗外的风儿，快快吹干我的眼睛，吹去眼皮的红肿，快快，我还要和他较量一番呢！

敲门。里面应道：“来了。”我那灵敏的听觉神经立即判断出，那声音里含有多重复杂的成分，使我无法用语言来形容它，哈哈，瞧着吧。

“何叔叔，”我恭敬地略微一点头，装出高兴和若无其事的神气，“您的病好点儿吗？”

这神情和语气，自觉做得很成功；好像从没有发生过什么不快似的。然而他像早已看透我的心里，并不答话，只是“不和我一般见识”地微微一笑。

第一回合似乎没有胜利，但是……哼，瞧着吧。



“给您，”他刚坐在沙发上，我便站在桌边，把所有的信从皮包里掏了出来，平平展展的一沓子，“您的信，全退给您。”

他疑惑而镇定地望着我，并没去接。

“为什么？”他不解地望着我。

“幸亏您现在只是个主任，否则，是否也会像江青那样，为了不敢承认什么事实，把我关进监狱呢？您难免会再高升，若升到了‘国家主席’，我准没命了。您怕我什么，毋宁说我倒更怕您。现在把这些信全退给您，您总该放心了？点点吧，看全不全。”

他的嘴唇微微一动，没有回答。

“您点点看全不全呀！”我催促道。

他默然不语地伸出一只手来，接过那一沓信，放在膝上，只是矜持地望着它们。

“点点吧。”我斜睨着他，既负气，又轻视。

他半低着头，沉思地望着手里的信，似乎没想到自己有这么多“作品”，而又为这数量之多和作品的内容不好意思，仿佛是鼓足了勇气，他慢慢地轻轻一撕，接着，横过来又一撕，一共撕了四下，这四下，彻底撕去了我全部的幻想！我痛心地抿紧嘴唇望着他——那闪亮宽大的额头，那并不干脆的撕纸的动作，那心事重重地坐着的姿势，又像含着极大的不情愿。就连那只可

爱的大手的每一根筋络，也像透着无法形容的恋意和悲哀。这微妙奇特的感觉，使我暗暗惊诧起来……

“你的信，我怎么处理呢？”过了会儿，他抬起头，目光似乎在询问，又像暗藏着隐隐的苦衷。

“随便吧，”我仍靠桌边站着，满不在乎：“烧了也行。”

他思索地摇摇头，眼里又充满了复杂的感情。

“要不，你拿回去？”

听了这话，我索性赌气地坐在小茶几另一边的沙发上，一手托腮望着窗外，背对着他。

“你不拿我先留着吧。那里面还有值得保留的东西。”

我回过头来，他那深切的一瞥正在观察我有什么反应。

“那，既然我的信值得留，为什么您又把自己的信撕了？一块儿留着多好呢！”

“为什么你又退给我呢？”他后悔莫及地说道：“我原以为，你今天会带给我一封信的。”

这话颇使我意外和感动！这么说，他真的一直是矛盾的？他爱我，又不敢爱？他只是想看到我的信？为什么？拿我的信当作精神安慰？他从他的爱人那儿得不到？他的婚姻真像我想像的那么不幸？我多想知道啊！可是我又不好意思问他，只是心绪烦乱地叹了口气。

“您为什么用‘出差’拒绝我呢？干脆就说别来信多好！”

“怎么？你误会了。我真要出差。二十六号就走。你没收到我寄去的材料和信？那信上不是提了吗？我要到A市去开座谈会。那些材料是我在经济问题讨论会上的发言简报，送给你留念的。”

“我没收到。”一团乌云越来越小了，我松了口气，渐渐地，心里温暖起来。

“我用挂号寄去的。怎么收不到呢？哦，也许挂号要慢一天？你今天一定会收到的，中午大概就能收到。”

他的声音像剪刀，把我那委屈的、糊住心的苦纸一下子全剪开了。

“我只收到一封您批评我的信。”

想想昨天那封信，委屈又隐隐在心里蠕动。

“你想到哪儿去了？”他慈爱地责备道：“我能不告诉你地址吗？现在知道的住址还不太确切。明天你给我打一个电话，我告诉你，你可以往那儿去信。”

“昨天，我为‘出差’，整整哭了一夜……”

他望了我一眼，半低下头，深深地叹了口气。这叹气声是那么郁闷，竟使我忘掉了自己的委屈。在这叹息里，有多少无言的话语和无法衡量的感情；仿佛他在怜爱地责备我，预感到我们的爱情是个无法成为现实的悲剧；似乎又在由衷地感动，为我的眼泪而震惊；又像在哀叹自己爱情的历史，为眼前

的处境不知所措……我虽然默不作声地坐在那里，却完全沉浸在刚才这声难忘的叹息中……然而，今天他这副相貌和昨天信中的他俨然是不同的两个人！想到这些天自己忏悔的哀痛，想到昨日信中他那冰冷教训的口气，想到他内心深处的矛盾百出，不报复简直太软弱了。

“吃糖吧。”这时他说道。

还是那几碟米花糖。我捏起一块，喝了口茶。

“何叔叔，我想写这样一篇故事，有一个老干部，认识了一个小女孩——”

“你小点声行不行？”他微笑着打断，似乎立即猜到了。

“怎么，您害怕啦？”我越发大声说。

他含笑地站起来去关窗户，更增加了我的负气心理。

“吓得这样！这墙角有窃听器吗？”

“你小点声，我听得见。”

“干吗非要小点声呢？又没犯法。您听我讲吧，这老干部刚要喜欢她，一想种种感情以外的东西，又害怕啦——”

“别说了，”他微笑着打断道：“我不听。”

我只好不讲。是的，我崇拜他就像天神一样。尽管我在汽车上想到一些他的世故，却又立即一一推翻了那些内容——他应当世故。哥哥不就因为太不世故，早早死了吗？他若不世故一些，能有今天说话的机会吗？思想解放

的讨论毕竟给冤假错案的平反带来很大的好处，所以，他不乐意的事我绝不敢做。我的感情也许偏热，但却必须在他面前小心翼翼，唯恐失去他。

他到里屋去了片刻，抱了一大叠稿纸出来。

“这些大稿纸都送给你吧，可要节约使用啊。”

“一定。何叔叔，我把作品的结尾改了改，您看看好吗？不长。”我从书包里取出来，递给他。

“没戴老花眼镜，看不清。”他有些怅然地说。

“我给您朗诵吧。”

“念吧。”

我感情充沛地朗诵着。我多想用这发自肺腑的声音来打动他——假如我真能感动他，我多希望今后每天、每晚都给他朗诵小说来解闷呀。

他全身陷在沙发里，一手托着腮，半低着头，专心地倾听；他那面庞堆积着阴郁、苦闷、消沉……他悄悄在用一手指抹去眼角的泪水，我真没想到这一段结尾竟如此深地感动了他。我并没为作品的成功感到高兴，所想的完全是另一回事——那位大婶左一封右一封信向他哀求：“原谅我的过去，原谅我吧！……”而这位坚强的人多年来一直忍受着爱情悲剧的苦痛。虽然作品的结尾是对哥哥的怀念，但怎能想到这上头去？完全是他脸上的神情告诉我的……他并不知道，我把大自然比拟为一位慈爱的老人，那正是他呀……

我真希望他用那温暖的大手，宽和地抚摸我的黑发……此刻，我更希望是他的爱人，走过去，无言地抱住他，温柔地吻他的额头，使他快乐些……

“可以。”过了会儿，他简洁地评判道：“比上次那个草草的结尾强些。”

他似乎有些疲乏，稍稍直起身子，向沙发靠了靠。他的鼓励使我欣慰——功到自然成。要知道这一段结尾，我在稿纸上涂抹了不下十几遍，每一句、每一字都曾反复斟酌，一个人在屋里朗诵了多少遍哩。我不相信自己有写作才能，没有任何人像我那么笨拙，像我在写作上花费的工夫那么大。谁若见了我的初稿，准不相信我会写出最末一稿来，结尾的这一点点成绩，完全是反复涂抹和煞费苦心结出的果实啊。

他脸上的复杂表情依然存在，只是又添了倦怠和漠然。

他一定是累了，我站起身来告辞。

“等等，有一封信你带走。”他进了对面的屋子，双手托出一封信来。他那目光无比郑重和信赖，那脚步和姿势含蕴着深挚的爱，直到我痴痴地接过信来，才明白了他对我的全部感情。

“回去看吧！”

他慈爱的眼睛里隐隐含有一丝忧郁。

我说不出话来，将信仔细地放进了书包。

我们在门口道别。也许由于复杂的心绪充塞着彼此的心，谁都忘了握手。

在公共汽车上，我忍不住急迫的心情，不顾人多拥挤，一团高兴地诉开信来看。

小遇同志：

读十八日下午的信。您说“给您写信真是最大的愉快！”这等于把自己的快乐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之上。我读您的信，可以说，“真是最大的恐怖”。从第一封信起就有这种感觉的萌芽。看来，这种恐怖将有增无已，而且会有始无终。因为您尽管有病，也还年轻，我虽年老，偏还顽健。如果您还要不断地写信，我还不断地看信，那将是不断地恐怖。我是多么希望来一次恐怖的终结，结束了这种恐怖啊！记得人们喜欢听骇人听闻的鬼故事，说这叫恐怖的愉快，能用自己的恐怖换取自己的愉快，有失也有得，可能得还大于失。可我看您的信，却是只有恐怖，毫无愉快。如果是风格很高的人，为了您的愉快，不惜自己恐怖；或者用我的恐怖，博取您的愉快。但是，我不是具有这种风格的人，我不能忍受这种恐怖，也不能允许您这种愉快。

小遇同志，我要再次警告您，您不能这样对待我，也不能这样对待您自己。要尊重别人，也要尊重自己。您说，把我的信“又看了一遍、两遍……这时我更觉得，您是喜欢我的。”这是曲解，这是误会，这是实用主义，这是取您所需。我绝不像您理解的那样喜欢您。我绝没有像您想像的那种喜欢的含义，如果说“喜欢”的话，那就是因为，我读了您的小说，主题我喜欢，

情节我喜欢，有些文字我也喜欢。我曾对您讲过“爱屋及乌”的典故，如果因为爱这所房子，连站在房子上的乌鸦也要一定爱的话，喜欢一篇小说，能不喜欢小说的作者吗？当然喜欢。从这个意义上说，“您是喜欢我的”这话也不错。但是，理解却不大相同。比如，我喜欢《红楼梦》，因而也就喜欢它的作者曹雪芹，这是一种喜欢。而有的人喜欢《红楼梦》，自然也喜欢曹雪芹，可她却要做曹雪芹的爱人！这两种喜欢怎么能相提并论呢？

小遇同志（此信第三次重复这句话），您竟在信中提出要把“同志”去掉，还说“何必费这种气力多写两个字呢？”我现在偏不去掉，这倒不是因为嫉妒您的“最大愉快”，要使您看我的信时略有不快，不，这是万万去掉不得的。不但因为“同志”二字本来就十分亲切，而且特别是她还十分庄重。我和您因为是同志，应该亲切，也因为您是同志，必须庄重。这两个字在每封信上的出现，就是对您那些不着边际的、难以理解的所谓幻想的有力针砭！

小遇同志，您年轻，您热情，但您也有幼稚的地方，您可不能在幻想的路上再走下去了。必须立定、回头，转到原来的地位上去！您的幻想不但同现实相距十万八千里，也同我的思想感情，相距十一万九千里。而且不仅是现实不允许发生这种悖理的事，道德不容忍发生这种乱伦的事，还有我虽身非槁木，可却情似死灰，套用唐诗上的一句话：“波澜誓不起，我心枯井水。”虽经您在信中连篇累牍地向我“启发”，我也纹丝未动。“风乍起，



吹縑一池春水”的时代，对我这孤老头来说，永远成为过去了。生命对人只有一次，同样，青春对人也只有一次。您还风华正茂，我将风烛残年，在这个问题上是不可能有什么共同的感情和语言的。您宣扬的什么“只是彼此给以愉快”的所谓“朋友之爱”，“师长之爱”而又“没有责任”的哲学，是非常要不得的，必须立即抛弃。英国有本小说叫《傲慢与偏见》，并不怎么好，可改编成电影，却富有喜剧色彩，我是颇为喜欢的（又来了一个喜欢），那里边的一位叫丽达的女主角曾对爱着她的、被她讨厌的男人说：“世界上死得就剩一个男人，我也不同他结婚。”这话意味颇为深长！

让我再叫一声您不愿意听的“小遇同志”，不要陶醉于“最大的愉快”，也不要沉湎于离奇的幻想，醒醒吧！写好小说、做好工作要紧！

何净 五月二十一日夜

难过地望着车窗外，沉郁的心又掉到苦海里去了！无情的批评！难道，他再不想爱我了吗？但是，他为什么又不离开我呢？……

他果真“纹丝未动”吗？他比我更“清醒”吗？“纹丝未动”的人怎能在一小时前却说“我原以为你会带给我一封信的”？这不又是矛盾百出吗？

即使在这封信里，他的“批评”也显得多么苍白无力！仿佛他看到我的热情，只是稍稍退后了半步，但绝不掉转身走开去。一个真正想批评我的人，就不会如此“连篇累牍”地写这些互相矛盾的话。我盯住那“孤老头”的

“孤”字，又异想起来——他干吗要加“孤”字呢？难道他真没有爱人吗？莫非他真的孤独吗？……我生平第一次感到，爱一个有学问的人，是一门多么高深的学问！

一路上，我脑子里反反复复地只想一个问题——究竟我为什么会爱上一位老年人？为什么？我力求使自己得出答案……

是因为我想获得的温暖太少，而老年人积存的热量既多又牢靠？是因为我想当孩子，在爱人面前随意地撒娇和蹦跳，但在同龄人中却无法实现这个欲望？是因为我虽然刚刚三十三岁，脸上的皱纹却一根根，一条条，找个老年人可以保险，不用担心他会以貌取人？是因为我渴望的爱比谁都多，想从一个人身上得到夫爱、父爱和师长的爱？是因为和老年人一起有一种安全感，他能带我这最不明世故的毛孩子绕过各种政治暗礁？……都有。诚然，老年人病得早、死得早；但是，如果我把侍候他也当作一种幸福呢？起码我们能过五年健康、快乐的生活，有这五年，侍候他十年也值！有多少夫妻，不是一辈子也没得过一天真正的爱情吗？有多少孩子，不是并非真正爱情的结晶吗？那么，如果我能和他过上五年，我不就算是爱情的富翁吗？上算，值得！谁能驳倒我的想法和价值观呢？

中午，果然如他所料——接到了那个挂号邮件。

小遇同志：

您丰富（内容多）多彩（颜色鲜）的信照样收到了。读了之后，使我无法抑制对您的“不满的”情绪。本来，我们只见过三次面，谈过不到三小时的话。您是作者，我是读者；或者说，您是作者，我是编者。我们的关系只能是这样一种关系。我理应对您客客气气，可是，我不能抑制自己，要对您这位作者不客气了。当然，我也不会像您信上估计的“冷冷的骂”，却要热烈地评！

首先，您两次信都谈到“爱”，即使这里边有很大的成分是爱戴的爱。但显然不全是。这是大出格的话。您无权这样表示，我更无权这样接受。我真不明白，就算您是幻想家，也不该如此幻想！您还用小说中的情节作比，简直不堪入目。小遇同志，您必须清醒，必须理智，必须以理驭情，绝不能任情越理。否则，我只能同您断绝任何联系，但这对我将是一种痛苦。因为读了您的小说，我有一种责任感，就是要帮助这位作者的作品能公之于世。与其说它有多大艺术价值，毋宁说它有更大得多的政治价值。也正因为这样，它也可能难于出世。但您和我都要做出使它出世的努力，要有这种信心。记得歌德曾经说过这样一句很富于理性又具鼓动性的话：“失败证明欲望之不够强烈，而非欲望之过于大胆。”我们为了这篇小说，应该以此自勉、也以此互勉！

其次，小遇同志，您的世界观（即人生观）中还有一些极不健康的东西。比如，信上说：“我还没有遇到一位使我愿为他献出一切的人。”为什么要

把自己的“一切”献给一个人呢？这不是中国封建社会那种“士为知己者用”

（也有说为知己者死的）的报恩思想吗？我们应该把自己的一切，献给国家，献给人民嘛！不要说献给一个什么普通人，就是献给领袖，也是一种愚昧的表现。您家人说您“愚蠢”，话虽说得过重，但您的世界观中确有这种“愚”的成分。虽然您很聪明，切不可自恃聪明，看不到自己也有“愚”的一面。所谓“聪明反被聪明误”，其实误他（还有她）的并非聪明，而是缺乏自知之明的“愚蠢”。小遇同志，您一定得看到自己的这个致命弱点，要努力做出根本的转变！

其三，您还在津津乐道您的“保姆哲学”。小遇同志，我再次正面提醒您，这是一种极其荒唐的思想，是必须立即坚决、彻底、干净抛弃的念头。这同样是一种非常“愚蠢”的表现。是忘了一切，只记着向一个人报恩的极端落后的思想的反映。信中居然说出这样的话：“上班我也有时间侍候您”

（上次信上还说，为了侍候您所敬爱的一个人，您还可以泡病号），说的也许是“违心”的话，这简直是“可耻”！这样的话，我是无论如何不能同您的小说、同三次和您见面的印象连得起来的。小遇同志，您不要难过，您要冷静地想想我为什么会如此生您的气。我简直觉得自己是在受着“侮辱”！您看了我的复信，但我相信，您根本没有看懂。因为这是随手写信，并不是在报刊上发表文字。我在信中说了点反话，您却当作正话，这种误会该有多么可怕！我上次信上说的“到哪里去找一个不要钱的保姆”，您想想这不是

反话能是正话吗？如果是正话，我就是要做一个现代的剥削者。因为资本家也没有企图找个不要钱的工人为他干活！况且，您是一个有条件写小说的人才，为什么把自己降到一个保姆的地位呢？您应该到工作岗位上去，到广阔的生活中去，去观察、体验，去为您以后的创作积累素材。即使不说这些，起码也要兢兢业业，刻苦钻研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把自己的聪明智慧献给革命，献给人民。怎么可以胡思乱想，去浪费自己的大好年华呢？“罗锦罗锦，前程似锦；业精于勤，一定成功！”这是我送给您的四句话。您如果能够努力这样做，对您关心的我的病来说，远远胜过什么可可粉、麦乳精！

其四，小遇同志，您信中还提出一个使我万分惊恐的书名：《何净传》。尽管我们是私相通讯，也不能如此不严肃啊！我在“党”内，在革命队伍中生活了整整四十年，我也曾中过现代迷信的一些毒，但我自信，我从思想深处把这种迷信彻底破除了。我对现代迷信深恶痛绝；这还是说的党的领袖。您怎么会异想天开，要给我做起“传”来，这绝不是一个正常人的心理！您的这种表现，依然是前面谈到的“愚蠢”成分的作怪。小遇同志，您年龄不算大，但一些落后的东西似乎已深入于您的灵魂之中，必须挖掘它，必须抛弃它！

如果您的这种“愚”的思想不改变，即使有朝一日，我只剩孑然一身，而又老态龙钟，生活不能自理，要找“保姆”的话，我当然也不会找您，而要找一个像您说过的对我毫无感情的人。

小遇同志：有一个美国著名影星拍的电影“瓊宫恨史”，电影好极了，演得也好极了。瑞典的一位女王，只有二十来岁，不但异常漂亮，而且非常能干。一次，她女扮男装，远出狩猎。晚上，宿于一家客店。店中饮客正多，女王也坐一侧。因为议论女王，饮客中突然发生争执。一个人说，咱女王有三个情人，一个说不对，有六个。而且指着主张三个的向大家控告：这个人是在侮辱我们的女王。这时候，女王站了起来，向大家宣布：“我知道，说三个的不对，说六个的也不对，女王的情人有十二个，一打。”这时候，座客群情兴奋，高呼：“女王万岁！”这是诲淫吗？不是。这是西欧的风俗！但中国不行。我是“中国”这种风俗的卫随者，好！应该如此。因此，我看外国影片，亲吻拥抱，我并不反感；但我看中国电影，虽然看得出相亲相爱，但不吻不抱，我认为也好，这是中国气派！

寄上一份我在省委经济讨论会上的发言材料及两本新书（里面有我的照片）

您要的稿纸可按时来取。如不够数，以后麻烦您再取吧！（纸短话偏长，反面还有。）

我二十五、六号要去北戴河开会，您就不要写信寄到我单位了。因为我想您的信主要是给我看吧！我走了，给谁看呢？

何净 五月十九日

从两封信的页数来说，就知道他的批评都是假的。他干吗只写二十二页呢，写二百二十页不更透着“真”吗？就算他的批评都是真的，我又用得着他来批评吗？那些深入工农兵、把一切献给人民的话我比他还会说呢。若不是怕读者不爱看，现在我就能写三大篇报告：《论深入工农兵的必要性》，

《论把一切献给党、献给人民》，《论报恩思想、泡病号和找情人思想的错误》。我恰恰倒应该教训他呢！他算什么工农？他几时深入过？但这些大段大段的批评我根本就没往心里去，因为它们都是假的。什么瑞典女王的事与我更是无关，因为即使世界上除我以外都是男人，我也不会以床第之乐和找情人为最高乐趣，所以实在是多余。我在洋洋洒洒的假批评的砂粒中找到的却是几粒金子：

“我读您的信，可以说，‘真是最大的恐怖’。从第一封信起就有这种感觉的萌芽。”

“看来，这种恐怖将有增无已，而且会有始无终。”

“能用自己的恐怖换取自己的愉快，有失也有得，可能得还大于失。”

“‘您是喜欢我的’，这话也不错。”

“您还风华正茂，我将风烛残年。”

“（又来了一个喜欢）。 ”

“读了之后，使我无法抑制对您的‘不满的’情绪。”

“我不能抑制自己……要热烈地评！”

“否则，我只能同您断绝任何关系，但这对我将是一种痛苦。”

“……一句很富于理性又具鼓动性的话：‘失败证明欲望之不够强烈，而非欲望之过于大胆。’我们……应该以此自勉，也以此互勉！”

“不吻不抱，我认为也好，这是中国气派！”

别忘了，在这里，“恐怖”和“不满”应理解为“快乐”和“赞成”，因为它们都是带引号的。

别以为我在断章取义而感到可笑。不。因为断章取义对待他的信件极为必要。我们的感情所以有进展，不都是因为我从他的信里“断章取义”的结果吗！谁能否认呢？

前几次的信，恰恰是我从字里行间中，发现了某句话、某个词，与那洋洋洒洒的批评格调极为不符，才洞隙大开的。但有些人是不懂得此门“知识”的。因此，一定要在“批评”的大海中寻找那些闪光的句子才行。何况，在他的信里，有多少词句都是引号的。“恐怖”解释为“快乐”，“可耻”解释为“可爱”，“不满”解释为“赞成”，才能和他的信纸以外的言行对得上号。

我敢说，脑子不灵活一点，不会在文字中捉迷藏的人，是和他恋不成爱的。这真是一门新学问！

何况十九日他一天竟写了两封信！白天一封热情的，夜里一封冰冷的，他那矛盾重重的心绪便昭然若揭。昨天——二十一日，又写了一封长的。工



作繁忙、会议不断的他，经常加夜班工作，竟挤出许多工夫来写格式新颖的情书，送“相片”，可见他的内心深处多么孤寂，多么空虚，多么需要一点精神上的爱和安慰！

是啊，对那些假批评我应当毫不见怪。只因他有权，所以更不自由；他想爱，就不得不这么写。夜深人静时，当他用笔尖尽情地“唰唰唰”的时候，莫如说是他劳累了一天之后的最大的享受。

可怜的人！

## 57. 小火星

有一天，一粒小火星走到一位老人的脚边，立即燃烧起来，成了一堆愚蠢的火。这老人拿着一盆冷水在浇，浇，却又不离开它；而是怀疑、矜持地观望着……

回信中，我简练、清楚地说明了我为什么爱老年人的道理、而且是他这样令我钦佩的人；其中自然又夹杂着幻想的判断。我为他把信都撕了仍惋惜不止。既然他从来未驳回过我的幻想，那一定是真的了……

写完信，我又写了一篇“幻想小说”，幻想某年某月某日我和舒鸣到法庭去离婚，我们离得是那么高尚，谁也没有伤害谁，双方赛过《怎么办》里的罗普霍夫。法庭当堂就奖励了我们每人五百元，我出于友好，把奖金给了他。然后，我一口气跑到了我的爱人——何净那里，他早已瘫痪在床，那一天，正殷切地盼望我呢……

走在去邮局的路上，心里多么畅快！天是那么蓝，蓝得望不到底。初夏的微风啊，在我耳边习习地轻声笑着，重复我信里的那句玩笑话：“这篇幻想小说能登在你们报上吗？”哈哈，能吗？……天，你是多么蓝，纯净得就像我的心！你是多么浩瀚无边，深远得就像他的眼睛！

幻想小说写得何等轻松，就像一个调皮的孩子在讲他想入非非的故事；然而心里却是何等沉重啊！当晚我睡不着，因为，这开始意味着怎样的终结呢？想光明正大地在一起吗？第一步就必须离婚。离婚，好难，想起来我都发怵！我是怎么从东北回来当媒姆、寄人篱下的？还不是受不了离婚后人们的冷眼和议论？城市固然好些，但也强不了多少。何况我刚刚被平反，刚刚恢复了工作，就离婚，议论会比农村时还大，“狠心婆”会变成“陈世美”……不，别轻而易举地做出离婚的打算吧，千万！代价太大了，用劳动

的汗水浇灌的家，这个小家，一点点添置得多么舒适，布置得多漂亮，全付之东流吗？两次了，两次白白地成个家，又自己拆得七零八落……想想吧，再好好想想……过去，志国嫌我和他没有夫妻之情，多次毒打我，离婚还有个缘由；尽管我说服了他做到协议离婚，当时谁也没说谁的坏话，但每逢想起他的拳打脚踢，我都有一股子愤恨——该离，早该离！而舒鸣呢？也许因为我变得更能忍耐一切了吧，他满意我，没动过我一指头，没骂过一句难听的话，没找过一回碴。我们虽然没有爱情基础，虽然到今天我也不爱他，但完全能凑合过下去。我何苦要冒那么大的风险，那么大的议论去离婚，去争取什么爱情呢？算了吧。

何况，何净并没像我一样直爽地谈过他如何爱我，如何打算，他太隐晦了——这是爱吗？我需要的是水晶石一般透明的爱，同等的爱。

假如真去离婚，舒鸣也不会有什么高姿态。他不止一次地对我说过，他前妻坚决和他离婚时，他怎样痛快地报复了她——正赶上天安门“四五”事件，那天他前妻和她哥哥歇病假，他却诬告他们参加了游行集会，兄妹俩立即被拘留起来，写检查交代……什么“反动”，“流氓”，他能扣上多少就扣上多少，在财产上也大大挟制了他前妻一番。所以，他怎能和我好离好散呢？

不，还是不要离，凑合过吧。我尝过的苦恼已够多了，再不能自添苦恼了！既如此，我便应断绝和何净的一切来往，忘掉他，在文学上闯出一条路。

除了正大光明的结合以外，我绝不想有什么情人。以前我是这么做的，现在、以后我都会这么做。因为我不想当傻子。以有情人为荣的人都是傻子——你们能得到什么呢？你们青春的大好年华都献给了情人，却没有全部地献给自己合法的爱人，当你们老了时，情人们便会云飞雾散，各人还要归到自己的“老窝”里去，去依靠老伴或孩子度过晚年。情人之间却谁也照顾不了谁。既如此，为何不及早给家里人更多的爱，自己也因此得到更多的爱呢？

只有同自己心爱的人合法化才是聪明的——不爱，就应结束婚姻；哪怕没人等着和你结婚。但我现在没有这个勇气，只有结束它。

次日清早九点，我来到传呼电话间。

“小遇吗？”声音那么亲切。

“是。”

“有事吗？”

“我……不希望您再来信了。”

“为什么？”

“我想……还是结束了好。”

“你收到我的信了吗？”

“什么信？”

“大概中午你能收到。我打算明天到你家去看看。”

“真的？”惊喜驱散了所有的愁苦，心快乐得跳到嗓子眼儿。

“嗯。你的稿子我要送去，顺便提一提意见。”

嗯，又是借口！他是怕总机听见吧？

“我等着您！”

哦，我简直是一口气跑回家去的！

中午，果然接到了他要来家看望我的信，信的结尾并以“致以热烈的敬礼”而结束。

一会儿他就要来了，我写不下去，心里既高兴又惶惑。他来干嘛呢？给稿子提意见？不来家里也能提呀。在他“批评”得紧锣密鼓的时候，行为上却越来越“热烈”。是的，他来看看屋子里的面貌，通过它来评定女主人的情愫？我向四壁看了一遍，墙壁雪白，屋内素洁；正面墙上除了一张非常美的水果静物画以外，什么都没有。阳光跳跃地进了窗子，将无数斑驳的彩虹洒得遍屋都是。每一件家具都在显示着它们亮铮铮的新气，和它们顶面上的摆设一起，愉快地等待着他。屋里最美最可爱的，要数那花瓶里的白色百合花。

他怎么还不来？我推开稿纸，焦躁地取下六弦琴弹了几下。自从有了自己的家，可以放心大胆地弹琴了。只要轻轻地拨一下六根琴弦，它们那柔和的旋律便使我心醉。然而舒鸣和他的女儿却偏偏不爱听。幸亏那孩子每星期

日才来待大半天；而舒鸣呢，只要我一弹琴，他就大声地开半导体，让那流行歌曲或相声与我的琴声竞赛。

轻柔的琴声依旧解不了等待人的烦闷。我走到窗前，隔着纱窗，向远处眺望，多希望一眼就看见他正朝这座楼走来啊！

忽听楼下有人打听门牌号码，是他的声音，没错儿！我隔着纱窗就高兴地嚷起来：“何叔叔！”然后离了窗子，匆匆跑去开门。一只手还握着琴柄，竟忘了撂在床上。待快步走到门边，脚一滑，擦得光洁的水泥地几乎摔了我一跤。打开门时，他已上了楼梯，走到门口。

“我可想您了！”我欢悦地说。一只手攥着琴柄，另一只手不由自主地碰了一下他的肩头。然而，早被他微笑着轻轻一挣就挣开了。他径直坐到桌边的椅子上，打量着屋子。我忙把琴挂在墙上。

这几乎看不出的轻微一挣给了我多大的教训，是无法形容的！说真的，我并没想怎么样他。岩岩每次进来，我都把手搭在她的肩头上，说话比这还随便、还亲热呢！对他为什么就不行呢？我原以为，我把手搭在他的肩头上，他把这只手拿下来，大大方方地握一握，拉拉手，然后坐在椅子上说话，那才符合我们感情的进展。假若他有比这更亲热的举动，倒会出乎我的意料，反会觉得他俗气了。再说，我在他面前理应是个孩子，扶一扶他的肩头有什么要紧呢？他理当视为可爱才对。却不然。这倒不禁令我自省了。这小小的难以觉察的一挣向我说明，他对待生活是多么严肃、认真、一丝不苟啊！在

他面前我必须规规矩矩，否则他就不高兴，就会觉得别扭。这真是我想不到的！同时，也因此佩服得五体投地，他严谨的生活作风多像哥哥！

“好难找！我一直找到那边去了，走过了好长一段路，结果又返回来。”  
我给他倒了茶。

“好热。有扇子吗？”

“在箱子底，还没拿出来呢。要不，您搵报纸吧？”

“连个扇子都没有！你还在复写？行了，别浪费稿纸了，停停吧。”他从皮包里拿出稿子：“很失望！这哪像小说？明明是报告文学，是回忆录！我劝你停一停，看看书，学习学习再写。我给你带了一本<父与子>，也许你会有启发。只是稿子的结尾么，还凑合。”

“就是结尾闹的，所以开头部分您就不觉得好了。”

“怎能这么说？太不虚心！你稿子里没有闪光的语言。找找鲁迅的书看看。”

“就是结尾闹的……”

“开头就不吸引人嘛！反不如你的第一稿吸引人。怎么会是结尾闹得呢？没道理。”

真没想到，在他的“指导”下我怎么会越写越糟呢？“第一个欣赏者”和“热烈的敬礼”的人就是这等评价？

“反正我不想写成您所说的那种小说。”

“为什么不呢？”

“因为，因为这是一种对所有人的最高的爱。”

他不说话。怎么，他以为这爱只是对他一个人的？他的眼睛干嘛这么悒郁，仿佛不知怎样回答我好呢？他哪一天才能了解，这种最高的爱是自我灵魂的一次革命，是时代的责任感，是文坛上的必然产物，是我们这一代人比他们那一代人的根本的进步？或者说，是抛掉旧我、想做一个真正的人所迈出的第一步？

他满腹心事地站了起来，环顾着屋子，又到厨房看了看。那神情，多像个考察家！他探头看厨房的姿势，就像往山洞里看什么秘密似的。

“环境蛮好嘛。”但他却并没有什么喜庆的心情，而是忧心忡忡地说。

“好好维护你的小家庭吧。”他又说。

好好维护……多可笑，互写情书能好好维护吗？

“你父母的政治问题解决了吗？”他关心地问。

“解决了。”

“你常去看他们吗？”

“不常去。”

“为什么？”

我瞅瞅他——不知怎么回答他、也不知怎么回答自己。我心里有很多话，就怕自己说不清楚；或是，会让他误解。



“好像……小时候那么爱父母亲、尤其最爱母亲，可后来……渐渐地，越来越少、越淡……”

“这是什么话？”他含着责备。

我真想告诉他——这话太长了。我真想对他说，再没有比那个时候更绝望的了——没人能看到你有一丁点出息、所有的过错都是你自己造成的。而渐渐地，就变得麻木了。

“那究竟是你的父母啊，”他说。

“我爱他们，真的，我真地爱他们——我父母、我弟弟。我也说不清为什么变成这样子。”

“唉！不少家庭都这样。”他说：“我的孩子也说我自私。”

“真的？”

“也许，这是两代人的矛盾？”他喝了口茶、有些自嘲地说。

“不完全是吧？或许，是环境造成的？”

他看着我、摇摇报纸煽风。

“你父母都很不容易，他们有他们的苦处……”

“我知道……”

我们沉默了一会儿。

“我真不能理解你，小遇，你为什么要给我写那样的信？”

我瞧了他一眼，没有回答。

“我真怀疑你的心理有点变态。”他说。

这简直是对我莫大的侮辱，难道我不是个正常人吗？难道只有变态的人才能爱老年人？他比我大二十五岁，这个数字，足以引起一些人的大惊小怪。而大惊小怪者们对夫妇生活的理解多么庸俗啊，就连他也不例外！岩岩曾和我讲过私房话，她说她是多么爱她的丈夫，即使和他没话说时，连屋子里的空气都是融洽的。我听了，不但不觉得庸俗，反而真正认为她是幸福的。人们对爱的理解是多么不同啊！我想过种种具体的、具体极了的东西——当我听到他的脚步声时，我是那么心醉；当我闻到他吸烟的香味时，都觉得与众不同；他穿的不管多么破旧的衣服，每一条衣褶，都使我感到亲切；当他把我的手握在他的手心里时，比拥抱亲吻还甜蜜；他翻过的每一本书，写过的每一页纸，都像对我诉说着什么；他龙飞凤舞的字迹我永远看不够；无论是他的背影、侧影，都是全世界最美的塑像；拿起他用过的手绢，那怕是脏得该洗的，都有一股只有他独有的沁人肺腑的香气；自然界里的一切景物，凡是最美的，那情调都像他；做了错事，他温和地批评了我，我哭了，搂着他说：“我一定改……”淘起气、任起性来，能把他气笑了；争论起大事来，据理力争，毫不相让；所有的节日、纪念日、生日，都是为我们的感情诞生的，每一次互赠的小礼物，又是多么出其不意地令人欣喜啊！……他被“专政”了，我坚信他是正确的，一次次地去看望他，从来不在他面前掉泪，我想方设法地给他寄食物，一天给他写一封情书，连铁心肠的“队长”都被感

动了……他瘫痪在床上，因为有了我，他多么舍不得离开人世啊！“小遇，我为什么不早点认识你呢？”他常这样说。在他身边，我有多少事要干：写作、织毛衣、照料他、用轮椅推着他去散步……一天忙得不亦乐乎，但比什么时候都快乐，因为他可以天天看着我，分秒不离。如果我死在他之前，我是多么福气；如果死在他之后，我相信，再大的悲痛也压不倒我的事业心——不管做什么，无论是大事还是小事，只要对人们有益的，我会一直做到做不动为止。

所有这些具体的幻想，都是一一可行的呀。只要有了爱情，即使生活在西藏高原的山沟里，精神上也是充实的。

这不是一个最健康的人的思想？

这不是热爱生活的表现？

怎么能说是“变态”？

我心里老大不乐意，却又不好说什么。我的沉默他似乎并不觉得奇怪，我也不想再做解释，只是瞧了瞧他，表示我的抗议。

他站起身来告辞。这一小时，他一直有些坐立不安，远不如在他家里神态自然。仿佛总怕有谁撞进来似的。唉！要是我没有丈夫呢？他还怕吗？

我没有挽留他，因为大可不必有什么客套。临走，出乎意料，他从皮包里拿出一个又一个牛皮纸袋放在床上。

“这是我家里的东西，一点心意。这里有一封信。”

他看看我，那目光，又和二十二日那天一样——期待、渴望、含蓄地交融在一起。我仿佛又看见了另一个他！

我送他上汽车站。晴朗的蓝天下，路两旁的白杨在捉摸不定地耳语着，发出感人的沙沙声……总有股难言的惆怅横在我们中间，使两颗心无法融洽起来，是什么呢？……

“正像你在小说里写的，”他望着脚下的石子，忽然说：“爱和幸福是相对的，你不幸福，他也绝对幸福不了。”

没想到他会迸出这么一句话来！多么富于鼓励而明显的话啊！以至我竟想不出恰当的话语回答他，只是深深地被感动了。

“我老啦，”走了几步，他又叹道：“活不了几年啦，你还年轻，好好维护小家庭吧。”

他干嘛又矛盾百出呢？

“我非要侍候您不可。”

“我找也不找你这样的。”

“等着瞧吧。”

“<冬天的童话>如果能够出版，我算了，怎么也得一九八四年。”

我没说什么，五年又算什么呢？即使没有他，我也有勇气打开一条文学之路，那怕变成手抄本。《冬天的童话》只是我们认识的“引线人”，但它的出版与否绝不能影响我们的感情，也永远不会的。

小遇同志：

今天对我是个来信大丰收的日子。最使我感到兴趣的是有一篇稿件，题名幻想小说，为社会主义婚姻法的。作者真是“异想天开”！但异想是不能使天开的，因此，幻想的火花终于熄灭了，并没有人去说它，本来就是没有生命力的东西。怎么可能不熄灭呢？还想登在报纸上，简直是妄想狂！有的人就靠这种妄想在“快乐”地生活，还自称是“乐天派”。可悲啊！这类人的理想，纯粹是些肥皂泡，别看“吹”得天花乱坠，五彩缤纷，其实旋生旋灭，所谓的理想，一个接一个破产了，只能悲不自胜，乐何云哉！于是破一个，哭一个，“乐天派”变成了“哭不精”，实在可怜，亦复可笑！

昨天上午来了一位不速之客，大声说些不中听的话。我要这位客人低一点，那人还以为我怕什么，照样大声嚷嚷，以示自己的勇敢。我只好隐忍着。有的人大约只能以情喻不能以理喻。而我理有一点，情却一点没有，只好听便。客人走了，我就玩“七巧板”，这东西小时候玩过，熟了，一拼即成，并不难。但这可不是小时候玩的“七巧板”，比“七”多了不知多少倍。一块“切”八块，该有多少块，而且每块都很不规则，几乎一块一样儿，要分别拼起来，“谈何易”！不过，“天下无难事，只怕有心人”，花了两个小时，终于拼凑成功，而且“天衣无缝”，不亦快哉！老人居然玩起小孩子的游戏，真乃“不失赤子之心”者也！

还收到了一张您和您哥哥小时的合影，我将宝爱它，珍藏它，不会辜负您赠送的好意！

您的信虽然承认了错误，但我不信，您的这种不健康的思想，蒂固根深，哪能听几句批评就会拆除干净；须在生活中、工作中、斗争中长期磨炼，才可望其成功，望从此努力。

我给您的来西，略表一点心意。所谓“投我以木桃，报之以琼瑶”吧！古人大概是这个样子。可能是“人心不古”，我这个“今人”就大违古训了。简直应该反过来，“投我以琼瑶，报之以木桃”，您送的是高级营养品，什么可可粉、麦乳精，可谓“琼瑶”吧！而我呢，或是“木”耳，或是核“挑”，真是名副其实的“木桃”了，一来一往，意尽礼成，可别再“恶性循环”。我真怕您去食品店，然后又到我家来，如果说别的关系（主要是这本小说）不好断的话，这种关系（互赠东西）应该一刀两断。当然，也不能一概排除送东西，绝对化总是要吃亏的。比如，我现在既是肝炎，又是骨质增生，上楼梯简直显得“老态龙钟”了。总是左腿先上，然后带着右腿上。本来应该是两条腿走路，变成一条腿走路了。这已经等于瘫痪了一半。因此，有人预计我过两年，即花甲之年，就要瘫痪在床了。一旦如此，不要说领一个所谓结婚证，就是领十个，又有什么意义呢？这是对所谓爱情的莫大的讽刺，对所谓结婚的极好的嘲弄。不过，“好死不如孬活着”，“瘫痪在床”活得够孬了，但我想，也许还愿意再活下去。总之，我要死的，而且时间并

不长就要死的。您自然还活得很好。那时候您若不忘旧谊，给我送来一个东西——花圈之类，我如地下有知，也会感到欣慰！祝您一切如意，大吉大利！

何净 五月二十三日

他爱我……他爱我……我急切地翻看纸袋里的东西，寻找那“七巧板”。花椒，大料，花生米，木耳，核桃，干枣，啊，这一袋就是了，“七巧板”！

一张一张粘得完好的、“天衣无缝”的信——那天他撕过的信。所有的、一张不少地粘在一张张十六开的白报纸上。那么齐整，平熨，多么精致的手工啊！我把这些“七巧板”搂在胸前，坐在床沿上发愣。怎能衡量他那颗心呢？海水、宇宙……都无法比拟他爱的深广！那是一颗老年人的难得搏动的心怀，那是一颗感情丰富、却十分孤寂的灵魂，就像我一样……或许，我们所以能相爱，正因为我们原本一样。我不敢想像他粘补它们时的姿态，生怕自己流下泪来。我为他的孤寂难过，为他渴望爱的心难过，为他和自己一样难过……多么幸福的难过啊……我应当怎么做？我想的是做，天生就不会多愁善感，自哀自戚。一切不是明明白白地告诉我了吗！

“最使我感到兴趣的是有一篇稿件。”

“异想是不能使天开的。”

“天下无难事，只怕有心人。”

“宝爱它……”

“……长期磨炼，才可望其成功，望从此努力。”

“‘投我以木桃，报之以琼瑶。’”

“真是名副其实的‘木桃’了！”

他对我离婚的念头感到兴趣；他不希望我异想天开，让我面对现实，把困难想多一些，才能成功；他要和我“永以为好”；除了他，世上没有人能这样待我……

这些闪光的金子还不够吗？比起上两封信，不是又一个飞跃吗？不是说得再透彻没有了吗？至于他信里所说的“老了”等等，无非是叫我多有这方面的思想准备，不要以后后悔。啊，想起我送他走时，他说的那些明显的话，和信里的意思多么一致！他爱我，他希望我拿出行动，他和我的爱是一样的！

……一路上，火车在原野中奔驰，又是大晴天，车厢简直是个太阳能大蒸笼。纵然不住吹着电扇，浑身仍然热得冒汗。直到出得车厢，这才有如脱离炎热乾坤进入清凉世界……

宾馆面海背山，入夜出去，凉意袭人，不穿一件毛衣还不行。这里丁香正在盛开，月季含苞欲放。海面碧波万顷，荡涤心怀；山上一片葱茏，好一片宜人景色！小遇，多希望你能来啊。自然，这也是“幻想”。不过。我应当告诉你，临行时我留下两件礼物：一件是，我寄给你一些内部读物，有政治性的幻想小说，也有学习资料，你一定喜欢。另一件，今天的《时报》上，



会有一篇散文，那是我为你写的。插图是我按你桌上的瓶花叫美工设计的，你一定喜欢，题名为《花》……

第一次信里不带一句“批评”！那些假面具完全撕去了、扔掉了、他自己也觉得没必要了。一切都已明朗化。多难得的明朗啊……那篇散文我已经剪下保存起来了。

也许老天爷生下我，就是叫我犯傻的。我恨我的傻，可是又深知一辈子也改不了。我拿自己有什么办法呢？

几天来，我吃不好，睡不香，我认为拿出行动的第一个步骤，就是应当对我的丈夫坦白，诚恳地，正大地告诉他我对他为什么不爱，对何净为什么爱；不如此，就觉得不够光明、不够磊落。

当舒鸣听了我所有的坦白时，那干涩的眼睛睁得一眨不眨，好半天还没明白过味儿来。

“你说你喜欢何净？”

“是啊。”

“老头儿？”

“嗯。”

“比你大二十五岁？”

“怎么了？”

“你是不是开玩笑哪？”

“我干嘛开玩笑！”

他的眼珠动了动，似乎想出一个主意。

“叫我看他的信。”

“好。”

我把何净所有的信件都拿给他，他如获至宝，坐在沙发上一动不动，费劲地看着。他能看懂吗？我真怀疑起来……

终于看完了，他脸上反而添了放心的神情。

“人家不是有个很好的家吗？不是有爱人吗？你怎么说他没爱人呢？”

“也许有，也许没有。”我真想说：有又怎么啦？如果他像我一样对待爱情，和他爱人并无真感情，他也会离婚的。

“人家不是一直批评你吗？你瞎想什么呀？”

我什么也没说。对于一个什么也看不懂的人，对于一个只看了两页《红楼梦》便死认为林黛玉的表哥是贾雨村的人，我能说些什么呢？反正我坦白了，心里轻松了，我要光明正大地选择自己的路，绝不在阴暗的角落里勾勾搭搭。

这一晚我跟他分开睡了，他心里非常别扭。我也觉得怪对不住他。可是不分开更对不住他。我在两个沙发上搭了个小床。要是有两间屋子可该多好！

“我看，”临睡前他脱着衣服，嘲讽道，“你爱的是个小伙子吧？用老头儿做掩护，你骗谁？”说罢，用被子将头一蒙，没过十分钟已轻轻打起鼾来。

这一夜我做了一个多么香甜的梦！仿佛我心里的枷锁越来越轻了，我在原野上跑着，跑着，在绿色的海洋中欢叫着……

次早醒来，晨曦那淡青色的光芒正戏弄着玻璃窗，投下点点抖动的树影。鸟儿在树枝上唧唧喳喳，诉说着它们在北戴河见到的一切；小鸟们，你们可曾看见他？他想我吗？……

一扭头，只见舒鸣平躺在大床上，侧过脸，正眼也不眨地望着我发呆。他一定看了我好半天，对这奇异的“沙发床”回不过味儿来……

小遇同志：

我已买了六月十日晨七时零五分的飞机票，八时半到达。大概九时半左右即可达你那里。

再见，祝您好！

何净 六月九日下午

真高兴，今天他就要来了！

有人敲门。我欣喜而不安地开了门。果然是他。也许是海风吹，日光晒，他的脸色变黑了，本应显得更健康，但那两眼中却暗含悒郁，分明有什么烦愁的事。是想我想的吗？如果我是他的爱人，我多想搂住他的脖子，欢乐得好好吻他黝黑的面颊、脖颈、耳朵，甚至那稀疏的头发也一定带有海风的香味儿。但我只是拉着门把手，微笑地望着他，规矩极了。

他走近一步，伸出右手，和我握了握；似乎有些勉强，并不显得高兴。

我给他倒了一杯新沏的茶。他喝了一口，却放下了。

“去打一盆凉水来，把茶杯泡在里面冰一冰。”

他竟发号施令起来，还真有点摆谱哩。我忙去打来一盆水。

“您，黑了，有一点瘦。”

“哪儿能呢？”他硬不承认。

他坐在沙发上，我坐在桌边的椅子上，相距有两米远。我瞧着他，他一边搧扇子，不时瞅我一眼，眼神里分明有股想责备的神情。

“我说你怎么搞的。”他把纸扇啪地一合，小声而焦躁地：“你怎么真的打算离婚，还跟小舒坦白？这不是胡闹吗？你怎么——唉！要是他万一闹起来怎么办？”

“我不应当坦白吗？”我低下头：“不应当吗？”

“你办事怎那么孩子气？万一他闹出去……不行，你一定要向他承认错误！我怎么对得起你爱人？”

“不会，他不会闹的。”我用蒲扇挡住脸。

“怎么会？！我……唉……真不该……”

他不该？

“一定要向他承认错误！”说完，他站了起来，踌躇地去拿床上的皮包，一边补了一句，“我并不像你想的那么喜欢你！”

“这就走？”

“多好的环境，好好写作吧。不用送。”

走到门边，他回头嘱咐道：

“最近家里又住了亲戚了，如果打电话直接打到我的办公室去。”

门关上了。屋里只剩我一个人。我倾听着他下楼的脚步声，一直到再也听不见……我疲乏地趴在桌上，闭上眼，像垮了一般。他吓坏了，是我的冒失造成的。是我。我多么傻呀！刚有个良好的开端怎么便让我一下子弄吹了呢？我多怕失去他！人民更需要他！倘若舒鸣真的去报社闹起来……唉唉！我怎么把事情想得那么简单，偏偏就忘了这一层？怎么办？为了他，我应当违心地去。是的，为了他，一切我都可以做。我应当保护他，让他更安心、更好地工作。具体的，第一步，对，先把我俩的信和他送我的东西藏好，绝不能让舒鸣再看到；第二步，今晚上就承认错误，搬到大床上去睡，清除舒鸣的一切疑虑。

这是第几次感到自己太傻了？早已忘了。仿佛我觉出过好多次，但哪一次也记不住！

舒鸣下班刚一进屋，自行车还没放好，我就拦腰抱住他，亲切地对他说：

“原谅我吧。今天他来了，狠狠地批评我一顿，都快把我说哭了，他说以后再不许我胡言乱语了。他让我向你承认错误，你别当真了，也别生气了，好吗？”

“你呀，纯粹是小孩儿脾气！什么老头？不全是胡说八道吗？我一开始就不相信！刚才我从你们家来，跟妈和爸爸说了，妈也不信，说你想起一出是一出。”

“爸爸呢？”

“爸爸听了没言声儿。他说哪天好好说说你。”

我故意匆匆忙忙、里出外进的摆饭端菜，装出一副开了玩笑怪开心的神气。

“嗨，吃烤肉？回头，吃完饭，把小床拆了吧，这像什么样儿？真是想起一出是一出。”

唉！事情就这么结束了。夜里，他把我搂过去，我紧紧地闭了眼睛，一声不吭。他一定真的放了心，重又以为我是他的好妻子。而我，却像泡在极苦的黄莲里做着最后的表演。

深夜三点了，我还是睡不着。我的“保护戏”做得够出色吧？而何净此时却在做什么？想我？睡着了？正工作？反省着，三思着？我真希望他能反省，能三思，能决定，能有勇气。我是不会爱懦夫的——不管他有多少值得爱的品德。

“保护戏”以又一次人工流产告终。是的，我从没为舒鸣避过孕。我不愿为他吃药片或有什么措施。反正，他每次都没得过真正的满足。没办法，我不爱他。如果对我爱的人，我想我绝不会如此。我常常幻想和自己心爱的人，夜晚的那些柔情蜜意，可到今天，仍然是幻想。自从爱上了何净，我把夜晚的每一次都当做他，以至舒鸣觉得我从来没有那么顺从和温柔过。浸着苦味儿的“幸福”啊！我从没有让情欲冲昏过头，多年来似人非人的生活，以及自己恬淡的天性，我既可以有它，又可没有它；我可以将它锁进抽屉里，又可以把它放开，飞翔在天空。人不是动物。我看不起那种情欲高于一切的爱情观。爱情，首先要看对方的品德和智慧，其次才是情欲。

这一次，当我心寒地走上手术台时，当那剪刀声在我耳边怵心地震响时，……啊，天！我再不能自欺了！我真盼望上班，只要一领到工资，就应当赶紧离开这个家！

扪心自问：我幻想中的与何净的柔情蜜意，是否真地会让我快乐？当我冷静地再问一次自己，回答是不。我从未叫过床、从未有过性高潮。如果舒

鸣不主动、我也从来不主动。或许我像个残废人。可我希望的，是比这更

“残废”——我不希望和男人在一个床上；我希望自己有间小屋、有个自己的单人床；我不希望在想睡觉时，听到男人的鼾声、鼻息声或床板的吱嘎声；我希望像婴儿那样，在睡觉时只有我自己、躺下就着、一觉睡到大天亮。

岩岩启发道：“那性高潮是人的天伦之乐啊，那感觉是欲死欲仙，对健康极有好处呢！”

“我相信，可我总有怪怪的，老也驱除不掉的心理。”

“什么呢？”

“老觉得男人那东西像驴，那动作像动物，既丑又难看，又没必要。”

“是和志国的那一夜，给你造成的心理障碍吧？”

“也不光是吧。还有生活上的艰难，和维盈的悲剧，父母反面的例子，都让我反感它。”

“舒鸣没让你变得好一些？”

“没有。他反而造成了我去装——装成一个正常女人。一月，我们也顶多两次，每一次几分钟；我不说什么，可心里只想越快结束越好。他也不说什么，我们也从没谈过自己的感受。”

“罗锦，你太不正常。”

“我知道。像你那么正常的人，其实都是没受过罪、一帆风顺，经济上又没愁过的人。”



“听说外国都有心理医生。”她说：“可中国还没有。听说性障碍是可以治愈的。”

“我也不希望自己痊愈，也不相信能痊愈。没有它，不是更好，更卫生吗？”

我不想告诉她：我爱何净，因为他比我大二十五岁，可能会少有、或根本不再有那种事——那是我心底隐秘的希望。我爱的，正是那种父女和师生关系。

## 58. 又见姚波

一天下午，我去首都图书馆，打听一位图书管理员有关哥哥在这儿做临时工时的情况。

“你哥哥，真是个好孩子！”这位年近半百的阿姨叹道，“他工作又认真、又卖力气，人还风趣，和我们这儿上上下下都处得好。他很想转正，我们也不想留他，可一看出身、你父母的问题，就不行了。唉！后来他出了事，

公安局的还到我们这儿来调查呢——说为什么这样的人还能到图书馆来？问是谁给他介绍的，馆长直做检查呀……”

当我回去，路过馆中心那幽静的大院子时，想到过去在工艺美术学校，自己还是个多么单纯的小姑娘，星期日在这儿一待一整天地看书。那书香气、安宁的气氛永远使人留恋。汉白玉石栏围绕的莲花池，文革前，水比这清又深，大金鱼游于朵朵睡莲之间；而现在，干枯残败，花和鱼都哪儿去了呢？忽然，迎面一位一手拉着个小男孩、站在石栏边的人，叫住了我的名字。

我停步看他，只见这人偏高的个子，瘦长脸，面色黑黄，像被风霜和乡野的灰尘扑打了一层锈，说不清他是四十开外还是三十出头？那脸上的神情，虽在专心地看着我，却像在疲倦和麻木中过惯了的，连那肩膀和松懈的衣褶，也像在承受不住地耷拉下来。他的短发干枯，像裹着数日的尘土；五官既没有神采，又没有任何一部分能给人留下特殊的印象。身边那个衣服不整洁、又胖又脏的小男孩，倒活活像是他的儿子，正在他裤腿上蹭着鼻涕，发出要走的哼哼声。

“还记得吗？”他注视着我，似乎想笑，却又像锈住了；声音偏细、温和。我仔细打量他，还是摇了摇头。

“再想想。”他并不着急，也不见怪，含着一丝平静的、木然的微笑，不慌不忙地掏出一盒烟卷，熟练地抽出一支烟，点燃，吸了一大口。白烟慢

悠悠、过瘾似地从他鼻孔里不情愿地冒出来，夹着烟的两指呈深黄色，似乎只有烟是他时刻不离的伙伴。

“对不起，”我只好说：“实在想不起了。”

他盯着我的眼睛露出些许失望。

“姚波，”他说。

“姚波？”我这才辨认出，正是他！

“你可……变化太大了！”

一霎时，脑子里闪过乡少印象！那朝气蓬勃的健美青年，没讲过话的恋人，葡萄园，像章，革命照片，五十块钱……是的，我吭过他五十块钱哩。

“我找过你，”他说道：“可是你们大队不知道你到哪儿去了。”他的眼睛仍不失为纯洁，只是蒙上了那层锈色，仿佛看什么事都无太大的兴趣似的。

“你现在在哪儿？”我问。

“还在山西，煤矿。”

“回京探亲？”

“不是。我是采购员，出差搞业务。”他既不开朗，也不爱笑，平静如以往，谈吐与其说是谨慎，不如说是规矩。他是采购员，这令我意外。早就听说，分散到山西煤矿的就业人员，离开农场后，当地十分不讲政策，拿他

们全当反革命看待，不知多少就业人员被迫戴着手铐劳动，煤矿里惨死了不少人……如今，他能自由地出来联系业务，证明人家在信任他。

“你结婚了？”

“嗯。”他看看越发不耐烦的孩子：“这是老二，最小的。”

那孩子，一看就是个火急脾气、智力一般，鼻涕已快过了河，姚波用手指给他抹去，蹭在汉白玉栏杆上。

“你爱人在哪儿工作？”我问道。

“一个矿上。她爸爸是就业的。”

“你怎么知道我在这儿？”

“我出来买东西，一眼就认出了你，跟来了。”

唉！“八·一八”，怎么老和他断不了呢？邀不邀他到我家去？我一点儿也不爱他。过去幻想的爱，早就被几张革命照片断送了。可那五十块……他一直把我放在心上，到处找我……五十块……尽管心内犹豫，还是给他写下了家址。

“有空来玩儿吧，”我敷衍地说。

他将纸条小心地折好，放进衣袋。

“你结婚了吗？”他拘谨地问。

“结婚两年了。”我不想再聊，便向大门的方向挪动步子，他领着孩子跟随着我。

第二天上午，我正在家写东西，他就来了，没想到这么快！五十块钱的欠疚，总得招待他。他像刮了脸、理了发，比昨天精神些；但那浑身的疲乏和僵滞气，似乎永不会褪去了。

“这是山西特产。”他将两小瓶汾酒放在桌上，一坐下便慢腾腾地掏烟，点燃烟卷，不紧不慢地吸起来。白色的烟雾中，他额头出现的三道深沟般的横纹和那麻木的抽烟姿势，令我无法形容自己的心情——过去那么令我动心，给过我那么多美好幻想的人，怎么完全对不上号了？

本来我就为要离婚一事烦闷，一心盼着有了工资好去租房，再加上他给我的伤感，便去厨房拿了小酒杯，炸了盘花生米，对酌起来。我们各喝各的，他很少沾唇，只是吸烟；我本不会喝酒，但这酒又甜又清香，便一口又一口地咂摸着滋味儿。各自好像都揣着一肚子心事。似乎我若不找话说，他便无话，可他又好象并不觉得尴尬。他是在过烟瘾，还是用这动作代替语言和一切？农场那一幕幕的画面又在我眼前闪过：林荫大道，无际的稻田，桥上过来的健美的年轻人……他哪儿有一丁点当时的影子呢？全滞住了，他像活活地被非人的苦役、被无情的时间锈住了。

“你们家，都好吗？”他从烟雾中看看我。

“公安局正在落实我们家的事。罗文也从狱中释放了，要安排在我哥哥工厂做一级工。我也快上班了。”停了停，我问：“你呢？你的问题平反了吗？”

“嗯，也改正了。”他含含糊糊。

“平反了？”

“嗯……做了结论，没问题了嘛。”

打砸抢也会给平反？话到嘴边，却又不好问。

“到底，你是什么问题？”

“武斗嘛。那时候小，不懂事……”

“有没有打砸抢？”

“只不过抄了个照相机什么的，有人出事，把我给检举了。”他认真地望看我：“我从没打过人。”

尽管这盯视我的目光如此坦诚，我还是不大相信——那些相片手叉腰，飞劈着腿，不可一世得像个亡命徒。

他不住地吸，我慢慢地抿……我和他，有什么可说的呢？如果真地悟到了自己的愚昧，为什么还把那些趾高气扬、戴大宽袖章的“革命”照片，当宝贝似地给我寄来？

“有什么事要我帮忙吗？”他征询地看着我。好像，如果我说出“不”，他反倒会失望似的。

“倒是有件事……”我想了想：“我不太想回玩具六厂。我有位朋友，她能帮我推荐到财经出版社设计封面，如果那儿能要我，是最好不过。我怕那朋友为难，我想送些礼。所以，你借我两百吧，一补发工资我就还你。”

“我给你，不用还。”说着他就打开皮包。

“不，算借，我一定要还。”

他不满地看看我，什么也没说，便从皮包里数出两百元，撂在了桌上。

其实，我既不想给谁送礼，又不想去“财经出版社”，我是在为离婚做准备，但我不想告诉他。因为农民房必须先交三个月房租的押金，以及我要买个单人床、枕头、被子、洗漱用具之类，还要买辆旧自行车——凡婚后添置的东西，我都不想拿。

他是多么慷慨啊！后天，他就要回山西了，我邀他一同去香山逛逛，散散心。

想起在“工艺美术学校”时与黎凡的那次“香山之夜”，似乎遥远得象上一个世纪的事情。

我们并肩走在乡野的路上……大自然使人愉快。身边，是与我共在患难之乡待过的朋友，他是这般尊敬我。我感谢他，这给过我美好幻想的人，让我在酷境中对生活充满过希望……寂静无人的路上，我哼着歌，好像身边并

没有他。他那抿闭的嘴唇露出微笑，很少讲话，就像一个忠实的侍从——不知是为了给我好印象、怕说错什么呢，还是天生就如此持重、沉默寡言？或是脑袋里始终是一锅糊涂浆子呢？无论如何，他的规矩和拘谨，总比老油条似的轻浮叫我喜欢。多有意思，过去我幻想的爱，一次也没有实行过；而今，十年过去了，却是第一次和他并肩走在这条大路上……

我们坐在山上的松林中，一块平平的大青石上。前面，视野非常开阔，能俯瞰碧云寺的全景。除了松叶的飒飒声，周围没有任何动静。我和他并坐着，中间隔着一个令人难于解释的空隙。他老实得动也不动，似乎感到愉快，却又拘束在谨慎里，拘谨得连烟都忘了抽。我觉得好笑、却又被他的虔敬和自制所感动，便自然而然地把他放在膝上的手拉过来，伸出自己的手掌和他的比比大小。

“一般大……”他微微侧过头来，嗫嚅地说。那神态，老实得活像幼儿园里最听话的孩子。

“可我真希望，你能比我的大。”我把他的手又放到他的膝盖上。是啊，如果何净坐在我身边，那心境该多么安逸、满足啊。他像一个智慧的大海，处处能引导我。而我身边的这位，却像个不懂事的小毛孩。此刻，他一定想问问刚才那句话，一定希望搂抱我，可又一动也不敢劲。我没工夫细想他为什么不敢，为了奖励他的老实和规矩，便双手搂住他的肩膀，在他的面颊上亲了亲。我的心，平静得像姐姐抱着小弟弟；而他，刻板得让我直想发笑一



一就那么僵呆地任我如此，懦弱得像个未经世面的小孩子。这令人意外的老实，使我打心眼儿里喜欢，不由又亲亲他的脸，便算是结束。那空隙不觉又出现了，两人间这难于解释的空隙，倒使我们双方都心安理得，仿佛反倒自然和舒服。或许因缺乏有生命力的东西将它填补，就这样，都空望着眼前的山林，干坐着……

黄昏了，我们步出香山。公共汽车里相当拥挤，两边抓不到扶手，身子晃来晃去，我拉住他的手。这手又干又暖，让人心里踏实。他连使劲握一下的念头都没有，我真高兴。这纯洁的爱，在我所认识的男人中，他是第一个。但又何必叫爱呢？不如叫友谊。我幻想的爱，远要比这深。

仅仅过了一星期，他又来了。他说来京出差，刚下火车，两天没睡了。那衣服和旅行包，都发出一股咸臊味儿。我立即打来热水，催他洗脸，铺好被子叫他休息。

他犹豫了一下，便和衣躺下了。被子盖在胸口，姿势局促而又不安；好像还没躺舒服，却连动一下也不敢了。我简直替他累得慌，便走过去为他掖了掖被头。他的眼睛直望着天花板，连眼球都不能转了似的，就那么硬挺挺地仰面躺着；与其说是在休息，倒更像被绑在木架上。如果这时把刀横在他脖子上，也许眼都不会眨一下，便心甘情愿地死去。我不由叹了口气，坐在靠窗的桌边，实在找不出话和他说什么，而我若不说，他从来也不主动问我

什么。我品着茶消耗时间，他僵尸般地躺在被子里，像是绷紧了神经，有如胆怯地等待什么，又像任何意识皆无，仿佛脑子里被什么强大的、不可抵御的东西抑制着……我只好干坐着，瞅着这具发呆的僵尸，觉得那香山，那拉手，再也不会再有第二次了。

地上的旅行包和他身穿的衣服，飘过来阵阵的咸臊味儿——他家里必定也是这股气味吧。

“下礼拜我就要上班了，”我说。

“嗯，”他的头转过来，看见了桌上的手稿：“你在写东西？”

“是呵，”我把为什么写、写什么的情况大致说了一遍。

“你也应该写，”我说：“过去你是那么一个狂小子，糊涂到那个份儿上，现在总算明白了，我们可以算是殊途同归吧？到底你过去做了什么、当时怎么想的？又为什么喜欢我这样的人？你把这个过程写出来，会是一本相当生动的书。你可以写假名假姓，当做小说来写，你能挤出不少时间来，孩子又不用你管，趁着年轻记忆力好，赶紧写吧。”

我真想对他说：我深深感到在思想上，没有办法和你交流，更谈不到共同提高，失了这个，就失去了友谊和爱情的灵魂。如果你能好好忏悔过去，通过忏悔提高认识，说不定我们还能成为朋友。

他转脸看看我，好一会儿没吭声，神情倒像轻松多了。或许因为在琢磨事，忘了拘谨吧。

“嗯，我试试。”他说。

“你一定要写。”

我真想说：你要是再不写，我们的友谊可就完了。难道你仅仅是一锅糊涂浆子吗？

他又干躺了会儿，于是便坐起来。

“你不休息了？”

“我不晒。”

他下地把被子叠好，坐在床沿，两肘支膝，一根接一根地吸起烟来。真不知这么没完没了地抽有什么意思！中国人最大的本事就是抽烟吧。

我动手给他做了个文具袋，蓝布上面绣了一个心形，里面是个“波”字，并放进一些稿纸、一支圆珠笔。

“你一定要用心地写，你用它来写，一看见这口袋，就别偷懒了。”

“嗯，我一定写。”他接过去放进旅行袋里，又足足吸了两个小时的烟，才告辞。

干部是先发薪。领到当月工资和劳教期间补发的工资，立即给姚波寄去了两百元，并在近郊区租了一间农民房。

舒鸣还未下班回来，我用铅笔草草地写了一张便条，放在桌上，用笔压住。

舒鸣：

我们结婚是误会，离婚是了解，离完婚也许才最了解。我再也不会回来了。如果愿意好离好散，做个朋友，咱们就到办事处去；如果不愿意，只好到法院了。家里的东西，我只拿走了几件我的衣服和在农村插队时的被褥，其余一概不想要。

罗锦

一九八〇年四月七日

将行李捆在楼下的自行车上，我又蹬蹬蹬地上了二楼，推开屋门，最后环顾了屋子一眼，家，永别了！你给过我逃避的温暖，给过我暂时的栖息，却没给过我最想要的。我劳动的汗水洒在这里，变成了一件件家具、衣服、用品。我只能用经济上的损失惩罚我自己，我只能用友好的离婚态度，愿今后永远对他有所帮助的心和行动，弥补自己的过失、罪恶。我离开你，正是为了解除我的罪恶。可爱的小屋，愿你能理解我。但愿我还能来看你。但愿在这舒适的小家中，能有一位使他幸福的女主人！再见！

我骑车驮着行李，顶着细密的雨丝，行驶在宽阔的柏油马路上，朝十里之外刚刚租到的那间农民房奔去……

## 59. 玩具厂的变化

“这屋挤点儿，”王厂长跨进设计室的门，回头朝我粗憨地笑笑：“可是过去八个人也挤下了。”

“回来啦？欢迎！”

分别了十三年的两位老同学、两位老师傅，热情地向我伸手握住。

“你没变，”邱师傅的眼睛有些湿润了：“除了脸上多添了两道纹儿，一点儿没变！”

“怎么样，过得还好吧？”两位老同学小赵和赛丽热诚地问道。

一边寒暄，一边环顾着拥挤不堪的设计室。房门开在厂长、财会大办公室内的西墙。办公桌、资料柜、杂物……将屋内摆得满满的，组长赛丽将一张破桌上的杂物往旁边地上搬着：

“罗锦，你就用这张桌子吧。原来小丁在这儿，他刚调走，去报社当美编去了。”

我找了块湿抹布揩那满是尘土的、坑坑洼洼的破桌子。

阳光从窗外照进来，扰人地反射出白光。对面静电喷漆车间机器的隆隆声、嘎嘎声，再加上两位师傅的喷云吐雾，使设计室笼罩着烦乱不宁的气氛。

“厂长，您看这桌子是不是该换一个了？”赛丽问道。

“先凑合用吧，”王厂长看看我，大咧咧地说道：“缺什么东西——要买文具什么的啦，写张条子，我批了，上会计那儿支点儿钱就行了。先熟悉熟悉，不明白的，让组长说说。出门儿请假跟她打声招呼。就这样儿吧。”

说罢，他的目光迅速地朝几个人的桌面上一掠，仿佛察看每个人是否在于着活，见三个人的桌子都堆着正在画的设计图，见没有什么可说的，便匆匆开了屋门；忽然，他又像想起什么，回头问道：

“老邵，折叠方桌的图下午能赶完吧？”

“尽力赶吧，”邵师傅正给鸭嘴笔上墨。

“说什么也得完。不行加加班儿。这个画完了还得赶紧设计折叠马札儿，好叫车间生产，不然又要窝工了。”

他一脚出了屋，门“砰”地关上了。

“窝工？”我奇怪地问道：“咱们厂还窝工吗？”

“那还新鲜？”邱师傅抬了抬眼皮。

“呃，这次你回来，工资定多少？”赛丽问。

“三十七。”

“三十七？”四个人都愕然。

“像话吗！”赛丽不平地道：“凭什么不和我们一样？咱们都是同班同学，你又平了反，待遇还两样？”

“不合理，”邱师傅也说。

“我想，先上班，慢慢再和他们讲理，”我回答。

“补发你工资了吗？”

“补了六百七十元。”

“这么少？”

“只补三年劳教的，而且还把在农场的每月工资按二十元刨了。劳教期满到现在的十年，虽然算工龄，可是不补工资。”

“什么事儿！”邱师傅不平道：“既然算工龄，凭什么不补发？”

“他们说是有文件，但是我又没看见。还有精力跟他们搅理吗？”

依旧是过去整人的“党天下”们当着权，一个个都高升了。这些人，是不欢迎我回来的。虽然我们之间，并没有私仇，只因为他们为日记问题整过我，大概生怕我回来和他们对着干。

“有个高招儿。”赛丽说道：“你把压制你工资的情况，向玩具公司魏书记反映一下，那老太太特讲政策，她一个电话过来，这儿就不敢不听。我们都四十四，凭什么给你三十七，你还是受迫害的呢！”

一语未了，只听屋外传来清脆的笑语声，一位妇女正和厂长、财务、会计们打着招呼，夹杂着插科打诨。随着，屋门“吱啦”一声被推开，那位妇女，约有四十多岁，带着未消的笑容走了进来。

四个人不约而同地同她打招呼，好像不敢怠慢她，小赵忙起身搬起一个折叠靠背椅。

“老牟，坐、坐！”小赵客气地让道。

“你们忙什么呢？”老牟并不急于坐，却含着威而不露的笑容向屋里环视了一眼。她中等身材，微胖，有一股精明干练的商人气。

“这位，是新来的吧？”她犀利的目光投向我。

我和她聊了几句，才知她是中国百货公司的经销员。

“厉害着呢！”赛丽故意撇嘴笑道：“咱们设计的玩具，要是老牟不点头要，甭想生产！”

“嗬嗬，瞧你说的！”老牟坐在靠背椅上，跷起二郎腿，点起一支烟，

“还设计家具呀？瞧瞧你们，”她一手指指点点：“大衣架、折叠圆桌、落地式台灯，光折叠椅子就好几种，邵师傅这又设计上折叠方桌啦，尽做这些个铁木家具！要办家具厂啊？玩具不设计了？还偷偷地搞厂店挂钩儿，把家具直接送到商场、杂货店去卖，要是这么搞下去，要我们‘中百’还干什么？”

“噤！”赛丽白了她一眼：“您跟厂长去说。我们谁愿意设计家具？”



“得便宜卖乖。”老牟吸了一大口烟，悠闲地弹弹烟灰：“要了你们一回纸制品，噢，就光弄这个了。也亏得王厂长说得出口，硬叫‘纸制玩具’！什么<看图识字>啦，<幼儿之友>啦，<算算看>啦，尽画这些个还行？不设计木制玩具啦？光想吃‘过水儿面’？”

“什么叫‘过水儿面’？”我好奇地问。

“你不懂？”老牟一笑，露出了一颗虎牙：“也难怪，你刚来嘛。不经过你们厂工人一道手，从印刷厂装订完了就是成品，一本净赚三分，月月印十多万册，光这一项，你们厂的工资、奖金就挣出来了。这插一手就能吃的买卖不叫‘过水儿面’叫什么？”

“您老反对纸制玩具，”正画着《看图识字》的小赵笑笑：“是不是本本册册的都只能按文化用品算，你们只能收百分之二的税，月月的奖金没出处啦？”

“别放屁！”老牟含威地笑道：“你们不走正道儿还行啊？说正格的，你们生产的木枪、积木和那几样棋子儿，样式都太老啦。市场上极缺拖拉玩具和智力玩具，全市又只有你们一家生产木制的，得在这上头动动脑筋啊。第三季度的合同——木枪和积木，到现在都没交齐货，像话吗？！”

“我们也没办法。”赛丽说道：“谁愿意画纸制玩具？谁不想多设计点儿新的？可您瞧瞧这玻璃柜子里，设计了各种各样的，头儿不同意生产哪，还不是每次办展览去充数？”

“反正，总不能变成出版社和家具厂吧？”老牟站起来：“我还得跟你们头儿好好说说！”

十三年的变化竟有这么大！赛丽带我去各车间转了转，我们边走边看边聊，这才知道，她和小赵毕业后，十多年一直在车间劳动，去年落实知识份子政策时，有关中专毕业生的文件下来，规定要学有所用，才把他们调到设计室，工资才由“穷三十七”涨到四十四元。也才知道，她和学生时代的恋人张季，文革中因她看不惯他的飞扬跋扈，早就分道扬镳了。

“幸亏我跟他分开了。”赛丽说道：“他后来成了什么造反头头，跟不止一个女人乱搞男女关系，臭名远扬。后来他结了婚，也和别的女人乱来。这次他听说你要回来，吓得不敢见你。当初，他们做得也太绝了。”

“孙成怎么样了？”

“也是臭得没人理，在宫灯厂挺不得志。”

“梁国英呢？”

“一次骑车拐弯，拐得太猛，让大卡车轧死了。”

“哦……黎凡呢？”

“还在象牙雕刻厂，结了婚，有了孩子。听说，他为你也受了牵连。这次听说你平了反，他的问题却没人平，还希望你给他作证呢。”

“哼！”我冷笑道：“让他做梦吧。我教养的时候，有一次来了两位调查的人，问我们俩说过什么。我说，平时全是无稽之谈，早忘光了。那两个

人拍桌子瞪眼，最后气得把黎凡的一大沓子交代材料摔在我眼前。我这才知道他不但检举了那么多‘问题’，还有好些夸大其词。可我一个字也没承认，也没交代他。我估计，既然是他自己写的，反倒放进他的档案袋里了。他写的都是我们俩、还有我哥哥、我父母的‘反动言行’，当然希望我作证。我能给这样的叛徒作证吗？见了他，我倒真想抽他两个嘴巴子呢！”

“原来是这样！”

我真想问：国栋过得怎么样？犹豫了半天，尽管根本不想见他，但还是忍不住问了。

“听说也结了婚，有了孩子。”赛丽根本不知道我爱他的程度，尽管我们在一个宿舍住了四年。可现在，那些爱，早已被时光、经历磨砺得痕迹全无了。我不想见他，也不想见工业美术学校的任何一个同学；并不是我不爱他们、不想念他们，而是我深深痛恨那个学校，痛恨那几年极左的教学政策和不调查实际的官僚主义作风，它们使我蒙受了多少污垢啊。

十三年了！厂里的变化，在我这冷眼人看来，煞是鲜明。

过去，厂房虽然不太整齐，设备也没这么先进，但那简陋的车间，依旧可以挡夏天的雨、严冬的风。酷夏，高大的车间里凉沁沁的，人干着活并不冒汗。严冬，大铁炉里的火苗燃得熊熊，任风雪在窗外嘶叫扑吼，车间里却暖暖融融。厂房内外，犄角旮旯，堆放的一色是玩具——木枪、木宝剑、积

木、拖拉鸭车、带响的小鹿车、拖拉子母鸡车、摇兽、军棋、象棋、克郎棋、六面拼图……

师傅们骑着粗糙不平的长板凳，一脚踩根牛皮条，两手握小刨嗖嗖地刮，没有不超产的——一天一人刮三百七十五根枪棒，出不了两根废品。雪白的、淡黄的木花从刨口中卷卷滚出，像泉花、像云朵、像海浪、像羊毛、像百合……无数朵美丽的“花”，变成月月十几万元交给国家的利润，变成全厂四百七十名工人的工资和奖金……

下料车间连最小的木块也利用起来，小手枪和各种方块棋子，就是因这些碎料才设计的。

喷漆车间全是手工操作，枪筒却很少有返工的现象。一根根黑漆闪亮的枪筒挂在铁钩上正待阴干……

组装车间乒乒乓乓地响，那是最后一道工序，组装着木枪的各个零件。质量检查员随时地检查每个人的活，一边装箱入库……

从下料车间推出来的碎木块已不能再生产任何玩具，收攒在一起，每月按一分一斤劈柴的价格卖给工人。

从仓库领来的油漆、大胶、小钉……领出的和所耗费的数差几乎是相等的。

“三八”式木枪——它们是全厂的骄傲和经济收入的可靠保证。它那优美的造型在国内享有很高的声誉，是儿童们最喜爱的玩具之一。

“下一季度，我们要生产七万枝木枪！”

王厂长一声令下，各车间是一片实干的响应之声，没有人提出应多发奖金，全凭着一股自觉。

十三年了！如今，长板橇没有了，刮刨机的“刺啦”声整天价震耳地响，废品率却高达百分之十。原来，仅有的一个小锅炉是烧煤末的，现在，又加上两个大锅炉（因为盖了男女淋浴室），从早到晚，整日烧的是碎劈柴和废枪棒。每半年卖一次“劈柴”，不再是碎木块，却是长约一米、宽四五十公分、五六个钉在一起的板条——拉“看图识字”的纸架拼板，每人两块，收两毛钱，回家正好做铺板或拆了做家具用。

除了油工车间打腻子还是手工操作以外，其余各道工序一律是机械化。破烂的厂房早已无影无踪，扩大了地盘，扩建了车间。一进厂，便会看到堆放的折叠圆桌、大衣架、地灯、椅子、大小折叠马轧。

静电喷漆车间的门口，火炉上天天烧着一个大铁盆，每天要煮去喷坏了的枪筒上的漆。煮啊煮，却不见有人想到什么措施来杜绝它，仿佛返工和浪费并没有什么奇怪。

做小方棋子完全用整料，哗——，一推就推出上百块，多省事！用碎料、整料都一样记工，谁还用碎料？

组装车间撤销了，费事的手工活拿给街道生产组去干，厂方定的条件绝不会让自家吃亏。六厂像是磁铁，十几个加工点紧紧地依附在它的周围。每

月，街道的女工们小心翼翼地来交活，高高兴兴地领走活，心甘情愿地“上供”——一年总有两三回，以只赔不赚的价钱送来整卡车的西瓜、青苞米、鸭梨和蜜桃。

上午十一点半到十二点，下午四点到五点，每天起码有一个半小时，工人们不正经干活，等着吃饭、回家，洗脸、梳头、聊天。远远见“头头”一来，立即散开，应付几分钟装忙乎。当天的定额完成了，超产额也达到了，何必再干呢？干多了又要提高定额。再说，即使干得更多，也不会超过十五元的超产奖——上边统一规定的钱数。心里的“小九九”谁打得都很清楚。

四厂原四百七十人，后分成四厂与六厂。把文革中的“异己”工人全分了出去。六厂现只有二百名工人。

过去只有一名厂长，现在却变成了三个。原来两名会计，现在增加到六名。提拔上来的都是厂长相中的“知己”。又增加了副书记、人事科长、工会正副主席、三个总务、一个司机组长——十八名脱产人员，占用着共九十平方米的办公室，而五名设计人员却只有十四平方米。由于种种原因，总之在这个厂憋气，十三年来已走了九名设计人员；有的调到别的玩具厂，有的调到学非所用的单位去了。

下午，收到了何净的信，他对我搬到农民房去表示惊讶，不置可否，并希望我努力工作等等。信简明扼要，没有半句废话。是啊，我那坦白之举把他吓坏了，又离了家，他怎能不慎重呢？但我离婚，从来不是为了某个人；以前是，今后还会是。

晚上我回到农民房，用煤油炉子煮了点挂面，关上门，拉了门闩，沉思良久，提笔写离婚申请书……

隔日一早，大办公室又开始了忙碌碌、乱哄哄、电话铃声不断的一天，种种杂乱声清晰地传进拥挤的设计室。屋门呼吱一响，玩具公司的小陆走了进来，赛丽、小赵等忙点头打招呼。

“看看你们第四季度的产品齐了没有？刚才你们厂长说一个也没弄？”

“谁说呀？”赛丽白了他一眼。

“你们头儿哇！”

“嘁！你问他平时关心什么？看我们新设计的！”赛丽把柜子里的玩具往外搬。

“嗨！不错呀！”小陆拿本一一登记：“下午，赶紧拉过去吧？说要办展览评比哪。”

门被推开，王厂长一手拿图纸，直奔邵师傅，忽扭头看见了摆出来的新玩具，不由眼睛一亮。

“你们设计的？不少哇。”他不禁走过来一一拿起看看，“嗯，这几个纸制玩具么，不错！下次开产品鉴定会，一准通得过。啧，<头脑体操>谁设计的？小遇？行，有个意思儿。这东西，嗯，可以用摇兽的下脚料。数数……四十块儿。成本吗……连盒带图带油漆，顶多五毛钱。……卖它一块九！一块九毛五，也有人儿要！”

“您薄利多销吧，”赛丽提醒道。

“嗨，你们不当家不知柴米贵呀！咱厂一天工时合多少钱？一块二毛八呐！闹着玩儿的？工时加成本费，再刨去‘中百’百分之十五的税，一点儿不多，将够本儿。咱一盒儿还不得赚个毛儿来钱的？”他瞥了瞥其余的玩具，脸上毫无兴趣：“这些个，全不赚钱。办个展览拿去凑个数儿还行。”

这句判决，使几位设计师发懵地瞧着那堆玩具。

“您看，”赛丽赶忙拿起一盒装拆积木：“这也是用下脚料做的，它不赚钱？”

“嗯……”厂长歪头瞅瞅。

“我告诉您怎么玩儿。”赛丽装拆地摆弄起来：“起重机……房子……桥……斗车……汽车……像不像？幼儿园和‘中百’的意见，希望咱们大批生产哪。”



其实，这种玩具，在西欧国家，一百年前就已生产了。

“是不赖。”王厂长捏起一根木条，荡悠了几下：“好玩儿是好玩儿，可就这一根木条儿吧，这上边儿就得打七个眼儿；打眼儿机打不过来呀，太费工。”

“打眼儿机闲着，怎么打不过来？”

“太费工。”他又翻看几枝木枪：“好看是好看，都太费工。”

“您说哪儿费工呢？”小赵问。

“瞧咱那三八式，多简单。”

“那——，您不是叫我们改样子吗？”

“嗨，傻小子！现在木材涨价百分之四十！咱们那枪赔钱哪！你拿笔来——”他捏起铅笔，在一张白纸上笨拙地画起来：“啧，看见没有？这么一来，枪筒比原来的长出一寸，就行了。改个商标，叫——”他挠挠头皮：

“叫——，对，叫‘二二一’！这两枝呢，比这枝每个都再长出一点儿来，叫它‘二二二’、‘二二三’，这不结啦？”

几个人面面相觑，真不知厂长原来这么会设计。

“厂长，”我问道：“您干嘛老想生产家具呢？”

“傻孩子，”他说道：“一个小马札和一盒装拆积木用的木料一般多，一个小马札能卖四块五，刨了本儿，净赚两块五。一盒积木才赚毛儿来钱。一天只能生产二百盒积木，可是能生产六百个马札。香港旅游业和咱订货。

更甭说折叠圆桌，一个四十五元，很畅销，国内抢着要。差哪儿去啦？你们不当家不知难哪。以后，往那怎么省工、怎么赚钱的上头去设计，别一口一个智力啦。要是玩具厂归教育局管，赔不赔钱都发工资的话，我管保——哪个好玩儿我生产哪个！”

傍晚，我下班刚回到农民房，房东夫妇便把我叫过去，战战兢兢地说道：

“白天，您那位……先生来过。敢情，俺们这才知道您是打离婚才来租房的。您咋瞒着呢？要是当初您实话实说，俺们就不会租。您先生说了，说要是俺们再让您住，他就……他就白刀子进、红刀子出。俺们可怕出人命啊！”

“好吧，明天我就不回来了。”

“您上别的村儿，他还得找去……”

“我住在厂里。工厂有传达室。”

次日上午，王厂长把我叫到党支部办公室。

“你的工资吗，咱厂党委会又研究了，决定给你涨一级，四十四，和赛丽他们一样。怎么样，有什么感想？”

“您若能按政策办事，比什么都强。”

显然，是公司魏书记向他们打过招呼了。厂长和书记瞅着我，无言以答。

“还有件事儿。我现在正打离婚，租了间农民房，我爱人去捣乱，房东害怕，我想住在厂里。”

“那怎么成！”书记说道：“厂里没有集体宿舍嘛。”

“我睡在设计室。”

“不行！”厂长也说：“那怎么能住人？”

“我只有一个被卷儿。晚上睡办公桌，白天把它卷起放在资料柜顶上。”

“厂子有厂子的纪律！你父母家也可以住嘛。”

“没地方。”

如果家里同意我离婚，又何必住厂里呢！现在我总算能养活自己，再也不会麻烦他们了。

“不行！”

“那，您叫我睡马路上？还是我去跳河？”

二位怔怔地瞅着我，干没辙。我便开了门去会计那儿支取补发的工资。

“给你涨了？灵吧？”赛丽悄声道：“要是决定住设计室，我不干涉。我装不管。只要别把屋里弄乱。”

“放心。你真好，赛丽……”

吃完食堂那没滋没味儿的晚饭，关严了设计室的门，拉上自挂的窗帘，我又专心修改那《冬天的童话》了。我已经告诉了何净我住在厂里，为了避

嫌，决定在离婚以前，我不想跟他有任何联系。我爱他，我应当以自由人的面貌出现在他面前，才是干净、轻松的。既然过去文章在他的“帮助”下没有长进，如今没有他，也说不定会写得更自由，更随心所欲。

窗外的月光洒进人已走空的厂长办公室。这是三大间没有隔断墙屋子；一间放着三位厂长的办公桌、两个大木柜；另两间放着财会和总务的办公桌及保险柜等用具。月光下，张张写字台的台面发出幽暗的反光，玻璃板呈映出朦胧的、蓝绿的色泽。白天那些噪音——屋外喷漆车间马达的嘎嘎声，屋内嘈杂的人语声、烦乱的电话铃声、算盘珠的噼啪声、开开门的撞击声、进进出出杂沓的脚步声，甚至有时，哪位徒工打了架到这里来的哭诉叫骂声，以及仿佛也能发出噪声来的满屋弥漫的烟雾——那烟卷的毒气，此时此刻，全部无影无踪、无声无息、消失殆尽了。因此这寂寥便显得格外的深沉，空旷的屋子便倍觉冷清。即使是天天这钟点坐在桌边独酌的王厂长，是否还在盼望着明天的喧闹，也未可知。

他已经五十七岁，壮实的中等身材，黑面皮、四方脸、粗黑的寸头，一脸的青胡茬，说话声像铜钟，一副土里土气的憨厚相。乍一见他的人，都以为他是刚下火车的乡巴佬头回进城呢，无论如何也看不出是具有三十年党龄和工龄的老厂长。

此刻，他坐在自己的办公室边，屈起左腿，把肥厚的大脚从布鞋里褪出来，瞪在椅面的棱上，左臂舒坦地往膝盖一搭，右手端起粗瓷大酒杯，慢腾腾、香喷喷地咂了一口二锅头，捏进嘴里两粒油炸花生米。

这是他劳碌了一天最大的享受。就着月光的清辉，并不开灯，望着静谧昏黑的空屋子，再看看屋外新建的车间，耸立的厂房和门前堆放的折叠圆桌、小椅子、地灯、大衣架……一切都融化在他那喷香的二锅头和油炸花生米里，一起嚥进肚子去了。这儿，就是他的家；一张张办公桌后面看不见的人影，就是他的左膀右臂、他的坚强堡垒、他的命根子啊！

那两年，连玩具都有了“阶级性”。《六面拼图》不再画动物，却换了八个样板戏的图案。连《看图识字》里，也出现了喜儿和杨白劳。“白毛女”、“龙江颂”、“沙家浜”和各条语录，在孩子们的玩具里满天飞，足足闹腾了两三年！而现在，在邓小平的“猫论”之下，一切单位都正在“向前（钱）看”了。

只听门响，书记和副厂长进了屋。

“来，吃点儿！”王厂长招呼道：“我正要跟你们合计个事儿，咱们和香港订的五万个旅游折叠小马札儿，还差两万五没交齐货，人家又打电话催来了。我打算从明儿个起，各车间，连同二十二名脱产人员，一律组装小马札儿，把这批货突击出来！”

“嗯，行啊。”

“这么着，一百个，是每人必干的，不干够数儿的取消这月奖金；超出一百个，组装一个给二分钱。怎么样？”

“行啊。”

“明儿上午就开全厂大会，把分工说明，然后就全体行动，就这么干！”

## 60. 不屈的哥哥

每天下了班，加上星期天，我去采访王学泰……等哥哥的同学和朋友，想知道哥哥更多的事。

在牟志京家，他向我讲述着——

就在到处是血腥恐怖的气氛之中，一九六七年一月，铅印的《中学文革报》为《出身论》而出世了！

发起人是男四中的牟志京、王建复、毛憲文（毛是老师）和六十五中学的遇罗文。

从油印到铅印是经过了重重困难的——首先是没钱。由于牟志京在男四中小有名气，是反对血统论的急先锋，便张口向学校借五百元。又通过他的熟人开出介绍信，准备到一二〇一印刷厂去联系。其次是没纸。当时纸张十分困难，这时，正好有个单位有十五令纸要退，于是便买过来了。第三就是如何保全自己，不被对立面的组织干掉。于是只好虚张声势，明明只有四个人，却起了个大名——“北京首都中学生革命造反司令部宣传部”。为了使文章不要锋芒太露，牟志京将油印的《出身论》的某些字句又做了些修改，但观点并未变，改了以后得到了哥哥的同意。

第一期印出来了，但到手便损失了几千份。因为有些在一二〇一印刷厂劳动的学生正好是联动份子，他们一看这报纸便十分怀恨，当时抢去了几千份销毁。

第一期售出后反响非常强烈，犹如一颗原子弹在北京上空爆炸一般。第二天四中专为报纸所设的接待站就门庭若市了。来访的主要是中学生，也有个别报刊的记者。很快，工人和各阶层的来访者也多起来。绝大多数人是因买不到报而来索取的，他们热烈地赞同和支持；也有极少数人是来谩骂的。电话铃声从白天夜里到次日响个不绝。接待站忙碌非常，来访的人应接不暇，只好全体人员出动（仅四名）。为了安全起见，还要故意把司令部架子拉大。

有人问：“司令部在哪儿？”

“不知道，”几个人口径一致地回答：“我们只是司令部接待组的成员，你们的意见我们可以转达。”

有两姐妹找到接待站，哭着说：“收下我们吧，哪怕叫我们整天给你们端水扫地都愿意！”

“你们看过《出身论》吗？”

“没看过，”她们回答：“我们只是看了反面的骂《出身论》的文章，却觉得《出身论》极有道理，才来要求加入的！”

这样感人的例子多不胜数。

第一期售出后，加入了好几个人，还有哥哥特意邀来的一位大学生——从初中就要好的学友郝治，他正在“北京轻工业学院”就读，甘心情愿充当《出身论》和所有文章作者的角色，假名“马列”。立即，人们为了见他，就像来朝圣一般。这样，所谓的“司令部”便也初具规模了。

反响越来越大，遭到某些坚持“血统论”的人极大的仇视。第二期还没有出，他们就已经来砸过几次，将接待处洗劫一空。很多集会上《中学文革报》都成了辩论的对象。处境日益艰难，买纸和印刷都成了问题。一二〇一厂怕惹事，拒绝再印第二期。

这时，自来水公司的一个工人组织派人来联系，表示赞同《出身论》的观点。于是在他们那里借了一块安身之地，继续办报。



牟志京到一二〇一厂死磨活泡了两天，终于把负责人说动了，答应印第二期，但绝不再印第三期。

第二期的头版文章，由哥哥写了《谈纯》。

当时有许多种铅印小报，有些报根本卖不出去。而街上的人只要一听说《中学文革报》，便蜂拥来抢购。许多人唯恐买不到，便不按秩序排队，人人伸手送钱，那情景真是难以形容。

有一次罗勉去卖报，人们立即排了一长队，可是少数人不守秩序，队形乱了起来。罗勉一生气，抱起报纸就跑，想躲到一个清静的地方重新卖。一回头，一长队的人跟着他跑……

又一次罗文和同学去卖报，人们竟把果皮箱撞翻，他们只好钻进一辆闲停着的客车里，从窗口里卖……

每一个卖报者都遇到举不胜举的难以忘怀的热烈场面。当时小报是二分一份，可是在换报纸的黑市上竟须用二十五份其他小报才勉强换来一份《中学文革报》。

第一期印了三万份，第二期印了五万份，而当时中央文革小组支持的如《清华红卫兵》和《兵团战报》等，每期都印五十万份。可是数《中学文革报》的读者来信最多。最初邮递员还管送信件，后来信太多，驮不动，索性叫办报的人自己去邮局取。每天都有一麻袋信，一次就是几千封。各省都有

信来。信件太多，根本看不过来，所以每天早上的第一件事，就是大家分头各看一堆信。

很多人在信里附了款，要求订阅。大部分读者表示赞助和关心，但也有少数人透露了某些顾虑。许多人在信中叙述自己在出身问题上所受的歧视和迫害，特别是农村的问题更为严重。不少二十几岁的青年被称为“地主份子”、“富农份子”，遭受着种种非人的待遇，读了令人愤郁不平。写信的人无不对报纸寄予极大的期望，不少人竟天真地相信：“中央文革”一定会支持《出身论》的观点的。

一些感人肺腑、事实充分的信由四中接待站转交哥哥手里，他都记下了地址，以便联系，这样的地址有上千个。哥哥是不爱哭的，但每次读信时，常常潸然泪下。亿万个青年的命运，和他紧紧地连在了一起。他从中感受到无比的动力和巨大的信心。雪片般的信件，更坚定了他捍卫和探索真理的决心。

《出身论》的传播范围不仅从读者来信中可以看出，不少人还寄来了几十种油印、铅印的复制本。各省都有复印的，抄成大字报贴在街头的形式就更为普遍。

一九六七年一月中，湖南已经出现“湖南家庭出身问题研究小组”，在湘潭、长沙已掀起了对《出身论》的辩论。……凡《出身论》所到之处，处处燃起一片烈火。

四中接待站有多少热心的读者啊！一位三十多岁的四川人，向接待站讲述了四川地区血统论的猖獗，并表示坚决捍卫和宣传《出身论》的观点。每天接待站一开门他就到，帮助接待各地来访者，热情洋溢且有耐心。他说：

“如果《出身论》错了，要抓人，我愿陪你们进监狱。”有不少人是干部子弟，他们并不因自己出身好而自傲。其实，《中学文革报》的一些发起人如牟志京和其他参加者，不少人出身是很好的。

反对报纸观点的打砸抢份子们经常前来挑衅。有时几十个红卫兵闯进家来，声言和哥哥“辩论”，一个个气势汹汹，语录声口号声震天地响，将哥哥团团围住；而哥哥每次都如入无人之境，以镇静的态度和锋利的语言使他们震惊，使他们无数次伸出的拳头又缩了回去。

哥哥还希望舆论更大些。于是他写反驳《出身论》的文章，和自己正面观点的文章登在一起，以此扩大影响。在第二期以“步曙明”和“齐声唤”的笔名写了《〈出身论〉对话录：翻案篇》。接着，第三期至第七期，他又以“家庭出身问题研究小组”的笔名写了《郑兆南烈士的生与死》、《联动的骚乱说明了什么》、《论反动路线的新反扑》、《为哪一条路线唱颂歌》、《谈鸿沟》（这一篇也发表在《首都风雷》报）等文章，具体阐述了《出身

论》的观点。可是，奇怪的是：反对派的报纸却很少有具体的反驳，只有大量的谩骂，最常用的词是“诡辩”。

一次牟志京对哥哥说：“这些报纸，看来就靠‘诡辩’两个字活命了。”

哥哥严肃地听着，然后问道：“你能不能给我说说什么叫诡辩？”

牟志京在哥哥的凝视中思索着，一时找不出适当的词句。哥哥说道：

“当你的观点还不能被别人接受的时候，那么你就是诡辩。”说罢咯咯地笑起来。

洋洋洒洒的几十万言的文章，都是哥哥利用下班时间写的。他文思泉湧，提笔不停，这是他多年受压、多年思考、多年实践的结果啊！不过他始终以一个投稿者的姿态出现，并不直接介入《中学文革报》的事务，这不仅是他主观的愿望，也是为了彼此的安全。他希望自己的观点得到中央首长的支持，那样也许就不会有坐牢的危险；然而，始终没有。

预计将会到来的风暴终于来临了！

一九六七年四月十四日，戚本禹在一次讲话中宣布：“<出身论>是大毒草，它恶意歪曲党的阶级路线，挑动出身不好的青年向党进攻。”

在强大的高压下，《中学文革报》被迫停刊。

情势危急，随时都有被专政的危险。哥哥第一次召集了《中学文革报》所有的骨干，镇静地对大家说道：

“今后什么事都可能发生。如果出了事，你们切记，把一切都推到我身上好了，你们不必去承担什么。因为那样也不会减轻我的罪名，反而只能给你们自己找来麻烦。”

他做好了最坏的思想准备。

他早就发现暗探跟踪了，可他一点也没有沮丧的心情。他的精神和以前一样饱满，而且利用工余时间研究新的问题——写了一篇几万字的《工资论》。他列举了目前工资的不合理现象，研究出一套新的工资体制；即发给每人基本不变的生活费（无论是工人或农民），其余按本人的工作贡献发薪。他依旧不卷地探索着！

他甩开了暗探，利用一周的病假期间去了一趟北戴河，去看他从小就爱慕、却从未见过面的恋人——大海。他奔向大海的怀抱，轻快地呼吸和遨游，多蓝多美的海啊！

淮河、黄河与海河，风尘万里泛浊波；人生沸腾应拟是，歌哭痛处有漩涡。

恶浪、恶浪奔驰速，风雪日夜苦折磨；认定汪洋是归宿，不惧前程险阻多。多少英雄逐逝波！

他站在海边，迎着海风，吟咏着内心沸腾的诗句……

暗探的跟踪和监视越来越明显了。一九六七年十一月，哥哥对不惜冒风险来看望他的好友牟志京说：

“现在对我的监视更严密了，到我这儿来太危险了。今后不要再来了，出事的可能性很大。”

“你估计会出什么样的危险呢？”

“很难说，各种可能都有。但是我相信一点，如果毛主席看过《出身论》，他不会反对的。我有一封给毛主席的信，请你替我妥善保存。今后万一我有什么不幸，你千万保存好，在急需的时候能把它设法交给他。我相信有这么一天——人们会对《出身论》做出公正的评价的。”

这是一封什么样的信哪——它是向全国人民的诀别书，是迸着血泪的最后的呐喊，是真理的忠实的宣言！他把信郑重地交给了牟志京。当时家里人都处于危险状态，除了牟志京，谁能保存呢？哥哥的脸上只有严肃和沉重，完全没有平时那风趣和轻松的神情。仿佛他早已看到了自己的结局，然而，却又没有半点犹豫。

这封宝贵的信，由于后来牟志京颠沛流离的生活，丢失了。

暗探无时无刻不在跟踪，哥哥给广东的两位友人写信道：

……我大概只有一半自由了……我的身后总有人跟踪，我的朋友也受到讯问，给他们增加了负担。固然，如你所说，我们不是阴暗角落里的跳蚤。

不过，并不是所有的事都那么脉络分明，整个一部历史并非一册因果报应的善书。罚不当罪的绝不是没有，即使将来真相会大白于天下。……我写给你这些，是想讲清楚我的处境，否则你为我受累我是很对不住你的。在北京因同意《出身论》的观点，大学毕业生不予毕业，不发工资，外地还有打成反革命的。这时候遭到邮检不是很妙的事……我自己做人，当然还坦荡，不过假使遭事，将来还会更多。还是林杰有权力的时候。红旗杂志派专人做过调查，他们是专信谣言的，那怕是最荒诞不经的，一查对就可以搞清楚的，他们也深信不疑……

他在另一封信里说：

……北京郊区绝不会比广东农村好，否则出身不好的青年就没有办法生活了，因为这儿已经到了极限。且不说运动初期，有全村一夜被杀死七、八十口的情况，有活埋的情况，即使是现在，精神压力也是相当可怕的……无论怎样讲，围绕着《出身论》的斗争，我是失败的一方（也许是“光荣”的失败，也许是“暂时”的失败，但归根到底还是失败）……我相信这个问题终究是会解决的。把一部分人的尊严建筑在对另一部分人的侮辱之上，是不合理的，这种尊严是维持不住的，这种手段也是不能永远奏效的。……

这两封信都遭到了邮检。

一九六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深夜，哥哥照例在他的小屋里闭门思过。然而全家谁也睡不着，盼着再多看他几眼，多听听他那沉静亲切的声音。那是昨天早晨，哥哥一边洗脸一边对母亲说：“妈，我觉得要不好。保卫科的一个同志偷偷告诉我，我的档案已被公安局要走了。很可能我会被捕。”

这句可怕的话终于从他的嘴里说出，而他的神情却是那么平静自若，就像在谈一件极平常的小事。母亲呆望着他无言以答，她能说些什么呢？

此时，一家人眼巴巴地等着……所有的心思都集中在那间坐落在小院一角的小屋里，那静悄悄的、溢着桔黄灯光的小屋……

老挂钟敲过十二点，哥哥推门进来，对屋里忧心忡忡的一家人说：

“刚才我在闭门思过。思这一年我有哪些不符合人民利益的行为。”

屋里的人没有说话，无不受着巨大的感动。那时谁也不知道，他在本子里刚刚写下了这血雨腥风时期的誓言：

如果我自欺了，或屈服于探求真理以外的东西，那将是我一生中最难过的事。

一九六八年一月五日清晨，哥哥照常去上班，刚一进厂就被捕了。听说被捕时一帮公安狠狠地用电棒揍他，把他的衣服都打破了。他们毒打他，要先让他尝尝厉害、要先让他恐惧、屈服；他们毒打他，用电棒将他打得昏晕



过去。同一个早上，郝治也被“轻工业学院”的联动分子们毒打，然后关进该院地下室，他们天天毒打他，三个月，郝治硬是闭气不吭，最后以绝食抗议。这个早上，罗文也被学校的联动分子毒打，被打得晕死过去。同一个时刻，母亲又一次被关入工厂的地牢。

孙刚，一个血气方刚的二十岁的青年，从东北省坐火车来北京，一心只想见见哥哥，表示仰慕。次日哥哥被捕，警察来抄家时将他抓走，仅因这一面，他被判刑十五年。

被捕的那天，在小屋的桌上还放着哥哥未定稿的《工资论》。

一九六八年一月五日（预审）

问：你有什么问题？

答：我不知道为什么叫我到这里来。

问：你还是谈谈你的问题。

答：我不知道我有什么问题。

问：你一点儿问题也没有吗？

答：我学习毛主席著作不够好，我思想上还没有树立为人民服务的思想，我没有做到毫不利己专门利人。

问：你不要在这里演戏，我们把你抓到这里来就了解你的问题，你早就在我们的监视之内了。……

答：毛主席的著作我学了。元旦社论我学了，我没有一条够无产阶级专政的条件。

问：你没有问题吗？

答：我即使有问题也是人民内部矛盾。

问：《中学文革报》是谁办的？

答：我一个人。……我相信如果毛主席知道我的《出身论》，他老人家会解救我的，如果你们允许，我还要给毛主席写信。

问：你最好把背后写的那些东西亮出来。

答：几年以来，我没有做过任何一件对不起党和人民的事。

问：你不用讲好听的……

答：我的日记被《红旗》杂志拿去了，你们可以看。我的日记中是表达我对人民的热爱的……

问：……不管你多狡猾，群众也会把你揪出来。

答：……我请求你们让我给毛主席写封信，毛主席知道《出身论》是我写的，他如果知道我现在这个情况，毛主席绝不会说我够专政条件的。

一九六八年一月九日

问：你的日记为什么烧了呢？

答：我怕别人看。

问：你为什么突然想到要烧呢？

答：我认为没有保留价值就烧了。

问：你留下一本是什么皮的？

答：是蓝皮的“北京日记”。

问：这个日记下落哪儿去了？

答：下落我不知道，我交给我妹妹了。

问：你把情况谈谈。

答：这本日记记的都是我们厂子的真实情况。

问：记的都是你的真实思想吗？

答：日记写的时候有片面性，因为写日记和写文章不一样，都没有经过推敲，青年人的思想也有很大的起伏性。

问：你不要诡辩，你看看这本日记是不是你的？

答：是我的。

问：这里边所写的反动不反动？

答：不反动。我思想上有缺点、毛病。

问：你对伟大领袖毛主席应当怎样？

答：应当“尊重。”

问：你日记中有没有攻击伟大领袖的话？

答：没有。

问：你这个人思想一贯反动，一贯耍两面派手法……你日记中对伟大领袖、对社会主义制度有刻骨的仇恨……

答：我希望你们看我的主流。

问：你日记中有没有攻击伟大领袖的地方？

答：没有。

问：你交代不交代问题？

答：我这本日记由头看到尾，就知道我热爱不热爱祖国和人民了。

问：你日记中有没有反动内容？

答：无论如何我对祖国和人民是热爱的，尽管我思想上还是有错误的。

问：你七月三日记，把学习毛选当作为残酷野蛮，这反动不反动？

答：这我有辩护的余地，我指的是教条主义的学习。

问：……今天不准你辩护，只准你认罪。

答：我指厂里拿学习毛选来压制运动。

一月十日

追查“反革命小集团”时，预审员问到两个人时。

答：你无非是说我搞反革命小集团，我可以百分之百地说根本没有。

问：如果有呢？

答：如果有我负法律责任。

问：这已经定论……你不交代，是你保护了自己，又包庇其他反革命份子。

答：你说的我很惊讶，我根本不包庇别人……我有错误思想，但我可以保证我和安徽、北京任何人也没有搞阴谋活动。如果有，可以最严厉地判决我。

一月十二日

问：几千封读者来信的地址，你为什么抄在本子上？

答：我也不知为什么。

问：你放肆！你不交代，还想不想活？！你是要搞党派！这是铁的证据！

答：我从来没想过搞党派，你们没有事实。

问：我们可以告诉你，只要你不投降，我们是不会放过你的……你对我们的仇恨很深。

答：没有。

一月十三日。

问：你攻击姚文元同志，比吴晗走得更远。

答：我和吴晗不一样，毛主席指出《海瑞罢官》是写彭德怀翻案。

问：你的表演是你阶级本质的暴露……你坚持下去必然会得到更惨重的失败。你听见没有？

答：听见了。我没有事实。

问：你搞大量的反革命活动，怎么没有事实？

答：我没有搞反革命小集团。

问：……你的问题不交代，也跑不了，……你是不是要顽抗到底？

答：我根本不是顽抗到底。

问：那你这算什么？

答：我根本没有什么反革命小集团，也没有这样的活动，如果我真有这样的事，你们可以最严厉的处罚我。

问：将来我们把大量事实摆出来你怎么办？

答：那怎么处理我都可以。

问：你现在这样顽固，到了时候有你后悔的一天……你不交代我们也可以处理你。你听见没有？你讲不讲？

答：（拒绝回答）

问：今天你又抗拒了一堂，我们再警告你，抗拒，我们一定要从严处理，在人民法庭你继续放毒……你听见没有？

答：听见了。

一月十六日

问：你考虑了吗？

答：……我写《出身论》，以前我认为不是为我自己的，我是为无产阶级做事的。昨天通过你的谈话，我开始有了怀疑。我对于我的家庭认识是有过程的，小学三年级我九岁时，赶上“三反五反”，我向派出所检举了父母的一些问题，受到团市委的表扬。班上同学王杰的父亲和我父亲认识，把这事情告诉了我家里，从那以后我和家里关系一直不好。高中时候我也是和家庭划清界线的。高中毕业没考上大学，我确实认为是家庭出身不好造成的。但高中毕业后我还是愿意到工农中去锻炼改造自己，这样就到了红星公社……当时组织上信任我，让我管粮食，我们小队长是党员，他叫我在粮食中搞鬼，他也搞鬼，本来我很信任他，认为他是党员。出事后，我检举他，他没有受处理，却不叫我管粮食了，从此我情绪低落……

（关于劳模）时傅祥他是掏粪工人，全国人大代表，著名劳模，过去报纸上常有他的报导和他的文章，文化革命时听说他组织捍卫团保刘少奇。江青说他是工贼，于是天天挨斗。掏粪工人出身当然清苦，可是一挨斗，祖宗也要变，现在说他出身是粪霸。

有一天他被拉到我们工厂里游斗，我见到他一次，戴大高帽子，两旁站着几个气势汹汹的小伙子，卡车绕场一周，大家都跑出来看，他是个胖胖的五十岁左右的人，带着一副听其自然的态度，并不显得怎样不安。

关于时傅祥还有一件事，有一年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刘少奇和他握手，大概还说了一句什么话，于是一位著名的画家叫李琦的，用半中半西的手法画了一幅“同志”这样的画，座中两人，左边是刘，右边是时，上角题词摹拟刘的语云：“你是掏粪工人，我是主席，我们只是分工不同，都是同志。”文化大革命时，李琦便成了“黑帮”。虽然他也画过毛主席，那幅画还是我所见过的他肖像画中最有风格最好的一幅，但也无济于事。

建筑业的劳动模范最著名的是张百发。几次出国，被当作专家聘请。他原是普通工人，组织了“张百发青年突击队”，是砌砖能手、毛主席著作学习标兵、共产党员，三天两头做报告。现在参加过人大会堂劳动的人，大都还记得，张百发怎样教他们捆钢筋，据说的确有两手……以后张百发被宣布为工贼，原来的事迹也都成了假的，而且假得出奇……

问：你讲了半天，并没有讲到点子上！你不要跟我们兜圈子！……只许你认罪！

九月三日

问：一九六二年你说如果日本能使“中国”工业化，有什么不可以？



答：这是对我的诬蔑，这根本不能连在一起的，我根本没讲过这话，这是莫须有！

问：你放肆！你是反动，你是卖国贼、叛徒！你放老实些！

答：这连影儿也没有。这样的材料没有任何事实根据。

问：这与你的日记吻合。

答：找不出来……

问：你解释也不能解释没有了。

答：我对有的问题有不同看法……

问：你反动！你还在放毒！

答：不对。不能把我没有的东西加在我头上。我拥护社会主义制度，要相信在解放后成长起来的青年的觉悟还是有的。（你们）这样不行！

问：你对社会主义恨之入骨，……你不向人民低头认罪说明你顽抗……

以上问题不管你承认不承认，给你定罪。

答：我不承认。

问：我们给你交代党的政策你听进去没有？

答：不是听不进去，是没有影的事。

问：我们用毛泽东思想看穿了你的罪行。

九月十七日

问：哪一个敢暗害伟大领袖……

答：这是没有的事。

问：你对伟大领袖、社会主义、毛泽东思想有没有仇恨？

答：我没有。

问：你态度极坏，怎能从宽？……你服不服是你的事，怎样惩处你是人民的权力！

我希望“政府”能将某些检举材料核实一下，并听一听我个人的申诉。……

遇罗克一九六八年十月八日

注：以上材料均摘录自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存档。

从以上审讯记录中不难看出，哥哥的回答是多么有策略啊！首先，他态度一直是平和的（除极个别处），是承认自己有“错误”的——在中共的法庭里，他知道态度太强硬对自己是不利的，但在实质性的问题上，他什么也没承认过，对谁也没交代过，至死也不改变自己的观点。

难道他相信什么领袖会解救他吗？早已破除了个人迷信的他，比别人更知道《出身论》的厉害。如果他口口声声这样讲，或给哪位领袖写过信，那

纯粹是想活下来的一种手段。除此，还能有什么办法？他想活，绝不想死。

正是这种“软中硬”的“狡猾”、“顽固”的态度，使审讯员们大为恼火。

换了许多个审讯员对付他，一个月连续审问达七、八十次地折磨他，给他戴背铐、让犯人殴打他，关禁闭惩罚他……可是哥哥没有一丝屈服。

他被折磨得头发脱落，脸色青黄浮肿，原来微微有些驼的背现在更驼了……但在复杂的监号里，他却以永不衰退的乐观精神感染着人们。

张郎郎回忆道：

在监号里，他以那惯有的略带嘲弄的笑容向新难友介绍自己的名字，

“我姓遇，愚公移山的愚字下面去掉心字，再加上一个走之，罗霄山脉（罗霄山脉是井冈山根据地所在）的罗，克服困难的克。”

说完，又微微一笑。这在困苦中作出的会心微笑，给难友以多大的鼓舞啊！

当犯人们“学习”得疲惫不堪，背语录背得头昏脑胀的时候，遇罗克会突然出奇制胜，说几句引人兴奋的话。

一次，轮到他发言时，他慢条斯理地说：“我想，凡是存在的都是合理的。”

这一下子，屋子里的人都愣住了。几个“积极份子”马上站起来争先恐后地向他猛烈抨击：

“什么？凡是存在的就是合理的？那么蒋介石也存在，他合理吗？！刘少奇也存在，他合理吗？”

遇罗克一点儿也不着急，微笑地继续逗着别人的火儿。

“你们考虑考虑，要是没有存在的理由，他们能存在吗？”

“你反动……”

等批判者的话到了相当尖锐程度的时候，他忽然收敛了嘲弄的笑容，做“正色”状，说：“你们先别忙着批判，这句话可不是我发明的，而是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中论述的。”

看着那些积极份子们瞠目结舌的样子，他又嘲弄似的笑了起来，那咯咯的笑声是那么开心。

而他在和人们单独聊天的时候，却很少笑。他把别人打发时间的“聊天”当成一种学习、求知的手段。他常说：“每个人总对某一种事物‘门儿清’（即内行），所以，无论谁都在某一方面比我知道的多。”

遇罗克在这儿学到了不少知识——水泥的全部生产过程，世界电影现状——包括各国影片的生产情况、年产量、频率和周转率、机械制造、西洋近现代美术史……监狱里常常换号，因此，他便把在另一间牢房里听来的给新

号里的人讲述，通过讲述来复习这部分知识。不知道的，还以为他是他所讲的那一门知识的内行呢。

由于处处受监视——队长监视，号里大家互相监视，这种聊天时常中断。往往一点事要聊好几天才能说完。

在这复杂的困苦环境里，遇罗克希望大家都对哲学感兴趣，更念念不忘宣传他所相信的辩证唯物论。在牢房中，他借“学习毛选”为名，以讲辩证法为题，开了“形式逻辑”的课程。几个小青年学得十分起劲，因为他很擅于把抽象深奥的理论用几句话讲得通俗易懂。他在这里成了博学的老师。

我是学美术史的大学生，高干子弟，参加过红卫兵，但我一向反对打人，也从没打过人，只是因为反对江青才被捕的。被捕前，我从父亲那里常能看到一些“内部书籍”，如法国萨特等人的哲学著作，所以喜欢现代哲学。我说：“现代哲学和古典哲学不同，并不一定要形式逻辑作为骨架。萨特的存在主义和黑格尔的哲学是有极大的区别的。过去的哲学已经被这一代人摒弃了。”

遇罗克很不以为然，我和他论争，他后来有些生气地说：“不行，你得下点儿功夫把所有的观点深透地研究一下，好好学学再做结论。学哲学不但对客观世界了解的过程；也是对自己思维进行整理的过程；学哲学可以使思想科学化、条理化。形式逻辑尤其重要。黑格尔的辩证法不但正确，而且

是神圣的，无与伦比的。萨特的著作我还没有见过，而你的理论又说不服我……”

遇罗克从不以道听途说或一知半解为满足。任何一种哲学，他都要钻深、钻透、反覆比较、与实践相联系，才能承认它的价值。

一天，他从同屋的另一个老犯人那里借来了延安出版的《毛泽东选集》，拿它和文化大革命中出版的版本对照来读，读得很认真，每篇都一字一句地校对，时常若有所得的点着头，有时则掩卷而笑，那咯咯的半嘲弄半天真的笑，使那老犯人不由注意起来。

“出狱之后，一定要找齐各种版本，对照来看，那才真有意思！”他两眼放光地对我说。

“怎那么有意思？”

“对照着看，能看出许多问题。从他们删改的地方可以看出，他们在理论上是非常混乱的，是反马克思主义的。要使人民有一个强大的思想武器，才能战胜他们，而这唯一的武器就是马克思主义本身。”

在某些同号的人眼里，他是个奇怪的“书生”——微驼着背，带着深度近视眼镜，头发过早脱落，完全是个书生模样。每天早上起来还做做广播体操，浑身书生气。最爱念邓拓的两句诗：“莫道书生空议论，头颅掷处血斑斑！”他们哪里知道，就是这位“书生”，却能洞悉社会，了解人生。

他把审讯当做一种训练、一种游戏。他始终站在主动的地位。他软硬不吃，对预审员那一套早就熟悉透了。预审员气得实在没有办法，就向他公布证据——他自己亲笔写的文章摘要和书页上的评语，问道：

“这是不是你写的反对毛泽东思想的话？”

他一声也不吭，脸上毫无表情。预审员又追问：

“你是不知道，还是不想说？”

“我不想回答。”他这样说。因为他知道和他们是说不清楚的，但他又绝不愿意向他们低头。

没有在那个时间住过监狱的人，不会明白，这种“顶牛”需要多大的勇气。因为，拒不认罪本身就可以构成重罪。他的确是煮不熟、熬不烂、踩不扁、砸不碎、响当当的一颗铜豌豆！预审员骂他是个最难斗的监狱油子！

监狱油子吗？他是也不是。

他的确是个监狱油子。他了解监狱的各种法令、条例、审讯的方式和手段——他以前看过的书现在用上了。甚至他能从蛛丝马迹中知道预审员的姓名和背景。每个人受审回来，他总要向他们打听，问了些什么？怎么问？从而了解形势。他向各个犯人提供法律的常识和参考的意见，告诉他应该如何应付下一次审讯。他清楚牢房里每个人的思想状况、家庭背景和心理状态。他最知道哪些人是出卖灵魂的走狗，并且擅于利用他们之间的矛盾来掩护自己在牢中的活动。

“你干嘛要把牢房里的矛盾搞得这么复杂？”我问。

他笑笑说：“如果牢房里面很平静，我们每天连聊天的可能性都没有了，我们的一言一行都会被汇报上去，所以，索性把牢里搞得大乱，二十几个人的矛盾，谁也搞不清谁是谁非，我的言行就没人注意了。再说，这也是政治斗争的缩影，可以练练手儿。”

遇罗克的确很成功，使几个积极份子互相争斗起来，互相指责对方组织反革命集团，而他却不受人注意了，有了更多的机会和别人聊天。

他又不是个监狱油子。他从来不为多吃一口窝窝头，多喝一口白菜汤而陷害别人、见利忘义、落井下石。他也从来不会在老弱病残者身上踹两脚，表示自己心狠手黑，借以镇虎其他犯人。他从来不会用诬告别人的办法博得管理员的好感和青睐。他对那些“用别人的血染红自己的顶子”的人是深恶痛绝的。

一个小小的监号是一个复杂的世界，是卑劣、阴险和自私高度集中、充分表现的场所，而遇罗克在这里所玩的“政治权术”，是其他人望尘莫及的。

几乎每天早上吃完早饭，他都要向管理人员要纸和笔。在牢房里是不允许有纸和笔的，他说：是要写思想汇报。因为他是重要的思想犯，所以每次都会给他。他就利用这些纸和笔，乘机写自己想要写的东西，写好以后藏起来。



我们编写了一本“中国古诗集”。从屈原的“渔父”到谭嗣同的“绝命诗”，凡是能背下来的诗词，都尽入其中。几个月下来，凑凑也有了几百首。

星期天，我俩利用缝补的机会，拿针线装订起来，许多人都偷偷借去传抄，默默地念着、背着。牢房的灰壁上，似乎浮现出大漠孤烟、长河落日等景色——他教大家作起古典诗词来了，并给他们讲解诗词的结构、作法和修辞学。

但告密者常在，一次检查牢房时，即使这些诗放在棉衣的棉花里，也被全部搜走了。不过他并不扫兴，依旧教大家写诗。他说：

“旧体诗有许多内涵，只有中国人才能理解，也只有用这些形式才能表达中国人特殊的感受和情绪。”

他念了自己《登鬼见愁》那一首词，大家都喜欢其中的气魄。罗克伤感地望着铁窗外的一角，那傍晚的天空——他多向往自由啊！

“我不会忘记你们作的诗词，”他鼓励大家说：“如果有一天我出狱，我一定编一本《狱中诗抄》，你们写的诗里有不少妙句。”

他的嘴角总是挂着一丝玩世不恭的微笑，但是，也有愁闷的时候。他有时向难友讲起自己的家，自己的童年。他想念父母、弟弟、妹妹……

“我们家的那个小姑娘儿……”他总是这样提起遇罗锦。

平时，他很少哼歌，可是一说到童年，他就会唱起苏联的一首歌曲：

“由史达林率领我们去前进，大元帅号召我们去斗争……”

他唱得很雄壮，唱完之后又自嘲的笑笑，对我说：

“那是在少年宫学的，当时还和合唱队一起唱这支歌参加歌咏比赛，赢得了第一。”

我能感到，他有一个金色的童年……

“你会唱列宁最喜欢的那支歌<光荣牺牲>吗？”他问我，他一定想振作起来。

“会。”

“教我唱吧，我一直想学。”

我们站在黄昏的暮霭里，站在炕板上，望着窗外朦胧的余晖，那里刮着的微风是自由的。而这二十平方米的牢房却要挤住二十个人。

忍受不自由莫大痛苦，

你光荣的生命，

牺牲在我们艰苦的斗争中，

你英勇地抛弃头颅……

他动情地唱着，歌声那么认真、沉重，牢房里的人都默不作声，静悄悄地听着、听着……

“唉！别唱了！”一个老头终于忍不住了：“已经够难受的了，还唱这么惨的歌！”

遇罗克回过头来，看着老头笑了：

“这个歌一点儿也不惨啊！”

“算了，”我扫兴地说：“我们不唱了。”

我们坐下来，那时候，遇罗克比号里其他犯人多一样东西——背铐，这是因为他不交代问题而受的惩处。吃饭时摘下来，血液刚一流通又铐上，铐得紧紧的。血管胀得非常难受，疼痛钻心，又毫无办法，好一阵才能过去。每当这时，他总想找些轻松的话题和谁谈谈，以分散注意力。可是，只要有谁一戴上铐，立即被视为号里的危险份子，谁和他说话都要被别人汇报上去，人们恐惧和躲避的目光更像刀子一样刺进他的心。每当这时，我冒着自己同样受罚的危险，和他找话说说。

“金色的童年一去不复返了！”有一次我说：“一切都过去了！”

“对，”他微笑地回答：“将来的生活，无论什么样子，过去的一切是永远不会再有了。可是，你怎么能知道，将来就不会更好呢？”

“你是个理想主义者。”

他不答话，只是微笑着悄悄地哼起那支刚刚学会的歌。

“我入狱纯粹是历史的误会，”我懊恼地说：“我根本不懂什么政治，也不是什么政治家，只不过是个热情的青年，却被糊里糊涂地卷进了政治漩涡，作为政治犯关在这里。”

“我值得。”他想了想，郑重地说道。

我望着他，他直视着我的眼睛，自信地说道：

“你出身高干，过去生活一直优越，这所大学上腻了还可以上另一所，不可能理解我们的心情。我们这些出身不好的人一直没有和你们同等的政治权利和生活权利。我们从能奋斗的那天起，就是被社会歧视的。最令我痛心的，就是绝大多数出身不好的人总有种先天的自卑感，以至有了说话机会的时候，也很难去争取自身应有的权利。我虽然被抓了，也许结局不堪设想，但能为出身问题付出这么大代价的，解放以来还是第一次。如果说《出身论》是呐喊，也是我们这些青年能够发出的最强音了，文章的巨大影响比我想像的还要强。你不知道，那些全国各地的读者来信十分感动我，我不止一次地哭过。许多人寄来血写的信，捐款的、流着泪找到报社来的，……为了他们，我愿付出任何代价。”

他这发自肺腑的话语，使我深受感动了……我默然不语地望着他。过了会儿，他又笑笑说道：

“我本来一直想，什么时候有机会，能和一个出身高干的青年，在相等的条件下较量较量，你来的那天，我认为机会来了，我想，如果你来高干子

弟蛮横的那一套，我一定要把你整苦，让你知道知道我们这些人的厉害。可是和你熟了，才知道我们很有共同语言。”

在监狱里，许多蛮不讲理的人物，一听说他是遇罗克，马上都肃然起敬。因为他是《出身论》的作者，是第一个站出来替这个时代被侮辱、被损害的“贱民”作公开辩护的人！他是一个勇士，而且是一个聪明、冷静的勇士，他知道在什么时候打出最有力的一击。

对遇罗克的审讯已到收缩程度了，越来越紧张。

“你这死反革命，顽固透顶！”审讯员最后一次警告他：“你的下场可想而知！给你最后五分钟考虑后果！”

二十几个人都出去了，只剩下遇罗克一个人。

五分钟到了，门被撞开，二十几个人忽啦啦涌进来，围着他坐了一圈，气氛煞是森严。

“遇罗克，”审讯员厉声喝问：“你考虑好了吗？”

“考虑好了，”他慢慢地抬起头：“请您让我家给我送一支牙膏来。”

“遇罗克，你行！有你的好处！你等着吧！”

张郎郎两次和哥哥关在一起——普通监号和死囚牢。

哥哥不可能和他讲得更多、更深。如他对中共政权的腐朽之恨，对专制残暴的了解之深；他对这个国家的真正看法，以及对将来的看法。他更不能讲，在审讯中死缠活缠的，便是公安认为他要搞党派。他深感中共以“血统论”建立封建的长久统治，制造一代又一代的“敌人”，大搞愚民政策，反过来，又为“敌人”的庞大所恐惧。哥哥绝对不会无心抄写读者来信的地址，他一定认为，唯有今后成立党派，才能与中共抗衡，才能建立一个民主的中国——城府极深的哥哥，不仅不会在狱中对任何人讲，也从未对家人讲过。

恐惧的中共，将几千名的来信地址人名，一网打尽，将每人都判以重刑或死刑，许多死去的英雄至今不知姓名。

偏偏喜爱枪枪弹弹的罗文，在外地的武斗工人中，得了一颗手榴弹，他只为好奇和玩玩，却不料成了哥哥的又一项罪名，说他要“扬言谋杀”——谋杀谁？判决书上竟无宾语。

到底哥哥在狱中受过多少酷刑？至今是个谜。除去说得出口的酷刑，更有许多说不出口的下流酷刑。为了从心里上先摧垮一个人，中共恶狼们，任何下流事都做得出来，这已是全世界人所共知。

然而，没有任何酷刑能摧毁哥哥的意志。中共立意不让他好死，他们一定要活挖他的器官。他们给他做了全面的身体检查。

死囚牢。它俗称“活棺材”。犯人每天固定地用铁链锁住。二、三十斤重的脚镣手铐，以及锁链的长短，“活棺材”的高低和长短，只能让死刑犯蹲坐着。箱子似的死牢，一角有个抽水马桶。暖气片被海绵包住，嵌在顶上。犯人之间能听见声音，但谁也看不见谁。没有床被，没有洗漱用具。

“活棺材”下面有个塞饭的小口。

有的人疯了，吼叫声、求饶声令人毛骨悚然。

处死前，两、三个月之久，哥哥和一些死刑政治犯，被拉到各大厂校机关挨批斗，多达四十余次。上囚车时，由彪形大汉的公安法警们，像扔木头一样，把死刑犯们一个个往囚车里扔。他们被勒住发不出声的细铁环，谁若喊，那环立即被拽紧，犯人就会立即窒息；而台下的人又无法发现。

哥哥久已虚弱的身体，以超人的意志，在两个彪形大汉法警的强押下，仍不屈地往上挣、挣，死不低头。

台下的群众不仅跟着呼口号；前面的人还朝他们投石块，连啐带骂。手腕脚踝早就破得鲜血淋漓，镣铐无情地蹭磨着无法愈合的伤口。每天批斗回来，血迹斑斑，浑身青肿，活人像死人一样被拖进牢房。而哥哥是怎样惊人地在死神面前，昂着他不屈的头啊！

赠友人

攻读健泳手足情，

遗业艰难赖众英。

清明未必牲壮鬼，

乾坤特重我头轻。

一九七〇年三月五日，蓝天、白云，北京工人体育场内坐满了十万人。——各单位都必须有人来参加。猩红的大标语上写着：“坚决镇压一切反革命分子！”，“无产阶级专政万岁！”，“战无不胜的毛泽东思想万岁！万万岁！”

在阵阵高昂的口号声中，在万人高举毛语录的红海洋里，十八名老少不等的男政治犯，两名女政治犯，都带着沉重的脚镣手铐，脖子上卡着发不出声的细铁环，每名犯人被两名彪形大汉的法警用力押着、按着；哥哥站在中间，脸色青黄、浮肿、憔悴不堪，死命往上挣、挣，两名法警吃力地按着他。

主席台上的军代表大声地宣判。随着他的呼号，十万人个个高举右手的红语录，口号声疯狂地震天响。

极大的足球场，停着大大小小的灰绿色警车。稍远，有一辆约五米长、三米宽的雪白色大汽车，无窗、无牌无字，车门紧闭。

二十名犯人全部宣判完了，军代表大声宣布：“以上各犯，均报请最高法院批准，验明正身，现在绑赴刑场，执行枪决！”



有的犯人已经吓昏了，被警察拖着；哥哥拼命地挣扎，他不肯低头，也不肯把带着铁镣的脚向前迈出一步，尘土带起丈高。十九名犯人被拖往深色的警车，唯独将哥哥拖向白色的大警车。哥哥死命地顽抗。又加来两名法警，他们用力地拖拽他。白色的汽车门突然开了，他们将顽抗的哥哥抬拽上去。

车内的手术台上，躺着刚刚被注射昏迷，用消毒水擦净身体的哥哥。他的手、脚被四个穿白大褂、带白口罩和胶皮手套的人紧紧地按着。

握着手术刀的主刀医生手微颤着，慢慢地、准确地、长长地划开了哥哥的胸膛。

历史的定格。

## 61. 第二次离婚

“好，现在你谈谈吧，被告舒鸣，你的理由是什么？”

“她说生活不幸福，这不是事实。我觉得生活很美满。”

“怎么美满？请举例说明。”

“每次我下班回来，她都做好了饭菜，老是两菜一汤，变着样儿的做，用碗扣着，多晚回来也是热乎乎的。”

“这并不能说明美满，”区法院审判长达奇说：“和朋友、父母、兄弟姐妹在一块儿，也可以留饭嘛。你再想一想。”

“嗯……有一回，她喝棒子面粥，给我留的肉和鸡蛋。”

“这还是没说明问题嘛。刚才原告说的你都听清了吗？她举的例子，我相信是真实的。连你也不反对吧？她说的你能理解吗？在精神上她感到很空虚呀！这还用编吗？生活里现成的事，一说不就说出来了。”

“编？什么叫编？”舒鸣火了：“您这是什么话？她怎么才不空虚？要是她不空虚，咱们国家就完了！”

“你两次都没说清到底怎么美满，”审判长镇静地说道：“所答非所问。给你两分钟考虑时间，想一想再回答。”

审判长出去了。屋里静得出奇。舒鸣两手支着椅面的两个角、耸起肩、伸着脖、一动不动，眼也不眨地在苦想。双方的四位领导坐在我身后，静悄悄地，连咳嗽声都没有……多不寻常的寂静啊——是否他们在替他着急？还是感到了我们之间无法弥补的距离？

审判长进屋归了座。

“想好了吗？”他拿起钢笔。

“想好了。”舒鸣干咳了两声，郑重地说道：“她受吃米饭。我老尽着她吃米饭。有一个月，我妈给了我们五斤米票。”就像小孩子圆满地回答了老师的问题，他微一偏头，挺放心地舔了舔嘴唇。

我使劲忍住笑，肚子都快憋疼了。

“就这些了？”

“这还不够？”

“她说的还有那些不符合事实？”

“还有。”他坐直了身子：“她思想一贯反动，她想逃到外国去，和我离了婚，嫁个外国人。她为她哥哥的事往民主墙上贴过大字报，和地下刊物有联系，她给他们捐过款，一次就捐一百八十元。她尽招些不三不四的男人，有一回我下班回来，看地上有烟头，我根本不抽烟，那烟头是谁抽的呢？白天我上了班，她招谁不行？那两次人工流产她是和谁睡出来的？希望政府调查。”

“你说的这些有证据吗？”

“这看她自己老实不老实了。另外，她每月也并没挣那么多钱，全靠我养活她。”

“说完了吗？”

“说完了，不，等我想起来再说。”

“原告，你还有什么要说的？”

“全都是诬蔑，可耻！请他说出时间、地点、人证和物证。据他这么说，我们的生活到底是幸福还是不幸福呢？”

在离婚期间，也像与我们一生中不常见的利害攸关的重大时刻一样，是最能看出人品的。在区法院调查的过程中，随着舒鸣的每一次诬蔑和造谣，我对他的幻想就要少一些，心里原来的负疚和有罪感就要减轻一点。虽然每次“过堂”都要生一回气，但出来之后，确实觉得他在做着好事；一点一点地正在把我解放。

五个月之后，当审判长达奇宣判我们离婚那天，我一点负疚的心情也没有了。那天，一九八〇年九月二十四日，当我第一眼看见审判长时，就知道他和我在一同庆贺这个纪念日——从心的深处庆贺我们双方的自由。他穿着整洁的制服，那凌厉的目光使我想起了哥哥……是的，我已经接受了哥哥和他的审判！我庆幸自己能遇到擅于看透本质的审判长，宣告了舒鸣那些谣言与诬蔑的破产，也相信自己从此一定会变得更好、更坚强。

自由了！整整十四年的“思想反动”所造成的最后一个枷锁，终于打碎了！自由了！可以重新创造新生活了！祖国，我一定要对得起你！

是的，今天，当我拿到了离婚判决书的一天，我才有资格给何净写信。

何叔叔：

直到今天，我才有资格给您写这封信。因为，我是个自由人了。严格地说，这是我写给您的第一封合法的、光明正大的信。

您到底有没有爱人，能不能肯定地、清楚地告诉我？并告诉我您和她的感情真相？

如果您有，和她感情很好，我的信就只当作废，并请您原谅。假如感情并不好，您又喜欢我，您就应当像我一样地争取合法化。

离家六个月，我多想得到您的爱呀！这六个月，虽然通过几封信，您可知道我是怎么过来的吗？半年中我设计了四件新产品。是设计室产量最高的，并得了公司的二等奖。通过哥哥高中的好友王学泰的介绍，一家市委办的杂志正需要美编。他只让在市委工作的一个朋友打了个电话，我就被录用了。您的回信是那么简短，甚至近于冰冷，但我知道您喜欢它们，我仍旧能从字里行间中找到快乐。每天下班，我都写作到深夜，来回涂抹、修改着《冬天的童话》。您说“报上不能连载了，过时了”，我并没有灰心丧气，写到第十四遍才算满意。我要凭作品、而不是凭关系开拓一条路。像瞎闯一般找到了《土地》杂志的主编旭阳同志。没想到，他对这篇作品十分支持，一口肯定！我怎能忘记他的热情啊！它发表了，我买了三十本，要赠送给我的亲人和朋友们。只有作品是我的孩子，我真希望这样的“孩子”越多越好。这也一定是您所希望的。

当哥哥的光辉事迹真地出现在您的报纸上时，当《日报》、《工人报》、《晚报》……几种报纸都转载了《时报》的文章时，我心中的爱和敬怎么形容得出呢？全国性的宣传，离不开您的努力和力量。正因为报纸的宣传，才给《冬天的童话》开拓出一条路。我不会忘记旭阳的支持，更不会忘记您这位开拓者！

接到《土地》寄来的两本赠刊的当天，我立即给您和家里人各寄去一册。这是多么珍贵的礼物啊！不，是一颗心，是一颗多年奋斗的、曾几乎泯灭的心所结成的第一颗果实。给您——是向您汇报这一年多我的“学习”成绩，是向您汇报我是如何爱您的——当没有您的支持时，照样出成绩了；我相信质量是高的，会赢得全国人民的喜爱——那是对您的最纯最好最高的爱。给父母——是我对他们的最大的孝心，是许多儿女想做却又没有能力做出的，而我却做出了，奉献给他们了，使他们没白养育我。在扉页上，我用彩色铅笔恭敬地题道：“亲爱的爸爸妈妈留念，女儿罗锦敬赠。”是的，他们看了，一定会感动得哭起来，一定会爱我的。因为，在作品里，我对父母、弟弟倾注了多少爱！而那些令我伤心的、有损于他们的事我却一概没写。谁看了不说父母和两个弟弟的形象可爱呢？我们的感情一定会因此接近起来，融洽起来，消除以前的隔阂……一定的！

由于他们一直不同意我离婚，好几个月我没回家了。所以，为了叫他们意外地受感动，我把作品寄去了。他们一定会给我写一封短信，叫我回家去，因为他们了解了我那颗爱他们的心……

隔天，接到一封信，是罗勉写的。打开一看，不由意外得愣住了。

“姐姐：我代表父母给你写这封信。我们看了你的作品，深感气愤。你是在用哥哥的鲜血修饰你自己！父母当初给你找对象，明明是救你跳出火坑，为你好，你却说为了全家！你给父母造成的坏影响，这就是你的孝心吗？……”

几页都是空洞的议论式的谩骂。天，我修饰什么了？他们“为我好”？……

做为有夫之妇，爱上了别人，这不是什么修饰吧？丢日记、进教养所也不是胡编吧？爱错了人，又抛了孩子，总不是什么美事吧？抄家时跪着，也不值得赞扬吧？……仅仅，仅仅写出了一件他们不愿暴露的事实——为了全家户口去自愿嫁人。何况这事实，就在弟弟谩骂我时，他也只知其一，不知其二。

用自己的生命、青春、婚姻的不幸，换来弟弟的户口、父亲的避难所、母亲经济上的宽裕，结果全成了“修饰”！真亏他们说得出口！

我生气地给他们回了信，并退回了他们的信。在信中我说了边虹给我找工作如何没去的事，并叫他们回答。除非父亲连这事也一起否认。

发完信我是多么后悔——难道我还要搬出又一件事来证明自己的真诚吗？还有什么必要！他们为了自己的“面子”可以不承认，我再搬出一百件铁的事实，又有什么用呢？

原本，我对他们的爱也只剩下一点点可怜的火花，不过想努力通过这部奋斗之作，使那一点火花尽力燃起来罢了。现在，砰然又一盆冷水，火花只好熄灭了。

不几天，又听杂志社的人说，书里涉及的几笔而过的一个“过场人物”，也向杂志社提出什么更正。原因是，这个人物联想过于丰富，因我在书里提到，在教养所队长搜出她的日记的事，她便害怕起来，生怕有一天别人又会抓她小辫子，说她在劳教时没改造好。由于她现在已官复原职，对以前的事就更怕人知道。哪怕这些事并没损害她，可她却早已得了政治恐惧病，并且为了证明没有那回事，又添枝加叶地说了我一些坏话。

人们，是多么怕人知道自己的一点真相啊！哪怕我怀着多么宽厚的心去写他（她）们好的一面，不愿揭他（她）们的丑短；哪怕那些事实本不应由他们负责。在生活中，谁都想知道事实和真相，总因周围的虚伪太多而痛苦。可是，一旦涉及到自身时，哪怕连个要饭的，大约也要顾全自己的面皮和“威信”。殊不知，威信绝非由遮掩和虚伪得来的。这样一来，我倒实在后悔，本应在《冬天的童话》里实话实说，这才是对文学的忠实。而我那些好



心的私念，实在是背叛了文学！没有任何亲人能胜过真实，我也只应当忠实于真实。

对家里人的那一点爱，就这样不复存在了。是那么无可奈何。是弟弟的信和我的爱心做了诀别。但在我的内心深处，却响起了一个挑战般的声音：远离吧，那些不值得我爱的人！只要我活着，就要用哥哥留下的这支笔，撕去一切伪装！也许，我会因此受到恶人的报复，但我绝不后悔。因为从今天起，我才开始做一个战士。

这一个月，我又完成了一篇八万字的小小说《今天的故事》。写的是一位女主角如何想结束没有爱情的婚姻，大胆地追求她所爱的人。您看看就知道了。这次是小说，有虚构，可不是让您生气的实话文学。现随信寄上，请提提意见。

想念您的罗锦

一九八〇年九月二十四日

这时，达奇有一个新的想法，写了一篇《我为什么做出这个判决》，打算投到《司法》杂志发表。因为在他审理和调解的过程中，区院内部也是两种意见：有的说我该离，有的说我不该离；有的说我是“陈世美”，有的说我做得对……因此，他认为我们的案件很有代表性，如果能引起讨论，势必

能更好地贯彻即将制定的新婚姻法。何况，舒鸣给许多报社写信，骂我，也骂区法院，要求报社帮助解决。这些信都被报社一一转到区法院，这也是促使达奇写文章的一大原因。因此，当达奇征求我的意见，问我愿不愿意用真姓名讨论时，我几乎不假思索地说道：“愿意。”

家里人见到杂志上的讨论，自然更加气恼和慌张：

“还不嫌丑哪？还要宣扬出去？”父母都说。

一些好心的朋友也劝道：“快快收回吧，叫他们不要讨什么论了。〈冬天的童话〉使你刚刚在文坛上立住脚，你自己却又招人来议论你，有什么好处？”

可我当时却看不到坏处：第一，实事求是的讨论能对我有什么坏处呢？谁有理就说理嘛。如果真由于我的案子使封建思想少一点，即使别人把我议论死，我也算做了一件好事，值得。至于什么文坛，我从没想过当专业作家，又不想高攀什么、去立意保住自己的地位和声誉。因为，声誉绝不靠保，而是靠历史的评价；第二，舒鸣上诉到中院，是否能遇到达奇那样的审判长，尚不一定，说不定不会判离，要紧的是得让舒鸣腻烦我，觉得我“不可爱”才行。在区法院他虽诬蔑了我，归结还是一个“爱”字，不过是他“爱”的又一种表现形式罢了。他很好面子，最怕“家丑外扬”，因此索性来一个全国性讨论，让他出出大名，实在觉得我使他头疼，不如早离了好，才是上策。

达奇的做法，我怎能不欣然接受呢？

由于舒鸣向我无理地要一年的饭费，区法院在判决书上予以驳回，他不服，便在宣判后的十天之内上诉到中级人民法院，由中院审理此案。区院给我寄来了他上诉中院的复写件。现在，他成了原告，我又成了被告了。

最出乎意料的，是舒鸣虽然扣了我不止一个“流氓作风”问题的帽子，却从始至终未提过何净一字。是他忘了？还是压根儿——真的不相信我会喜欢老年人呢？

他多么“了解”我啊！

## 62. 吴范军

《冬天的童话》一发表，该期杂志销售一空。又被另一家杂志和一家省报全文转载。读者来信像雪片般飞往《土地》和我的单位，每天由《土地》转给我的都有几十封信。北京电影制片厂有两位导演来找我，希望我将《冬》改编成电影剧本。

一个秋雨淅沥的傍晚，我坐在设计室里整理着读者来信，门忽然被推开，走进一男一女。

“你就是遇罗锦吗？”

“是啊。”

“我叫吴范军，”这位四十多岁的男人说道：“她叫李英。”那位中年妇女正抹去脸上的雨水。

“有事吗？”

“我们想和你谈谈。”吴范军说道：“我已经找过你六趟了。”

不用说，又是读者了。近日频感到应接不暇，对于我这好清静、又因离婚处处想避嫌的人，实在是不愿意接待。

“坐吧，”我只好这样说。

他们坐在我对面的空椅子上。我这才看得更为仔细——那叫吴范军的人，身材魁梧、模样周正，我没见过比他更端正、更善良的相貌。他脸上圆而遒劲的线条，虽然每一根都善良得近于和平，却又隐含着不易显露的耿直和执拗。他衣冠不整，散发出一股该洗的霉味儿。那李英也是邋里邋遢，神经质地叨叨着，说她看了《冬》怎样激动；又拿出一片脏污的破纸，上面歪七扭八地抄着她以为好的句子。

“我想给你的作品提点意见，”吴范军说道。

“提提吧，”我点点头。

“你的哥哥还是没有写出来。像他那样一个有为之士，在你笔下还是太不够了。”

“是写得不够。本来有一篇专写他的，七万多字，本想先发表它，可是<土地>又变了卦，觉得报纸上已经介绍过，再发表就没意思了。所以，那篇我还得投到别处去。”

“噢……还有，你对西单民主墙怎么看？”

“我很佩服他们。这是一代人愤懑的爆发，他们只能这样做。可是，如果我哥哥活着，大概不会这么干的。”

“为什么？”

“他毕竟知道什么是无产阶级专政。他比他们成熟。他会单枪匹马地干，登上文坛地干。干嘛不想方设法登上官方办的文坛？凭什么没有这个能力？要把御用文人们挤出去，由我们来占领！”

他不说什么，似乎对我的说法不敢苟同。然而，他对那些民主斗士们很表示钦佩。

“不是都给他们抓起来了吗？”李英说。

是啊，这事实又使我们沉默了。仅仅在清明节后的一个早上，全国各地的民办刊物创办人，全部被一纲打尽了。徐文立、刘青办的《四五论坛》，公开地、大肆地宣扬哥哥，我和罗文都去过他们家。他们对哥哥的爱，远胜过我们。徐文立曾一个人冒着被捕的危险，将哥哥的大画像立在天安门“人

民英雄纪念碑”前。凡和民刊有牵连的，虽然未被抓进去，却也在一个个停职反省、交代问题。听说，和诗刊《今天》有关连的诗人北岛，吓得逃跑了，躲在外省朋友家。一个个全抓起来了……这就是中国的现实。进了监狱的，少说也得判他们十年的刑。

“你们二位在哪儿工作？”我问。

“我是农民，”李英说道：“我们大队，就在他们钢铁学院附近。”

“我在钢铁学院上的学，采矿系，五七年被划为‘右派’，留校作为‘反面教员’，后来一直在这学院里工作。”

“平反了吗？”

“刚平的。”他从鼓囊囊的提包里，掏摸出一张皱巴巴的、巴掌大的纸。哦，这就是《平反证明书》！巴掌大的、一块黑不溜秋纸！二十二年受罪的代价，就是巴掌大的一块纸！而且由当初给你定罪、整过你的人发给你，这就是“平反”！各单位都一样。当初要是死了呢？便也活该，连这块纸也不会有了罢。即使没死的，像劳动教养的，“平反”之后连这块纸也不发。精神上受的伤害、人格上受的屈辱、经济上的损失、肉体上的病痛——这二十二年来一切的一切，就用这块巴掌大的纸做为全部的补偿了！人们麻木得似乎不知道抗议、不知道不满了。

“你做什么工作？”我问他。

“实验员，也许还要重新订职称。”

“他还没结婚呢，”李英说道。

“怎么没成家？”

“没遇见合适的。再说，过去一直每月才给十几元的工资。”

听他是个“右派”，心里亲近了许多。然而，我还是巴望他们早点儿走，清静地干自己的事。

“你一个人，就住在这儿？”李英问。

“嗯，正打算离婚。”

这话使两人愕然，一眨不眨地抬头盯着我。

“不是早就离完了吗？”李英问。

“正第二次离婚。”

他俩更感到意外。

“第二次……？”

“你们没看《司法》月刊吗？正讨论呢。”

“第几期？”吴范军掏出纸笔，就要记。

“从八〇年第六期开始。”

李英显然有些丧气。好像我这第二次离婚，实在给自己的光彩减去了大半。这情景，自打《司法》一讨论，我就深深感到了：好像第一次离婚，因为道出了那美丽、动人、博爱的故事，人们流着泪是可以欣赏的，是可以容许并拍抚你一下表示慰问的；但第二次，人们并不清楚它的故事，却以为作

者实在不可原谅，嗤之以鼻了。多么可笑啊！在你不掰开揉碎地说清楚之前，人们竟是这样难于理解一件事！无怪乎我对这些热情欣赏的读者们十分淡漠了——谁能对我第二次离婚表示理解和支持的，那才是朋友！

“这是我的第二封信。”吴范军从口袋里掏出来，“第一封信你收到了吗？”

“记不清了，信太多。”

“希望你能回信。”

“嗯。”

外面还在下雨，他骑上老破自行车，驮上李英，出了大门。

回到屋里，我拆开那信，字迹七扭八扭，难于辨认，什么李白的诗啦，老长老长的西洋式句子啦，真烦，臭跣什么呀？我不耐烦地把它和读者来信，一起塞进一个大包装纸箱里去了。

夜里我躺在办公桌拼成的“床”上，回想着白天与吴范军、李英的见面。看得出，这位“右派”吴范军是个有心胸，极正义的人。他佩服地下刊物的英雄们，我又何尝不是？我去过刘青家，也不止一次去过徐文立家。刘的相貌厚道憨实，徐的相貌清俊坦荡。公安专案组在给我们平反的过程中，在母亲家温和地警告我：“不要再去徐文立家了。”第二天我去了他家，对他说：“公安在监视你，或许早就安了窃听器，你会有被捕的危险。”他泰然地说道：“我早就做了准备，让他们来捕吧。”他爱人和小女儿在另一间屋子，



看得出生活是多么拮据、政治压力有多大，而母女俩却毫无怨言地支持他……

又听说北京大学的学生胡平，发表了《论言论自由》，在校内外慷慨激昂地讲演，并当选了海淀区人民代表。他那篇油印的杰作我一口气读完，活活像看到了一个活着的遇罗克。他的论文，完全是《出身论》的姊妹篇！

然而，为什么我家人没去北大听他讲演，为什么从未和别人一起搞地下刊物？尽管我们支持了一些，但太有限了。为什么呢？

当我们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的磨难之后，我们都退缩了。我们知道搞地下刊物不会有好结果，也知道那激动人心的选举不会久长；就像毛泽东的死，我们一点也没有激动一样——犹如远方死了个毫不相干的老头儿。

我们似乎“看透了”，而我们也就退缩了。暴政的机器轧扁了我们的灵魂，我们只希望被“平反”之后，能过上正常的生活。唯那些还没有被轧过、被折磨过的人们，又成了先锋。

但，若哥哥活着呢？他也会像我们一样吗？不，他绝对不会。

中院审判长郭杰审理此案。从他个别谈话开始，我就觉出与达奇的思想观点完全两样。后来，岩岩可靠地打听出，郭、达二人历年来一直是观点上的死对头。在每年召开的全市司法界座谈会上，只要二人都在场，发言便针锋相对。她并找来两本老《司法》杂志以及最近的一篇简报，让我看看他们各自的观点。

唉！我的命运总是这么曲折！怎么小说里没有的情节，偏偏都会叫我遇上呢？我这名字，我这名字啊！

十一月十九日开始了预审，由于舒鸣上诉，现在他成了原告。他那红扑扑的面庞发着喜孜孜的光，不用说，他对郭杰是十分满意的。

“原告，最近你对你们的离婚问题有什么想法？”

“我不同意离”。

“可是你在上诉状里并没这么说呀。”

“那是达奇逼我的。”

“嗯。”

“我要她给我一年饭钱，一月按十八元算。另外，给她办户口花了五六百元，全是我的，她必须还我。还有——”

“你不是不离吗，怎么还要钱呢？”

“哦，对了，那我先不要了！”

“被告，你最近的想法呢？”

“坚决离。”

“理由？”

“我们没有爱情基础就结了婚，婚后又没培养起感情，我不爱他。何况在离婚期间，他一直造谣诬蔑——”

“先不要扣帽子，有理说理。”

“他的证据是什么？凭什么在钱财上信口讹诈？还说我反动、流氓？”

“用不着带问号回答问题。他说的那些据我们看根本够不上诬蔑造谣，一时的气话是难免的嘛！何况你是不是真的有问题哪？应当做做自我批评嘛。你们感情还是不错的嘛。是不是有点喜新厌旧哇？你的父母我们也问过了，你母亲说你们感情很好嘛。”

“我母亲？我们的感情能让别人证明吗？”

舒鸣举手，像忽然想起了什么。

“原告，你要说什么？”

“她就是喜新厌旧。她曾经给<时报>的何净写过信，她说……她爱他。”

这句话如同一个闷雷在我心头轰响！他终于说出来了！我一定要保护住何净！绝不让他陷进这离婚诉讼的泥坑！从舒鸣那犹豫不定的态度看，他是因为给我扣不上别的帽子，才想用这顶帽子来扣扣试试的。

“有这回事吗？”郭杰尖厉地盯住我。两个陪审员也射来审视我的目光。

“胡说八道！”我挺直腰板，毫不示弱：“你拿出证据来！”

“哼，你把信都烧了。当然没证据了。”

“我还说你跟某某人好呢，行吗？”

总之，下面的审问我已记不清说了什么，只记得舒鸣的代理人在陈述中大骂了我一番“陈世美”云云，而没有受到郭杰的一句斥责和打断。下次，我也一定要找个代理人，互相大干一场！

回到杂志社，我立即奔向电话机。楼道里没有一个人，人们下班早都走了，我有些发慌地拨号码。

“何叔叔吗？告诉您一件事。”

“什么事？”

“今天下午预审时，舒鸣第一次提到您，多可笑！他竟说咱们通过信，还说，我爱过谁等等。又说我把信全烧了，这不是没影儿的事吗？我让他拿出证据来，他又什么也拿不出。您说多可笑！是吗？”

“嗯，嗯。还有别的吗？”

“没有了。”

“嗯。就这样。”电话轻轻撂下了。

真有点失望，他竟没跟我再多说一句。是吓的呢？还是出于慎重？但不管怎样，我已放了心，让他也放了心。我不得不懊悔，当初我告诉舒鸣是多么傻呀！并不是告诉本身，而是告错了对象。什么时候我能在何净面前永远做个小学生呢？我多么迫切地希望，有个人指教我怎样为人处世！

郭杰一定会去报社调查的，但最早也会在两天以后。

一星期之后。中级法院。

“你和何净到底什么关系？”

“一般的同志。”

“不对。”

“您又怎么证明我们不是一般同志呢？”

“这看你自己老实不老实了。”

“我没有什么不老实的。”

“如果我们拿出证据来，可对你不利。”

“能把我逮起来吗？拿出来好了。”

“这是什么！”

天！是九月二十四日给何净的信！

“老实交代吧。”

“不错，我喜欢他。”

“只是喜欢吗？”

“我爱他。”

“这么做对吗？你是有夫之妇哇。”

“不爱他也会爱上别人，就是不爱舒鸣。”

“何净对你怎么样？”

“他？他一直批评我。”

“你知道他有爱人吗？”

“不清楚。”

“不可能！”

在法庭上，我根本无法想什么。问题一个接一个地叫我回答。有许多问题全然是《今天的故事》里的内容，好不奇怪！怎么小说也跑到他们手里，当作了审问的材料？没有工夫容我思考，我只知道绝没有必要把何净拉进来，我已够惹祸的了！

出了法院，我直奔代理人家，向他述说了一切情况。

“这是怎么回事呀？”心怦怦跳着，脸颊在发烧：“怎么信会跑到他们手里了呢？还有小说稿？”

“是他交出去了呗！连这都不会分析？”

“他交出去？不，不可能！我告诉过他，他有准备，他绝不是那样的人，不会出卖我。”

“那，信是飞到他们手里的？”

“也许是他们骗去的？他不会出卖我，不会……”

“在他手里有你多少封信？”

“以前的信我都要过来了，我们俩的信都在我这儿保存着，只有这一封他没退给我。”

“恰恰是这一封对他最有用，他留了个后手儿。”

“不会……他不是那样的人……”

“你呀！……好吧，下午我到一个人那里能打听出来。你明天来听我的消息。而且，代理人了解与案件有关的人是职责范围内的事，我要到何净那里去一趟。”

真的是他？真的，真是他主动交出去的？法院的人还没开口他就先骂了我一通？说我死乞白赖追求他，他一直严肃地批评我？用那封信和小说稿来证明他的清白？说我明知他有爱人却在信中故意发问？说《今天的故事》写的完全是我们交往的实际情况？他真地对代理人说：“我交出去，因为我要

对政府诚实”？他真地对代理人说：“那小说稿一点儿也没有誇大，一点儿也没有缩小，绝对真实”？——这，全都是真的吗？真的？……

无论是吃饭、骑车、走路、画版面、约稿、睡觉……都在脑海里翻来覆去地自问：真的吗？是真的？……两天来，我完全懵了！以至到第三天晚上，我忽然想起应当打个电话问问他，这才恍然醒悟那两天竟连这个主意都想不起来，懵到了什麼程度！

是的，我要亲自问一问，亲耳听一听，才对得起两年来对他的爱，才对得起和他感情上的永别。

心哆嗦着，手凉得发抖，怯怯地抓起话筒。

“喂？”

正是他。

我竟说不出话来。

“喂？”

“我是小遇。”

“哦……近来好吗？”

“哼！”

沉默。

“叛徒！”

沉默。



一声长长的叹息，胆怯的叹息。

“真是你交出去的？”

“你的代理人没告诉你吗？”

“我要亲自问问你才算数。”

“一个人应当诚实嘛。”

“诚实？如果我也诚实，我会交出你的二十二封信！”

那死寂的沉默中像被卡住了一般。

“你没有烧掉？”

“没有！”

他叹了口气。

“我不明白，就算我那封信能洗清你什么，那篇小说能洗清你什么呢？

老干部给女主角写了那么多封信，那都是批评的态度？两人的感情一直是有进展的，那是批评的结果？老干部那些含蓄的语言和动作，只有舒鸣那样的人才看不出来，你以为审讯员们都像舒鸣一样无知？而且你一口一个绝对真实，这不是自己往火坑里跳？你是自私得懵了头哇！”

又一声长长的叹息。

“我确实做了一件蠢事……”

“因为对你不利了，所以你才觉得蠢？天生的叛徒！你以前不定出卖过多少同志！遇罗克要是像你，他早就会活命了！可惜你在报纸上，怎么宣扬他的！”

“你骂吧，小遇，骂吧……”

“你别忘了，我的离婚案还没有完，我完全可以不保护你！”

他又像被噎住了。

“你有什么权利交我的信和小说？信，他们不会给我了；但小说稿，你必须要回来还我！”

“他们说，用完就还给我。叫我星期三去取。你星期三晚上来一趟好吗？晚上七点？”

“哼！”

次日，代理人告诉我，已经有说客登门。是他的一位熟人，日报的记者D，来劝他保护那位老干部，说在思想解放运动中，《时报》一马当先，起了良好作用，功劳不能不归于何净，我们不能不予以保护云云。

“我当时没表示什么，”代理人说道：“但是咱们仍然抱定一个宗旨——实事求是。你再不可糊涂了。”

“叫我也交代他？不。那样对我有什么好处呢？也减轻不了我什么，同时又多拽了一个人。”

“怎么减轻不了？他明明是在勾引你！”

“不。首先是因为我不爱舒鸣。否则，一百个何净也是勾引不动的。但是中级法院不这么看。他们认为我和舒鸣有感情，只是喜新厌旧才爱何净的。如那样说，他们就更不会判我离，他们以为断绝第三者的影响，我就会和舒鸣好起来。这不可笑吗？所以我就更不能交代他。我要承认我是单相思。我并不是要保护他什么，只是看不起出卖人的行为，看不起。”

代理人沉思地背着手来回踱步，似乎觉得也有一些道理。

“如果你真这么坚持，我只好按你的意图来为你辩护了。星期二就要开庭了。不过，我仍希望你实事求是，这对你并没坏处。”

“我们领导徐书记也找我谈过了，也要我在法庭上如实谈。可我……什么也没告诉她。她说她以前认识何净，讲了他好多坏话，我不太相信。”

“她说他什么？”

“她说，他以前和三个女人胡搞过，一个怀孕了，一个因为他调工作了，还有一个是在他疗养时认识的。她说他为此受过处分。还说，他在文革时出卖过不止一个人，他却不出头，叫别人出头，他还假装关心那些被出卖的人。她说得有名有姓，清清楚楚，全是一些新闻界的首脑人物。为什么我就相信不起来呢？因为她对他有成见，也就有偏见？”

“她就是因为他调工作的那个受害者吧？D好像说过……”

新婚姻法一月一日起施行，但开庭的日子偏偏定在十二月三十日——仍是旧婚姻法施行的有效日期。从定的日子看，也就明白郭杰的用心了。代理人早已打听出来，郭杰主张判不准离婚。但由于舒鸣已愿意离、非离不可，只是要钱——又加了码，七百元了；又迫于《司法》杂志掀起的讨论和来自全国的舆论压力，郭杰不得不改变决定，但具体的还不清楚。

“肯定能判离！”代理人蛮有把握地说道：“从婚姻基础、婚后感情、纠纷的原因和责任以及婚姻关系的现状来看，我都有充分的理由驳倒他们，绝对会判离的。”

“那，与何净的事呢？”

“当然，我会批评你几句。但你们不过是纸上谈兵，没有不法行为，而且仅仅一封信又能说明什么？何况你又是单相思？但他作为一个老干部也是有责任的，不管你愿不愿意，我也要说他两句。”

中院从没有为离婚案开过这么大的庭——发了四百张旁听票。凡有过我的足迹的地方，无一处他们不发了票：我的单位十张，《土地》杂志社十张，就连让我把《冬天的童话》改编成电影剧本的“北京电影制片厂”也发了十张！更甭说全市所有的报社、杂志社以及大机关单位了。听说还给一些外国记者也发了票。无怪乎旭阳和岩岩打电话对我说：“他们这是要寒碜你呀。”

我有什么可寒碜的呢？我真不明白。我倒以为，在中外皆知的这个案件中，郭杰是要利用这一次机会，使自己扬名中外呢！或许，是对达奇的一次最好的示威吧？

二十九日中午，中院突然来了电话，说郭杰突然病倒，开庭改日。以至次日一早，许多拿有旁听票的人纷纷堵在中院门口，询问为什么不让他们进门？

后来才知，高级法院得知郭杰的行为，对他进行了批评，认为对于属于隐私性质的离婚案件，是不宜大肆宣扬的。郭杰这才改了主意，改为四十人旁听的小庭，取消了外国记者参加，日期不得不推迟在一月五日。因此，到何净那儿取稿的日子，也就跟着推迟了。

我不想详述法庭上的激烈辩论；也不想述说郭杰竟把志国也找了来，让他在法庭上和休息时间对我公然进行诬蔑；更不想述说郭杰还念了维盈的“交代”材料，证明《冬天的童话》的“准确无误”——自然是谈情说爱的那一段。

“真实”、“准确无误”、“既没有夸大，也没有缩小”——何净、维盈和志国对我作品的“交代”，多么令我自豪啊！如果文学上设一项“真实和勇气奖”，我倒真应当得第一名！然而，在这谎言遍地的国土上，他们正以国家的名义，用“真实”和“勇气”来给我定罪。他们，也是用“真实”和“勇气”来给哥哥定罪的；也是给所有的政治犯，以此来定罪的。

由于舒鸣的提供，又捕风捉影地追查到山西姚波的煤矿，查出了那个有心形和“波”字的文具袋，着实大大审问、拍案了一番，却对老干部何净的事全部“忘掉”，只字不提。总之，舒鸣和他的代理人，一个劲儿骂我“陈世美”、“作风堕落”，一面又加码地要钱；我这边据理力争、观点鲜明、论据充分，并被逼得不能不坚决要一半财产，以此堵住对方任意讹钱的嘴。我的代理人还详细地算了一笔经济账——我每月画画的收入加上工资和补发工资，舒鸣还要倒找我五百四十元才公平合理。

当时我听了这个数字，真想笑！唉！这就是离婚哪！可笑又可悲！有一个法庭能使离婚的双方不是仇恨越来越深，而是友好地分手，那才是真正的人民的法庭！

当问到何净时，我仍是那句话，而且是理直气壮地说道：

“他一直批评我。我是单相思！”

我心里自豪，为我的勇敢自豪。我佩服自己，因为我没出卖别人。我轻视他，那座神像在我心中已经倒塌，是的，全部倒塌了！

最后，郭杰念道：“遇罗锦与舒鸣婚前有一定感情基础，婚后也建立了夫妻感情。遇罗锦所以提出离婚，是由于她自身条件的变化而引起的。遇罗锦在处理婚姻问题上的态度是不够严肃的，作风是不够检点的。因此，本院决定发回原区法院查明事实，分清是非，重新审理。”说到这儿，郭杰抬起

头又补充道：“裁定书与原本核对无误以后，寄到双方当事人的工作单位去，一式四份。本院是终审裁定，不准上诉。”……

当《裁定书》拿到手里，连徐书记都奇怪：为什么内容只有“决定发回原区法院……重新审理”一句，而有关我的“生活作风”等评语却一概没有了呢？——与今天《日报》上的报道竟有很大出入！又是什么花样吗？

我愣愣地凝视着《裁定书》和《日报》，仿佛有似曾相识之感——猛然想起，哥哥就是在中级法院被判处死刑的！

这报社大楼的颜色为什么变得陈旧了，挂着层层污垢和尘埃？楼梯为什么变肮脏了，留下杂沓的脚印和痕迹？一切生气都哪里去了？金碧辉煌的色彩哪里去了呢？报廊、院墙、楼道……都像一位垂死的老年人在呻吟，散发着传染病的毒气……

我的眼睛啊，为什么以前把一切视觉都神化了？当神像倒塌的时候，精神上处于何等的崩溃地步！

“咚咚咚。”我不得不敲门。

门无声地由里面拧开了，何净神采焕发地站在门口。

他关上门，微笑地望着我，豪勇热情地伸出右手来。

我不由一阵恶心，勉强握了握。他的手却格外用力，许久才放开。这又是干什么？哼！

坐在椅子上，我才看出，他今天是着意打扮过一番的：脸刮得白白净净，头发抹了发油，还有梳子的痕迹。数九严冬，却穿着一身单薄的笔挺的呢中山装，一双闪亮的皮鞋。他是用这一身打扮取悦我呢？还是用这身“行头”来慰问“保护”他的“战士”？如果他这么想，真太“了解”我了。

两人谁都不说话，空望着地皮发呆。偶一抬头，我一眼就看见，《今天的故事》正放在他的办公桌上。

中午代理人告诉我，昨天他去取手稿时，郭杰着实冷落了他一番。让他在从不生火炉的大门外的候传室里，足足站等了四十分钟！比四个当事人加起来等候的时间还长。而且，还批评了他一顿，认为在小说里，老干部的态度和“批评”根本挨不上号。

唉，我那本可怜的小说哟！你竟成了被利用的对象，竟成了他们扣我“作风不严肃、不检点”的唯一证据。而构成我罪名的刽子手——他，这书里的大主角，却逍遥法外，没有人敢宣判他。

“外面天很冷吧？”他亲切地开了口：“刚才我握你的手觉得那么凉。”冷！……心比手还冷呢，我心里说。

“看到<日报>的消息了吗？”他问。

“看到了……”



心更冷了。昨天的《日报》忽然登载了有关我们案件裁定的消息。登载的并不是裁定书内容，而是报纸那妄加的生活作风的评语，什么我“不严肃、不检点”之类。我周围的熟人对此极为愤慨，可又有什么办法呢？哦，我永远忘不了，岩岩骑了一小时的车，白天请了假来看我，生怕我受不住，那匆匆忙忙的感人的样子啊，我将永生难忘！

“一个党报，从来没登过什么社会新闻，”他骂道：“竟登这些消息！许多同志对此表示愤慨，很不以为然。”

“哼！这都是您交小说和信交得好哇！”

“唉！小遇，我做错了嘛，原谅我嘛。你骂我也行，打几下也行。一个人总有糊涂的时候嘛。小遇，原谅我吗？”

这句软话竟使我的鼻子一酸，勾出了离婚以来所有的委屈——近一年的官司，无休无止的审问、调查，千万人的议论、指责、舒鸣的诽谤、造谣，家里人的冷漠、不满和绊脚石的作用……

“没有人叫我去离婚，”我呜咽道：“没有。是我自己要这么做的……虽然您鼓励过我……但都是由于我的天性！”

我实在没有说清楚自己的意思。我为什么要哭呢？不都是他的出卖给我带来的失望吗？但我为什么不会狠狠地责备他呢？

“他们也给我造了不少谣，你听见过吗？”

“没有。一句也没有。听到的全都是我的谣言，什么非要和您睡觉之类。这不是您亲口说的吗？”

“哪有的事！”

“说什么<冬天的童话>是您帮我修改的……”

“谣言。我没帮你写过一个字。”

“如果我把睡觉当作乐趣，舒鸣是最合适的丈夫，我离什么婚呢？”

“唉——！封建社会呀！”

他干嘛不骂自己？！

“这一次，您的威信在我眼里全没了。”

“我并没叫你佩服我嘛。”他笑道。

他怎么还有心思笑呢？

“把小说稿给我吧。我走了。”

我再不想在这儿多待了，站起身，去拿桌上的稿本，却被他一手压住。

“小遇，再让我看看好吗？”他诚恳地望着我的眼睛：“再留几天吧。再说，你也有复写本。我想……既然我做错了，就应当将功赎罪，一定帮你改得更好。绝不像上一回，光说没做。无论我多忙，也要帮助你。相信我吗？”

我犹豫了。他说得多好听啊。

“又给我交出去吗？”

“哪儿能呢？再说法院早已看过了。让我将功赎罪吧。”

我能说“不”吗？我说不出。虽然我怕他，从头到脚害怕他……

小遇同志：

这两天，我把《今天的故事》仔仔细细又看了一遍。您的坦率实在使我吃惊，也实在使我气闷！我写给您的那些信，是私人之间的交往，怎么可以公之于众呢？您这个三十几岁的傻孩子！虽然信的内容并没有什么见不得人的东西，但毕竟是个人往来，难免也有嬉戏、趣味的成分，实在登不得大雅之堂，有的刊物居然要把它登上“文学宝座”，简直莫名其妙，无非出于一种猎奇的心理！这种东西，能有多少教育意义！此其一；其二，您虽长了三十五岁（如果说得不确，尤其是说大了，请谅。听说女人最怕人家说年龄，仿佛越大越见不得人似的），基本上还“不省世事”。中国是个什么社会？封建传统、封建思想、封建观念、封建意识，一句话，封建遗毒深中于广大人民的头脑之中，不但干部不能例外，甚至不少青年也在例中。他们把什么都可以视为“离经叛道”，视为“资产阶级思想”、“小资产阶级思想”，我信中那些涉及嬉戏、趣味的笔墨，一定会遭到种种非议。在他们看来，“无产阶级”应该是纯粹而又纯粹的政治化身，怎么说那些话呢？

最近连着几天，又有文艺界、新闻界的朋友给我打电话，有的是老头子，有的是小伙子，有的是男性，有的是女性，几乎异口同声地为我担心，要我设法，千万不要把《今天的故事》公之于世。他（她）们都是一片好意，一片关心。他们是对中国社会颇为了解的。

如果您还对我有所尊重的话，如果您还对一九七九年那几个月我们之间的友谊（读者与作者或编者与作者）还尊重的话，请您一定告诉编辑部（昨天有人告诉我您已经投给了《土地》），立即把稿收回。速去速去！

当然，这要劳您的力。如果您要学习舒鸣的话，可以向我提出补偿的要求，我可以考虑补偿的问题，但只可一学，不可再学。不要到了我考虑的时候，您再加码！不过，要补，也只能待之来月，因为，我现在已经阮囊羞涩，一文不名了。所有微薄的收入，都已化为柴米油盐酱醋茶了。如果您觉得把这些拿去也可顶帐的话，请报价提出要什么，米（还有面，而且还有几斤富强面）也可，盐（还是精盐）、酱（还是一等的）、醋（老陈醋、小熏醋都有）都可！

写着，写着，又写了一些荒诞不经的话，大有进入《后天的故事》的危险，只好打住！今后得大大提高警惕，对您这样一个“危险人物”！

祝您快乐

打电话，拒不收信。如有，将信退回。

今晚九时半后十时前，在办公室。

何净

一月十四日

“拒不收信”？他有多了不起呀？我偏要写信，就不打电话！

哼，他还有心思开玩笑，提什么“米”、“盐”？好像在我焦头烂额之时，他却无比的轻松愉快；好像在我这败兵面前，他却打了一个胜仗。字里行间真不知他安的是什么心思！

称呼他什么好呢？“叔叔”？他配吗？“老何”？多难听。

干脆，什么也不称呼他！

见了您的信，我想问您几个问题。

“您的坦率实在使我吃惊，也实在使我气闷”——吃惊？气闷？您早干嘛去啦？既如此，为啥又主动地交给法院呢？还是您根本不懂文艺？头一回压根儿没看懂？

“怎么可以公之于众呢？”——是谁要“公之于众”呢？是您哪。您不是一口一个承认它“绝对真实”么？我从来没说过它多么真实，因为是小说。什么才叫小说？假名、假事也。您不是生怕人家不知道是真的吗？我又有什  
么可怕的？

“难免也有嬉戏、趣味的成分”——原来如此！您不知道，正是您那些“嬉戏”和“趣味”使我把您的感情完全当成了真的！我只有苦笑而已。现在，您只当我也在“嬉戏”吧。

“听说女人最怕人家说年龄”——您这话透着对女人的轻视！最近听说，您爱人比您大好几岁，在《日报》工作，年轻时颇有姿色。虽已年迈退休，却还能策划一切，您又极怕她。不是吗？

“封建传统、封建思想、封建……深中于广大人民的头脑之中……”——怎么又看不到人民的力量啦？您在“理论务虚会”上的发言可把人民捧得高高的来着。

“在他们看来，‘无产阶级’应该是纯粹而又纯粹的政治化身，可以说那些话呢？”——人民从来没这么看过！凡是这么看的，都是一肚子男盗女娼的社会蛊虫。都是比您还虚伪的伪君子。不是吗？请回答！

“最近连着几天，又有文艺界、新闻界……”——这些人并没看过我的手稿，他们怎么会干预？还不是您对人说的？

“如果您还对我有所尊重的话”——请问，您又尊重过谁？《日报》一发，全国、甚至外国都知道我是“不严肃、不检点”的人，这就是您对我的“尊重”所至。谢谢！我总得让人家知道我“不严肃、不检点”的全部过程吧？您不也想对我尊重吗？

“大有进入<后天的故事>的危险……对您这样一个‘危险人物’！”——一点不错。干嘛进入《后天》？一定要搬到《今天》里去。让那些害怕真实的“唯物主义者”像瘟神一样地躲着我吧！让那些伪君子都远远地滚开吧！正因为我是阳光！

我爱的是和我一样的人，像岩岩、旭阳……千千万万。我绝不爱你们这一类！

把手稿还给我！

遇罗锦

一月十六日

小遇同志：

两天接到三次电话，而且，话说得如此突兀，既不称同志，也不叫叔叔（电话上又不便给您指出，更不便向您询问），这是怎么回事呢？难道是因为“威信”没了，连最常听的叫法都不能听吗？为什么您答应把《今天的故事》留我这里，又突然来了封莫名其妙的信，又打电话，急如星火地要回去呢？是否还想把这个本子送给哪个杂志社呢？我真是被吓得像您挖苦的“六神无主”，这本小说我又看了一遍，有些地方实在不堪入目，不成体统。我可以担保，如果我帮助修改的话，只是想把它改得更好。您能不相信这一点吗？况且，我改了，也一定通过您，得到您的同意。希望您在没有得到我的

同意的情况下，千万不可冒然拿出去。我相信，我们之间的友谊是存在的，即使不去发展它，也绝不要损害它，这一点我们会有共同语言的。

我想乘春节之机，去看看您，主要是谈谈小说修改问题。可能初二上午去。我不要您做节日的招待，主要是想交换一些意见而已。您不相信我能为您服务？

望您的小说写得顺利，精神愉快！盼回电话！

何净

一月十六日

我说什么好呢？应当怎样对待他？也许，他真觉得自己做错了，真心诚意地想帮我改稿子，以此使自己的负罪心理减轻些？鉴于《冬天的童话》的经验，鉴于他根本没看懂《今天的故事》便交到法院的事实，我知道，他是改不了什么稿的。他也许是自己欺骗自己，自以为能改好它，那主要的心愿并不是改稿，而是赎罪。我执掌着准不准他赎罪的操纵权。一个“不”字，他心里会负罪一辈子，一个“行”字，会使他能活得好一些，舒坦一些。怎么办好呢？……我应当宽宏些吗？……一个人做错了事，只要改了就好！

春节，全国休假一周。初二一早，整个办公大楼空荡荡的，但我心里仍有些发慌。为什么镇静不了呢？就像我过去等待他一样？难道……我还爱他？我说不清自己到底是什么感情，只知道我爱过两年，很深的、很深的两年。



那些感情是从没有过的，不寻常的，像崇拜神一样地爱他；如今神像倒得是多么突然，太突兀了，连任何过程都没有。当我的气愤过去之后，却仍觉出两年的爱在隐隐地作怪。多顽固的感情啊！理智告诉我，应当把“出卖”之举看作是原则性的重大问题，感情又对我说：不，你不应当只因为损害了你个人，就抹煞他的一切。是他，第一个为你哥哥说话；是他，在理论战线上首当其冲地立下思想解放的一功；是他的开拓，《冬天的童话》才得以顺利地发表；他在同龄的老干部当中，不还算是英杰吗？你对他所有的意见，只不过是因你个人的损失，怎么可以否定他的一切呢？

唉！我心神不定地叹口气，把屋子收拾得干干净净，跑到一楼的门口去等他。节日，人们都走光了，此时楼道里静极了。想起三十晚上，我回家待了几小时，花了二十多元给父母买了衬衣，点心，给罗勉的孩子买了件外衣。我没心疼过钱，可我但愿这些礼物能换来他们对我的关心。那晚上我们“乐呵呵”地包了顿饺子。我多希望有一天，我家人的感情丝毫没有隔阂，彼此之间都感到心满意足啊！……

一辆小轿车停在大门外，准是他……

“就住在这间屋吗？”

他握着我的手，迟迟地不放开，同时打量着这间八平方米的老淋浴间——现在的办公室兼宿舍。

他的大手干松而温暖，那注视我的眼神既温存，又含蓄。我爱了他两年，还是第一次得到这么长久的握手之情。奇怪的是，我的思想是多么混乱，感情是多么复杂！在我的心里，在我的脑海中，在我那整个精神和理智的世界里，仿佛都在反问道：应当接受他的温情吗？应当爱他吗？谁能给我一个答案？

“小遇，还生我的气吗？”

我摇摇头，并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摇头。

他有些放心地叹了口气，坐在椅子上。

“刚才我一看你在楼下等我，我就放心了。”他从皮包里拿出几个纸包：“过节嘛，带点小礼物——巧克力，维肤饼干，牛奶糖，奶粉。这四样，都是你爱吃的，一定要收下。一定。”

我不满地瞧着他。

“不买一点东西我就觉得过不去，心里不踏实。小遇，教我高兴吧。”

我能说什么呢？只有默默地接受了。

他把尼大衣脱下，将椅子凑近些，拉着我一双手，慈爱地责备道：

“你这个大孩子，怎么搞的？为什么又要把稿子要回去呢？还写了一封多不像话的信！唉——，你呀！”他用另一只手轻轻地拍打我的手背，仿佛代表那应当有的鞭笞。

“我不明白，”我犹豫地问道：“您为什么害怕它呢？那里面有什么让您怕的东西呢？有什么不堪入目的呢？我把那老干部写得多可爱！说实在的，如果真写您的话，我就不会那么写了。”

“我只觉得，还应当把老干部改得更高大完美一些。”

“绝不要！”我几乎要抽出那双手来，然而他却握得紧紧的；“绝不。我们的作品，总是由作者告诉读者谁是好人，谁是坏人；要好就全好，要坏就全坏，这种写法本身就是该枪毙的。为什么我们的作品常给人不真实的感觉呢？就是如此！您思想那么开放，都跑哪儿去啦？”

他无言以答，只是含蓄莫测地注视我片刻，深深叹了口气。

“那么，你可不可以晚些时候发呢？让我帮你再润色一遍？”

“那您可要抓紧时间。我根据复写本又改了一遍，已经给<土地>杂志社了。”

“他们打算用吗？”他关切地盯住我。

“是。他们很喜欢。而且他们都认为那老干部形象高大，有血有肉。如果真有人猜测是您，您又有什么可怕的？何况您干吗非要承认那是自己呢？”

他松开我的手，烦乱地叹了口气。

“我想问问您，您到底有没有爱人？”

“明明有嘛。在<日报>工作。你不是知道了吗？”

“一个孩子？”

“两个嘛。一儿一女。儿子都三十一岁了。”

“那为什么您过去说：‘家里只有个孩子’？”

他忧郁地凝视着我的眼睛，似乎有许多难言之苦。

“你们感情好吗？”

“凑合。我们属于凑合的一类。”

“她长得好看吗？”

“不错。”

“新闻界有人告诉我，<日报>那条关于我的<离婚裁定书>的消息，是由她一手策划的，而且事先您也知道。总编辑并不同意发，却通过当天夜班的负责人捅出去的。”

“没影的事！我们<时报>怎么能管<日报>的事？再说，她早已退休了嘛。”

他说得那么惊讶、气愤和理直气壮，让我无法肯定是真是假。

“不管怎么说，<日报>一出，广播电台又一广播，改编的电影剧本通不过了，<冬天的童话>单行本停印了，一个中篇报告文学退回来了；本来两篇的原杂志都在装订。我个人的经济损失不算，国家的损失呢？”

他谨慎、迷惘地看着我，那目光的深处，一粒小小的、畏缩的星光一闪而过。

“我怎么了？到底怎么了呢？就因为报纸上那句、而中院裁定书又没有的‘不严肃、不检点’。可是所有的内容呢？就是您交出去的那封信和小说稿。您想，我能不能希望它快发表吗？即使我真的‘不严肃、不检点’，我也要人们知道清楚。清楚之后如果批判我，我认可。”一股隐隐的激动冲撞着我：“我是拿它当陈情书来发表的。”

他只是长叹着，一声接一声。

“昨天，<土地>的旭阳打电话告诉我，您报社的一位记者给他们编辑部去电话，说：‘遇罗锦已臭名选扬，为什么你们还要发表她的作品？’到了次日，另一家出版社的头头也打电话横加干涉，并且还写了一封信，劝他们不要发，说我已是<日报>点名的人。这两个人从来没看过我的稿子，他们凭什么干涉呢？是否您对他们说了什么，他们才打电话的？”

“不知道。”他愣呆呆地说，随即一偏头、半眯起眼睛，恳求似的又拉住我的手：“小遇呀，你怎么老不相信我呢？”

“我怕您。我还心有余悸呢。告诉您吧，反正我决心已下；如果您干涉这篇作品，立意要把我置于死地而不顾，让我一辈子都戴着‘不严肃、不检点’的作风帽子，我就要在法庭上说清一切。”

他的目光畏怯地收敛了、凝缩了，是觉得我可怕吗？我心里猛然涌起一阵对不住他的感觉——让人觉得可怕的人是多么要不得呀。我不应当说出这些话，他是不会干涉的！

“小遇，”仿佛他已平静下来，用两只温暖的大手揉抚着我的手说道：

“傻孩子，傻孩子，你不应当怀疑我嘛。难道我不想和你共同把这个‘孩子’生出来吗？还笑呢？你呀！唉——！”

“可是，怎么才能叫我相信您呢？”

“你说吧。叫我做什么都可以。只要我能做到。”

“给我往<土地>杂志社写一封信，说您支持它的发表。”

“可以。”

“现在就写，由我来邮寄。”

“可以。一直到你满意为止，好吧？”

旭阳同志：

听说有人打电话给您，要求暂时不要发表《今天的故事》，这不是我的主意。我同任何人都没有谈过这样的问题。现在我经过再三考虑，同意《土地》尽快发表这篇小说。

我本来就是同意这篇小说的主题的，认为有较大的现实意义，只是对小说有些具体意见，也给作者谈过，希望她能改得更好些。当我听了作者向我做的说明以后，我渐渐改变了自己的看法。主要是社会上有些对作者不利的舆论，尤其是《日报》不适当地报道了中级法院驳回区法院准许她离婚的判决以后，舆论的压力就更大。但我听到不少熟人，特别是法学界的一些熟人，

颇不以为然。认为，一个党的机关报，很少报道社会新闻，偏偏报道了这一离婚案件，实在难以理解，有人甚至认为这是在婚姻问题上封建残余思想的反映。因此，作者把这篇小说看作是对这种社会舆论压力的回答，是一件陈情书，是有道理的。

当然，现在社会上对这篇小说议论纷纷，说什么那老干部就是我。多数朋友劝我设法不要让小说发表，但也有少数朋友不以为然，认为既然是小说，你管它呢！开始，我是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考虑和处理这个问题的，现在，我的观点变了，同意了少数朋友的观点：我不在乎，我不相信‘众口可以铄金’这类话，小说发表以后，不管社会上如何议论，也损害不了我的一根毫毛，小说是小说，何净是何净。

我很同情小遇的处境。在她写《冬天的童话》的过程中，我们之间的确结下了同志之谊。对她的半生遭遇，一切有良心的人都应该洒几点同情之泪。小遇虽然也有缺点，但她有更多的优点。她热情，大胆，有思想，有见解，不畏难，不自私，敢于向传统的习惯势力挑战；她很爱学习，更爱写作，有一定的观察问题和表现能力，是值得重视并精心培养的苗子。《土地》编辑部对她的支持，使她十分感动。我非常支持你们这样做，殷切希望你们在这个困难时刻助她一臂之力，尽快发表，不要推迟。至于个别地方是否修改，我同小遇同志商量以后再告诉您。至于将来收进小说集出版，当然还可再改，又当别论。

此致

敬礼！

何净

热泪滴滴在信纸上，怕他看出来，我一动不动……

背后，是坐在沙发上的他。

“满意吗？”轻轻地、探究地询问。

我点点头。

一声放心的嘘气。

眼泪依旧滴滴着……我深深地被感动了——一封多么恳切至诚的信，对我多么高的评价啊！两年来，不管是友谊也好，爱情也好，他可曾如此地评价过我吗？没有。而我爱的正是他这“没有”。他心里有，却什么也不说。我爱的正是这性情！我不喜欢夸我的人，仿佛一夸我，立即变得不值钱了似的。他的深沉和含蓄正像那莫测的海水，具有无比的蕴藏量。他真以为我那么好吗？他真喜欢我吗？还是我真喜欢他？

“哭什么，”原来，什么也没瞒过他的眼睛。

“来，坐到沙发上来。”他走过来，拉住我一只手，替我抹去了眼泪。



隔着小茶几，他转身对着我，用两只手将我的手握在他暖暖的手心里，切切地轻声说道：“这信由你发。初六上班，我再给旭阳同志打个电话，口头上再说明一遍，好吧？”

“嗯……”一阵感动，眼泪又流下来了。这么多“委屈”到底是从哪儿钻出来的呢？是不是觉得自己错怪了他？

他把我的手指凑在他唇边亲了亲，而我的心还完全沉浸在感动中，仿佛一切误解都冰释了。他愿意改，也愿意爱，一切还可以重新开始！

他频频地吻我的指尖，一边喃喃低语道：

“好妹妹，不误解我了？你知道，那时候我不能常给你写信，我心里多难过吗？记得有几次我还把你的信退了回去，每退一次，我心里都不好过。好妹妹……”

天，他干嘛叫我“好妹妹”呢？怪俗气的。是的，真不如叫“小遇”好听。他应当叫“我的偶遇”，“我的傻孩子，好宝贝”，干吗要叫“好妹妹”？他真以为自己是贾宝玉吗？

但这并没影响我默默地沉浸在他的感情里。太难得了，以前我曾幻想过无数次的爱，现在即使有了一点小小的错误，也不想纠正它。

他索性走过来，与我坐在一起，搂着我的脖颈，亲吻我的头发、脖子、眉毛、下巴……那亲吻是多么奇特，竟在我的脸上留下了一个个淡红的牙痕！

我怀着强烈的好奇心，想使自己觉得幸福。可是……我实在觉得，在他的亲吻中，似乎很有些无可奈何的怀恨的成份！

小遇同志：

好不容易把电话打通了，接电话的就是主编旭阳同志。他说，“请您放心，没有问题，正在排字，排出可寄一份清样看看，清样做些改动也还可以。”稿子他看过，个别词句做了些改动。我认为绝无妨碍，再次请您改心。他的话我用了引号，是录的音，不过，并非“电脑”而是“人脑”。“人脑”是个奇特的东西，太有用了，它可以把一切应该录取的全录取下来，有些竟能保存到死亡的降临，真是“没齿难忘”，况且我的齿还个个俱在呢！不过我爱死了“脑”、恨死了“齿”，它的存在就是“咬”东西，而且不分青红皂白，也不管是柔嫩的还是坚硬的，也不管对象是愉快的还是痛苦的，或者二者皆有的，一路“咬”去，以至给人间留下了“伤痕”，但愿“伤痕”早早平复，不要化为“伤痕”文学就好！“脑”则不然，无所不包，无所不爱，色、音、味，一切美好的、欢愉的，当然有时也包括憎恶的、痛苦的都留了下来，而且可以永志不忘！

最近，有一种现象，我百思不得其解，就是在有种情况下，我连眼都睁不开，是困倦吗？不，情绪昂扬；是养神吗？不，意荡神摇！刚刚醒悟过来，

是因为面前出现了“明辉初露的新星”，光华耀眼，只好闭目，保护一下罢了！

给《土地》的信发了吗？我真有点不放心，是投了邮呢，还是投了火呢？如果登不出来，“我就要向法院说清一切。”“你有什么权利干涉我的事呢？”

今天读《报刊文摘》，“喜出望外”地看到了最高检察院检察长关于实施新婚姻法的谈话，尤其是关于离婚问题的那一段，不是对您很有利吗？您说，常不看报，这个谈话不看可不行，我特意剪下寄上，请您仔细看看！

“法网恢恢，疏而不漏”，我多么希望“漏”出去呵！或者设法凿个洞钻出去，不然心绪恍惚，如有所失！“一日不见，如三秋兮”！新相知，生别离，要相会，何可期！何可期，无限悲，无限悲，宁不知！

有空去拜访您，望珍重！为了“孩子”！

如有便，请来信，立等！立等！

高洁

二月十日

看一遍信，叹口气，又看一遍，又叹口气……原以为再也不会通信了，真想不到，已经变成零度的我，却被他的一百八十度感化，又升到一度、二度了。

说不定，这倒是件极好的事——我有什以可指责他的呢？如果不是他的“惊人之举”，我怎么能有机会在法庭面前骄傲地回答“我是单相思”？他怎么能为这句话感到震惊，这才相信小女孩原来全是真的？我们又怎能接近起来？我不应当恨他，我应当感谢老天爷鬼使神差地让他做了这件“聪明”事，没有它的出现，又怎能证明“爱不易，不爱也不易”这一条自己发现的哲理呢？

再好的小说构思也不如生活本身的巧妙安排。爱的神奇力量也正在此才能体现。这仅仅是第一次考验，也许还有第二次……那时又将如何？

我应当更多地自省。当我第一次抱住他，回吻他的面颊时，我的心冷静得像块石头。我并不感到幸福，只是一种奇异的报复心理在作怪——我绝不辜负广播和报纸的宣传，真正要对他“不检点”一次！是的，过去，我敬畏得不敢动他一个指头；一下子，这神像倒了，碎了……当我第二次抱住他，闭着眼休息的时候，我既不是“不愿看”他，也不是“心摇神荡”，而是在反问——我这是出于爱吗？是报复？是赌气？还是真有感情？……也许，错的还是我。以前我把他看得那么高，现在又降到这么低，也许都是错误？到底我爱谁？恨谁？只爱哥哥？恨出卖和枪杀他的人？可是眼前的这个人呢？他算那一类可恨的人吗？我对父母、弟弟的失望，是否也是我的错误？还是我什么都不爱、什么都不恨，变得麻木呆朽了呢？是否每一次失望都会让我

更加麻木不仁了呢？说不出的复杂、矛盾的感情将我缠得紧紧的，以至那单一的、纯净的爱竟已逃得无影无踪。

以后我还敢相信谁呢？我搂着的这个人，今后是否还会叫我失望？如果我抛开疑虑，忘掉昨日的恨，从零开始，大胆地和他好下去，今后又会怎样？……

哦，我只感到乏累。仿佛我走过的路太坎坷、太曲折了……我多需要休息啊！闻着他衣服的气味来养神，实在太舒服、太解乏了。

——这就是闭眼的道理啊！

您什么也不懂！

一直到给《土地》的那封信，我才算是受了点感动，动了点真心。以至我悄悄抹去眼泪，以为在我背后坐着的您连影儿还不知道呢！但我又不得不想：假如我不说“去法庭说清一切”那句话，他会给《土地》写信吗？他为什么这么痛快、这么老实？是真的悔悟了，还是打算先糊弄过去，背后再动用大权威的名义来干涉？

一直到今天，我才算真的放了心。如果您也希望我们的友情能变成书，能永志不忘，能影响这地球上的人，那该多好！

给您抄两句书里的话吧：

▲婚姻的破裂强于婚姻的屈服和欺骗。

▲我们不仅应当热爱和享受爱情，而且应当理解爱情。

还有，您干嘛用假名，连信封上的笔迹都变了呢？是否您听说了徐书记的名字，认识她，生怕您的信万一她会看到？

遇

二月十三日

心里是那么乱，草草地签了个“遇”字，就把信寄出去了。信写得杂乱无章，因为本身就迷惑——该不该再和他通信呢？到底，他是不是透明的呢？再说，既然他有爱人，这样通信又有什么意义呢？情人，我从来没想到！难道在这块国土上能找什么情人吗？——写信？要改头换面；见面？连个自己的屋子都没有，单位分房、租房，都非易事——已登记结婚的还要无期限地等着呢；住旅馆？要结婚证明（原件）外加夜半查房（对外国人自然不如此）；出去玩？可有这富余钱吗？谁又准你假呢？我二十年工龄了不是才四十四元吗？都是“铁饭碗”，都是国营单位，都是低工资制。就算有了钱，职工又从来没有旅行假，又不能随便请假。哪个领导能准你玩去？再说交通工具吧，谁有私人小汽车？就算租个车，那司机先会监视你。那没有权利坐车的，要么去挤人拥人的公共汽车，要么骑上老破铁架子自行车，一身一脸的土，夏天则一身酸馊馊的汗，家家连个洗澡的条件都谈不上——有几家有洗澡设备的？有几家有电话的？大街、商店、公园、郊外风景区……想找个人少点、清静的地方都难。难道，一出门就要戴上口罩和墨镜不成？有老婆

有丈夫有孩子的，又生怕自家中有哪一位撞进来，小则大哭大闹一顿，大则去单位、法院上告，却又不离婚；不但你要被上级批评、受处分；全国普调工资，你也别想涨。一辈子背着“生活作风堕落”的美名，在每一次政治运动中，去充当“牛鬼蛇神”吧！多少人，便在这种种“做贼”的滋味儿中竟锻炼出了情趣！楞把“做贼”当成情人间的“享乐”——那么动物式地干一下子，干完就散。然而，像我这样的人，不要说去如此体会，连想一想，那万种情都不翼而飞，宁可当一辈子尼姑，也不要做贼之“乐”，情安在耶？无怪乎只有争取合法化——离婚、结婚了，不管费多少周折、议论，恰是为了今后的宁静，销除那种“做贼”心理。现在，我一方面自知不可能和何净结婚，不明白这样断不了有什么好处？另一方面，却又像被他牵着走，迷迷糊糊地就拿起笔来。是自己太寂寞了吗？

是的，太寂寞了！我幻想着异性的爱，幻想着一位异性是我最最知心的人，他以巨大的爱心来爱我，搂抱、亲吻都是其次，首先他爱我！除了这个，可怜的中国人还有什么呢？还有其他的快乐和自由吗？——言论、集会、结社、娱乐、迁居、旅行……？到底有什么？我们什么也没有！只剩下爱一个人，同时也被他所爱的幻想、愿望。只要他真正地爱我！不管我们什么时候能见一次，只要我能给他写信，倾吐一切；只要我知道远处有个人一直在爱着我、关心着我、注视着我、完全理解我，他能提高我的认识，促使我进步；

那么，我宁可永不和他见面，祝愿他的家庭幸福；只要他理解地、真心地爱我，深信我能做出更有价值的事来，哪怕半年才通一封信！

哦，我是在乞求爱吗？在乞求有人理解我吗？我不知道，我的心太乱了……只希望有一位我敬重的人，真心地、永远地爱我！我们太寂寞了！

#### 64. “假婿乘龙”

“怎么，你又和他通起信来？”

岩岩坐在我屋里，眼里满含着责备。

“我找你来，就是想告诉你这件事，他是真认识到自己错了，真的。”

“我不信。前天我上一位朋友家，真巧，看见他了。一听说他叫何净，我忙仔细地打量他。”

“什么印象？”

“老滑头。真的，你别不爱听。我一眼就看出他是很有手腕的。”

“你是偏见。我怎么看不出来呢？”听她这评价，我真有些不自在。



“虽然我们只谈了几句话，但是他却颇能拢住人心，给人一种亲切平等的感觉，仿佛他愿意和你谈什么知心话似的。这就叫手腕，懂吗？”

“这叫长处。”

“你呀！而且，长得并不像你说的那么好，一脸的老奸巨猾。”

“我怎么看不出来呢？他长得很不错呀。”

“你什么都感觉到，可什么也看不清。你那幻想的眼睛老是有颜色的，打动你的仅仅是事物的表面现象，当然看不出来了。”

“你说咱俩是好朋友了吗？”

“没有。他出卖过你的事我都清楚，我怎能说出来？好让他下不来台？”

“他真的想改。你看，前天，<土地>下一期的预告都登出来了，第一篇就是<今天的故事>。”

“何净会同意？”

“他有什么不同意的？那老干部写得多可爱，比他本人可爱多了。”

“可是，他和女主角谈恋爱。”

“那又怎么了？”

“他敢承认这个吗？他怕得要死呢！”

“敢作敢当嘛。那并没有见不得人的行为呀。再说又不光写的是他。”

“有几个自私的政客敢于亮出自己的一切的？你这不是要了他的命吗？”

他一直就想和你偷偷摸摸地好，偏偏遇上你这么一个人，把一切都当成光明

正大的事来办。蛮拧！何况，他对法院的人说得那么死——‘绝对真实’，一旦登出来，不等于是他向全国人民的自供状？”

“宣扬学习遇罗克的带头先锋，连这都怕？连他喜欢过谁都怕？何况，书里除了握握手、写几封信又有是什么呢？那么多报社，那么多主编，谁知道我写的是谁呢？”

“问题是，他向法院的人说得太死了呀！”

“可是，他在我面前一个劲儿支持作品发表呀！还给<土地>去了信呢！”

“但愿吧，但愿能快点登出来。离婚案这一讨论，杂志、大报、小报这一转载，你成了国内外大名鼎鼎的‘英雄’了。其实，谁也没我了解你——顶顶的大傻瓜蛋！要说傻子也能当英雄，全世界独一无二的例子就是你！”

她走了，是带着哭笑不得的神气走的。我不禁思索起来……“自供状”？有道理。可是……他从没反对过小说的主题呀！他不是都想开了吗？除了法院，他不是没和任何人谈过吗？他毕竟是个反封建的战士呀……我简直又糊涂了……

下午，收到了他两封信。一定是他的——尽管两封信用了两种式样的普通信封，又两种新的笔体，又两个陌生的瞎编的地址。多难哪，谈恋爱就得这样？处处都感到不合法的“做贼”滋味儿。倘若合法，在明信片上写“亲

爱的，我爱你”，谁又管得着呢？我真奇怪，偷偷摸摸地相好有什么幸福可言？

小遇同志：

转上旭阳同志写给我的一封信，一看便知。我本来考虑不告诉您这个“噩耗”，我很不愿意您在这个问题上受到刺激。又想，还是告诉您好，有点精神准备。旭阳信上说：“预告一出，压力齐来”。正像过去我给您的小说提意见，您老说“结尾闹的”一样，这次风波确实是“预告闹的”。不出预告，又有何妨？预告当然会引起读者的注意，但也引起了喜欢横加干涉者的注意。如果不声不响，《土地》把它“赫然登出”，哪个权威能有权力把它收回去呢？况且，现在的期刊绝大部分是靠预订，预告又有多大“招徕”作用呢？

您也许会想，会不会是我“背后再动用大权威的名义干涉的”？我绝不是您谩骂过的伪君子和两面派，我从来没有这么卑鄙过。旭阳同志我并不认识，而且，也没同任何人谈到过。您对我的怀疑，没有一次是怀疑对了的：您怀疑我孤身一人，错了吧！您怀疑我有一次要外出开会是为了同您断绝联系，也错了吧！您怀疑那位记者对作品的干涉是我指使的，同样错了吧！

为了衷心地恳切地表示我的大度，我又给旭阳同志写了信，随信寄上，请您过目发出。但请您不必再给旭阳同志写信，也不必问这件事，他告诉我，我又告您，此等事不必为外人道也。

您那用第三人称写的“小说”，一个晚上就拜读了：写爱情像这样深刻的实属罕见。看着看着，使人不但“凉了半截”，而且“凉了整节”，用您欣赏的格言说：“感情的破裂强于感情的欺骗”。看来，小张和小王是两小相爱，但不是“两小无猜”，相反，是“两小有猜”，他们太不幸了，简直是阴差阳错，南辕北辙。常常一方是一团火，一方是一块冰；一方柔情似水，一方无情如石。开始，小王真的爱小张，小张无动于衷，一个劲地“退”爱；后来，小张由于对小王的更多的了解，真的爱小王了，小王反而无动于衷起来，一个劲地“骗”爱。以至在亲爱之际，不卫生、不卫生之声不绝于耳。好在，小王还保留了一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再怎么“不卫生”，终究还没有吐出来！呜呼，这叫“爱一个人多不容易”，“不爱一个人多么容易”，作者的哲理同作者的感情何其矛盾乃尔。最使人不平的是两个人互相读“简爱”时的感受，小王是读一遍，叹一口气，又读一遍，又叹一口气，如此而已！而小张仅仅读了一遍，就几乎欲叹无气，欲哭无泪，感情上受到了莫大的屈辱和震惊，好半天欲站不能，欲动难动了！小说读到这里，真是深深触了我的灵魂，忍不住老泪纵横。尤其是小王的那句话：你什么也不懂！意思是，本来我是报复你，你还以为爱恋你。这真是反封建透了底，玩弄女性变成玩弄男性了，是可忍孰不可忍！孤身一人，周围全是势力之交，全是冰块与石块，与其索然活着，何如溘然死去呢！好小说，真能教育人！

高洁

二月十六日

小遇同志：

刚发一信，一想还有几句话要说。旭阳同志的信，请看后退给我。我也想也给一些熟识我的同志和朋友看看，可能有助于使他们从根本上转到我这一边来，而不是谣言纷起之时，仅仅做些解释而已。他们虽了解我，但不了解作品，因为不曾看过。更不了解您，因为没有见过。做点舆论工作是必要的，这也是斗争的一个内容。鲁迅提倡坚韧的战斗，那时是旧中国，现在旧变新了，但经过长期浩劫，不少新的又变旧了，不仅仍需坚韧的战斗，而且在一定程度上说更加需要。对于解决一枝一节的问题，也还是“路也迢迢夜也长”哩！

近来身体欠佳，食欲大差，唯思您沏的奶粉汁，嚼您剥的胡桃仁，这东西既解饿，还解馋。您一定觉得可笑，说明您也是“什么也不懂”。新星，新星，“光外而暗中”！

致

敬礼！

高洁

二月十七日

我顾不得细看旭阳与何净的复信，也没有心思体味信中感人的、发自肺腑的爱和一些玩笑话；更忘了这几天社会上越来越多的对我不利的谣言；只知道，我的命根子——我的作品，出不成了！

匆匆忙忙把信塞进抽屉，我不露声色地快步走出这“市委党校”大院，来到附近的一个传呼电话间。

“旭阳同志吗？我是小遇。”

“有事吗？”那声音就像大提琴一般使人沉静。

“听说，<今天的故事>给撤下来了？”我慌乱地问道。

“是。”

“您为什么不告诉我？”

“怕你心情不好，而且也并没有说不发。只不过管宣传的齐书记想看一看。上头要，能给吗？所以，已经排了版，只好又撤下来了。不过，你别急，别难过，我们正在争取，希望齐书记快点儿看。如果这期赶不上，争取下一期还发出去。”

“到底为什么？”

“我们也觉得蹊跷。我正想进一步了解一下。别急，会有结果的。中篇小说评选会马上就要开始了。我们认为你的自传体小说<冬天的童话>，起码能评二等奖。对于<日报>的消息和社会上的流言蜚语，我们很有看法，不少人都想在评选会上为你呼吁一下。”

“谢谢……”我无力地回答，撂下似有千斤重的话筒，愣愣呆呆地返身往回走……一切是怎么回事呢？……

大街小巷的人无不在谈论我，社会上的流言蜚语像天神抡起的木棒，没头没脑，纷纷朝我打来：

“遇罗锦老想跟老干部何净睡觉，何净臭骂了她一顿，她还不死心。”

“一个危险的女人！见谁写谁！”

“男人对她都得退避三舍！”

“她有好几个情人，写完这个再写那个。”

“<冬天的童话>是胡编出来的，根本没有的事！”

“<冬天的童话>是何净替他写的。”

“除了写实话，她什么也不会！”

“没皮没脸，不嫌难看！”

“忘恩负义的陈世美，还想高攀？”……

《司法》杂志开始变了态度，离婚案的讨论虽在继续，却开始刊登起舒鸣的文章来。自然，他的文章就不会有一句好听的，更谈不到真实。可是，又有谁去澄清，去证明事实呢？

《司法》从去年六月讨论到十月，迫于各种压力，以及舒鸣一次次去编辑部闹，（气得主编说：“怪不得遇罗锦和你离婚！”）便决定不再讨论了。上海的《焦点》又接了过去。然而，听说这两个刊物，都受到了上边的批评。听说《司法》的主编已做了检查。又听说，《焦点》的主编一方面反驳上边的批评，一方面在杂志上让舒鸣一方多“发言”，力求做到“公允”。我这才悟出，原来我想得多么简单，以为在这块国土上，真的能“自由平等地讨论”，真的能“有理的摆出理来”。然而，——我万没想到，从未想加入作家协会的我，这天突然接到一张“北京作协”吸收我为会员的通知书，太突然了！太令人惊喜了！我连作协在什么地方还不知道呢！这是哪位决定的呢？我激动地告诉旭阳这好消息，并求他打听是谁推荐我的，连他也打听不出，作协只回答——是本协会的决定。有两个外省文学刊物向我约稿，在许多刊物远离我的时候，他们竟敢冒天下之大不讳，并且郑重地用毛笔给我写信！

《报刊文摘》上，在不显眼的地方，竟然摘登了两位权威人士，对我的问题的不同看法。一位省委第一书记的女儿和她的几位朋友联名给我写信，对《日报》报道我“生活作风”的歪词表示“不相信”、“气愤”，坚决支持我离婚。又有可靠消息传来：吴祖光、夏衍、孔罗荪、于浩成、黄秋耘……等知名人士，为我公开呼吁，打抱不平。

假如在“四人帮”下台之前，象我这样的问题，只消报纸上一条消息，早会被开除公职，送到劳改农场了。



既然有刊物敢登我的东西，我在文学事业上还没有死灭。于是我立即写了两个短篇小说寄了出去，虽然文字粗糙，却仍旧得到了两个刊物的肯定和鼓励，不但决定下期为急稿发表，而且又向我约新稿……哦，无数的看不见的好心人！

对于北京城散布的谣言，我也只有忍受。一个没有任何靠山的女人，能有什么办法？和哥哥的死囚牢相比，也就觉得自己是在天堂了。

渐渐悟出，所有的谣言都是有意识地制造出来的，都出自一个谣言机器——没有一个字对何净不利，而偏偏每句谣言都和他牵涉在一起。这不奇怪吗？多么像他和他老婆合伙制造出来、又让手下人——那些大大小小的记者们，四处大肆传播，目的只是弄臭我以保护他。

不不，我怎么又怀疑到他头上去了？这些天，他对我的感情简直不是在“与日俱增”，而是“与时俱增”啊！他天天晚上几乎都来看我，冒着万一被他认为最坏的坏女人——徐书记撞见的危险，来到我的办公室一坐就是四小时。往往见面的第一句话就是：“小遇，我坐到十点半可以吗？”而每次都要超过十分钟、再超十分钟。天天写情书，那些亲热、露骨的感情是我从来没见过的，是连想也想不出的，以至我看着看着，时常羞涩地想：这是老年人说的话吗？这和以前那严肃的、“一丝不苟”的何净是一个人吗？

亲爱的小遇：

古人说：“空谷足音，爰然而喜”。亲爱的，这些天，在感情世界里，我是夜以继日地处在“空谷”之中，寂寞呀，寂寞呀！死一般的寂寞呀！多想看到您的笔迹，多想听到您的声音！一天接到无数次的电话，每次铃响，我总傻想是不是小遇的呢？要是听听她的声音，哪怕是一个称呼、一句话也可以聊慰相思，解一点愁闷吧！可，总是失望，总是失望。今晚九点半钟铃又响了，该是她的吧！果然，听到了您的声音，多么亲切，多么惬意，我真想冲口而出：亲爱的，真想您！但毕竟我是一个有点理智的人，话虽冲口，并没有出来。小遇，我多想给你在电话上谈三个钟头，要是直通的话！本来，再多说一会儿多好，我有说不完的话题，有可以使你不断发出会心的笑声的话题，但已经说了半个小时，我想，你一定是站着吧！多累啊，应该牺牲我的快乐，减少你的疲劳，只好把话咽了下去。小遇，只要我们有机会在一起，我不相信会有把话说完的时候，幸好，我们常常不能在一起，你才写得出一篇又一篇小说，否则，光顾说话，哪有时间写小说呢？不过，话还得说回来，如果我不跟你说话，你又有什么东西可写呢？最好，一个星期我们有一昼夜在一起，既能提供写小说的材料，又可保证写小说的时间。上帝为什么不做如此合理的安排呢？真是像明代民歌诅咒的：“老天爷，你不会作天，你塌了吧！你不会作天，你塌了吧！……”

《焦点》杂志上登的你那篇文章，有理有据有说服力，但“白璧微瑕”，我想如果能把文章的最后一句“维持没有爱情的婚姻是最不道德的”作为主

题，会使思想更为突出。“把爱情转嫁到别人”一句中“嫁”字不妥，又是贬义。还有个缺点是“我还没有爱上别的什么人”，那你在法庭上理直气壮地讲出来“我是单相思”又怎么解释呢？这句话应改成“我还没有同什么人相爱”，一个“相”字，就把意思表达得十分准确了！这话不但写文章时准确，现在照样准确。因为，当你爱的他爱你的时候，你的爱又“转嫁”走了。你并不爱他，而是“恨”他，而是“报复”他。你说是吗？亲爱的，我的小遇，不管你的爱“转嫁”到哪里去了，我的爱确实“转嫁”到你身上了。这样一来，那句富于理性的话又不对了。你不幸福，他却照样幸福，因为他爱上了一个“自己所爱的人”。

二月十八日夜

由于这封信比往日都过分，因此连名字（哪怕假名）都没敢签。一边露骨地表示着爱，一边仍耍着滑头——总拿我仅仅说过一次的“报复”一词反复提及，来回弄鬼。我那只是一闪而过的想法，不是坦白了之后，早就没有什么“报复”和“恨”之类的念头作怪了吗？不是被他的炽热又感化了吗？如果真想报复，还用这种方式？把他的信交出去就完了。然而他却故意来回提及，仿佛总担心这些信万一有一天会被谁看见，好在自己倒霉的同时也给我加上点可恶的作风，以此减轻他什么似的。我再不认为这些词句是开玩笑、“趣味”和“嬉戏”，却完全看成是他的滑头了。

然而，奇怪的是，就在他那呼天喊地的爱语中，我并没感到甜蜜，却感到他那颗极度孤寂的心正在挣扎着什么，极力想摆脱什么使他万分痛苦的东西。仿佛那东西令他万箭钻心，毛骨悚然，仿佛他整个的精神世界正处在崩溃绝望的边缘，不由自主地呼天唤地，希望老天能救救他……那令他极度痛苦的东西是什么呢？仅仅是交出信、稿之举的后悔吗？不像。是和他爱人感情的不和吗？也不像。是为了《日报》给我带来的恶果吗？也都不至于如此凄厉……那是什么呢？……

我想不出，只是感谢他能把真情实感给我。尽管对他的心仍有许多不了解，尽管我不见得能给他什么安慰，可那感情毕竟是真的，是埋藏在他心底从不会轻易说出来的呀！我应当视为珍宝！

亲爱的小锦：

您的一次电话，给我增添了无限的活力，无穷的怀念，无尽的憧憬。我的生活里是多么少不了您呵！我的感情上是多么需要您呀！贾宝玉曾对林黛玉说：“我的丈六金身，还归你一茎所化。”您，我最亲爱的小锦，就是滋养着我的“化雨春风”。

尤其是电话上说到的那件事，使我特别感动。已经夜里十一点了，出于担心，又下了楼，察看动静，看接我的轿车是否来了，我是否走了。发现那里空无一人，才放心地回去。这是多么美好、细腻、可爱的一副心肠啊！这

也说明，所谓“报复”的别一番含意。要不然的话，我已“报复”过了，管他呢？是走是留，甚至是死是活，与我又有什么相干。哪怕他出了车祸，撞得粉身碎骨，也由他去，岂不是彻底的“报复”？顶多送一个“报复”性的花圈，洒两点留念性的泪水。向遗体告别的时候，看看而已，绝不会吻的。活着尚且“不卫生”。死了尤其不干净，怎么可以吻呢？而且追悼会一开，悼念的人一散，一了百了，看你还能再对我干扰，再给我“捣乱”？

不知您注意电影广告没有？《假婿乘龙》看过吗？如没有，实在该看看。虽然我已看过三次了，如果能同您一起看第四次，该多么有趣，多么幸福。但，我不敢，电影院那么多人，各色人等，怎么能保证碰到的是您和我都不认识的人呢？如未看，劝您哪怕请个假也去看看。古装片子中我没有看过这么好的，香港片子中我也没有看过这么好的。从头到尾充满了戏剧性，洋溢着趣味性，而且还具有强烈的思想性，真正是“寓教于谐”，“寓教于乐”。要是我俩能一起看看，真是妙不可言。小遇，我的小锦，如果您真的没看过，去做一次艺术享受吧！幻想家的您，就想着是我伴着您看的吧！也许会平添一番乐趣呢！

高洁

二月十九日晨

附上“他倒在玫瑰色的晨光中”，请一阅（记者B的杰作）。有人攻击我宣传遇罗克是为了捞取政治资本，“可也是”！这篇通讯不又是我要捞取

政治资本的铁证？其实，要做与政治有关的活动，没有资本将一筹莫展。正同要办工业、要办财贸，没有资金一筹莫展一样。

这篇报道震动着我的心——“四人帮”下台后，上海市一个像哥哥那样年纪、那样有思想的年轻工人王申酉，只因数万言极有见解的日记而被捕、被枪杀。正因此，此文才出不了世。记得何净早就告诉过我，自张志新、遇罗克的事蹟在全国各大报纸登出后，上边就有人批评：不可再如此大肆宣扬这样的人了。而今，这篇未能出世的杰作，不仅王申酉使我永生难忘、刻骨铭心，而且暗自欣慰，自己原谅了何净是对的——没有他这样人的努力，思想解放运动就是一句空话……

隔天，他约我去看电影，二十三日晚场七点半，在城边的一个偏僻的小影院里。老实说，我真不觉得《假婿乘龙》有什么好看。当时各影院同时在演《卡桑德拉大桥》，那么好的影片，我只看一遍也就够了，真奇怪他看四遍《假婿乘龙》怎么还不腻呢？我原以为他的艺术趣味非常高雅，没想到……哦，这和他那咬人式的亲吻，情调多么一致。

黑暗中他把我的一只手拉过去，塞给我一封信，叫我回去看。又用放在膝上的大衣掩住，从始至终轻柔温存地抚摸着那只手，脸上洋溢着自足的微

笑，看到开心处，便故意地将我的手捏紧，附在我的耳边低声说道：“舍不得让你疼呵，宝贝！”

我靠着他的肩，多么温暖、幸福啊。以前我曾幻想过多少次，希望舒鸣能这样对待我，能像他一样抚摸我的手，在影院的黑暗中，心照不宣，却又心心相印……而今，是爱了两年的人给我的，是我从不敢想而意外地得到的！我幸福吗？幸福。但为什么，他的肩不像我想象的那么牢靠、厚实？为什么我们之间总像隔了层什么东西？他的抚摸虽烘暖了我的心，但为什么，心里总有种空落之感，仿佛有一道空隙怎样也填不满……是那出卖之举留下的痕迹么？不，不完全是。那是什么？我不由得想到旭阳告诉我的，这两天在中篇小说的评选会上，代表们为《冬天的童话》展开激烈的争论，——皆因《日报》那短短的两行字造成的恶果。谈到作品大家都认为应当获二等奖第一名，可是有的人就是不同意列入名单，因为“作者生活作风有问题”。

“什么问题？”旭阳在会上气愤地反驳道：“我们已经调查了，<日报>的报道，是何净夫妇一手操纵的！<日报>总编辑根本不同意刊登这篇中院裁定书。原来还有比这更恶毒攻击遇罗锦的话，连为他们效劳的那个手下人都有点看不过去，才删了许多。这算什么？这家全国第一大党报，竟然在报道法院新闻消息时，妄加生活作风的评语，难道不是对法律的亵渎吗？难道这符合党的政策吗？难道造成的恶果反而应当由遇罗锦来负责吗？……”

强有力的发言引起绝大多数人的共鸣，使反对的人无言以答，终于达成妥协，三等奖第一名。旭阳那天打电话告诉我——得奖没问题，《今天的故事》更会顺利发表无疑。当晚何净来看我时，我兴奋地告诉他这一消息。他只是微微一笑，提醒我别骄傲，而那眼睛里却含着一层阴郁的光，心事重重的样子。他不高兴我的作品得奖吗？不，多少天来他一直是这种恍惚忧郁的神情，是我太多心了。那晚，我是怎样愉快地亲吻他的面颊，一下又一下，却一下也不许他亲我，以这种独特的方式来庆贺小说的评选啊……

一阵笑声——影院里的观众在笑，我才悟出，电影我根本没看进去。

“好看吗？”他凑近我的耳朵。

我点点头……

心里空落落的感觉到底是什么呢？以前我们没这么亲热过，心里却多么充实！那时，火苗在我心里总是温柔不息地跳跃着，它使麻木的心灵恢复了活力。可现在我需要他的是什么呢？……对，是希望他比旭阳还勇于捍卫我的名声；是希望他用有力的证据证明《日报》一事不是他搞的；是希望他对我们的关系做出明确的打算——到底朝哪个方向发展；是希望他的频频来访中，能给我一些启发性、参考性和鼓舞性的话。是的，我需要的是这些！我需要的，正是他灵魂的透明。

他的灵魂为什么总不透明，使我看不透、摸不清呢？

我需要的，正是他灵魂的透明……



雪花扑打着人们的脸。随着散场的观众，我和他向汽车站走去。

他两手揣在大衣兜里，将衣领支起来，缩着头，望着脚下的雪，大步地朝前走着。

我要紧跟才能跟上他。为什么他不偏过头来看我一眼，仿佛我走开去他也没意见似的？刚才的抚摸和亲热都哪里去了？假如有一天我和他结了婚，他也是这样子吗？还是他——看着他那侧影——有什么心事？

兴味一半索然了：搞政治的人，原来并不懂得什么温情！

他没有偏过头来，却知道我在忙不迭地跟着他；他脖子缩得更紧了些，低沉地说道：

“明后天，我们报上可能要登一篇批判你的文章。郭杰写的。你要有个思想准备。”

“什么？”我惊愕地站住了。

他却依旧地大步向前走去，缩着头、揣着两手……

我紧跑两步拽住他。

“您说什么？”

他急遽地扫了周围一眼。

“你小声点嘛！站住做什么？我还要赶汽车！”他转过身去，步子丝毫没有放缓：“本来是点名批判你的，我在党委会说了半天，才把你的名字删去。”

“您？”他又拉下我两三步，我气喘吁吁地跟上他：“您的良心何忍哪？……我问您——”我一把拽住他的衣袖，毫不撒手：“要是真登出来，您的良心能忍受吗？<日报>一登，有的杂志变了方向，可也有的杂志用不点名的方式，公开地为我说话——反对郭杰的观点，拥护达奇的观点。在您的报纸上，竟然还登郭杰的？来批判我？您……？！”

“别急嘛，还不一定登不登嘛……”他挣脱了我，头也不回，大步地向汽车站走去……

我木僵地立在原地，愣愣地望着他越走越远的背影……风，雪，呼啸着向我扑来……

## 65. 堕落的女人

直到次日早晨，我才想起昨天看电影时，他还塞给我一封信，怎么竟迷惘得糊涂起来，忘了看呢？

我的锦：

牺牲午睡写“无情”书，这有“补偿”之心，直白点说，也有“报复”之意。您能办到的，我为什么办不到呢？“时代不同了，男女都一样”嘛！请看，在这种场合，我都没忘掉突出政治啊！

今天，我简直从来没有这样高兴过。说来好笑，唯一的原因，就是一位好心的朋友，帮我买了一张绝好的电影票。我有几年没看电影了，对这个电影几乎到了入迷的程度。这一天显得特别长，真是“挨一刻，似一夏”，同张君瑞约好与崔莺莺幽会的心情一个样。真可笑，人家是会意中人（当晚果然酬了简，莺莺献出了自己的一切），我是看意中影。活的东西降成死的东西，实在的东西化为虚无的东西，也居然为此高兴，悲夫！

想一想，晚上就要坐在影院中，欣赏自己的意中影，多么惬意，何等多情！

事物都是一分为二的，好事绝非绝对的好，坏事也绝非绝对的坏，前者可能有不好的成分，后者也可能有不坏的成分。今日之事，验之信然。昨天您到我这儿来索取小说稿，说明信任危机并未过去。但如不来，我会“唉”

“唉”地连连叹气吗？我会表示迷惘吗？我会迫不及待地拿来报纸，昏花的老眼立即看出《假婿乘龙》赫然在目吗？会有今晚意外的意中影吗？但只此

一遭，下不为例吧！一起看电影乃中国男女之大防也！不是只会用脑筋、不会用感情是中国的国情，中国人何尝不是人呢？何尝没有人类共有的感情呢？只是封建的感情太重，真挚的感情受到压抑而已！

言不尽，意更难尽！打住吧！该走了！

二月二十三日晚六时

迷惘……依旧是迷惘……昨日的风雪没有停，把我的心完全糊住了……

两三天以来，我感到杂志社里有些异样。向我投来的目光多了，和我谈话的人少了，而且那目光是发怵的、惧怕的。无论我是在设计室、去食堂、上资料室、还是去厕所，都能感到正在窃窃私语的人们只要一发觉我的出现，便立即悻悻地偷偷一笑，不再说了。我明知待我转过身去，他（她）们会议论得更热烈起劲的。

难道，一句“单相思”就引起如此可笑的大变化？

九点钟，旭阳打来了电话。

“小遇，你知道关于你的<内参>吗？”

他的声调无比激动。

“什么内参？”

“噫！你还不知道？”

“您说的什么呀？”

“都四天啦！二月二十号的！新华社发的<内部参考>！”

“您快说清楚哇！”

他似乎是喘了喘气，尽量在使自己平静。

“听我说，沉住气，别急——这两天传说有什么<内参>，我找有<内参>的看了才知道：<一个堕落的女人>——这题目真吓了我一跳！写的正是你！新华社记者王志民写的，约四千字，指名道姓地介绍你如何道德败坏——第一次为了全家户口，骗取了赵志国的帮助，看他能干，非要和他结婚不可，非法同居，生一男孩；又爱上小白脸维盈，二人勾勾搭搭，维盈后来不理你了，你仍死死地爱着他。第二次结婚是和舒鸣，骗取了舒鸣的信任。婚后不久就有情人姚某，给姚做过一个口袋，上面还绣了‘心’字。然后又勾引帮你修改过文章的一位老干部，明知老干部有爱人，却没完没了，没皮没脸地追求他，老干部一直严厉地批评你，你不但不知耻，还在中院法庭上高嚷：

‘我是单相思！’不仅如此，你还和一家反动的地下刊物有联系，仅一次捐款就达一百八十元之多……总之，这篇报导假借志国和舒鸣的口来攻击你，我一眼就看出，‘醉翁之意不在酒’——前边所有的铺垫都是为了后边那几行——保护那个没指名的老干部。我立即对我们领导讲明了我的看法，又跟你们徐书记通了电话，都以为这篇报导是失真的，是诬陷性的。我们正在向

上一级反映。别急，小遇，千万要顶得住，啊？会好的，一切会查明的，回头我去看你。”

我什么也说不出来，完全傻了。

我懵了，什么也想不起，只是撂下电话，失神地走回设计室。

怎么回事？一切是怎么回事啊？何净早知道，为什么他不告诉我？我的屋里没有电话，这种事又不愿让同事听见，于是便溜出杂志社，来到马路对面一个谁也不认识我的传呼电话间。

“什么？‘内参’？”何净在电话里惊讶地说道：“我太忙，还没时间看嘛。”

“您……”我简直不知说什么好。

“还有事吗？我马上还要开会。收到我的信了吗？好，就这样吧。”

电话撂了。我六神无主地回到设计室。不知愣了多久，才猛然想起，应当问问徐书记……

她摘下老花镜，审视着我。

“您能告诉我，一切是怎么回事吗？”心慌得怦怦跳着，多灾多难的我呀……

“别打听吧。我们正准备调查。”她平静地说。

“能给我看看吗？”

“那是给十四级以上的干部看的，是必须保密的，看了对你也没好处。我们昨天就给新华社打了电话，抗议他们为什么不和我们打招呼就随便污辱我们单位的人。奇怪的是两位社长全都不知道是怎么登出去的，他们根本不同意发表这篇文章。据说是一个什么小头头非坚持发不可，通过夜班工作人员硬塞进去的。而且王志民还往咱们党校大院私自散发了十三份复印材料，和这篇不相上下。你相信党组织就是了，不要说什么。”

“究竟背景是什么呢？”我愁闷地苦想，好一会儿才抬起沉重的头：

“中级法院吗？不会。郭杰总不会向记者提供没影儿的事。公安局？也不会，刚给我家平了反。何况，离婚案碍公安局什么事呢？新华社和我有什么仇呢？天哪，我到底怎么啦？犯了什么罪？……”

“这绝不是党的政策应有的体现。只不过是个人兴风作浪罢了。但到底为什么兴这股浪，我们还要调查。我们已经给市委打了电话。你安心等着，要相信党组织。”停了停，她又说：“这篇报纸别的几条有待于调查，但有关何净这一段，肯定纯属包庇。上次我跟你谈过，你说他给你写过很多信，还记得有这句话吗？”

“好像对您说过……”我嗫嚅地回答。

“都是批评你的吗？”

“不是。”

“那些信能给我看看吗？”

“我……都烧了。”我不能交出人家的信哪。

“唉——！”她似信非信地盯了我一眼：“这就难了。其实，中院让我们看过你的小说稿。就算像何净说的都是真的吧，我真看不出他批评你什么了。相反，我觉得他是在勾引你。”

我抬眼望着她。她的话有偏见，因为对何净有成见才这样说的吧……

“如果你在中级法院能如实谈出一切，也不会给王志民造成写内参的机会。多明显，这篇内参有见不得人的背景。”

我怎么看不出来呢？又是何净的指使？不，他对我的感情是真的呀，他是真喜欢我呀……

那些感情至深的语言，能是假的？那些发自肺腑的爱语，能是假的？那呼天呛地的感叹、悲哀、心灵深处的孤寂，能是假的？再说，干嘛又是假的呢？

不，不可能，绝不可能……

一个人真爱我，他怎能害我？

徐书记是偏见、偏见……

她用手掠了下花白的短发，又说道：“何净这个人，我非常了解，以前我们共过事。他家在陕北，从小就受家人宠。参加革命后从未经过枪林弹雨，一直是在革命根据地后方，从没到过前线。因为有点才气，又会见风使舵，得到一些大人物的欢心，培养他上过鲁艺，然后搞文化宣传工作，后来分到



报社。随着每一次政治运动，他的地位不断变化；由一个小小的编辑，爬上了副总编的职位。也是因为宣传你哥哥才使他升为副总编的。五七年反‘右’斗争，他是抓‘右派’的急先锋；他早就将一些人的言论记在小本里，揭发那些人时，在场的人无不大吃一惊。‘文化大革命’时，不但整老干部、搞派性，还紧跟‘上边’的意旨行事。他在报纸上积极批判刘少奇、邓小平，并在每次批判会上，上台发言，取宠于江青一伙。反对周恩来，搞‘评法批儒’的时候，<时报>用了多达七十个版面，是全国首屈一指的。他所以能往上爬，就因为他有一定的手腕——能不出面时就不出面，专搞阴的。他叫手下人出面，自己却装出一副关心受害者的神气，以至人们在很长一段时期里，都没有识破他的真相。直到今天，<日报>和<工人报>的两位头头，还蒙在鼓里——何净检举过他们，他们至今还把他当成朋友呢！我虽然知底，但又不便讲。我是吃过他的大亏的，一时也跟你谈不清楚。唉，我怕你受骗哪！”

“可是，他为我哥哥说过话呀！”

我想用更有力的话反驳她，却又找不到。

“那都什么时候啦？一九七八年了——还会有什么风险吗？再说，你不知道，香港和国外早有报刊登载过你哥哥的事迹。而且在国内，报社一天不知要收到多少群众来信，要求为你哥哥平反，他一眼就看出，宣传你哥哥是有很大的油水可捞的，也果然让他捞到了。”

“报上连载”……“过时了”……怎么，我也要怀疑他吗？不，不，他对我真有感情，那些信里的话……徐书记是偏见……

“为男女关系问题，他曾经受过处分的。这，你到报社一打听就知道。他不止和一个女人好过。”

“他的爱人不是很漂亮吗？”

“‘三仙姑’吗？是很漂亮。虽然老了，也还有几分姿色。但为人比他还刁猾。否则，报社的人不会给她起这么个外号。他非常怕老婆。自从你的案子牵涉到他，‘三仙姑’一个星期都没给他做饭，他不得不去食堂吃。在他老婆和他的领导面前，他都是臭骂你的。我的消息都是很可靠的。”

他？臭骂我？会吗？……可是谁看见了？谁听见了？她对他有偏见，她希望我恨他……

“我只是希望你真正认识他。”

不，不，我非要自己见到的，自己听到的才算数……是的，是的！……

下午，接到一封情书——他在电话里提到的那封。

亲爱的小锦：

真想你。年近花甲的人，能得到你的爱，也可谓“分外之福”。我常想，在我弥留之际，虽然病得糊涂，但也会想起我的小遇来。那时，你能在我身边，看我一眼吗？

.....

为什么看不下去呢？“堕落”又钻进脑子？又想起今天一天，岩岩、代理人、旭阳的电话？

《冬天的童话》被中宣部部长点名撤下来了！

堕落……堕落……谁还敢发表堕落女人的作品？完了……全完了！……

办公室、党校大院的每一个角落、楼道、食堂、院子、马路、公共汽车……凡是有人的地方，都在怎样指着我的脊梁骨议论我啊！“建国”以来，从没有这么令人振奋的新闻——桃色新闻！“建国”以来，从没有任何女人受过这样的污辱和诽谤！受过这么多——也许是上亿人的议论和指责谩骂！有谁体会过这种滋味呢？当你离开你的办公桌，你立即感到有多少道目光向你投来，仿佛你是个瘟神，你的声音、走路脚步、发式、衣服、鞋子，甚至皮肤的颜色，立即都不是人样，而是瘟神式的了。窃窃私语的男男女女、老老少少，像每人打了一针兴奋剂，闪电般传递着这诱人的消息。《内参》早已不“内”，仅两夜之间，通过各种渠道，从办公室到食堂的大师傅，从汽车上的售票员到胡同里的住户，无一不晓遇罗锦的大名了。外电立刻予以报导，传到了美国、法国……香港杂志连着登了几期，竟把何净交给法院的一封信说成是十三封！国外骂何净；国内骂遇罗锦。自然，我绝不会因此就不爱祖国的。相反，我亲爱的祖国一次又一次锻炼我成长，我一定要把锻炼的结果贡献给她！

当晚，何净来看我，没有坐小汽车。

“我怎么活呢？”我哭了：“没有一个地方不在议论我、骂我，我怕出去办事，怕说出自己的名字，我的名字像有毒一样，连我自己都怕得要命……我怎么活呢？”

他只是一声接一声地叹气，烦乱地，一声接一声……

他只是搂抱我、亲吻我（轻轻地，又卫生，“合格”极了）、爱抚我；没有一句话，不出声息地陪我掉泪。

“小说评不上了，今后什么也别想发表了……”

“以后，我帮你用假名发表嘛。评不评上有什么要紧。”

“假名有什么用？哪个编辑部都要调查的。”

“噫！新华社怎么这么个搞法呢？！”

“您还没看<内参>吗？”

“没有。没有时间嘛。”

“您能帮我查一查，王志民是谁？是什么背景？谁指使他的？”

“<时报>怎么好管别家的事呢？再说又是新华社，与我们更无关了。”

“我要找新华社去！”

“不要这样嘛。千万不要轻举妄动。报纸是不会承认错误的。”

“我要告王志民，我要告他！”

“法院会给你立案吗？法院会为了你去惹新华社？这是一；就算你到新华社去闹，有人接见你吗？门口的警卫能随便让人进去？这是二。不要任性嘛，我的小遇，听我的，我会慢慢帮助你把事情弄得更好一些，但你千万不要妄动。”

他又坐到夜里十二点，伴随着许多爱语和温柔。糊涂、迷惘，只是更深更深地渗入心中，简直使我不知所措……我真想杀了王志民……杀死他！

《焦点》杂志的态度彻底变了，由《日报》的D作为特约记者，写了一篇七千多字的《访舒鸣》，全是矛盾百出、任意编造事实的话。如果说以前，舒鸣已把我从负疚的感情中解放了出来；那么这一回，是他真的欠我的“账”了。我才知道，世态的炎凉，不仅体现在个人身上，连机关也可以随着风向转的。也难怪，谁知道《内参》是何背景？谁不怕丢饭碗呢？我也才知道，在这种不正常的情况下，像类似离婚案的讨论，是根本讨论不清楚的。结果，受骗的还是老百姓——不知谁说的是真的。

而许多坚持正义的人，在乌云翻滚的时刻，在谁也闹不清真相的时刻，是怎样大义凛然地伸张正义、无私地帮助我啊！

代理人写文章，和他的熟人D进行针锋相对的辩论。

岩岩几乎天天来看我。许多读者吓得不敢再来信，但也有少数来信更为热诚支持。

虽然我杂志社所在的这党校大院，人人在议论我，但也许我那毫不在乎的乐观精神，竟赢来许多人恭敬地点头打招呼，把我当成可爱的怪物。

我去美术馆、各报社约美术稿，人人客客气气，好像“堕落的女人”亲自来下马，又格外健康坦然，不得不恭敬地给予才是。

要是有机，我真想杀死那王志民！气不过，我来到了新华社，要求见总编室负责人或社长。电话里一听我的大名，他们简直不敢叫传达室放我进去。

“告诉你们，”我大声地打着电话，也不管在场有几个来访等候的人：

“你们那<内参>一点不真实！那个老干部，给我写过四十多封情书哩！前天还有一封呢，你们调查了吗？”将电话重重一撂，便目中无人地走了出去。

次日，徐书记问我：“昨天，你大闹新华社啦？”

“大闹？远远够不上。”

“他们为这开了一个紧急会议。”

“嘻嘻，真有意思！这些该枪杀的！”

她还在似笑非笑地发愣，我却已离去。

旭阳告知，齐书记看了《今天的故事》，在空白处批道：

“可发。作者没问题。”

徐书记仍旧那么慈蔼、安详，单位里的议论和对我的指责，都被她暗中制止着。

著名作家和电影演员黄宗英，在评选会上的发言更是使我永生难忘：

我呼吁文艺立法！一部优秀的作品《冬天的童话》评上又被拉下来，正因为我们没有文艺法——保障作家权利的文艺法。

遇罗锦是祖国的儿女，咱们的姐妹呀！她的文才更是社会主义文坛应当珍惜爱护的，何况青年也就是未来！

面对一个社会舆论重压下的弱女子，使我勾起多少往事的回忆。难道我们现在不能向年轻的遇罗锦伸出热情的手吗？何况她的情况不清不楚，不明不白，众说纷纭，她究竟怎么的啦！生活几乎把她碾为齑粉，又如何要求她是完美的典型？这合乎唯物论的反映论吗？

遇罗锦同志究竟犯了国法、宪法、刑法哪一条？我不想干涉载入我国法典的婚姻法。如果遇罗锦离婚应负法律责任，诸如赔偿男方财产、名誉损失之类，那么就判她承担好了。如果她的文章如传说那样，根本不是她自己写的，那么就让她代笔者站出来，让大家认识认识这深得赞赏的一支好笔，也很好嘛，也给他评评奖嘛。如果编辑工作未超出正常的编辑加工润色范围，那就应承认作者的劳动。但是，堂堂正正的新华社，究竟有什么权利，依据哪条法律，出此歪门邪道，给一个受到摧残、无权无势的弱女子冠以“一个堕落的女人”的罪名！内部在各文艺单位广为散发不算，还转载到一些公开的、半公开的小报，广为流传！三十年代女作家丁玲能发表《莎菲女士日记》，并没有妨碍她成为我党我国在国际国内闻名的有贡献的作家，如今已是八十年代，就不能允许一位女作家，在婚姻恋爱观上提出一些她的主张吗？我强

烈呼吁，在对待人的政策问题上要十分稳妥慎重。爱护人才，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表现！……

黄宗英把她得到的奖品公开的、托我的代理人李春光先生转交给我，那是精装的、两支光灿灿的钢笔和圆珠笔，在锦缎的、玻璃盖的小盒里，并附了她的亲笔祝辞：“总结经验、鼓足勇气、继续写作，在政治见解、艺术创作、生活道路上都有所前进，为人民写出更好的文艺作品。”

“法律研究所”的李勇极和代理人李春光，也一再写文章为我呼吁。于浩成还亲自来杂志社看望我，予以鼓励。吴祖光请我吃饭。

知识界许多人士为我不平，拿我的事和旧社会的阮玲玉事件作比较。我自己也奇怪，我受的诬陷远不知比阮玲玉大多少倍，怎么却没死呢？

我想过死吗？也想过。但哪一次在我头脑中都只存留不过几秒钟，那念头便立即烟消云散了。

是否我应当感谢父母遗传给我的健全的神经，使我天生就“想得开”？

是否应当感谢哥哥的早死，留下一个死囚牢与我的处境做比较，使我时时感到身在天堂？

是否应当感谢“好妈妈”徐书记、岩岩、旭阳、代理人、齐书记……成千上万的好人，给我以巨大的力量？

是的，全有，全都有！缺一不可！



忍受是痛苦的。但，在我身上，再也没有什么可失去的了。一切的一切，都失去了——没有爱人、没有父母、没有兄弟、没有孩子、没有财产、没有名誉。从来没有失去得这么惨重过。甚至，连青春的容颜也都早已失去。所有的，只是自己养活自己。一个人的名誉被糟蹋到这个地步，可谓绝对自由，真真的无牵无挂。我好像是从自由王国来的人，而不属于这块国土。想起在工艺美术学校时，十几岁时遭到的那次“泼粪”，心底的念头依旧在萌动着：“等着吧，早晚有一天，让你们佩服我！”

在世人罕有的磨难过去之后，终有一天，会换来更大的欢乐！

## 66. 诀别

既然再也没有什么可失去的，我反倒清醒了。哪天才能恢复名誉，也许是二、三十年以后的事情。《时报》的副总编能和“堕落的女人”相好？那不是笑话吗！

我应当给他写一封信。

何叔叔：

好长时间不知称呼您什么好，看起来，还是这个称呼好。

如果一个家庭行将破裂，我帮助破坏它，不但不是罪过，而且是立了一功。

正因此，我感谢在我的两次离婚中，我碰到过一位懦夫和您。他和您，使我检验出和自己的丈夫没有感情到什么程度，相当于一副清醒剂。尽管清醒剂伴随着苦辣酸甜。

而一个家庭若还能凑合，其男主人又并不想争取新的合法化，却把我当作情人，我是不同意的。

我打算永远和邮票、电话机绝缘。决心已下，一定绝缘。

冷静地想想吧。

遇

二月二十五日

我真的能和他一刀两断吗？发完信，我反复地问自己。应当能……最初的想念是会过去的，能克服的……但愿能。

小遇同志：

看了二十五日写来的那封短信，开始觉得突然，接着感到惘然，以后像您信上说的“冷静地想一想”，于是怅然。最后，回想您在不到两年中间，从“任情越理”到“以理驭情”，真是一大进步，终于欣然了。

小遇同志，您的考虑非常正确，衷心接受，以后，我们最好不要往来了，包括不打电话，不写信。但在最必要的时候，仍可联系，比如，《土地》如果寄清样来，再如《今天的故事》要是修改出来等等。

小遇同志，这对我来说从心情上是难以抑制的，但必须加以抑制；是十分痛苦的，但甘心忍受痛苦。这不仅为了我，也是为了您。因为，我无论如何不该把感情“转嫁”，这是不适当的，不道德的。而您，还这样年轻，应该有您自己的幸福，我不应该去干扰，如果我们继续往来，对您将来离婚以后另结新欢，必然会造成障碍，这我如何担当得起。小遇同志，互相忘了吧！做不到，慢慢忘了吧！人常说，“千里之堤，溃于蚁穴”，这是危险的，我们必须防微杜渐，而要铲除“微”的可能，“渐”的条件，只有不再往来之一途。您的决心是个好决心，我们俩应该共同赞成，身体力行。小遇同志，最后对您有几点意见和期望……

下面，他提了六条——要加强思想修养；要跳出“实话文学”的圈子；要处理好同大家的的关系；不要急于发表作品；要注意听听社会舆论；祝离婚成功，找一个情投意合的爱人——每一条都很详细。

我哭了。这是他第一次用父亲的口气给我写信。他早该对我如此的，但为什么不一呢？如果他早用这种态度对待我，怎会有这许多悲剧呢？在这出悲剧中，不管他变换何种感情，他始终安全无恙；而只有一种感情的我，却被碾为齑粉！仿佛他把我绕进一个很大的圈子，把我绕进迷宫，而当我想主动跳出这个圈子时，他又道貌岸然地教训我一顿，从心底“欣然”！他早就想“欣然”，早就想。可为什么，又带我绕进迷宫呢？我想不出。只是伤心……

次日，忽然他又来了一封信。

小遇同志：

关于小说评选问题，建议千万不必自己关心，更不宜自己采取什么行动，尤其不要找任何人谈什么。请您千万注意外面对您的一些舆论，如果说某个出版社要出您的单行本，每千字给二十元稿费是谣言，您找评选会的人谈小说评选不就会是事实吗？没有事实，尚且可以造出谣言来，有点事实，不是更可以大造其谣吗？我的看法是，评上应当高兴，评不上也别扫兴。中国的小说家这几年如雨后春笋，评上的能有几个？自己评不上，能感到委屈吗？应当相信，读者自有公论，有关领导自有公论。您也许以为不公，偏了怎么办？很好办：“听其自然”。退一万步说，就是偏了，您能纠正得了？笑话！如果您去纠的话，很可能纠得更偏，因为有关领导可能会产生反感，一反感

就可能是更偏的根子。他们是“一言可为天下法”，举足轻重啊！劝您规规矩矩，在这个问题上千万别轻举妄动！

委屈、委屈吧！小遇、不要一意孤行，否则一败涂地。

为什么不回信？不觉得愧对吗？

高洁

二月二十六日

我不禁苦笑了。

即使不是“堕落的女人”，我也从没有争名夺利之心。何况这一“堕落”，谁敢见我呢？我又敢见谁呢？

现在世界上，除了岩岩、代理人和旭阳之外，没有可以见面、可说知心话的人。

多此一举——他何必如此多虑呢？

他真的没看《内参》？总该看了吧？

清晨五点，我是从模糊的恐惧里醒来的。

仿佛刚才做了一个说不清，道不明的噩梦。此时我瞪视着昏黑的棚顶，只见两个大字无声无息地像游魂一样飘忽而来——“堕落”……

我眨了眨眼睛，定了定神。不觉烦郁地叹了口气，披上棉衣坐了起来。

真的是他吗？……

这两天，旭阳通过各种渠道，向我提供线索，帮我分析情况——

“D 亲眼看见，十八、十九两日，王志民到何净家去过。还听说，王志民到处宣扬<今天的故事>极不真实，他才愤而写文章的。”

可这《今天的故事》除我之外，只何净手里有一份复写稿！

“何净说了你许多坏话，并要求市领导、中宣部出面，干预<今天的故事>发表。”

“何净在他领导面前把你骂得一塌糊涂。郭杰的稿子，是他派人去约的。”

“新闻界的人——尤其是报社的头头，哪有不彼此熟悉的？互相都是朋友呐！”

“王志民平日最会逢迎拍马。何净许给了他好处，要提拔他到<时报>去当什么头头。”

“负责捅出<内参>的那个小头目 F，是何净的至交。”

那么，为什么他天天给我写情书？为什么说出那么多感人的肺腑之言？为什么？

“那是为了控制你。怕你的言行对他不利。同时摸清你的情况，以便随时做出决策。”

“他知道你的弱点，他了解，用‘情’是控制你的唯一办法。”

“所有这一切，都是为了不让<今天的故事>发表。”

难道他真这么歹毒？仅仅为了不让《今天的故事》发表，就把我置于死地而不顾？

是真的吗？这一切竟是真的？

也许他们都冤枉了他？要知道，所有的线索都不是我亲眼看到、亲耳听到的！

也许，他们真的冤枉了他！

我要自己观察，自己体验。我只相信自己的判断！对，我去试探一下，吓唬他一下，看他说什么。即使真的是他，我也应当挽救他，让他别往火坑里跳得更深。对，就这么办。

我蹭蹭地穿上衣服……

“他，昨天上夜班，还没起床呢，才七点呀。”传达室的老头和气地说道：“我打电话通知他一声，你坐屋里等一会儿。”

这间屋子，我来过多少次啊，唯有这一次的内容特别。

是的，我一定要沉住气——注意自己的表情、姿势、动作、语气，一定要演好这出戏，看他说什么。

但愿不是他。但愿他当面就能提出许多证据来把我的疑问一个个驳倒！

抱着一线希望……我怕我的心在无望中死去……

一定要演好这出戏……

是他的脚步声，是他的！

“客人在屋里呢，”传达室的老头说。

我端坐在长沙发上，绷着脸，紧盯住里外屋之间的门。

门，轻轻地“吱”了一声，试探似地开了半扇，刚刚够他挤进来。

他见了我那冷峻的目光，立即低下头，关上门，坐在我眼前的小沙发上，只给了我一个侧面。

他盯着地面，闷声不语。多奇怪！仿佛早已知道我肚子里的话，不战自败了一般。

沉默。

“看<内参>了吗？”我几乎是严厉地发问。

“没，没有。”他眨了眨眼睛，仍然不敢看我。

“哼，别演戏了，行了。一切我都已经调查清楚：<日报>是你搞的，别人干预作品是你指使的，<内参>也是你一手策划的。你还有什么说的？”

他的脸色由白转青，仍是愣愣地盯着地面，一言不发。

“我今天来，是给你指两条路。一条，你在三天之内，用你自己的名义写一篇文章，澄清<内参>，见之于报，不管公开的报还是不公开的报。王志民一个小小记者的文章都能见报，你副总编的就不能？如果你能做到，一切



老账都可以勾销，我替你严格保密，你在人们心里还落一个‘正义’、‘为受害者说话’的美名，你还可以继续工作；第二条，你如不这么做，我要把你所有的——从七九年到现在四十二封情书，印成五十份，撒到各大报社、出版社去，以此澄清<内参>中最主要的一条，再慢慢和你、和王志民算账，两条路你自己选。”

他的脸变得铁青，连胡须都青绿了。

我心里更清亮了些。

“想和我较量吗？你斗不过我。我有三个有利条件，都是你所没有的：第一，我的一切都是想公之于众的，而你的一切都是想掩掩藏藏的，这注定你要败；第二，正义的人都站在我这一边，而正义者总是多于非正义者；第三，<冬天的童话>造成的巨大影响，不是你一篇<内参>就能打得倒的。想想吧！”

说罢我站起来，拉开屋门，扬长而去……

不道德，多么不道德啊！竟用“撒情书”来威胁人家，亏我说得出、想得出！

世界上哪有一个有道德的人，能像我这样？

不道德！那究竟是只给我一个人看的東西，私人信件！

那些呼天抢地的悲哀，确实是他的肺腑之言哪！难道用他的痛苦来杀害他？

他感到过至深的痛苦，害我是不得已的！我就不能原谅他吗？

别人用感情杀死我，我就用感情杀死别人？也不道德？也卑鄙？

哥哥不会这么做的，永远不会！

那些信里毕竟有真的感情！倘若他事先知道有一天我会撒出去，他怎么敢给我写呢？我利用他当初的信任来做杀他的工具？

我没有权利撒他的信件，没有！

感情——日记、信件……这些东西可以做杀人的工具，他不对，我也不对，谁都可以不对，这个国家还有治吗？还能有正人君子吗？

不道德，不道德！……

我几乎撞到汽车上。

差十分八点，回到设计室。

什么也干不下去。桌上摆着约来的图片，手支脑袋，苦想着……

《内参》的风波也不会再大了，他使坏也使到尽头了。何必呢？只要《今天的故事》能发表，一切都真相大白，都可以不必计较。

齐书记不是支持我吗？

徐书记不是支持我吗？

旭阳不是没说不发吗？

稿子并没退回来。

算了。我绝不能做没有道德的人。以前我做过，自欺过，要改的决心也下过。为什么又犯？别撒私人信件，不管信中的感情是真是假，都是信件哪，该多么不道德！我不应该做没有道德的事。当我老了、扪心自问的时候，回忆起自己的往事，我宁肯被人欺负过，但没欺负过别人！那时，我的良心是平静的。

我不但不应当撒，而且应当把他所有的信都退还给他。

晚饭后，杂志社又剩我一个人了，静悄悄的。许久以来，一到晚上，我不得不天天反锁着门，真怕舒鸣或志国那样的人闯进来给我一刀。孤单……多么孤单哪。更孤单的，是许多幻想的泡沫都破灭了。朋友们对我、我也对自己感到奇怪：几经沧桑，怎么还会有这许多幻想？至今仍相信一定会得到真正的爱情？难道懦夫、毒夫的教训还不够？难道大多数夫妻不都在凑合地过日子？难道钉子还没有碰到家？非要碰到死那天为止？

有什么办法呢，没有幻想，就像没有了生命似的……

谁让哥哥的灵魂老在眼前飘荡呢？

谁让世上真有幸福的夫妻呢？

不要怪我幻想太多，怪世上确实有真正的爱情吧。

难道，我真懂得什么是爱情吗？每次都以为懂得了，可每次又都失败了……

但不管我怎么糊涂，我一定要找一个灵魂透明的人，一定要佩服他……

我整理着他所有的信、抚平一页又一页、抚平每一个微折的纸角。想不到，竟有厚厚的一沓子……

没有谁，像我这样爱你的信——我对着每一页信纸说；对着信纸上每一个犹劲、清晰、有气魄的字迹说；对着每一页一气呵成、既无错字、又无涂抹、更无错标点的杰作说——没有谁，像我这样爱你们、珍视你们，希望你们永远活着，让全国、全世界的人，与我一同欣赏——欣赏一个愚笨的女人，如何发现了他心底的秘密，那是从没有人发现过的、哪怕是和他生活了几十年的爱人和孩子……甚至，是连他自己，也觉察不出的……他最爱的，永远是这本书——那让他的信永生的书；他在嚔气之前，说不定正在看着、手里握着这本书呢……

我将一根大针穿上棉线，小心地把它钉起来，准备明天用挂号寄出。

“咚咚咚。”

不是敲我的门吧？

“咚、咚、咚！”

我撂下手里的针线。

“谁？”

“咚、咚！”

我匆匆将信件藏进抽屉。开了门，没想到，是他！

他的脸仍铁青着，满腔焦愁绝顶的神气，连眼圈都黑了。

我关上门，疑惑地瞧着他。他来做什么呢？

也许是上了四楼，走得太急太快，他无力地微微喘息着。片刻，他将皮包放在床上，尼大衣也未脱，便疲惫地坐在小沙发上。

他将头仰在沙发靠背上，闭目喘息。两臂软搭搭地放在沙发扶手上，双手像精疲力竭，连动都动不了似的。

我靠着暖气片站着，偏脸凝视着他。

日光灯下，那铁青得发绿的脸，渐渐转成了灰白。

他到这里做什么？不好好在家三思反省？

是来认错吗？倒也应该。却又不像……

那眼虽闭着，眼皮却不时地眨动，仿佛在等候什么。

等待我来抱他？吻他？那时刻已经过去了。

他的耳朵明明在倾听屋里的动静。他等什么？我偏不先理他！

“小遇……”终于，他的眼皮微微启动，发出话来，费力地抬了抬右手：

“那皮包里……有一封信……”随即，又还原成原来的姿态。

我离开暖气片，拿出信，坐在办公桌前看起来。

## 绝命书

秀梅、小梅、小江、媛媛：

我的妻、女、儿、外孙女，如今，我向你们作最后诀别。

我犯了生活作风错误，我叛党、叛国、叛人民，罪该万死，没有脸再活下去！

小遇是个好同志，她给了我幸福、快乐，我对不起她。她误解了我，要求我的事我做不到，只有入黄泉之路解脱自己。

我对不起你们，我的亲人们，忘掉我吧！

永别了！

何净

一九八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我多想冷笑一声啊！

好一会儿，我重又靠住暖气片，端详着他。

那姿态仍如旧，脸色也仍旧灰白。

我的心完全沉下去了，不知道是哪一颗心——如果此时我有两颗心的话；升起的心是全新的，没有一丝他的影子。

沉下的心是黑色的，满装着他的过去，消失在漆黑的宇宙中，不见了踪影。

心里宁静异常。两年来，没有哪一刻是比现在清醒的。

他还等什么？装死到多久？

“死去吧。”我静静地说。

他的眼皮动了动。耳朵更加支楞起来。

“死去吧。怎么死都行。”

他不相信般地睁开了眼睛，稍稍坐直了身子。

我瞧着他的眼睛。那双眼微微眯了起来，征询地问道：

“喝‘DDT’行吗？”

“行。”

“喝多少？”

“人家喝一瓶，你喝两瓶好了。”

“那是什么？”他指了指办公桌上的一个塑料小瓶。

“那是胶水。”

“附近有卖‘DDT’的吗？”

“出门一拐弯就是。”我信口胡答。哦，我多想指着他痛骂一顿啊！多想骂他个狗血喷头！

“你和我一起死吧。”

“哼，我还想活呢。”

他瘫痪地往沙发上一仰，闭上双目，眼皮一动不动，像崩溃了一般。

“真想死的人还这样？还用到这儿来死？说真的，你应该死。你这样的伪君子都死光了，国家才有救。”

他陷在沙发里，仿佛失去了一切知觉。

“遇罗克，正是让你这样的伪君子杀死的。”

两年来，我第一次说了一句明白话。

不知过了多久，他突然轻声问道：

“小遇，你恨我吗？”

我没有回答，却反问道：

“如果我真把您的情书撒出去，您恨我吗？”

“不恨。”他哀戚地望着我，态度是那般诚恳、宽和。

我的心动了一下，仿佛有人往我的心上抽了一鞭子；却不感到痛，只感到悲哀。

我突然觉得，他是那么可怜。我们都那么可怜。他那微微向上、仰望着我的目光，如此凄凉、无望，我再也忍不住，蹲下来一把抱住他，脸埋在他的膝盖上，啜泣起来……

我的心太乱了，哭得那样伤心……为什么，我们要这样生活？为什么，我们都不快乐？为什么，爱、感情，竟导致互相残杀？为什么，不能安心地享受人世间的一切，却要整天和虚伪、恐惧、悲哀、压抑为伴呢？为什



么……为什么呢？难道，他不能改吗？难道，他不这样做就活不好吗？我呢？我也是吗？为什么……？

我哭啊哭，又不敢大声，就那样脸抬也不抬，呜咽着，泪水、鼻涕都蹭在了他的膝盖处，那一小块衣服都湿了。他动也不动，像一根老化的木椿、一段干枯的大树。他动也不动。我依旧哭自己的，感到在这堆衣服里，这像木椿一样的躯体里，那颗心虽然老了，却在和我流着同样的泪水……许久，屋里好像没有我们的存在。没有哭声，也没有叹息，一切归于寂静。我虽然还那样蹲在他的膝前，却什么也没想，也感觉不出他在想；就那样平静地、呆呆地休息着。直到我站起来，低声说道：“你走吧。”

他疲弱地起身，仿佛那大衣有千斤重似的。

我走过去，轻轻抱住他，轻轻地，在他面颊上吻了一下。

我爱过他，爱过他两年。只有这种方式，才是最好的诀别；否则，便对不住我两年的爱。

他没有表情，没有话，没有任何动作来接受这一吻。只是那目光追随着我，似有说不出的悲凉。

幽寂的楼道里，只有我们长长的身影，我随在他的身后。

他没有回头，没有和我握一下手，是的，他一定是怕玷污了我；两手揣在大衣兜里，半低着头，迟缓地走下楼去……

我站在扶手旁向下望着他。此时他的一切，全在我的脚下。当人站在高处时，看得是多么清楚啊。

他一级级向下走去……当他振奋地走下讲台，当雷鸣般的掌声响起时，台下的人们，可有人知道他心灵深处的孤苦？

为什么我恨不起他来，只觉得他可怜呢？

永别了！……

我返身慢慢地走回来，心情沉重地进了屋，站在桌边，下意识地拉开抽屉——呆呆地、出神地望着那一沓子信……他连提也没提、问也没问；仿佛我俩，都忘记了它的存在……

我感谢他；是他，能让我幻想。在这块国土上，早已宣判了幻想的死刑。是何净，重又把我的幻想燃起，让我在幻想的天地里，自由地飞翔。我带着他飞；他无可奈何、惊慌失措地让我带着他。尽管是悲剧，但我永远感谢他。

“铃——、铃——”刺耳的电话铃声，突然在寂静的楼道里响起，夜里十点半了！

“我是旭阳。”

“有事吗？”

“告诉你一个确切消息。有一家很有影响的刊物，根据王志民那篇<内参>，写了一篇批判你的文章，准备公开发表。这篇东西一发，一定会引起连锁反应……”

“啊？”

“我通盘想过了。只有一个办法能立即制止这场批判。除此之外，再无他法。”

“什么办法？”

“立即把何净的信向各大报刊撒出去。”

“……撒？……”

“先证明王志民的报导中最主要的一条是失真的，别的就都好办了。”

“那些信……我……给烧了。”

“烧了？”

我仿佛看见，他的头发“唰”地全急白了。

“真可以。”那声音变得格外低沉、冰冷、绝望。

我一句话也说不出。改口吗？……

“罗锦，如果你真烧了，再没有挽救你的办法了。连我也无能为力了。你的性命和前途，全在那几封信上啊！你连这也看不清？唉！不管怎么样，即使全国骂死你，我知道你是纯洁的。”

泪水像涌泉般滚出来。

“你真可以。就这样吧。罗锦。”

“别撂，别撂！再和我说几句吧！”

.....

## 67. 大撒情书

“如果你再不把他情书撒出去，等两三天各大报刊一批判，拿你当全国反面典型，你还能翻过身来吗？”电话里，旭阳压低了声音焦灼地说。

“……”

“如果你真认为那些感情是真的，”他的声调反倒沉缓了，“那就不要撒。我……还是你的朋友……永远是你的朋友……”轻轻地“喀嗒”一撂，他竟无心劝我了！

我握着话筒，僵愣地站在电话机旁，在这深夜，面对死寂得惨人的楼道，仿佛正看见他绝望地离去……呵，他的话，多么高尚，多么豁达啊！感动得我泪水直淌，再也没有比这几句话更深地征服了我！

——如果你真认为那些感情是真的，那就不要撒。我……还是你的朋友……永远是你的朋友……

我像梦游似地走回屋里，双手发颤地拉上门闩。以往，我总以为旭阳在悄悄爱着我，因此对何净的分析，掺有他的偏见；相比之下，自己倒是多么糊涂啊！恶浪滚滚而来，就要淹死我了，怎么办？

我痴痴地坐在写字台前，脑子发木，不知该想什么。好一会儿，才渐渐地从惊惧中清醒一些。太可怕了，难道刚刚离去的何净，真有那么歹毒？仅仅在刚才，我还为那句“不恨”而大动恻隐之心，觉得他不会再害我了，天哪……

情书……原来都是假情，为了控制我。太可怕了！是他，全是他搞的！太可怕了！难道我的性命和前途，真的只在这几封情书上？可怕的人生啊……

两三天，太紧迫了！除去邮寄的时间，只有一天半可干。必须赶在报刊发表文章之前。一天半能怎么样呢？一眨眼，能让何净那庞大的势力退缩？能转危为安？何净的情书会有这么大威力？他自己都没把情书放在眼里，我却要把它当作救命的稻草？只有试一试……我们都要生存……都要活……

窗外的寒风猖狂地嘶鸣，而空屋子里却静得怕人。未挡窗帘的四楼玻璃窗，紧贴一片漆黑，似有无数何净凸凹险恶的鬼头，正牢扒玻璃窥望我的动静。床底和桌下的阴影处，仿佛有他的黑脚在移动。门外，似有他派来的大批走卒，正狰狞地阴笑，盯住那不禁一击的门板……我的心咚咚跳着，推开

椅子，慌手慌脚地脱了鞋和衣服，六神无主地匆匆钻进冰凉的被窝。唉，不用说睡，我连躺都躺不下去。

“我怕……我怕……我怕……”

就用这喃喃声，不住地给自己壮胆；好像微弱的呻吟，能抵挡鬼魅们不会破门而入。披着棉衣，我瑟缩一团地蜷坐在被窝里，连眼泪都吓得滴不出，喃喃着，心紧缩得像要窒息……

“我怕……我怕……”

在何净眼里，我不过犹如一只蚂蚁，仅待捻死的蚂蚁。他情书中轻松自如的戏谑，正是他在权术上，拿我“练手”的愉快。刚才来的这趟，不过希望我死而已。只有我死，才能让他安心吗？我这蚂蚁啊……

既然没有什么可再失去，既然仅存的只有呼吸，说不定，真把情书撒出去，反而能“赚”回点儿什么来……可怕啊，这就是人生？只有大撒情书？

哦，旭阳，我真盼望天亮，好早一点儿见到你，千万别离开我！除了你，还有谁能管我呢？天快亮吧，我决定大撒情书了！

次日凌晨，我立即给旭阳拨电话。这天是星期日，他也许还没起床？

“是我……”

“什么事？”

“我决定……决定了！”

“到我家来。”

这句低沉温暖的话，就像给苦海上一个濒危的囚徒，突然扔去的救生圈。我赶紧用袖口抹去涌起的泪花，撂下电话，转身就往屋跑，“砰”地反锁了门，背靠门板，一手捂住胸口，喘了口粗气——老天保佑，从这一分钟起，但愿别有任何人来打扰！但愿我能一路平安地到达旭阳身边，只消把情书交给他，哪怕立即死去……一场没有炮火的拼搏就要开始了！

我紧张万分，迅速地把何净的四十二封情书全塞进皮包，就像揣进一包威力无比的炸药，火辣辣地烫手。提着这包爆炸品，我飞奔下了四楼。

我一脚踏上自行车，刚出这党校大院，忽见迎面一位中年男子，向我招了招手。我奇怪地停下来，只见他壮实魁梧，相貌善良周正，四十多岁，戴副半边黑框的近视眼镜，衣着朴素，一脸的呆厚温敦之气。

“我正找你。”他的口音既不像南方又不像北方人。

我拧起眉头打量他，纳罕这生人直率得近于无礼。猛丁想起，他不就是几个月前，用自行车载着一位神经质的脏农妇，闯上门来求见的读者吗？记得还是个“右派”？

“我正要出去。”我颇为不安地向马路两旁掠了一眼，看看有没有发现异样。

“我并不想多打扰你。”

“现在我离婚闹得焦头烂额，没有心思见生人。”

“我理解……”

“那么再见！”

“等等，我希望你看看这封信。”

“又是那种臭跣式的信吗？”我轻视地瞥了瞥他手中那鼓囊囊的信封。

“看看吧，”他温和地说：“希望你能给我回封信。上月我还写过一封，你收到了吗？”

“记不得了。”我不耐地一脚踏上车蹬，勉强把那信接过来。

他还要说什么，我却赶忙说道：“我实在没时间了，对不起。希望您以后不要再来了。”话刚落音，我已骑车离去。

唉，这人，一心只想搞他的对象，怎么能理解我的处境呢？

一路上，我从没感到过马路上如此不安全……我不敢骑得太快，生怕与别人的自行车相撞，然而又多想早一分钟飞到旭阳身边；我不敢离汽车道太近，生怕万一出了车祸，一切就都完了；我担心地巡视四周——说不定，哪棵树后隐立着何净的走卒，正暗中用报话器向他汇报我去的方向……忽然一辆小汽车，斜刺里一冲，我倒在血泊中，他们抢走了情书扬长而去……此时的何净，绝不会宁睡、安坐，一定正加紧部署，准备着报刊上对我的攻击……没有炮火的战争啊——“平静”的生活底下掩藏着的！

终于来到了旭阳住的楼前，我放心地嘘了口气。



门，无声地开了，旭阳立在昏暗的过道里，手指松垂地夹着半截冒烟的烟捲，默然不语地望着我。我怕看他那双眼睛，怕看他疲惫、悒郁的脸色；半年来，我让他操了多少心啊！

屋内光线暗淡融和，茶棕色的窗帘垂挂着，只露出窄窄的一小条玻璃。空气里隐隐飘散着清馨的香皂气息，混合着床上的暖气的余温，使人感到一种久远的家庭气氛。这宁静的亲切环境，散溢出爱的氛围，是这般铭心刻骨。连那旧沙发、歪茶几、老书架和简单的文具，都像是一个个活的亲人。而我却像一个任性的孩子，刚刚懂得回头，却又不愿显出自己的懊悔，硬做出泰然的神情，坐在他的对面。

他陷在沙发里，不住地吸烟。滚滚的烟雾后面，他本来淡黄的面皮，一定是一夜没睡好，呈现出暗灰的锈色。他来回转动的大眼睛半眯着，好像早已看透了我的心，无论我怎样“泰然”，却不值得他一理会。

“带来了吗？”他有些沙哑地问。

我把那沓子情书递过去，他捻灭烟捲，快速仔细地翻阅起来。

“哼，”他冷笑道：“寄一份儿给他的报社党委，就够他受了。”

“一份儿？”

“怎么？”

“一份儿不行，就算<时报>知道了，别的报刊还不知道，文章照旧在写要登。登出来谁又能更正呢？”

“印多少？”

“五十份儿。各大报刊一撒。”

“也好。”

“我还写了一篇为什么要撒它的短文。”

“我看看。”他又点燃一支烟捲。一团白烟放心地从他鼻孔里飘出来。

“嗨，你写论说文真不行！逻辑性不强，又不精练，不过说明为什么要撒罢了。”他看看手表：“只好如此。去印吧，否则来不及了。”

我拿着那包一一捲好的复印件，分别在几个邮局寄出——生怕在一个邮局被谁扣住。然后又回到旭阳家，告诉他已全部完成任务。

“看吧，”他兴奋地搓着两手，来回踱步：“北京城就要炸窝了！看看吧！”

明天……炸窝……又能减轻我什么罪名呢？不过又多了一个“堕落的男人”而已！

“走，上外边吃点儿什么，散散心。”

我稀里糊涂地就和他走去。他的爱人、孩子都在外地，他懒得做饭，几乎顿顿在饭铺吃。

不知什么时候，我们已经走在北海公园里了。这九龙壁，父母复婚后的第一个星期日，我们曾在这儿留影。哥哥一手插在裤兜里，戴个小眼镜，小

大人似地站在父亲身旁。母亲两手搭在我的肩上，我靠在她的怀里……哥哥死了，再也不会出现这幅画面了……母亲，父亲，弟弟……你们可知道这场鏖战中，我是怎么过的？

“来，铺上这个，小心受凉。”旭阳让我站起来，不容分说，摘下自己的围脖和毛线帽，铺在石阶上。

“您多冷？”

“我还热呢。”在这僻静的角落，他靠着汉白玉石栏，点上烟，似乎在无目的地打量我，又似乎在消闲地休息。

我也无目的地看着他和远处。脑子里像有无数的钓钩勾着，昏乱得很，对于今后究竟应当怎样生活，完全失去了自信力。我怎么活呢？风波没完没了，怎么活，才能安静些呢？

“哈，明天，看新闻界文艺界怎么爆炸吧！”他高兴地说道：“五十份儿，真有你的！‘童话儿’！‘举妞儿’！真有你的！”

奇怪的是，我一点也高兴不起来，心里堵得慌。

“你这一举，就扭转了乾坤！”他吸烟，眯缝着眼观察我：“你不高兴？”

“有什么可高兴的？”

“我不应当埋怨你。可是，要是你早听我的，当初向法院如实谈清，哪里会有什么<日报>、<内参>！都快被老家伙制死了才明白过来！”

我昏头涨脑地瞧瞧他。此刻，我真想离开这儿，到一个深山老林的小木屋里，暖实实的睡它十天半月。当我一觉醒来……

“明明知道老家伙出卖了你，还爱他，原谅他！还念他有什么好儿！”

“谁爱他了？谁原谅他了？”

当我一觉醒来……

“还不承认？还有心思跟我犟？为什么出卖你之后，还跟他来往？！”

当我一觉醒来，绝没有这透视机般的眼睛，用不着谁来扫射我……

“一味的‘童话儿’，童话儿到什么份儿上了！要没有我，你小命儿就没啦！”

当我一觉醒来，听到的不是絮絮呱呱声，远离这喧嚣的尘世，听到的是露珠的滴答声……

“无论我怎么给你分析，你老是不信！好像我在害你！你太糊涂哇！说真的，一阵儿一阵儿，我真不想管你了，真让你气够了，你好坏不分，有眼无珠！”

“那，今天撒的是什么？”

“再不撒，你小命儿就没啦！昨儿晚上的电话，说真的，你刚拿起话筒‘嗯’了一声，我就断定了——老家伙刚走。”

我发傻地瞧着他。他那凌厉的眼睛，那断然的目光，那收紧的厚嘴唇，活像一道道“X”射线，穿透我的灵魂。

“可你又怎么说的？”他的嘴角挂着一丝冰冷的苦笑：“‘把它烧了’，真行。你的小命儿全在这几封信上啊！让我伤心的，是你把我当成什么人？为什么对我说谎？为什么拿我当外人？”

“当时……我真以为那么做不道德……”

“不道德的是他！你是非不分，还写什么小说！除非，你认为信里的感情全是真的！”

“就没有真的吗？……”

“什么？”他气得愣住了：“你还认为是真的？他害你，也是真的？”

唉，无论他怎么歹毒，但那呼天呛地的悲哀，信中的一些大实话，万不得已的“不恨”……它们在我心头轰响，痛楚纷杂地扭在一起……

“他要想做官儿，就不得不那么做……”

“噤……啧啧！性格！真是性格！到这个时候儿，情书都撒出去了，你还为他开脱！”

“谁为他开脱了？”

“你还爱他？”

“理解谁就是爱谁？不爱谁就再也不需理解谁？”

“爱去吧，爱到你小命儿全丧在他手里为止！不管你怎么为他开脱，可你没有任何理由为他制造<内参>辩护！”

“我没为他辩护！”

“等我把话说完！”他疯了似地来回走着，难耐地嚥着唾沫，圆鼓的喉头一上一下地滚动：“昨晚我一宵都没睡呀，能合上眼吗？眼看你永远翻不了身了！只消他们在报刊上一登，你全完了！我操碎了心，白搭。唉……我确实不想管你了，真的不想管了，……我想忘掉你，真的，想忘掉你……”

他的声音低了下去，由刚才的暴怒，转而像衰老了十岁：“……我连眼皮都合不上，整整坐了一宵哇……回想从我认识你，直到今天……我才发现，要想让我忘掉你，除非把我的心一起摘去……”

回想昨晚上，在这城市的另一个地方，竟有一个人和我一样，坐了一宵……我低了头，眼泪不知不觉地滴落下来。爱情，再也不会使我激动，我相信，人一旦疲了、累了，也许就到了不惑之年了。但是，在这无爱的世界，有一个人如此地表白，真心地爱着你，谁又能拒绝？

“你爱我，又怎么样呢？”我抬起头，问道：“你有爱人、孩子，你又让我当‘第三者’吗？”

“我和她，一直是凑合过。我会为你离婚。等我两年吧，童话儿，我会拿着离婚证书来找你。”

“别说为我离婚，我不爱听。你要是真想离，我死了，你也应当离。”

他无言以答地瞧着我，好象没料到我竟会这样回答他。

“厉害！”他一眨不眨地看着我，那目光活象X射线。

“这叫什么厉害？我每次都是这样离的。”

“可我做不到。我已经五十多岁了。童话儿，答应我吧，我会拿着离婚书来找你，两年，多一天都不叫你等。”

不知什么心情在驱使我，连自己都说不清，却只好点了点头，嗯了一声。

“你答应了？”他的目光转成喜悦。他挨着我坐下，握住我一只手，激动地又问：“你答应了？”

我还未回答，他已经捧住我的脸，亲吻起来。他的嘴唇厚软温暖，有一股馨淡的烟草的香气。他绵软洁净的舌尖温柔地吸吮着我的，我第一次感受到，这样的吻法多么令人心醉神迷；他吻得那么长久，好像过了一个钟头、一个世纪，我在这充满了爱欲的亲吻中，第一次感受到男女之间的性爱，有着多么高深的乐趣啊！

直到他亲累了，才放开我的脸，双方满足得无话可说。然而一抬眼，又是那古老的九龙壁，又是那些活得不愉快的中国人，一个个脸色像茄子和黄瓜，都同样在一个大笼子里。我的命运就是他们的命运；而他们倒过的霉，也可以随时发生在我身上，于是那刚刚得到的一点满足，立即又被天大的惆怅堵住了。什么时候，我能学会在大笼子里知足常乐呢？我看了他一眼，他正安详地看着我。我第一次发现，当他的眼睛充满爱时，是那么美和慈祥。他点燃一支烟，静静地吸着，半眯起眼微视前方……

我知道他在想什么。他在感慨以前从没有过这样的感情，他既满足又辛酸……我发现他爱我的那天，是在有一次，我根本没有问到他的家庭生活，

他却显出了不可遏制的欲望，虽然尽量不露声色地，还是和盘告诉了我——父母包办，感情不深，她和唯一的儿子在宝鸡市都有工作，现在的关系，只是每月给她寄去五十元。

“这些年，您就没爱过别人？”

“爱过……”

“为什么又不离？”

“难哪。十年前我就去过法院。她不离。我落了一个‘陈世美’。就因为离婚，党籍撤销了。我想方设法离开了宝鸡市。分居已经有二十年了。”

此刻，复杂的心绪充塞着心头：我又成了“第三者”吗？为什么他、他，都不能摆脱没有爱情的婚姻生活，勇敢地、不顾一切地冲出来呢？因为只有冲出来，才能得到宁静，才能不做“贼”。这个国家，能存在什么“情人”吗？难道连这点常识都不懂吗？我不满意这种对婚姻的态度……

“下一步，”旭阳镇定地说道：“就是要调查<内参>里的内容，得到第一手材料，证明它的不真实。这不但对你离婚案的再审极为必要，同时，对发表<今天的故事>也极为必要。”

“怎么调查出第一手材料呢？”我发愁道：“谁去调查呢？”

“还有谁？当然是我。我愿为你赴汤蹈火。”



直到晚上，当我从旭阳家回来，洗了澡、钻进被窝时，疲乏地回味这一天，简直不知从何忆起、从哪一分钟忆起……“你不懂，什么都不懂……”

他问：“舒服吗？”

“舒服。”

他很满足，说他好几年没这么满足过，说他和她爱人，从未象和我一样过。

然而，我不能告诉他：我和他的舒服永远胜不过我想装成正常女人之感。我甚至想对他说——如果我们彼此相爱，你越晚做这种事，我反而越会尊敬你。可我为什么不讲？因为我的顺从中，夹杂着对他的感恩和依赖。

如果我从一登上文坛起，不仅不写实话文学，只写半真半假之作、也不公开离婚，且又勾住文学界中的掌权人，能和他们象与旭阳这样的话，我敢肯定，我不仅会得这奖那奖，也早就成为了专业作家或什么主席、甚至副部长了。

原书《爱的呼唤》我放在柜子里，十九年中，翻过一次，且并未细看。如今为了修改，翻到与旭阳这一幕，竟写自己“成了一个真正的女人”时，不由暗吃一惊——那是真的吗？

回想一九八六年到德国，匆匆写完此稿寄给台北，对那几句描写是如何想的呢？当时国内正开始兴起“性文学”，写床第之乐成了先锋和时髦。自

己也是个女人，总不希望别人把自己看成怪人，也让自己“女人一回”吧，竟将它写在稿子上出了书；或曰：装得年头儿久了，装得自己不知真假了——性障碍者之反面心理也。

若是真的，为什么又最爱范军？因为同样性障碍的他，与我不谋而合。

中共造成亿万人的性障碍——长期的单身、两地分居、被监禁、被各种政治帽子和压力迫害得抬不起头……占全国大多数“出身”、“成份”、

“不好”的阶级敌人及他们的后代——庞大的“边缘人”，对于“性”，可有可无。就算做爱，也达不到性高潮或是勉勉强强。

当女作家、巫宁坤（右派、作家）的女儿巫一毛幼时被坏人强奸之后，今后她的性生活会正常吗？当一个清白的男、女政治犯，公安让狱中的下流犯人们先鸡奸或强奸他（她），从心理上先摧垮他（她），他们今后的性生活，还能是正常的吗？当无数法轮功学员，被公安、国安的电棒，多次电击生殖器和阴道时，当禽兽般的公安、警察自己去强奸她们时，他（她）们今后的性生活，还能是正常的吗？当“89 六·四”的母亲们，沉浸在对死去的独子独女的悲哀中，不是一年、几年，而是直到死，她们的性生活，还能是正常的吗？当亿万上访人员，哭告无门、流落街头；当亿万个黑奴工、穷困的外地“农工”，为每分钱在社会底层挣扎，他们的性生活，会是正常的？当如今的“盛世”中国，妓女们笑咪咪地拉男人上床时，你承不承认，她们最憎恶的，便是床第之乐？

假如你不承认、不理解，不仅这世上便没有了“心理学”，也证明你自己，必是个行尸走肉的庸人和恶棍了。

性作家笔下的男主角，乐此不疲地介绍性经验、性快乐，因为我们的世界，首先是男人的世界。

我却先疑问：那书中女主角的子宫，是肉长的、还是钢铁造的？一天干无数次，从房顶、房樑做爱做到地下室、院子中；从厨房做到杂物间、儿童间、姥姥间、警卫间，这女人的子宫，怎就这么结实？还是子宫一出毛病，男主角必换新人、反正有得是？

不少人写了自己的受难史，却不在性生活上触及。彷彿，书中的生活一切都不正常，唯独性生活上永远正常。这正象我当初偏要把自己往反里写，生怕别人把自己当成怪物一样。

没人去写一本书——《受难者心理学》，它包括“性心理”；没人去用电脑全国性地调查。只消把性障碍从轻到重的表现分成几类，让大陆中国人象台湾人选举那样，一人一票来登记，我敢说，十几亿人口的中国，至少十亿人有性障碍。这将是震撼世界的著名调查，一本该得诺贝尔文学奖的名著。

而我，是十亿个性障碍者中的特例。

自我一九八〇年登上文坛、从又公开离婚起，便箭箭射来。每一箭，都是“堕落”、“下流”、“人见人怕”、“鸡”、“出卖器官（子宫）”，外加我所有发表过的作品都“由别人代写加润色”，连题目也“由别人起

的”。每一箭，都是中共用“鸡”和“子宫”精心制成，将他（她）们的最爱，硬射在我身上。而那“代笔”者，又谦虚得从不出头，不知姓甚名谁、是男是女？

如果我身上插满了毒箭，还会以上床为乐事？我只希望一人一屋一单人床，每晚象婴儿那样躺下就着、一觉睡到天亮——如同被一群坏蛋轮奸后的女人一样。

如果有人还无法理解，我可以肯定：你是一个要什么有什么的人，只知自己、不管别人。首先，劝你看看心理学、古典和现代世界文学名著至少几百本、且真得受感动才行；再了解一下中国人过去与今天的受难史，知道一下高智晟律师都写了什么。

人一旦得了“性障碍”，很难痊愈；深的，无法痊愈。按理，在德国二十几年，这方面应完全自由了；然而，我直至今天、后天，还认为男人那物太象驴，那动作太象动物，如何正常得起来？凡与我结了婚的，都只能认倒霉，无论是中国人、外国人。谁让他们不和我离婚，回回得由我说“再见”呢？

所有的男人，是希望女人都没有性障碍的。幸好现在是男人的世界。若成了性障碍女人们的世界，可就糟了——她们，必然只想象蜜蜂那样生活。

当时—— 一九八六年，我也万没想到，国内正兴起的“性文学”，恰恰是在全国“向钱看”之后，中共用“吃喝嫖赌”来制造中国“盛世”的开始。

那晚临睡前伸手关灯时，一眼看见了桌上的皮包，这才想起，早晨，在大门口遇见的那位“右派”读者，还交给我一封信呢。我只好撕开那厚实的信封。

罗锦：

我写了一篇文章，希望你看了之后，哪怕回几个字也好，我很想知道你的看法。

吴范军

### 论遇罗锦的离婚案

遇罗锦与舒鸣的离婚案，由于将案情的原委公之于众的不同寻常的做法，而引起了广泛的注意。并由于问题涉及到婚姻、法律、道德等很多尚待认识的问题而产生了激烈的争论。对于这样一个根据法律并不难办的小小离婚案，

竟然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今天掀起了波澜，这正反映了在“法的观念”上所存在的混乱。

“四人帮”横行多年，人们长期处在无法可依的状况下，习惯把一些凌驾于法律之上的“长官意志”奉若神明，把各种与法律无关的封建伦理视为国宝。

今天，虽然国家制定了一系列的法律来保障人民应有的权利，但由于几千年来封建思想的束缚和影响，尤其是各种轻视妇女的思想根深蒂固。多年来，男的一离、再离，没有见到过有什么讨论，更不会有什么指责。今天，当一个妇女提出离婚并胆敢公之于众时，却还有些冒天下之大不韪的味道，遭到一些人的反对并引起人们的关注是并不奇怪的。这样的讨论对提高人们对于“法”的认识，以及消除各种封建思想对妇女的束缚都是很有意义的。

我们从遇罗锦的自述中已经知道，在十年浩劫中她个人和家庭遭受了种种迫害：抄家、教养、哥哥被处决……家庭和个人都已处在无法生活下去的困境。用卖东西凑起来的路费被迫到一个人地生疏的边远地区去“叫卖自己”。这对于一个不乏工作能力和自主意识的少女来说，不得不通过“结婚”的途径去谋生，这种屈辱比起《红楼梦》中因婚姻受到干预而产生的悲哀，还要更增加一层耻痛。如果说，体贴入微的薛宝钗都无法借婚姻来排除宝玉对爱情的寻求（哪怕只剩下了空幻的影子），那么离开并非甘心情愿与之结合的丈夫去寻找新爱，就只能说明：不论人们遭到什么样的迫害，可能为一

时的困境而屈服于环境，但在人们的心灵中，对生活的向往和对于幸福的寻求是不会死灭的，犹如生命的种子不顾岩石的重压，从缝隙中挣扎着向外发展，并在大自然的阳光下唱出一支生命的歌曲。像树叶一样被践踏的灵魂，同样能闪烁出希望的火花。

如果妇女本来就不是附属品——嫁给谁就永远成为谁的奴仆；也不是商品——跟谁结婚就永远为谁所占有，那么她那种以破釜沉舟的决心表现出来的对爱的寻求就是无可非议的事，其反封建的勇气和反抗精神，比起宝玉消极的离尘绝俗的参禅，岂不是更具有现实意义吗？

关于她当初为什么屈服于环境，只要想一想在那个灾难时期多少人随流逐波、铺糟啜醢的种种情形，我们就很难对一个弱女子再提出什么责难了。

那些“不以众人责于己，而以圣人望于人”的批评家奢谈什么“高尚”，恐怕并不意味着对于“高尚”有什么真知灼见。

是的，遭到一个自己为之抛弃一切与之相爱的人的遗弃，怎能不使人感到绝望！

严酷的是没有犹太人也要制造出一批犹太人的现实，可悲的是《祥林嫂》捐门槛也难以消除人们对她的歧视的传统。

一个人因绝望而轻生原是弱者所能选择的一条简易的路，但是能让哥哥的事蹟也同样泯灭无闻吗？不！不可推卸的责任感使她从个人的悲痛中得到解脱。个人的幸福比之为真理而献身的博大精神是多么的渺小和微不足道！

一种对于生活目的和人生意义的重新认识，使一个累遭迫害的人变得坚强起来。她毅然拿起她哥哥留下的那支笔，心里仅仅装满了一个念头——必须为哥哥，为那本书活下去！

不论自己是否能够胜任，不论要做出多大的努力和牺牲，不论要在多少个寒冷的深夜去埋头伏案，也不论生前是否能够出版，总之，一定要将这本书写出来。

当她从北大荒回到家中，在连几平方米的安身之处都没有着落、在给别人当保姆来维持生活都有困难的情况下，不只是得不到家庭的温暖反而给家庭增添了忧虑和不安的境遇中，为了生活下去，同时也为了有一个能够“写写、看看书”的环境，没有户口、没有工作、没有家庭支援的她被迫做了第二次选择——与舒鸣结婚。诚然，她没有在困难面前“巍然屹立”，但这种毫无条件的以身相许，对舒鸣来说相当于“白捡”的事情，怎能说是接受了什么人的恩典！这种“自愿”难道不是比祥林嫂的被强迫还要辛酸得多吗！

当产生悲剧的历史条件发生了变化，人重新获得了公民应有的权利和恢复丧失的工作，那种把人降低到商品的可悲事实也就必然要受到重新对待；人的尊严一旦觉醒，必然要对过去的失误做出挽回。两年的婚后生活，她和舒鸣并未有更深的感情，“亡羊补牢”难道不是纠正错误的正确途径吗？



虽然《我为什么要离婚》一文，只是就事论事，谈的只是爱情和婚姻本身，那种毫无忌讳的布告天下的勇气和胆量仿佛使人感到犹如“曹沫登坛雪耻”似的气概。

这是比“还汶阳之田”——那使封建霸主感到战栗、使遭受欺压的弱小感到鼓舞——还要更激动人心的豪举。

根据法律的规定，通过正式的途径，提出正当的理由去结束那实际上已不复存在的婚姻，是一种光明正大的行为，这与那些搞阴谋、搞诬陷、捏造事实、制造借口、为了一己之私而不择手段的人物，是有着天壤之别的。

我们在这里还看到了“目的”与“手段”的一种内在的关系。遇罗锦完全可以不同意公开讨论和公布此案，完全可以通过别的途径来解决这个问题，但光明的目的无须鬼鬼祟祟，因为她深信人民会做出正确的评论。

同时，冲破束缚妇女的封建樊笼，让婚姻不再由爱情之外的“条件”来左右，不是某一个人的私事，公诸社会的意义也就在此。

《冬天的童话》的发表，使我们看到了她如何在为了“一本书”的道路上做着艰苦的跋涉。这篇“实话文学”虽然不无幼稚和缺点，但已引起了很大的社会反响。

如果说遇罗克在腥风飒飒、惨雨濛濛的夜幕笼罩下写出了闪烁光芒的《出身论》，是受了《论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和基础》这本书的启发，如果说法国大革命时期的启蒙思想家卢梭的《忏悔录》，是当时法国文学灵感的一

个源泉，那么“童话”这篇实话文学，不能不说是半真半假文学的一个冲击，它在文学上的意义和影响也许还需要经过一段时间才能做出评价。

我们在她的作品里看到了以真诚、坦率的态度讲述自己的生活，对于这样一个人不是同样有资格在“至高无上”的审判者面前，果敢地大声说：

“请看！这就是我所做过的，这就是我所想过的，我当时就是那样的人……”  
吗！

如果我们要做出公正的评论，那么“不道德”和“渺小可憎”的，到底是谁？是害人者还是被害者？

当她站起来要做一个“人”时，这就必然要恢复那丧失了尊严，清算那使人沦为商品的不幸历史，纠正那使婚姻成为谋生手段的可悲事实。

不论是《冬天的童话》、《春天的神话》，还是《夏天的风沙》、《秋天的果实》，从两篇文章到一本书，从拿自己开刀到给社会开刀，都还有漫长的道路。但她的抱负，已使自己选择了光明的前程。

对于这样一个在易卜生时代也不会受到非议的小小离婚案，竟然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掀起了波澜，可见“法的观念”要想进入那些被束缚的头脑，不能只靠“条文”的公布或少数司法人员的尽职，而是需要整个社会、包括每一个人在内的关注。

广大群众热烈讨论此案，意义远远超出了个人纠纷的范畴。

暮鼓晨钟开民智，光明磊落新世风。

一个理性的时代将会向我们证明：寻求幸福和追求真理是人的正当权利。

在不断运动、发展和变化着的社会中，旧的总要被新的所代替。

人类能够思考和敢于思考的大脑是无法禁锢的。

当人们认识了自我，从而进一步认识自然和社会的时候，种种荒诞无稽的迷信和陈腐苍白的滥调就再也没有藏身之处了。理性的光不仅照亮现在，也照亮过去和未来，这盏明灯将与一切寻找爱情和追求真理的人同在！

写得实在大胆、透彻、豪迈！大纸籍里收藏的一千多封读者来信，以及杂志上所有为我辩护的文章，都不如他写得精彩。人们的文章说来说去，都没有离开离婚案件本身的范围，而他却站得比他们高，眼光比他们远，视野更开阔。他从社会意义的广角镜去观察和思考离婚案的问题，明朗、坚定地表达了他的婚姻观，颇带有不凡的气概。

“一定要买一本<忏悔录>看看。”我想：“给不给这人回信呢？”

不。一回信，他又要出现。婚还没有离完，《内参》正待核查，旭阳正要为我离婚，够热闹的了！哪有什么心思结交新朋友？于是大笔一挥，唰唰唰地写了几个字：

您这篇文章愿意投那儿就投那儿去吧，希望您以后不要再来信了。

谢谢您的支持！

将这条子同他那篇文章，塞进信封里，写上地址，明天尽早给他寄回。

## 68. 旭阳

“你这一举，就扭转了乾坤！”刚一进屋，旭阳便嘉许地说。他手指夹着烟卷，兴奋得一个劲儿在地上走动：“昨儿晚上就得到一个好消息——新华社当天收到一卷情书，立即召开紧急会议！今儿上午，又连气儿得到两个好消息：<时报>和<中国妇女>要批你的文章，本来已拼好版，一收到情书全撤下来了！”

“真的？”我简直不敢相信。

“这还有假？<时报>社长看了情书，把何净找来：‘喂，你和遇罗锦到底怎么回事？’老家伙不知道，还骂你呢：‘她一直在勾引我，我不理她嘛！’‘是真的吗？’‘当然嘛，我已经讲清楚了。’‘你再想想。’‘想什么？都讲清了嘛。’‘这是你写的吗？’——社长把情书一摆——哑巴了，乖乖地做检查去吧！嘿，报社里像开了锅，全传开了！童话儿，这回，你办

得真高——不寄给党委，专寄底下，记者组、资料室、编辑部人人先睹为快，领导急着要看，大伙儿说：‘您先等着吧，我们还没看完呢！’——你看灵不灵吧！明天，所有的单位都会收到。看北京城怎么个炸窝吧！”

他是那么高兴、轻松，这不仅因为看了何净的热闹，更因为我撒情书之举，在他眼里，便是与何净一刀两断，再也谈不上“爱”他了。可我却怎么高兴不起来呢？我原来最不想做的事终于无奈地做出了！人人是被害者又是刽子手。好像只有充当刽子手，自己才能活得好一些。虽然批判文章撤了下来，但我却已列入刽子手的行列。这要比任何一条法律来得更有效力，只有这样才能解救自己。

“要知道，总机关在我这儿呵。”旭阳舒服地往沙发上一靠：“自从我在‘中篇小说评选会’上为你呼吁之后，无形中成了你的全权代理人。刚才，两家大杂志社给我打电话，问我知不知道你撒情书的事，原来他们也收到了，热闹成一团儿了。我自然装糊涂，真有意思！”

我恨他那透视机般的目光，那眼白带着血丝。他那X射线般的大眼睛，总像把我的五脏都掏出来还不放心似的。

“来，过来，吻一个，长的……”

我一方面乐于接受他的亲吻，却又总想离开他，永不见他。不知为什么，我没有主动爱上的人，永远动不了我的激情；像这样接受了，有如被什么带

子绑住了、束缚住了一般，令人总想去寻求自己那一见倾心的、动情的快乐。可是……那一见倾心的，不是都失败了么？真令人徬徨，无所适从……

“真美……”他的头靠在沙发背上，微闭了眼。

如果他知道我刚才的想法，准会大吃一惊，人的感情是多么复杂啊！

“童话儿，看，我介绍信都开好了，”他从皮包里拿出来：“明天一早，我就要去调查了。二十二条——这里包括你在东北的生活，你回北京找临时工、当保姆时的生活，平反之后搬到农民房的生活，以及‘老干部’何净对你的态度。每一条都要由证人亲笔所写，还要有旁证人、所在单位的盖章和签名。第二步，用这些有力的材料，上交法院，重新申诉——告王志民诬陷罪。这种小人一到了法庭上，绝不会保他的主子。那时，一篇报告文学由我执笔，把何净的丑行全盘端！”

“您太乐观了，法院不会立王志民的案的。”

“凭什么？他完全够了诬陷罪。”

“不会的。中院什么态度？您想想。再看看达奇的处境——现在卖澡票、卖饭票、打杂，让他检查，他不检查，就要给他处分。现在由民事厅主任陶渊来接这个案子。他敢为了我和中院、新华社对着干？”

旭阳沉思着，不由叹了口气。

“那你说怎么办？”

“也只有从舒鸣这儿打开缺口。”

“怎么讲？”

“既然<内参>借的是舒鸣的话，只好告舒鸣诬陷诽谤罪。目的是要求法院在离婚判决书写上：‘舒鸣在法庭上的供词，有严重不实和错误之处。’只要有了这句话，<焦点>就可以在杂志上说清这句话包括什么，不也等于澄清<内参>了吗？”

“嗯，也只有这样。可我们要求的太低了，难道仅仅要求写上那么一句话？”

“这还未必能达到呢。”

他找出纸笔，叫我写出被调查人的住址、工作单位和姓名……

一天又一天，他利用业余时间和星期日，他那被风吹得干裂的嘴唇，裹着黄沙的半白的短发，四处奔波的劳碌的身影……在我的生活里，只有这一位救命恩人。每天下了班我去找他，他总是情不自禁地告诉我好消息——如何又获得一张有力的证明。

证明，证明……一个人，已经不能证明她自己，只有靠别人证明。证明什么呢？无非证明她不是“堕落的女人”而已。谁又去证明她更好的品质呢？而这些证明，恰恰是送给那些说你是“堕落”的人去看，由他们再证明你没有“堕落”。这不是荒诞的童话又是什么呢？一张张、一页页……而那制造了“堕落”的何净，又何曾去劳神证明自己堕落与否？

我越被旭阳的辛劳所感动，越是依恋他，离不了他，越是感到自己的孤独……假若没有他！

“一沓子铁证！”这天，他一见我就兴奋地说道：“全齐了。都清楚了！证明<内参>那二十二条不实之词纯属捏造！来，童话儿，”他温柔地把我搂过去，吻我：“你真好，真纯洁！”

欣慰和感激的心情中，一听到这最后一句话，突然悟出：原来他调查的动机，还另有一个目的——趁机了解一下我过去的的生活，到底使他放不放心？我的心不禁一沉，我不喜欢怀疑的爱；当我爱上谁时，我从不管他过去的生括如何，也不怀疑他的将来，我也希望人家这样爱我，但他却不是。

“唉，真好……”他说：“我还没这么吻过……我一定要为你离婚。”

“别再这么说！”这话让我生起气来：“你以为这是抬举我吗？”

他惊异地看着我。

“如果你是为我才离，那么没有我你就不离？你和她到底有没有感情呢？我不喜欢非有人死等着结婚才离的离婚态度！如果你是严肃的，和她真没有感情的话，即使没有人等着你，你也应当离。”

好一会儿，他才咕噜出一声：“性格！真是性格！”

“这算什么性格？正因此，我才从来不服气我是‘喜新厌旧’呢！”



“可我岁数大了，”他把我拉到身边，几乎哀怜地看着我：“做不到像你说的。你还能等待、争取，可我不行，遇见你不容易，我深信这是最后一次恋爱了。等我两年吧，童话儿，多一天我都不叫你等！”

“到法院，顶多一年。”

“我能去法院吗？还不又给我戴上‘陈世美’的帽子？”

“那你怎么办？”

“我冷淡她，只要不给她寄钱，就够她一受。她会主动提出来的。”

“不会这么容易。”

“她刚强，会的。放心吧，我了解她。”

我不知道怎么回答他，虽然心里是那么不情愿——我看不起这种离婚态度，也从来不相信世上只有一个人可爱。我们爱的是一类，这类人有千千万万……

“咱俩结了婚，”他说：“就调到一块儿，一个舒服的地方，专门搞写作。你的小说太实了，不行啊，还要巧妙。咱俩一块儿写，一块儿玩，一块儿买菜做饭，一天也不分开。我要买全套的高级家具，让家里应有尽有。我要为你的文学事业开出一条路来。”

“可是你的小说，我不喜欢。为什么老是真话假话掺着写？你很会搞配方学——前面揭露一些矛盾，后面必都改了；有一个实打实的，必有一个理想中的高尚的。这谁爱看呢？”

“童话儿，你懂什么！我吃的咸盐比你多，在中国，只能做个不痛不痒文学派。否则，不会让你生存的。”

“既然你在写作上那么胆小，对我的事，又为什么那么胆大？”

“因为我知道，如果你翻不了身、发不了作品，无论我给你多少快乐，你也会郁闷的。”

我感动地抱住他，闻他那斑白的、有些稀疏的头发。他真好，真了解我！可是，如果没有共同生活的打算，他就不会如此见义勇为吗？他的行动，原来都是为今后的共同生活做铺垫的？我不由松开了手。

“现在只差一份材料了，”他说：“必须去找你母亲。”

我站在胡同里一个背静的拐角等着他。伸直脖子，便能看到那瓦灰色的房顶。回想五年前，我曾怀着多大的期望，拿着母亲不愿我回来的信，满怀温情地奔向它啊……此刻，我生怕被他们看见，又往墙角里挪了挪。情变钝了，心变冷了，这就是五年的变化。那颜色陈旧的灰色屋脊，给我一种说不出的心情。在那屋顶之下，我的离婚，没有任何人支持。罗勉结婚了，和父母住在一起，刚刚添了个女儿，爱人温柔体贴；罗文也结婚了，自己另有房单过，两个人都在上着电视函授大学，钻研他们所喜爱的电子和机械技术。在全家已经趋于平静时，我却闹得全北京、全国尽人皆知、议论纷纷。《内

参》不知怎么传到了父母的耳朵，他们打过一次电话叫我回去，我原以为，他们一定是想问问我这一年多的生活，关心一下。但他们关心的只是《内参》，不明白它是怎么回事。我尽我所知道的讲，他们一言不发地听。听完，罗勉不发一语地回到自己的屋里，父亲“吧嗒吧嗒”地望着地皮吸烟，母亲却说：“何净毕竟为咱们家做过好事。你有错误哇！不止一个朋友忠告咱们哪——别让罗锦的形象损害了她哥哥。人家帮过咱们，千万别翻脸不认人哪。”

这永远不变的灰色房子！每次我想到它或走近它，心中都像搅起一锅不是滋味儿的浆糊……灰色，永远是灰色，沉闷透了！什么时候，一拳能把这灰色打破，破成一个天窗，透进阳光、蓝天和新鲜空气来呢？

忽然，看见旭阳由那头走来。

“这么快？”我纳罕地迎上几步。

“只有你父亲在家，”他忧郁地望着我：“说你母亲肺心病发作，住院一个星期了。”

“哦！”我的心一沉。刚才我还在怨恨母亲，然而此刻，我太觉得对不起她！我只顾自己在人生的战场上厮杀，想冲破一层厚厚的网，根本不管后果会给家里带来什么！妈妈！自从哥哥死后，她就生了病。这次，也许是因为我，才又犯的病吧？可我却什么温暖也没给过她！

“罗勉下班还没回来，我和你父亲谈了谈。他说，你母亲从来没说过你给达奇送礼的话，舒鸣是信口开河。又说舒鸣一直没来过你们家，这话从何谈起？没有的事怎么能编？他说中院和区院的人都来家调查过，你母亲早就讲清了。”

“可为什么，中院把没影儿的事当成有影儿的事，用舒鸣的话来压制达奇呢？”

“故意的吧。”

“可是，达奇受不了。如果我妈能亲笔写明，就要好得多。”

“可你母亲……”

“没什么。”我铁着心说：“她住了几次医院了，每次四、五天就缓过来。法院就要重审了，等不及了。”

我和旭阳向医院走去。心里，又隐隐地恨起母亲来——不管是对区院、中院，母亲总说我和舒鸣感情蛮好、过得蛮好，说她不同意我们离婚。这话给我带来多大麻烦啊！照理说，我此时应当给母亲买点吃的，可是我所有的现钱，除了买生活用品、衣服之外，剩下的，全部用来拷贝和邮寄何净的情书了。口袋里仅有五元，离发薪还有十天，又不好张口叫旭阳花钱，只好硬着头皮去吧。

“妈！”

当我猛丁出现在病房门口时，着实让她意外。大病房有八张床，外加陪伴的家属，热烘烘、乱糟糟的有二十来人。母亲穿着又肥又绉的蓝白条住院服，正笑眯眯地和一位侧身躺着的老太太聊天。她一见我，足足愣了两三秒钟。

“噢、噢，罗锦来啦？”她不自然地招呼道。

“这是我女儿，”她向那凝视我的老太太介绍道：“啊，你刚出差回来，是吧。”同时暗地里向我丢个眼色：“你才从武汉回来吧？”

“嗯、嗯，”我只好这样答应着。可怜的母亲，只因我还没来看过您，您就用这话向病人搪塞。我太对不住您了！

“这位是——？”她疑惑地瞅着旭阳。

“他叫旭阳，<土地>杂志的编辑。”

“噢、噢，”只要一听“杂志”，母亲心里就不自在：“坐，坐，吃个水果吧？”

我们坐在她的床沿上。我没有给母亲带来任何吃的，她却在招待我们，好内疚啊。她在这儿病着，而我却在外面拼搏……

“您好点儿了吗？”我们坐在她的床沿上。

“好多了。”她削着苹果皮：“我想出院，你爸爸和罗勉不叫我出去，让我再住几天，说一回家又怕累着。”

母亲假作轻松地东谈西扯——这水果是区政协的人买来的啦，她又成了政协委员啦，每月又给车马费啦……

“这苹果味儿不错，”她切成四瓣，一一递给我们：“还有橘子，尝尝吧？”

旭阳阻止，但她还是拿出来剥。她抿紧的嘴唇和若有所思的面容，明明是在琢磨我们的来意，却又一句也不问。所以她才又切又剥，找些事干当做话语；或许用这来告诉我们——此地不宜谈别的？可是在家里又何曾谈过？您的孩子还要去厮杀，顾不得了！

“妈，”我压低了嗓子：“我们希望您写一份材料——”

“小点儿声！”她烦躁地皱眉、低声打断：“这是什么地方！哼，”她冷冷一笑：“原来，你是为了这个才来的！”

哦，我应当为了什么才来呢？一个堕落的女人！您这快要被人制死的、太爱活的孩子！难道有闲心到这儿来聊家常、吃苹果吗？

“没办法。”我竭力忍住心里的怨忿：“舒鸣在法庭上一口咬定，说您说的——说我给达奇送了礼，达奇才判我们离婚。所以麻烦您写一份书面材料，澄清这没影儿的事。”

我一面说，她一面嫌厌地频频皱眉，一心只怕旁人听见。那躺着的的老太太，使劲支起耳朵，偏过头来听。

“没必要。”她一晃头，果决地低声说，“我早就向法院的人说清了，都有记录在。没必要写。”

我看了看旭阳，他有些意外地望着母亲。

“虽然您说清楚了，”我解释道：“可中院还抓住这问题不放。”

“没的话！法院总得按政策办事。”

“要真按政策办事，就不会有这种事了。达奇在卖澡票儿，在停职检查。”

“凭什么！”

“就是这样。您问旭编辑，是不是真的？”

母亲似信非信地瞥了他一眼。旭阳朝她凑近一些，沉着地说道：

“她的案子就要开庭重审了。我把<内参>所有的不实之处都调查过了，材料全齐了，肯定能胜诉，就差您这一份儿了。要是您方便，哪怕写几个字，对我们也有用处。”

“我看不必吧。法院有记录嘛。舒鸣信口开河，又没凭据，又没证人，法院怎么能信他的？”

“达奇确实在停职反省。法院的人虽然找过您，却又故意提来提去。如果您亲自写一张书面证明，他们就不敢了。”

邻近躺着的老太太，越来越想听清我们的谈话，把枕头朝这边挪动。母亲紧绌嘴唇，眼角的余光早已窥见到别人在窃听的乐趣。

“好，我写。”她有气地“当”地拉开床头柜的小抽屉，匆促地翻找笔和信纸。

“我这儿有。”旭阳将自己的笔递过去。

“不用。”她生硬地说着，“噌”地拔开笔帽，“唰唰”地在纸上便写起来，不止一处把信纸划破。那熟悉的、微微倾斜的字体，每一笔都留下气恼和厌烦，似乎在无声地驱赶我们出去……

“行了吧。”她“喳”地合上笔帽，眼皮抬也不抬，又“嚓”地撕下那张纸，生硬地递给旭阳。我凑过头去看看，两人刚看了一半，母亲便不能自制地朝门口一摆手：“行了。”

我们只好站起来，正欲道别，突然一声：“妈！”——罗勉像一团风似地进了屋。

他的身上还裹着外面的寒气，一身蓝呢子中山装，领口敞着，连帽子、大衣和手套也没穿戴。见了我和旭阳，连个招呼也不打，便坐在了母亲的床沿上。

“吃饭了吗？”母亲的脸立即松弛下来，关心地看着他：“瞧手冻的！怎么连大衣也不穿？”

“嗯，”他用手背抹去鼻涕：“刚回家就来了。”

“噢、噢。”母亲似有所悟，不安地瞧瞧我们。



“您是旭阳同志吗？”未等母亲介绍，他便耐不住地低声问道：“我有话要跟您谈。”

我们只好又坐下，母亲惴惴不安地看着我们。

“我劝您少管我姐姐的闲事。”他在克制着自己：“越有人管，事儿越大。”

“你怎这么讲话？”旭阳奇怪地盯住他。

“你小子少管！”我忿忿地说道。

“有话你们出去说！”母亲紧皱眉头，瞭了一眼四周：“出去说！”

“我没跟你讲。”罗勉瞪我一眼，立即和旭阳走出病房，我也跟了出去。

“罗锦，”旭阳转身嘱咐道：“你先到那边去，在楼梯口等我，啊？”

他显然是怕我们吵起来。

旭阳，我的亲人，如果没有你，我可怎么办啊！我站在寒风飕飕的楼梯口，望着窗外暗下来的天空，只觉人生是这般艰难，这样苦涩。病人，在医院里和死神挣扎；健康的，在外面也同样挣扎。虽都是挣扎者，却谁也不可怜谁；能活就活，活不了就死。除了血缘关系，我们还有什么？理解，支持，帮助，体贴？过去有过，这些年又哪里去了？难道苦难的外力，必造成内核的分裂？还是本来追求的就不相同，外来的压力才使我们彼此看清？

“可气，真可气！”旭阳一拍我的后肩。只见他红胀着脸，一迭连声地责怨：“好不通人情世故！”说着便向楼下走。

“什么事？他怎么了？”我追上他。

“我调查为了谁？不但是为了你，还不是也为你们全家？我怎么跟他讲，都说不服他！他说：‘您少管，管了我们也不知情。’我说：‘我不需要你知情，我是出于正义。’你猜他说什么？——‘我正要代表我们家，给<焦点>写信呢，证明她第一次结婚从来没为过我们，第二次结婚也与我们无关。我们对她的离婚绝不表态！她的自传文学根本不真实！’这话实在让我想不到！太想不到了！我说：‘不真实？你们的户口是怎么迁到东北的？现在是什么时候，帮不了忙还帮倒忙？’他说：‘如果不是有那么多人帮所谓的忙，事情还闹不了这么大呢！’——你说多可气罢！气得我二话没说，扭头儿就走了！”

我不由惊愕地站住了，慌忙上前拉住他的衣袖：

“不行啊，您还得回去说说他！千万别在这时候坏事！”

“跟那小子我没法儿过话！”

“只当为了我吧，我求求你！”我堵在他的面前，不让他往下走。

“唉——！”他重重地叹了口气，回身走去……

我站在楼梯拐弯处的窗户旁，繁星在深蓝的天上闪烁。一九六六年的那个抄家之夜，我和罗勉站在邮局外，不也是望着夜空吗？哦，那时的小弟弟，多么可爱！是什么使我们都变得不可爱了呢？周围如此的寂静，两个人压低了激辩声，时而飘来——

“……她的事……给了我们多大压力！……在单位都抬不起头……”

“……能怪她吗？……”

“……干嘛要闹得这么大？”

“……不讨论，不造成舆论，能离婚吗？……她的……”

“……谁强迫她结婚了？……”

“……要承认事实……”

“……就因为她，我妈的病才加重的！……”

“……她愿意这样？……”

“……不能让这件事再扩大发展！”

“……等开完了庭，你再证明行不行？……”

夜色，更加浓了。我大大喘了一口气，心里憋得慌。忽然想到，旭阳在调查每一份材料时，不定费了多少唇舌，而他却没露过！

## 69. 区院再审

早上差一刻八点，我站在区法院大门外，等着代理人乔真。门内的院落里，站着舒鸣和他的两位代理人。我不愿让他们看见我，向一旁挪了几步。

上告舒鸣“诬陷罪”的申诉书，写了足有十几次，法院却理也不理。陶渊在和我个别谈话时，认为舒鸣是在“气头儿上说的话”，立不了案。

原来的代理人李春光先生由于种种原因不想再插手，由于法学研究所的李勇极先生曾在《司法》与《焦点》发表过极有说服力的文章，也很想做我的代理人，然而中院却说非要该单位开允许出庭的证明，该单位又不给开，说本所工作人员只有研究任务而没有出庭的任务。去律师事务所呢，又生恐他们与法院通气，花了钱反而受骗。如此，旭阳便介绍了乔真先生。

马路拐角处，远远地出现了一位面色黝黑、瘦削的中年人，黑边眼镜在阳光下一闪一闪。他的五官见稜见角，有一股仗义劲儿。他是某中学的语文教师，曾在《土地》发表过短篇小说，学过些法律知识，曾为他的学生出庭而胜诉。

本来，我很希望旭阳能做代理人。但他说，为了今后共同生活，现在他只宜做“幕后”工作。

“来了？”乔真走近问我：“他们来了吗？”

“来了。他们都在那边。”

他向那边草草一望。近几日，他总像有些神不守舍，以往他可不是这样。

“您有把握吧？”我问。

“没问题。”他避开我的目光，提起手中的黑皮包：“材料都在这儿呢。昨儿晚上我又看了一遍。”

平时，他总要挺起胸脯、微昂下巴，自豪地一翘大拇指：“看你乔大哥的！”然而，即使他又会如此，我也仍旧担心——自中院裁定之后，整整过了四个月，陶渊才开始找我个别谈话。那么长时间，区院是怎么研究的？到底打的什么主意？听说，陶渊原是印刷厂的排字工人，对法律一窍不通，在文革期间，工人阶级领导一切，他进了区法院夺权，自此就没离开法院，不仅成为民事厅的审讯员，又升为主任。他五十来岁，淡黄面皮，方脸阔嘴，神态和蔼，一副端庄谨慎之气，丝毫没有郭杰咄咄逼人之感，可也摸不透他的心思……难道，他敢和顶头上司中院对着干，做出像达奇一样的结论？在旭阳调查出来的那沓子铁证面前，他还能说什么呢？

这时，只见一位矮胖的中年男子向我们走来。

“您二位，就是遇罗锦和乔真同志吧？”他说道，并打开记者证让我们看：“我是<焦点>的记者，刚从上海乘飞机来的。我要求旁听，法院不让。说什么是‘隐私案件’，屁话！什么叫‘隐私’？全国讨论都讨论了，还有什么‘隐私’？中院怎么想开四百人旁听的审讯来着？没有道理！但怎么说也没用。那两位——”他用手一指，只见有两位陌生男人正和舒鸣他们闲聊：“是<时报>和<日报>派来的记者，也不让旁听。唉！”

那两人远远瞟着我们，肯定是支持舒鸣的。

“哼，”我说道：“一牵涉到十级老干部，就成了‘隐私’了！”

乔真不语，只微笑地掏出烟卷，客气地让他一支，自己也点燃。

“那你们三位记者……”我说。

“我们在外边等着。今天总会有个结果吧？我想能胜诉；你寄给我们的那份调查材料，我们认为很有利。”

“嗯，那是……”乔真含糊地应和。

“喂！过来！”书记员出现在办公楼门口：“当事人、代理人，都过来！”

我们尾随书记员走进办公楼。舒鸣在前，傲慢地朝我一瞟。他满面红光，摆出毫不在乎的愉快神态，故意地和那两位代理人闲扯。一年多来，没有炮火的鏖战，并未给他留下衰老的痕迹。今天他特别穿着一身齐整的新衣，本来有点斑白的头发染得乌黑，还抹了发蜡。他是否要显出他的“年轻”、“可爱”呢？

审讯室只是一间很普通的、放着桌椅的屋子。两张长桌后面坐着陶渊、两位女陪审员（区人民代表）和书记员。屋子中央，是我和舒鸣的座椅，两侧，是代理人的桌椅。以往，后边要放几张椅子——双方工作单位的领导必要参加的，然而，“隐私”得连他们也不许听了。

“现在开庭。”陶渊沉稳地宣布。

接着，进行一项项的审讯程序：问姓名、工作单位，问双方代理人的姓名和工作单位、职务、年龄等等；原告、被告分别申诉自己的上诉理由。

看舒鸣那神气，气焰已不像在中院，竟然有些发慌地为《内参》的风波辩解——说自己并没有要求王志民登在报上，说他不认识王志民……难道，陶渊用这话吓唬过他？

“这不该由我负责。”他有些心虚地看着陶渊：“总而言之，我以为她和我有感情，生活也一直幸福。她就是地位变了，忘恩负义，生活作风不严肃。还有，第三者何净，破坏了我们家庭，这事应当严加追究。我同意离婚，但是财产一点儿也不给她。在离婚书上，应当写上对她的批评……”他哩哩啰啰，好不容易才说完了。

“原告，你有什么要补充的？”陶渊问。

“他的话自相矛盾，”我说：“他一直说我们‘很幸福’，可又把我的品质说得不能再坏，那么他的幸福又从何体现呢？再说，什么叫‘地位变了、忘恩负义’？我应当是什么地位？他到底有什么恩？<内参>一事，如果不是舒鸣在法庭上无中生有地造谣，王志民又怎么敢写？由于<内参>，我没法儿工作，没法儿上班，到处都议论我。小说也不能发了。我一家人都抬不起头。当初如果想不开自杀了，这责任应由谁负？至于财产，在我和他生活的两年中，每月挣四十多元，全部交家过日子，理所应当有一半，婚前，他什么都没有。婚姻法也一再强调：‘保护妇女和儿童的权益’。”

其实，我什么也不想要，但为了防止他加码要钱，只有这么说。

我们表示再没有什么补充的，陶渊便宣布由代理人辩护，他让乔真先说。

我望着乔真。这回，就看他怎样雄辩有力地反驳了。开庭之前，我俩就应当反驳哪些问题，商量了多少次啊。只见他用两手，将桌上的一厚沓子材料立了立，无所事事地戳了戳，又将它放下。

“你们先说吧，”他望着对面的两位代理人，谦恭地笑道：“然后我再说。”

好生奇怪——他怎么这种态度？

“我说！”戴眼镜的哲学系大学生早已忍不住了，冲动地高举右手。

“好，由被告代理人方伟辩护，”陶渊宣布。

方伟二十多岁，白净的圆脸，细长眼，戴副黄玻璃框近视镜，激动得面色发白，直嚅唾沫。他将手中的一厚沓子发言稿，神经质地抖了抖，便声音高昂地朗读起来，并时时扫视全体一眼，伴以上台讲演般的有力手势。他用许多哲学术语和马、恩、列、斯有关爱情、婚姻、家庭的摘录——证明我和舒鸣结婚之前动机极端不纯、抱着离婚的目的暂组家庭，对舒鸣完全是利用，平反之后，又一脚把他踢开，“这种丑恶的利己主义从头到尾赤裸裸地沾满了损人利己的细菌”，“见一个爱一个”，“要不得的西方性解放”……云云；他又慷慨激昂地痛骂何净，说他是“十足地道的伪君子”，“道德品质极为败坏”，“和遇罗锦是一丘之貉”……他的发言如此之长，陶渊两目微



垂，直打哈欠；两位女陪审员也坐不住地直动身子；书记员索性不再记录，一手托腮，另一手在玩弄钢笔。

方伟那满腔愤慨，仿佛只有把我从地球上踢出去，中国才能安康太平、四化实现。他好不容易说完了，另一位代理人开始辩护。他是舒鸣母亲家院里的老邻居，三十多岁，工人，一直愿为舒鸣打抱不平。他声调沉静，除了同意方伟的观点和理由之外，又加上一顶“陈世美”的帽子，着重在经济问题上对我驳斥——认为我一直靠舒鸣养活。看来，这两位事先已经分好工了。

我已经听得麻木不仁，早就会背了。此时，我关心的，只是乔真如何为我辩护，按照手里所有的铁证和旭阳与我们多次的商议，乔真是完全能把他们驳倒的。

“都说完了？”陶渊看看手表：“现在，由原告代理人乔真同志辩护。”

乔真向陶渊谦卑地一点头，翻了翻手边的材料，不慌不忙地向大家扫了一眼。

“这件案子嘛，”他语气温和，好像在讲故事：“由中院裁定之后，到区院重审，已经过了这么长时间了。刚才，我仔细听了被告及代理人的发言。对于遇罗锦的离婚理由嘛，我呢，有我自己的看法。总之嘛，尽管，当初客观环境，对遇罗锦呢，有着一定的不利因素，比如她的政治问题等等。但我认为，她和舒鸣结婚之前，还是有着一定的感情；结婚之后呢，据调查了解

嘛，过得还算和睦。这次离婚嘛，我认为，主要还是因为，她的地位变了才引起的……”

怎么！是我听错了吗？不，没听错！他和事先商定的一点都不一样！我亲眼看过他的辩词！然而，他根本不看那材料一眼，只是时而望望墙壁，时而掠掠屋顶，时而扫扫在座的人，漫不经心、和和缓缓、应付差事地往下说，说我“如果地位不变是不会和舒鸣离婚的”，说我“应当承认这个事实”。

“当然啦，”他又说：“舒鸣的检举有些不大如实，因为对于<内参>的不真实，我们有足够的证据。”他把旭阳调查的材料拿起来，朝他们举了举：

“由于别人利用了舒鸣的检举，所以给遇罗锦生活上、工作上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但是——，‘诬陷诽谤’嘛还够不上——这样说言过其实了，不过是舒鸣的一些气话嘛……”

哦！这位我一向视为“靠山”和“力量”的代理人！这位一向“仗义”、挺胸脯竖大拇指的老大哥！这位与我和旭阳商议过多少次、观点完全一致的辩护者！竟软绵绵地没有一句谴责他们的话，没有一句正当的要求！他倒好像是他们派来的，反而来说服我，叫我“伏法认罪”，天，我如坠五里雾中！

“我说完了，”乔真一摆手。

“现在休庭。”陶渊立即宣布：“十二点半，该吃午饭了。下午两点，准时来这儿继续开庭。”

舒鸣和那两位代理人，脸上洋溢着格外的兴奋，率先走出了屋。乔真心神不安地向我搭讪道：“走吧，出去吃点儿什么。”

我什么也没回答，胸口像堵块铅，随着他走去。

“怎么样？”在大门口，《焦点》的记者迎上来，关注地盯着我们，随我们往与舒鸣他们相反的方向走。

“那两位等不了，已经走了，”记者说道：“怎么样？”

我不知说什么好，似尤似怨地瞅瞅乔真。

“还没完呢，”乔真低头望着路面：“下午接着开。”

“你们反驳得如何？法院什么态度？”

我心里像翻了五味瓶。夏日骄阳似火，烈日当头，更添了心里的焦躁和烦闷。该不该责备乔真呢？万一得罪了他，下午弄得更糟呢？

“小遇，你觉得我的发言怎么样？”他竟故作镇静地问我。

“乔大哥……您，怎么不替我说话呢？”我竭力压着心里的惊诧和气恼。

记者睁大了眼睛，朝我们脸上搜索地注视着。

“哦……你的意思是……我的发言不够有力？”乔真半眯起眼，望着来往的车辆：“等下午的，你看着。”

“您说的，和咱们事先商量的，怎么不一样？”

“我不是还没发完言吗？瞧下午的。”

下午……也许会好？我不好再责备他，真不知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我们信步来到一个苍蝇乱飞，拥挤不堪的饭铺。如此肮脏的三等饭铺，在北京大街上比比皆是。我们立在正吃饭的人背后，足等了二十分钟，终于占到三个座位。自然由我请客，叫了六、七盘炒菜、啤酒，将带来的十多元全都花光。油腻污垢的桌面，堆着没人收拾的脏碗筷，菜炒得又生又咸又难吃。空气浊闷，人们你拥我挤，苍蝇嗡嗡，心绪恶劣，这顿饭着实难以下嚥！记者尚不知法庭上的细情，一边喝啤酒吃菜，一边不住地打气、出主意——如何反驳“地位变了”的谬论，如何抓住舒鸣的“诬陷”不放，如何……

“只要你们能在这几点上下工夫，”他握紧拳头朝桌面一顿：“我们杂志就可以圆满地结束这场讨论了！全国人民都拭目以待呐！”

他说的几点，正是我们早就商量过的，然而……我强做微笑地点头，观察着乔真。他始终躲避着我的目光，只是和记者哼哈地敷衍着，到底他打的什么主意？

下午两点，准时开庭，人不多不少。

“原告代理人，”陶渊问道：“你发完言了吗？”

“基本上……都说完了。”乔真矜持地微微一笑，往椅背一靠。

他骗了我！此时我才突然悟到，四处一片水茫茫，唯有我自己是一块孤岛；这孤岛，就要被四下冲来的恶浪淹没……我硬撑着，和对方“辩论”到

四点半，那些老话，说来说去，连我也觉得话已说尽，没什么再补充的了。

于是陶渊宣布商议财产问题。舒鸣提出全要。这时，乔真举手要求发言。

“至于财产嘛，”他和悦地微笑道：“我看，由于舒鸣同志有孩子，又要抚养老人，家庭负担比较重。遇罗锦嘛，没有什么经济负担，要不要也没什么。”他探身朝我小声问：“小遇，你觉得呢？”

“随你吧，”我说。内心里升起一股无可名状的厌恶。让这一切快快结束吧。

“好，”乔真直直身子：“遇罗锦表示没有意见。房子在结婚前就是舒鸣的，自然还应当归舒鸣。只是遇罗锦的衣服还没拿走，一年多的粮票舒鸣也没给，这些属于她个人的东西，应当给她。”

“被告有什么意见？”陶渊问。

“粮票，我会给她。那些衣服，我女儿已经改了穿了。”

“我不想要了！”我说。

“被告，你同不同意离婚？”陶渊问。

“同意。”

“原告呢？”

“坚决得离。”

“既然双方都同意离婚，”陶渊说：“那，就是‘协议离婚’。协议离婚是没有上诉权的，这点你们想必都知道。现在是：协议书怎么写的问题。”

他拨开自来水笔的笔帽：“我们本着尊重双方当事人的原则，不失公正地圆满解决它。你们可以看出，我们一直是这么做的，对吧？所以，协议书上的每一句话，都必须经过你们双方同意，我们绝不包办代替。现在，先按你们的意见，拟一个草稿，双方都没有意见以后，再正式打印，同意吗？”

我们都没有意见。

“原告，”他问：“你认为应当怎么写？”

这是最关键的时刻，我不得不又一遍陈述自己的理由：

“我们的婚姻是‘四人帮’当政时造成的，婚前没有牢固的感情，婚后也没建立起来。在离婚过程中，舒鸣捏造了一些无中生有的话，以至造成极坏的影响——我认为应当写上这些话。”

“不行！”舒鸣气急败坏地嚷道：“要是这么写，我坚决不干！这官司打到哪儿，也得把是非说清！”他那火烧火燎的目光射来，如同见了仇人一般恨得眼红。

“你嚷什么，”陶渊温和地说道：“心平气和地讲嘛。法庭应有法庭的秩序，何况我们有言在先——尊重你们双方的意见，对吧？”他见舒鸣气咻咻地没吭声，便问道：“被告，你认为应当怎么写？”

“她明明是地位变了才离婚！”舒鸣忿忿地说道：“不写上‘地位变了，忘恩负义’，我坚决不能离！还得写上‘第三者何净插足’！要不是何净那老王八蛋插足，或许我的家还败不了呢！”

陶渊两眼发暗地看着他：“法庭上不要骂人。”

“对，写上何净！”方伟早已如坐针毡，兴奋地挥起拳头欲起欲立：  
“必须写上何净插足！”

那位老邻居代理人举手：“不这么写，我们认为不公平。”

“原告的意见呢？”

“没有道理！”我说：“你们说的我都不同意！不谈感情，光谈什么‘地位’。这么说，没离婚的都是因为地位没变？不谈感情，光谈什么‘第三者’，要是感情，一百个第三者也插不上来！这叫什么做法！”

“我认为，”乔真发言：“基本可以那么写。不过，‘第三者插足’是不是可以不写？”

我盯住他。这王八蛋，真是个叛徒！到底，他为什么会变节的呢？

“小遇，”他欠过身来耳语：“离婚要紧！别光在一两句话上争来争去，离了婚，比什么不强！”

“可当初咱们怎么说的？”

“你听我的，没错儿。”他转脸向陶渊说道：“除了‘第三者’可以不必写之外，其余的，就那么写吧。”

“不行！”舒鸣、方伟嚷道：“不行！‘第三者何净插足’一定要写！这是事实！”

“屁！”我在心底里狠狠地骂道：“你们懂个屁！这些混球儿们！”

乔真瞅着他们急赤白脸的样子，幸灾乐祸地微笑着。

陶渊转动着手里的钢笔，这时目光从钢笔上抬起来，那眼底跃动着叵测的幽光。

“我看，”他依旧镇定地说道：“‘地位变了、见异思迁’这一句是要写的。试想，如果遇罗锦现在没平反、没工作，能和舒鸣离婚吗？肯定还是要过下去的嘛。我们做了充分的调查，在你们结婚以前，二人还是有感情基础的嘛。没有人强迫你们结婚嘛。这和遇罗锦第一次结婚时有所不同。这一点，我们希望遇罗锦能够充分认识，不要固执己见。”他不动声色地向我们扫视。“原告，你有什么意见？”

“不用感情解释离婚问题，能说得通吗？”我的语气颇有些疲累了：

“只要地位一变，就具备离婚的因素，这多可笑？不谈感情，从来不谈感情。”

“这是我们的看法。”陶渊说道：“你应当冷静地虚下心来，好好反省认识自己，不要固执嘛。”

我已经明白：我休想能说服谁——有的糊涂，有的是装糊涂，我的话到底有什么用？我是被动的。舒鸣不离，我就没有办法。在我的案子上，再也不会达奇那样的判决了。只因一方坚决不离——死抱着绝不让对方好过的想法，而拖了二、三十年的离婚案，不有得是吗？离不离，完全操在舒鸣的手里！我不想再说什么了。陶渊见我不言语，便又说道：



“至于‘第三者插足’，这句话可以写，但用不着写名字。”

“不成！”舒鸣叫道：“不写何净不行！明明是他破坏了我的家！为什么不写明？”

“应当写！”方伟急嚷。

“必须写！”另一位代理人也抗议。

乔真欣赏地微笑着。

“不用写了吧。”陶渊和缓地劝道：“这件案子闹得满城风雨，谁不知道‘第三者’是何净呢？都知道嘛。你们双方为这案子耗费了多少精力，为一点小节争执不休，何必呢？我看，草稿就这样拟好了：‘遇罗锦与舒鸣于一九七七年七月八日恋爱结婚，婚后夫妻感情融洽和睦，后由于遇罗锦自身条件的变化、第三者插足见异思迁，因此使夫妻感情破裂。’——这不是都写上了？”

突然，我全都明白了！四个多月来，陶渊处心积虑——一，不能得罪中院；得罪了中级法院，不知今后会有多少案件打回来“重审”，不知会给多少小鞋穿；二，不能得罪舒鸣：舒鸣不满意便意味着上诉，中院巴不得舒再上诉，好插手这案子大显威风；对区院来说，便又成了处理不好积案的被动对象；三，不能得罪何净；他是十级干部，新闻界的权威人士，生活作风问题对于这类老干部，算得了什么？写上“何净”二字，就意味着公开判决了他，谁知他会怎样报复？如不写上他的名字，转眼间便可以说那“第三者”

根本不是他。这四个多月，何净与陶渊、三仙姑与陶渊，到底通过多少次电话？许过多少好处？以至于连乔真也能买通了呢……哦，他们最不怕的，就是我！他们不怕拖，可以一直拖到舒鸣满意为止，不，一直拖到区院自己满意为止。二、三十年，这样的积案有得是啊！舒鸣是糊涂虫，其实他和我一样可怜！我们的自由，都不在自己手中。

“这么写，双方还有什么意见？”陶渊环顾大家。

“没意见。”舒鸣有些将就说。

“就这样吧。”他的两位代理人首肯。

“我看可以。”乔真说。

“原告呢？”

“你们爱怎么写就怎么写吧。”

我真想说——只要给我自由！

“好。”陶渊精神为之一振：“先把这一条写下来。”他写完念了一遍，和刚才草拟的一字不差：“下面，商议一下财产问题吧。”

空气又凝固了——舒鸣和他的代理人，又一次进入戒备状态。哼，大事都不在乎了，小事还算什么？有什么可紧张的呢？我举手。

“原告。”

“都给他好了，都给他吧。”我有些厌烦地说：“房子本来就是他的，衣服他女儿又都改了，那些家具，本来我就不想要。我想，我们应该好离好

散，这案子闹了两年了，还闹个什么劲儿呢？处得好，是夫妻；处不好，应当是朋友，到今天我也是这么看。今后，舒鸣，如果你需要做棉衣、棉被啦，就去找我，我一定帮助。对你的孩子，咱们都应当关心她。彼此做个好朋友吧。”

所有人的目光都直勾勾地盯住我。意外的惊愕凝结了几秒钟之后，登时人们全绽开了笑脸。

“好！”陶渊两眼迸射出喜悦的光：“遇罗锦态度是诚恳的。很好嘛，这就好嘛！”

“罗、罗锦，”舒鸣结结巴巴，激动得脸都红了：“今后，凡、凡是你干不了的活儿，我也一定、尽力帮忙！”

乔真、方伟欲起欲立，人们都为眼前的场面所激动。方伟鼓起掌来，又不住地直托鼻梁上的眼镜；似乎觉得正是他那篇高论，一下子就把我教育好了。屋里的气氛更为热烈，谁都坐不住了，仿佛都认为眼前这高尚博爱的场面，是自己辛劳多日的结果。点头赞赏的、说笑的，活动身子的、互相交换欣慰目光的……这儿已经不像审判厅，明明是友好的沙龙了。

“好！”陶渊焕发地说道：“双方态度都很诚恳！咱们这就把协议书写完！”他疾速地拧开笔帽，匆匆将草稿誊在一张纸上；仿佛在大家头脑发热之际，他可不会忘记万一有变则前功尽弃。大笔一挥写好之后，他让大家安静，念道：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遇罗锦与舒鸣于一九七七年七月八日恋爱结婚，婚后夫妻感情融洽和睦，后由于遇罗锦自身条件的变化、第三者插足见异思迁，因此使夫妻感情破裂。本院受理后判决双方离婚，因事实审查失误，经舒鸣上诉后，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事实不清裁定发回本院重新审理。现舒鸣亦坚决要与遇罗锦离婚，遇罗锦仍持原要求离婚意见。经本院审理中调解，双方达成协议如下：一，遇罗锦与舒鸣双方自愿离婚，应予准许；二，现在各人处衣物即归各人所有，不再交换；三，舒鸣应将现在一九八一年一月至五月遇罗锦的定粮，交遇罗锦取回；四，北三里屯北十一楼二单元四号公房一间，今后由舒鸣租住。别无其他争执。调解成立日期：一九八一年五月十四日。本调解书与判决书有同等法律效力。审判员：陶渊，人民陪审员……”他念完，抬头问道：“有意见吗？”

“没有。”舒鸣说。

“好，那咱们就签字吧。”他说道：“虽然这是草稿，但只要签了字，就不会改动了，同样具有法律效力。”他捏着钢笔的手朝我一伸：“来，原告签字吧。”

我起身走去，恨不得早一分钟结束它！只要能给我自由，只要能不把追求幸福系在一个自己所不爱的人身上，无论写什么都没有关系！对我的结论，他们没有资格，只能由历史做出。我看也没看，便签完了姓名和日期。

“被告，来签字吧。”

舒鸣的脚在地上蹭了蹭，却踌躇地不站起来，好像身子比铅碇还重。

“被告！”陶渊直伸着那支笔。

“我……”舒鸣紫胀了脸，低下头，似有难言之隐在胸底冲撞：“我不想离了！”——他冲口而出。

这话有如一声闷雷，大家呆若木鸡，发傻地瞧着他！刚才那高超的感动、亢奋的欢欣，倏忽间无影无踪。唉唉，我真后悔自己刚才的话！这种人，是只知媳妇不懂做朋友的！

“怎么又不离了呢？”陶渊的两眼发暗。

“既然是何净插足，”他可怜巴巴地望着陶渊道：“只要他们不来往，我和她还是能过好的。”

我真想往他脸上吐唾沫——棒子先生们的左倾机械论，这小子真他妈信呀！

“离！”方伟“蹭”地站起来，急赤白脸地道：“舒鸣！”他半个身子向他探去：“你真糊涂！还相信那套歪理！”

“舒鸣！”老邻居代理人也坐不住了，那恨铁不成钢的轻视恼火神情，如同刚刚挨了当头一棒。二人索性离开座位，将舒鸣拉到墙角，焦灼地小声训话、帮他分析。舒鸣耷头缩肩地站在他俩面前，有如不争气的小学生，从没显出过如此的气虚和懦弱。他的脑子里，一定有如一团乱麻。

其实，何必这么费劲？只消堕落女人过去照他脸上吐两口唾沫，他比什么都清醒得快。

陶渊一动不动，紧张地注视着墙角的三个人。乔真不禁露出怜悯的冷笑，斜睨着舒鸣。

“以后，”陶渊清楚地说道：“如果双方有意，还可以复婚嘛。”

这话似乎格外清晰，竟使舒鸣蓦地回过头来，直盯着陶渊。仿佛在他那悒郁混沌的心里，突然射进一线希望之光——这话，正是当初我欺骗过志国的话啊！

“离！”他一狠心转过身来，向陶渊走去。

人们的眼睛一眨不眨地紧紧注视着他，看着他如何迈着并不坚定的步子向审判员走去。或许他觉出了屋里的气氛，一抖肩膀，迈出一种满不在乎的、男子汉式的武步；好像堂堂六尺之躯，从来没恋过媳妇，压根儿就没恋过媳妇……

屋里鸦雀无声，只听见舒鸣那签字的唰唰声；每一笔下去，都在标志着一件大事的转折；这里面不仅仅是一男一女的命运，在那笔尖上，更凝聚着亿万人的命运……直看到他撂下笔，脸上漾出莫名其妙的喜悦神情往回走时，大家才真正地从心底里嘘出一口气——一口积压太久的、筋疲力尽的浊气……但立即，一种大功告成的活跃气氛充斥着全屋，以至三位代理人上前——签字时，满屋里响起一片道谢、慰问、称赞、谦逊之声，互相握手不迭：

“多谢你们的努力！”

“受累了！”

“辛苦了！”

“没什么没什么！”

“感谢你们，万分感谢！”

“过奖了过奖了！”

“这也是双方当事人提高了觉悟！”

审判员、陪审员、书记员都离开了座位，满脸笑容地和那几个人不住握手。原以为十分棘手的案件，想不到一个白天便“胜利宣告结束”。尽管天已擦黑，早已过了下班时间，却谁都忘了开灯，昏暗里溶浸着无法形容的超越和感动——在这中外瞩目的案件中，欢笑者们皆成了出色的一员，日后，不但可以做为升官晋级的资本，即使向子孙们说起来，岂不是足以值得夸耀吗？是啊，当一个人在受着无端的诬蔑时，当一万只脚踩着她的赤裸的心时，她却公然张开双臂喊道：“踩吧，我爱你们！”——那些踩着的人感动了，他们喜欢这样的道德、这样的感情。他们一边称赞着一边在继续踩她。“堕落”，“堕落”，他们真感动啊！“你是堕落的”——他们发现自己更为高尚了；《冬天的童话》他们是这样感动的，春天的、夏天的《童话》，他们也还会这样感动；多么感动人的道德啊！

## 70. 再识范军

一切的一切，都过去了。旭阳过去了，离婚案也过去将近一年了。可是至今，还是没有和我同行的人，能够在这大闷罐之下，互相扶助着，走完这人生艰难的路。

四月的天空蔚蓝透明，我穿着浅色的轻装，骑车向天安门广场的人民英雄纪念碑驰去……

一切都过去了。爱我而又没勇气离婚的旭阳，不敢去法院，怕“闹得很大”，只是拖、拖，想拖到他妻子同意离婚之日……而那些想爱我又怕我婚后会变的人，能说是理解我吗？

春风拂着我那刚洗过的、还散着香味儿的长发。长安街，唯一一条整洁、美丽的街道！从我学生时代起，从第一次骑自行车路过这里那天起，我就深深爱上了这条街道！又长又直的宽柏油路，高大粗实的白杨树，矮松、花圃，多么干净、敞亮、宜人！每当我骑车路过这里，立即充满一种生命的活力——一切困苦都不在话下，我是这块古老土地、浓荫花丛的孩子；我是这块



大地的宠儿，一切都不在话下！哥哥的英魂迴荡在那白杨树间，他在云端里微笑着，原谅了我过去的所有愚蠢和糊涂，相信我正在变得坚强起来。他在向我们招手，号召我们为了真理前去，永不回头。哥哥！每当我骑到这儿，都会想起你，想起像你一样的千万英魂。尽管那一边，是永远板着面孔的、专门制造整人方案的“中南海”；但那一边，也是上万人为之流血牺牲的“四五”圣地。这儿的空气、绿荫、建筑、白云，鼓舞活着的人们去奋发努力……

没有家庭的独身者，生活是不完美的。人们活得太沉重、太没味儿了，需要一个自己的岛，自己的天地；需要一个相依为命、永不变节的同伴。找谁好呢？当接触到这最具体的问题时，才发现是多么困难！直到前天，我才从那一大箱读者来信中，又一封封地看去，发现那些信，要么无根据的崇拜，要么逻辑混乱，要么自哀自怜，竟没有一封胜过吴范军的。他那封论我和舒鸣离婚案的信，虽然早已退给了他，但是，那信给我的印象太深了。我一面在看着别人的信，一面在回想着他的信。这才感到，当时我是太不够重视了。我只好去打个电话试试。当他听到我的问候时，几乎连一分钟都没耽误就来了。昨天下了班，在我的“淋浴间”，我们第一次正式见面了。他很主动地全告诉了我——父母、妹妹、妹夫……的一切情况，并拿出家信附以说明；以及他在大学时，如何爱上一位女同学，只因自己被划为“右派”，那女同

学便离开了他。又拿出她的一张照片给我看。如此透明地告诉你一切，真使人高兴。何况是信、物俱在呢！今天，是我们第一次出来游玩。

一来到平坦开阔的广场，人立即像变小了。各式各样的风筝飞上蓝天，吸引着许多人仰头观看。我推着自行车，一眼便看见，他站在纪念碑的白石栏杆旁，正居高临下地向四下寻望。他怀里竖着一柄天蓝色塑料布大雨伞，就像抱着一根醒目的旗杆。在这轻装漫步的春日，他的模样实为特殊：左臂弯拎着两个鼓胀胀的提兜，右肩上斜背一捲碗口粗细、白色的不知什么东西，穿的还是那一身说不清颜色的脏衣服。衣服领子露出好几个，领角支着、趴着的不等、渍着的油泥直发亮。他那健康的脸色，阳光下黑里泛红，象晒得直冒油儿；由于阳光晃眼拧起的眉头，牵动得鼻子皱起，嘴半咧着。那上黑下白框的近视眼镜，便落在了鼻子上。我已站在他鼻子尖底下，他却还在向远处呆望。我偏仰着头，不解地瞧着他：这烈日下的现代苦行僧，是准备去上新十字架？还是活活一个乡巴佬头回进城刚下火车？——“喂！”

他这才低头看见我，那嘴角像圆涡似地深了深。

“你要逃荒啊？”

“啊？”

“我说你逃荒！”

“？”

“瞧你这些累赘东西，不是逃荒干嘛？”

他孩子气的兔儿似的圆眼瞧着我，这双眼睛一派和平无邪，简直让人哭笑不得。

“背着拎着抱着，怀里竖把大雨伞，往这石台上一站，要指挥风筝大合唱啊？”

“我不让你拿。”

“你拿就对啦？”

我们走下石阶，来到大广场中间的旗杆旁，这儿人少多了。

“看看这广场，看看，周围谁像你？还玩儿什么？累赘死了！”

“带这些东西，是为了更好地玩儿。”他把背着的、拎着的卸下来，蹲在地上，一样一样说明：“带雨伞，万一天下雨呢？”

“天气预报说没有雨。”

“有时候不准。”

“噢，就你准？”

他解开白布套：“我昨天特意去买的，两张小凉席。瞧，反面，我请人用缝纫机轧了块塑料布，防潮。白布套为了背起来方便。”

“还以为你背个大胡琴呢！”

“万一坐在地上呢？”

“坐在地上又怎么了？”

他眨巴兔眼儿看着我。

“那两个鼓提兜，又装的什么鬼玩意儿啦？”

他心气平和地将兜口一张。

我弯腰用手一翻——小草垫一对，旧塑料袋一团，空烟盒两个，烟捲一盒，火柴一匣，打火机二个，旧尼龙网兜一把，大本子、小本子、信纸、信封、小纸绳、手纸、脏手绢、小皮夹、小铁钉、钢笔、铅笔、试电笔、圆珠笔、钢捲尺、杂志、小手电筒、电池、纽扣、折叠剪、一捲报纸，连同那兜底的脏渣渣，简直要开杂货铺！

“干什么呀？”

“有用、全有用。”

“还玩儿什么？！”

“万一半路上需要呢？”

“破烂儿专家！我都不想玩儿了！”

“我没叫你拿。”

“你拿就对啦？”

“独立思考。”他温和地说。

我瞅着他——独立思考？他独立什么？思考什么？就思考这堆破烂儿？

这人真怪！他懂得怎么玩、怎么生活吗？他懂得把自己打扮得利索一点儿吗？

他到底独立什么？

“带这么多报纸干嘛？”

“全是当天的。”

“当天的？”

“我订了十九份儿。”

“十九份儿？！”

“去年订了二十二份儿。”他把这捲报纸递给我——《文摘周报》、《世界经济导报》、《报刊文摘》、《经济信息》、《北京晚报》、《市场报》、《法制报》、《深圳特区报》……

“唉！”我真觉得累了，不由蹲在了地上，两手托着腮，瞅着这位报纸大王发呆。

“你还抽烟？”

“当你面可以不抽。”

“背我就吸毒哇？”

他赶紧一一装起，合上提兜的拉锁，仿佛生怕那些破烂再引起我的不快。

“干嘛不把暖水瓶背来？把棉被、洗脸盆都扛来？”

他温和明净的兔眼，宁静地看着我，那清澈的眼底，那永无纷争的善良，使这怪人显得单纯、和平、超脱，我的气竟消了一半。再也没有比天真无邪更使人心软，再也没有比好心地让人不满更令人哭笑不得的了。大概他从来没跟女朋友出去玩儿过，要么就是爱我爱得过了份了。

而今天，我的任务是多方面考验。所以故意提议去西单商场转转。他不至于可否。我们骑车前去……是啊，年纪大了，和姚波那幻想的爱早已消失，和维盈那诗一般的爱也不会再有，崇拜式的爱也荡然无存。几次的跌来撞去，每摔一次跤，便实际一些，现在是一种没有诗意、没有幻想、真正地成了大人了。也许，牢靠的岛是不需要幻想的，它是实实在在的。站在这块岛上，可以去幻想更多的世界，却不再幻想一个人。人们都在追求着这块陆地，然而，人又是多么奇怪，虽然以前的恋爱皆不成功，我却时时依恋地回忆它；要是再有一次多好！那些苦恼里，毕竟含着巨大的快乐；那些快乐里，毕竟包括着难得的创造力……

“到侨汇专柜去看看吧，”他说。

“又没侨汇券儿。”

“看看吧。那儿有好多好东西。”

“你在那儿买过吗？”

他说没有。我们走进去，他一一细看每样东西的价目，是那样仔细、认真。我却没有耐心。买不了的东西，和我们有什么相干呢？只有我想买的东西才喜欢看它。我奇怪地跟着他。一个过去只有十二元生活费的穷“右派”，怎么会对侨汇专柜如此感兴趣？也许，他一直过着一种精神享受的生活？每月十二元生活费（后来涨到十八元、二十四元），早已失去了购买的欲望，干脆到最高级的柜台饱饱眼福、了解一下市场行情吧？

“我不想在这儿穷转了。”我说：“咱们上楼去看看家具。”

他不表示什么，好脾气地跟着我。是的，我总得看看他打算怎样成家？

他落在我身后两步远，拖拖的脚步和那心不在焉的神情，就像我用绳子在牵着他。

一件件新式家具油漆闪亮，我看看标的价目和原料质地。

“要是你准备成家，”我问：“你想买哪几件呢？”

“毫无必要。”

“全不买？”

“没必要买。”

“你都有吗？”

“什么？”

“这些东西。”

“没有。够用了。”

“连个床也不买？”

“我屋里有张上下单人床，学院里卖给职工才十六块钱，挺结实。”

“上下单人床？！”

“拆下来，两个一拼就成双人床了。”

“那不是有四根腿儿会朝天吗？”

“可以锯掉。”

“那像什么样子！”

“多方便；一併，双人床；不併，单人床。”

“要那么方便干嘛？！”

“独立思考。”

“屁屁屁。”

“我一向主张独立思考，”他微微一笑。

“写字枱呢？大衣柜呢？”

“不要老注意物质上的东西。”

“屁屁屁。”

“你愿意买你可以买。”

“你不买？”

他不说话。我才发现那张善良的、和平的脸，实在比死牛筋还拗。

“噢，我买自己的东西往你屋里放？”

“独立思考。”

“老臭单身汉！”我一转身便溜出了大门。让他找我去吧，让他干着急吧，我逍遥地站在西单商场的大门前，啃着一支奶油巧克力冰棍。

冰棍将啃完，只见他拎着、背着、抱着那些逃荒式的累赘东西，正慌失失地出来巡视。一见我，又现出了幽默神情，眼睛故意好奇地一眨一眨的，好似第一次看见我一般。



“真是‘噌噌噌’啊，”他好笑地说道。

“比你‘蹭蹭蹭’强。”我将小木棍朝身后一甩：“该去吃饭啦，”我几乎是挑衅地道。

“你饿了？才四点半。”

“饭店四点半放人。”

“我去买两个面包。”

“我才不啃干面包，去饭馆儿。”

他有些意外地瞅着我。或许，他以前把我想得太神了吧？那就活该了。

“你骑车在前，我跟着你，去饭馆儿。”

西单北大街的饭馆足有几十个，刚一开门，人几乎就进满了。要是旭阳，还用我挑衅般地建议吗？早就向我献殷勤了：“童话儿，我请你好好吃一顿……”

“这儿有个饭馆儿，下车吗？”我在他后面大声问。

“人太多。”他不紧不慢地骑着，朝那些饭馆连看也不看一眼。

“下车吗？”

“人太多。”

已经路过了好几个饭馆——山东风味的，四川、湖南、河北风味的……他都说“人太多”。他的老破自行车是个女车，又笨又大，全是锈色，那油泥足有几年没擦过。车座底下赘着一根又锈又粗的黑铁链和一个沉甸甸的门

锁，敢情这就是车锁！左右车把上挂着两个鼓提兜，肩上背个白布捲，车座横夹大雨伞，我在后面紧盯，活像在押送一个犯了法的老怪物。这活生生的“画面”，使我不禁滑稽地吹起了口哨。即兴旋律飘荡在行人熙攘的大街上，更加扰得尘土飞扬、车辆喧嚣。

“这个饭馆人少，”他下了车。

我一瞧，原来早已过了西单，快到宣武门了。这是一个僻静的胡同。隔着小面馆大的大玻璃窗，能看到里边稀拉的座客。我们把车锁在门外，走了进去。

“来三碗面条儿。”他谙熟地给服务员六两量票三毛钱。“你一碗面条儿够吗？”

“够了。”

平反后，他每月六十五元工资，加上各种福利奖金，能拿八、九十元哩。他母亲又不要。这在中国，可是中等生活水平呢。我瞅瞅他——他生活在原始森林里，光赤着，穿着树叶儿做的短围裙。他只知道饿了摘野果子吃，而且是伸手即得，高一点的树枝他都不愿意够。饱餐野果子之后，他便仰躺在干落叶上，幻想非非地望着蓝天儿、树梢儿，做着独立思考的梦。

“你在想什么？”他问。

“我吗，我在想，要是别的男朋友，准请我吃西餐了。”

他略感意外地瞧瞧我，然后空望着桌面，若有所思的用食指的中关节来回的、轻轻地蹭鼻孔下面，上唇微微翘起，大概在品味那鼻孔与上唇之间摩擦而生的特殊气味。这味儿大概能帮他独立思考吧？

三碗阳春面端了上来。他用竹筷子挑起面条。

“下次我请你吃西餐，”他将面条往嘴里一送，含糊地说。

“好，咱就等着！”我故意地一晃头。

夜幕已落，树影飒飒，春天的温煦，含蓄地溶在雾气里。月光给林中空地洒上了点点斑斑。今天我们真逛了个够——商场、面馆、公园。好多年没来到中山公园了。小时候，母亲带着我们四个孩子，在这里留下多少难忘的足迹！

他取出一根火柴，掘掉头，权当牙签。“噗！噗！”他边剔牙缝边“噗噗”地吐着嘴里的渣渣沫沫。随着他稳健的步伐，长白布捲的下端有节奏地拍打着他的屁股。怀中的大雨伞高出他半个头。两个提兜像吃饱了的黑色卫兵，横在他两侧，一起一落……

“噗！噗！……”

他目不斜视地剔着牙，既不欣赏、也不观看四周的景物。“噗噗”的响声在夜空中传散开去，仿佛给飘渺柔漫的夜雾，好端端地吹破了几个大窟窿。

“嗯？”他一回头，站住了：“你怎么不快走？”

“剔你的牙吧。”

“我又怎么了？”

“什么你也不想看？”

他莫名其妙地看看四外。

“所有的风景，”他说：“都是一棵树、一块石头、一汪水。”

“！”

哦，这钢铁学院出来的“钢铁块子”，真是不食人间烟火！

“要是你还抱着那把大雨伞，我就不走了。”

“雨伞又怎么了？”

“太累赘了！”

“我没叫你拿。”

“你拿也不行！”

“那怎么办？”

“撂在小松树底下，藏起来。”

“丢了怎么办？”

“丢不了，谁要这破雨伞！”

他犹豫着，哭笑不得，还叼着那半截火柴棍：“雨伞也成了问题了？”

“对。快藏吧！”

他四外瞧瞧：“还得用啊。”

“用什么？今天又没雨！”

“这雨伞……”

“可恨的雨伞，快藏啊！”

他只好笨拙地猫下腰，往树丛里钻，将雨伞藏在黑黑的阴影中。待他起身时，眼镜被树丛一挂，险些掉下来。他慌忙去扶眼镜，一边往外钻，脚下青苔一滑，“咕咚”一声坐在地上了。那样子，真像个傻老兔儿！

“哈哈……！”我笑弯了腰。这是老天对他“噗噗”的惩罚。笑声驱赶着夜雾，引得几个游人回头直看。

“真是雨伞之罪啊！”他不解地笑道。

气恼消了大半，我们边走边聊。

“<花城>看了？”我问。

“一晚上看完了。”

“怎么样？”

“高八度。”

这一惊非同小可，我不由站住了，好奇地瞧着他。

“比什么高八度？”

“比<冬天的童话>。”

“真的？”

“不要大惊小怪。还得努力。”

《春天的童话》一发表，批判文章至少有几十篇，出现在全国重要报刊上。《花城》主编、副主编苏晨和李士非先生被迫做了检查。反对最积极的一位编辑升为《花城》杂志的编辑部主任，掌握了实权。《花城》不但发表了自我检查的文章，而且《羊城晚报》、《南方日报》、《作品》等广东省重要报刊也发表了批判文章。又把李先生和一位与这毫不相干、只因公开支持他的编辑舒大沅先生，二人一起调到《历史文学》，不再让他们涉及现代文学了。至今，批判文章还在不断地出现着。他们，是伟大的无名英雄！

“你真以为它比<冬>好？”

“从某个角度说。”

——“别这么写呀，”旭阳曾多次劝道：“这么写，你会受批判的！”

“如果我一开始就粉饰，你能爱上我吗？”“写老干部勾引羽姗，羽姗全然不主动、被迫的，就没事儿！”“笑话。”“再一批判，你可翻不了身了！”

“只要不粉饰，就永远能翻身。”他坚决不同意。好像我已经属于他，已经归他管了。我索性把《今天的故事》投给了《花城》，改名为《春天的童话》……何况，“你那孩子在什么地方？”“那个叫志国的现在哪里？写的是真姓名吗？”“那个叫维盈的呢？”“你想孩子吗？”……他们以为这是在关心我，或以此来考察我的现在。然而，我又无法不回答这些讨厌的问题。这位从原始森林出来的人却一句也不问，实在难得！

“你做检查了吗？”范军问道。

“不检查行吗？看，这就是我的发言提纲。”我从皮包里拿出来，递给他。

他认真仔细地看：

《春天的童话》写作之后

文学作者，可以汲取生活里的任何真人真事做为素材，写成小说；也可以直接地点名道姓、实事求是地写成报告文学或传记文学。它可距真事较远，也可距真事很近，甚至完全照搬，这都无可非议。不仅可以写有道德的人，也可以写不道德的人，没有任何一个作家，能够没有亲身体验便能写好某一种生活的。因此，没有为自己写作这一回事，只有为了别人，才有艺术；只有通过别人，才有艺术。

事实上并不存在私生活与公众生活的界线，这个界线纯属幻想，是对人们的一种愚弄。即使是在写纪实文学《冬天的童话》时，我也只认为我的名字不过是个符号，而她代表了千千万万这种类型的女人，她的家庭代表了千千万万个这样的家庭，更何况是写可以夸大缩小，可以虚构渲染的小说呢！

一部作品，是否真实？是否能反映出一种可贵的精神？是否能反映出那个时代？这是衡量一切作品好坏的尺度。写作是既揭示世界又是把世界提供给读者的行为。

生活本身提供的素材，使我活生生地看到：一个故事中的事物，来自它与不同人物的联系的复杂性；事物越是反复，越是被拿起来又放下，它越显

得真实。一个人，不管是什么人，人们只有把他看作一个社会存在才能理解他。

被勾引、上当、受骗，我一向讨厌这么写女人。如果真有这样的女人，不应希望她值得怜悯，恰恰应当挖掘她上当受骗的原因——爱虚荣？自私？贪财？愚昧无知？倒应当真正地揭露她性格的另一面。没有个性，没有激情，没有主动地爱、自觉地认识错误和改正它的快乐，所有的愿望只是乞求读者怜悯吗？到今天，在我们的文学作品里，还大批制造着这种生活里根本不存在的所谓“弱者”。

何况，文学作品给人以什么？是给人以多种精神的画面。唐·吉诃德、阿Q、安娜·卡列妮娜、冉阿让……这些人物之所以能获得世界各国千万读者的喜爱，绝不是因为他或她是我们学习的楷模和榜样，而是表现了那个历史和那个时代。

当我不再受个别好心人的哇哇劝告时，才静心细想：为什么当代一些名家的作品，很多人并不爱看呢？为什么矛盾、郭沫若、曹禺三十年代的作品，反而比后来的吸引人呢？恐怕不吸引人的原因，多半是因为没有做到用心灵的真诚换取世人之心的感应吧。

一个作家，不管是以什么方式来到文学界的，无论你曾经宣扬过什么观点，文学已经把你投入战斗了。写作，必须以心灵的自由翱翔为前提，否则



就很难做到有感而发。而那些归于无声之处的作品群，历史是不会考虑它当年是否曾受到过什么人的赞许和推崇的。

多年的“左”的干扰，确实把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变坏了。不承认这个事实，那就意味着，我们应当继续欢迎“左”的干扰破坏，以便及早达到“博爱和睦”的大家庭世界。

用透明性代替每个人的秘密，主观生活与客观生活一样，都将彼此完全提供、给予。那种不信任、无知和恐惧的矜持心理，要用文学之笔尽快扫光。我们只有力图做到襟怀坦白时，才能为自己照亮所有的阴暗区域。一个人必须完整地为他人而存在，而他人也必须完整地为自己而存在，这样才能建立真正的社会协调。如果一个作家，在完整地谈论整个世界的同时，却永远不能完整地谈论自己，那么，要想赢得更多的读者，乃是幻想。

作家个个是凡人，一点不比百姓中的任何人高明。而在普通的百姓中，却大有胜于自己的高明者。当我们想到他们时，应当感到害怕。倘若有一分这样的害怕，都不敢愚弄和欺骗他们，都不会以为他们会顺着我们的笔尖乖乖地走。一切作品，不通过他们“真实”的显微镜“镜检”的第一关，休想让他们去感觉。是啊，也许感觉的只有鄙弃。

当一个作家，真地做到直抒胸臆时，当他真地把心掏出来，交给读者去评判时，当他真地不顾一切、甘愿受到读者的责骂，认为各种议论才是自己真正的洗礼时，当他渴望相反的意见远胜于渴望别人的赞美时，那种精神境

界所体现出来的美，才是最应在“美学”里占有一席之位的，达到那种精神境界才有资格被人始称为作家。

生活，这是一切书籍中第一本重要的书，每个人身上都有这样一本书。作家无论是在自己的书上还是在别人的书上，都永远开拓不完。

“最后应当加上一句，”他说。

“什么？”

他掏出圆珠笔，就着亭子里的灯光，在结尾后添了一句：

“因为一切都在永不停息的运动和变化之中。”

“我可以称为‘结尾专家’吧？”

我笑了。

“这发言能通过吗？”他问。

“当然不会。还在找我谈话呢。中宣部和市委的命令，徐书记也不敢不听。不过，不管通不通过，反正我要本着这个说。”

是的，我是多么讨厌过去的自己！——那在清河农场曾写过半年自我思想汇报的人——硬说学习毛著对我有了启发、干活有了劲头儿。我不能原谅自己。即使仅仅出卖过自己、没有牵扯过别人，也是不能原谅的。我不止一次地幻想：假如我又因为写东西而进了监狱，再不会出现过去的我。我甚至

盼望着那样的苦日子，以此来真正考察自己。正因为总有这样的想法，才想如此地“检查”吧。

“什么时候这篇东西能发表，”我说道：“社会就又进步一点了。”

“我估计不会超过两、三年。”

“我可没有这么乐观。”

“文化大革命最大的好处就是，共产党员们不再迷信了。你知道这种势力有多大吗？”

“那又怎么样？”

“所以我说不会超过两、三年，别看现在正批判你。”

“我看，至少得有十几年。”

“咱们看谁说得对。”

“打赌吧。”

“赌什么？”

“你先准备好二十块钱吧。”

“还是你先准备吧，我只要五块就够。”他笑了笑：“你看过索尔任尼辛的书吗？”

“看过两本儿。”

“他明明可以在劳改时过得舒服点儿，可是他偏偏从搞科研的单位硬要求调到古拉格去，为的是写出古拉格群岛的情况。都快死了也不后悔。真了不起。”

这话太可贵了。这是只有哥哥才讲得出的话。从没有人对我说过这样的话。我忽然觉得，白天的气恼又算得什么呢？我想找的正是这样的人！

“你应该再有一个<夏天的童话>。”

“那主人公就是你了？”

这话正说到他心里，他的微笑那么满足，那么理所当然。

“要是真把你写进书里，你害怕吗？”

“最好别隐讳我的缺点，全写出来。”

“你真好！真了不起！”我感动极了。

——“可得躲她远点儿，”何净那帮谣言机器到处散播：“她老爱写实话，留神把你写进<夏天的童话>里去！”“留神，她可见谁写谁！”“可别理她！”——《夏》还没影儿，谣言就传遍了北京城，传到了外地。或许，也传到了国外。这些谣言足以写成一篇童话了——有一个小孩儿因爱写真话，这个国家里人人都躲着他，包括那些经常写仗义执言文章的名人——那么这个国家应当叫什么国名呢？其实，人人都值得一写吗？

“你真了不起！”我情不自禁地朝他圆圆的下巴吻了一下；他毫不惊奇，也毫不冲动，这尤其令我高兴。

“你也得亲我一下吧？”

他欠过身来，用嘴唇亲了亲我的额头。我多么满意他的举止和神情！尽管我也幻想过，男子用粗暴的力量征服女人，是否也是快乐？但实际上，那种肉欲十足和这种清心寡欲式的爱，我还是喜欢后者。眼前的他，内外皆是一副清爽心肠。这是安徒生的性格。让我想起十七、八岁时，在工艺美术学校学生宿舍的窗前和大阳台上，对着初升的旭日与皎洁的月光，曾幻想过多少次纯净的爱！——一种和谐宁静的爱，不需要爱情的语言，不需要热烈的冲动、拥抱和昏头涨脑的接吻，不需要任何甜腻亲昵的表白，但彼此却能听到各自的心声，不动声色便能知道对方的每一个欲望；以宽宏和善良去尊重对方，看到爱人就像看到自己。这既是童年的爱，又是老年的爱，达到那种无意雕琢、归真返璞的境界。很少有人毕生在追求这种爱，更不懂得这种爱的可贵与快乐。仿佛爱情总是一个模式，不这样就是什么“性冷感”。说这话的人一定是“热烈型”的，是不会与清爽的爱有缘的。让人们按各自的方式去爱吧！人们最会调节自己！眼前的这位穷“右派”，这位从来没做过任何书面检查、更没出卖过别人的“反面教员”，第一次给了我理想的爱的快乐。他一句也不问我的过去。不问我的任何私事。好像他连想都没想问过。他什么也不怀疑。他从一开始就对我完全相信、完全放心。他是如此地支持和鼓励我。他像个大孩子，又像个好大哥！

月色更加迷人。公园被银辉洗涤得庄重而神秘。鸟儿安静地睡了，树梢却在低语，任夜雾晃动着枝头。我们来到“五色土”，这里是古代的祭坛。四周寂然，没有人影。羣星在墨青色的天宇遥望。千古的、宏伟的祭坛啊，骄傲地袒露着，它像地母和天父的儿子，正仰卧在母亲的怀抱中，对神圣的慈父相望……月光穿透婆娑的树影，洒了他一身的光斑，把他圆圆的头颅勾画得格外动人。我真想闻闻那圆脑袋是什么味儿，也许是白天的阳光味儿吧？他将两张小凉席铺在五色土上。它的宽长正够躺下。这时不但再生它的气，反而领会起它的妙用来。他慢慢吸着烟，在我身边坐着，又在独立思考吧？我两手抄在脑后，仰望这无底的宇宙、浩繁的星星，好久没有如此的安逸，一切都融化在大自然里了……

“你有小名吗？”他问。

“没有。你呢？”

“我元月生的，小名叫小元。”

“你的头比球儿还圆，叫‘圆圆’倒合适。”

“你不如叫‘奇奇’。”

“怎么讲？”

“奇异的、奇特的、奇妙的‘奇’。”

“嘻嘻！行。”

“奇奇。”

“圆圆！”

“奇奇。”

“元儿元儿！”我不由笑道：“臭元儿元儿！”

## 71. 叹为观止

我愣在门边，望着眼前破天荒的脏乱景象，不由呆住了。一刻钟前，当我突然出现在他的办公室，看到他那慌手慌脚、磨磨蹭蹭，不肯前来的模样时，原以为他宿舍里藏着个不便见人的什么东西哩。继而一问，他不好意思地说，只是那屋还没来得及收拾，请我稍等。“不行，”我说：“我偏要看没收拾的。不然怎么会突然袭击呢？”他实在无法，硬着头皮带我来了。但这一切“前奏曲”，都未能使我想像出眼前景象的千分之一。怪不得前天我问他：“你宿舍里什么样？”当时他略一沉思，幽默地一笑：“你看见过狗窝吗？”

“你坐，”他略带羞惭地开了门便走：“我去借把扫地笤帚。”

哦，他连扫地笤帚都没有。我想走进去，但发现须用“足尖舞”的步式才能下脚——无数烟捲头、火柴棍、烂纸团、鸡蛋壳、菜叶、果核、瓶罐、七杂八物，像图案奇特的地毯一样将地面铺满，简直没有足大的干净面积。一只肥大的老鼠从桌子底下窜去。蚊子苍蝇满屋飞。右边，有一小块干净的地方，我试着把脚刚踩在上面，就发现鞋被黏住了。

“哎哟！蜂蜜？洒这么多蜂蜜干嘛？”

他刚借完笤帚回来，连忙帮我拔脚。

“这是黏耗子药。”

“黏耗子药？哪儿有把药涂在门口的？”

“这儿老鼠出入最多。”

“嘁！”我怪生气的，凉鞋总算拔出来了，他让我把鞋底上黏糊糊的药蹭在一些废纸上。一抬脚，又险些踹翻了一个带水的垃圾盆。那脏盆正发出酸烘烘的怪味儿。旁边是一个半扣着脏木盖的尿盆，尿还没倒呢。

“你也在屋里拉屎吧？”

他不答，只是微微地向上提了提嘴角，低头加紧收拾屋子。我终于踮着脚一步步挪到单人床边，一坐下，嘎吱吱响，破床三晃。脏棉絮全露着，成了灰色，连个褥套也没有。蚊帐、被单脏得出奇。枕头是三只又窄又长、颜色不一的布口袋，长度竟然比床的宽度还多出一尺余，里面塞着鼓一块。瘪



一块的不知什么东西，另一头耷拉在床沿外，仿佛里面住的是一窝窝小耗子，又像一个饿瘪了的老吊死鬼。再看别处，我只有吃惊的份儿，惊异着从未见过的眼前奇景：一张很旧的学生用上下双人床，上层堆满几床破旧不堪的棉被套和许多该洗的脏衣服，全落了老厚的尘土，几乎挨到房顶。下层是成堆成捆的旧报纸、杂志，一半放了炊具。那些炊具都像从垃圾站捡来的，被烟熏得比黑煤球还黑。上下双人床边紧挤着两张学生用旧书桌和两个旧书架；地上有什么，桌上就有什么，而且又多了些不知名堂的小玩意儿。桌面被杂物铺得满满的，连个吃饭写字的地方都没有。书架上有哲学、古典和现代文学等书籍，但全是黄脏脏的。堪称一绝的是满屋乱钉的钉子，大大小小足有一百多个，钉在伸手即得的地方——墙上、床边、桌沿、桌腿、书架、窗棂、门框、门板……每个钉子上都挂着一件东西：剪子、菜刀、小刀、扇子、鞋刷、尺子、扫炕笤帚、绳子、网兜、草篮、竹篮、竹筐、衣服、草帽、本子、镜子、门锁、钥匙、勺子、手电筒、钢笔……每种东西都拴个各色不一的绳。凡是应当放进抽屉的，他千篇一律全挂了起来。门板完全被糊满，挂着三排：脏雨衣、脏衣裤，还吊着一双足有八斤重的长筒破胶雨靴；开关门时，咚咚乱晃，门板像要累得赘倒、累得呼哧呼哧直喘气。那蝇拍与众不同——小蝇拍被绑在两根接起的、粗细不一带毛碴的木棍上，总长和屋顶一般高，斜靠在墙角。他不说用药水消灭蚊蝇，而是用这奇特的“大木头竿子”，一个个扑打那歇在屋顶的虫虫们。原来，这又高又壮的傻老兔生活在垃圾树林里，

赤着膊，穿着树叶儿做的短围裙，饿了就摘那挂在钉子上的野果子吃，吃完便将野果皮到处乱甩，饱餐垃圾果子后，就躺在嘎吱乱响的破床上做他的独立思考梦。他和蚊蝇、老鼠和平相处。闷了，就拿它们黏着玩儿和扑打着玩儿。

“真可以呀，这屋！”我叹道：“真可以！”

他加紧把垃圾撮出去，又去倒尿盆。

“干嘛全挂起来啊？”

“怕老鼠咬。”

“你就不会想点儿办法消灭牠们？”

蚊子绕着我乱飞。我“啪啪”地拍打着，顷刻，身上已被叮了好几个大疱。

“用这个轰。”他从钉子上摘下一把破成一条条的芭蕉扇。我只好盘腿而坐，把两只腿藏在裙子里，同时两手不住地抡扇子。

唉，这满屋呛人的潮霉味儿，这只差虱子乱爬的“狗窝”，从中足可以看出他的毫无审美感和凌乱无主的生活秩序！数天来对他所有的好印象，被眼前的绝景破坏得一干二净，以至只有慨叹的份儿了。在这绝妙的“狗窝”里，他那呱呱叫的理论和感动过我的鼓励飞得无影无踪。唉，今后要操多少心才能使他变得整洁一点儿？他什么时候能够会生活？谁的天性也不好改变。我这最爱干净的人，真地要和垃圾国国王结婚？

“窗户干嘛关得这么死？连风儿都不透？”

“一楼最爱丢东西。”他开了窗户，立即涌进一股新鲜空气。“白天我又上班。”

“你老有理。‘理由充足律’。”

“是‘充足理由律’。”

别看这么脏，倒有个做饭用的石油液化气罐，还知道方便！这现代化的产品和这垃圾国实在不相配。他是应当烧草柴锅的，一股股黑烟在这屋里乱冒，那多够味儿！只一会儿工夫，他便把屋子打扫得干净了不少，于是烧开水、冲茶，从草篮里拿出一串紫晶晶的葡萄，洗了又洗……

“别假卫生啦。”

“你爱吃葡萄，我本想下午给你送去的，没想到你先来了。”

“幸亏我先来了。将来怎么和你在一块儿生活呢？”

“你不知道，按我工程师的工龄、资历，早就应当分一间独用的房子。甚至一个小单元也不算多。可我们学院每次盖好宿舍楼，不结婚的人都不分。单身汉又必须是两个人一屋。他爱动，你爱静；他吹口琴，你不想听；他开半导体，吵得连午觉也睡不成。事儿多啦。所以我把这屋堆得又脏又乱，他们一见，谁也不愿意搬进来。不然怎么办呢？”

原来，是他们硬把他赶进原始森林去的。以他的才智，他本应当是坐小轿车的教授、学者、专家……他们把他的西服扒下来，什么也不给他，硬把

他赶进了原始森林……一个人，为了获得一间屋，能得到点做人所需要的起码的安静，故意又脏又乱，把东西堆满。年头久了，他反倒对于脏乱毫不反感，养成习惯了。或者，在他多年清贫的“右派”生活中，在那沉重的政治、经济压力下，特殊的脏乱便是他可怜的光荣、绝望的反抗？他的思想和人格固然没有被扭曲、反而更加升华，然而他的生活习惯却已被扭曲得不伦不类了。一个人不受环境的影响是不可能的……

“你总该讲点个人卫生吧？”

“我在吃的方面向来注意。”

“瞧那些脏碗。”

“那都是不用的。平时用的——你看。”他举起两个干净的瓷碗亮了亮底，颇有一种小学生般的得意。

“年年查卫生你可怎么办？”

“每次他们都绕着走，从来不查。”

“真绝，绕着走！”

“平反以后，”我又问：“你总该攒了些钱吧？”

“唔。”他把葡萄放在瓷碟上，递给我。

“喂？”

“唔。”

“‘唔’什么呀？”

他幽默地瞧瞧我，甩甩手上的水珠，拉开抽屉，翻出一个银行活期存折。浅蓝色的封皮又脏又绉。我好奇地翻开，看看那上面仅有的一个数字——一元钱，至今存了十五年！

“真幽默呀。您何必还立个户头呢？”

他像小孩子似的抿抿嘴，仿佛在说：那么多人都有存折，我也总得进进银行，尝尝存款的滋味儿吧？是啊，假如他将来做我的丈夫，在经济上一点儿没有能力让妻子高兴，连块手绢都不懂得买，也实在够瞧的。

“看来，我只能买‘自己的东西’往‘你’屋里放了。”

“没必要买，”他僵巴巴地说。

我这才理解，他为什么那么“不近人情”。因为他不想苦哈哈的一个子儿、一个子儿地存钱。谁都知道，买得起“四大件”（电视机、收录音机、电冰箱、洗衣机）而又没有额外收入的职工，都是从“肚子”里攒的钱。而这位性格倔强、不肯沾人一分钱便宜的人，就连“妻子”的便宜也不愿沾。我也只好不再讲什么。我的稿费，足够买下四大件及我们的结婚用品，还应当给他买些新外衣和衬衣。

他把我们前几天出去玩时，照的照片给我看。那是用借来的相机照的，看来，今后得买个相机。他那喜滋滋的满足神情，仿佛看的不是照片，而是比任何家具、财物更宝贵万分的東西。好像有了它们，足可以不必吃饭了。

“乌托兔儿，”我低声笑道：“真像个乌托兔儿！”

他没听见，正弯腰翻找着什么东西。

“看看吧！”他递给我。

原来，这是一大本钢铁学院一九五七年九月十一日到十二月二十六日的学报。刚一翻开，便赫然看到一行大标题：

**坚决和狂妄透顶的右派分子吴范军斗争到底！（原文略）**

“你真好，真了不起！”我是从心底感到自豪。这比口头上说：“我从来没承认过错误”更有千百倍的说服力。我的榜样，我的模范，我值得学习的人！哥哥那样的人！我的眯眯兔，我的傻元元，真勇敢！好坚定！够倔的！倔得这样可爱！纯净得像个儿童！

什么小面馆、大雨伞、脏、乱，此时，全然飞得无影无踪。只看到他的本性在闪闪发光。我们都是社会的叛儿，要是我真地跟他结了婚，这就是最大的基点。

第二天，才发现浑身有三十多个疱，已经被搔得出水，还不止痒。抹了清凉油也不管用。那些蚊子怎么不咬他呢？原来他已经有抵抗力了。在止不住搔疱的动作中，这才又想起他出奇的脏乱，这人太不会生活。我们可是结婚过日子呀。像他这样的性格又会生活的，就那么难找吗？也不一定。

## 72. 第三次结婚

“你五点半在北京展览馆前面等我吧。”我撂下电话。

一下班，我骑车直奔展览馆前面的十字路口。两天来，那些疱还没有消肿呢。一个决定便在搔疱的动作中产生了。

那就是他，正站在矮松后面，朝马路上张望。从未见他这么干净过——浅灰色新裤，雪白的没有褶皱的衬衫，脸、脖子洗得干干净净，那可爱的敦厚温和相貌，实在是只干净兔儿了。我来到他面前，那老旧的自行车上依然挂耷着又黑又锈的大门锁，后架上立着一盆绿得透亮、含苞欲放的白茉莉花。晶翠娇嫩的叶儿，把他怡悦的脸也映绿了。

“我等了半个钟头了。”他说：“那本<花城>，你本来说送给我的，干嘛又要回去呢？”他从鼓囊囊的手提包里，将那本杂志只提出一半。

“有多少人要看哪，”我白了他一眼：“黑市价格五十块钱一本儿哪。”

“我给你五十块钱，”他幽默地笑道。

“你不是只有一块钱吗？”

他索性放回那本杂志，将那盆茉莉花提起。

“这花送你的。你不是喜欢茉莉吗？”

他把花搬到自行车的后架上，用车夹夹住。

“可我今天来……”我真有些难于启齿，便瞧着那盆茉莉：“我想告诉你……这两天，我反覆考虑，觉得和你还是不成。我想，别耽误你。咱们都不小了，不妨再认识别的朋友。”我鼓起勇气看看他。他竟然那般镇定、不失温和。

“你认为不成的地方都是什么呢？”他认真地看着我。

“告诉你，你就能改了？”我翻了翻眼珠。

“我也好知道啊。”

“太脏、太乱，从来没见过这么乱、这么脏的；工资都用来订报、抽烟，分文不剩；连玩儿都不会——背着那么多破烂东西。”除此之外，我再也说不出其他理由。连我自己也觉得奇怪，这些和我一向注重的“精神”，又有多大关系呢？假如真找一个干干净净、利利索索、会生活、会献殷勤的人，在人格上就能令我满意吗？即使像旭阳那样的、没结过婚的人，我会满意吗？

“再处一处吧。”他不但不沮丧，反而又现出平素那超然的轻松：“还是处一处再下结论吧。我倒希望你多结识几位朋友，从中比较和选择。那样你选定的人，感情才比较牢固。要允许独立思考。谁都有充分的自由。”

又是“独立思考”，又是“自由”！而此时这两个词，我头一次领悟到它的可贵和新意！我哑口无言，几乎是暗自高兴地看着他。或许我早已在器



重他，只是自己还没有充分意识到。从一开始，我和他就太平等了；我从没把他看得怎样了不起，他大概对我也如是；我们早就像一家人，尽管各有不同的生活习惯。那些在生活小节上和我相同的，又有哪个在精神上和我一致呢？他比旭阳……认识我时都早，这期间我经过了多少恶风恶浪、名声大作、摔了多少跤，可是又有哪个恋人，能够允许，让我对他怀疑、疏远，并能允许，在男人的世界里，容我转上一圈，细细观察、反覆比较，然后再回来？没有人像他这样开阔的心胸和充分的自信，没有！

“那好，再处处吧。可我对你不抱什么希望，”我故意说。

“要是你真能找到理想的人，我倒真佩服他呢。”

我不由乐了。

“那杂志……？”

“送给你吧。”

这东西颇有些像个定情物了。

“这可是第二次送给我了，不会再要回去吧？”

“那可没准儿，五十块钱一本儿哪。”

七月十五日下班后，他来找我，我煮了鸡蛋挂面，一人一碗。

“登记结婚怎么样？”我边吃边问。

“随你。”

“你呢？”

“我随叫随到。”他眨了眨和平的兔眼，几乎带些好笑地说。

一句“我爱你”之类的话也没说过，一句“你为什么爱我”之类的话也没问过，就这样决定了第三次结婚的终身大事。唔，好像不和他，也没有什么合适的人了。

“星期六——七月二十三日去登记？”

“嗯。行。”

“那……咱们总应当试试。我真不知道你会不会？”

“当然会。以前……”

这依然是爱情悲剧——在他的“右派”生涯中，也曾有人给他介绍过对象，那两个女人很主动地和他做过爱。但终因他的“政治身份”和微薄的工资而告吹。

这一次，我依然想装成个“正常女人”。但我真需要这个吗？我在每一位丈夫面前，都难于启齿。无论我们做了还是没做，无论做得“内行”还是“不内行”，总之双方都想结婚。是“性”以外的吸引力，使我们非结婚不可。

一结婚，他便分到了一套小单元房。不管他同不同意，我买了家中所需的用物，花钱请人抬了进来，也不用他动手。布置好之后，才发现他对家具等等也并不反感。

可喜的是，新买的双人木板床，我们刚刚躺下，他就感到不习惯。他说我翻身的声音吵了他；我也同样不喜欢听那床板的嘎吱声。

第二天，我们把床卖给了一位朋友，买了两个相同的单人床，放在每人的屋里。不久，以他二十五年的工龄，又分到了一套五十平方米的两间单元房——在“钢铁学院”内的职工宿舍。又将每人的屋子布置得焕然一新，情趣横生、各自满意。

婚前他给我的那封信公开发表了。报刊上旧的批判尚未过去，又招来一波新的批判、新一轮的主、副编被撤职和编辑部全体人员的三个月的检查——这些无名英雄们！

### 73. 最后一夜

亲爱的岩岩、傻胖念旬：

我现在在济南至青岛的火车上，给你们夫妇写这封信。我应当向你们大概述说一下自从与你们分手后的情况。

九月二日下午四点多钟，我和傻老元来到了济南。当时正下小雨，他的妹妹凤鸣与几个同事、朋友，早已在站台上等着我们，用熟人的小吉普车把我们接到家。婆母和妹夫正在摆饭，好一桌丰盛的饭菜！妹妹让我们去新房看看；这是一间十三平方米的老式北房，墙壁粉刷雪白，大床、新缎被以及济南的亲友们送来的礼物，摆满了屋子，琳琅满目。然后全家吃饭，一道又一道菜，妹夫做饭的手艺尤其高。饭后，客人们都走了，我们把给母亲买的蛋糕、糖，以及给妹妹和她两个孩子买的衣物，一一送给他们。母亲又拿出她多年来为儿子积攒的衣料及一些钱，给了我们，叫我们做件衣服和零用。此后这些天，我和元元在济南市的各名胜公园游玩，妹妹和妈在家做饭。我也尽量找些家务活干，总之处得很融洽愉快。

这一家人对我的器重是我半生以来所未曾尝受过的。虽然我结了三次婚，但其实这才是真正的第一次结婚，第一次像一个新娘子。他们并没有铺张，也没有浪费，只是尽其所有，实在让人感动。这是一个清贫的家庭，母亲退休费才三十七元，妹妹、妹夫工资也不高。公公早年因破产，逃往台北，至今尚无音信已有三十多年，母亲将一儿一女带大，还要服侍老奶奶（已故），实在不易！

岩岩，我最想念的好朋友！这敦厚善良的一家，用无言的盛意给了我一场教育，使我深深体会到一个心地淳朴的母亲对儿子疼爱的心，一个开通而清贫的人家，如何竭尽全力去使别人幸福。这在我过去，是从没体会过的。

他们一家人全看过《冬天的童话》和《春天的童话》（《春》是妹妹在济南想方设法找到的，我没好意思寄给他们），全家竟然对我没有一丝一毫不满和怀疑，不但不问我过去的私事，反而对我那么尊敬和器重，实在难得啊！

济南母亲对我们的疼爱，绝非表面一时的热情，而是不声不响、细微的。这些疼爱，在信里是说不完的。此时在火车上，我一面写着，禁不住热泪横流；虽然对面的旅客直看我，也顾不得了。

北京的父母、两个弟弟，也对这位新添的“右派”很喜欢，他是第一位可以称为“姐夫”的人，也是父母理想的女婿。我们家已经三个“右派”了。

这次成家，我用自己的稿费，给新家添置得一应俱全。能大把的花自己挣的钱，是多么自豪！如果再有稿费，我定用“吴范军”的名字存入银行，我赚的钱都是他的，他是俺家兔儿，是俺的兔儿……

是的，我有了一个“兔儿”，有了一位人生的伴侣。由于他和我共同支撑着头顶上的天空，使我的压力少了些。但究竟少多少、好多少呢？官方对《春天的童话》劈头盖脑的棍棒式的污蔑和批判，所加给我的“堕落女人”的恶名，亿万人由于官方舆论的误解和议论……那给亿万政治犯“平反”的人，恰也是当初给我们定罪的人，现在依然不受任何惩罚，站在百姓之上。

在这没有法制的国土上，只是走来了一个殉道者，不但主动来减轻我头顶上的压力，而且时时给我乐观和勇气……

然而，徐书记因病去世。调来了一位极左的书记，要我停职在家反省、工资只发半薪；并严正地对我说：“你不适合在这里工作。你最好自己找地方去。”后来半薪也不发了。甚至调查当初谁介绍帮忙，让我去了“市委机关”——该杂志社工作的。我只说是徐书记自己要我去的。

谁敢要我？哪个单位敢要我？我等于被无声无息地开除了，失业了。

一九八六年二月初，因《冬天的童话》被译成了德文版，我恳求出版人邀请我出国；打算再也不回来了；尽管我对国外一无所知。

“别把话说太绝，”范军说道：“能回来还是回来。”

“我若是立住脚，一定接你出来。”

他不置可否。也许他不想出国，但我却幻想着他一定会来。虽然我不知将怎样立住脚，却深信不管怎样也会立住、也会工作挣钱的。

我想出国，是为享受？不。是为找个有钱人、离开范军？不。是为发财？不。——这，我连想也没想过啊！

我只想一件事——出一本不被删改的书，能在书里尽情地倾诉，献给哥哥。一生中只这一本。它的名字：《一个大童话》。

我爱范军、太爱他。他是唯一一位没有让我装成正常女人的人。除了婚前那一次，我们没有第二次。正因此，我才更深地爱他。除了他，不会有第二个值得我爱和爱我的人。

四年来，我们发现了彼此更多的优点。外面的大批判、诬蔑、喧嚣、风风雨雨，丝毫没影响到我们的愉快和安宁。尽管我的心常常受不了外面的伤害，却不露声色；一旦要出国，才更迫切地想离开它。

一九八六年一月三十一日——这是我在中国的最后一夜。

每晚，元元要开半扇窗才能睡——为了新鲜空气；而他的屋门又必须关着、怕有穿堂风。已半夜了，临睡前，我悄悄地、故意地把自己的屋门开了条缝，我想听见他的声音——想听见他轻微的鼾声、或许会有的呼吸声、翻身时的木板床声……然而，什么声音也没有……他去了一次卫生间又回来……但愿他别把门关得太紧……静静的、太静了……一切都太静了……他是否也象我一样，根本没睡？

昏暗中，我用眼睛抚摸着每一件家具、每一件墙上的字画和装饰，尤其那放大的、咖啡色调、我们的结婚纪念合影。我盯着它，久久地……又用眼睛抚摸那大大小小的每一物、每一件……那是我用稿费、我俩的工资，一

点点添置的啊……我要向你们一一告别了，也许是永远——我亲手抚摸过、擦拭过的每一个朋友们！

我平躺着，睁大眼睛望着模糊的天花板，竭力想听见他的声音……但仍  
是那么静、仍是声息皆无……元元，我想用心的电波传给你、传出我心底的  
每一句话：从小，我就想写一本书。当她诞生时，她应当是完完整整、健健  
康康、朝气蓬勃的；她不应被删改之刀划破肢体、切掉手脚；她不应为此鲜  
血淋漓、心灵萎缩——就算活着，也是无可奈何、半死不活——她不应如此。  
她不应为了她的完整，而让主编、副主编永远失去职务，让编辑部全体人员，  
哀声叹气地做三个月的检查；而她，和主编的职务也一起消亡。她应属于全  
人类的、而不仅是中国人。我带着她——这尚未出世的女儿——《一个大童  
话》的手稿，走了；去为她的完整，走了。专制制度不改变，我不会回来。  
我也许看不到这一天。但我要尽早让女儿出世。我从不想发财、哪怕我很穷，  
可只要她健康、只要她活得好……咪咪兔、我的元元，你听见了吗？

我翻了个身，想象着我的“女儿”，会是个什么样的女儿呢？

——她，敞开心扉，毫无保留地讲述故事，她的严肃和认真，应当是首  
屈一指的。她是这黄土地的女儿，她把黄土地所有给予过她的，又用文字回  
馈给它。唯有这样，才对得起哥哥。

望着黝黝的夜色，想着我将要去的德国。为了不引起邀请人兼经济担保  
人的怀疑，我在给他的信里，申明我一定会按时回国，并说我很爱中国，所以



他才放心邀请我。我不可能问东问西,生怕那邀请书会作废。但我只对岩岩说过:“我根本不想回来。”

“可以政治庇护。”她突然的一句,让我心里一惊。我愣愣地看着她,既没问她怎么申请,也没与她再往下谈,更不知她怎么会有这想法。我只是知道了还有这一招可以让人留下。我不愿多问怕引起她的不安。我想的是:在美国,不是有很多人靠打黑工也能取得居留吗?德国为什么不能呢?我什么苦没吃过,什么活儿不能干,还用去问她吗?她定也是听来的,自己也没有亲身体会过啊。我于是与她聊别的,不仅没和她再谈此事,也一个字没对元元讲。因为我一不想给他不必要的打扰,二是我们对于德国,什么也不知道。我只知道那是一个自由民主的国家,这足够了。我只知道,一旦立住脚,我一定会把元元接出来。我干嘛要扰乱出国前的平静,和他幻想般地谈论非非呢?

可我怎么也睡不着,幻想着有一天,中国终于建立了自由民主的社会制度,人民有了言论、集会、结社的自由。我的书,在中国印了十版、二十版……那一天,我早已去世了。我幻想着,在圆形的「北京工人体育场」,在那宣判过无数次政治犯死刑的地方,在体育场外阔大的环形场地上,有五座让人人一目了然的群雕像——那是纪念从中共建党起的专制制度时代,为了理想而献身的著名英雄及无辜惨死的平民百姓——「延安整风」前后、

「1950年的镇反;52/53年的三反五反」;1956/57年的「反右」;1958

年的大跃进」引起的三年全国大饥荒；还有一座是纪念 1966-1976 年的「文革」。

而文革后，又以什么名目，又残杀了多少无辜者？是否还要建立其他群雕？……

遇罗克的半身雕像，以他正在奋笔疾书、偶一抬头沉思的那一瞬间之定形，塑在这群雕像的中间和首位。他的身后、身旁和脚下，是几十位著名的文革政治犯，以及为宣扬《出身论》而死的普通老百姓，他（她）们的站立和各种姿势的真人塑象。

电视、广播、报刊上公布了对这五座群雕揭幕式的日期和地点。那天一大早，「北京工人体育场」外，就人山人海了。居民们、离乡背井的打工仔们，特意从外地赶来的参观者，踊跃前来参观。我的灵魂一定也游走在那里，留恋地望着哥哥——他戴着白玻璃框眼镜，奋笔疾书、偶一抬头沉思——那思索的眼神中，凝聚着要为亿万受苦人伸张正义的神圣和凛然；那凌澈的、要穿透黑暗的目光，深信着未来中国的黎明；他那冷静的额头、正直的鼻梁、坚毅的嘴角，都在清楚地表明，他从一开始，便把自己的生死置之度外；为亿万被压迫的人们去死，他觉得值。他身穿一身洗得发白的旧兰布制服，领口微敞，露出白衬衫领；他右手握着一只墨水胶囊的钢笔；略稀疏的学生式平头、不戴帽、微微有点驼背；他那并不壮实的身躯透着坚毅和不屈……

塑象艺术家将遇罗克和人们的造型，塑造得栩栩如生。我仿佛听到了哥哥唰唰的笔声，听到了打砸抢中人们的呻吟声，嗅到了深夜凉气中的血腥味。我也听到了他的心声——

“如果我自欺了，或屈服于探求真理以外的东西，那将是我一生中最难过的事。”

“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是无所畏惧的！”

人们含着热泪，久久地不肯散去；一遍遍地抚摸着群雕铜象、一遍遍地抚摸着，一遍遍地看发人深省、令人流泪的碑文。许多人痛哭失声。人们与铜象一起拍照、摄影留念。不远的书亭，出售着中共以前禁止的许多书籍和报刊，以及获得十三项奥斯卡大奖的电影传记片《遇罗克》的CD片……

我含着泪水，立在铜象前，仰望着它，总舍不得走。这，不是肉体死在战场上的“越战纪念碑”；这，是亿万个心灵被屈死、身心被残害于中共专制下的“罹难英雄纪念碑”。遇罗克，正是为每一个心灵被屈死、被扭曲的人大声疾呼的！

哥哥，会有这一天的！

所有被压迫者的心灵与你永生！

## 作者后记

- 遇罗克，死于 1970 年 3 月 5 日，在「北京工人体育场」被宣判死刑之后，立即被强行押进活动手术车，进行活体器官移植；

- 母亲，死于 1983 年，北京；弥留之际，喃喃道：“……<北京日报>……怎么了……罗克……罗克……”

- 父亲，死于 1988 年，北京；弥留之际，呼叫着：“……罗克……罗克……”

- 二姨（王桂兰），死于 1966 年，北京；自杀；

- 二姨父，死于 1972 年，北京农村；自杀；

- 姥姥，死于 1973 年，昏迷了整整七年。弥留之际，喃喃着：“……桂兰……罗克……”

- 吴范军，死于 2006 年，北京；弥留之际，他似乎看见了奇奇正推门进屋……

- 遇罗勉，死于 20××年，北京；弥留之际，心里、口里呼唤着：“……哥哥……哥哥……”

- 遇罗文，死于 20××年，美国；弥留之际，他叫着：“……哥哥……哥哥……”

• 遇罗锦，死于 20××年，德国，自杀；弥留之际，她心里、脑海里，呼唤着：“……哥哥……哥哥……”

2013.2.10, 修订第 73 章结尾两页。

2013.3-4.19, 2014.9, 再次校订全书。

纪念文革 怀念遇罗克

<http://jinianhuainian.blogspot.de/>

## 封四简介

这是一本人人都骂的书——中共骂、家人骂、朋友骂、德国某些汉学家骂、几乎没有一个人不骂。

中共骂它揭隐私，家人骂它不公平，朋友骂它太无情，汉学家骂它“怎能那样写你父母”，在一片骂海中，那不骂者、叫好者，屈指可数。

从一九八一年以来，作者已习惯了骂声。如今，这沉寂了二十年之后的新的一稿，是想招来更多的骂声。骂，是最动听的音乐。

全书重点只写两个人：哥哥，在政治上被判了死刑；妹妹，在道德上被判了死刑。

- 1986 年 2 月，遇罗锦在西德申请政治庇护并定居；
- 1987 年 3 月，台北“皇冠出版社”出版遇罗锦著《爱的呼唤》，在中共压力下，1989 年宣布不再出版；
- 1987 年，日本东京“现代文学研究所”出版中外评论集《遇罗锦》，在中共压力下，宣布不再出版；
- 1999 年 1 月，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徐晓、丁东、徐友渔合著《遇罗克遗作与回忆》，立即遭到中共禁销；
- 2000 年 5 月，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遇罗文著《我家》，立即遭到中共禁销，遇罗文于 2001 年 7 月出走美国，申请政治庇护并定居；
- 2008 年 2 月，遇罗锦将《爱的呼唤》做了大量修改、删减和补充，回归原书名《一个大童话 我在中国的四十年 1946-1986》；于 2009 年 1 月香港「晨钟书局」出版；
- 2010 年 3 月，台北「允晨文化公司」出版遇罗锦的自传小说《童话中的一地书》（《一个大童话》的续篇）；

- 2010 年 8 月底，香港「开放出版社」出版金钟编著的《遇罗克 中国人权先驱》一书，收入了遇罗锦的传记文学电影剧本《遇罗克》，以及遇罗锦收集的集体献辞《献给遇罗克的花》；

- 2013 年 3 月—4 月 19 日，遇罗锦将《一个大童话》校订，2013. 3—2016. 8，全文在“共识网”连载；

- 2013 年 3 月，遇罗锦将《童话中的一地书》加写一万九千字，改名为《给外星人的 66 封信》，2013. 3—2016. 8，全文在“共识网”连载；

- 2013 年 10 月，香港「晨钟书局」出版遇罗锦著《遇罗克与〈中学文革报〉遇罗克为之而死 被中共封闭至今的六期报纸》，以上三书，香港“田园书屋”发行。

直到今天，中共仍不准人民提起文革及有关的一切，希望人民对文革十年浩劫及中共所有的罪恶史完全忘却。

“血统论”仍在中国横行。

（全书完）